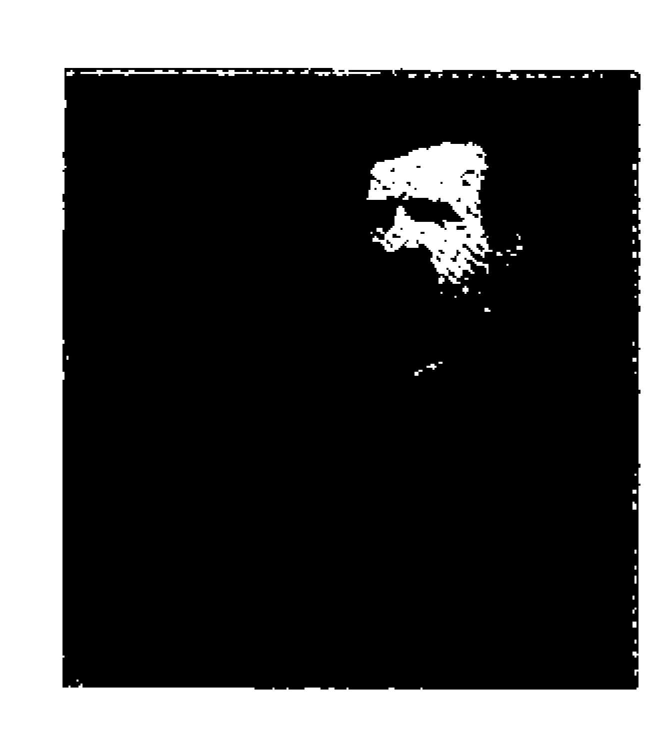

世界文豪书系
马克·吐温十九卷集
MAKE TUWEN SHIJIUJUANJI
6
河北教育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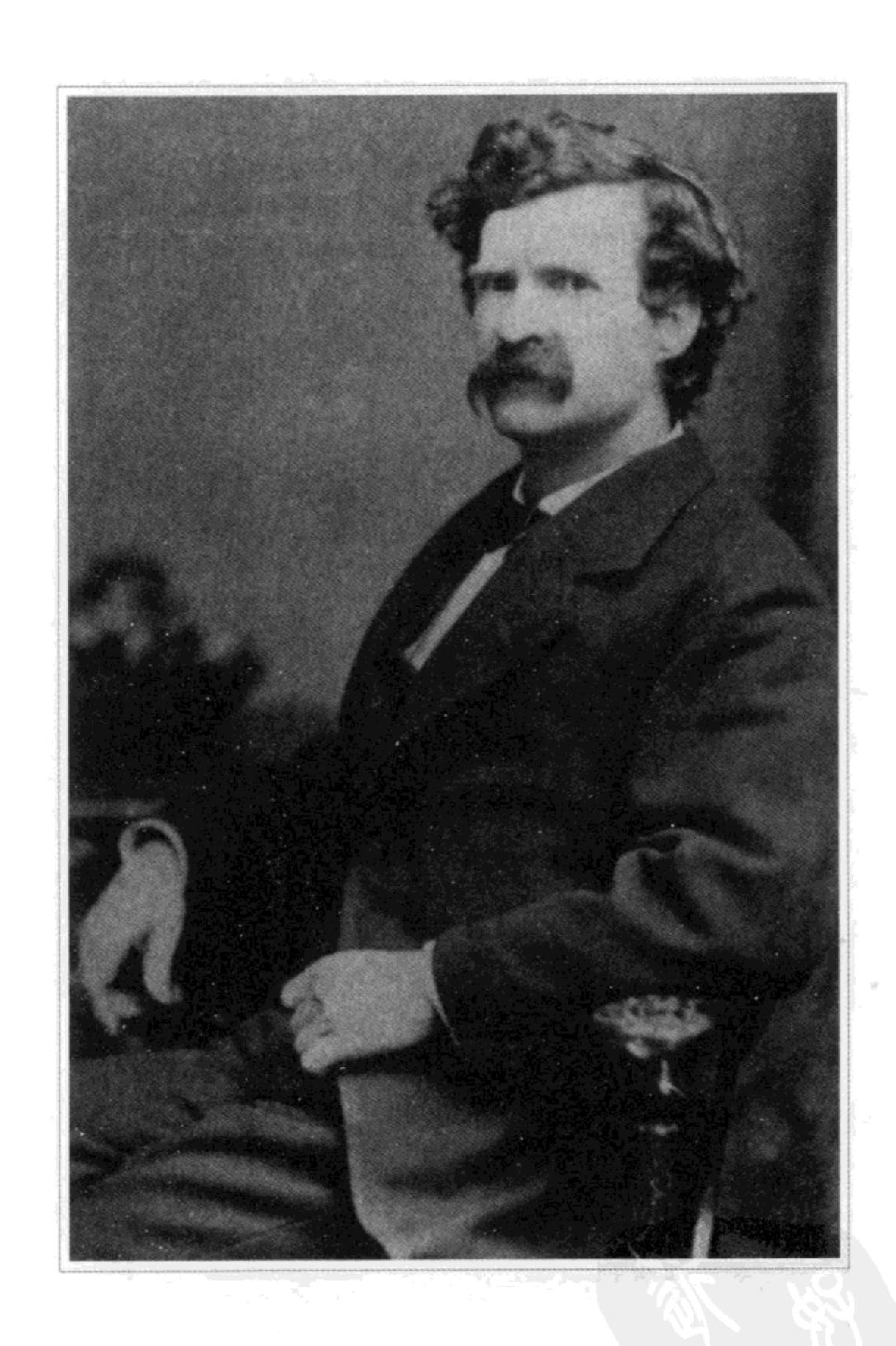


马克·吐温十九卷集

第六卷

镀金时代　　1872

河北教育出版社



Mark Twain


Mark Twain
马克·吐温十九卷集·第六卷
目录
MAKE TUWEN SHIJIU JUANJI DILIUJUAN MULU

镀金时代·上卷

镀金时代·下卷

马克·吐温十九卷集
第六卷

Mark Twain

镀金时代·上卷

（1873）

张友松 译

DUJIN SHIDAI SHANGJUAN

译者前言

□张友松

《镀金时代》这部现实主义的杰作所反映的是19世纪70年代初期的美国社会和政治情况。当时是南北战争之后，胜利的北方工业资本家和战败的南方奴隶主妥协了，于是他们就互相勾结，肆无忌惮地对广大人民进行疯狂的剥削和掠夺。对于少数吸血鬼来说，那个时代当然是个"黄金时代"，而资产阶级报纸刊物和御用文人也就极力把那个欺骗和投机风气弥漫全国的时代描绘成一个"黄金时代"，使人相信美国的"繁荣"前途无量，人人都有"无限的机会"，可以发财致富，只要懂得生财之道，每个穷光蛋都可以成为百万富翁。贪婪的政界人物和社会上形形色色的投机家携手合作，施展各种贪污舞弊和欺诈的手段，达到他们获得横财暴利的罪恶目的。他们毫不知耻地把这些肮脏的活动说成冠冕堂皇的"开发事业"和为人民谋福利的"慈善事业"等等。由于民主党和共和党为了争夺政权而进行的互相攻击，这些丑恶行为就接连被揭发出来了。骇人听闻的贪污集团和越来越不像话的贪污舞弊、投机诈骗的事

件都牵涉很广，不但地方官吏和立法、司法机关以及工商界和新闻界的人物有份，纽约的大亨和华盛顿的政界要人——包括参、众两院的议员，直到总统、副总统——也都有份。这些具有70年代的时代特征的丑闻层出不穷，渐渐引起了社会舆论的注意。所谓“黄金时代”的欺人之谈终于站不住脚了。

富于正义感和爱国热情的马克·吐温对于这些令人痛心的现象当然是不能缄默的。于是他以概括的手法，运用了一个讽刺作家的特长，刻画了一些典型人物，叙述了一些典型事件，写成了这部照妖镜式的作品，形象地给广大读者指出，美国人民所处的不是什么“黄金时代”，而是一个“镀金时代”。马克·吐温这部书所描绘的活生生的事实对美国人民的影响很大，它使得资产阶级的宣传大大地失去了麻醉和欺骗的作用。“镀金时代”这个名词很快就广泛地流传开来，成了那个病态的肮脏时代的代名词。

这部书所反映的年代也许是某些美国人最“乐观”的年代。他们沉醉于发财致富的美梦，而不务正业。像《镀金时代》里所写的赛勒斯上校这样的最典型的人物自然是不消说，老郝金士和布利尔里这类人物的投机心理也支配着他们全部的生活，就连比较老实而稳重的波路顿也不免一次又一次地受到诱惑，干些傻事。侥幸心理腐蚀着每个人的心灵，造成了国民道德的空前堕落。上层社会的那些“替人民办事”的狄尔沃绥之流与中层社会的那些投机家和野心家勾结起来，肆无忌惮地干些假公济私的勾当，把整个美国搞得乌烟瘴气。资产阶级的宣传所歌颂的“黄金时代”实际上就是这样，马克·吐温在《镀金时代》里所描绘的也正是这么一幅“金光灿烂”的图景。

这部书也和作者的其他作品一样，所写的人物和事件固然不是自然主义的摄影，却也不是出于虚构。他的父亲曾经为了

子孙的幸福在田纳西买了十万亩山地，使儿女们把前途的希望寄托在这份无穷无尽的财源上；他死后他们还被那场噩梦折磨了几十年。这就是老郝金士苦心为儿女谋幸福那段故事的事实根据。赛勒斯这个角色曾经在舞台上出过很久的风头，看去十分荒诞可笑，人们可能认为现实生活里不会有这样的人物，但马克·吐温却是以他的母亲的一个堂兄弟杰姆士·兰普顿为原型的——在那荒唐的时代，就有那么荒唐的人。关于美国国会的写照，作者也是以亲身经历为根据的。他曾经以新闻记者的身份参加过七个月的国会活动，这对他写作这部书很有帮助。马克·吐温曾说他从事写作，一向是坚守真实可靠的原则，这是丝毫不假的。

这部名著的美中不足之处是结构比较松散。比如亨利·布利尔里这样的角色就显得是多余的；露思学医的情节写得太长；萝拉在书店的插曲可以全部删掉。此外还有些章节，比如关于萝拉和赛尔贝重逢后的波折以及她的狱中生活和受审的情景，都嫌拖得太长，不免减少读者对全书的兴趣。但是无论如何，《镀金时代》标志着作者扩大他的写作对象的开端：他在这里大胆地提出了一个意义重大的现实政治主题。这在他的创作道路上是一个重要的关键。他这部书里所反映的已不是某个角落的美国社会，而是整个美国的全貌。

与马克·吐温合著这部书的华纳是一位不甚知名的二流作家，马克·吐温原来是为了担心自己的能力不够，恐怕不能把这部书写好，才找他合作。但是他不仅没有得到这位合作者的帮助，反而受了他的牵累。资产阶级的评论家因为华纳参加了这部书的写作，就特别强调它的缺点，抹杀它的价值，并且还有人在这部书出版之前，就散布谣言，诬蔑马克·吐温有意叫别人写作，利用自己的名气做广告，推广销路。但是马克·吐

温在文学创作上的光辉成就和《镀金时代》本身的不朽价值并不是那些卑鄙的文人所能掩盖得了的。我们今天读《镀金时代》，看见了这一时期的美国政治、法律和社会生活的全貌，不仅可以深刻地知道美国资产阶级所吹嘘的美国文明和美国生活方式的渊源，生动地看出美国资产阶级的孝子贤孙继承了怎样的“优良传统”，还可以认识今天的美国金融寡头政治的起源。

1982年6月20日修改

作者原序

□ 马克·吐温
马克·华纳

这部书不是为了在朋友们当中私自传阅而写的；也不是为了安慰和开导作者的某一位害病的亲戚本家而写的；也不是在辛劳的工作之余，忙里偷闲，匆匆写出，借此消遣的。这些缘故，任何一个都不是我们的写作动机，因此在本书出版的时候，作者也就不说那一套照例的客气话了。

读者总会看得出，这部书完全是描写一个理想中的社会情况；在这个想像的领域里，最使作者为难的就是缺乏鲜明的范例。在我们这个国家里，根本没有投机的狂热，也没有想发横财的强烈欲望，所有的穷人都心地单纯，心满意足，阔人都诚实而慷慨，社会上还保持着自古以来的淳朴风气，惟有那些有才能和爱国的人士才参加政治活动——在这样一个国家里，我们偏要根据想像中的境界写现在这部书里这么一个故事，当然是找不到材料的。

我们模仿渊博的作家，在每章的开始引用了一些作品中富

有风趣的残章散句，这是无须加以解释的。瓦格纳说得很有道理：这种列在章首的引文隐隐约约地暗示了下文的内容，因此可以很愉快地激起读者的兴趣，而又不至于完全满足他的好奇心。我们希望这种办法对本书也有同样效果。

我们的引文包括各种文字；之所以要这样做，是因为本书将在各国流行，那些外国读者除了他们的本国文字以外，很少能懂别种文字的，而我们却不是专为某一阶段、某一教派或是某一民族写这部书，而是以全世界为对象的。

我们并不反对批评；也不指望批评家先读过这本书，然后下笔写书评。我们甚至还不指望评论这部书的人声明他并没有读过这部书。不，在这个批评盛行的时代，我们根本不敢存什么违反常规的希望。但是文坛的权威人物如果对这部小说发表了意见，日后在烦闷无聊的时候，无意中把它翻阅一下，我们希望他不至于感到深切的懊悔，如果到那时候再懊悔，未免太晚了。

还要声明一句。这部书在故事的构思、人物的刻画和文章的体裁方面，都是两人合作的产品——这一点是名实相符的。无论哪一章里，都有两个作者的痕迹。

1873年

第一章　郝金士老爷在田纳西的土地

他有很多的土地。

——〔契帕威〕[1]《巴拉加》

英　格：这真是一片了不起的土地啊！

米尔克拉夫特：每一亩的产出就能值一镑钱，我们起初只好廉价租佃出去。可是，先生，我看这块地似乎是太大了，恐怕您拿它不好办吧。

——本·琼生《魔鬼是驴》

18××年6月的某一天，郝金士老爷在他的住宅前面一堆名叫“梯磴”的金字塔形的大块木材上坐着，默默观察着清晨的景色。

地点是田纳西东部的奥贝资镇。你很难看出奥贝资镇是在一座山顶上，因为四周的景物并没有什么足以表现出这一点来——但是事实上这个镇确实是在山顶上：这座山是一座绵延几个县、渐渐上升的山。这带地区叫做“田纳西东部的死疙瘩”，以它不

① 美洲印第安人种的一族。

出产什么好东西这一点而论，是与拿札列什[①]齐名的。

这位老爷的住宅是一座两排相连的木头房子，已经有些倾颓了；两三只消瘦的狗东一只西一只躺在门口睡着了，每逢郝金士太太或是孩子们跨过它们身上走进走出的时候，它们就要无精打采地抬一抬头。没有长草的院子里到处撒满了垃圾；靠近门口的地方放着一条板凳，上面有一只洋铁脸盆、一桶水和一把瓢；一只猫已经开始喝水桶里的水，但是它这样勉强往上够，过分吃力，于是它就停下来休息休息。围墙旁边有一只浸灰桶，附近还有一口煮软肥皂的铁锅。

这座住宅占了奥贝资镇房屋的十五分之一；其余的十四所房子都分散在高大的松树之间和玉米地里，隐蔽得叫人看不见。因此谁要是单靠眼睛了解情况，那他就是站在这个市镇当中，还会以为自己是在乡间哩。

郝金士获得“老爷”这个称号，是因为他当了奥贝资镇的邮政局长——并不是说他这个职务应该获得“老爷”的头衔，而是因为在那些地区的重要公民非有某种头衔不可，于是照例的尊称就加到郝金士头上来了。邮件是每月一次的，有时候一次送来的信竟有三四封之多。然而邮政局长的工作虽然如此繁忙，却还是没有占去他整个月的时间，所以他在空闲的时候就“开铺子做做生意”。

老爷正在静观清晨的景色。空气清新而宁静，微风中弥漫着百花的芬芳，空中有蜜蜂嗡嗡的叫声，到处都有夏日的森林给人的感官所带来的悠闲和安静，以及那种时候、那种环境所唤起的缥缈的感伤情绪。

不久就有一个带着美国邮件的邮递员骑着马到这里来了。这次只有一封信，而且就是给邮政局长的。那位送信的长腿青年停

---

① 巴勒斯坦群山中的古城，是基督教徒朝拜的圣地之一；附近一带异常荒凉。

留在这里谈了一小时的话，因为他是无须匆忙的；只过了一会儿，全镇的男性居民都聚集过来，陪他闲聊起来了。他们照例都穿着斜纹土布裤子，不是蓝的就是黄的——此外再没有别种颜色的了；大家都只挂着半边背带，有时候也有背全副的——都是自己家里用线编织的土货——有些人穿着背心，穿上衣的可是很少。但是只要有人穿着上衣和背心，那就准是相当好看，没有太不像样子的；因为这种衣服都是相当漂亮的印花布做的——在当地社会具有超乎一般水平之上的审美力和有资格讲究时髦的上流人物当中，这种风尚至今还在流行。每个人都把双手插在口袋里走过来；偶尔有人抽出一只手来做一件什么事情，但是做完之后，照例又要放回原处；如果那只手是为了给头部服务，往往是把那顶破得不成样子的草帽往上推一推，再往下按得稳稳当当，使它保持某种倾斜的角度，而且要等到下次再动手的时候，才会改变它的位置；有许多在场的人戴着帽子，但是没有一顶是戴得端端正正的，也没有两顶帽子保持着同样的倾斜角度。我们这么说，对大人、青年和小孩儿都是一样的。说到每个人都嚼着自己家里制的生烟叶，或是用玉米轴做的烟斗抽这种烟叶，那也是把这三种人都包括在内了。大人很少有留着络腮胡子的；嘴唇上留胡子的更是一个也没有；有些人在下巴底下留着一撮乱七八糟、密密丛丛的毛，把咽喉遮盖起来——这就是那一带大家公认的一种留络腮胡子的正确式样。但是无论谁的脸上的任何部分都有一个星期没有见过剃刀了。

这些邻居们站了几分钟，望着邮递员只是出神，听着他谈话；但是疲乏的神态不久就开始表现出来了，于是他们就一个跟着一个爬到围墙上，占据着顶上的横木，大家都拱起肩膀，显出一副庄重的样子，活像一群秃鹰聚集在一起，准备着吃一个死人，静听着死者临终咽气的声音一般。丹木瑞老头说：

“法官恐怕还没有什么消息吧，是不是?”

“那可说不准，有人想着他马上就会过来，有人说他还不会。洛斯·莫斯利告诉汉克斯说，他猜法官也许明后天就会到奥贝资来。”

“唉，我要是知道个信儿就好了。我有一只挺好的母猪和几只小猪放在法院里，还没地方安顿。法官要是来开庭的话，我看我就得把它们撵出来才行。可是明天还来得及吧，我看。”

这位说话的角色把他的厚嘴唇缩拢，缩成一只西红柿结蒂的那一头的样子，然后使劲儿啐了一口，把七尺以外落在一根杂草上的一只土蜂啐死了。几个嚼烟叶的人一个跟着一个啐了一口烟叶的汁水，都是端端正正向死者瞄准的，而且都万无一失地啐中了目标。

“岔口那儿怎么那么热闹呀？”老丹木瑞又接着说。

“呃，我也不大清楚。老德雷克·希金士上个礼拜到舍尔贝去了一趟。他把他收的粮食运去了，可是差不多全都没法儿脱手；他说这不是卖粮食的时候，所以就把它又弄回来了，打算等秋天再说。说是要上密苏里去——老希金士说，那儿有许多人也都在谈这件事。像这种年景，在咱们这儿简直混不上饭吃了。希金士上肯达基去，在那儿娶了一个上等人家的漂亮姑娘，他回到岔口来，脑子里简直是装满了新鲜主意，像是醉醺醺似的，大伙儿都这么说。他把整所房子都收拾得漂漂亮亮，像肯达基的派头，他说还有些人从特本太因上这儿来看他的房子哪。他把屋子里面全部刷上灰浆了。”

“什么叫灰浆？”

“我也不知道，那就是他叫的名目呗。希金士老太太告诉我的。她说她可不打算住在这么个倒霉的窝里，像只猪似的。她说那是泥巴，或是一种什么骗人的玩意儿，粘得挺结实，把什么都给盖上了。灰浆，这是希金士取的名目。”

大家把这种新鲜玩意儿讨论了很久，谈得很有兴头。可是随后在铁匠铺附近有一些狗打起架来，客人们就像一些乌龟似的，

从围墙顶上溜下来，迈着大步赶过去观战，他们那股兴致几乎达到迫不及待的程度了。老爷在原处没有走动，还是看他那封信。然后他叹了一口气，坐着沉思了很久。他不时地一遍又一遍地说：

“密苏里，密苏里。哎，哎，哎，一切都毫无把握。”

后来他终于说：

“我相信我还是得走这一步——老在这儿待下去，可真是要完蛋了。我的房子、我的院子，事实上，我身边的一切都表示我快要变得和这些畜生一样了——从前我本来是挺宽裕的啊。”

他还不过三十五岁，可是他的面容很憔悴，使他显得年纪大一些。他离开台阶，走进他的房子里开铺子的那个地方，把一夸特挺稠的糖蜜给一个穿棉毛混织衣裳的老太婆，换了一张树狸皮和一块黄蜡，然后把那封信收起来，到厨房里去了。他的妻子正在那儿做干苹果馅饼；一个十岁的邋遢孩子正在望着他自己发明的一架风信机在那儿出神；他那快满四岁的小妹妹正在用玉米面包蘸着一只煎锅底上的一点儿卤汁儿，她极力注意不越过锅底当中用手指划的一道界限——因为另外那一边是属于她哥哥的。他为了想心思，暂时把肚子忘记了；一个黑女人正在一个大灶那儿忙着做饭。整个屋子里笼罩着一筹莫展和穷困不堪的气氛。

“南赛，我已经下定决心了。这个世界把我甩掉了，或许我也应该把它甩掉才好。可是不要紧——我还可以等待时机。我打算到密苏里去。我不能在这个死气沉沉的地方再待下去，跟它一齐完蛋。我已经在心里盘算过一些时候了，我打算把这儿的家当通通卖掉，卖多少是多少，再买一辆大车和一套牲口，把你和孩子们装在车上就动身。”

“赛，不管什么地方，只要合你的意，就合我的意。我看孩子们上密苏里去，再穷也不会比在这儿更倒霉吧。”

郝金士一面挥着手让他的妻子到他们自己的房间里去商量一下，一面说：“不，他们过的日子会要好一些。我一直都在给他们

打主意哪，南赛。"说到这里，他脸上就放出光彩来，"你看见这些契纸了吗？哎，这就证明我在这儿买到了七万五千亩地——你想想将来这块地是多么大得出奇的一笔产业啊！哎，南赛，'大得出奇'还不足以表示它的价值——这几个字太没劲儿。真的呀，南赛。"

"看老天爷的面子，赛，请你别……"

"别忙，南赛，别忙——让我说完吧——我独自在心里把这个了不起的如意念头转来转去，已经想了好几个礼拜了，真是想得心花怒放，现在我非跟你谈谈不行，要不然我简直要憋死了！我跟谁也没有谈过——一字不提——就连我脸上的神气，我也特别当心，老装出不动声色的样子，怕的是叫人看出什么秘密，连这儿这些畜生都会知道眼下就有个金矿。我现在很容易保住这块地，叫它归我们这一家所有，只要每年缴纳一点点税就行了——不过十块八块吧——这一大块地现在一亩不过能卖三四厘钱，可是早晚总有一天，人家会愿意出大价钱来买，那时候一亩就能值二十块、五十块、一百块呀！你说卖不卖吧（他说到这儿，就把声音低下来，变成耳语，一面还提心吊胆地向四周张望，看看是否有人偷听），一千块一亩！

"哼，你尽管睁开眼睛，瞪着发愣吧！可是确实是那样的。你我也许看不到这个日子，可是他们看得到。记住我的话吧，他们看得到。南赛，你听说过火轮船，也许你相信吧——当然你是相信的。你也听见过这儿这些畜生拿来当笑话说，说那是骗人的，吹牛的——可是那并不是骗人，也不是吹牛，实在是有那种东西，往后还要改良，比现在更了不起哪。这些新鲜玩意儿会使世界上的事情翻一个个儿，叫人想想都要发晕。我一直都在留心——人家睡大觉，我可老是在留心，我知道会要发生一些什么事情。

"就连你我都能看到那么一天，火轮船会由那条小火鸡河开上来，开到离我们这儿二十英里的地方——涨水的时候还能一直

开到这儿来哪！并且还不只这个，南赛——这连一半都算不上哩！还有个更希罕的东西——铁路！这儿这些可怜虫连听都没听说过——他们就是听说了，也不会相信的。可是这又是一个事实。到处飞跑的车子，一个钟头跑二十英里——天哪，你想想看，南赛！一个钟头跑二十英里呀！那简直是叫人脑子发晕。将来总有一天，你我都进了坟墓的时候，会有一条铁路伸长到好几百英里那么远——从北方各州的城市一直修到新奥尔良——那准得经过离这儿三十英里以内的地方——甚至还要搭上我们这块地方的一个犄角儿，也说不定。唉，你知道吗，东部各州有些地方已经不烧木头了，你猜他们烧什么？煤！”于是他又弯下腰来，悄悄地说，“这块地里的煤可真不知道有多少呀！你知道那条小河沟岸上露出来的那种黑东西吗？哈，就是那个。你还当那是石头哪；这儿的人都是这么想。他们还拿来砌小水坝什么的哩。还有个人打算拿它砌一个烟囱。南赛，我想我一听他这话，大概是脸都吓白了！唉，那么一来，烟囱可能着火，就把秘密全都揭穿了。我就告诉他说，那玩意儿太不结实了，很容易垮。后来他又打算用铜矿石来砌——呱呱叫的百分之四十的黄铜矿石！我们这块地上的铜矿可真是数不清的家当呀！这个傻子打算在他家里开一座熔矿炉，自己还不知道，到时候会让他那双瞎眼都看明白了，这可真把我吓得要死。后来他又打算拿铁矿石来砌！这儿的铁矿石不知有多少，简直可以堆成一座一座的山，南赛——一座一座的大山呀！我可不能听天由命。我老是钉着他——一直不放松他——我老劝他改主意，不让他消停，直到后来，他终归还是用泥巴和树枝子搭了个烟囱，就像这个晦气地方所有的烟囱一样。松树林、麦田、玉米地、铁矿、铜矿、煤矿——等着铁路修过来吧，还有火轮船！我们一辈子也看不到那个日子，南赛——决不能看到——决不能，决不能，决不能啊，宝贝儿。我们只好是熬下去，熬下去，受苦受穷，吃粗粮，一辈子没有希望，没有

出息——可是他们将来一定能坐讲究的马车，南赛！他们会像王子们那样阔气地过日子；他们会有人巴结，有人崇拜；他们的名字会传得四海皆知！哎哟！他们将来会不会搭火车轮船回到这儿来，说些感激父母的话呢？他们会不会说，‘这块小地方可不能动——这所小房子是要留作永久纪念的——因为我们的父母曾经在这儿为我们吃过苦，为我们打算过，给我们的前途奠定了稳如泰山的基础’？”

“你真是个伟大的、善良的、高贵的人，赛·郝金士，我给这么一个人做妻子是很光荣的。”她说到这里，眼眶里含着泪，“我们一定到密苏里去。你在这儿跟这些摸瞎的畜生混在一起，实在是与你不相称。我们要找个比较高尚的地方，好让你跟一些同等身份的人在一起走路，说起话来也有人听得懂——不会叫人瞪着眼睛望着，好像你在说什么外国话似的。无论上哪儿我都愿意跟你去，哪怕是走遍天下，随便到什么地方都行。我宁肯让自己的身体挨饿，死了也不在乎，反正不能叫你在这个寂寞的地方待下去，老是心里难受，活活地闷死。”

“你说的话正跟你这个人一样，宝贝儿！可是你决不会挨饿，南赛，绝对不会。我接到了柏利亚·赛勒斯一封信——今天刚收到。这封信……我念一两行给你听听吧！”

他从屋里飞跑出去了。南赛脸上的喜色却蒙上了一层暗影——她露出了不安和失望的神情。一连串令人心乱的念头开始在她心中闪过。她没有说出什么话来，只是把双手放在怀里坐着；她时而把两只手扭在一起，时而又放开，然后又把两只手的手指尖互相敲一敲，叹口气，点点头，笑一笑——偶尔又待着不动，摇一摇头。这出哑剧是一篇无声的独白的表演姿态，独白的内容大致是这样：

“我有点儿担心——有点儿担心。柏利亚·赛勒斯想在弗吉尼亚帮我们发财，结果差点儿把我们毁了——我们只好搬到肯达基

安家，再从头搞起。他又想帮我们在肯达基发财，结果又叫我们遭了殃，只好搬到这儿来。他又想帮我们在这儿发财，结果干脆就弄得我们垮台到了底，差不多是这样。他倒是个正派人，心眼儿也是再好不过的，可是我真担心，担心他太轻浮了。他有许多绝妙的主意，要是遇上好运道，他总是慷慨地和朋友们有福同享，这个好心的、大方的人啊，可是好像老有些意外事情来捣乱，结果弄得一切都落空。我从来没有觉得他是精神很正常的。可是我也不能怪我的丈夫，因为我实在觉得那位先生脑子里要是装满了一个新鲜主意的话，那他简直能把一架机器都说得点头。谁要是听他说上十分钟，他就能使他相信他的主意——唉，你哪怕是叫一个又聋又哑的人坐在他面前，只要你让他看得见他的眼睛说话，看得见他的手比画，我相信他也能使那个人相信他的主意，并且还高兴得发疯。他那脑子里的妙主意可是真多！他在弗吉尼亚出了个好主意，主张不声不响地把德拉维尔、弗吉尼亚和田纳西这些地方的黑奴大批大批地买下来，跟人家订好合同，约定某个日期在阿拉巴马某地一手交货，一手付款，同时想办法叫议会订出法律来，禁止所有的人在某月某日之后把黑奴卖到南方去——大致是这么个计划吧——好家伙，那个人该赚多少钱呀！黑奴的价钱一下子就要涨四倍。可是他花了一些钱，费了老大的劲儿，跑了许多地方，跟人家订约买下了许多黑奴，一切都相当顺利，结果他没法儿叫那个法律通过，于是整个的事儿就垮台了。后来他又在肯达基找到了那个花了二十二年的工夫老想发明一架永恒自动机的大傻瓜。柏利亚·赛勒斯一眼就看出那架机器只要在什么地方再添一个小齿轮，就包管成功了；他就在半夜里疯头疯脑地跑来找我们，把我们从床上敲醒，还把门闩上，在一只空桶里点上蜡烛，悄悄地把这桩事情告诉我们。唉，那时候我也觉得那是分明摆着的道理，准没错呀。说不定能赚多少钱——谁也看得明白。可是把那个老傻瓜收买过来，倒的确是花了不少

钱——谁知等他们把那个新添的齿轮装上去，才知道他们原来在一个什么地方看差了一点儿，结果还是不中用——那个伤脑筋的东西还是不灵。后来他在这儿又出了个主意，看上去本来也是轻而易举的，什么事儿也比不上它；他和赛熬着夜拼命地干，干得多么起劲儿啊——还拉上帘子把窗户挡起来，叫我守着，怕有邻居们过来看见。这位先生老老实实地相信河边上赛说是煤的那种东西里面渗出来的胶质黑油可以发大财；他就亲自把它提炼出来，差不多弄得像水那样了，并且还真能点得着，那是没有二话的。后来他把油灯做好了，拿到辛辛那提去展览，还邀了满屋子专干投机事业的阔佬来参观，我想他是满可以成功的；谁知正当他在演说的时候，那盏灯忽然爆炸了，差点儿把那满屋的人都炸掉了脑袋。那回花的钱，直叫我伤心，至今还忘不了哩。现在柏利亚·赛勒斯在密苏里，见不着面，我实在是觉得怪难受，可是当初他上那儿去的时候，我倒是挺高兴的。我不知道他的信里说些什么。可是不消说，兴致一定很高；他是从来不丧气的——一辈子也没有倒过霉——哪怕是倒了霉，他自己也不知道。他这个人老是让人觉得太阳刚出来似的，并且还老是好天气，光芒四射哪——可是太阳从来没有到过中午——照到半截就下去了，然后再出来。谁也不能不喜欢这个角色，他的心眼儿总是挺好的——可是我实在怕跟他再碰头；他准会说得天花乱坠，使我高兴得发疯，一定的。啊，那不是霍普金士老寡妇走了吗？——赶上她来买一轴线，换一束棉纱，老是得耗掉一个礼拜的工夫才行。现在也许赛可以把信拿来了吧。”

他果然拿来了。

“霍普金士寡妇耽误了我老半天——我对这种讨厌的人真是没有耐心。好吧，你听，南赛——你听我念吧：

“‘马上到密苏里来吧！快把你的家当卖掉，卖多少是多少；千万不要等着想卖大价钱；赶快来吧，否则也许会太晚了。如果

万不得已，就把你那些东西通通甩掉也不要紧，尽管空着手来。你决不会懊悔。这里是个顶伟大的地方——最可爱的地方——最新鲜的空气——我描写不出；没有哪一枝笔能把它的好处写得完。天天都要添许多人口——四面八方都有人来。我订出了世界上最大的一个计划——我要邀你合伙；凡是赞助过我的朋友，我都要邀他参加，因为这里的财运是足够大家享受的，并且还多得很哩。千万不要声张——也不要悄悄地告诉别人——你自己知道就行了。你来了就会明白！来吧！——加油！——赶快！——什么也不要等！'

"这个朋友还是和从前一样，南赛，完全没有变——是不是？"

"是呀，我还觉得他说的话还有点儿那个老调子。我看你——你还是打算去吗，赛？"

"打算去！啊，我想当然是要去的，南赛。当然，这也不过是个机会，我也承认，过去的机会一向是对我们有点儿狠心——可是，老伴儿，不管遭遇怎么样，他们反正是有了安排的。这倒要多谢上帝！"

"阿门[①]。"她低声而恳切地应了一声。

于是郝金士夫妇就在短短的四个月当中匆匆忙忙地料理了一切，悄悄地投奔"田纳西的死疙瘩"范围以外那片广大而神秘的缥缈之乡；他们那种神速的行动简直使奥贝资镇的人们大为惊骇，几乎吓得他们连气儿都透不过来了。

① 基督教祈祷的结束语，意思是"但愿如此"。

第二章　郝金士老爷收养了克莱

没有儿女的基督教徒都应该收养死者的儿女，无论是少男还是幼女，都要把他们当成自己亲生的儿女看待……

——〔埃塞俄比亚〕《狄达斯卡利亚》①

在第三天的旅程将要结束的时候，这一家远行的人正在考虑着停下来过夜的问题，正好在树林中见到了一所小木头房子。于是郝金士就勒住了缰绳，走进院子里去。一个十岁左右的男孩儿在这木头房子的门坎儿上坐着，低下头用双手蒙着脸。郝金士走过去，估计着他的脚步声会引起那孩子的注意，但是那孩子毫无反应。他停了一会儿，然后说：

"喂，喂，小朋友，太阳还没有下山，你可千万别忙着睡觉呀。"

那孩子的小脸儿上带着疲倦的神情，他分开双手抬起头来——脸上还流着眼泪。

"啊，对不起，好孩子，我不该说这种话。告诉我吧，出了什么事儿了？"

那孩子做了一个几乎看不出的手势，表示不幸的事在屋子里

① 见第一百二十一节。——马克·吐温原注

面，同时还让开路叫郝金士进去。然后他又用手蒙上脸，左右摇晃着身子，看样子正遭受着无限的悲伤，无法靠呻吟和号哭减轻痛苦似的。郝金士走进屋里。那是个穷透了的地方，七八个男男女女的中年乡下人聚集在屋子当中的一个什么东西周围，不声不响地正在忙碌，说话的时候也只是耳语。郝金士脱掉帽子走过去。有一口棺材放在两把断了靠背的椅子上。这些邻居刚刚把一具尸体在棺材里放好——死者是一个女人，脸上是一副饱经忧患而又很慈祥的神态，与其说是已经死去，还不如说是好像睡着了。有一个老太婆向门口比画了一下，轻声对郝金士说：

"是他的母亲，这可怜的小家伙。她昨晚上害寒热病死了。简直没法儿救。可是她死了更痛快——死了更痛快。丈夫和另外两个孩子今年春天死了，从那以后她一直就没有抬起过头来。她伤心得要命，老是到处乱转，除了招呼克莱，她什么事也不爱管了——就是那儿那个孩子。她简直疼克莱疼得要命——克莱也把她疼得要命。他们娘儿俩在一起，你瞧着我，我瞧着你，相亲相爱，这才高兴，要不就好像不算活着似的。她病了三个礼拜；这孩子什么活儿都干了，还招呼她吃药，老按时给她吃，晚上熬夜伺候着她，还想方设法宽她的心，简直像个大人似的，说起来真叫你不相信哩。昨儿晚上她越来越不行了，后来转过头去，看见这孩子都不认识了，他就爬上床去，把脸蛋儿挨着他妈的脸，挺伤心地叫她，可是她没有答应。那种可怜的样子，真叫人看着心都要碎了。可是待了一会儿，她忽然像要起来的样子，疯了似的东张西望，后来她看见他，大叫了一声，猛一下把他抱到怀里，使劲把他搂得紧紧的，一连亲了他好几下；可是这么一来，她就把剩下的一点儿气力全都用完了，跟着她的眼皮就往下耷拉，她的胳臂也松开了，这下我们就知道她断气了，可怜的人啊。克莱呢，他——啊，这个没有妈的可怜虫——我说不下去了——我心里太难过，简直说不下去了。"

刚才克莱已经离开门口不见了，可是现在他又回来了。邻居们都肃然地退到两旁，给他让路。他靠在敞开的棺材上，让眼泪悄悄地往下流。然后他伸出一只小手，挺亲切地把死者的头发抚平，又摸摸她的脸。过了一会儿，他又从背后把另一只手转过来，在死者胸前放上三四枝从野地采来的鲜花，再弯下身子，一次又一次地亲吻那没有反应的嘴唇，随即就对在场的任何人都不望一眼，径自出去了。老太婆对郝金士说：

“她向来喜欢这种花。他每天早上给她摘来，她老是亲他。他们是从北方什么地方搬来的——她刚来的时候还办过学校哩。天知道这可怜的孩子怎么办。没有父亲，没有母亲，也没有什么亲戚本家，简直没个投靠，没有谁照应他——我们大伙儿的日子都过得挺苦，人口也太多了。”

郝金士明白了。大家都以探询的眼光望着他。于是他就说：

“朋友们，我自己也不大宽裕，可是我还是不能对一个无依无靠的孤儿置之不理。要是他愿意跟我去，我就让他有个家，还要好好地爱护他——我一定不会亏待他，就像我自己倒了霉的时候，希望人家对待我的孩子那样。”

在场的人一个个走上前去，怀着满腔热情紧握住这位陌生人的手，他们的手所不能表达的和嘴里说不出的感情，就一齐从眼睛里流露出来。

“这才是好心人说的话哪。”有一个人说。

“刚才我还把您当个陌生人，现在就不是了。”另一个人说。

“修福得福——您行了好，迟早会有好报应。”我们刚才听她说过话的那位老太婆说。

“您在这儿耽搁的时候，千万请到我家里去住。”有一个人说，“要是地方太小，住不下您一家人，我那一家可以腾出去，在干草棚里过夜。”

几分钟之后，入殓的程序快要结束的时候，郝金士先生牵着

这个小孤儿走到大车跟前，把一切经过告诉他的妻子，问她觉得他给她和他自己找了这份新的负担，这一步是否做得对。

她说：

“你要是做错了的话，赛，这个错儿到了末日裁判[1] 的时候，还要比许多人在你之前干的好事儿放出更大的光彩哩。你干了这么一桩事情，一直干到底，简直就认定了我会愿意这么做，这是你看得起我，真使我高兴，什么事儿也比不上这个。愿不愿意呀？过来，可怜的、没有妈的孩子，让我来分担你的伤心事儿，帮你扛起来吧。”

*　　　*　　　*

这孩子第二天醒来的时候，好像是做了一场噩梦似的。但是他心里的混乱慢慢地理清了，他记起了他那个绝大的损失。记起了他的亲人躺在棺材里的情形；记起他和那个慷慨的、自愿收养他的陌生人谈话的经过；记起出殡的光景——那时候这个陌生人的妻子在坟墓边上握着他的手，和他一同哭起来，还安慰了他一阵；他还记得这位新的母亲怎样在邻居的农家替他盖被子睡觉，哄着他说出他的伤心话来，然后听着他做祷告，又和他亲亲嘴才走开；她离开之后，他心头的悲痛几乎是医治好了，他那受了创伤的心灵也得到了安息。

现在这位新的母亲又来了，帮他穿衣服，替他梳头发，还跟他谈到他将要参加的了不起的旅行和他将要看到的一些希奇的事物，借此渐渐引导他的心离开昨天的凄凉光景。吃过早饭之后，他们俩就单独到坟上去，于是他的心就靠近了他这位新的亲人，同时他那张没有人教过的小嘴滔滔不绝地向她赞美他这个埋葬了

---

[1] 基督徒所相信的人们受上帝最后裁判的日子。

的敬爱的对象，说个不停。他们俩在坟上的木牌子旁边栽上了几棵玫瑰花，还在坟上撒了一些野花；然后他们就手携手一同走开，让死者长眠地下，治好她的一切创痛，结束她的一切悲伤。

第三章 丹尼尔大叔第一次看到火轮船*

庞大固埃和潘努奇在他们航海去寻访巴布克"神壶"的途中，看见老远有一条"庞大无比的鲸鱼"，大吃一惊。可怜的潘努奇哭起来了，他比以前叫喊得更加凄惨。他耸起肩膀，吓得发抖，拼命嚷道："巴比列巴布，这真是逃脱了阎王又见了鬼呀。这比前几天碰到的那个倒霉事儿更糟糕。咱们快逃跑吧，快逃跑吧！这要不是高贵的先知摩西在耐心的约伯的传记里所描写的那个大海怪，我宁肯让魔鬼抓去。它会把我们全都一口吞下去，好像吞一副丸药似的……你瞧，你瞧，它冲我们扑过来了。啊！你多么可怕，多么可恶呀！……啊，啊，魔鬼、撒旦、海怪！我望着你可实在是受不了呀，你那丑恶的样子太叫人讨厌了。"

——〔法国〕拉伯雷《庞大固埃》

对这次拖延得很久的迟缓的旅行，无论那些迁移中的大人觉

* 美国人称家里的男性黑人老佣人为某某"大叔"。

得它的滋味怎样，孩子们反正是感到这是很神奇、很有趣的事情，简直有说不尽的魅力；他们想像着旅途中到处都是那些神秘的侏儒、巨人和妖怪，这些东西，在黑奴们每天晚上就着厨房里炉火的红光爱给他们说的那些故事里是常常出现的。

经过将近一个星期的旅行之后，这一家人来到了一个破落的村子附近过夜；这个村子正在倒塌，一所一所的房子塌到那饿狼似的密西西比河里。这条河使孩子们感到无限惊讶。在他们看来，它那一英里宽的河面，在朦胧的暮色中好似海洋一般；对岸那些树木排成的一条模糊的带子，简直就像是除了他们之外从来没有谁看见过的一个新大陆的边缘。

四十岁的“丹尼尔大叔”和他的妻子，三十岁的“金妮阿姨”，还有爱美莉·郝金士小姐、华盛顿·郝金士少爷和这一家的新成员克莱少爷，吃过晚饭之后，并排在一根大木头上坐着，一面仔细观赏着这条不可思议的大河，一面谈论着它。月亮升上天空，在一片迷蒙的云团中高高地飞驶；庄严的大河在模糊的月光之下发出勉强可以看得见的闪光；深沉的寂静弥漫在空中，间或有一只猫头鹰唬唬地叫一叫，一只狗发出吠声，或是远处垮下来的河岸发出沉闷的响声，都只足以增加寂静的意味，而不会打破这种气氛。

聚集在那根大木头上的几个人都是小孩子(至少以心地单纯和多方面的无知无识而论，确实是如此)，他们关于这条河所说的话是与这种身份相称的；他们看到眼前的景物那种雄伟和庄严的气氛，心里又相信空中充满了看不见的妖怪，以为那一阵阵的微风都是这些妖怪的翅膀飞过去的时候所扇起的，于是他们对这一切都感到敬畏，以致他们的谈话都有一种神秘的色彩，说话的声音也变成了低沉而虔敬的语调。后来丹尼尔大叔忽然大声惊喊起来：

“孩子们，那儿有个什么东西过来了！”

于是大家就紧紧地挤在一起，每个人的心都跳得快要出来

了。丹尼尔大叔伸出他那消瘦的手指指着大河下游。

在一个突出到河流当中一英里来长的、长着树林的地岬那边，远远地有一阵深沉的咳嗽似的声音扰乱了空中的沉寂。突然有一只冒着火光的、凶猛的眼睛从地岬后面冲出来，照得河面上显出一条路，横在微暗的水面上颤动着。咳嗽的声音越来越响，那只炯炯的眼睛越来越大，射出来的光也越来越凶。一个庞大的形体从黑暗中渐渐明显起来，一股一股的浓烟镶着许多火花，从它那高大的双角上冒出来，又向远处的黑暗中滚过去了。那个东西越走越近，直到后来，它那长大的身子两旁开始放射出一点一点的晃眼的光来，照映在河里。这些亮光伴随着那庞大的怪物，活像一个火炬游行的队伍一般。

“那是什么？啊，那到底是什么呀，丹尼尔大叔？”

回答的声音表示出深深的严肃意味：

“那就是全能的主！快跪下吧！”

这话无须再说一遍，他们马上就跪下了。随后当那神秘的咳嗽声越来越响亮，那吓人的目光射得越来越远、越来越宽的时候，这个黑人祈求的声音就高扬起来了：

“主啊，我们是罪孽很重的，我们也知道我们应该下地狱，可是好心的上帝，亲爱的上帝啊，我们还没有准备好，还没有准备好哪——求您让这些可怜的孩子再有一次机会吧，只求您再给他们这一次机会。您要是一定要收去什么人的话，那就请您把我这老黑人收去吧。好心的上帝，好心的、亲爱的上帝啊，我们不知道您要上哪儿去，也不知道您看中了谁，可是我们看您过来的样子，看您驾着火光四射的战车飞跑过来的样子，就知道总有一个可怜的罪人要让您收去。可是好心的上帝啊，这些孩子并不是这儿的人，他们是从奥贝资镇来的，他们在那儿无知无识，您自己也知道，什么事都不能怪他们。亲爱的上帝、好心的上帝啊，您是慈悲的，您是疼人的，您是耐心宽容的，我相信您决不会欺

负这样的小孩子；其实还有许多坏心眼儿的大人可恶极了，应该叫他们到地狱里去上烤架才行。啊，上帝，求您饶了这几个孩子，别把他们从亲人手里夺过去吧，只求您饶他们这一次，让我这老黑人替换他们吧。我就在这儿，上帝，我就在这儿！老黑人预备跟您去，上帝，老……”

那只亮晃晃的、掀起波浪的火轮船已经开到和这几个人并齐的地方来了，离他们还不到二十步远。船上忽然发出了一阵可怕的排泥阀的响声，把丹尼尔大叔的祈祷声盖住了，于是他就用两只胳臂一边掖起一个孩子，连忙逃到树林子里去，其余的人都在他背后跟着跑。然后他觉得有些害羞，于是就在漆黑的地方停住，又叫喊起来（但是声音是相当微弱的）：

“我就在这儿，上帝，我就在这儿哪！”

大家吓得心里怦怦直跳，提心吊胆地待了一会儿，然后他们知道那威严的神分明已经过去了，因为它那可怕的声音渐渐变小了，这倒出乎意外，也使大家感到快慰。于是丹尼尔大叔领头，往那根大木头那边小心翼翼地进行侦察。果然不错，“上帝”正在大河上游不远的地方拐过一个河湾子；他们还在望着的时候，那些亮光闪了一下就不见了，咳嗽的声音也渐渐小下来，不久就完全听不见了。

“哼！有人还说祷告没什么用处哪。小人[①]倒要请问一声，要不是刚才那一阵祷告，现在咱们还能保住性命？可不是吗，可不是吗！”

“丹尼尔大叔，你想是祷告把我们救了吗？”克莱说。

“我想是？难道我还不知道吗！你的眼睛上哪儿去了？刚才上帝不是对直往这儿冲过来吗？‘啁，啁，啁！’那声音真吓死人——要是没有什么事儿冒犯了上帝，他会这么生气吗？他不是对

① “小人”是“我”的谦称，原文用“this child”代替“I”，是黑人的土话。

直望着这儿这堆人吗？他不是简直就要过来抓我们吗？你想要是没有人求他，他会放过我们吗？他可不会呀！”

“丹尼尔大叔，你猜他看见我们了吗？”

“天哪，孩子，我不是看见他望着我们吗？”

“你吓坏了吗，丹尼尔大叔？”

“没有，您哪！谁要是一心在祷告，他就什么也不怕——决不会有什么敢来碰他一下。”

“那么，你干吗要跑呢？”

“啊，我……我……克莱少爷，一个人要是让鬼迷住了，他就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一点儿也不知道，您哪；那个人可是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你把那个人的脑袋揪下来，他恐怕还不知道哪。从前那些希伯来的孩子们从火里穿过去，他们让火烧得挺厉害——当然是喽；可是他们一点儿也觉不出——马上就好了；他们要是姑娘的话，也许会把长头发烧掉，可是不会觉得火烧得痛。”

“我可不知道他们怎么会不是姑娘。我想他们是的。”

“啊，克莱少爷，你倒是知道得挺清楚。有时候人家简直说不清你到底是说的真话，还是说的假话，因为你说两样的话都是一样的说法。”

“可是我怎么会知道他们是男孩子还是女孩子呢？”

“哎呀，克莱少爷，《圣经》上不是说过吗？还有呢，书上不是把他们叫做希‘伯’来的孩子吗？他们要是姑娘的话，那不是应该叫做希‘姑’来的孩子吗？我看有些会念书的人，一到真念起书来的时候，就不小心。”

“唉，丹尼尔大叔，我想这……哎呀！河里又有一个往上面来了！不能有两个呀！”

“这回咱们可完蛋了——这回可真完蛋了，准没错！那并不是两个，克莱少爷——还是原来那个。上帝随便在哪儿马上就能露面。天哪，那上面的火和烟往上冒得多么凶呀！这可不是开玩

笑的，宝贝儿。他这回过来，好像是刚才忘掉了什么东西似的。走吧，孩子们，该你们上烤架的时候到了。快走开——老丹尼尔叔叔要上树林里去赶快祷告——老黑人要去拼命想办法，再救救你们。”

他果然到树林里去祷告了；但是他逃得太远，连他自己都怀疑，上帝走过的时候是不是听得见他在祷告。

第四章　郝金士老爷在密西西比河的轮船上

第七，在他出外远行之前，应该祈祷上帝宽恕他的罪，保佑他平安；如果他负了债，就要向债主了清才行。他应该诚心诚意地祈求上帝，保佑他一帆风顺，不让他遇到危险。如果他业已成年，就应该立下遗嘱，把一切事情都安排妥当，因为出外远行的人有许多都是一去不复返的（这个善良的、符合基督教精神的忠告，是马丁诺斯·崔莱洛斯在他到西班牙和葡萄牙去旅行之前所写的《教规补遗》里提出的）。

——李依《旅行讽喻》①

第二天清早，郝金士老爷带着他的家属和两个奴仆搭上了一只小火轮，随即铃铛一响，跳板拉上了船，这只小火轮就向上游开航了。孩子们和那两个奴隶前一天晚上还以为这个怪物是天地的主宰，现在却发现了它是人想办法造出来的东西，但是他们并不因此就觉得自在一些。每次汽阀放汽的时候发出一阵很凶的嗞

① 见第七页。——马克·吐温原注

嗞响声，他们就要猛吃一惊，要是听见排泥阀哗啦哗啦地响，简直就吓得浑身上下都发抖。打水的轮子转动起来[①]，弄得船身老是颤动，这也是使他们感到非常难受的。

但是他们不久就习惯于这些事情了，因此也就消除了恐惧的心理，于是他们的航行马上就成了一种非常愉快的探奇的经历。这是在神奇境界的中心和非凡事物的家乡气派十足的畅游，正好实现了他们最美好、最神秘的梦想。他们在顶层甲板上驾驶舱的阴影里一坐就是个把钟头，向远处望着大河弯弯曲曲的广阔水面在阳光中闪烁。有时候这只船顶着大河当中的急流往上行驶，左右两边各有一片青葱的天地，都在很远的距离之外；有时候它又在一个尖嘴子下面靠近河边走，那是静水和涡流所在的地方，于是它就紧紧蹭着河岸，以致甲板上被茂密的垂柳扫过，还让刮下来的树叶铺满了；它每过五英里，离开这些“尖嘴子”之后，照例要往河对岸开过去，避开那些大河湾，以免顶着急流行驶；有时候它开到河流当中，沿着一个“陡峭的”沙洲前进，偶尔靠着它边上走得太远了一点，触到它上头的浅水地带——这时候这只机警的船却不肯搁浅，它“试探”着这个沙洲，于是在船头激流的那一道飞沫马上就消失了，一个无沫的浪头滚过来，把它拖开了；就在这一片刻之间，它尽量向一边倾侧，避开那个沙洲，像一个受惊的东西似的，连忙从危险中逃脱出来——领航员如果来得及校正它的方向，不让它正撞在对面的河岸上，那就算是幸运了；有时候它走近一道高树排成的坚实的墙，好像是打算从那当中冲过去似的，但是忽然间眼前开着一个小口子，刚好可以让它穿过，于是它就顺着那道“斜漕”开过去，一边是小岛，一边是大陆，当中只是勉强可以通行；在这道缓慢的流水里，它好像一匹竞赛的马似的飞跑。时而在林中的小块空地上出现一些木头小

① 当时的旧式轮船还没有螺旋推进机，都是靠明轮打水前进。

屋子，门口照例有那些邋遢的妇人和姑娘们，穿着有油渍的、褪了色的棉毛混织的料子做的衣裳，或是靠着门框，或是靠着木料堆和木栅栏，懒洋洋地定睛望着这过路的奇观。有时候这只船从这种“斜漕”开出去之后，或是在横过河去的时候，它忽然发现浅水，于是一个水手就站在船头，抛下铅锤去，同时船也降低速度，谨慎地行驶着。有时候它在一个码头稍停一会儿，装上一点货物或是一位乘客，同时一群邋遢的白人和黑人站在岸上，懒洋洋地望着，双手插在宽腿裤的口袋里——这是一定的——因为他们除了要伸懒腰的时候以外，从来就不把手拿出来；他们伸懒腰的时候，就要扭动身子，把拳头向上伸到空中，高高地踮起脚尖来，显出一副非常愉快的狂喜神态。

太阳下山的时候，把广阔的河面映成一面闪烁着金黄、紫色和红色的许多条纹镶成的国旗；过一会儿，这种光彩夺目的景色就在薄暮中消失了，于是那仙境般的“多岛海”上，就在流水的一面青铜色的镜子上映出边上的茂密枝叶来。

这只船夜间也在这异常寂寞的河上沉着地前进，几乎完全看不到岸上有一点亮光显示人类的踪迹——一英里又一英里，大河湾一个接着一个，两岸都夹着不断的、高墙似的森林，那里面从来没有被人类的声音或脚步所惊扰过，也没有遭到过他那渎神的斧头的砍伐。

晚饭后过了一小时，月亮上升了，克莱和华盛顿又到顶层甲板上去，沉醉在他们那新的神奇境界里。他们在甲板上来回赛跑；在大钟周围爬上爬下；又和救生船底下旅客用链子拴着的那些狗交朋友；还打算和旅客在旗杆上拴着的一只熊交朋友，但是有些扫兴；他们还在绷紧船身的铁链上练习“翻杠子”；总之，把甲板上一切寻乐的可能方法都用尽了。然后他们就充满渴望地抬头望着驾驶舱，克莱终于一步一步地大胆朝那儿走过去，华盛顿胆怯地在后面跟着。领航员随即转过头来听取船尾的水标报

告，他看见了这两个孩子，就邀请他们进去了。现在他们真是快乐到了极点。这间惬意的小屋子完全是玻璃制成的，四面八方都可以俯视令人惊奇的景物，这对于孩子们真如魔术师的宝座一般，他们对这个地方的欣赏简直是无限的。

他们在一张高凳子上坐下来，向前面望到好些英里以外，看见那些长着树木的地岬向后退缩，展示出前面的河湾；他们又向后面望出好几英里去，看见那银白色的大道逐渐减少宽度，终于在遥远的地方合拢了。随后领航员说：

“哎呀，那是‘不凋花’开过来了！”

在大河上游几英里的地方，一个耀眼的小东西紧贴着水面出现了。领航员拿起望远镜来，仔细朝它望了一会儿，然后说：

“那决不会是‘蓝翅’。它不可能像这样撵上我们。那是‘不凋花’，准没错。”这主要是他自言自语说的。

他低下头去，向一个通话管里说：

“谁在那儿值班？”

一个沉闷的、不像人声的声音从管子里轰隆轰隆地传上来回答他：

“是我。二车。”

“好！亨利，现在你可得加油呀——‘不凋花’刚刚拐过那个尖嘴子了——它可是在拼命地往前赶哪！”

领航员抓住一根向前面牵直的绳子，把它抖了两下，大钟就发出清脆的两声响。外面的甲板上有一个声音嚷道：

“下面的人把左舷的铅锤准备好！”

“不，我不要铅锤，”领航员说，“我要你。把大老板叫起来——告诉他说‘不凋花’来了。还要去叫吉姆——告诉他。”

“哎，哎，您哪！”

“大老板”就是船长——在小汽船和大火轮上，都是这么称呼船长的；吉姆是另一个领航员。两分钟之内，这两个人就三步

并做一步地往驾驶舱的楼梯上冲。吉姆只穿着衬衫，上衣和背心儿都搭在胳臂上。他说：

“我正打算睡觉哪。望远镜在哪儿?”

他拿起望远镜来望一望：

“看它的船头旗杆的样子，不像是夜里走私的船——那是‘不凋花’，准没错!”

船长望了很长的工夫，只说了一声：

“他妈的!”

值班的领航员乔治·戴维斯对甲板上守夜的水手嚷道：

“船上的货装得怎么样?”

“船头吃水多两英寸，您哪。”

“那还不够!”

这时候船长嚷道：

“快叫大副。叫他把伙计们都叫过来，把后头的糖搬一些到前头来吧——叫船头吃水多十英寸。加油呀，嘿!”

“哎，哎，您哪!”

下面随即就传上来一阵乱嚷乱叫和脚步乱踏的嘈杂声音，不大工夫，这只船就走得有些左摇右晃，这表示船头吃水越来越深了。

驾驶舱里那三个人开始用又脆又快的短句说话，语调低沉而急切。他们越是兴奋，声音就越低了。一个人刚把望远镜放下，另一个又拿起来——可是老装出一副镇定的神态。每次的判断都是一样：

“它撵上来了!”

船长从通话管里说：

“马力怎么样?”

“一百四十二，您哪！可是现在劲头儿越来越大了。”

这只船正在拼命往前赶，一面呻吟，一面颤抖，好像一个苦痛中的大怪物一般。两个领航员现在都干起来了，舵轮的两旁一

边站着一个，他们都脱掉了上衣和背心儿，胸口和衣领都敞着，脸上的汗直往下流。他们把船紧靠着岸边开，以致那些柳树几乎从船头到船尾都蹭着船边伸出的铁板了。

"做好准备呀!"乔治低声说。

"全准备好了!"吉姆悄悄地回答。

"让它来!"

这只船像一只鹿似的从岸边跑开，照着一条很长的斜线向对岸冲过去。于是它又紧靠着河岸走，像刚才那样拼命蹭着岸上的柳树。船长把望远镜放下：

"天哪,它向我们撵过来撵得多快呀!我可真不愿意输给它!"

"吉姆,"乔治一直望着前面，只要看出船走得稍歪一点儿，马上就转下舵轮，把它纠正过来，"试一试杀人漕行不行!"

"嗯，那只是——那只是碰碰运气，捎客岛下面那个假尖嘴子上的白杨树墩子今天早上怎么样?"

"水刚刚漫到树根那儿。"

"唉，那可就相当费劲了。杀人漕口上的水位还差着六英尺哪。咱们对准了开进去，哪怕一丝不偏，也只能勉强蹭得过。可是这反正是值得试一试的。它可是不敢冒这个险!"——他指的是"不凋花"。

片刻之间，"北风"冲进了一条弯曲的小河沟似的水道，于是"不凋花"渐渐靠近的灯光马上就被挡住了。现在大家都不声不响，可是那三个人定睛瞪着前面的阴影里，其中两个人以焦虑的神情注视着，来回转动舵轮，同时这只小火轮急速前进。每走过五十码，这道斜漕就似乎是走到了尽头,但是每回都没有走完，还是接连下去。后来终于快到尽头了。乔治把大钟敲了三下,两个测铅锤的水手连忙走上他们的岗位,他们那令人恐怖的喊声立即在夜空中飘荡起来,上层甲板的两个水手又接着重说一遍：

"不——着——底!"

"四——英寻——深!"

"三英寻半!"

"三英寻四分之一!"

"水标吃水三英寻!"

"两英寻半!"

"两英寻四分之一!——"

戴维斯把两根绳子拉了一下——底下的机器房里有一些小铃铛丁丁当当地响起来，于是船的速度就慢下来了，憋住的蒸汽开始发出叫声，汽笛就尖声叫起来了。

"水标两英寻!"

"两英寻……差……四分……之一!"

"八英尺半!"

"八英尺!"

"七英尺半!——"

那些小铃铛又丁丁当当地响了一阵，打水的轮子就完全停止转动了。蒸汽的叫声真是有些吓人——其他一切的声音差不多通通让它盖住了。

"准备对付它!"

乔治把舵轮使劲按下去，把脚蹬在一根辐条上。

"准备好了!"

这只船显出犹豫不决的样子——似乎是倒吸着气，就像船长和两位领航员一样——然后它就开始向右舷转过去。每个人眼睛里都闪出光来了：

"好，瞧着吧!——对付它，对付它!把它截住!"

舵轮飞快地向左舷转动，因此它的辐条搅成了一面蜘蛛网——船的振动平静下来了——它恢复了稳定——

"七英尺!"

"七——六英尺半!"

“六英尺！六——”

砰！它碰着河底了！乔治从通话管里嚷道：

“整个儿横过来！撞它一下！”

噗——鸣——啁！排汽管里向上喷出一条条雪白的柱子似的蒸汽，船身嘎嘎地响，剧烈地振动着，直到打颤——它又溜到……

“水标两英寻！”

“两——英寻差……”

“嗒、嗒、嗒！”（表示要“收起铅锤来”）

于是它就顺着杨柳的河岸飞快地走开了，前后左右都伸展着银色的海似的密西西比河面。

“不凋花”无影无踪了！

“哈哈，伙计们，我们这回可露了两手呀！”船长说。

正在这时候，斜漕的口外出现了一道红光，“不凋花”又在他们后面飞快地撵上来了！

“唉，他妈的！”

“吉姆，这究竟是什么意思！”

“我告诉你这是什么意思吧。上回在拿破仑镇喊船的是华施·赫斯丁，他要上凯罗镇去——我们没有给他停船。现在他在那个船上的驾驶舱里，教给那些笨蛋怎么走静水讨便宜。”

“那就对了！我本来就觉得他们在猪眼湾绕着河当中的沙洲走，决不是外行。只要那是华施·赫斯丁——唉，这条河里的事情，他不知道的也就不值得知道了——华施·赫斯丁真是个地道的领航能手，呱呱叫的、走江湖的漂亮角色。咱们跟他可别想露两手吧，老板！”

“我要是早知道是这样，当初还不如给他停船哪，有什么说的。”

“不凋花”离“北风”只有三百来码了，而且还在继续追撵过来。“老板”从通话管里说：

“现在马力怎么样？”

“一百六十五，您哪！”

“柴火怎么样？”①

“松木都烧完了——丝柏也烧掉了一半——现在正在把白杨拼命塞进去烧，像狼吞虎咽似的！”

“打开中甲板上那些松香吧——往里面堆，船上赔得起！”

随即这只船就拼命往前冲，直到打颤，直到尖叫，比以前更加发疯了。可是“不凋花”的船头几乎和“北风”的船尾并齐了。

“现在马力怎么样，亨利？”

“一百八十二，您哪！”

“把前舱里的咸肉桶打开！往里面堆！把尾舱里那些松节油也拿来使吧——每块木头都蘸上再烧！”

这时候这只船震动得天崩地裂，还在前进着：

“现在怎么样？”

“一百九十六，马力还在往上涨！——验水器里的水落到下半截了！拼命挺住呀！——老黑坐在安全阀上压住了！”

“好！烟囱的拔火力怎样？”

“呱呱叫！每回老黑往炉子里塞一把柴火，连他也要跟着火苗往烟囱里冲出去了！”

“不凋花”沉着地赶上来了，直到后来，它的船头旗杆终于和“北风”的明轮壳并齐了——一英寸又一英寸地爬过来，直到它的烟囱又和它并齐了——再往前继续爬过来，直到这两只船的明轮并排了——然后它们就互相靠拢，猛撞了一下，在遍地月光的大河当中，紧紧地扭在一起了！两只船上挤满了人的甲板上都发出了一阵大吼和惊喊的声音，全体船员都冲到安全板那儿去看，一面嚷，一面打手势。人的重量使船身倾侧，互相靠紧，船上的职员到处飞跑，乱骂乱吵，极力要驱使大家到船当中去。两个船长都

① 当时的小火轮还是烧木头的。

靠着栏杆,挥着拳头,破口大骂,互相威胁。大股大股的黑烟往上滚,覆盖在这场纷扰之上,同时在两只船上像下雨似的撒下了许多火星。后来响起了两声手枪响,两个船长都躲闪了一下,没有受伤。拥挤着的成堆的旅客像潮水似的往后涌,向两旁躲开,同时妇女和孩子们的惊喊在那混乱不堪的嘈杂声之上高扬起来了。

随后是一声轰隆的巨响,雷鸣般的炸裂声,于是撞开了一些洞的“不凋花”就离开了“北风”,无可奈何地漂开了!

“北风”的火门立刻就被推开了,水手们连忙开始把一桶一桶的水往火炉里面泼——因为正当马力这么足的时候,如果要停止机器,那简直就非招致死亡和毁灭不可。

“北风”尽快往下水退过去,靠拢那只漂流的破船,把死者、伤者和没有受伤的人都接下来——至少是把所有够得着的通通抢救出来了;那只船的整个前半部都成了残破不堪的一堆,两个大烟囱横倒在上面,底下还有十几个受难者活活地被堵住了出路,正在哀号求救。拿着斧头的水手们用尽全身气力,拼命地砍,要救出这些可怜的人,同时“北风”的小艇也在周围穿梭,把落水的人们从河里捞上来。

这时候又有一种新的恐怖出现了。那只破船由于火炉揭了顶而燃烧起来了!那些拿着斧头的壮健的勇士拼命地砍,从来没有什么人比他们干得更热心。但是一点用处也没有。大火不顾泼水队的抢救,还是沉着地吞食过来。它烧焦了斧手们的衣服,烧掉了他们的头发——它撵着他们往后退——一英寸一英寸地退——结果他们就动摇起来,于是冒着敌人的凶焰砍了最后一下,终于屈服了。他们往后退的时候,还听见那些无法逃命的人说:

“别甩掉我们呀!别扔下我们不管呀!千万、千万别这么做呀!”

有一个可怜的人说:

“我叫亨利·沃尔利,是‘不凋花’的锤手!我母亲住在圣路易。请你们看在我这倒霉蛋的面上,给她撒个谎吧。就说我一下

子就死掉了，不知道是怎么受伤的——其实天知道我直到这会儿连什么伤也没有！像这样关在笼子里活活地烧死，眼看着整个的广阔世界就在面前，真是够受的呀！再见吧，伙计们——反正我们迟早都要完蛋的！”

“北风”为了躲避危险而离开了，那只残破的汽船顺着流水往下漂，它成了一个火焰飞腾的小岛，时而喷出一团一团的烟。每次冒过一阵烟之后，火光就更加猛烈，闪亮的火舌也就升得越来越高了。过一会儿就有一声惨叫，表示有一个困在船上的人遭到了厄运。破船在一个沙洲上搁浅了；“北风”继续往上航行，它再拐过一个尖嘴子的时候，那只破船还在燃烧，火势的凶猛仍旧没有减退。

孩子们从顶层甲板下来，回到“北风”的大餐厅里的时候，看见了一幅凄惨的情景，听到了许多凄惨的声音。十一个可怜的人死了，躺在那儿，另外还有四十个人躺着，有的在呻吟，有的在哀求，有的在惨叫。同时有许多好心行善的人在他们当中走来走去，尽力替他们减除苦痛，用亚麻子油和石灰水洗他们那些脱了皮的面孔和身子，在伤处裹上臃肿的生棉花团，弄得每个人的面孔和身子都显得非常可怕，不成人形了。

有一个小得可怜的、十四岁的法国籍海军学校的学生伤得吓人，但是他却躺着一声不响，直到一位孟斐斯的医生预备给他裹伤的时候，他才说：

“我还能好吗！您不用担心，尽管告诉我。”

“哎——我——我恐怕你不会好了。”

“那么您就别为我浪费时间——快去救救那些能好的人吧。”

“可是……”

“快去救那些能好的人！我可不能像个女孩子似的。我身上有十一代军人的血统哪！”

这位医生本人年轻的时候也在海军里参加过战斗，他向这个

小英雄举手致敬，然后就走开了。

“不凋花”的大车是个身材非常魁伟的人，他已经烧得像个鬼样子，勉强挣扎着站起来，跨步向他那当二车的、没有受伤的兄弟走过去，对他说：

“你当了班。由你做主。我央求你减少马力，你偏不听。把这个拿去吧！带给我的老婆，告诉她说，这是我的凶手从我这儿带给她的！拿去吧——还要把我的诅咒一起带去，好让你的良心受一百年的谴责——但愿你能活那么长！”

于是他从手指上摘下一只戒指，连皮带肉都剥下来了；他把它一扔，就倒地而死了！

但是这些事情是不应该多谈的。“北风”开到下一个大城市的时候，就卸下了这批吓人的货物，把它交给了许多热心的南方好人——到这时候，船上装的已经有三十九个受伤的人和二十二具尸体了。除了这些之外，“北风”还交出了一张九十六个失踪者的名单，这些人都是在惨剧发生的时候当场淹死，或是因其他遭遇而死亡了。

事后官方召集陪审团，开庭公审这个惨案，经过相当长的考虑与调查之后，陪审团终于作出了那个照例的美国式的裁决——“责任不明，无从追咎。”这个裁决是我们一生一世听惯了的。①

① 这场爆炸的惨剧并不是虚构的。实际发生的事实与这里所叙述的完全相符。——马克·吐温原注

第五章　郝金士夫妇收养了萝拉

他们把这个小女孩儿领走之后，就把她收留在自己家里，予以教育。

——〔辛地文〕《阿布都尔—拉第夫传》[1]

他把雪在炉灶里烘干，当做食盐出卖。

——法国谚语[2]

“北风”离开岸边继续向上游航行的时候，郝金士夫妇已经增长了二十四小时的经验，他们在这段时间里看够了人间的痛苦，也学会了用自己的热诚帮助别人解除痛苦。同时在另一方面，他们也有了一项宝贵的收获。在爆炸发生之后一小时的那一阵骚乱中，有一个五岁的黑眼睛的小姑娘吓得要命，很伤心地啼哭着，在“北风”的大餐间里从人丛中拼命钻过去，喊着她的父亲和母亲，但是没有人答应。郝金士先生脸上有一种表情吸引了她，于是她就走到他身边，抬头向他望了一望；她对他很满意，

① 第四十六节，见特伦普著《辛地文法》，第三百六十五页。——马克·吐温原注

② 见《奎达尔》第一百九十三节。——马克·吐温原注

因此就投靠了他。他抚爱着这个孩子，倾听她的不幸遭遇，还答应替她把亲人找到。然后他就把她安顿在一间特等舱里，和他自己的孩子们在一起，吩咐他们好好地招呼她（他全家的大人都在忙着照顾那些受伤的人），随后他就马上开始寻找。

找来找去,毫无结果。但是他们夫妻俩探询了一整天,还是在绝望中存着一线希望。他们所能探听出来的只是这个孩子和她的父母刚从古巴乘船到了新奥尔良，就在那儿搭上了“不凋花”；人家说他们好像是大西洋沿岸各州的人；这家人姓瓦恩·布伦特，孩子的名字是萝拉，如此而已。爆炸以后，那父母两人就失踪了。这个孩子的神态好像一个小贵妇人似的，她穿的衣服比郝金士太太以前所看见过的更加精致，更加讲究。

后来一小时又一小时的工夫迟缓地过去，这孩子终于丧气了，她哭喊着她的母亲，声音非常凄惨，以致郝金士夫妇似乎觉得大餐间里那些四肢残缺的男男女女的呻吟和哀号，都不如这个孤零零的小家伙的苦痛那么使他们心弦紧张。他们极力设法安慰她，在设法安慰之中，又懂得了疼爱她；他们看见这孩子那么紧挨在他们身边，伸手搂着他们的脖子，除了从他们那慈祥的眼睛和安慰的言语中，再也得不到什么抚慰，这就使他们不能不疼爱她。他们俩心里都有一个问题——时间缓缓地耗过去，这个问题就越来越顽强地冒出来，难以抑制；但是他们俩都在犹豫，不肯说出来——两个人都不声不响，只是等待着。但是后来这件事情终于到了不容再拖延的时候。轮船已经靠岸，死伤的人正在被抬到岸上去。那困乏的孩子在郝金士太太怀里睡着了。郝金士先生来到她们面前，默默无言地站着。他和他的妻子两人的眼光碰在一起了，然后他们都望了望孩子，而且当他们望着这孩子的时候，她在睡梦中动了一下，把身子贴得更紧了，脸上露出了满足和安静的表情，这么一来，就触动了郝金士太太的慈母心肠；然后这夫妻二人的视线再碰到一起的时候，他们心中的问题就在无

言的问答中解决了。

自从郝金士这一家人上了船之后，“北风”走了四百英里左右的时候，船上的人就看见一长排小汽船，像罐头里的沙丁鱼似的一个挨着一个挤在码头旁边，在它们之上应离它们较远的地方，高耸着一个城市的圆屋顶和尖塔，还有一般建筑上的形形色色的花样——一片黑烟笼罩着这个城市的上空，好像是撑开了一把气派很大的伞一般。这就是圣路易。郝金士家里的孩子们在最上层的甲板上到处玩耍，父亲和母亲在驾驶舱的背风的一面坐着，企图维持秩序，但也并不因为做不到而感到十分难受。

“咱们虽然为他们操尽了心，可是很值得呀，南赛。”

“是呀，还不只是值得哪，赛。”

“我相信你！即便能卖到一笔整钱，你也不肯把他们卖掉一个吧？”

“把银行里所有的钱通通给我也不干，赛。”

“你每回都说出了我的心思。咱们固然并不阔——可是你还是不后悔吧——并不因为增加了两个孩子就觉得发愁吧！”

“不。上帝自然会给我们想办法。”

“阿门。那么你连克莱也不肯舍弃吧？还有萝拉哪！”

“天大的代价也不能把他们换去。我爱他们就和爱自己的孩子一样。他们跟我挺亲热，拼命逗我开心，我觉得简直比自己那几个孩子还好玩哩。赛，我看咱们反正还是能对付下去的。”

“啊，是呀，一切都会顺利的，老伴儿。只要我愿意，哪怕是收养一千个孩子，我也不怕，因为咱们有田纳西那块地，你知道吧——那是足够叫成千上万个孩子发财的。成千上万个呀，南赛！你我永远也看不到那一天，可是这些小家伙都能看到。他们一定能看到。将来总有一天，人家会称他们‘阔小姐爱美莉·郝金士——财主小姐萝拉·瓦恩·布伦特——百万富翁乔治·华盛顿·郝金士阁下——百万富翁亨利·克莱·郝金士州长！’大伙儿都会这

么称呼他们！咱们千万不要为孩子们发愁，南赛——一点儿也用不着。他们都是有福气的。南赛，那块地里的钱真是像一片汪洋大海似的——你记住我的话吧！”

孩子们暂时停止了玩耍，凑到一起来听大人说话。郝金士说：

“华盛顿，我的孩子，你将来要是成了世界上一个顶阔的人，你打算做些什么事儿？”

“我不知道，爸爸。有时候我想着我要买一个大气球，飘到天上去；有时候我又想着要买许多许多的书；有时候又想着要买许多风信鸡和水车；或是买一架机器，像您和赛勒斯上校从前买的那样的；有时候我又想着我要……噢，不知怎么的，我也说不出——不知怎么的，我打不定主意；也许我会先买一条火轮船。”

“你这孩子老是这么个脾气！——想起事情来就爱东一下、西一下，花样儿多着哪。你呢，克莱？你将来成了世界上一个顶阔的人的时候，打算干什么？”

“我不知道，您哪。我母亲——我是说死了的那个母亲——她老是叫我好好地干活儿，别太盼着发财，那么我要是发不了财，也就不会失望。所以我想我最好还是等着发了财再说吧，到那时候也许我会知道我要干什么——可是现在我不知道。”

“你这小伙子真是谨慎得很！亨利·克莱·郝金士州长！这就是你将来的头衔，克莱，迟早会有这么一天。你这小伙子的脑筋真聪明！真能担当事情！去吧——你们几个再去玩吧。南赛，这真是呱呱叫的一窝呀，就像奥贝资镇的人说他们的猪儿那样。”

一艘较小的汽船把郝金士一家人和他们的家当接过去，载着他们再往密西西比河上游走了一百三十英里，在一个柔和的十月天的黄昏时候，把他们载到密苏里州那边的一个破烂的小村子边登了岸。

第二天早晨，他们套上他们的大马车，从那些几乎没有路的、渺无人烟的荒林当中穿过去，慢慢地往内地走了两天。最后

一次他们搭起帐篷来的时候——这是比喻的说法——已经是到了他们所希望的目的地，到了他们的新家了。

在泥泞的路边,有一座新的木头小房子,只有一层高——那就是商店;附近还环绕着十一二所小房子,有些是新的,有些是旧的。

在那夕阳西下的惨淡余光里，这地方显得够荒凉的。两三个没有穿上衣的青年人在商店前面的一只装干货的空木箱子上坐着，拿小刀在那上面削着玩，用他们的大皮靴踢它，还向各种目标吐出他们嚼烟叶的汁水。有几个衣衫褴褛的黑人挺舒适地斜靠着布篷的柱子，以好奇的心情懒洋洋地打量着新来的远客。这些人随即都慢慢地走到郝金士的大车近旁，在那儿占好了固定的位置，各自都把手插在口袋里，歇着一条腿站着；他们这样站稳了之后，就开始旁观取乐。到处乱窜的狗摇着尾巴跑过来在这儿打个转儿，打听郝金士那只狗的来历，结果并不满意，于是就一致向它进攻。这本是可以引起居民们的兴趣的，但是因为那么多狗对付一只狗，不能算是旗鼓相当的打架，所以大家就制止了这场战斗，那只外来的狗夹着尾巴躲到大马车底下避难去了。有一些邋遢的黑人女孩子和妇人熟练地把木桶稳稳当当放在头上，懒懒散散地一路走过来，也加入这一群人，瞪着眼睛望着。有些只穿半身衣服的白种小孩子，还有些小黑孩子，身上只穿着南方的阳光晒得褪了色的粗麻布衬衣，从四面八方走过来，双手交叉着放在背后，站在那儿跟大家一齐看热闹儿。其余的居民也正在放下手边的工作，准备要过来，这时候有一个人急急忙忙地穿过人丛，抓住新到的客人的手，表示狂热的欢迎，大声地说——他几乎是拉开大嗓门儿嚷起来了：

"哎呀，这可是谁也想不到呀！一点儿也不错，这的确是你们喽——转过身来！抬起头来！我得好好儿瞧瞧你们！哎呀，哎呀，哎呀，老实说，这可真是太了不起了，就像做梦似的！天哪，我见着你们多么高兴呀！瞧瞧你们，就叫人心里痛快极了！

再拉拉手吧！干脆就老拉着手不放！哎呀哈，我的老天爷！我老婆不也会高兴得什么似的？啊，对了，一点儿也不错！上礼拜才结婚的——挺可爱的、可爱到极点的宝贝，简直是一个顶高贵的女人，你走遍天下，也……啊，南赛，你准会喜欢她！喜欢她？谢天谢地，你一定会喜欢她——你会把她爱得要命——你们俩正好配成一对！哎呀，哎呀，哎呀，让我再看看你吧！还是跟从前一样——唉，真是怪事儿，今天早上我老婆还说起'上校'——不管我怎么说，她反正不听，偏要叫我上校——她说：'上校，好像是有神仙给我报信似的，大概有谁要来了！'果然不错，你们就上这儿来了，怎么也想不到会是你们哪。唉，她还会觉得她是个先知哪——老实说，我也是这么想呀——你要知道，俗话说得好，'先知出世，为国增光'。谢天谢地——还有这些孩子们哪！华盛顿，爱美莉，你们还认识我吗？快过来，跟我亲个嘴儿吧。唉，我可得给你们安顿得好好的呀！小马呀，小牛呀，小狗呀，只要是能叫小孩儿开心的东西，你们想得出什么来，就给你们预备什么——还有……咦，这是怎么回事？认生吗？我跟你们说吧，你们到这儿来了，就不会再陌生了。不管怎么样，我们包管叫你们称心如意，叫你们觉得一辈子没到过这么好玩的地方——一点儿也不假，我们准能做得到，我敢跟你们这么说！走吧，马上收拾好，大家跟我去。你要知道，在这个镇上，你们可非得光临敝舍不可——吃饭也得上我那儿去吃才行，决不能让你们吃别人的——反正就只叫你们痛痛快快、舒舒服服，像到了家似的，包管你们称心如意，好好儿休息休息！我决不哄你们！喂，吉姆，汤姆，皮特，杰克，赶快动手吧！把这大车赶到我家里去——车子放在我院子里——把马牵到马棚里去，拿出干草和燕麦来，给它们吃个饱！一点儿干草和燕麦都没有？不要紧，去弄点儿来吧——记我的账上就是了——得，赶快动手，别耽搁！好吧，郝金士，咱们的队伍准备开拔吧。踏步，向左转，向前

——看，开步——走！”

于是上校就领着队，叫萝拉骑在他肩膀上。这些刚刚受了一番鼓舞的、满心感激的移民们觉得有了一股挺大的劲头，他们提起精神来，挪动那疲劳的手脚，在他后面跟着走。

不久大家就围着一个老式的大壁炉坐下了，那里面烧得很旺的木头块发出大量的不必要的热气；但是那没什么关系——大家要吃晚饭了，既然要吃，就得做出来。这个房间是这一家的卧室兼客厅，又是书房兼厨房，全在一起。上校那位安详的小个子太太东走西走，进进出出，忙个不停。她手里拿着锅和炒勺，兴高采烈，眼睛里充满了对她丈夫无限崇拜的神情。最后她终于铺上了桌布，摆了满桌的热玉米饼子、炸小鸡、咸肉、酪浆、咖啡和各式各样乡间的讲究饮食。于是赛勒斯上校就把他那高谈阔论的大嗓门儿暂时压低了一点儿，把声调降到斯斯文文的程度，做了谢饭的祷告，然后又立刻天花乱坠地大谈特谈起来，好像刚才只是说了一段插话似的。他滔滔不绝地说得劲头十足，直到在场的人个个都装满了肚皮，饱得无法再饱的时候，他才住嘴。后来那些新到的客人走上梯子，到了二楼——也就是顶楼——到他们那舒适讲究的床铺上去睡觉的时候，郝金士太太不得不说：

“这个该死的家伙，我看他发疯简直比从前更厉害了，可是人家想要不喜欢他也不行呀——还不止这样哪，谁要是瞧见他那双眼睛，听见他说话，根本就起不了讨厌他的念头哩。”

在一两个星期之内，郝金士这一家人就舒舒服服地住进了一所新的木头房子，而且渐渐觉得相安起来了。孩子们也被送进了学校，至少在当时，那总算是一个学校吧：柔弱的少年一代每天在这里专心致志地苦干上十个钟头，从书本里学些他们所不懂的毫无用处的东西，都要死记硬背，像鹦鹉学舌似的。因此受完了教育的成绩只有两点，一是永远的头痛，二是念书的本领——念起来流利得很，既不要停下来拼字，也不用换气。郝金士花了一

袋烟钱买下了这个村镇上的商店，开始收获它的赢利，他所得的比一袋烟钱也强不了多少。

赛勒斯上校在他的信里所暗示的那个惊人的投机事业原来是替南方的市场饲养骡子，这倒的确是有利可图的。骡子的小仔价钱很贱，饲养也只需花很少代价，因此郝金士很快就被说服了。他把他那少数的资金投入了这个生意，把饲养和照料牲口的事情都托付给赛勒斯和丹尼尔大叔了。

一切都很顺利，生意渐渐兴旺起来。郝金士甚至还盖了一所新房子，盖成整整的两层高，屋顶上还装了避雷针。许多人从两三英里以外过来参观。但是他们知道避雷针是吸引雷电的，所以他们在大风雨中总是远远地躲开这个地方。因为他们都熟悉射击的技巧，很怀疑雷电在一英里半的距离之外要想打中那根小小的杆子，是否能在一百五十次里打中一次以上。郝金士把他的家用在圣路易买来的“公司”家具陈设起来，于是他家里就在那一带以富丽豪华远近闻名了。连客厅里的地毯也是从圣路易买来的——虽然别的房间里铺的还是当地土制的布条地毯。郝金士还在他的住宅四周做了一道木桩的围栅，这是这个村镇上第一次出现的讲究装饰；而且他还不以此为足，又给它刷上了白灰浆。他那些油布的窗帘上印着许多城堡的讲究图案，这种城堡除了在窗帘上以外，走遍天下也从来没有人看见过。这些奢侈品引起了大家的羡慕，郝金士对这一点很开心。但是他一想起将来有一天，靠田纳西的土地发了大财的时候，现在这种陈设和那时候的郝金士大厦里所要摆出来的陈设比较起来，该是多么可怜、多么寒碜，就不免常常发笑。甚至连华盛顿曾有一次也说过，将来田纳西的土地卖掉了的时候，他就要在他和克莱的房间里都铺上“公司”地毯，和客厅里的那种一样。这使郝金士很高兴，但是他的太太却有些担忧。在她看来，把全部的希望寄托在田纳西的土地上，而不打算干点儿什么事情，那似乎是不大聪明的。

郝金士订阅了一份费拉得尔斐亚的周报和一份圣路易的半周刊——这是当时销行到这个村镇上来的仅有的两种报刊，虽然戈第的《妇女宝鉴》在那儿相当风行，而且当地最有才能的几位评论家都认为那上面登的都是一些文体高雅的绝妙之作。也许我们应该说明一下，我们所写的是一个过去的时代——大约是二三十年前的往事。郝金士的生意日渐兴旺，其中的秘诀就在于上面所说的那两种刊物。它们经常把南部和东部的收成情况告诉他，因此他就知道哪些货品将要畅销，哪些货品将要滞销，他对于这一切，比他周围那些无知无识的乡下人早几个星期，甚至早几个月就得到消息了。时间一个月又一个月地过去，他渐渐被人认为是一个运气好得出奇的人。这些当地的居民都没有想到，善于运用脑筋，才是他的财运亨通的根由。

称呼他为"老爷"又流行起来了，但是只流行了一个时期；因为他的财富和声望逐步增长起来，这个称呼也就神不知鬼不觉地渐渐变成了"法官"，并且不久还大有再升为"将军"的趋势[①]。凡是从外地来访问这个村镇的身份较高贵的人物，都集中在郝金士的公馆里，成了这位"法官"的客人。

郝金士对他这个地区的人们，渐渐养成了非常喜欢的心理。他们虽然都很粗鲁，没有教养，而且也不怎么勤劳，但是都很诚实而直爽，他们那些有德行的行为是令人尊敬的。他们的爱国心很强，对国旗怀着一种祖先传下来的荣誉感，对国家的热爱达到了崇拜的地步。谁要是玷污了国家的荣誉，就要引起他们终身不忘的仇恨。他们一直都在诅咒本纳狄克·阿诺德[②]，好像他就是自己的朋友，一个星期以前才干了背信弃义的事情一样。

---

① 当时"法官""上校""将军"等等称呼常常被人加在大家所恭维的人物头上，并不是真正代表这些身份。

② 美国独立战争中的卖国贼。

第六章　十年之后，萝拉成了个小美人儿

十年前事几翻新。[1]
青春年代，透出娇美的欢颜，
人面桃花，秀丽好比天仙；
满面容光，胜过春天的景色，
比初开的玫瑰，更加鲜艳。
——〔契帕威〕《阿吉瓦赞美歌集》[2]

现在我们跨越十年的时光，这个故事在这十年里有了一些变化，必须叙述一下。

在这十年中，郝金士法官和赛勒斯上校发了两三次不大不小的财，每次都破产了，现在他们都穷得走投无路。赛勒斯已经有两对孪生子，另外还有四个孩子。郝金士家里有他自己的六个孩子，还有收养的那两个。时运一次又一次地变化，每当走上红运的时候，较大的孩子们就得到了好处。他们在幸运的时期，就到圣路易去进最好的学校；遇到倒霉的时候，就只好留在家里，在

① 这句话原书印的就是中文。
② 见第七十八页，美国圣书会版。——马克·吐温原注

那困窘的环境中，过着令人焦躁的苦痛日子。

郝金士的孩子们和熟悉他们的外人都从来没有想到过这家的姑娘当中有一个是血统不同的、别人生的孩子。萝拉和爱美莉之间虽然有些差别，但在一家的孩子们当中，这样的差别并不算什么希奇的事情。这两个姑娘作为姊妹成长起来，当初在密西西比河上发生那个惨剧的时候，她们都还太年轻，不知道就是因为那个可怕的事故，才使她们走到一起来，过共同的生活。

然而凡是知道萝拉的身世的秘密，并且在这些年当中——譬如说，在她十二三岁的快乐年月里——看到她的人，一定会以为自己知道她为什么比那位陪她一同上学的姑娘更加逗人欢喜。

有见识的人们对萝拉的看法很不一致，有人认为她之所以招人喜爱，是由于她这个无忧无虑的女学生大有成长为一位才貌出众的美人的希望，有人认为那是由于她那尚未成熟的处女的风姿，也有人认为那只是由于儿童时期的自然的、天真烂漫的可爱的神态。人们说萝拉在十二岁的时候就渐渐成了一个美人，她自己脑子里却从来没有这么想过，实在是没有。她心里充满了一些更重要的念头。她开始给她的朴素的学生装束添上一些蝴蝶结和耳环之类的神秘的小装饰品，这些东西都是她和成年的朋友们认真磋商的话题。

她在夏天顺着大街轻快地走着，把她那双秀气的小手插在她那用丝带镶边的围裙口袋里，因此就多少有些两手叉腰的姿势；她那宽边的意大利草帽一时耷拉下来，遮住她的面孔，一时又从额部一直向上翻起，显示出青春的美来；她充分地表现出她那漂亮的少女风度和优美的姿态，完全不知忧虑的美妙的神情，天真烂漫、纯洁无疵的气派——这都是她那一生最幸福的时期所具有的特色——在这种时候，她那样子真是招人喜欢，足以使最冷酷的心温暖起来，使最悲伤的心感到幸福和愉快。

这个时期的萝拉是任性的、开朗的、慷慨的、傲慢的、热情

的、毫无远虑的——总之是迷人的。如果她始终是那样，我们这个故事就不必写了。但是在后来这几年之中，萝拉几乎长成了一个成年的女人——这些年，也就是郝金士法官经历了那许多挫折的年头——现在我们谈到的就是这段时期的末尾。

“法官”第一次遭到破产的时候，曾经有一个平凡的人间天使贸然地跑来找他，愿意出一千五百元买他那块田纳西的土地。郝金士太太说，答应他吧。这真是一个极大的诱惑，但是法官居然回绝了。他说那块地是留给孩子们的——他不能为了这么一笔微不足道的钱剥夺他们将来千百万元的财富。他遭到第二次挫折的时候，又出现了另一位天使，愿意出三千元买他的地。他简直困苦不堪，于是就被他的妻子说服了，叫那个人打好了契约的草稿；但是当他的孩子们穿着寒碜的衣服走到他面前的时候，他就觉得自己好像是出卖了他们，因此又拒绝了签字。

但是现在他又走了背运，并且陷进了比从前更深的泥潭。他一天到晚在屋子里走来走去，夜里几乎完全没有睡觉。他自己却不肯承认他的心事，一想起就要脸红，但是他心里的确有了一个大阴谋——他终于在盘算着出卖那块土地了。郝金士太太走进他屋子里来。他一句话也没有说，但是他还是觉得犯了罪似的，好像她已经发觉他正在干着一个可耻的勾当。她说：

“赛，我真不知道我们该怎么办才好。孩子们的衣服都破得太不像话了，简直见不得人。可是还有个更严重的问题，现在家里差不多一口吃的东西都没有了。”

“哎，南赛，去找约翰生……”

“你说得倒好，约翰生！当初谁也不理会他的时候，只有你支持他，你把他扶植起来，使他发了财。现在结果摆在眼前：他住进我们那所好房子里去了，我们住着他这寒碜的小木头房子。他对我们的孩子们暗示过，说他希望他们别上他的院子那边去跟他的孩子们玩——这个我倒是受得了，而且还满不在乎，因为我

们根本就不大愿意和他们那种人有什么往来——可是有一件事情实在叫我沉不住气，我简直忍受不了——今天早上我叫弗郎奇去赊一点儿玉米片，他居然对他说，我们欠他的账已经挺多了。他就只说了这么一声，没有拿玉米片给他，一转身就走开了。刚好哈格雷夫家里那几个姑娘要买他一种衣料，正在给他还价，他就过去跟她们打交道去了。”

“南赛，这可真是太不像话啊！”

“简直不像话。赛，我只要憋得住，就一直没有做声。现在我们的境况越来越糟了，越来越糟了，一天不如一天。我老待在家里不出门，心里实在是太难受了；可是你也够着急的，我就一声不响——现在我还是不愿意做声。不过眼前实在太糟了，我简直不知怎么办，真是走投无路。”她终于忍不住了，于是双手蒙着脸哭起来。

“可怜的孩子，别这么伤心吧。我真没想到约翰生会这样。我也弄得一筹莫展了。实在是想破脑袋，也不知如何是好了。现在如果有人上这儿来，愿意出三千块钱——啊，如果居然有人上这儿来，出三千块钱买我们那块田纳西的地……”

“你就卖了它吗，赛？”郝金士太太兴奋地说。

“你不信就试我一下！”

郝金士太太马上就从屋里出去了。不到一分钟的工夫，她就领着一个商人模样的客人进来；她请他坐下，自己又出去了。郝金士心里想：“一个人怎么能丧失信心呢？每回碰上最晦气的日子，老天爷总是跟着就来解围——啊，现在来给我这倒霉鬼帮个忙，可真是赶上时候了；只要这个恩人肯出一千块钱，我就要搂住他，把他当成亲兄弟似的！”

这位客人说：

“我知道您在田纳西东部有七万五千亩地，现在免得耽误您的时间，我就马上开门见山地说吧。我是一个制铁公司的代理

人，公司授权给我，出价一万元，向您买那块地。”

郝金士的心在胸膛里跳起来。他抑制住满肚子的欢呼，周身都受着这种情绪的折磨，好像是害了绞肠痧似的那么难受。他的第一个冲动就是想要大声嚷出来——“行了！愿上帝保佑这个制铁公司！”

可是他心里忽然有一个念头闪过，他张开了嘴，但没有说出话来。他眼睛里的热情慢慢地消失了，换上了一副沉思的神情。随后他用一种迟疑不决的语气说：

“唔，我……这个价钱似乎是不够。那块地——那块地是非常值钱的——非常值钱的。满地是铁矿哪，先生——满地都是！还有铜，还有煤——什么都有——凡是你想得到的东西，什么都有！现在我把我的主意告诉你吧。我只出卖铁矿，别的一切都归我自己保留，我要把铁矿作价一万五千元出卖，还得让我跟他们合伙，享受一半的主权——也就是你们所谓的股份吧。我现在没有经营什么生意，很愿意去帮他们办这个铁矿。你看这个办法怎么样？”

“啊，我不过是替这些人当个中间人，他们是我的朋友，我给他们帮这个忙，连报酬都没有哩。说老实话，我劝过他们别做这个买卖；我上这儿来是干脆把他们出的价钱不折不扣地提出来了，丝毫没有试探的意思——我这么做，其实心里还是希望您不同意。一个人多半都是要拒绝人家最初提出的条件，也不管人家提出的条件好不好。可是我总算尽了我的义务，您的意见我也乐意向他们转达。”

他正想站起来。郝金士却说：

“等一下吧。”

郝金士又想开了。他转的念头大致是这样：“这个人是很狡猾的，心眼儿多得很；我不喜欢他那副坦白的样子，表面上装得很坦白的生意人，其实是个狡猾的狐狸——照例是个狡猾的狐狸；这个人自己就是那个公司——准是这么回事；他很想要那块

地产，没错，我还没有瞎眼，不会连这个都看不出；他不主张那个公司做这个买卖！——啊，那很好；对了，那倒是好得很——见鬼！他明天准会回来，接受我的条件；接受吗？我敢打赌，现在他就想得要命哩；嘿——我可得当心，千万别上当；大家对铁矿忽然这么起劲儿，究竟是怎么引起的呢？我真纳闷儿，究竟有什么风声？千真万确，现在大伙儿对开铁矿的投机事业准是闹得热火朝天了。”郝金士想到这儿，就站起来，开始在屋里走来走去，他眼睛里露出兴奋的神情，同时还做着一些手势，“开铁矿的事闹翻了天，这是毫无疑问的，我还在这儿蒙在鼓里，找不着出路，连一点儿消息都不知道。天哪，我差点儿没上当，真悬哪！这个耍手腕的、贪心的坏蛋差点儿哄住了我——差点儿把我毁了呀！可是我总算没上当，无论如何，我决不上他的圈……”

他站住了，转过身来向那位客人说：

“我刚才向你提出了一个办法——你没有接受，现在我希望你就当我根本没有提出什么办法吧。同时我的良心也不容许我……请你把我刚才说的数字改成三万元，好不好，你就把这个条件告诉公司吧——哪怕是伤透我的心，我也不说二话了！”

客人显出要发笑的样子，他脸上还有一种明显的惊讶的表情，可是郝金士根本没有觉察出来。事实上，他几乎是什么也看不出，也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客人走了，郝金士猛一下倒在椅子上。他想了一会儿，然后向四周张望，显出惊骇的样子，连忙跑到门口，说道：

“来不及了——来不及了！他走了！我可真是个大傻瓜！——一辈子老是个傻瓜！三万块钱——我真是笨蛋！啊，我为什么不说五万元呢！”

他把双手插到头发里，把两肘支在膝盖上，苦恼地把身子一前一后地摇晃着。郝金士太太连忙跑过来，笑容满面地问道：

“怎么样，赛？”

“啊，真是糟——天下——之大糕——糟糕透了，南赛。我糊里糊涂地把它断送了，哎！”

“断送什么了，赛？请你积德，快说呀！”

“什么都断送完了！一切都完蛋了！”

“快告诉我吧，快告诉我吧！别叫人等得这么着急呀！说到底，他难道没有买吗？他没有出个价钱吗？”

“出价钱？他出了一万块钱买我们那块地，我可……”

“多谢老天爷，我真是满心的感谢说不完！赛，你说这还叫什么完蛋哪！”

“南赛，你以为我会依他这种荒谬的条件吗？不！谢天谢地，我总算还不是这么个傻瓜！他这个诡计，我一眼就看穿了。这是个挺大挺大的铁矿投机事业！可以赚几百几千万哪！可是我到底还是个傻子，我只叫他出三万块钱买去铁矿的一半产权——现在要是能把他找回来，那就非叫他出二十五万不行，少一分钱也不干！”

郝金士太太抬头望着，脸色惨白，显出一副绝望的神气：

“现在我们窘到这种地步，你居然把这个机会甩掉了，让这个人走了吗？你是开玩笑的吧，这不能是说的真话呀！”

“甩掉这个机会了？我决不干！哎，娘们儿，你以为那个人还不懂得他在干什么吗？你放心，他明天准会回来。”

“决不会，决不会，决不会。他决不会回来。我真不知道我们会弄个什么下场。我简直不知道我们到底会弄个什么下场。”

郝金士脸上透出了一丝儿不安的神色。他说：

“哎，南赛，你……你说这种话，自己也不能相信呀。”

“哎呀，还说不能相信？我准知道呀，赛。我还知道我们简直连一分钱也没有了，可偏要把一万块钱推出门去，叫人家另找受主。”

“南赛，你把我吓坏了。难道那个人还能……难道我真是……哎呀，糟糕，我看我要不是的确错过了一个机会才怪哪！别

难受，南赛，别难受吧。我马上去追他。随便他——随便他——我怎么那么傻！——随便他给多少钱我都干！"

他说完马上就跑出屋子去追。可是那个人已经不在这村镇上了。谁也不知道他是哪儿的人，也不知道他上哪儿去了。郝金士慢慢地走回来，他仍旧渴望能够打听着那个陌生人，可是毫无希望。他一面走着，心情越来越沉重，一步一步地暗自把他的卖价降低下来。当他的脚终于踏上了自己家门坎的时候，他希望人家给他那田纳西的全部产业出的代价就只有五百元了——现款二百元，其余的钱平均分三年付清，不计利息。

第二天晚上，郝金士全家都挺懊丧地齐聚在炉火前面。所有的儿女都在场，只少了克莱。郝金士说：

"华盛顿，我们好像是穷得毫无办法了，简直走投无路。我不打算再挣扎下去了。我真是被弄得晕头转向，不知怎么好了——我从来没有倒霉到这种地步，从来没有见过这么凄惨的境况。家里有许多人吃饭，克莱干活儿去了。孩子，我们现在只好叫你也出去混饭吃，暂且熬过这阵儿再说。可是不会太长久——田纳西那块地……"

他停住了，觉得自己有些脸红。暂时沉寂了一会儿，然后华盛顿——现在他已经是一个瘦长的、眼睛老是出神的、二十二三岁的小伙子——说：

"要是赛勒斯上校来接我，我就上他那儿去待些时候，等田纳西那块地卖掉了再说。自从他搬到郝契依以后，他常说希望我去哩。"

"恐怕他没法子来接你，华盛顿。据我所得到的消息——当然不是他自己告诉我的，我是听别人说的——他现在的境况也跟我们窘得不相上下，他家里人口也挺多。也许他能给你找个工作，可是你最好是想法子自己去找他吧，华盛顿——只有三十英里远啊。"

“可是我怎么能去呢,爸爸?又没有公共马车,什么也没有。”

“即便有公共马车，那也是要花钱的。斯万西离这儿只有五英里，那儿倒是有公共马车往郝契依开。不过还是走路更省钱。”

“爸爸，那儿的人一定认识您，不消说，像这样搭一段马车的小事情，他们准会马上答应记您的账。您给他们写封信说说好不好?”

“你自己去办不更好吗，华盛顿?——要搭马车的是你呀。你到了郝契依的时候，打算干什么，华盛顿?是不是要完成你那个制造不透明的窗户玻璃的新发明呢?”

“不，我已经放弃那桩事情了。我差不多知道准能制成那样的玻璃，可是那实在太讨厌、太麻烦，所以我就不干了。”

“我也早就想这个哩，孩子。那么，我猜你会完成你那个给母鸡喂一种特别的饲料，叫它生彩色蛋的计划吧?”

“不，我相信我已经研究出那种饲料了，行倒是能行，可就是母鸡吃了就会死；所以我暂时把这个计划也搁下了，不过将来总有一天，我学会了改良这种饲料的配制方法，那时候再来搞它一下吧。”

“呃，那么你目前打算干什么——有什么计划吗?”

“有呀，有三四桩事情。我想那都是挺好的，并且都做得到，可是这些事都是挺伤脑筋的，而且还要花钱才行哩。只要那块地一卖掉，那就……”

“爱美莉，你有什么主意要谈谈吗?”郝金士说。

“有呀，您要是愿意的话，我打算到圣路易去。我走了又可以少一口人吃饭。巴克纳太太常说要我上她那儿去哩。”

“可是哪有钱呢，孩子?”

“我想您只要给她去封信，她就会寄钱来——我知道她不会马上希望您还她这笔钱，反正等到您把……”

“喂，萝拉，让我们听听你的意见吧，姑娘。”

爱美莉和萝拉的年龄不相上下——都在十七八岁之间。爱美莉皮肤很白，长得相当漂亮，她有着孩子气和羞怯的神态——蓝眼睛，浅色的头发。萝拉的态度很骄傲，多少有点儿成人的神气；她的面貌很清秀，轮廓鲜明，皮肤完全是白的，把她的黑头发、黑眼睛衬托得很鲜明；她不是普通的漂亮——简直是个真正的美人。她说：

"我也上圣路易去，爸爸。我想办法上那儿去，找出一条出路。我还要想办法自己谋生，并且还要尽力帮别人的忙哩。"

她说话的神气，好像一个公主似的。郝金士太太得意地微笑着，吻了她一下，同时用慈爱的责备语气说：

"嘿，我这两个姑娘居然有一个要到外面去独立谋生了！孩子，这倒是很像你那股有胆量、有精神的劲头，可是我们还是希望我们眼前还没有穷到这种地步哩。"

姑娘受了母亲的亲切抚爱，眼睛里闪出热情迸发的神色来。随后她就把身子挺直，叉起她那双白手，放在怀里，变成了一座光彩夺目的冰山。克莱的狗把它那棕色的鼻子翘起来，为的是稍微引人注意，结果它如愿以偿了。它抱歉似的叫了两声，缩到桌子底下。它的叫声对那座冰山却毫无影响。

郝金士法官已经写信给克莱，要他回家一趟，和他商量家务。他在上面所说的那次谈话之后的一天晚上到了家，全家人都狂喜地欢迎他。他带回了家里急切需要的援助，那是他做了一年半工作的积蓄——将近二百元的现款。

这是一线阳光，对这个得过且过的家庭可以算是一种雨过天晴的吉兆。

第二天大清早，全家都兴高采烈地起来了，大家都忙着给华盛顿准备行装——惟有华盛顿本人并不那么起劲儿，他坐在一边，独自想入非非。等到他动身的时候，很容易看出大家多么亲热地爱他，多么舍不得让他走；虽然从前他在圣路易上学的时

候，他的亲人也曾常常看见他离开家里，这次却是特别难分难舍。大家以理所当然的态度担负了给他准备行装的任务，似乎根本就没有想到让他本人也来帮忙；克莱也以同样理所当然的态度雇来了一匹马和一辆大车，告别完毕之后，他就把华盛顿的行李扔到车上，驾起车来把这个迫于生计、远走他方的青年人载着走了。

到了斯万西，克莱就替华盛顿付了公共马车的乘车费，在车上把他安顿好了之后，就和他告别了。然后他就迅速赶回家来，郑重地报告了经过，好像是代表国会的全院委员会作报告一般。

克莱在家里住了几天。他和母亲谈论家庭的经济情况，谈了好几次，也为这同一问题和父亲磋商过一次，但是只谈过一次。他发现家里起了一种令人焦虑的变化，多年的逆运产生了显著的效果：每次挫折都削弱了他父亲的气魄，损伤了他的精力；最后一次不幸的遭遇似乎把他弄得心如死灰，一切希望和野心都无影无踪了；他再也没有什么计划，不做什么打算——他显然是个再也抬不起头来的人了，他的神情是沮丧而疲乏的。他探询了克莱的情况和他的计划，当他听说克莱的事情相当顺利，并且还要越来越好的时候，他就显然表示他心安理得地指望这个儿子给他撑持场面。他说：

"克莱，你要随时把可怜的华盛顿的情况和他的行动弄清楚，尽力帮助他找出路吧。"

年龄较小的孩子们似乎也消除了一切的恐惧和痛苦，很自然、很情愿地指望着克莱维持他们的生活。三天之内，这家人家就笼罩着一片宁静和适意的气氛。克莱那一百八九十块钱产生了神奇的效果。现在这家人简直是心满意足，无忧无虑，好像是有了一笔财产似的。幸好是郝金士太太掌管着财政——否则这点儿钱过不了多久就会花光了。

郝金士欠人家的债，没有花多少钱就还清了，因为他一向是最怕负债的。

克莱和家里告别，动身回到他的工作场所去的时候，他意识到从今以后，不得不对这一家人担负起供养的责任；可是他并不让他自己为了想到这个而烦恼，因为他想起他父亲一辈子老是对他很慷慨，很慈爱，既然他现在因为遭了逆运，精神受了挫折，那么做儿子的为他效劳应该是一种愉快，而不是痛苦。年龄较小的孩子们生来就只会依靠大人生活，而且他们也是一向这样被教养的。从来就没有谁教他们自己干什么事情，他们自己也似乎根本就不动这种念头。

姑娘们无论在什么情况之下，也不允许靠工作谋生。这是个南方的家庭，门第也不错；除了萝拉以外，无论是在这个家庭之内，或是外面的人，谁要是提议出去独立谋生，就会使人怀疑那是发疯了。

第七章　赛勒斯上校的生财妙计

快来，财神娘娘，她要是跑了、走了，
她要是逃了、死了，我可要从大酒桶里斟出陈年老酒，
把她引回来！
但得有甜酒的糟粕，或是麦酒的渣滓，
我就少不了她！哪怕是用蛛丝和尘埃把她造出来，
我也非要她不可！先生，我要叫蛋壳上生出羊毛，
叫髑骨里长出青草，
反正要叫她回来！

——本·琼生

公共马车载着华盛顿·郝金士和他的财物，以惊人的快步从斯万西飞奔出去，马车上的号角喜气洋洋地叫着，引得全镇的人有一半都羡慕地从门窗里面向外张望。但是车子跑到郊外之后，就不再飞奔了；从此它就很迟笨地、慢吞吞地走着，直到它再走到另一个村庄的视线之内，号角才又兴致勃勃地响起来，车子也就从那些房屋前面飞驰而过了。这种行动是每次进入车站或是离开车站的表示，于是当时的孩子们就在长大成人的过程中得到一个印象，以为公共马车老是响着号角，老是飞快地奔驰。另外还

有一个印象，以为海盗们都是穿着节日的讲究衣服，一手举着黑旗，一手开枪杀人，这不过是因为图画里把他们画成这副神态。可是后来孩子们长大了，获得了使他们头脑清醒的智慧，这类幻觉也就消失了。这时候他们才知道，公共马车原来不过是荒凉的公路上一种又可怜、又丑陋、走起来很吃力的东西；海盗离开了图画，也不过是一个寒碜的、并不出奇的粗野角色罢了。

将近傍晚的时候，公共马车轰隆轰隆地冲进了郝契依，显出一副十足的扬扬得意的样子——这是很自然的，而且是应该的，因为郝契依在密苏里州内地还算是个相当大的市镇。华盛顿浑身发僵，又累又饿；他从车里爬下来，不知应该怎么办才好。但是他的困难很快就得到解决了。赛勒斯上校顺着大街跑过来，他赶到车站的时候，连气都喘不过来了。他说：

"哎哟！我见到你真高兴呀，华盛顿——真是高兴透了，好孩子！我接到你的信了。一直在盼着你来。我听见车上的喇叭叫，可是碰巧有个客人在家里，甩不开——那个人正在搞项大事业——要我投点儿资金在里面——哎呀，我的孩子，要不是我跑得快，恐怕还要更糟糕，真是要大糟特糟哪。嘿，你别管，行李让他们拿吧，这儿归我来安排。喂，杰利，有事儿干吗？好吧——把这捆行李扛起来，跟我走。走吧，华盛顿。天哪，我见到你可真是高兴！我太太和孩子们都盼着看看你，简直盼得要命。哎呀，你长得真快，他们会不认识你了。家里人都好吧？那好极了——我很高兴听到这个消息。我们老想上你们那儿去看看他们，可是我搞了许多项事业，而且都是些不敢放心托付别人的事情，所以我们就拖延下来了，没有去成。都是些能发大财的事业！天哪，这儿可真是个金山银山堆起来的地方！到了——这就是赛勒斯王朝住的地方。把它放在台阶上吧，杰利——这是全州最黑的黑人哩，华盛顿，可是心眼儿挺好，杰利这孩子实在是挺不错的。现在你把一毛钱赚到手了，杰利。这是应该的——谁要

是给我干活儿——谁要是……我想大概是在那个口袋里吧——谁要是……咦，真见鬼，我那钱包儿上哪儿去了？——谁要……哎，这真是怪事儿——啊，现在我想起来了，准是丢在银行里了；天哪，我把支票簿子也丢在那儿了——波莉说我该有个保姆看着才行——哎，不要紧。华盛顿，你身上要是有钱，先给我一毛钱吧——啊，谢谢你。快走吧，杰利，哎，你这副脸色衬得天色都早黑了半个钟头了。这个玩笑开得真好——开得真好。他来了，波莉！华盛顿来了，孩子们——喂，别把他一口就吞下去呀——等进了屋里再吃完他吧。欢迎呀，孩子，欢迎你上我这个公馆里来；你是天下最好的人的儿子，我这儿能招待你，真是值得骄傲呀。赛·郝金士是我的老朋友，我敢说，每逢有什么机会，我只要能让他参加一桩好事情，我总是邀他的，而且还是心甘情愿地邀他哩。我邀他参加了那个卖糖的投机生意——要不是我们囤得太久，老不放手，那个买卖多好呀！"

这是实在话，可是囤得太久的结果把他们两个都完全毁了；最糟糕的是他们过去从来没有那么多本钱可赔。那年赛勒斯饲养出来的那一批骡子运到新奥尔良去卖掉，是经济上的一次大成功。假如他不搞那个卖糖的生意，安分地回家去继续养骡子，那倒是个幸运的打算。可是事实上，他偏偏干了个"一箭双雕"的好事——那就是说，他想等行市高涨再把他的糖出卖，却耽误得太久，不得不按最低的价钱卖掉。这一箭就射中了他那卖糖的投机事业，送了它的命；同时这个惨败也就把那生下了金蛋的养骡子的买卖弄得呜呼哀哉了——这不过是个比喻的说法，读者也就照这么体会吧。赛勒斯高高兴兴地回了家，可是两手空空，养骡子的买卖就落到别人手里去了。随后执法官就拍卖了郝金士的产业，郝金士那一家人只得伤心欲绝地眼看着丹尼尔大叔和他的妻子从拍卖台上转到一个黑奴贩子手里，动身到遥远的南方去，从此就不能和这一家人相见了。这就像是看着自己的骨肉至亲被卖

出去流放到远方一般。

华盛顿看到赛勒斯那所公馆觉得非常高兴。那是一所“两层半”的砖房子，比左右邻居任何一家都要时髦得多。他被一群小赛勒斯兴高采烈地拥着到了他们家的客厅里，他们的父母互相搂着腰在后面跟着过来了。

全家人都穿着寒碜的、廉价的衣服。他们穿得虽然都很整洁，却到处都让人看出那是些穿得很长久的衣服了。上校那顶“大礼帽”是脱光了绒毛的，并且因经常磨擦而发亮，可是看它那样子，几乎令人相信那是刚才买来的一顶新帽子一般。他的服装的其余部分也是脱光了绒毛、闪闪发亮的，可是他那神态却显得十分自满，而且挺和善地露出替别人的衣服难过的样子。屋子里渐渐黑起来了，晚间的空气很有些寒意。赛勒斯说：

“把大衣脱掉吧，华盛顿，坐到火炉跟前来，尽管随便一点儿吧——就当在你自己家里一样，我的孩子——我马上就把火生起来。点上灯吧，波莉，亲爱的，我们得把什么都弄得称心如意——我们看到你可真是高兴呀，华盛顿，就好像你走丢了，一百年没有见着，现在又把你找到了似的！”

这时候上校把一根点着的火柴送进一只可怜的小火炉里去。然后他把炉门往上一扣，再用拨火棒把它顶住，因为炉门的合叶已经不听使唤了。这扇炉门嵌着一小块方形的云母片，现在它里面透出一片微弱的火光，带来了一些暖意。赛勒斯太太点着了一盏廉价的、外表好看的灯，把屋里的阴暗驱散了不少；于是大家都聚集在有亮的地方，紧紧地围住那只火炉。

孩子们前后左右地爬在赛勒斯身上，拼命和他亲热，他也尽情地以抚爱回报他们。这些小腿儿踢着他，小胳臂拽着他，小脸蛋儿挨着他，小嘴儿哈哈地直笑，喊喊喳喳地说着话，简直乱成一团；上校的声音就从这乱七八糟的一团当中钻出来，他那张不知疲劳的嘴始终是兴致勃勃、天花乱坠地说个不停；那位自得其

乐的小个子太太坐在他身边，忙着编织，显出一副快乐、得意和感激的神态。她倾听着，好像倾听着神谕和福音一般；她那感激的心灵好像是服了灵验的仙丹似的，精神焕发起来。后来孩子们也不闹了，都乖乖地听着；他们紧靠在父亲身边，一个个都把双肘支在大腿上，全神贯注地听着他的话，好像他在奏着天上的仙乐一般。

屋里有一张阴惨惨的旧毛布沙发靠墙放着，还有几把残破的椅子，还有放灯的那张小桌子和那破破烂烂的炉子——这就是那间屋子里的全套家具。地板上没有铺地毯；墙上的灰浆间或有几处方形的地方颜色不同，这是表示这所房子里从前曾经挂过图画——可是现在却连一张也没有了。壁炉架上什么摆设也没有，除非你甚至能把那上面的一座钟也当作摆设看待——这个钟响起来起码要比正确的时候相差十五下，它的长短针无论走到哪一点钟的二十二分的时候，都老是要纠缠在一起，一直结伴同行，走回老家去。

“这个钟可真是了不起！”赛勒斯一面说着，一面站起来给它上一上发条，“有人给我出过……唉，我不指望你会相信人家出过多大价钱想买我这个钟。海格尔州长老先生一见着我就说，‘喂，怎么样，上校，你说个价钱吧——我非买到那个钟不可呀！’可是天哪，我还不如干脆把老婆卖掉哪。有一回我对……喂，别做声，它要开始响了！你要顶着它说话可不行——你得耐心点儿，沉住气，等它把话说完了再说。啊——对了，有一回我……它又响起来了！十九、二十、二十一、二十二、二十……啊，完了。是呀，我有一回对法官老先生说——响你的吧，宝贝儿，别管我。你看怎么样？这个调子不是挺好、挺有精神吗？它能把死人都吵醒！你想睡觉吗？唉，你还不如上雷公家里去睡哪。你听听这个响声吧。这下子它要打一百五十下，一直不停——你瞧着吧。在我们基督教的世界里，再也找不到这么一座钟了。”

华盛顿希望这是句实话，因为那阵当当的响声实在是把人震得头昏脑涨——虽然这一家人个个都好像充满了快乐，而且这座钟越是"干得劲头十足"(这是照上校的说法)，那响声越是叫人受不了，他们就似乎越是听得入神。后来好容易平静下来，赛勒斯太太就抬起头来望着华盛顿，脸上闪着稚气的得意神情，说：

"这还是他的祖母的哪。"

她的神气和她的声调都显然是要求对方表示羡慕的惊讶，因此华盛顿就说：

"真的吗！"(当时他心里只有这么三个字冒出来)

"是呀，是真的。是真的吧，爸爸？"双胞胎当中有一个大声地说，"她是我的老奶奶——也是乔治的，对不对，爸爸？你可从来没见过她。姐姐才见过，那时候姐姐还是个小娃娃——对不对，姐姐？姐姐差不多见过她一百次哪。她聋得厉害——现在她已经死了。对不对，爸爸？"

这时候所有的孩子们都附和着说开了，他们都是说的关于死者的事情，哇啦哇啦乱成一团糟——谁也不出来制止这场吵闹，也没有谁显出不赞成这种喧扰的神气，或是对它有任何反对的表示——可是较大的那个双胞胎的声音压倒了全部的喧嚣，控制了整个战场：

"现在算是咱们的钟了——它里面有小轱辘，还有个玩意儿，钟一响它就轻轻地跳动——是不是，爸爸？老奶奶死的时候，我们差不多一个也没有出世——她是个老派的浸礼会教徒，浑身都长着瘊子——你问爸爸看对不对。她从前有个秃头的舅舅，老爱发羊痫疯；他不是咱们的舅舅，我也不知道他算是咱们的什么人——我想反正是个什么亲戚吧——爸爸看到过他千把次哪——对不对，爸爸？我们从前有过一头小牛，它爱吃苹果，还把搌布也嚼来吃，简直嚼得一点儿也不费劲儿。你要是在这儿住下，还可以看见许多出殡的——对不对，姐姐？你看过房子着火吗？我可

看见过！有一回我和吉姆·特里……”

但是这时候赛勒斯又说起话来，于是那一场风暴就平息了。他开始谈到一个规模庞大的投机事业，他说他正在准备投资进去——这个投机事业，有几位伦敦的银行家曾经过来和他商量过——说了不大工夫，他就盖起金光灿烂的金元宝塔来了，华盛顿也就马上在他那雄辩的魔力之下，越来越觉得自己阔气起来。可是同时华盛顿也不能完全对寒冷置之不顾，他尽量靠近火炉跟前，可是仍绝对无法使自己相信他能感觉到丝毫温暖，虽然那云母片在火炉门里还是温和而平静地闪着火光。他打算再向火炉靠拢一点儿，结果却把那根顶着火炉门的拨火棒碰掉了，于是火炉门就一下子跌到地下。这么一来就拆穿了西洋镜——原来炉子里除了一支点着了的蜡烛以外，什么也没有！

这位可怜的青年满脸涨得通红，简直觉得好像非羞死不可似的。可是上校只暂时慌张了一下——他马上又打开了话匣子：

“这是我的一个小小的发明，华盛顿——这是世界上最大的成就之一呀！你千万要写信告诉你父亲——别忘了吧，嘿。我近来看过一些欧洲的科学报道——我的朋友浮吉尔伯爵寄给我的——他从巴黎把各种各样的东西寄给我——浮吉尔对我可真是推崇备至，他这个人哪。哎，我看到法国科学院试验过热力的性能，他们得出个结论，断定热是个非传导体或是诸如此类的东西，当然它对于性情急躁的人的神经组织一定是有足以致命的影响，尤其是对于有患风湿症的趋势的人更加厉害。好家伙，我马上就明白了我们害的毛病是怎么来的，于是我就说，快把火灭掉吧！千万不要让我慢慢活受罪，弄得后来非死不可。你所需要的只是热气的样子，而不是真正的热气——诀窍就在这儿。可是下一步还得研究实际上怎么办。我就开动脑筋琢磨起来，专门干了两天，结果就成功了！风湿症吗？唉，谁在我们家里也害不起风湿症来，就像他没法儿叫一个僵尸发表意见一样！火炉里点上一

支蜡烛，装上一个透明的门，这就行了——这个办法救了我们全家的命。你可别忘了写信把这件事情告诉你父亲呀，华盛顿。你告诉他说，这是我发明的办法——我想我并不比一般人更好虚荣，可是你要知道，谁要是发明了这种事情，总是希望得到一点儿荣誉的，这也是人之常情啊。”

华盛顿用他那冻得发青的嘴唇答应写信去告诉他父亲，可是他心里却暗自说，他可不打算鼓吹这种胡闹的事情。他极力想要相信这个新发明有充分的理由，结果也总算大致做到了；可是说到底，他终归不明白，把身体冻坏来保持健康，会对风湿症当真有什么好处。

第八章　赛勒斯上校款待华盛顿·郝金士

在你入席就宴的时候，
如果没有摆满佳肴美酒的筵席，
只要能谈笑风生，
也会使人欢欢喜喜。

——〔英国〕卡克斯顿《礼节全书》

财神：快来吧，先生。
现在你在新世界登了岸；
这儿就是富饶的秘鲁；
那边的地下，先生，
还有蕴藏的金矿，
那就是俄斐——
所罗门大王的财源！

——本·琼生《炼金术士》

赛勒斯上校家里的晚餐起初并不算怎么讲究，但是一经了解，它的身价就抬高了。这就是说，华盛顿乍看起来只是当作不值钱的洋芋的东西，很快就变成了令人骇异的农产品。这种宝贵食物是海外的一位公爵送给赛勒斯上校的礼物，那是这位公爵在

他本人的尊眼监督之下在他的菜园里培植出来的；面包是用一种稀有的玉米面做成的，这种玉米只有在世界上某一个特别幸运的地点才能种植，也只有少数幸运的人才能得到；那种巴西的咖啡，初尝的时候味道似乎有点讨厌，但是华盛顿得到指点之后，把它慢慢地喝，不忙把它那持久的余味一下子吞下肚皮去，以便充分欣赏它的滋味，于是这种咖啡就有一种非凡的香味儿了——这是从巴西的一位贵族私人贮藏的食品里分来的，可惜这位贵族的姓名太难记，简直想不起来了。上校的舌头等于一根魔术师变戏法的魔杖，能够毫不费力地把干苹果变成无花果，把水变成酒，正如它能把一个茅棚变成皇宫，把眼前的穷困变成即将实现的未来财富那么省事。

华盛顿在一个没有铺地毯的房间里一张冰冷的床铺上睡觉，第二天早晨醒来，他却觉得自己是在一座皇宫里。至少当他揉着眼睛，想要辨明自己所在的时候，这座皇宫是一直存留在他脑子里的，后来它就消失了，于是他才知道上校那番动听的谈话影响了他的梦境。他因为太疲劳，起得很迟；他走进客厅的时候，发现那把毛布沙发椅已经不见了。后来他坐下来吃早饭，上校把六七块钱的钞票往桌子上一甩，数了一下，说他手头的钱不多了，非上银行去取款不可，然后他就把那几张钞票仍旧装进荷包里。他那副满不在乎的神情，好像是一个惯于有钱的人一样。早餐并不比晚餐有所改善，可是上校又天花乱坠地吹了一阵，把它变成了一桌东方式的丰盛筵席。过了一会儿，他就说：

"华盛顿，我的孩子，我打算给你找个机会。昨天我给你找到了一个工作，可是我现在提的不是那个——那只是糊口而已——只是解决面包和黄油的问题，我说我打算给你找个机会，那可是说的完全另外一回事。我打算使你有机会能够参加一些大事业，和那种事情比起来，只解决生活问题就显得微不足道了。我要使你赚到许许多多的钱，多得你简直不知怎么处置才好。你就

在这儿等着吧，哪天有了机会，我就马上帮你的忙。我有些大得出奇的事业，正在进行，可是我还没有声张出去，保守秘密要紧。一个老手决不肯事先跟人家东说西说，让大伙儿都看了他的牌，明白他那小小的把戏。可是一切都要到时候才见分晓，华盛顿，一切都要到时候才见分晓。你等着瞧吧。现在有个玉米生意，看样子倒是蛮好。有几个纽约的人正想邀我参加——先把地里的青苗都买下来，等庄稼长成了的时候，就把市场整个儿垄断起来——啊，那可实在是个挺大的生意呀。这个买卖还要不了多大的本钱，二百万或是二百五十万就行了。我还没有正式答应这桩事情——忙什么——你要知道，我越显得满不在乎，那些人就越着急。另外还有买卖猪的投机生意——那还要更大一点。我们找了一些很稳重的人去干这桩事情，”他说到这里，显出一副给人深刻印象的神气，“他们到处悄悄地进行，跟整个儿西部和西北部所有的农民讲好买猪的条件，另外有些经纪人不声不响地跟所有的屠宰工场订好合同——你还不明白吗，我们要神不知、鬼不觉地把所有的猪和所有的屠宰场都抓到我们手里——哎呀，那可真得三条船才装得下那些钱哪。我仔细研究过这桩事情——把它的有利方面和不利方面都琢磨过了，我虽然摇摇头，表面上显得迟疑不决，还在继续考虑，心里可是拿定了主意，要是这个买卖有六百万资本就干得起来的话，那倒是不妨拿出本钱来搞它一下！哎，华盛顿——光只说一说有什么用呢——谁都看得出，这个买卖能够赚到大钱，简直可以把整个的大西洋都装满，还得外加一些大大小小的海湾才盛得下哪。可是另外还有一个更大的事业——比这更大……”

“哎，上校，再贪更大的可是不好呀！”华盛顿说，他眼睛里闪着光，“啊，我要是有办法的话，这两个投机事业，随便哪一个能让我参加，我都情愿——我要是有钱就好了——我真希望自己不像这样穷得一筹莫展，垂头丧气的，光瞪着眼睛看着这些了

不起的财运摆在面前，什么也不能动手！啊，当个穷光蛋可真是要命。可是您别甩下那两桩事情吧——那都是挺了不起的，我准知道那是很有把握的。您别把它们甩开，光想着干更大的事情，说不定反而弄得失败哪！上校，要是我的话，我决不会再打别的主意。我一定会钉住这两桩事情干。我恨不得我父亲在这儿，又拿出他从前那股干劲儿来，啊，他一辈子还没有遇到过这么好的机会哪。上校，这种机会不能再好了呀——谁也找不出更好的机会呀！”

上校的脸上发出一阵柔和而慈祥的微笑，他向桌子对面弯过腰去，用那指点晚辈的神气毫不吃力地说出一大套来：

“哎，华盛顿，我的孩子，这种事情算不了什么。看起来倒是显得很大——当然在一个生手看来的确是显得很大，可是在一个一辈子干惯了大事业的人心目中——呸！这种事情要是拿来当消遣，混过个把钟头的闲工夫，那倒是蛮不错的，要不然就作为暂时运用闲着的资本，让它在等着经营大事业的时候，也有机会捞几个利钱，那也未尝不可，可是——你稍听一会儿吧——让我来给你说一说，我们这些商界的老手叫做‘生意’的是些什么样的事情。我先把罗斯柴尔德他们提议的一个计划说给你听听吧——这是你我之间的私话，你明白吧？”

华盛顿挺着急地把头点了三四下，他那双热切的眼睛回答着，“是呀，是呀——快说下去吧——我明白！”

“因为哪怕是让我发个财，我也不愿意走漏消息。他们要我悄悄地跟他们合伙——两个星期以前，他们派了代理人上这儿来商量这桩事情——悄悄地进行。”说到这里，上校把他的声音降低下来，变成一种给人深刻印象的耳语，“把俄亥俄、印第安纳、肯达基、伊利诺斯和密苏里的一百一十三家野鸡银行都顶下来——现在这些银行的钞票都要打各种折扣——这一百一十三家的折扣，平均下来是五六折——把它们全顶下来，你明白吗，然后

突然一下子把消息透露出去！嘘！那些野鸡银行每一家的股票都会飞涨，你还来不及翻一个跟头，它的行市就会飞涨，非大大地贴水买不到——这个投机事业的利润会有四千万元，一块钱也不会少！”他意味深长地停顿了一会儿，同时这个惊人的幻景盘踞了华盛顿的脑筋，“你看那些猪还算个什么！唉，天真的孩子，我们干脆就坐在门口的台阶上，把银行当成火柴似的叫卖就行了！”

华盛顿终于喘过一口气来，说：

“啊，这可实在是太了不起呀！这种事情为什么爸爸当年就没有遇到过呢？那么我……哎，想它也没有用——这种财运干脆就明摆在我眼前，跟我开玩笑，我简直就毫无办法，只好干瞪眼，瞧着别人获得这种惊人的财运。”

“不要紧，华盛顿，你别着急，我会替你安排。机会多得很哪。你现在有多少钱？”

在那几百万几千万的庞大数字面前，华盛顿却不得不承认他通共只有十八块钱，这使他不由得脸红起来。

“哎，那也好——别丧气。有些人起步的时候，比你的钱还要少哪。我有个小小的花头，也许能弄出点结果来，叫你我都捞到一把，迟早总会有那么一天。你好好地把你的钱存起来，再积攒一点。我会叫它生蛋。我近来做了一个实验（只是为了消遣），配制一种治眼睛的药——这是一种熬成的药精，百分之九十是水，另外那百分之十是一种挺贱的药品，一大桶还不值一块钱；我还在实验；现在还要有一种成分，才能把这种眼药制成功，不知怎么的，我就偏巧想不出这种必需的东西，当然我又不敢跟药剂师商量。不过我的研究渐渐有些进展了，过不了几个星期，我敢保证我柏利亚·赛勒斯的‘东方皇家万灵眼药水’就会全国驰名，被人公认为眼痛的救星——当代的医药奇迹！小瓶五角，大瓶一元。大小瓶两种的平均成本是每瓶五分和七分。头一年估计着大约能在密苏里卖一万瓶，艾阿华卖七千瓶，阿肯索卖三千

瓶，肯达基卖四千瓶，伊利诺斯卖六千瓶，全国其他各地大约卖二万五千瓶，总共是五万五千瓶。除掉一切开支，按最低的估计，可得纯利两万元。所需要的全部资本只有开始制出两千瓶的钱——大约一百五十元——以后赚的钱就会源源不断地流进来。第二年的销数可以达到二十万瓶——纯利大约七万五千元——同时一所大制药厂就会在圣路易盖起来，造价大约要十万元。第三年我们就很容易在美国卖出一百万瓶，还可以……”

“啊，真是了不起！”华盛顿说，“我们马上就干起来吧——我们……”

“在美国卖一百万瓶——赢利至少是三十五万元——那时候呀，我们就可以开始转移注意力，考虑这个生意的大发展了。”

“还要大发展呀！难道每年赚三十五万元还不算发展得……”

“那算个屁！唉，华盛顿，你真是个地道的小孩子——你这个乡下生长的、没见过世面的小可怜虫呀，真是个十足的规规矩矩的、眼光短浅的、挺容易满足的老实人！难道我肯费那么大的劲儿，淘那么大的神，却只图在国内像别人那样捞几个小钱吗？我这种人，像那么没出息的人吗？就凭我……光就我过去的经历来说，难道会使人想到我是个干小事情的人吗？我能蹲在这种限制着一般人的狭窄的小天地里就心满意足，只看见眼前，看不到远大的前途吗？哼，你当然知道，我可不是那种人——我决不会是那种人。你总该知道，我既然花掉许多工夫和精力来搞一种专利的成药，这种成药的销行范围就得遍及全世界才行！非叫全世界各国千千万万的人都成它的买主不可！唉，要拿卖眼药来说，美国算个什么？天哪，那不过是一条荒凉的公路罢了，你要到真正能销售眼药的市场去，就不得不先走过这条公路！唉，华盛顿，东方那些国家的人口简直就挤得像沙漠里的沙子似的；每一平方英里的地方都住着成千上万的受苦受难的两脚畜生——这些鬼东西一个个都害着结膜炎！他们害结膜炎是天生的，就跟脸上

长着鼻子一样——也跟他们有罪一样，反正都是免不了的。他们生来就有这种毛病，一辈子老有，有些人死的时候什么都没有了，光剩下个结膜炎。先跟东方做上三年初步推销的买卖，结果怎么样？唉，那时候我们的总公司就要设在君士坦丁堡[①]，连后方的总栈也要设在印度才行！开罗、伊斯巴亨、巴格达、大马士革、耶路撒冷、江户[②]、北京、曼谷、马德里、孟买和加尔各答，这些地方都得设工厂和货栈！每年的收入——呃，天知道每处要赚多少百万千万呀！”

华盛顿听了这一大套天花乱坠的话，简直被弄得眼花缭乱、神魂颠倒了——他的心灵和眼睛都在那些海外的蛮荒异域之中神游到十万八千里以外去了，那些山崩似的洋钱和钞票乱七八糟地在他眼前丁丁当当地响，啪啦啪啦地满天飞，因此这时候他就像是一个旋转了一阵儿的人似的，突然停下来，只觉得周围的一切还在旋转，所有的东西都蹦蹦跳跳地乱成了一团。但是赛勒斯的家终于在他脑海里渐渐地平静下来，有了个具体的形象，于是那间寒碜的屋子就失去了它的光彩，恢复了那副穷相。随后那位青年就说起话来了，他请求赛勒斯把一切事情都甩下，赶快把眼药水制出来；他拿出他那十八块钱，拼命往赛勒斯手里塞——恳求他收下——哀求他不要拒绝。可是上校却偏不肯接受；他说他要等到眼药水完全研究成功之后，才需要这笔资本（他以他那天生的气派十足的口吻，把这十八块钱叫做“资本”）。不过他还是答应了华盛顿，一旦他的发明完成的时候，马上就叫他把这笔钱拿出来，并且他还添上了一个好消息：除了他们两人之外，他不会让任何人参加这个投机事业；这么一来，他就使华盛顿心里很自在了。

① 伊斯坦布尔的旧称，从前是土耳其的首都。

② 东京的旧称。

华盛顿离开餐桌的时候，对这位先生真是五体投地、万分敬仰。华盛顿是这么一种人：今天心血来潮，觉得希望无穷，明天却又灰心丧气了。这时候他扬扬得意，像腾云驾雾一般。上校正打算领着他出去，介绍他接洽前一天替他找到的那个工作，可是华盛顿却要求他稍等一会儿，好让他写一封家信。像他这种人，先拿今天的得意事情拼命开心，且把昨天的愁苦搁置起来，以后再说，那原是极其自然的事情。他跑到楼上去，满怀热情、心花怒放地给他母亲写信，报告关于猪和玉米的买卖，以及银行和眼药水的消息——还给每个计划稍微加了几百万元的利润。他还说大家做梦也想不到赛勒斯上校是个多么了不起的人物，将来大家看出了他的本事，才会恍然大悟。他那封信是这样结尾的：

> 所以您尽管放心，妈妈——过不了多久，您就会要什么有什么，并且还要不完。我想无论干什么，我总不会舍不得为您花钱。这些钱决不会光归我自己，我们一家人全都有份儿的。我要大家共同分享，每个人都能得到无数的钱，准保他一人花不完，您给父亲提这件事情的时候千万要小心——您知道为什么必须这样——您要特别小心地给他说才行，因为他遭受了那么多不幸，受的打击太大，现在忽然听到好消息，也许会使他太兴奋，以致晕倒下来，这比坏消息还要糟糕，因为他已经听惯了坏消息，对好消息反而听不惯了。您告诉萝拉吧——告诉所有的弟弟妹妹吧。克莱要是已经不在家了，您就写信把这个消息告诉他。您可以告诉克莱，我赚到的钱财，他都可以随意分享——毫无限制。他知道这是真话——我用不着发誓就可以使他相信。再见吧——您千万记住我的话：尽管放心，大家都不用着急，因为我们的苦难快要完结了。

可怜的孩子啊，他可是想不到他的母亲看了他这封信，会要掉一些慈爱的、怜恤的眼泪，也想不到她把这封信的内容的大意告诉家里的人，也会使他们大失所望，因为这封信虽然给大家带来了许多的爱，可是关于他的前途和他的计划，却没有说个所以然。他也梦想不到这么一封欢欢喜喜的信会使她难过，使她夜里唉声叹气，心乱如麻，并且还要替将来担忧，而不能使她在夜间感到宁静，获得安眠的幸福。

华盛顿写完了信，就和上校赶快出门了。他们一路走着，华盛顿就听说了他找到的是个什么差事。他将要在一家房地产公司里当一个办事员。这个轻浮的青年的梦想立刻就甩开了那神奇的眼药水，又飞回田纳西的土地那儿去了。那一大片土地的光明灿烂的前途马上就使他想入非非，简直想得心不在焉，以致连上校说的话都不能用心听下去，上校究竟说了些什么，他几乎连大意都弄不清楚了。他听说是个房地产公司，心里很高兴——这下子他可是确有把握，准能走上红运了。

上校说鲍斯威尔将军是个阔人，他的生意挺好，而且越做越大；华盛顿的工作是很轻松的，他每月可以得到四十块钱，将军家里还管他的膳宿——这又等于多了十块钱，简直还要更好一些，因为他即使住在“都市旅馆”，也赶不上将军家里那么好，而在旅馆里要是住一个较好的房间，每月就得花十五块钱。

鲍斯威尔将军在公司的办事处里；那是个显得很舒适的地方，墙上和窗户上到处挂着地产轮廓图，有一个戴眼镜的人正在一张长桌子上绘制另外一张。办事处在一条主要的大街上。将军以和蔼而又矜持的客气态度接待了华盛顿。华盛顿相当喜欢他那副神气。他大约五十岁左右，很有点派头，保养得挺好，衣着也很讲究。上校告辞之后，将军又和华盛顿谈了一会儿——他说的话主要是关于在这里当办事员的职务上的指示。他对于华盛顿照料账务的能力似乎感到满意，因为他在理论上显然是一个相当优

秀的簿记员，实际工作的经验很快就会把他的理论锻炼成为实用的本领。过了一会儿就到了午餐的时候，于是他们两个就一同走到将军家里去。这时候华盛顿就感觉到自己心里出现了一种本能反应，使他既不完全跟在将军背后，也不敢和他并排走——不知怎么的，这位老先生的架子和他那冷淡的神气都并不鼓励华盛顿和他亲近。

第九章　郝金士老爷去世

我第一次看见你的时候，好像觉得天堂敞开了大门，天使们正在一个跟着一个降下来，都落在你那可爱的面孔上，都落在你那美丽的头上；你用链子锁住了我，我简直无法脱身了。

——杰·卡赛里《意大利民歌集》①

现在你就把这块土地分成几份，给子女做遗产吧。

——乔克图②《圣经·旧约》译本③

他嘱咐众子已毕，就把脚收在床上，气绝而死，归他列祖列宗那里去了。

——爱斯基摩《圣经·旧约》译本④

华盛顿在街上一路往前走，心里不断地梦想着。他的幻想东飘西荡，从玉米想到肥猪，从肥猪想到银行，从银行想到眼药水，又从眼药水想到田纳西的土地，他对这些诱人的事情每样都

① 第二十一首。
② 乔克图是印第安人的一族。
③ 见《约书亚记》第十三章第七节。——马克·吐温原注
④ 见《创世记》第四十九章第三十三节。——马克·吐温原注

只狂热地思量了一会儿。外界的事物他只意识到一样儿，那就是这位将军，而且事实上就连对他的印象也并不十分鲜明。

他们到了这个镇上最讲究的一所房子，一同走进去，于是就到家了。鲍斯威尔介绍华盛顿见了他的太太，随后华盛顿的幻想正要再往那投机事业的缥缈境界里飞去的时候，恰巧有一个十六七岁的可爱的姑娘进来了。华盛顿一眼看见了这个美人，他心里那种乱七八糟的黄金梦立刻就烟消云散了。美貌从前也曾使他着迷；他曾经恋爱过多次——甚至和同一对象一次恋爱过好几个星期——可是在他的记忆中，他的心从来没有像这次一样，受到如此突然、如此猛烈的袭击。

露意丝·鲍斯威尔在那天整个下午占据了他的心灵，在他的九九表当中晃来晃去。他常常发觉自己在想入非非——他的幻想都是些回忆，他想起她最初突然出现在他面前的时候，是一副怎样的神态；想起她第一次说话的时候，她的声音如何扣动了他的心弦；想起了她在场的时候，连空气都似乎感染了她的魅力的情景。这一个下午都在这种欢乐之中打发过去了，这固然是很幸福，可是华盛顿却感觉到那半天的时间好像是无穷无尽似的，因为他一心想要再见到那个姑娘，简直是迫不及待。后来又经过了一些这样的下午。华盛顿一心沉醉于这场恋爱，正如他沉醉于其他一切事情一样——都是出于一时的冲动，而没有经过思索。后来日子过得多了，他似乎觉得露意丝显然是越来越对他表示好感——据他看来，她的表示虽不十分露骨，却也很容易看得出来。他对她的殷勤使她的父母有点担心，于是他们就警告露意丝，说一个女孩子如果让她自己嫁给一个不能供她过好日子的人，那当然是一个错误，但是他们并不举出事实，也不提到某一个人。

有一种本能使华盛顿体会到他现在没有钱，难免会使他的希望受到阻碍，虽然也许不致把这条路完全堵住；于是他的穷困马上就成为一种折磨，这使他过去在这方面所感到的一切痛苦都显

得无足轻重。现在他渴望发财的心比以往更加强烈了。

他曾经到赛勒斯上校家里吃过一两次饭，很懊丧地发现上校的伙食在质和量两方面都越来越差了——恐怕这是表示他那眼药水里所差的那种成分始终还是没有研究出来——虽然赛勒斯每次都说明他家里在饮食方面的这些变化是遵照医生的指示，否则就是根据上校碰巧发现的某种新的科学理论。但是事实却老是证明那种缺少的成分仍然没有研究出来——虽然每次都好像上校已经快要成功了。

上校每次来到房地产公司的办事处，华盛顿的心就跳起来，他的眼睛里也闪出希望的光，但是事实上上校却老是在追求一种绝大的、范围不明确的地产投机事业——虽然他照例还是要声明一下，他离那种万不可少的眼药成分比从前的距离更近，他几乎可以说得出最后的成功出现的时刻来。于是华盛顿的心又往下沉，最后终于叹一口气，表示他的心沉到底了。

大约在这时候，华盛顿接到一封信，信上说郝金士法官已经病了两个星期了，现在病情相当严重。家里的人认为华盛顿最好是回家去一趟。这个消息使他心中充满了悲痛，因为他很爱他的父亲，也很尊敬他；鲍斯威尔全家人都对这位青年的不幸深表同情，甚至连将军都改变了他那威严的神色，对他说了一些鼓励的话。这使他得到很大抚慰；但是更有力的是露意丝对他的安慰与同情：她一边和他握手道别，一边说："你不要丧气——一切都会平安无事的——我准知道会平安无事。"这使他觉得遭遇不幸似乎反而是一桩幸事，他眼睛里涌出来的热泪表达了他的爱慕和感激的心意；这位姑娘看见他流泪，也流出了同情的眼泪来回报；刚才华盛顿心中的悲伤原是盛得齐了顶的，这时候他却感到一阵狂喜，很难抑制那涌上心头的热情了。

华盛顿在回家的途中，一直玩味着他的悲伤，并且还有意使这种情绪高涨起来。他按照她的心理描绘他自己：一个高尚的、

努力奋斗的青年，虽然受着厄运的折磨，却是勇敢而耐心地在可怕的不幸的暗影中等待着，准备承担那个打击——这种精神正适合于一个处惯了艰苦的环境、受惯了命运的无情折磨的人。这些念头使他哭起来，而且比以前哭得更伤心，他希望现在她能看见他的悲痛才好。

那天晚上，露意丝好像在做梦似的，心神错乱地站在她的卧室里的梳妆台前，在一张纸上东划西划地随便涂着“华盛顿”这三个字——这原是不足为奇的事情。但是有一件事却是耐人寻味的，那就是，她每次把这几个字写出来，又把它们擦掉，并且还仔细察看擦过之后的结果，估计是否有谁猜得出那是些什么字，然后又乱划一些线条，把那几个字的痕迹涂掉，最后似乎还不放心，索性把那张纸烧掉了。

华盛顿到家之后，立刻就看出他父亲的病情有多么严重。那个遮去了光线的房间、病人吃力的呼吸和间或的呻吟、伺候的人踮着脚尖走路和低声商量的举动，都充满了凄惨的意味。郝金士太太和萝拉已经在床边守了三天三夜；克莱在华盛顿到家的前一天回来了，现在他也加入了看守的队伍。虽然有些邻居或老朋友自愿帮忙，郝金士先生却除了自己家里这三个人以外，不肯让别人陪伴。从这时候起，伺候的人规定了三小时轮班的办法，大家日日夜夜地守护着病人。萝拉和她的母亲渐渐显得疲劳不堪，但是她们谁也不肯让克莱替她们承担一分钟的工作。他有一次企图让午夜的时刻挨过去而不叫萝拉来接班，可是以后再也不敢这么做了；他想要解释的时候，萝拉那副责备的神情使他体会到，当她可以给她的父亲帮忙的时候，谁要让她睡觉就等于剥夺她心目中的无限宝贵的时光；他察觉出她把守护病人当成一种特权，而不是一种负担。同时他还注意到，每当半夜的时钟一响，病人就把眼睛向门口转过去，满含着迫切期待的神情，随即便由期待变为渴望，但是门一开，萝拉出现的时候，他那双渴望的眼睛马上

就放出光彩，表示满意。他父亲说：

“克莱也很好，你又累了，可怜的孩子；可是我很需要你哩。”克莱听了这句话，用不着萝拉责备，就知道自己错了。

“克莱不好，爸爸——他没有叫我。我可不会这么对待他呀。你干吗要这样呢，克莱？”

克莱请求她原谅，答应以后不再失信了；他上床睡觉的时候，暗自想道：“她真是个意志坚定的、可爱的姑娘；她要干什么事情，谁要是暗示她能力不够，打算替她分劳，以为那是帮她的忙，那就弄错了；从前我不明白，现在可是明白了——她如果是为了她所爱的人干什么事情而累得精疲力竭，你可千万不要打算减轻她的辛苦；要想使她高兴，另外还有更妥当的办法。”

一个星期飞快地过去了，郝金士的病情一直都在越来越沉重。最后结束一切焦虑的一个夜晚慢慢地临近了。那是个冬天的寒夜，暮色渐浓，而且下起雪来了，风也围着这所房子挺凄惨地哀号着，间或很猛烈地一阵一阵刮得房屋都震动起来。医生来做了最后一次诊断，临走的时候对这家人的一位最亲近的朋友说了一句凄凉的话，他说他“相信自己再也无能为力了”——这种话本来是不打算让病人听到的，可是却被他无意中听到了，结果就使他心中的一种持久的、半意识的希望遭到致命的打击，终于幻灭了；药瓶子从床边上被拿去藏起来，大家把一切都收拾得整整齐齐，适合那即将到临的庄严场面；病人闭着眼睛躺着，几乎停止了呼吸；守护的人们坐在旁边，把他额上凝聚的冷汗揩掉，同时他们脸上都淌下了无声的眼泪；只有围在床边的孩子们的低泣声打破那深沉的寂静。

过了一会儿——这时候已经快到半夜了——郝金士先生从一阵瞌睡中醒过来，向四周张望了一下，显然是想要说话，萝拉立刻抬起头来，郝金士先生用一种有气无力的声音说：

“太太——孩子们——靠拢一点——靠拢一点。越来越黑了。

让我再看你们大家一眼吧。”他说话的时候，眼睛里多少闪出了一点从前那种光彩。

周围的人都在床边靠拢，现在他们的眼泪和哭声就毫无顾忌地迸发出来了。

“我把你们甩下，穷得要命。我……我真是傻……真是没有眼光。可是要拿出勇气来！好日子……会到来的。千万别忘了田纳西那块地！要当心呀。那儿埋藏着许多财富，等着你们哪——那些财富是无穷的！孩子们将来会跟全国最上等的人物一样神气。契纸在哪儿？你们把契纸收好了吗？拿来看看——拿来给我看看吧！”

他的声音在强烈的兴奋之下，变得昂扬有力，他说出最后那几句话的时候，简直不大有显著的停顿或阻碍。他使了一把劲儿，几乎没有靠别人搀扶就坐了起来。可是这时候他的眼睛里的光彩已经消失，于是他又精疲力竭地倒下去了。有人把契纸拿过来，举在他面前，他脸上就闪过一丝会意的微笑，表示他很满意。他闭上了眼睛，预示死亡来临的征兆迅速地增加了。他几乎丝毫不动地躺着，稍过了一会儿，忽然略微抬起头来，向四周张望了一下，他那样子好像是向一片暗淡而模糊的微光中窥视似的。他低声嘟哝着说：

“完蛋了吗？没有——我还……看见你们。完——完了，可是你们……有指望，有指望。田纳……”

他的声音微弱下去，变成了耳语；这句话永远也没有说完。消瘦了的手指开始乱抓被单，这是临死的信号。过了一会儿，屋里就除了守丧的人们的痛哭以外，没有别的声音，外面只有狂风怒号，哗啦哗啦地响成一片。萝拉弯下腰去，在她父亲的灵魂离开躯壳的时候，亲吻他的嘴唇；但是她没有哭泣，也没有发出号叫的声音，她只是不声不响地落泪。然后她摸着死者的眼睛，使它们闭上，又把他的双手交叉在胸前；过了一会儿之后，她虔敬

地吻了吻死者的额部，把被单拉上来盖上他的脸，随后就独自走开，在一边坐着，显出一副沮丧的神气，好像一个厌弃了人生、对人间的欢乐与哀愁以及希望与雄心都再也不感兴趣的人一般。克莱用床上的被单蒙住脸；别的孩子们和他们的母亲都发觉死亡终于到来了的时候，就突然互相拥抱着，悲恸得发狂似的尽情痛哭起来。

第十章 萝拉发现了秘密

然后他就说："请告诉我，你是谁的女儿？"

——爱斯基摩《圣经·旧约》译本①

女儿啊，你要听，要想，要侧耳而听；还要把你的亲人和你父亲的家忘掉。

——马萨诸塞印第安文《圣经·旧约》译本②

简妮特回答说："夫人，您从我父亲那里把我收养过来，当成自己的亲生女儿把我抚养大了，为了这份恩情，我应该竭尽全力，使您欢喜。"

——〔意大利〕卜伽丘《十日谈》③

丧礼过后只过了两三天，就发生了一桩事情，这将要使萝拉的生活方向多少起一点变化，并且还要或大或小地对她的性格的形成产生一些影响。

莱克兰少校曾经一度是本州的一位知名人士——一个具有非凡的天赋才能和学问的人物。他在当年受到普遍的信任和尊敬，

---

① 见《创世记》第二十四章，第二十三节。——马克·吐温原注

② 见《诗篇》第四十五篇，第十节。——马克·吐温原注

③ 第二天，第八个故事。

但是后来终于陷入了不幸的处境；当他在国会里当第二任众议员、正要高升为参议员的时候——当时大家都认为当参议员是人世尊荣的顶点——他却因为遭遇窘境，需要钱挽救他的财产，以致受了诱惑，出卖了他的选票。他的罪行被发现了，他也就马上因此垮台了。他简直没有办法恢复人民对他的信任，他的倒台是无可挽救的——他的颜面扫地无余了。大家都拒绝他进门，所有的人都回避他。经过若干年躲躲闪闪、无声无息的放荡生活之后，死亡终于给他解脱了痛苦，紧跟着郝金士的葬礼之后，他也就出殡了。他临死时的光景和他的后期生活的情况一样——完全孤零零的，一个朋友也没有。他也没有亲戚本家——即便有，也没有谁认他。验尸陪审团在他身上和他家里找到了一些杂记，这些材料透露出这个村镇上的居民一向没有猜想到的一个事实——那就是，萝拉并不是郝金士夫妇的孩子。

流言很快就传开了。虽然刚才所说的备忘录只透露出一个简单的事实，证明萝拉的父母不知是什么人，此外就什么也没有了，但是流言并不因此而受到约束。爱说闲话的人不但不因此受到什么约束，反而似乎因此而更有随意夸张的自由。他们补充了一切失传的消息，填满了一切的空白。镇上不久就传得满城风雨，大家纷纷传说关于萝拉的身世和私生活的故事，没有哪两种说法是恰恰相同的，但是通通都编得煞费苦心、头头是道，既神秘而又有趣，并且所有的说法都有一个主要的情节是一致的——那就是，关于萝拉的出身，大家都有一个疑团，不消说，她的身世是声名狼藉的。

萝拉开始遭到人们的冷眼，人家碰到她就把眼睛转开，也有人阴阳怪气地向她点头，或是做手势，这使她感到无限的困惑；但是那到处传遍了的流言不久就传到她耳朵里来了，于是她就明白了人家那些希奇的举动。她的自尊心受到了打击。她感到惊骇，起初还有些怀疑。她打算问问她的母亲，这些谣传是否有些

可靠的成分，但是她仔细一想，就没有做声。她随后又听说莱克兰少校的备忘录似乎是提到了他和郝金士法官之间的一些通信。她得到这个启示的那一天，就毫不费力地决定了她所要采取的步骤。

那天晚上，她在自己的房间里一直坐到更深人静的时候，才偷偷地爬到顶楼上，开始搜寻起来。她在许多装着发霉的文件的箱子当中乱找了很久，那些文件都是关于商业方面的，与她毫不相干，但是后来她终于找到了几捆信件。其中有一捆上面标明了一个“密”字，她就在这一捆里找到了她所需要的东西。她从这一包信件里选出了七八封，开始急不可待地阅读信中的内容，连寒冷也不在意了。

由写信的日期来计算，这些信件大约是五年到七年以前的。那都是莱克兰少校给郝金士先生的信。这些信的主要内容是这样：东部有一个人向莱克兰少校探询一个失踪的孩子和她的父母的消息，据他揣测，那个孩子可能是萝拉。

显然有些信已经不见了，因为那位探询的人的姓名并没有在任何一封信里提到过；偶尔有些地方提及“这位漂亮的、气派很高贵的绅士”，好像看信的人和写信的人都惯于说到他，而且也知道那是指的什么人似的。

有一封信里少校同意郝金士先生的看法，认为探询的人似乎并不是完全找错了线索，但是他也同意最好还是暂时不声张，且等情况再有更确凿无疑的发展时再说。

另一封信说：

那个可怜的人看见萝拉的相片的时候，简直伤心得要命，并且说那一定是她。

还有一封信说：

他在世界上似乎是完全孤零零的，他的心灵老被这桩事情萦绕着，因此我相信他的希望如果落了空，那简直会要他的命。我已经说服了他，叫他稍等一些时候，和我同路到西部去。

另外还有一封信里有这么一段：

他的情况变化无常，好一天又坏一天，神经失常的时候居多。近来他的病情发展起来，产生了一种现象，使雇佣的护士感到惊奇，但在你看来，不会有什么了不起——假如你对医药理论的书看过不少的话。那种现象是这样的：每逢他精神错乱的时候，他那丧失了的记忆力就恢复了，等到清醒过来，他马上又健忘了——正像加拿大·乔埃似的，他害斑疹伤寒的时候，老爱说他小时候说的法国土话，虽然他心里明白的时候并不会说。现在这位先生的记忆力老是在他想到轮船爆炸的事件之前就中断了；他只记得同他的太太和孩子一同动身往大河上游去，他对两只船赛跑的事情，稍微记得一点儿影子，但是没有把握；他说不出他所乘的船叫什么名字；中间有一个多月是完全空白的，这段时间里的一切在他脑子里没有留下任何痕迹。我当然不会帮助他回想那些事情。可是现在他在昏迷状态中就把一切都记得清清楚楚了：两只船的名字，爆炸的每一个情节，还有关于他那惊人的脱险经过的详情——那就是说，一直到当时有一只小艇正要靠拢他的时候（他那时候使劲儿揪住了燃烧中的破船的右舷明轮），一根倒下来的木头打中了他的头部的情形。明后天我打算把他那神奇的脱险经过详细地写出来。当然医生不会让我现在就告诉他，我们的萝拉的确是他的孩子——那只能往后再说，要等他的健康完全恢复了的时候才行。他的病情根

本没有人认为有什么危险，医生说，他不久就会好起来。但是他们都坚决主张，他在病好之后，必须稍微旅行一下——他们主张他作短程的航海旅行，并且说我们如果继续不让他知道真相，只答应等他回来的时候，马上就让他看见萝拉，那就能说服他去试一试旅行。

所有的信件当中日子最迟的一封里写着这么几句话：

这是世界上最不可解的事情；这个秘密至今还是和过去一样不可捉摸；我天南地北地到处找他，并且还逢人必问，可是毫无结果；他的踪迹从纽约那个旅馆里起，就完全断绝了；直到今天，我从来没有再看见过他，也没有听说过他；他不会是搭船走的，因为他的名字在纽约、波士顿或是巴尔第摩尔的任何一个轮船公司售票处的登记簿上都没有找到。现在想起来，我们对这件事情保守了秘密，真是幸运得很；萝拉总算还有你这个父亲；我们从此以后，永远不再提这桩事情，对她是比较适合的。

如此而已。萝拉把东一句西一句的凌乱的话拼凑起来，就得到一位仪表很好的人的模糊印象，这个人大约四十四五岁，头发和眼睛都是黑的，走路稍微有点瘸腿——信里没有说到是哪一条腿瘸了。这个隐隐约约的影子就代表着她的父亲。她仔细搜寻那些不见了的信件，可是一封也没有找到。那些信也许已经烧掉了。她相信假如郝金士先生不是一位做事没有条理的梦想家，在他接到那些信的时候，心里正在为了某种大有希望的新投机事业而发了狂的话，她所搜索出来的那几封信恐怕也早已遭到同样的命运了。

她把那些信放在膝上，坐了很久，心里老在沉思——她不知

不觉地冻得发僵。她觉得自己好像是个迷途的人，顺着一条很长的狭路一直走了过来，满以为很有走出去的希望，但是正当黑夜降临的时候，却发现前面的路被一条没有桥的河挡住了，而对岸——如果有对岸的话——也被黑暗所笼罩了。假如她在一个月以前就发现了这些信，那岂不很好！她心里就是这么想的。但是现在两个死者已经把秘密带走了。一阵凄凉的悲伤侵袭着她，同时还有一种无名的委屈的感觉潜入她的心头。她越来越觉得非常痛苦。

她刚好到了那富有浪漫情绪的年龄——一个少女到了这种年龄，忽然发觉有一个秘密与自己的身世相关联着，她就会感到一种悲伤的甜蜜和凄凉的快慰——这种滋味决不是其他任何幸运的遭遇所能引起的。她的应付实际生活的头脑是绰绰有余的，然而她毕竟具有通常的人情；而要合乎人情，就只好把自己那一点点浪漫的情绪在内心隐藏起来。每个人都难免在一生中经常把自己当成英雄人物（内心这么想），但是由于似水流年随时把他所崇拜的某些偶像降低了身价，需要另外培养一些显得更伟大的偶像来代替他们，因此他也就随时改变着他的英雄思想的格调。

新近那日日夜夜守护病人的疲劳，那萦绕她心头的令人憔悴的悲伤，再加上后来由于闲着没事做而自然引起的深切的苦闷，都使萝拉在这时候特别容易受那浪漫情调的感染。现在她是一个传奇故事里的女主角，不知在什么地方有一个神秘的父亲。她实在说不出究竟是否愿意找到他，把那个闷葫芦打破，然而历来一切传奇故事里的老习惯却都是叫人设法寻找，这是天经地义的老规矩；因此她迟早也要去寻访，只等将来有了机会。

现在她心里忽然又想起了一个起先想过的念头——她要找郝金士太太谈一谈。凑巧得很，郝金士太太恰好在这时候登场了。

她说她一切都知道了——她知道郝金士先生和较大的孩子们、还有赛勒斯上校和她自己多年来一直老老实实地保守着秘密的事情，现在已经被萝拉发现了；她一边哭，一边说，现在苦恼

既然已经开始，就永远不会了结；她的女儿对她的爱将要断绝，她的心将要碎了。她的悲伤大大地感动了萝拉，以致这位姑娘为了对她母亲的痛苦表同情而把自己的苦恼暂时忘掉了。最后郝金士太太说：

"你对我说吧，孩子——千万别抛弃我呀。把这个不幸的流言通通忘掉吧。你说我是你的母亲！——我多少年来一直都非常爱你，你再没有别的母亲了。老天有眼，我是你的母亲，无论什么人也不能把你从我这儿夺去呀！"

在这种恳求面前，一切障碍都垮掉了。萝拉用双臂抱住她母亲的脖子说：

"您是我的母亲，永远都是。我们还是要像过去那样亲爱；无论是这个无聊的流言，或是别的什么事情，都不能把我们隔离开来，也不能使我们不像现在这么亲近。"

她们之间再也没有什么隔离或疏远的感觉了。事实上，现在她们的感情似乎比以往更加亲密了。过了一会儿，她们就下楼去，坐在火炉跟前，把萝拉的来历和那些信恳切地谈了很久。但是她们一交谈，才知道郝金士太太对于她的丈夫和莱克兰少校之间的通信，从来就不知道。郝金士先生对他的太太向来是很体贴的，因此他惟恐这件事情会引起她的焦虑，就瞒住了她。

后来萝拉终于上床睡觉去了，这时候她心里已经大大地平静下来，同时她那种病态的、浪漫的得意情绪也就相对消失了。第二天她显得心境凄凉，情绪低沉；但是这并不足以引起别人注意，因为她的神态并不见得与她身边那些伤心的亲人有什么不同。克莱和华盛顿现在还和从前一样，仍然是对她满口称赞的亲爱的哥哥。那个大秘密对于几个较小的孩子是一件新鲜事情，但是现在泄露了这个令人惊奇的秘密，并没有使他们对萝拉的感情起什么变化。

假使镇上爱说闲话的人们能够不再多话，一切事情本来可以

马上就纳入过去的常轨，那个秘密在萝拉心目中也会失去它的大部分浪漫的奥妙意味。可是他们偏不能平静下来，一天又一天，老上郝金士家里来，表面上是吊唁，实际上他们不断地盘问这家的母亲和孩子们，还故意装做不知道他们的问询是令人厌恶的。他们也并没有怀什么恶意——大家只是想要了解真相。村镇上的人总是爱盘根究底的。

这家人对大家的盘问都有些回避，这当然就是充分的证据——如果那位公主出身清白，他们为什么不堂堂正正地给她证明呢？他们为什么偏要坚持那种叫人不相信的说法，始终说是在一只轮船爆炸的时候把她拾起来的呢？

在这种不断的纠缠之下，萝拉又恢复了她那种病态的胡思乱想。一到晚上，当天她遭到的诽谤、讥讽和恶意的揣测就一齐涌上心头，随后她就要转入一连串的沉思。她的许多念头在心中闪过的时候，愤怒的眼泪就要迸到眼眶里来，有时候她就发出一声激动的、突然的喊声。但是最后她还是平静了一些，说出几句自宽自解的、鄙视别人的话——大致是这样的：

“可是他们算什么东西？畜生！他们的意见于我有什么相干？让他们去说吧——我可不肯低头，决不能让他们的鬼话把我吓倒。我简直想要仇恨……唉，真是胡思乱想——我想凡是我心爱的人或是受人敬重的人，都不会对我改变态度。”

她也许是自以为心里想着许多人，可是事实并不如此——她所想到的只有一个人。于是她心里暂时多少感到几分温暖。有一天，有个朋友无意中听到下面这么一段谈话，当然就来把一切都告诉了萝拉：

“奈德，听说你再也不上她那儿去了，那是怎么回事？”

“噢，我是不去了。不过我老实说，那并不是因为我不想去，也不是因为我觉得谁是她的父亲或是谁不是她的父亲有什么关系；无非是因为大家老在乱说、乱说、乱说。我觉得她在各方面

都是个挺好的姑娘，你要是对她也像我这样了解，那你也会这么说；可是你知道一个姑娘让人家议论开了，多么糟糕——这么一来，她就一切都完蛋了——从此以后，大家就永远也不会让她得到安宁了。"

萝拉对这个意外的消息只发表了下面这么一点意见：

"那么，如果这次倒霉事儿没有发生的话，我似乎是可以有福气得到奈德·萨斯敦先生对我的真正殷勤。大家对他的风度是很有好感的，我觉得大家的确很喜欢他，并且他还是这个镇上数一数二的大户人家出身的哩。我还听说他的事情相当顺利，已经当过一年大夫，治过两个病人——不对，我想是三个。对了，是三个。他们出殡的时候我都去过的。得了，别人也存过希望，也失望过，好在不只我一人倒霉。玛丽亚，我希望你就在这儿吃午饭——我们今天打算吃腊肠，并且我还要和你谈谈郝契依的情形，叫你答应等我们在那儿住定了的时候去看我们。"

但是玛丽亚待不住。她原是为了萝拉的爱人变了心，特意来跟她共洒几滴痴情的眼泪，谁知她却碰到了一颗冷冰冰的心，全部的兴致都贯注在腊肠上，根本就不能体会伤心的滋味。

但是玛丽亚走了之后，萝拉马上就跺着她那表达心情的脚，说道：

"这个胆小鬼！难道书上说的全是骗人的吗？我还以为他会冲上前去应战，拿出勇敢和豪侠的精神来，大胆地替我撑腰，和整个世界对抗，向我的敌人挑战，根本不把这些爱说闲话的家伙放在眼里，叫他们泄气哪！可怜的、没出息的东西，随他去吧。我可真是看不起这个世界！"

她又转入沉思。随后她就说：

"要是有那么一天，我有了机会的话，啊，那我就要……"

她也许是找不到一个力量够强的字吧。过了一会儿，她才说：

"唉，这么着我倒是高兴——我倒是高兴。反正我根本就没

有觉得他有什么了不起嘛！”

然后她又言行不大一致，稍哭了一会儿，并且更加气愤地跺着脚。

第十一章　简单的饮食，灿烂的希望

他虽然吃了东西，却是食而不知其味。

——日本谚语

两个月过去了，郝金士这一家人已经搬到郝契依安了家。华盛顿又回到那家房地产公司工作去了。他一时登上天堂，一时堕入地狱，完全以露意丝对他表示好意，或是显得冷淡为转移——因为冷淡或是出神都无非是表示她又在想着另外一个年轻人。他才回到郝契依的时候，赛勒斯上校邀请过他好几次，要他去吃饭，华盛顿始终不曾接受他的邀请，这并没有什么特殊的原因。所谓没有特殊原因，却要除掉一个例外，这是他想要藏在自己心里的——那就是，他舍不得离开露意丝。现在他忽然想起上校近来没有再邀请他了——难道他见怪了吗？他决定当天去找上校，使他喜出望外。这个主意倒是很好，尤其是因为那天早上露意丝没有出来吃早饭，叫他伤心透了。他也要伤一伤她的心，让她尝尝滋味。

华盛顿出乎意料地突然来到赛勒斯家里的时候，这家人正要开始吃午饭。上校慌张了一下，稍微有点儿不大自然；赛勒斯太

太简直是难受得要命。但是片刻之后，这家的家长马上就镇定下来了，他大声地说：

“好极了，我的孩子，好极了——随时都高兴和你见面——随时都高兴听到你的声音，跟你拉拉手。用不着等我专下请帖呀——好朋友之间就用不着这些俗套。你不管什么时候能来就来，爱来多少回就来多少回——越常来越好。那么着你可就最叫我们高兴了，华盛顿，我这位贤慧的太太也会对你这么说。我们可不爱讲究排场。本色的人嘛，你也知道——本色的人嘛。只是一顿家常便饭，可是尽管如此，我们还是随时欢迎朋友们赏光，我想这个你是知道的，华盛顿。快着，孩子们，快着，拉法耶[1]，别踩着猫尾巴呀，你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吗？喂，喂，喂，路德利克·杜乌，小孩子揪住客人的衣服，那可是不乖呀——可是你别理会他，华盛顿，这孩子简直是精神十足，可并没有什么坏心眼儿。孩子究竟是孩子，你也知道。你挨着我太太坐下吧，华盛顿——啧，啧，玛丽·安东奈特，你弟弟要使叉子，你就给他吧，你比他大呀。”

华盛顿把那桌筵席打量了一下，简直怀疑自己的脑筋是否出了毛病。难道这就是所谓家常便饭吗？全部饮食都摆上了吗？不久他就明白了，这的确就是全部的午餐，所有的饮食都摆在桌上了：这顿午餐包括充分的清亮而新鲜的白水，和一盆生萝卜——

[1] 拉法耶是援助美国独立战争有功、很受美国人爱戴的一位法国将军。当时一般人都爱按照他最尊敬的文学作品里和历史上的偶像人物给自己的孩子们取一些煊赫的名字；因此很难得有一个人家（至少是在西部）没有一个华盛顿——此外还有拉法耶、富兰克林和六七个拜伦、司各特的作品里以及《圣经》里的响亮名字——只要那些古人还有后代传下来。谁要拜访这种人家，就会跟一大群历代的皇家神话中的人物和声名煊赫的死者的代表碰头。对于一个陌生人，这种情形很有几分惊心动魄的意味，更不消说令人肃然起敬了。——马克·吐温原注

此外什么也没有了。

华盛顿偷偷地向赛勒斯太太瞟了一眼，他立刻感觉到，假如他能把这一眼收回，不叫她受罪，哪怕要他出天大的代价，他也情愿。这可怜的女人脸上涨得通红，眼睛里含着泪。华盛顿简直不知如何是好。他恨不得自己根本没有上这儿来，看到这副穷得要命的惨象，使那可怜的女人伤心，还使她丢脸；可是他已经来了，而且没有退路。赛勒斯上校高高兴兴地把袖子往上推了一推，好像是要说："来吧，痛痛快快地吃一顿好的！"他拿起叉子来，挥动了一下，开始叉着萝卜，往他面前的碟子里放，一面说：

"让我来敬你一点吧，华盛顿——拉法耶，把这一碟递给华盛顿吧——啊，好了，好了，我的孩子，现在的情况可实在是大可乐观呀，真的。投机事业风行一时——哎呀！简直是钱财满天飞。眼前我正在进行的一项事业，给我三笔家当也不换哪——加点儿作料好不好？不要吗？也好，你很对，你很对。有些人爱把萝卜蘸芥末吃，可是——就拿邦尼阿道斯基男爵来说吧——天哪，他那个人可真是懂得过痛快日子！那才是地道的俄国人哪，你要知道，真是彻头彻尾的俄国人。我跟我太太说，你每回都邀一个俄国人来陪我吃饭吧。那位男爵从前常常对我说：'吃点儿芥末吧，赛勒斯，吃点儿芥末试试看——不蘸上芥末，你就不知道萝卜的味道怎么才算好到极点。'可是我老是说：'不，男爵，我是个本色人，饮食也要吃得本色一点——你那些讲究办法，我柏利亚·赛勒斯可是一样也做不来——我根本就不吃什么调味的菜！'这是最好的办法——人生在世日子过得太讲究，总是害处多，好处少，这句话你完全可以相信。啊，华盛顿，真的，我正在干一个小小的事业，那是……再喝点水吧——自己来，好不好？自己来吧，多得很哪。我想你也会觉得这东西吃了挺好。你喜欢这种水果吗？"

华盛顿说他还没有吃过味道比这更好的东西。其实他不好意

思说，他向来讨厌萝卜，连做成菜的也不爱吃——生的他更是厌恶透了。这些话他都藏在心里，只顾昧着良心把萝卜拼命地称赞一番。

“我也想到你会爱吃。你仔细看看——仔细看看吧——这种萝卜可是经得住细看。你瞧它一点儿也不糠，水分那么足——这种萝卜在我们这一带根本就不能种，真的。这是新泽西出产的——我亲自从那儿买过来的。价钱可实在是贵得吓死人；可是，天哪，我买东西反正是要买最好的，价钱贵一点也不在乎——说到底，这才是最经济的办法。这是早熟的‘迈尔康’种萝卜——这种萝卜只有一个果园里才能种，出产老是供不应求。再喝点水吧，华盛顿——吃了水果，尽管多喝水，越多越好——所有的大夫都这么说。有了这个东西，瘟疫就闹不起来，我的孩子！”

“瘟疫？什么瘟疫？”

“什么瘟疫，这还用问？唉，二百年前的亚洲瘟疫呀，那回差点儿让伦敦的人口都死光了。”

“可是那与我们有什么相干呢？我想这儿是没有瘟疫的吧。”

“嘘！我已经把秘密泄漏了！得，不要紧——你别说出去就行了。也许我根本不该提，可是瘟疫的消息迟早会泄漏出去的，那么早说又有什么关系？老麦克都威尔就不会愿意我——呃——管它妈的，我干脆就全说出来，随它去吧。你知道吗，我上圣路易去过一趟，碰巧遇到了麦克都威尔老大夫——他对我非常重视。他这个人老是不爱跟人家说话，那也难怪，因为他知道他是名满天下的——他不屑于跟许多人谈出心里的话来。可是，哎呀，他和我简直像亲兄弟一样；我上他那儿去了，他就不让我住旅馆——他说只有我才配陪他在一起。我想这话的确有几分道理，因为我虽然从来不爱吹牛，不爱天花乱坠地说我是个什么人物，或是说我能干什么，知道什么，可是我在这儿，在亲近的人当中，还是不妨说说，我对于许多的科学，的确是比现在一般搞

专业的人还要研究得多一些。哎，有一天他告诉我关于这场瘟疫的一个秘密，绝对是私下对我说的：

“你要知道，眼下这场瘟疫正在朝我们这边冲过来——随着大海流往这儿漂过来，你知道吗？这类传染病全都是这么传播的——不出三个月，它就会在这带地方像旋风似的到处打转！谁要是让它碰上了，就可以写下遗嘱，准备后事。唉，那个病可是没法儿治，只能预防。怎么预防呢？萝卜！棒得很！萝卜和白水！老麦克都威尔说，天下再没有更好的方子，你只要每天饱饱地吃它两三顿，就可以高枕无忧，用不着理会这场瘟疫了。嘘！可是要保守秘密，你只要自己专吃这种食物，那就管保平安无事。我无论如何不能让老麦克都威尔知道我把这件事情说出来了——他要是知道，以后就永远不会跟我说话了。再喝点水吧，华盛顿——喝得越多越好。喂，我再给你添点儿萝卜吧。哎，哎，哎，别客气，我非叫你再吃点不行。好，这才对了。全把它吃掉吧。这可是挺养人的——营养非常丰富——所有的医书上都是这么说的。每顿要足足地吃上四个到七个大萝卜，喝上半升到一升白水，然后干脆坐上一两个钟头，让它发酵。第二天你就会觉得精神百倍，像个斗鸡似的。”

一二十分钟之后，上校还在滔滔不绝地往下说——他谈到他最近一星期内无意中想到的几个初步的“事业”，根据这些生财之道堆积了几笔未来的财富，现在正说到他近来为了那种眼药水里缺少的一种成分所做的几次有希望的实验。他说这些实验使他很有成功的把握——他说得非常得意。在这种时候，华盛顿本该是听得很入神、很热心的，可是他并不如此，因为有两桩事情搅乱了他的心情，分散了他的注意力。一是他发觉自己不客气地吃了第二次萝卜，就剥夺了那些饥饿的孩子们的粮食，这使他很慌张，也很害臊。他本不需要那种难吃得要命的“水果”，也并不想吃它；他看见孩子们再要，可是已经没有可给的时候，他们脸上都显出凄

惨的愁容,于是他就恨自己太傻,满心怜恤那些饿着肚皮的小家伙。另外一件搅扰他的事情就是肚子里开始胀得要命。越胀越厉害,越来越受不了。显然是萝卜在"发酵"。他拼命强制着自己坐着不动,可是他的痛苦终于战胜了他。

上校还在谈个没完,他却站起身来,借口别处有个约会,就告辞了。上校把他送到门口,再三答应要用他自己的情面替华盛顿弄到一些早熟的"迈尔康"种萝卜,并且还极力劝他不要见外,一有机会就务必要来和他吃个便饭。华盛顿终于摆脱了上校,恢复了自由,心里很高兴。他立刻就开步回家去了。

他躺在床上待了一个钟头,简直难受得几乎头发都变白了,随后他渐渐感到一阵可喜的宁静,这使他心中充满了感激。他周身软弱无力,勉强翻了翻身,想要获得休息和睡眠。当他的心灵临近意识蒙眬的境界的时候,他深深地长叹了一声,暗自想到,他从前曾经在内心里诅咒过上校那个预防风湿症的妙法,现在呢,如果瘟疫一定要来,就让它来吧——预防的滋味,他反正是尝够了。如果再有人哄他吃萝卜和白水,那还是让他死了更痛快。

那天晚上,他即便做了梦,也没有什么长舌的神仙来搅扰他的梦境,对着他的耳朵低声说出当时在东部一千多英里以外正在萌芽的一些事情。这些事情经过几年之后,将要发展起来,产生一些影响,大大地支配郝金士这一家人的命运和悲欢。

第十二章 亨利和斐利普到西部勘测铁路线

西方的准备工作。西方的道路。

——〔埃及古籍〕《死者书》[①]

“啊，要发财是很容易的。”亨利说。

“我也渐渐感觉到发财并不难，看起来似乎比实际上要容易些。”斐利普回答说。

“哎，你怎么不参加一个什么事业呢？你想从亚斯特图书馆里挖出金银财宝来，那是一辈子也不行的。”

如果说世界上有什么适当的地点和时间，使人觉得容易“参加一个什么事业”的话，那就是百老汇路上的春天早晨——这时候谁要是往市里去，眼前呈现出长排长排的皇宫似的商店，偶尔还有一座尖塔，在市中心区上空弥漫着的一层轻柔的薄雾当中若隐若现，同时还听得到那形形色色的车马的嘈杂声音，他就会不由得有这种感觉。

对于一个年轻的美国人来说，无论是在这儿或是在别处，发

① 又名《葬仪》。——马克·吐温原注

财的途径真是多得数不清，条条都是畅通的；空中弥漫着诱人的气息，全部眼界里充满了成功的希望。他只觉得为难，不知选择哪条路才好，他在各种机会当中犹豫不决，难免要耽误许多年的工夫才能安得下心，钉住一个目标认真努力地干起来。没有传统的方针约束他和指引他，他的欲望就是要摆脱他的父亲所从事的职业，给自己开辟一条新出路。

斐利普·斯特林常说，只要他把脑子里所想的那十多种计划随便钉住一种认真干上十年，他觉得他就能成为一个富翁。他是想要发财的，他对于财运怀着真诚的欲望，但是为了某种不可理解的原因，他却犹豫着不曾专心致志地只为发财而努力。他每次在百老汇路那条熙熙攘攘的豪华大街上走着，总不免感觉到一种钱财川流不息的气息，于是自己也就不知不觉地像是阔人的世界里一位富裕的人物，走起轻快的步子来。

特别是在夜间，在那拥挤的剧场里——斐利普小时候曾经到钱伯斯街的小剧场里看过那一本正经的伯顿领着他手下的那些胡调逗笑的演员们演出的喜剧，可是现在事隔多年，他已经不记得了——在那格格大笑的喜剧当中休息的时间，乐队叽叽嘎嘎、嘀嘀嘟嘟地奏着它那些淫荡曲子的时候，斐利普就觉得世界上似乎充满了机会，他心里也就得意忘形，自以为具有十足的才能，可以任意攫取他所想要追求的锦标。

也许是由于舞台上那种轻松潇洒的表演——这出戏在令人舒畅的三幕里演出了美德获得好下场的情节——也许是由于剧场里特别强烈的光线，或是由于那儿的音乐，或是由于各幕之间的兴奋的谈话声的影响，再不然就是由于自己太年轻，对一切都轻易相信，总之，由于某种原因，斐利普在剧场里的时候，对人生具有绝对的信心，也相信他这一生定准是一帆风顺。

涂脂抹粉和俗艳的丝绸装束，以及廉价的热情和夸夸其谈的对话，引起了多么愉快的幻觉！那尖声叫着的提琴上所需要的松

香不是永远也用不完吗？大家不是都喜欢那个爱哭的主角吗？——他从右边的入口偷偷地走过去，等着机会和左边的入口那儿的纸壳房子里那个专横的阔邻居的漂亮老婆幽会，那副神态多么有趣！他走到脚光那儿，肆无忌惮地向观众说："男人家对一个女人下手，除非是出于一片好心肠……"大家不是都拼命鼓掌，以致把后半句话盖住了吗？

斐利普永远也没有运气听说过，一个男人，除了那个主角所说的例外，要是把一个女人弄到手，会有什么下场；但是他后来却听说过，女人家对一个男人下手，那就毫无例外地老是被陪审团免罪开释。

事实上，斐利普·斯特林自己虽然还不知道，但他可是需要几样别的东西，完全和他需要钱财一样迫切。这个朴实的小伙子很想凭着自己的某种有价值的成就突然获得名声，那也许是他写出一本书来，或是把某种著名的报纸办得很得法，或是像斯特伦中尉和凯恩博士那样干出勇敢的探险事业来。他也说不清究竟是哪一样。有时候他想着他会愿意站在一个显眼的教坛上，老老实实地宣传悔罪的教义，甚至心里还会闪过一个念头，觉得献身于传教的生活，到某一个黑暗的地区去布道，也是光荣的事业——那种地方长着枣椰树，还有黄莺的婉转歌声，夜莺在深夜里歌唱。他要是够资格的话，还可以加入到神学院里那一批青年当中去，跟他们一起体验纽约的生活，做传教的准备。

斐利普是个新英格兰青年，在耶鲁大学毕业。他并没有把那个可敬的学府里所有的学问都带走，可是他却知道一般课程以外的一些东西。英文运用得很纯熟，对英美的文学也知道得不少，这就是他那些本领之一；他唱歌也唱得很好，当然不合拍子，可是唱得很热烈；他还能临时作一篇动听的演说，无论是在教室里、辩论会上，或是在一道矮墙上、一只装干货的空箱子上，只要是个方便的地方就行；他可以做单臂引体向上翻大车轮的体育

表演；可以从左肩挥拳；赛船的时候还可以像一个受过专门训练的划手一样，很内行地划桨，取得胜利。斐利普的食欲很旺，性情很爽朗，他笑起来总是声音清脆，痛快淋漓。他长着一头棕色头发，一双淡褐色的眼睛距离很远，额部宽而不高，面孔活泼可爱。他有六尺高，肩膀很宽，腿长得很长，走起路来脚步有些摇摆。他是那些自由行动的、能干的小伙子之一，这种青年老是逍遥自在地走进社交场中，摆出一副潇洒的神态，无论是混进一些什么人当中，照例要大出风头。

斐利普离开大学之后，听从了朋友们的劝告，又研究起了法律。在他看来，法律作为一种学问倒是很好，但是他从来没有发现一个具体的案件，使他认为值得诉之法律的；这位法律事务所的新助手在接待室里写字的时候，凡是有诉讼委托人来到他跟前，他照例要劝他们和解——不管怎么办，反正是主张和解——这使他的雇主非常憎恶。因为照大律师的看法，人与人之间要想把争端解决得公公道道，就必须花出庭费，经过应有的法律手续才行。此外，斐利普还痛恨抄写状纸的工作，他准知道老在什么“因而”和“前述”这一套照例文章里消磨岁月，在那自欺欺人的生活当中鬼混，终究是熬不下去的。

于是他的笔就“因而”不由自主地乱涂起别的东西来了。当他正在倒霉的时候，偏巧有两三篇作品被第一流的杂志采用了，稿费是按印出的页数每页三块钱计算的。你瞧，他的创作生涯已经打开出路了。他要在文学方面搞出点名堂来。人生最甜蜜的时刻莫过于一个青年人相信自己将要进入文学名家的不朽行列的时候。这个雄心实在是太宏大了，可惜的是他的基础每每是浅薄不堪。

我们的故事叙述到这个阶段的时候，斐利普已经到纽约追求新的生涯去了。他觉得自己有了那样的才华，要想在一家大都会的报馆里谋得一个编辑的职位是不会有多大困难的。这并不是因为他懂得什么新闻工作，也不是因为他懂得新闻事业是怎么回

事；他知道他对报馆里的次要部门的技术工作是不胜任的，可是他自信能够毫不费力地写社论之类的大文章。报馆编辑室里的平凡工作是太乏味的，并且那对于一个大学毕业生和在杂志上发表过作品的成功作家，也未免降低了身份。他是要从梯子的顶上一级开始的。

事情却出乎他的意料，他发现各报的编辑部门每个职务都有人担任着，一向就没有空额，以后也难得出缺。他似乎觉得那些报馆里的经理们都不需要天才，而只要一些拼命苦干的角色。因此斐利普就在亚斯特图书馆里用功读书，计划一些足以引起大家注意的文学作品，同时还培育着自己的才华。没有一个见解高明的朋友劝他到当时正在开会的多勤大会去，给讲台上男男女女的人物写几篇特写，送给《快电日报》的主笔，看能得到多少钱一行的稿费。

有一天，他接到几个乡下朋友的邀请，这几位朋友相信他，要他去主办一个外地的日报，于是他就去找格林戈先生商量是否接受这个职务——格林戈是在多年以前经营《阿特拉斯报》的。

“当然接受喽，”格林戈说，“只要有人邀请，无论什么职务都要接受才行，为什么不干呢?”

“可是他们要我把这个报办成一个反对党的报。”

“啊，就那么办吧。那个党是会成功的，他会选出下届的总统呢。”

“我可不相信，”斐利普斩钉截铁地说，“他的主张就是错误的，他不应该成功，我可不知道我怎么能去干我所不相信的工作。”

“啊，算了吧，”格林戈含着几分鄙视的神情，把脸转向一边说，“你要是打算搞文学和新闻工作，那你将来就会知道，要像那样有良心是行不通的。”

但是斐利普还是保全了良心，他写信向他的朋友们辞谢了他们的邀请，因为他说他们的政治阴谋会失败，而且也应该失败。

于是他又回到他的书本上，继续等待一个较大的出路，希望能与他进入文坛的派头相称。

正是在这段相当急切的期待中，斐利普有一天早晨和亨利·布利尔里顺着百老汇路一同走着。他经常陪着他的朋友走一段到市中心去的路，到宽街上亨利的所谓办事处去。这地方亨利每天都照常去，或是假装着去。偶然相识的朋友一定会觉得他显然是个事业家，他的时间都是专门用在一些最大的事业上，这些事业都显出几分神秘的意味。他常常都有应邀到华盛顿、波士顿、蒙特利奥甚至到利物普的可能，每次都是有紧急的事。其实他从来没有这样被邀请过，可是和他相识的人们却随时都会听说他到过巴拿马或是庇阿利亚，要不然就会听见他说，他把商业银行顶下来了，这些话无论谁听了也不会感到惊讶。

那时候这两个朋友是很亲密的——他们从前是同班——彼此常常见面。其实他们还在九号街上一个公寓里住在一起，那个地方曾经很荣幸地有几个别的性格相似的年轻人住过，其中有一部分人还在那儿寄餐。这些青年后来都分道扬镳，各奔前程了，有的出了名，有的无声无息了。

在上面所说的那个早晨同行的时候，亨利·布利尔里忽然说："斐利普，你愿不愿意到圣觉乌去呢？"

"我想我是愿意去的，那比哪儿都强。"斐利普有点迟疑地说，"可是去干什么呢？"

"啊，那可是个大事业。我们有许多人一齐去，修铁路的、工程师、承包商都有。你知道我的伯父就是个修铁路的大亨。我相信只要你愿意去，我准能替你找个机会。"

"可是我上那儿去，以什么身份呢？"

"噢，我是去当工程师的。你也可以去当一个吧。"

"我可是连火车头和煤车都分不清呀。"

"可以当测量工程师、土木工程师。你一开始可以扛一扛标

杆，记一记数字。那可是挺容易的，我教给你好了。我们可以把特劳太因那本工程学和一些这类的书买来。”

“是呀，不过那是干吗的呢？这些书里说些什么？”

“哎，你还不明白吗？我们要勘定一条路线，把各处的好地选出来，记在本子上；弄清楚车站要设在什么地方，选定地点，在附近买些地。这里面可是有成堆成堆的钱好赚哩。我们当工程师是当不了多久的。”

“你们什么时候走？”斐利普沉默了一会儿，才提出第二个问题。

“明天。太快了吗？”

“不，并不是嫌太快。我早就准备到什么地方去，现在已经等了六个月了。是这样的，亨利，我老在拼命强求着搞一些名堂，现在简直弄腻了，我很愿意随波逐流地混一阵，且看混个什么下场。现在这个机会倒像是老天的照顾，真是突如其来呀。”

这两个年轻人这时候满心想着这个投机事业，他们一直往前走，来到华尔街上亨利的伯父的办事处，跟这位足智多谋的事业家谈了谈。亨利的伯父对斐利普是非常熟识的，他很喜欢他那爽直的热情，愿意在这个西部的事业中让他试一试。于是问题马上就解决了——在纽约，问题照例是这么迅速解决的——因此他们两人第二天早上就要和其余那些人一齐动身到西部去。

这两个冒险家在离开市中心区的路上买了几本关于工程学的书，还有两套橡皮服装，他们估计在那新去的地方也许很潮湿，大概会需要穿的。另外还买了些东西，那是无论在什么地方谁也用不着的。

那天夜里，他们把时间都用来收拾行李和写信，因为斐利普觉得自己采取如此重要的步骤，不告诉朋友们是不行的。他心里想，如果他们不赞成，我也总算尽了我的义务，让他们知道了。快活的青年啊，哪怕是一个钟头之前通知他，叫他收拾行装，远走天涯，动身到万里以外的中华古国去，他也心甘情愿哩。

“咦，我倒忘了问一问，”斐利普从他的卧室里向亨利大声问道，“圣觉乌在哪儿?”

“噢，在密苏里一个什么地方——在边疆上吧，我想是。我们找张地图来看看吧。”

“别管它什么地图吧，我们反正会找到那个地方。我怕的是离家太近了。”

斐利普首先写了一封长信给他的母亲，里面充满了爱和他对这条新出路所怀的心花怒放的期望。他并不向她唠叨什么事业上的详情，只是希望不久会有一天，她能看见他带着一份不小的财产回家，还有些足以使她晚年多享几分清福的东西。

他告诉他的叔父说，他和几个纽约的资本家商定了办法，到密苏里去搞土地和铁路事业，这至少可以让他长一些见闻，也许还可以给他一个经营事业的开端。他知道他的叔父会高兴听到他终于改变了念头，想要干点脚踏实地的事情了。

斐利普留到最后写的是给露思·波路顿的信。他在信里说，他也许永远不能再见到她了，他是去寻求财富的。他知道边疆的艰险，社会的野蛮状态，神出鬼没的印第安人和热病的危险。但是一个善于照料自己的人并不会遭遇什么真正的危险。他还希望知道他可否常给她写信，把他的生活情况告诉她。如果他将来带着一份财产回来，那也许能怎样怎样。假如他不走运，或是永远不回来——那也许还像从前一样，没有关系。但是无论时间多长，距离多远，他对她的怀念是决不会减退的。他只愿意说一声“晚安”，而不愿意说“再见”。

在一个春天的早晨那轻柔的黎明时分，纽约的人们离早餐还差得很远的时候，期待的气氛还在笼罩着这个大都会的各个码头，我们这两个年轻的冒险家就向伊利铁路的泽西城车站走去，开始那长途的、摇摇晃晃、弯弯曲曲的旅程，到西部去。他们所要走的这条铁路，从前有一位作家曾经把它叫做老牛破车的堤道。

第十三章　赛勒斯上校欢迎两位青年到圣路易

他无论说什么话，都要说得分明，
他的话都很好听，也很中肯，
许多人听起来，都觉得他们听到的
不只是他的话，而是他所说的事情。

——〔英国〕卡克斯顿《礼节全书》

和我们这两位旅客同行的人当中，有铁路大承包商多夫·布朗，他后来成了一个有名的国会议员；他是个爽快的、兴致勃勃的波士顿人，矮胖的个子，胡子刮得精光，下巴颏儿很大，额部很低——你要是不惹他，他倒是挺和蔼可亲的。他跟政府订了许多承包工程的合同，建筑海关和干船坞，从波特兰到新奥尔良都有他的工程；他神通广大，居然设法叫国会以拨付专款的方式，给他支付了与他所供给的石头同等重量的黄金。

有一位和他有联系的骆德尼·夏伊克先生，也是这一批旅客之一，他是个油滑的纽约经纪人，在教堂里和证券交易所里都是同等显要的角色。他穿着漂亮的衣服，口齿伶俐，无论多夫·布朗要搞一个需要做得牢稳和敏捷的什么投机事业，总少不了要他

当一名配角。

要想找一批更痛快的旅伴是很难的，比这些人更洒脱，更能自自然然地甩掉清教徒的那种假装的、拘泥的习惯，以悠哉游哉的默契处世的人，实在是少有。他们有的是钱，尽可以享受一切能够得到的奢侈生活，而且好像无疑还有继续不断的财源，要想发财似乎根本用不着花多大气力。连斐利普也很快染上了这种流行的气派；亨利根本就无须受别人感染，他向来是一开口就谈六位数字的。这个宝贝孩子天生就应该阔气，正如大多数人活该是穷光蛋一样。

同行的人当中年长的几位不久就发觉水不好喝，这几乎是所有到西部去的旅客都很快就能发觉的。这几位先生一定是早就预知这种情况，所以他们都带着白兰地酒瓶，用酒来调剂这地方的水。无疑，他们是由于一种担心中毒的不安的情绪，才一路前进，随时试验试验，把瓶里装的东西和那危险的、变化不定的液体搀和起来喝，借此一小时一小时地挽救着他们的性命。斐利普后来才知道，戒酒和严守礼拜天的清规，以及相当庄重的行为，都是一些有地理性的习惯，人们并不是照例把这些习惯带着出门的。

我们这些旅客在芝加哥停留了不少时间，足可以使他们明白，两星期之内在那儿发财是没有问题的。但是那似乎还不够过瘾，西部是更有吸引力的；越往前走，机会也就越来越多地展现出来。他们乘火车到阿尔顿，再从那儿搭小火轮到圣路易，这是为了换换口味，也好借此看看大河的风光。

“这岂不是挺有趣吗？”亨利照他平日那种讲究派头，在理发室里刮了脸、烫了鬈发、喷了香水，一边蹦蹦跳跳地出来，用“一、二、三”的步法顺着甲板往前跳，一边说道。

“什么事儿挺有趣？”震动着的小火轮从那浩浩荡荡的大河里喀哧喀哧地前进，斐利普一面向那阴沉而单调的广阔的河面上望过去，一面说道：

"唉，这整个的生活呀，可实在是太妙了。哪怕是保证我一年能赚十万块铛铛响的金币，叫我牺牲这种生活，我也不干。"

"布朗先生在哪儿？"

"他在大餐间里，跟夏伊克打扑克哪。还有那个穿条纹裤子、留长头发的家伙，他是跳板已经收进了一半的时候才匆匆忙忙赶上船来的，另外还有那位西部的国会代表大老爷。"

"那位代表倒是个相貌挺好的角色，他那光滑的黑络腮胡子长得真不错，简直像个华盛顿人，我真想不到他也会去打扑克。"

"啊，这位代表说，只打五分钱的赌注，不过是拿来开开心罢了。"

"可是不管怎么打法，我反正是想不到一位国会议员还会在一只小火轮上当众打起扑克来了。"

"胡说，你总得消遣消遣哪。我自己也试了一下，可是这些老手我实在斗不过。那位代表精通一切的诀窍。我敢打一百块钱的赌，只要他那个准州[①] 成了正式的一州的时候，他就准能凭着他这种赌博的本领一直钻进参议院去。他的脸皮是够厚的。"

"且不说别的，他那副咳嗽吐痰的样子就派头十足，显得挺有脑筋，很像个干大事的人。"斐利普补充了一句。

"亨利，"斐利普停了一会儿又说，"你穿上那双大靴子干吗？难道打算趟着水走上岸去吗？"

"我要先穿一穿，叫它合脚呀。"

事实上，亨利是照他自己的想法打扮了一番，以为那是适合于这个新地方的装束，在外表上算是百老汇的一个花花公子和森林地带的一个乡巴佬之间的一种折中的服装。亨利长着一双蓝眼睛和一副爽朗的面容，还有柔润的络腮胡子和栗色的鬈发，简直

---

① 美国一些相当于州而没有正式成为州的地方叫做"准州"。"准州"选出的众议院代表是没有表决权的，同时也没有选派参议员的权利。

漂亮得像个标准的时髦角色。这天早晨，他戴着一顶呢帽，穿着一件圆角的短上衣，一件敞领的背心，里面露出清洁无比的麻纱衬衫，腰上系着一条皮带，脚上穿着一双擦得很亮的齐膝盖以上的软皮长筒靴子，还要一根绳子系在腰带上，才能使靴子直起来。这个无忧无虑的小伙子对他腿上所穿的那双样子很好的亮晃晃的靴子非常得意，他对斐利普说，穿着这种靴子防草原上的响尾蛇最靠得住，因为响尾蛇咬人是从来不咬到膝盖以上的。

我们这些旅客们离开芝加哥的时候，外界的景物几乎还呈现着冬季的景象。他们在圣路易上岸的时候，却已经是一个和暖的春天了，鸟儿在歌唱，城里那些小花园里的桃花使空中弥漫着香气。他们在河上的长堤上那种喧嚣骚乱的情境中感到一种兴奋，正与他们自己那种满怀希望的期待心情相吻合。

这一批人同到南方大旅社去，多夫·布朗这位大人物在那儿是谁都知道的，他实在是一位了不起的角色，连账房先生对他都很恭敬。账房先生也许还看出了他有几分庸俗的架子和傲慢的铜臭，这原是他非常羡慕的。

那两位年轻人喜欢这所房子，也喜欢这个城市。他们觉得这地方似乎是非常豪爽而好客的。他们从东部来到这儿，对这个地方的许多特点感到新奇。首先他们发现大家都在街上抽烟；只要自己愿意，或是有人邀请，就满不在乎地当众喝酒，好像这种习惯是无须隐瞒、也没有什么难为情似的。到了晚上，他们在街上溜达，到处都看见有人在自己的住宅门口的台阶上坐着，他们那种态度是北方不常见的。有些旅社和大酒馆前面，人行道上摆满了椅子和长凳子——亨利说，这是巴黎派头——大家就在那上面逍遥自在地闲坐着，抽着烟，老是抽着烟，消磨那和暖的春天的夜晚；空中充满了酒杯相碰和弹子球的声响，那才真是好玩哩。

亨利一上岸，马上就发现他为了在边疆地带生活准备的那套服装在圣路易是不需要的，事实上，他必须把他所有的讲究衣服

都穿出去，才赶得上这个城市的阔少们那么时髦。可是这并没有多大关系，因为亨利对穿着向来是不屑于操心的。后来因为他们大概要在这个地方耽搁一些时候，亨利就对斐利普说，他要好好利用这段时间。他果然就这么做了。随便哪个勤劳的人看见这个年轻小伙子精神这么振作，都要受到鼓舞——他早上起来，仔细穿好衣服，从从容容地吃过早饭，安详地抽着雪茄烟，然后回到他的房间里，去干他的所谓工作。他的态度庄重而专注，但是精神却非常愉快。

亨利老是脱掉上衣，解下领结，卷起衬衣袖子，在镜子前面把他的鬈发梳得漂亮一点儿，然后把他的工程学的书和一盒一盒的仪器，以及绘画纸和侧面图纸都拿出来，再摊开对数表，调一调绘图墨水，削一削铅笔，点起一支雪茄烟，在桌子跟前坐下来，“设计一条路线”。他心里怀着一种郑重其事的念头，自以为精通工程学了。他老是花许多工夫做这些准备工作，一来就是半天，结果却从来没有拟出过一个计划，丝毫也没有想到过什么画线条或是使用对数这些事情有什么用场。他搞完他那一套的时候，心里感到一种非常愉快的自信，认为自己是好好地干了一天工作。

斐利普不久就发觉，无论亨利是在旅馆的房间里，或是在帐篷里，都没有什么区别，反正他都是一样。他在帐篷里也要力所能及地把自己拼命打扮一番，把他那双长筒靴子一直到顶上都擦亮，然后把他的工作摆在面前。如果有人瞧着他，他就要至少花上一个钟头的工夫，一面哼着小调儿，一面皱着眉头，干他的“工程设计工作”；假如这时候有一群张着嘴呆看的乡下人在旁边瞧着，那就更使他十足地满意了。

“你知道吗，”有一天早上他正在旅馆里这样忙着的时候，对斐利普说，“我要把这里面的理论搞清楚，才好考核那些工程师的工作。”

"我还以为你自己打算当个工程师哪。"斐利普怀疑地说。

"说老实话，我可没有老做那个打算。还有更好的生财之道哩。布朗和夏伊克把太平洋铁路盐湖支线的工程整个儿包下来了，也许是快要包到手了，在草原上是四万块钱一英里，硬地还要另外加钱——多半会是硬地哪，我敢说；另外还有这条铁路上东一块西一块的地，也可以买下来赚钱。搞这个名堂赚得到千百万哪。我可以分到开头那五十英里的包工合同，没错儿，准是个便宜事儿。"

"我告诉你怎么办吧，斐利普。"亨利非常慷慨地继续说，"我要是不邀你参加我包下来的那份工程的话，你就会跟那些工程师在一起，那么你就在划定盖货栈的头一块地皮上插上标杆，趁着农民还不知道货栈要盖在哪儿的时候，先向他把这块地买下来，我们可以在这上面花它百把块钱。我可以支出这笔钱来付地价，你就可以把地皮出卖。夏伊克答应给我一万块钱，这只算是干这种投机事业的赌注罢了。"

"可是这笔钱很不少呀。"

"你且要等将来掌管大笔钱财，弄惯了的时候才明白哪。我跑老远上这儿来，可不是为了赚几个小钱的。我的伯父本来想叫我待在东部，参加摩比尔海关的承包工程，把华盛顿这边的工作搞好[①]；他说一个精灵的年轻小伙子可以在那里面找到个生财之道，可是我宁肯跑到这儿来碰碰运气。咦，我跟你说过吗？波贝特和范绍邀请过我上他们的办事处去当机要秘书，年薪一万元。"

"你怎么不答应呢？"斐利普问道。在他出发做这次旅行之前，一年两千元的薪金在他心目中就像一笔财产哩。

"答应？我还不如自己干自己的哪。"亨利神气十足地说。

斐利普和亨利来到南方大旅社住了几晚之后，结识了一位非

① 指在政府和国会进行贿赂、疏通等等活动。

常和善可亲的绅士，这位先生他们从前在旅馆的走廊里常常看到，偶尔也跟他说过一两句话。他显出一副事业家的气派，分明是一个重要人物。

他们之间由偶然的交谈发展到更加真实的友谊，那是这位先生自己促成的，经过是这样：有天晚上，他在走廊里碰见这两个朋友，就向他们打听时间，并且还接着说：

“对不起，两位——你们是初到圣路易的吗？啊，对了，对了。大概是从东部来的吧？啊，原来如此，原来如此。我自己也是在东部出生的——弗吉尼亚。我姓赛勒斯——柏利亚·赛勒斯。啊——顺便问一声——你们刚才说到纽约，是不是？那倒使我想起了一件事情，一两个星期之前，我刚碰到过你们那一州的几位先生——都是些显要人物——他们是在社会上挺活跃的；不消说，你们一定认识他们。我想想看——我想想看。真是怪事，我一下子想不起他们的名字了。我知道他们是你们那一州的，因为我记得后来我的老朋友夏克尔贝州长对我说过——真是个漂亮角色，这位州长——我们美国出的最漂亮的人物，得算上他一个——他说：‘上校，你觉得那几位纽约的先生怎么样？世界上像那样的人不多呀，赛勒斯上校。’州长说——对，他说的的确是纽约——我记得很清楚。可是不知怎么的，我想不起他们的名字了。不过那也没关系。住在这儿吗，两位——住在‘南方’吗？”

他们在考虑着怎么回答的时候，原想用“先生”这个称呼，可是轮到他们说话的时候，他们嘴里却说出了“上校”的头衔。

他们说是的，他们是住在南方旅社，并且觉得这个地方很好。

“是呀，是呀，‘南方’倒也不坏。我自己住的是‘场主饭店’，那是个老招牌的、派头很大的旅馆。我们这些南方的绅士老是改不了旧习惯，你知道吧。我从郝契依到这儿来的时候，每回都住这家旅馆——我的种植场在郝契依，在上游一点儿的地方。你们也应该看看‘场主饭店’才好。”

斐利普和亨利都说他们很愿意看看当年那么有名的旅馆——那是个很舒适的大客栈，斐利普说准是当初有人在餐桌上面对面决斗的时候就有这个旅馆了。

“这大概不假，先生，真是个非常痛快的地方。我们走着去好吗?”

于是他们三个就顺着大街溜达着，上校一面走路，一面老是以那非常爽快和亲切的态度谈话，他那一见如故的口气很能引得人家和他亲近。

“对了，我自己就是在东部出生的，一直在那儿长大，对西部也很熟悉——这地方可真是了不起呀，先生们。有志气的青年人上这儿来拾一笔家财是很容易的，简直是只要一弯腰就拾到手了；这儿的财运真是遍地都有。随便哪一天，我都得甩开一个发财的机会，实在是太忙了，没有工夫理会。我管理自己的财产，也得占不少时间。第一次来吗？想找个门路吗?”

“是的，找找看。”亨利回答说。

“啊，就是这儿。你们还不如就在这前面坐坐，不用到我房间里去吧？我觉得还是在这儿坐坐好。找门路吗，咦?”

上校眼睛里闪闪发光。“啊,一点儿也不错。全国都正在开发哪,我们只需要拿出资本来搞开发的事业就行。把铁路修起来,让这儿的地能卖好价钱。全世界最富足的地方就在这儿。我的资本要是腾得出来的话,我可以把它拿来投资,赚到千八百万哪。”

“我猜您的资本大概是主要投在种植场上了吧。”斐利普问道。

“嗯，那只是一部分，先生，一部分。现在我上这儿来，是为了一个小小的事业——只是个顺带着搞一下的小事业。啊，我想起来了，两位，对不起，我太不客气了，可是每天到这时候我就差不多要……”

上校停住了，可是在他这番明白表示之后，他这两位新交并没有什么动静，于是他又以解释的态度补充着说：

"我对严格遵守时间是非常注意的——在这地方不得不这样。"

但是他虽然把他那好客的意图这样露骨地声明了，对方却还是不懂，上校就很客气地说：

"你们两位要不要吃点什么?"

赛勒斯上校领着路到旅馆下面四号街上的一个大酒馆去，这两位青年也就顺从了这地方的习俗。

酒馆掌柜拿出一瓶酒来，顺着柜台向顾客这边一推，他拿的显然是廉价的白酒，看样子他好像是从前曾经在这位主顾要酒的时候拿惯了似的。但是上校对他说："不要这种酒。"他摆一摆手，又说："不要这种酒。请你拿那个奥塔牌的吧。对了。先生们，我可从来不喝那种劣等的酒，特别是在晚上，在这种地方。得，这种货色才对哪。请吧!"

这位好客的先生把他的酒喝掉之后，还说这种酒并不算十分讲究——"自己家里有酒窖的人，对于酒的好坏是难免有点儿苛求的"——他又叫掌柜拿雪茄烟来。但是人家拿给他的货色又不称他的意；他做了个手势，谢绝了这盒烟，要求另外拿些每支单包的哈瓦拿雪茄来。

"先生们，我是向来抽这种烟的；这当然是稍微贵一点儿，可是你们以后就会知道，在这地方，最好还是不要为了省钱就抽坏烟。"

上校进了这句宝贵的忠告之后，心满意足地把那支很香的雪茄烟点着，然后漫不经心地把手指伸到右边的背心口袋儿里。他这个动作没有什么结果，脸上露出一丝失望的神色，于是又摸摸左边的背心口袋儿。那儿也没有找到什么，他就显出一副庄重和烦躁的神气，抬头望了一下，一面急切地拍拍右边的裤子口袋儿，又拍拍左边的，随即大声喊道：

"天哪，这可是真糟糕。天哪，真丢人。我从来没有出过这

种事情呀。我把钱包儿落下了[1]。别忙！这儿有一张钞票，总算还好。啊，见鬼，这是张收据呀。”

“让我来吧。”斐利普一看上校非常认真地烦躁起来，就把钱口袋儿拿出来，说道。

上校极力反对，说他根本不能这么办，同时他对酒馆掌柜含含糊糊地说了一声“记在账上”，可是那个卖酒的连动也不动，斐利普就很荣幸地把这笔奢侈的烟酒账付了；赛勒斯上校满口道歉，连声说“下次我请，下次我请”，表示以后要还礼。

柏利亚·赛勒斯和他这两位朋友道了别，看着他们走开之后，并没有到场主饭店的房间里去住宿，却跟一个朋友一同到这个城市的一处偏僻地方，上他寄住的小客栈去了。

---

① 落（là），“落下”是忘记带来的意思。

第十四章　在费拉得尔斐亚介绍露思·波路顿

再往前去，就望见美丽的费拉得尔斐亚遥遥矗立，
它在两条河之间，这两条河相距两英里，
它们叫做得拉维尔和斯考基尔，不久才出了名，
虽然都是古老的河流，它们取了名字却是新近的事情。
人们按照高明的计划建筑了这座城市，
城里盖了许多房屋，不过都是新近才开始；
方方正正的街道，又笔直，又漂亮，
整整齐齐的房子，一排又一排，全是一样。

——汤玛斯·麦金《宾夕法尼亚印象记》

这座城里住着一个姑娘，
她心思高雅、品行端庄，
鸡群鹤立，正值青春的年华，
天生绝色，恰似一朵鲜花，
但这却不曾使她得意扬扬，
品貌双全，才是她的理想。

——〔意大利〕塔索《重见天日的耶路撒冷》[①]

① 第二章第十四节。

斐利普·斯特林出发到西部去寻求财富的那天晚上给露思·波路顿写的那封信到她手里的时候，这位少女正在费拉得尔斐亚她父亲的住宅里。这所房子是这个好客的城市里许多可爱的郊区房屋当中最舒适的住宅之一。以占地大小而论，这座城市是世界上最大的城市之一，它之所以没有成为美国的交通便利的大都会，是因为卡姆登和安波伊那一条沙洲横亘在海里，把它和大西洋隔断了。这是个稳步繁荣的城市，它的特别著名的标志也许要算那行动迟缓却很味美的鳖鱼，这东西给这个地方的宴席上增添了非常珍贵的风味。

那是个春天的早晨，也许是由于它的影响，以致使露思有些烦躁不安，她无论对户外或室内都不满意。她的妹妹们到城里陪几位乡下来的客人参观独立纪念馆、纪拉德救济院、费尔蒙喷水池和公园去了。这四处名胜，美国人如果不看一看，即便是在那不勒斯[①] 去世，也会死不瞑目。但是露思却声明她对这几个地方都看腻了，造币厂她也不爱看了。她对别的事情也感到厌恶。这天早上，她在钢琴上试弹了一两支曲子，还用那美妙而又略有几分刺耳的声调唱了一首简短的歌，然后在敞开的窗户跟前坐下来看斐利普的信。

她把视线越过鲜嫩的草场和树梢儿，向契尔敦山那边注视着的时候，心里是否在想着斐利普，或是想着她自己正在开始踏入的那个新奇的境界呢？——斐利普由于闯进了她那受着传统习俗束缚的生活圈子，就替她把这个境界的大门打开了。总之，无论她在想什么，反正她不是悠闲地沉思着，这是可以从她脸上的表

① 意大利的一个有名的海港，古迹名胜很多。

情看得出来的。过了一会儿，她拿起一本书来。那是一本医学书，这种书对于一个十八岁的姑娘，显然不会十分有趣，大概不过像一般的法规那样；但是她翻阅着这本书，脸上随即就放出兴奋的红光。她看得非常专心，以致她的母亲从敞开的门口走进来，她居然还没有发觉。

“得空儿吗，露思?”

“怎么了，妈妈?”这个年轻的学生抬起头来望着，略带几分不耐烦的神气说。

“我想跟你谈谈你的打算。”

“妈妈，您知道我在威斯斐尔德是熬不下去的，那个学校简直叫我透不过气来，这种地方只能把年轻人变成干果嘛。”

“我知道你对教友派[1] 的一切习惯都很生气。”玛格丽特·波路顿含着半带焦虑的微笑说，“可是你打算怎么办呢？你为什么这么不满意呢?”

“妈妈，要是非叫我说不可，我是想要走开，离开这个死气沉沉的地方。”

她的母亲露出一半痛心、一半怜恤的神情回答说：“我知道你是不大受管束的；你爱穿什么就穿什么，爱到哪儿去就到哪儿去，爱上什么教堂就上什么教堂。你还搞音乐哪？昨天教友会的委员还来找过我，把我训诫了一顿，因为我们家里有一架钢琴，那是违反教规的。”

“我希望您告诉长老们说，这架钢琴该归爸爸和我负责，您尽管很喜欢音乐，可是有人弹钢琴的时候您就不在屋里。幸好爸爸已经脱离了教友会，所以他们不能训诫他了。我听见爸爸对阿布纳表姐说，他小时候常常为了吹口哨挨鞭子，所以他打定了主

[1] 基督教的一派，这派的教徒互称“朋友”，态度拘谨，生活朴素，清规戒律很多。

意，现在要尽量得到一点儿补偿。”

“露思，你的行为真使我非常难受，也叫你的亲戚本家都担心。我最希望的是你得到幸福，可是你偏要朝着一条危险的路上走去。你父亲也愿意让你去上那种学校，跟外面的人混在一起吗？”

“我还没有问过他。”露思回答说，她那神态似乎表示她是个意志坚决的年轻人，凡事都是自己先下了决心，然后再强迫别人按照她的决心来打定主意。

“你将来受到了你所需要的教育，却对你那些教友派的朋友们和你祖先的规矩通通失去兴趣，那可怎么好呀？”

露思转过身来，堂堂正正地向着她的母亲，显出一副冷淡的神色，丝毫不改她的声调说：

“妈妈，我打算去学医！”

玛格丽特·波路顿一时几乎失去了她平日惯有的镇静态度。

“你呀，你想学医？像你这么个弱不禁风的小姑娘，居然想去学医？你想想你能撑得住六个月吗？要听那么多课，还得上解剖室，你想到了解剖室吗？”

“妈妈，”露思心平气和地说，“我通通想过了。我知道我全都撑得住，临床实验和解剖室等等，什么都不在乎。您以为我没有胆子吗？死人有什么可怕的，还不是跟活人一样吗？”

“可是你的身体和你的气力不行呀，孩子，你那么苦干是受不了的。还有呢，你就算学会了医学又怎么样？”

“那我就要开业。”

“在这儿吗？”

“就在这儿。”

“咱们这一家人是大家都知道的，你能在这儿开业吗？”

“只要有人找我看病就行。”

“露思，我希望你至少在开设诊所的时候，给我们一个信儿吧。”她的母亲一面站起来离开这个房间，一面用一种近乎讥讽

的口气说道，这种口气她是不轻易用的。

露思涨红了脸，全神贯注、不声不响地坐了一会儿。现在她已经把心头的话说了出来。她已经开始公开的战斗了。

到城里去观光的那些人都兴高采烈地回来了。从前希腊有没有什么建筑足以与纪拉德救济院相比呢?是否曾经有过这么堂皇的一所石头大房子,专为收容可怜的孤儿而设计的呢?试想屋顶上那些八英寸厚的石瓦多么了不起!露思问那几位热心的游客,这座堂皇的灵庙里虽然有宽敞的大厅和发出回声的房间,却没有什么舒适的地方能让人安居,他们是否愿意在那里面住呢?假如他们是孤儿的话,是否愿意在一个希腊式的灵庙里让人抚养起来呢?

还有那条宽街，那么神气！那岂不是世界上最宽、最长的街道吗？这条街当然是没有尽头的，连露思都有十足的费拉得尔斐亚人的气派，相信大街根本就不应该有尽头，也不应该有什么建筑物在中间挡住视线，让人歇一歇疲劳的眼睛。

但是无论是圣纪拉德救济院也好,宽街也好,造币厂的奇观也好,或是我们祖先的鬼魂老在里面坐着签署独立宣言的独立纪念馆也好,反正这些地方都不如栗树街的橱窗里摆着的那些华丽的东西给予那几位游客的印象深,还有八号街上的那些廉价货也是特别具有吸引力的。事实上,那几位从乡下来的表姊妹是进城来参加教友会的年会的,她们在这个宗教集会之前所进行的采购的数量,并不亚于她们为了和一般俗人在一起看歌剧所做的准备。

“你打算参加年会吗,露思?”那几个女孩子当中有一个问道。

“我没有合适的穿着。”这位故作庄重的姑娘回答说，“你要是想看到新帽子，要看那地道的正派样式，跟最规矩的样式完全相符的，那你就必须上拱门街的集会才行。那儿的帽子无论在颜色或是样式方面稍有差别，马上就会被人注意。妈妈为了要买一顶色调合适的新帽子，花了很多时间到那些铺子里去找。啊，你们可非去不行，无论如何。你在那儿再也看不见一个比妈妈更漂

亮的女人了。"

"那么你不打算去吗?"

"我干吗要去呢? 我去过许多回了。我要是居然去参加年会的话，我就最喜欢到德国人区那所安静的老房子里去坐着，因为那儿的窗户通通是开着的，我可以看见外面的树，听见树叶的响声。拱门街的年会可真是乱得要命，并且还有那一串油头粉面的年轻人在栏石那儿排着队，等我们出来的时候，他们就死盯着瞧。不行，我上那儿去简直不对劲儿。"

那天晚上，露思和她父亲在客厅的炉火旁边坐到深夜，他们在晚间每每喜欢这样。这照例是吐露心思的时候。

"你又接到斯特林这小伙子一封信吗?" 艾利·波路顿说。

"是呀。斐利普到西部老远的地方去了。"

"多远?"

"他没有说，不过那是在边界上，地图上从那个地方再往外去就通通注上了'印第安人地区'和'荒地'这些字样，那种地方简直像礼拜三的祈祷会那么冷落。"

"哼，现在也该是他干点儿事情的时候了。他是不是打算给那些契卡普人[1]办个日报呢?"

"爸爸，您对斐利普太不公道了。他要去搞个企业哩。"

"一个年轻人没有资本，有什么企业可搞?"

"他也没有说到底是怎么回事。"露思有点儿含糊地说，"可是他干的大概是关于土地和铁路的事业。爸爸，您也知道，在一个新开发的国家，大家发起财来是神不知、鬼不觉的。"

"我倒相信这种说法，你这不懂世事的小宝贝——在一个古老的国家也是一样呀。不过斐利普是很诚实的，只要他停止摇笔杆，以他的才能是足够找出一条出路的。可是露思，你最好还是

---

① 印第安人的一支。

自己加点儿小心，不要在一个年轻小伙子搞他的冒险事业的时候跟他鬼混，且等自己安下心来，打定了主意要怎么办再说。”

这句绝妙的忠告似乎并没有引起露思多大注意，因为她把眼睛望着别处，那种发呆的神气是常常从她那双灰色的眼睛里流露出来的。后来她终于用一种烦躁的口气大声说：

“我真恨不得能上外面去，西部也好，南部也好，不管什么地方都行。女人让人家装在多么狭窄的小笼子里啊，量好了尺寸，从小就装进去了；我们要是上什么地方去，也是装在笼子里走，我们被一些‘女人无能’的成见束缚着，蒙上了脸，剪掉了翅膀，关得牢牢的。爸爸，我真想打开牢笼，摆脱这些束缚。”

说实话，这是个声音多么悦耳的、天真烂漫的小姑娘啊！

“孩子,你将来到了适当的时候,自然就会打出牢笼去的;女人通通都打出去了。可是你现在还没到时候,就想要怎么样呢?”

“我是不甘寂寞的，我想有点儿成就，自己干出点儿名堂来。我为什么只是因为自己是个女孩子，就应该搁在家里长锈，成天闲坐着呢？万一您破了产去世了，我可怎么办呀？我能做什么有用的事情来维持生活，来供养妈妈和弟弟妹妹呢？即使我有一份家财，您难道愿意叫我虚度一生吗？”

“你母亲难道是虚度一生吗？”

“多少有一点儿吧，那要看她的儿女是否有出息。”这个机灵的小辩论家回嘴说，“爸爸，生下一代又一代的人，如果什么进步都没有，那究竟有什么好处呢？”

教友艾利虽然早就抛弃了教友派的服装，脱离了礼拜会，虽然事实上他经过一个怀疑的青年时代之后，还是说不清自己的信仰，但是他望着这个教友派的鸽房里孵化出来的凶猛的小鹰，还是不免有几分惊讶。可是他只说了一句话：

“关于你想有所作为的志愿，你跟你母亲商量过吗？——我想你的意思是想要干点儿事情吧？”

露思并没有直接回答这个问题，她抱怨她的母亲不了解她。但是那位聪明而温和的妇人对这个可爱的小捣蛋鬼比露思对她自己了解得更清楚。她从前也是有过一段经历的，也曾经一度鼓起过她那年轻的翅膀，反抗过习俗的牢笼，沉醉于新的社会秩序的梦想。她也曾经经历过一个狂热的时期，那时候她还不知天高地厚，似乎觉得一个人尽可以凭着自己的心愿，突破世界，把它重新安排一下。

露思及时给斐利普写了回信，态度非常恳切，而又没有儿女柔情的口气。斐利普很喜欢这封信，正如他对她所做的一切那么喜欢；可是他隐隐约约地感觉到这封信里说到她自己的地方多，说到他的地方太少了。他出来散步的时候，从南方大旅社里把这封信带出来，在一条行人稀少的街道上一面东歪西倒地走着，一面把它看了一遍又一遍。在他看来，那相当平常的、不成熟的字体好像很希罕，别有风格，与其他别的女子所写的有所不同似的。

露思表示她听说斐利普已经在努力寻求发展，感到很高兴，她相信他的才能和勇气会使他找到出路。无论如何，她要为他祷告，尤其是要祷告老天保佑，不让圣路易的印第安人剥掉他的头皮。

斐利普看了最后这句话，不大明白那是什么意思，他很后悔当初给她写信的时候，不该提到关于印第安人的话。

第十五章　露思学医

> 我认为医学固然应该以理智为基础，但是它还应该根据无可置疑的证据。一切半信半疑的诊断都必须肃清，这不仅要靠个别医生的认真注意，而且还要整个医学界做到才行。
>
> ——〔意大利〕塞尔萨斯

艾利·波路顿和他的妻子相当担心地商量了露思的问题，这种经历他们从前已经有过多次了。在他们所有的儿女当中，惟独她一人对教友派的拘束和单调的习惯感到厌烦，完全不愿意接受"性灵的启示"，作为引向乐天安命和无所作为的生活的向导。玛格丽特把露思最新的计划告诉她的丈夫的时候，他并没有如她所预料的那么惊讶。事实上，他还说他不明白女子有志从事医生这门职业，为什么不应该。

"可是你要想想，她对人情世故毫无经验，身体又那么虚弱，那怎么行呀？"玛格丽特说，"要当医生，事先做准备工作就要吃许多苦头，开业以后又很辛苦，她这么个娇小的姑娘，哪能熬得住呢？"

"玛格丽特，你考虑过没有，她要是像这回似的，下定了决

心要干一桩事情，你想阻止她，她能不能忍受呢？她还是个身体虚弱的小娃娃的时候，你就在家里亲自训练过她，你知道她的意志多么坚强，你也知道她单靠自己的决心，在自学方面有了多大的成就。她非得试一试自己的劲头儿，反正是决不会甘休的。”

“我希望她不久能碰上机会，跟人恋爱、结婚。”玛格丽特说——她这种前言不搭后语的毛病，并不是只有女人才犯，“我想那倒是可以治掉她一些胡思乱想的念头。我也没有把握，可是她假如跑到老远去上学，开始一种全新的生活，她的心思也许会有转变吧。”

艾利·波路顿望着他的妻子，几乎笑起来了，他还是像往常一样，眼睛里含着亲切的表情，回答说：

“大概你还记得，在我们结婚以前，在你还没有成为教友会的会员的时候，也曾经胡思乱想过。我觉得你在教友派的装束底下掩盖着某一种脾气，露思可是不折不扣地染上了。”

玛格丽特不能否认他这种说法，她不声不响的时候，脑子里显然是涌起了许多回忆，使她目前的见解不由得动摇起来了。

“为什么不让露思暂时学一下医试试看呢？”艾利建议说，“城里有个刚开办的女子医科学校，办得还不错哪。很可能她不久就会发觉她首先还是需要有些普通的学识，并且跟你的希望一致，也承认她应该上一个比较大的学校，去增加一些见识。”

好像实在没有什么别的办法了，玛格丽特虽然还不大赞成，但也只好表示同意。于是他们就商量好了，为了免得露思过分疲劳，让她在学校附近的朋友家里寄住，去对医学的研究做一番尝试——这种学问是了不起的，我们大家的性命都靠它保障，不过有时候却要靠意外的奇迹，我们才能免得遭它的殃。

那天波路顿先生带了一个生客回家来吃午饭，这个人叫毕格勒，他是大规模的彭尼白克—毕格勒—斯莫尔铁路承包公司的。波路顿先生常常领着这类客人到家里来，这些人不是打算着修

路，就是计划着开矿的，否则就是要在沼泽地带种甘蔗，出产造纸原料，或是开办医院，再不然就是要投资经营一种专利的鳕白鱼脱骨机，或是在边界上一个邻近地产投机事业的地方创办一个高等学校。

波路顿的家好像是成了这种人物的旅馆，他们经常上这儿来。露思从幼年时代就熟悉他们，并且常说她的父亲自自然然地吸引这种人，正像装糖的桶子吸引苍蝇似的。露思有一种看法，认为世界上有一大部分人是专靠耍阴谋诡计，叫别人上当过日子的。波路顿先生碰到这种人，对谁也不能说个“不”字。据露思说，连那些教会里的人主张在蚝壳上先印上《圣经》的经文再拿去零售，他也不反对。

毕格勒先生这次的计划是要修一条由通卡纳克经过响尾蛇镇到少妇镇的铁路，他在吃饭的时候满嘴含着食物，始终在谈这桩事情。这条铁路不但会成为通往西部的大干线，还可以把无穷无尽的煤田和数百万根的木材与市场沟通起来，经营的计划是很简单的。

“我们可以靠一些信用好的人的票据撑腰，用远期付款的办法把各处的土地买下。然后把这些地抵押出去，筹足动工修路的钱。然后叫铁路沿线的市镇发行公债作为股票，再把公债券卖掉，筹足完成铁路的钱。还可以保留一部分股份，假如我们在修成铁路的阶段一节一节地抵押出去，那就更可以这么办。等这条铁路在着手开发的地区通车之后，我们就可以拿它那确有把握的营业作担保，再把其余的股份卖出去。同时还可以仗着铁路的帮助，大大地抬高价格，出卖那些土地。”毕格勒先生用他那坦率的态度继续说，“我们只需要几千块钱开始测量，另外在议会里疏通一下就行了。有些人可能要跟我们为难，不得不活动活动。”

“要开办这个事业是需要很多钱的。”波路顿先生说。他很知道“活动”宾夕法尼亚的议会是怎么回事，可是毕格勒先生既然

是他的客人，他就只好对他客气一些，不对他直说自己对他的意见。随后他又问道："投资的人有什么保障呢?"

毕格勒勉强微笑了一下，说："一定请您参加，波路顿先生，这桩事情一有机会，首先就归您。"

这话在露思听来有些莫名其妙，可是毕格勒这种角色，她从前是见过的，现在她有机会把他琢磨一番，倒是觉得怪有趣的。后来她打断他们的谈话，问道：

"毕格勒先生，我想您打算把股票出卖，大概是不管卖给谁都行，谁让计划书迷住了，就卖给谁，是不是?"

"啊，当然，对大家都得照顾嘛。"毕格勒先生说。他这时候才第一次注意到露思，他一看她那张沉着而聪明的脸向他转过来，多少有几分慌张。

"噢，您要是半路丢手，把这事情甩下，那些上了当把自己的一点点钱弄到这个投机事业里面去的穷人可怎么办呀?"

说实在话，如果说毕格勒先生感到了狼狈，或是竟有感到狼狈的时候，那么，一块黄铜做的假银元被人拒绝的时候也就会脸红了；可是当着波路顿的面，这个问题稍微使他伤了一下脑筋。

"唉，小姐，这话很对，要干一个为社会谋福利的大事业，当然免不了要遭一些小小的波折喽，这种事情，这种事情……当然，穷人是应该照顾的；我跟我太太说，穷人非照顾不可，要是你弄得清楚谁是穷人的话……骗子可是多得很哪。并且议会里也有许许多多的穷人需要照顾照顾呀。"这位承包商嘻嘻地笑了两声，又说，"对不对，波路顿先生?"

艾利·波路顿回答说，他从来就没有跟议会打过多少交道。

这位为大众造福的事业家继续说："真的，今年遇到了一批挺希罕的穷光蛋，真是希罕。所以这批人也就叫人要多花一些钱才行。波路顿先生，事实上，美国参议员现在行市涨得太高，以致整个市场都受到影响；你想干点儿改善公众福利的事情，简直

没法儿按照公平合理的条件叫它通过。这叫做贿赂公行呀——贿赂公行。”毕格勒先生好像说出了一个俏皮的名词似的，把它重复了一遍。

毕格勒先生继续说下去，大谈铁路和政治的密切关系，还说了一些非常有趣的详细内幕；他在吃饭的全部时间内都十足地欣赏着自己的谈话，同时却也十足地引起了露思的厌恶，她再也没有提出什么问题。他父亲也听得怪腻味，只是冷冷淡淡地勉强答应几声。

客人走了之后，露思就对她父亲说：“我希望您以后再也别领着这种要命的家伙上家里来了。难道所有戴钻石领带夹针的人都在吃饭的时候用刀子乱比画吗？难道这种人都说些文法不通的话，都专门骗人吗？”

“啊，孩子，你可不能太吹毛求疵呀。我们这一州里的顶重要的人物当中，毕格勒先生也算一个哩，谁也比不上他在亨利斯堡[①] 的势力大。我也并不喜欢他，跟你一样，可是我最好还是借一点儿钱给他，免得招他的恨。”

“爸爸，我觉得您宁肯让他怀恨，也不要跟他往来。听说他出过钱帮忙把那个漂亮的小圣詹姆士教堂盖起来，并且他还是教区代表，这都是真的吗？”

“是真的。他这个人并不算太坏。前几天三号街上有个人问过他，他那个教堂是高教派的，还是低教派的[②]，毕格勒说他不知道，他说他上那里面去过一次，在旁边的过道里一伸手就可以碰到天花板。”

“我看他简直是糟透了。”这是露思对他的最后判断，她用的

① 宾夕法尼亚州的首府。

② 高教派是从前英国国教那一派的教会，低教派是新教的一派。毕格勒根本不懂这些，所以他就回答得驴唇不对马嘴。

是妇女判断事情的迅速的想法，根本没有考虑到人家情有可原的因素。毕格勒先生完全没有想到他给这家人都没有留下个好印象，他的本意当然是要讨人欢喜的。玛格丽特同意她的女儿的看法，她自己虽然没有对那种人说过一句话，可是露思至少戳了他一下，这是她很感激的。

波路顿家是非常平静的，因此生人去了根本就想不到露思上医科学校有谁反对。她从从容容地搬到城里住下了，随即就开始听课，好像这是天下最自然的事情似的。亲戚朋友们大惊小怪地大说其闲话，她即便听见了，也满不在乎。这种闲话在别的方面也和在教友派当中一样流行，因为那是悄悄地低声传播着、到处乱钻的。

露思的兴致很浓，这是她生平第一次感到十足的快乐——由于她的生活自由而快乐，也由于深切地体会到她对医学的研究一天天扩大了她的生活范围而快乐。她回家来过教友派的礼拜天的时候，老是兴高采烈；家里充满她的欢乐和愉快的笑声，孩子们都希望露思再也不要离开。但是她母亲却有几分担心地注意到她那有时候涨红了的脸，和她那双发亮的眼睛里那一股急切的神气，此外还有一点，就是没有人提防的时候，她脸上流露出来的那种坚决和忍耐的严肃表情。

这个城市是非常守旧的，可是它却是许多急进运动的发源地。这儿的医科学校很小，它在这么一个城市里维持下去，并不是没有困难。听课的人通共不过十一二个人，因此这个新创的事业就只是一种试验性质，参加这个事业的人也只是因为它有开路先锋的作用而感到快慰。这儿有一位女大夫乘着马车在城里到处出诊，她以百折不挠的勇气在各处向最凶猛的疾病进攻，活像一个现代的白伦娜[①] 驾着战车东冲西闯一样。大家估计她每年的诊

---

① 古罗马的女战神。

费收入有一两万元那么多。也许这个学校里的学生当中有些是指望着不久会有一天，她们能有那么好的生意，还可以供养她们的丈夫。可是谁也没有听说她们当中有哪一个除了在医院里或是她们自己的育婴室行医以外，还干过什么别的事情。据大家猜想，她们当中有些人正如她们的姐妹们一样，每逢家里有人害急症的时候，就毫不迟疑地“请个男大夫”来诊治。

露思对于行医的生活即便存着什么奢望，她也把它藏在心里，她的同班姐妹们都认为她不过是一个愉快而诚恳的学生，对她的研究工作很热心，无论干什么都从来不烦躁，而且隐隐约约地认为妇女对于科学的才智不如男子。

“人家可真是那么说呀，”有一个教友派的小伙子对另一个相同年纪的青年说，“露思·波路顿真打算当锯骨匠[①]，她在医科学校听讲，还切开尸体，干那一类事情。反正她倒是够冷静的，做外科大夫正合适。”他的话说得很带感情，因为他大概曾经一度被露思那双沉静的眼睛打量过，她对他的谈话里某一个毫无意义的问题曾经给过一个费解的回答，同时还小声地笑了一下，那一回可真是把他吓了一大跳。现在这些年轻人在露思的眼界里已经只有些模糊的印象，她只把他们当做开心的资料想一想罢了。

关于露思的学生生活的详情，她对她的朋友们谈到的很少，可是人家后来很有根据地知道她用尽了全部精力，而且把她的体力也几乎消耗光了，才勉强坚持下来。她做解剖实习是用外面拿到实验室里来的人体的零碎部分开始的——解剖眼睛、耳朵和一小块乱七八糟的肌肉和神经——这种工作就好比分析一棵连根拔掉之后就丧失了生命的植物的某一部分那样，并不见得会引起更多的死的联想。习惯把最敏感的人都锻炼得坚强起来，起初最讨厌的事情，他们后来也就满不在乎了。在最近这次战争中，我们

---

① 外科医生的绰号。

看见过那些最娇柔的妇女，本来在家里一看到血就受不了，后来居然变得对于屠杀的场面习以为常，以致她们在断体残肢之中走过那些医院和战场的边缘，都能完全泰然自若，好像是在花园里散步一般。

有一天晚上，露思刚好在专心研究一个问题，觉得不经过实验就弄不明白，不能告一段落；她对这个问题又非常热心，以致她似乎觉得不能等到第二天再做实验。因此她就说服了一个和她在一起看书的同学，跟她一同到学校的解剖室去，做一个钟头的实验，来确定她们所要知道的那个问题。也许露思还想借此考验自己的胆量，并且要看看跟人家联合行动的力量是否比她自己的意志力更强一些。

那所简陋的、很不舒适的老房子的门房让这两个姑娘进去了。他多少有些怀疑，不过还是给了她们所需要的两支点着的蜡烛。这两个姑娘往那宽楼梯上走的时候，他只说了一句话："又来了一个新的，小姐。"

她们爬到三层楼上，在一扇门前面停住，随即打开门上的锁，走进一间长形的屋子。那里面有一边开着一排窗户，末尾那一头还有一个。屋里没有亮，只有星光和这两个姑娘所带的蜡烛照着，使她们模模糊糊地看见两张长桌子、几张小桌子、几条长凳子和几把椅子。另外还有两具骨骼挂在墙上，还有一个水槽，那些桌子上到处放着一堆一堆的用布盖住的东西。

窗户都是敞开的，微寒的夜风吹进来，风力还相当强，吹动那白色的罩布，并且还振动那松动的窗叶。可是夜晚的一切清香气味都不能消除这间屋子里的一阵隐隐约约的死人气息。

这两位姑娘停了一会儿。这间屋子是相当熟悉的，可是夜晚却使得任何一个房间都像是有鬼似的，尤其是这么一间停尸的屋子，更容易使人想像到那些没有埋葬的死者在外飘荡的幽灵会顺着那叹息的夜风飘过来，附着在他们的尸体上。

这两个姑娘从那些较低的房屋的屋顶上望过去，看见对面稍远的地方有一座很高的建筑物，那上面一层的一个很高的房间好像是一个舞厅。那个房间的窗户也都是开着的，她们听见那些窗户里传来一把被人乱拉的小提琴发出的挺难听的尖叫声和欧波的砰砰的声音，同时还看见迅速移动着的男男女女的身影，听见那领舞的歌手懒洋洋的声音。

“在那儿跳舞的姑娘们要是看见我们，或是知道有这么一间屋子离她们这么近的话，”露思说，“我不知道她们会有什么感想。”

她并没有大声说话，这两个姑娘一起走近屋子当中那张长桌子的时候，也许是不知不觉地互相凑拢了一些。桌子上躺着一个挺直的东西，上面盖着一条白布单子。不消说，这就是看门的人所说的那个“新的”。露思向前走去，用一只不大稳定的手从那个尸体的上半部揭开白布单子，把它翻过来。两个姑娘都吓了一跳。那是个黑人。那张黑脸似乎是偏不露出死人的苍白色，拼命摆出一副丑恶的活人形象，那样子真是可怕。露思的脸色白得和那罩布一样，她的同伴低声说：“走吧，露思，这真是吓死人哪。”

也许是由于那两支蜡烛的摇晃的光线，也许只是由于死者惨死之后留下的苦痛表情，总之，那张难看的黑脸似乎是带着怒容，好像在说：“你们还没有把这无家可归的、受尽迫害的黑人折磨够吗？你们还非把他从坟墓里拖出来不可，甚至还要派你们的女人来割开他的尸体吗？”

这个死人是谁呢？他不过是昨天才死去的，马上就要变为泥土中千千万万的人当中的一个，为什么要提出这种抗议，不承认科学可以使他那一钱不值的死尸对人类有点儿贡献呢？

露思是不能起这种念头的，因为她那温柔的面孔上露出了一种怜恤的表情，暂时战胜了恐怖和憎恶的心理，于是她恭恭敬敬地把那条布单子重新盖上，走到自己的桌子那儿去，她的同伴也到她的座位上去了。她们在那儿各自研究她们的习题，不声不响

地干了一个钟头，可是对于那个躺在身边的“新的”，还是不免有些恐怖的感觉，同时她们听见从舞厅里传来的音乐的节奏和轻松的笑声，又不禁感到人生本身有几分丑恶的意味。

后来她们终于走开了，把那吓人的房间锁上，来到街上。那儿有行人来往，于是她们在一阵轻松的感觉之中，第一次体会到她们刚才所经历的是多么令人神经紧张的一幕。

第十六章 模范铁道工程师

“我来了。”“‘修路’就表示我是什么人（也就是说，这是我的名字）。”

——〔埃及古籍〕《死者书》

露思正在沉醉于她那新的学业，春光正在渐渐消失的时候，斐利普和他的朋友们却仍然滞留在南方旅社里。那几位大承包商已经与州政府和铁路官员打完了交道，也跟较小的承包商谈妥了生意，并且动身回东部去了。可是工程师当中有一位害了重病，使斐利普和亨利都留在这个城市里，轮流守护病人。

斐利普写信给露思，谈到他们新交的一个朋友赛勒斯上校，说他是一位热心而又好客的绅士，对国家的开发事业极感兴趣，对他们的成功也很关心。他们还没有机会到他那“上游老远”的种植场去拜访，可是上校常常和他们在一起吃饭，很亲近地把他的计划告诉他们，对他们似乎是很有好感，尤其是对他的朋友亨利。他固然是似乎从来就没有现钱在手，可是他是经营很大的事业的。

这两个年轻人各自干的事情绝然不同，他们之间的通讯是不大勤的；因为斐利普写的信虽然很长，他接到的回信却老是简简

单单的，露思在那里面还要说许多刻薄话，比如提到赛勒斯上校，她就说她家里每个礼拜都有这种人去吃饭。

露思打算从事的那行职业使斐利普大大吃惊，他虽然跟她争辩和讨论这个问题，却不敢对她表示他的顾虑——他原是担心露思的志愿会与他那万分渴望的计划有所抵触的。但是他对露思的见解又是五体投地地非常尊重，因此他就不能对她提出抗议，并且还愿意跟她一同反对所有的人，拥护她的行径。

这样被迫留在圣路易，对斐利普来说是一桩很讨厌的事情。首先是他的钱越花越少了，并且他又渴望出马上阵，亲自去看看究竟有什么发财的机会，甚至能找到个职业也好。那几位承包商曾经答应这两个年轻人，叫他们只要能抽身的时候，马上就去参加工程队，可是此外就没有给他们什么别的安排，事实上只给他们留下了一些极不着边际的希望，使他们指望着将来会有大发展。

亨利处在这种情况之下，却感到十足快乐。他不久就结识了所有的人，上自州长，下至旅馆的侍役，他通通都认识了。他满嘴都是华尔街流行的话，谈起话来老是像个资本家的口气，他对当时到处弥漫着的那些土地和铁路的投机事业，一概都很热心参加进去。

赛勒斯上校和亨利常在一起谈话，一谈就是几个钟头，甚至一整天。亨利告诉他这位新交的朋友，说他将要跟太平洋铁路盐湖支线的工程队出发，可是他实际上要干的并不是工程上的事情。

“只等承包工程的手续办妥之后，我就准备跟别人合伙，把这条铁路上一笔大买卖包下来。”亨利说，“现在我跟那些工程师出去，为的是选定最好的地皮和货栈的地址。”

“最要紧的是弄清楚应该在什么地方投资。”上校建议说，“我知道有些人过于自大，不肯听从我赛勒斯的劝告，结果就把他们的钱白白地扔掉了。另外有些人可就因为接受了我的意见而发了大财。这一带我到处都调查过，我已经把它研究过二十年了。

你随便伸出手指头指着密苏里的地图上哪一点，我都一清二楚，就好像地图是我画的一样。你要是有什么投资的计划，”上校很亲近地继续说，“千万要告诉我柏利亚·赛勒斯一声。那就行了。”

“啊，我眼前还没有多少现款可以归我支配，不过如果要干一桩什么事情，一两万块钱就可以起个头的话，那我只等有了适当的机会，就可以开张支票提出这笔款来。”

“哎，那也不算少，那也不算少，一两万块钱，就算它两万吧——作为初步投资是可以的。”上校沉思着说，他好像是在心里盘算着一个可以用这么一笔小款开始进行的计划。

“我告诉你怎么办吧——可是这话只肯对你说，布利尔里先生，你要知道，只肯对你说呀；我有一个小小的计划，一直都放在心里，没有跟人家谈起过。看起来好像很小，纸上的计划倒是显得很小，可是前途大有希望。老弟，你看怎么样，我们来搞它一个城市，就像用阿拉丁[①]的万灵魔杖点一下似的，两年之内就把它盖起来。我们选定的那块地方，谁也想不到会有一个城市出现，就像舵手山顶上不会盖起灯塔来一样。你可以把那块地皮都收归己有！这是办得到的，老弟，办得到的！”

上校把他坐的椅子翘起来，靠近亨利，随即伸出手去按在膝盖上，先向四周张望一下，然后低声说：“太平洋铁路盐湖支线会经过斯东码头呀！老天爷从来没有铺过那么清爽的一块平坦的草原，在那儿盖一个城市，可真是再好没有；那正是出产大麻和烟叶的那带地方的天然中心哪。”

“你根据什么判断，认为这条路会修到那儿去呢？照地图上看，那地方离铁路的直线还差二十英里哪。”

“你非等工程师勘察完了，还不能断定那条直线怎么画哩。

---

① 是《一千零一夜》里的一个角色，他找到了一盏神灯，只要把它擦一擦，就可以随心所欲地满足任何愿望。

我告诉你吧，你可别跟人家说，我和杰夫·汤姆生交涉过了，他是这个工段的工程师。他了解斯东码头的需要，也知道居民的要求——我是说将来的居民。杰夫说铁路是为大众便利的，并不是为了坏蛋们的利益；他说他要是不把这条铁路修到斯东码头去，那简直是该死！你应该知道杰夫这个人才好，西部这一带最热心的工程师当中要算他一个，在那些搞测量工作的人当中，他也是个头号好人。"

这番称赞是并不过分的。为了给朋友帮忙，杰夫不管什么事都肯干，无论是把自己剩下的最后一块钱和人家分着用，或是在人家决斗的时候给人家当帮手，他都做得到。他听到赛勒斯上校说起斯东码头那块地方所处的地位，就很热诚地跟他握手，还邀他喝酒，并且相当大声地嚷道："哎，上校，真是，弗吉尼亚的体面人，彼此说话，总是'一言为定'。斯东码头等着修一条铁路，已经等了四千多年了，这回要是修不成，就算我该死。"

亨利向斐利普透露关于斯东码头的计划的时候，斐利普对这个地方并不如他那样有信心，可是亨利谈起这个计划来，简直像是这座未来的新生城市已经归他所有似的。

亨利对他自己的计划和创见是完全相信的，他天天都生活在这些主意的金光灿烂的气氛中。人人都喜欢这个年轻人，因为他有那么一副讨好的态度，又显得那么阔气，怎能不叫人喜欢呢？旅馆里的侍役都特别情愿伺候他，比对谁都要殷勤一些。他还在圣路易的人物当中结交了许多朋友，这些人都很喜欢他对西部开发事业和对圣路易所持的那些有见识的、豪迈的看法。他说这个地方应该是全国的首都。亨利和几个商人商定了局部的办法，要他们供应他所承包的太平洋铁路盐湖支线的工程所需要的物资；他又和工程师们参考了地图，还和承包商们检查了侧面地图，借此算出投标的估价标准。凡是他不在那个害病的朋友的床边上守着，或是和赛勒斯上校磋商他那投机事业的细节的时候，他就老

是为了这些事情忙得不可开交。

同时日子一天又一天、一个礼拜又一个礼拜地过去，亨利口袋儿里的钱也越花越少了。他把手头所剩的一点儿钱仍旧照从前那样慷慨地花着；事实上，他无论是花自己的钱或是花别人的钱都很随便，这是他的天性，而且他借给人家一块钱，或是花掉一块钱，都显得神气十足，简直使人觉得那是十块钱似的。后来到了一个礼拜的末尾，旅馆里把账单开了给他的时候，他终于发觉自己已经是腰无半文，没法子付账了。他若无其事地对老板说，那天他手头没有现钱了，不过他可以从纽约拨款过来，于是他就坐下来给那儿的承包商们写了一封天花乱坠的信，吹嘘这条铁路的前途，要求他们先借垫一二百元，等他动工的时候再说。可是没有回音。他又用公事公办的口气，毫不生气地写了一封信去，提议对方最好给他开一张三天的期票来。这回他总算接到了一封简短的回信，只说是华尔街当时银根很紧，劝他不如尽快去参加工程队。

但是账可不能不付，亨利就把账单拿给斐利普看，还说他打算让他的伯父拨点儿款来，不知是否妥当。斐利普对于亨利“拨款”的本领是缺乏信心的，因此他就说这笔账可以归他自己来结清。这么一来，亨利从此就把这桩事情忘到九霄云外了，他这个无忧无虑的好角色再也不为他住旅馆的费用操心了。每次的账单里虽然都开了许多额外的开销，斐利普却都照付了；可是他很认真地把自己手头那越花越少的存款数了一数，因为他除此以外就一无所有了。他不是默认过要有始有终地和亨利共患难，把这个投机事业搞到底吗？假如他斐利普有了困难，而亨利有钱的话，这个慷慨的角色不是也会和他分着用吗？

那场热病把那个躺在旅馆里害病的壮健的年轻工程师折磨够了，终于离开了他，可是已经把他弄成了一个又黄又瘦的人，不过总算是“免疫”了。人人都说他现在已经“免了疫”，而且都

说得挺高兴。至于害过西部的热病怎么才叫做“免了疫”，却没有哪两个人的解释是完全相同的。有人说那是一种种痘的手术，使得病人因某种恶性热病致死的可能性减少了。有人认为那是叫病人入了一种道门，就像入了“奇人共济会”似的，从此以后这个人就有经常缴纳会费的义务。还有些人认为那不过是养成了一种习惯，每天早上在吃早饭之前用“免疫盅”喝一盅威士忌和阿魏脂调制的苦酒罢了。

杰夫·汤姆生后来对斐利普说，关于免疫的可能性这个问题，他从前有一次问过当时代理副总统的参议员艾奇生；他觉得我们这个伟大的政府的第二位首领对这件事情的意见一定是很有价值的。他们在一个乡间的小客栈门口一条板凳上坐在一起，按照我们那民主的习惯随意畅谈着。

“参议员先生，我想您在这一带已经免疫了吧?”

“嗯，我想大概是免过了。”副总统把双脚交叉起来，把那宽边呢帽拉下来遮住额部，对准一只碰巧从他面前过的小鸡啐了一口唾沫，吓得它赶快往旁边一跳。然后副总统以那参议员的从容态度说：“我在这里住过二十五年了，哎呀，真是倒霉，倒霉，又倒霉，我要是没有像遭到地震那样受过二十五回洋罪才怪哪，每年一次，不折不扣。只有黑人才受得了这地方的热病和摆子。”

那位工程师恢复了健康，就是他们这两个追求财运的青年在圣路易结束旅馆生活的信号，于是他们就兴高采烈地向大河上游出发了。他们两人在密西西比河上乘小火轮，都还不过是第二次，因此他们所看到的一切都有一种新奇的魅力。赛勒斯上校到码头上来给他们送行。

“等下一班船，我就托人把那一筐香槟酒给你们带去；啊，不客气，不客气，用不着道谢；你们在工地的帐篷里喝那种酒准会觉得挺不错的。”船上拉掉跳板的时候，他大声对他们喊道，“替我问候汤姆生。叫他测量斯东吧。布利尔里先生，你们准备

在什么地方住定的时候，就请告诉我，我会从郝契依去看你们。再见。”

后来这两位青年老远望着上校的时候，他还在挥动着帽子，喜气洋洋地显出一副成功和幸运的神色。

这次航行是愉快的，时间也不太久，因此并不使人感到单调。大餐间里摆着许多准备开饭的桌子，满屋漆得非常漂亮，还涂着许多金色，真是豪华无比。天花板上悬挂着五彩缤纷的、剪成各式精美花样的纱纸，结成无数样式的花彩，排成各种行列；还不等旅客们习惯于这一切讲究派头的时候，大家就只好离船登岸了。整个大餐间比一个理发店装饰得还漂亮。老板恰当地夸口说，这只船上印就的菜单比纽约任何旅馆里的菜单都长，菜的种类也比较多。这一定是一位富有天才和想像力的作家的杰作，如果饭菜本身多少有些骗人，如果客人吃起来，觉得无论什么菜的味道都大致差不多，那都不是他的过错；如果所有的一碟一碟的点心都有一股玫瑰的气味，使人联想到它们从厨房里上大餐间里来的时候，大概是经过了理发室，那也不是他的过错。

这两个旅客在左边岸上一个小村落那儿上了岸，马上就雇了马到内地的工地去，他们把衣服和铺盖都捆在鞍子背后。亨利穿的是我们从前看见他穿过的那套服装，他那双又长又亮的靴子引起了他们在路上遇到的那很少几个人相当大的注意，尤其是那些满脸喜色的姑娘们对他特别感到兴趣——她们头上披着彩色的头巾，显得非常标致，有的提着很轻的筐子在大路上逍遥自在地走着，有的骑着骡子，前面摆着比较重的一驮东西。

亨利唱着歌剧里一段一段的歌词，谈着他们的财运。斐利普也由于逍遥自在和冒险的意味而感到兴奋，并且还为美丽的风景所陶醉。草原上长着新生的草和一望无际的鲜艳的花——主要是种类繁多的草本夹竹桃——显出一副培植了多年的气派，偶尔还有些地方点缀着一些开朗的白橡树丛，使得这片草原有几分公园

的景象。如果预料着可以随时在哪一个照料得很好的小树丛当中看到一所伊丽莎白式的宅邸的三角墙头和方形窗户，那并不是什么不近情理的想法。

第三天将近日落的时候，这两位年轻的先生想着他们应该是离麦格诺利亚镇不远了——他们得到的指示就是叫他们到这个镇的附近去找工程师们所在的工地——这时候他们老远看见一所木头房子，就跑到那门口去停下马来问路。这座房子一半是铺面，一半是住宅。住宅门口站着一个女黑人，头上捆着一条颜色鲜艳的头巾，斐利普就对她高声问道：

“阿姨，请问你这儿离麦格诺利亚镇还有多远？”

“呃，天哪，”那女人大笑着说，“你这不是已经到了吗！”

这是实话。这所木头房子就代表着紧密地盖在一起的全部市镇，整个大自然就是它的郊外。工程师们所在的工地离这儿只有两三英里远。

“你们准能找得到，”阿姨指点着说，“只要你们不怕路不好走，愿意趁着天没黑的时候赶去就行。”

这两位骑马的青年轻快地跑了一阵儿，就在星星出来的时候望见了工地闪闪的灯光。工地在一个小小的山谷里，那儿有一条小溪从一个稀疏的小白橡树丛中流出来。树底下搭起了五六个帐篷，牛马就在不远的地方关在栏里，有一群人围着一堆熊熊的火坐在帐篷里的木凳子上，或是在毯子上躺着。他们走近一些的时候，就听见一个五弦琴的弦声，同时他们还看见附近的种植场来的一对黑人按照公认的姿势，在大家的嘻嘻笑声中“发疯似的”跳着黑人舞。

这是杰夫·汤姆生先生这位勇敢无比的工程师的工地，他对这两位旅客表示热烈的欢迎，在他的帐篷里给他们在地下腾出铺位来，又叫了晚餐，摆出一小壶酒。他说为了驱除晚间的寒气，非喝两口酒不行。

“我从来没见过一个东部的人懂得用一只手拿着酒壶喝酒。”杰夫说，“其实这倒是容易透了。就是这样。”他用右手抓住壶把，收回手去，把酒壶往胳臂上一靠，然后把嘴唇就着壶嘴去啜。这种动作真是又简单，又文雅。“这么喝还有个好处，”汤姆生先生放下酒壶说，“每人喝多喝少，都是各凭良心。”

早睡是这个工地上的规矩，所以一到九点钟左右，人人都盖上毯子了，只有杰夫自己却还在桌子上翻开野外测量的笔记簿工作了一会儿，然后站起来走出帐篷，用一种强烈而又不算刺耳的次中音把“星条旗”这首歌从头到尾唱了一遍。原来这是他每天晚上的习惯——他要把他谈话时没能用得完的气力借着这首动人的歌词来消耗掉。

斐利普过了很久才睡着。他看见了火光，也透过树梢看见了明亮的星星，同时他还听见流水潺潺的声音，马蹄踏地的响声和厨师的大车后面跟着的那只狗偶尔发出的吠声，还有一只猫头鹰唬唬的叫声。后来这些声音都平静了，他又看见杰夫在篝火的红光中站在一垛短墙上唱着：“啊，你说吧，你看得见吗?”他在地下睡觉，这还是生平第一遭。

第十七章　斯东码头变成了拿破仑城

我们已经看过了这块地方，
还用标尺把它全部丈量过一遍：
这真是全国最富饶的一块土地啊，我的心肝！
这里能有一千七八百万的收成，
如果经营得好，收成还要更强！

——本·琼生《魔鬼是驴》

谁也没有亨利·布利尔里先生打扮得更像个工程师的派头。他的行头之齐备使得全工程队的人都眼红，这位漂亮角色本人也是工地上的仆役、斧手、马夫和厨师之类的人羡慕的对象。

“我猜你这双靴子不是在圣路易这一边买的吧?”给经理人当助手的一个高个子密苏里青年问道。

“不是，纽约买的。”

“是呀，纽约那地方我听说过，”这个土生土长的小伙子继续说，他仔细打量着亨利的服装的每样东西，同时极力用有趣的谈话掩饰着这种企图，“还有马萨诸塞哪。”

“那也离得不远。”

“我听说马萨诸塞是个什么地方来着。我想想看，马萨诸塞

在哪一州里呢?"

"马萨诸塞呀,"亨利和蔼地回答说,"在波士顿州。"[①]

"那是主张解放黑奴的,对不对?这准是花了老大的价钱买来的吧。"他是指那双靴子说的。

亨利扛起他的标杆到野外去,白天在草原上东走西走,晚上把"测量"的结果记下来;他干得非常有兴致,劲头十足,还在侧面地图纸上设计着这条铁路。可是他对工程学无论在实用上或是在理论上都是一窍不通的。或许这整个工程队里的人并没有多少科学知识,而且那本来是不大用得着的。他们干的是所谓初步测量,初步测量的目的只是要使大家对这条铁路感到兴奋,使这一州里要修铁路的那个地区的每个市镇都相信铁路会经过它那儿,借此引起它们的兴趣,同时还要使每个种植场的场主都希望会有一个车站设在他的土地里,以便取得他们的赞助。

杰夫·汤姆生是个非常得人心的工程师,哪儿也找不到像他那样的角色来干这个工作。他并不是为选择路线和地点的细节和实际可能性操多少心,只是悠哉游哉地一直往前跑,从一个分水岭的顶上测量到另一个分水岭的顶上,他把他的路线上二三十英里以内的每个市镇和大种植场都划上个"正"字。照他自己的说法,他简直是干得"一帆风顺"。

据亨利说,这次的经历给他一个学会工程学的详细实用方法的机会,同时也让斐利普有眼福看到这带地方,并且可以自己判断这个地方究竟给他多大的发财的希望。两人都在一路前进的时候,取得了许多种植场的"先买权",于是他们就给东部那些和他们通讯的人写急信去,告诉他们说这一带风景如何美,还说只等这条铁路最后勘定了,这儿的地价即刻就会上涨四倍。他们觉得很奇怪,为什么那些资本家不抢先上这儿来,把这片土地买下。

---

① 事实上,马萨诸塞是一个州的名字,在美国东北,波士顿是它的首府。

他们在野外测量还不过两个星期，亨利就给他的朋友赛勒斯上校写信，叫他赶快行动起来，因为这条铁路是一定要修到斯东码头去的。如果照这条铁路一天天勘定下来的路线来看，无论谁在地图上瞧着这条铁路，都会摸不清它究竟要往哪个方向去；可是杰夫却声明过，照他的看法，从他们当时所在的地点再往前去，惟一切合实际的路线就是跟着那个分水岭直通斯东码头，于是大家就知道了那个小镇将是下一个中选的地点。

"伙计们，我们哪怕是要坐气球过去，也得上这个地方去测量才行。"这位工程队长说。

他们果然去测量这个地方了。还不到一个星期的工夫，这位不屈不挠的工程师已经带着他那流动的测量队跨过许多沼泽和小河，沿着几个分水岭，搬到了斯东码头，在这个"城市"的中心搭起了帐篷。

"嘿，这要是不叫我坐蜡[1]，那可真叫怪哪。"汤姆生先生第二天早晨一走出帐篷门口，人们就听见他那爽朗的声音，"喂，格雷逊，你把测量标杆拿出来，看看能不能找到老赛勒斯那个市镇吧。哎呀，昨天擦黑的时候要是多亮一会儿的话，那我们准会正从它边上跑过去了。啊！斯特林，布利尔里，快起来瞧瞧这个城市呀。有只小火轮正从河湾子那儿开过来了。"杰夫哈哈大笑起来，"市长会上这儿来吃早饭哩。"

伙伴们从帐篷里钻出来，擦擦眼睛，向周围仔细张望。他们露营的地方在一条弯弯曲曲、流得很慢的小河的狭窄河床的第二层台地上。这条小河在目前这个水位最高的时候，也只有五竿[2]左右宽。他们面前有十一二所木头小房子，它们的烟囱都是用小树枝和泥巴搭起来的。这些房子很不规则地排在一条界限不大明

---

① 北京俗话，"为难"的意思。

② "竿"在这里是一种长度量词，一竿约等于五公尺。

确的路两旁，这条路似乎是不知道自己要往哪个方向去，在这个市镇里乱窜一阵之后，又毫无定向地往那起伏的草原上糊里糊涂地穿过去，好像它从这里出来，并不一定要到一个什么地方，而又大致可以到达它的目的地似的。但是这条路刚离开这个市镇，就有一块指路牌给它助兴和帮忙，那上面写着："由此到郝契依十英里。"

这条路从来就没有人修筑过，只是行人踩出来的。在这个季节——多雨的六月里——它就成了一条黑土里满是车印的路，到处都有深不可测的泥坑。在这个城市的主要街道上，这条路更加引人注意；因为大大小小的猪在街上到处乱拱，还躺在地下打滚儿，把这条街弄成了一片泥潭，只有从各处摆着的木板上才能走得过去。

主要的一所木头房子是这个贸易中心的商店和小酒馆，它附近的泥比任何地方都稀，前面搭起的一个粗陋的木台子和那上面摆着的一些装干货的空箱子是这个地方所有二流子的栖身之所。小河旁边有一所歪歪倒倒的房子，那是做大麻货栈的，还有一个摇摇摆摆的码头从这所房子跟前一直伸到水里。事实上，还有一只平底船停靠在这个码头边上，它那几根桅杆平放在船舷边上。在这个市镇上游，有一座摇摇欲坠的木桥跨过这条小河，桥的支柱在那潮湿的土里东歪西倒，桥上铺的木板又东缺一块，西缺一块，因此过桥的时候，虽然不受法律限制，谁也只敢缓步通过。

"诸位，这就是哥伦布河，别名鹅溪。如果把它加宽，挖深，弄直，再修长一点儿，那就会成为西部最好的河流之一。"

太阳出来，把它那平射的光线照在小河上的时候，那一层薄雾或是瘴气也就往上升，随即散开了。可是太阳光还是不能使那死滞的河水放出光彩来，也不能使人捉摸出它那好像是无底的深度究竟有多么深。庄严可敬的甲鱼爬上来，栖息在小溪里的旧木料上，它们的背在阳光下闪烁着——这是一天当中这个都会里首

先开始活动的居民。

但是过了不久，这个城市里的烟囱就开始冒烟了。工程师们还没有吃完早饭，就成了七八个好奇的男人和男孩子的参观对象。这些人游手好闲地溜达到工地里来，无精打采地瞪着眼睛向四周张望着，双手插在口袋里，个个都一样。

“早呀，诸位。”总工程师从餐桌跟前高声招呼着。

“您招呀。”那一群人当中的发言人满口土音，慢吞吞地说，“我猜这豆四铁路吧，听说四要上这儿来哪。”

“对了，这就是铁路，只差着轨条和铁马儿。”

“我看您要用轨条的话，不管要多少，从我那边那个白橡树林子里都砍得出。”刚才首先说话的那个人接着说，这个人好像是个有家当的阔人，很想接洽一笔生意似的。

“轨条的事情你得跟承包商接头才行，先生。”杰夫说，“这位是布利尔里先生，我敢保到时候准会乐意买你的轨条。”

“啊，”那个人说，“我原来还当是你们把什么都随身带来了。可是你们要是用得着轨条的话，我有的是。对不对，艾夫?”

“多得很。”艾夫继续盯着餐桌上那些人，一面说。

“得，”汤姆生先生从座位上站起来，一面往他的帐篷那边走，一面说，“铁路是修到斯东码头来了，不成问题。我提议大家一齐喝一杯来祝贺祝贺吧。”

这个提议获得了一致的同意。杰夫祝斯东码头繁荣昌盛，鹅溪顺利通航，大家陪着他的祝词兴高采烈地喝了一杯普通的威士忌酒，并且还对他致了颂词，说是修铁路是桩好事，还说杰夫·汤姆生很有本领。

十点钟左右，大家看见远远地有一辆敞篷马车在草原上慢慢地向工地这边走过来。马车渐渐走近的时候，他们就看出车上坐着一位胖胖的绅士，在座位上急躁地把身子使劲往前弯，一面摆动缰绳，一面使鞭子轻轻地打着马，枉然地企图把他自己的一股

劲头传到那迟钝的牲口身上去，同时他还急切地望着工地上的帐篷。后来马车终于在汤姆生的帐篷门口停住了，这位先生就非常从容地下了车，把身子挺一挺，双手搓一搓，全身都显得喜气洋洋，无一处不露出心满意足的神气。他向工地上这一群人走过来，这些人聚在一起欢迎他，他刚一走到声音可以听得见的地方，大家就喊着他的名字招呼他。

“欢迎你们到拿破仑来，诸位，欢迎呀。汤姆生先生，我在这儿见到你，真是得意哪。斯特林先生，看样子你挺好呀。我们这地方就是这样，老弟。布利尔里先生，我见到你真是高兴极了。你收到那一筐香槟酒了吗？没有收到？咳，这些可恶的跑码头的偷儿！我再也不托他们带什么东西了。那是顶好的牌子，‘卢得热’哪。我酒窖里只剩下那么几瓶，还是乔治·戈尔爵士送我的——他上我们这里来访问的时候，我领他出去打过野牛。他老爱送我一点儿小小的礼物。还没来得及到各处看看吧。诸位，现在还在草创的阶段哪，草创的阶段。那些破房子全得拆光。那块地方要修公共广场，盖法院、旅馆、教堂和监狱——诸如此类的建筑。大概就在我们站的这块地方，要修仓库。汤姆生先生，你以工程师的眼光来看，觉得这么安排怎么样？朝那边往下去，修它几条做买卖的大街，一直通到码头上。那儿高一点儿的地方，可以建筑大学的校舍，那地方眼界很广，能把这条河看到好几英里以外。那就是哥伦布河，离密苏里河只有四十九英里。你看得出这条河多么好，平平静静的，没有急流妨碍航行，有些地方需要加宽和挖深一些，把港口挖出来。在这座城市前面修一道堤，真是老天爷有意给我们准备的一个商业中心。你朝这里四下望一望吧，十英里之内再没有别的建筑，也没有别的能走船的河流，附近一带的地势正是朝这儿集中；大麻呀，烟叶呀，粮食呀，全得上这儿来。铁路会办得了这个事儿，再过一年，拿破仑这个地方就会改头换面，连自己也不认识了。”

“现在就不认识了，分明摆着的事儿嘛。”斐利普脸向着一边对亨利说，又问：“上校，你吃过早饭了吗？”

“匆匆忙忙地吃了一点儿。喝了一杯咖啡。除了我自己买进的外来货，不管什么咖啡我都信不过。可是我准备了一筐子吃的东西，老婆总是要弄几样好吃的菜搁在里头，女人家老爱这么做，另外还有五六瓶挺讲究的勃艮第红葡萄酒，就是我跟你说过的那种，布利尔里先生。啊，我想起来了，你还从来没有和我在一起吃过饭哪。”于是上校大摇大摆地向马车走过去，往座位底下望了一望，找他那只筐子。

筐子显然是不在那儿，因为上校又把座位下面垂着的活挡子掀开，往里面前前后后地看了一遍，还是没有看见；然后他大声喊道：

“真糟糕！这全是由于没有亲自动手。我让女人家把那只筐子放在车上，还以为她们靠得住，可是东西并没有放在那儿。”

工地上的厨师迅速给上校做了一顿美味的早餐，有烤鸡，有鸡蛋，有玉米面包，还有咖啡，上校饱餐了一顿，总算没有辜负这些东西，末了还喝了一杯波邦老酒，这是汤姆生先生私人存下来的名酒，上校说他对这种牌子很熟悉，他简直觉得这好像是从他家里的餐具架上拿来的一样。

工程队到野地里去复勘前面一两英里的路线，要大致弄清楚究竟有没有办法把铁路修到斯东码头，还要跨过鹅溪去测量一下，看看铁路是否还能从这儿修得出去；这时候赛勒斯上校和亨利一同坐下，在一大张绘图纸上开始粗略地绘出拿破仑城的地图来。

“我在这儿取得了一平方英里地皮的先买权，”上校说，“用的是我们的名义，期限一年，给那四个地皮的主人保留了四分之一的股份。”

他们畅所欲为地设计了这座城市，好在有的是地皮，尽可以留下铁路修进来的空地，并且给将来改修之后的河道也保留了余地。

工程师们报告说，铁路只要拐一个小小的弯，由一座高桥上跨过那条小河，就可以修过来，可是坡度是会很陡的。赛勒斯上校说坡度怎样他倒不大在乎，只要能设法把铁路修到河边上的起卸机那儿就行了。第二天汤姆生先生匆匆忙忙地把小河测量了一两英里，为的是好让上校和亨利能够在他们的地图上表示出那条河会给予这座城市多大的便利。杰夫接受了上校和亨利的一份小小的契约，分给他未来的一点儿股份。可是斐利普谢绝参加，他说他没有钱，自己不能履行的事情，他是不愿意跟人家订契约的。

第二天早晨，工程队就向前移动了，商店前面的一群人用他们那些无精打采的眼睛望着，一直把他们目送到看不见的地方为止。这群人当中有一个说，他要是指望着再看到那条铁路的下文，那就算是他瞎了眼。

亨利和上校一同到郝契依去完成他们的计划，这个计划当中有一部分是要准备一份请愿书，要求国会拨款改善哥伦布河的航运。

第十八章　萝拉上了赖婚的当

如果她到我们这个平原的国度来，那就不会有一个男子不跑去看她。

——引自非洲阿尔吉尔一位
本地诗人的一首即兴诗

她含泪哀求：不要再说了！从今以后，
你就是我的亲人，是我的心灵的主宰。
我不需要别的保证，只要你
说一声："我娶你为妻。"
说完之后，你就尽管尽情享受，
你就成了我寄托终身的主人。

——〔法国〕雷诺尔德《传奇集·饶飞传奇》[①]

郝金士先生去世之后，已经过了八年了。八年的时光对于一个民族的生命或是一个国家的历史并不算长，但是这么一段也许是有关时代命运的年月，足以决定下一世纪的潮流趋势。勒克辛敦草场上那一场小战斗[②]之后的几年就是这样的年头。要求萨姆

① 艾·布鲁斯·怀特意译。
② 美国独立战争的第一次战斗。

特要塞投降的加倍火力的猛攻[1] 之后的若干年也是这样的年头。研究历史的人永无休止地探究这些年月的情况，寻求关于它们的见证人，企图了解它们的重要意义。

1860 至 1868 年这八年的工夫[2]，美国铲除了一些具有几世纪历史的制度，改变了一个民族的政治面貌，改造了半个国家的社会生活，对整个民族的性格起了非常深刻的作用，以致它的影响至少要以两三代的期间才能衡量出来。

我们惯于附会天意神旨，所以我们总认为个人的生命与一个民族或是一个种族的生命比较起来，算不了什么；但是谁能说以远大的眼光和比较明智的价值标准来衡量，一个人的生命不比一个民族的生命更加重要呢？谁能说没有那么一个裁判所，把一个人的悲剧看得比任何一个人类的制度被推翻还更加意义重大呢？

谁要是想一想一个女人由她那逐渐成型的少女时期进入成熟时期那几年之中，天上和人间的各种善与恶的惊人力量为了控制她的心灵而发生的斗争，那就不免要在这场意义重大的搏斗面前感到惊心动魄吧。

她可以变得多么纯洁、温柔和善良，又可以变得多么卑劣、狠毒和邪恶啊。老天对于人类之母和孕育者当然要特别慷慨一些，赋予她生命中一切发展的可能。几个关键性的年头就可以决定她的一生究竟是否充满幸福与光明，她究竟是否成为一个神殿里的修女，或是成为一个被亵渎的神庙里的沦落的女修士。固然有些女人似乎是既不会十分出众，也不会十分倒霉，这种女人受了传统生活方式的束缚，她们的性格就可以免于特殊的发展。

但是萝拉并不是这一类的女人。她有那惹祸的天生美貌，还有一种并不光靠美貌而又更加惹祸的天赋，那就是迷人的魅力，

---

① 美国南北战争爆发时，以南部军队攻下萨姆特要塞为开端。

② 美国南北战争（1861—1865）及其前后的八年。

这种魅力其实也许是长得并不漂亮的女人也能具有的。萝拉是意志坚强而又有自豪感的，她既有勇气，又有野心，她到了浪漫的意识助长情欲发展的年龄，而她那精力充沛的心灵所具有的蓬勃的力量又没有寄托的对象，得不到什么指导，这时候她就只好一切由自己做主了。

这个姑娘内心所进行的猛烈斗争，她身边的人谁也不知道，而且很少有人知道她的生活当中有什么不平凡的或是神秘的、希奇的地方。

那是个扰攘的时期，纷乱的时期，无论在郝契依或是密苏里，大多数的城市都一样。当时的人们在北方的军队和南方的军队一进一退之中，常常遭到忽然的抢劫、意外的突击，因此大家在安定的时期足以闹得满城风雨的行动，这时候就可以免于引起别人的注意和批评。

幸好我们只需要从历史观点来谈谈这个时期萝拉的生活情况，回顾一下这个女人的生活中的某些部分，借此说明她在亨利·布利尔里先生来到郝契依的时候的情况。

郝金士这一家人在那儿住定了，他们与穷困作了一番相当艰苦的奋斗，同时还不得不保持应有的排场，以求适合他们自己对这个家庭的自豪感，配得上他们暗自对田纳西东部的山冈所怀抱的致富的期望。他们困窘到什么地步，也许除了克莱以外谁也不知道；他们这一家人几乎是完全指望着他一人供养的。华盛顿时来时去地在郝契依混下去，有时候受到某种绝大的投机事业的吸引，就离开一下，结果却是每次都像他走的时候一样贫穷地回到鲍斯威尔将军的公司办事处来。他发明过不计其数的各种无用的新花样，都是不值得申请专利的。一年又一年的时光，他都在徒劳无益的梦想和计划之中消磨过去了；直到现在，他是个近三十岁的人了，既没有什么专长，也没有固定的职业，只是一个高个子、棕黄头发的、富于梦想的角色，他老是怀着最善良的愿望，

而又只有极脆弱的决心。但是这八个年头，与他交往的人当中也许没有任何人比他过得更快乐，因为他的时光多半是消耗在幻想着发财致富的美梦之中。

他从郝契依和一批人出去参加战争，还并不缺乏勇气，但是他如果少用些心机去想办法运用一些不见经传的战略暗算敌人，他大概还可以成为一个更好的军人。

有一次他在自作主张的出击中碰巧被俘了，但是北方军队的团长对他稍加盘问，就释放了他，因为这位军官深知让他回到自己的团里，一定能使那与北方联邦部队相对抗的南方队伍吃很大的亏。

在战争期间，赛勒斯上校当然是一位显要人物。他是郝契依的地方自卫队的队长，他只有一次离开过本地，而那一次还是由于听信谣言，他采取了一个侧面包抄的行动，到斯东码头设了防御工事，而且凡是不熟悉这一带地势的人是找不到这个地方的。

“哎呀，”后来上校说，“斯东码头是密苏里上游的关键，那是敌人没有占领过的惟一的地方。如果别处都像那个地方防守得那么好的话，战争的结局是会不同的，先生。”

上校有他自己的一套关于战争的理论，正如他对其他的事情一样。他说假如人人都像他那样在家乡待着，南部根本就不会被征服。因为那么一来，还有什么可征服的呢？杰夫·台维斯先生常常写信要他到南方军队里去带领一个军团，可是赛勒斯上校说不行，他在家乡是有任务的。事实上他丝毫也不闲散。他发明了有名的空中鱼雷，这种武器几乎摧毁了密苏里的北方军队，也几乎连圣路易城都毁掉了。

他的计划是在一只鱼雷里装上燃烧剂和致命的毒气飞弹，把它系在气球上，然后让它向敌军营地飞过去，在定时性导火线燃烧完毕的时候爆炸。他打算用这种发明去攻取圣路易，在城市上空让鱼雷爆炸，像疾雨似的发挥毁灭性的威力，直到占领这个城

市的军队自愿投降为止。他无法弄到燃烧剂，可是他还是做成了一种烈性的鱼雷，也能作这种用途，不过第一个鱼雷就在他的柴屋上面过早地爆炸了，把它毁得一干二净，并且还使他的住宅着了火。邻居们帮他扑灭了大火，但是他们却不主张他再做这种试验了。

这位爱国的老先生在通向郝契依的各条大路上埋下了许多炸药和许多爆炸的巧妙机关，后来却忘记了危险地点的所在，以致大家都不敢在公路上走，老是穿过田野到这个市镇上来。上校的格言是："为了防务不惜百万千万，交捐纳税可是分文也不给。"

萝拉来到郝契依的时候，假如她不是过于孤单，假如她的生活环境比较愉快、比较有利的话，她原是可以忘记莫菲士堡的那些闲言杂语带给她的苦恼，摆脱她心头日见滋长的痛苦情绪的。可是她简直没有什么人往来，而且她年纪越大，就越没有相投的朋友了，于是她的心灵就陷入愁苦之中，她的身世之谜马上就使她懊恼起来，引起她种种野马无缰的幻想。

她是很骄傲的，她对穷困深深地感到痛苦。她对自己的美貌也不由得不意识到，并且因此而得意，于是她就渐渐喜欢对那些与她相逢而又为她所轻视的、相当粗野的年轻人施展她的魅力，借此开心。

此外还有一个世界向她展开了——书的世界。但是那并不是这一方面的一个最好的世界，因为她在郝契依所能接近的那些小小的书房显然都只有些五花八门的书，主要是一些爱情故事和小说，这些书给她的脑筋里灌输了许多关于人生的极度夸张的观念，使她看到各式各样表现着非常虚妄的豪侠精神的男女角色。她从这些故事里懂得了，一个智力较强、稍有文化而又兼具美貌和媚态的女子，在她所读的书中那种情况之下，能够指望在社会上有些什么作为；除了这些思想以外，她还吸收了其他的一些关于妇女解放的浅薄见解。

另外还有一些别的书——如历史和名人传记，还有远方的游记和诗歌，尤其是拜伦、司各特、雪莱和摩尔的诗。她热心地贪读着这些作品，从那里面吸取了投合她的脾胃的东西。郝契依再也没有别人像萝拉读了那么多书，也没有谁像她这样饥不择食地勤于阅读。她可以算得上一个多才多艺的姑娘，自己也无疑地是这么想，事实上，以她身边的任何人作标准来品评，她也实在是这种人才。

在战争期间，有一个南方部队的军官到郝契依来了，他叫做赛尔贝上校，是暂时驻扎在那儿，率领那个地区的部队的。他是个漂亮而英武的三十来岁的人，弗吉尼亚大学的毕业生，出身在一个有名望的家庭——如果他所说的身世可以叫人见信的话——显而易见，他是个见过世面的人物，一定旅行过许多地方，有过不少的历险经验。

在这么一个偏僻的乡下地方遇到像萝拉这样一个女子，这对赛尔贝上校要算是一件幸运的事情，他当然因此而感到庆幸。他对她有意地注重礼貌，他那种尊重和体贴的态度是她所不习惯的。她在书里面看到过这种人物，但是像他这样出身名门、感情高尚、谈吐动人、举止可爱的人，她却从来没有见到过一个。

这个故事说起来话可长了，而且偏巧又是说俗了的老一套，所以也就无须细说。萝拉爱上了他，并且相信他对她的爱情也像她自己的爱情那么纯洁而深厚。她崇拜他，只要他爱她，让她在他身上满足她那爱情的欲望，她就觉得把她自己献身给他，实在是算不了什么。

她的热情支配着她的全部身心，使她扬扬得意，直到后来，她简直高兴得好像有一种飘飘然的感觉。足见她所读过的爱情小说都是真的，她所梦想过的恋爱的幸福也是真的。为什么她从前就一直没有看出这个世界是多么可爱，恋爱是多么快乐？鸟儿在她走过的时候，歌唱的是爱情，树木向她低语的也是爱情，连她

脚下的花也像是特意铺在路上，专给新娘走的一般。

上校离开的时候，他们俩已经订了婚，他说他必须办理一些手续，离开部队，只等这些事料理完毕，他们就可以结婚了。

他从哈定写信给她，那是这一州的西南角上一个小镇，信里说他暂时还要留在部队里，比他所预计的时间要长一些，可是那也不过几个月的工夫；然后他就可以自由自在地带她到芝加哥去，他在那儿是有产业的，而且还可以经营商业，无论在目前或是等战争结束的时候都行。至于这次战争，他认为是不能拖得很久的。不过他们俩为什么要分离呢？他已经在很舒适的住宅里住定了，如果她找得到同伴，可以上他那儿去，他们就可以结婚，多享受好几个月的幸福生活。

女人在恋爱的时候还会懂得谨慎吗？萝拉到哈定去了，邻居们都以为她是去招呼华盛顿的，因为他在那儿病倒了。

她和赛尔贝上校订婚的消息当然是在郝契依传开了，这对她家里实在是一桩很得意的事情。要是依照郝金士太太的脾气，只要有人探听，她就会告诉他说，萝拉是结婚去了；但是萝拉警告过她，说她不愿意让人认为她是寻找丈夫去了，且等她结婚之后，再让消息传回来吧。

于是她就以我们在上面说过的借口到哈定去结了婚。她虽然结了婚，可是就在当天或是第二天，一定是发生了什么使她惊骇的事情。华盛顿在当时和后来都不知道究竟是怎么回事，但是萝拉却叫他暂时无论如何不要把她结婚的消息传到郝契依去，还要他叮嘱母亲不要谈到这桩事情。不管这是什么恼人的疑团或是无名的恐怖，萝拉反正是极力鼓起勇气，把它忘掉，不让它给她的快乐蒙上一层阴影。

那个夏天在哈定那遥远的南军营地和郝契依之间的音讯并不经常畅通，次数也不多，这是可以想像得到的，于是萝拉就多少有点儿被人遗忘了——事实上，各人自己的烦恼已经够受了，谁

也没有闲心管别人的事情。

萝拉把她自己完全献身给她的丈夫了，即使他有毛病，即使他很自私，即使他有时候有些粗野，即使他行为放荡，她都不闻不问，也不愿意管这些事。这是她一生中火热的时期，是她的全部活力达到了高潮、冲毁一切障碍的时候。她的丈夫也有时候显得冷淡或是漠不关心，她却对一切都闭上眼睛，装做没有看见，只求自己觉得意中人归她所有就行了。

三个月过去了。有一天早晨，她的丈夫告诉她说，他奉命要调到南方去，两小时内就必须动身。

“我还来得及收拾。”萝拉高高兴兴地说。

“可是我不能带你去。你只好回郝契依去。”

“不能……带……我去?”萝拉眼睛里含着惊讶的神色问道，“我离开你就活不下去呀。你说过……”

“管他妈的我说过什么呢。”上校把他的军刀拿起来往皮带上扣，然后很冷淡地继续说，“老实告诉你吧，萝拉，我们这出爱情剧已经演完了。”

萝拉听见了他的话，但是还不明白他的意思。她揪住他的胳臂哭喊道：“乔治，你怎么忍心这么开玩笑呀？我无论什么地方都愿意跟你去，随便在哪儿等你都行。我就是不能回郝契依去!”

“呃，随你上哪儿去吧。”随后他又冷笑着继续说，“也许你还不如就在这儿等着，再跟另外一位上校好了。”

萝拉感到天旋地转，她还是没有听明白：“你这是什么意思?你要上哪儿去?”

“我的意思吗,”这位军官用经过推敲的字句说,“第一,你拿不出任何凭据来证明我们的婚姻合法;第二,我要到新奥尔良去。”

“你这是撒谎，乔治，这是撒谎呀。我是你的妻子。我也要去，我要跟你到新奥尔良去。”

“也许我的太太不会高兴你去吧!”

萝拉抬起头来，她眼睛里迸出愤怒的光，她打算发出喊声来，但是一下子倒在地上晕过去了。

她苏醒过来的时候，上校已经走了。华盛顿·郝金士站在她的床边。她是不是苏醒过来了呢？除了仇恨和悲伤，除了在她所爱过的惟一的男人手中遭到这种可耻的欺凌而引起的委屈以外，她心中还有什么别的感触吗？

她终于回到郝契依。除了华盛顿和他的母亲以外，谁也不知道发生过什么变故。邻居们以为她和赛尔贝的婚约已经告吹了。萝拉病了很久，但是她终于好了；她有一种非常坚定的精神，几乎可以战胜死亡。随着健康的恢复，她的美貌也复原了，并且还添了一种媚态，这种神态也许会被人误认为悲伤的表情。在一个经历过邪恶的人身上，是否还能存在着美呢？在一个由于某种惨痛的遭遇而改变了内心生活的人脸上，是否还能放出美的光辉呢？碧特丽斯·沈西[①] 眼睛里流露出来的哀愁究竟是表示她的罪行，还是表示她的纯真呢？

萝拉并没有多少变化。这位可爱的美人心里有鬼如此而已。

① 罗马美女，她和她的继母、哥哥一同谋杀了她的父亲，三人都被处以死刑。英国诗人雪莱曾以《沈西》为题，把她的事迹写成一个悲剧。

第十九章　布利尔里与萝拉调情

啊，一时的感觉
多么迅速地产生出
强烈的、无穷的热情，
温柔无比的爱慕！
每次看见这位姑娘，
我对她的爱情就要增长，
我深深地相信
我已经堕入她的情网

——〔德国〕海涅《歌集》[①]

亨利·布利尔里先生住在郝契依的都市旅社期间，领取着工程师的薪俸。汤姆生先生对他很客气，他说亨利是否跟工程队在一起，没有什么关系。虽然亨利天天向上校和华盛顿·郝金士极力声明，他必须立即回到铁路工地上去，按照包工合同监督勘测计划，但是他却没有走，只写了一些长信给斐利普，指示他经常当心考察各方面的情况，如果遇到什么困难，需要他去解决，就

① 《安吉里克》第四节。

来信告诉他。

同时亨利在郝契依的社交场中大出风头，正如他在其他任何场合一样；凡是他碰巧来到一个地方，只要稍有活动的机会，他照例是要露露头角的。当然，像亨利这么一个阔气而又有教养的年轻人的才能，在这种地方是不大容易埋没，不会没有人欣赏的。一个从事大规模投机事业的、经营地产的人，一个与经纪人和银行家经常往来、在华盛顿和要人们熟识的、纽约上流社会中的宠儿，既能弹奏吉他和班久，又有欣赏漂亮姑娘的眼光，还会说一套调情的话，这样一个人在郝契依当然是到处受人欢迎的。连萝拉·郝金士小姐也认为值得把她的魅力对他施展一下，极力使这个轻浮的小伙子落入她的情网。

"天哪，"亨利跟上校说，"她可真是个了不起的美人儿，不管有钱没钱，她在纽约都可以轰动一时。我知道有些人会情愿送给她一条铁路或是一个歌舞剧场，她爱要什么，人家就可以给她什么——至少他们会答应给她。"

亨利对女人有他的一种看法，正如他对世界上他所需要的其他任何东西的看法一样；他大致决定了在他住在郝契依期间，利用萝拉小姐一下。也许上校看出了他的心思，也许是他对亨利的谈话有些生气，因为他回答说：

"别开玩笑吧，布利尔里先生。在郝契依可不能开玩笑呀，拿我的朋友开玩笑是不行的。郝金士这家人的家世是很高贵的，从田纳西一路搬到这儿来，始终是名声很好。他们这家人现在处境不大顺当，可是他们在田纳西的产业将来一有机会出卖，那就值百万千万哪。"

"当然喽，上校。我丝毫也没有侮辱他们的意思。可是你也知道她是个迷人的女人。我不过想到了我们这桩申请拨款的事情，要是有这么个女人到华盛顿去帮帮忙，能起多大的作用。准没错，真是，准没错哩。说实在话，这种事情在华盛顿是家常便

饭；参议员、众议员、国务院的大官们的太太，各种人物的太太，还有些不是太太的，都施展她们的情面。你想见见某个要人吗？你去见过某某参议员吗？不常去吧。你只要跟他的太太搭上关系就行了。要商量拨款的问题吗？我想你大概希望一直去找委员会，或是内政部吧？你最好还是多学会点儿窍门。要想叫土地总署批准什么事情，还是要女人出面才好。说实话，萝拉小姐如果在华盛顿，她就可以以你的朋友的身份在参议院和众议院的一次会期里凭她的魅力弄到拨款的权利，那当然是以你的朋友的身份出面喽，上校。”

“你认为应该叫她在请愿书上签名吗?”上校天真地问道。

亨利笑了。“女人要想把什么东西弄到手，决不是靠着向国会请愿哪；谁也不靠这个，那不过是个形式而已。请愿书每每被转到某个部门去处理，这么一转，可就完蛋了；一个漂亮的女人来到你面前，你可就不那么容易把她往别处转。人家多半就喜欢跟她们打交道。”

但是请愿书还是煞费苦心地草拟出来了，那里面把拿破仑和邻近一带地方天花乱坠地描写了一番，并且说明了立即改良哥伦布河的航运对于那一带地区和直达太平洋岸的大干线上一个车站的繁荣具有绝对的必要性；请愿书后面还附了这个城市的一张地图和这条河的测量图。斯东码头所有会签名的人都签上了名字，赛勒斯上校也签了名，并且他还答应去找本州所有的参议员和众议员领衔，再加上一些前州长和前国会议员的名字点缀一下。这份请愿书写成了的时候，真是个了不起的文件。为了预备这份请愿书和建设这个城市的详尽设计，赛勒斯和亨利消耗了好几个礼拜的宝贵时光，同时这项伟大的工作使他们两个始终都感到兴高采烈。

在华盛顿·郝金士的心目中，亨利是个超人一等的角色，他有本事做到许多事情，总是做得非常得法，引起他的衷心羡慕。

他听他谈起他所做过的事情和打算要做的事情，从来就没有听厌过。至于华盛顿呢，亨利认为他是个有才能、有头脑的人，可是他对上校说，他“太爱幻想”。上校说他的看法也许不错，可是他从来没有看出华盛顿有什么幻想的表现。

“他有他的计划呀，老弟。说老实话，我在他这种年龄的时候，简直是满脑子尽是计划。可是经验使人头脑清醒了。现在我无论对待什么事情，都非要经过仔细考虑不可。我柏利亚·赛勒斯要是对一桩事情下个断语的话，那就准是恰到好处。”

无论亨利对萝拉存着什么心思，反正他每天去找她的时候越来越多了，直到后来，他不跟她在一起的时候，就觉得坐立不安，神经紧张起来。他让那位玩弄恋爱的能手哄住了，还以为他自己这一方面才是具有魅力的；她一方面助长他的虚荣心，一方面又激发他的热情，以致把他弄得晕头晕脑。她那冷淡和含羞的神态甚至好像只是拘泥胆怯、小心提防的表现，这对他的吸引力甚至比她偶然情不自禁地流露出来的几分柔情还要大一些。无论在白天或是晚上，他都不能和她离开太久；过了不多日子，他们俩的亲密关系就传得满城风雨了。她很巧妙地玩弄着他，以致亨利认为她是对他一往情深地恋爱起来了，但是他又觉得很惊奇，不知他这场恋爱把戏为什么没有得到更加迅速的进展。

他想起这个问题，也不免有些烦躁。她不过是个乡下姑娘，还相当地穷，这是显而易见的；她跟她家里的人一同住着一所廉价的、极不美观的木架子房屋，只不过是美国普通的木匠所盖的那样，家具也很少，又没有什么装饰；她也没有什么外在的因素增加她的吸引力，譬如讲究的衣服和首饰，或是社交场中的上流气派，她一样也没有——亨利实在莫名其妙。但是她却迷住了他，同时又老是不即不离地使他不能和她达到绝对亲密的地步。他和她在一起的时候，她就使他忘记了郝金士家里这所房子不过是一所木头房子，只有楼下四个小小的方形房间，再加上半层楼

房；他老是晕头晕脑地觉得那好像是一座宫殿一般。

萝拉也许是比亨利年纪大一些。无论如何，她正在成熟的年龄，一个女人在这个时期的美似乎比少女含苞待放的时期更加牢靠；她也完全懂得了自己的魅力，知道应该保持多少少女的多情和伶俐的神态最为有利。她看到过许多女人虽然用意极好，却犯了错误，她们给成年时期带来了太多的少女作风。那种女子无论什么时候都可以把亨利迷住，可是只有一个头脑冷静而又有绝妙手段的女人才能使他像这样如醉如痴；因为亨利是自以为见过世面的人物。这个年轻的小伙子连做梦也没有想到他只是被人当做试验的对象；在她看来，他是属于另一种社会和另一种教养的人，除了她在书里看到过的男人以外，他是和她所知道的人不同的，于是她也就乐于用她的心灵和外貌的魅力在他身上试试本领。

因为萝拉是有她的梦想的。她憎恶她的命运把她抛入的那个狭窄的环境，她痛恨穷困。她读的书有许多是女作家写的近代小说，这些小说给她指出了一个秘密，使她知道自己的力量，而且灌输给她一种过分的信念，使她认为一个美貌而有天才和野心的、稍有文化的女子，如果稍微放胆施展这些长处，就可以获得很大的势力、很多的钱财和很高的地位。她很想阔气，很想过奢侈生活，很想有男人拜倒在她面前，当她的奴隶，而且由于她所读过的某些小说的影响，她对于声名的美丑是不大介意的，也许她还不知道丑恶的名声对于女人的青春时期通常具有多么惨重的影响吧。

萝拉和郝金士家里其他的儿女一同被抚育长大，早就养成了一种信念，认为他们继承了田纳西的一份地产。她丝毫也没有和家里的人怀着共同的迷梦，但是她脑子里却也时常在转念头，对这份家财自有她的一些主意。在她看来，华盛顿似乎只是梦想着这块土地，情愿等待着它的财富像天上撒下黄金似的落到他头上来；可是她却有些急躁，恨不得自己是个男人，把这份产业掌

管起来。

“你们男人家计划很多，到处活动，尽可以自由自在地到世界上东南西北各处走走，当然是很开心的喽。”有一天亨利跟她谈了老半天关于纽约、华盛顿和他那些无穷无尽的事业，她就对他这么说。

“啊，是呀，”这位为事业狂所折磨的青年回答道，“你只要不干得过火，倒是的确怪好玩，可是那终归只有一个目的。”

“什么目的?”

“一个女人如果不懂的话，告诉她也是枉然。我本来应该和我的工程队在一起，可是偏偏一个星期又一个星期地在郝契依待着，你猜这究竟是为了什么?”

“我猜你是为了拿破仑的问题要跟赛勒斯上校商量计划；你向来是这么对我说的呀。”萝拉回答道，但是她流露出来的神情却是故意表示她说的不是真话。

“那么现在我告诉你吧，这件事情已经完全安排好了，我想你会说我该走开了吧?”

“亨利!”萝拉伸手按在他胳臂上，让它在那儿停留了一会儿，“我为什么会希望你走开呢? 你是郝契依惟一了解我的人呀。”

“可是你偏不肯了解我。”亨利回答说，他觉得很得意，可是还有点儿别扭，“我们俩在一起的时候，你简直像是一座冰山。”

萝拉睁开她那双大眼睛，含着惊异的神情，抬头望着，她满脸泛出一阵好像羞涩的神情，随后又是一副神思恍惚的样子，这副神态透入亨利的心中，似乎有一股一往情深的意味：“亨利，我难道对你有过不够亲密的表示吗?”于是她把手伸给他；亨利心花怒放地紧握着它——她的神态里有一种表示，使他知道他得到了这番情谊，就该心满意足了。

她照例是这样。她激起他的希望，又拒绝和他太接近，煽动他的情欲，又不让它发展，就这样一天天把他卷入她的情网。目

的何在？萝拉极感兴趣的就是要证明她对男人具有魅力罢了。

萝拉爱听关于东部生活的谈话，尤其是关于布利尔里先生在家的时候，经常在里面活动的那种奢华的社会。她幻想着自己是那里面的皇后，觉得心里非常痛快。

“你应该到华盛顿去过一个冬天才好。”亨利说。

“可是我在那儿没有熟人哪。”

“议员们的家属你一个也不认识吗？她们是乐于有一个漂亮女人在她们那儿住一住的。”

“一个也不认识。”

“假如赛勒斯上校要上那儿去办点儿事情呢，譬如说，商量这个哥伦布河拨款的问题？”

“赛勒斯呀！”萝拉大笑起来。

“你不用笑，还有一些更奇怪的事情哩。凡是从密苏里去的人，赛勒斯个个都认识，他的熟人可真多，从西部去的人他全都认识呀。他很快就可以介绍你加入华盛顿的社交场中。你在那儿用不着一块敲门砖，就可以打开出路，参加社交，不像在费拉得尔斐亚那么费劲。华盛顿那地方是很讲民主的。只要有钱，或是长得漂亮，那就随便哪家的门都能敲开。我要是个漂亮女人的话，我就会觉得要想物色一个王子，或是捞一笔财产，再好莫过于到首都去。”

“谢谢你。”萝拉回答说，“可是我宁肯在家里过安静日子，享受我所熟识的人对我的温情。”她脸上露出一种甜蜜的心满意足和不同凡俗的神态，这就把亨利这一天的谈话结束了。

但是亨利留下的暗示落在肥沃的土地上了，结出了一百倍的果实；他的话在她心头萦绕了很久，后来她终于根据他的启发拟出了一个计划，几乎是把她自己一生的前途都打算好了。她想，为什么不这么办呢，别的女人走过的路，我为什么就不应该走呢？她赶紧抓住一个机会，和赛勒斯上校会了面，试探他关于到

华盛顿去的消息。他的通航计划进行得怎样了？会不会需要他离开家乡到杰弗逊城[1] 去一趟，或是到华盛顿去呢？

“呃，很可能。如果拿破仑的老乡们要我到华盛顿去交涉那个问题的话，我也许会把家里的事摆脱一下。有人向我说过这桩事情了，可是——对我太太和孩子们可千万别提。也许他们还不愿意让我到华盛顿那去。可是狄尔沃绥，参议员狄尔沃绥对我说：‘上校，你正是个合适的人，针对这么一个计划，你比任何人都能活动到更多的票数。你是个很早的移民，又受老百姓爱戴，还知道密苏里州的需要。’他还说：‘你对宗教也很尊重，知道福音的事业与建设事业是多么休戚相关。’这话可真是很有道理，萝拉小姐，不过关于拿破仑的问题，大家还不够重视。狄尔沃绥是个挺能干的人，而且是个好人。一个人要是不好，就不能像他这样成功。他进国会还不过几年的光景，现在他的家财一定有一百万了。他住在我那儿的时候，早晨首先就问到家庭里的祷告，问我们是在早饭前还是在早饭后祷告。我很不愿意使参议员失望，可是我只好说老实话，告诉他说，我们并不做祷告，并不经常做。他说他懂得，准是因为公事打搅等等，还说有些人不祷告也还是境况挺好，不过他自己可是从来没有忽视过宗教仪式。他表示怀疑，如果我们不请求上天保佑，哥伦布河的拨款恐怕未必能成功。”

也许我们无须对读者说明，狄尔沃绥参议员在郝契依期间并没有在赛勒斯上校那儿住过；上校说到他家里去过，只不过是他的幻想之一罢了——在他那丰富的幻想之中，这样的虚构是层出不穷的。在任何一次谈话当中，这种谎话常常由他灵机一动想出来，马上就冲口而出地说出去，一点儿也不妨碍他那滔滔不绝的健谈。

---

① 密苏里州的首府。

那年夏天，斐利普骑着马穿过那一带地方，到郝契依作了一次短时间的访问，这就使亨利有机会对他吹嘘他和上校对斯东码头的计划有了一些什么成绩，并且也介绍他见一见萝拉。临到他离开的时候，还向他借一点儿钱。亨利还是照他的老习惯，大吹他的恋爱成功，并且领着斐利普去看看他那份西部的情场收获。

萝拉很有礼貌而又略带几分骄傲地接待了斐利普，她这种态度使他相当惊讶，而且很感兴趣。他马上就看出她比亨利年纪大，不久就明白了她是在领着他的朋友跳一种他所不习惯的乡村舞蹈。至少他认为他是看清楚了，而且也把这种看法大致告诉了亨利，可是亨利立刻就冒起火来；等到第二次去访问的时候，斐利普就觉得自己的看法不大靠得住了——这个年轻的女人显然是对亨利很和蔼、很友好，而且几乎到了亲密的地步，她对待斐利普也是很尊重的。她听从他的意见，他谈话的时候，她就用心倾听着，还及时地以同样的坦率回报他那坦率的态度，于是他就完全相信她对亨利无论是抱着什么态度，反正是对他很真诚的。也许是他那果敢的气概博得了她的欢心吧，也许她在心中暗自把他和亨利比较，看出了他这个人的长处，认为一个女人尽可以把整个心灵毫无顾忌地献给他，即使因此丧失心灵也在所不惜。斐利普对于她的美貌和她所表现的智慧方面的魅力，都是不能无动于衷的。

他在郝契依度过的一个星期显得很短，后来他向萝拉告别的时候，似乎是已经和她相识一年了。

“后会有期，斯特林先生。”她一面向他伸出手去，一面说，她那双美妙的眼睛里稍含几分依依不舍的神情。

他转身走开的时候，她把眼睛跟在他后面望着；如果当时不是他胸前的口袋里放着一封费拉得尔斐亚寄来的、露思署名的、方形小信封的信，萝拉那种表示是难免要搅扰他的心境安宁的。

第二十章　口若悬河的政治家

他像一只音调悦耳的喇叭，富有雄辩和谈吐的天才，足智多谋的头脑，外貌也和蔼可亲。凡是看见他的人，个个都被他吸引住了。

——〔古爱尔兰文〕《四大名家外传》

参议员阿布纳·狄尔沃绥的光临是郝契依的一件大事。参议员老爷在华盛顿是有地位的，他经常和大人物往来，支配着全国的命运。这样的角色居然不惜降低身份来与平民为伍，接受郝契依这么个小地方的款待，大家觉得这种光荣可不是轻易能得到的。各党各派的人都受宠若惊，有了这样一位出人头地的人物在场，政治上的分歧就被人忘却了。

参议员狄尔沃绥是来自邻近一州的，他在国家的情况最险恶的年代是一位联邦统一主义者，后来就因此飞黄腾达起来。赛勒斯上校当初虽然是个南部联邦派，而且没有得到出头的机会，可是难道因此就应该对狄尔沃绥表示冷淡吗?

参议员在他的老朋友鲍斯威尔将军家里做客，可是全镇对他的充分热情的招待，却好像是应该归功于赛勒斯上校。正是这位气量宽宏的上校，总算使参议员在这个市镇上到处受到热烈的欢迎。

“先生，您在这儿是大名鼎鼎的。”上校说，“郝契依因您而感到荣幸。您会发现家家户户都准备接待您，无论谁家都会对您表示欢迎。要不是您的老朋友鲍斯威尔将军请您在他家做客，我本是很想邀请您到舍下去的。不过您反正会跟敝处的人们往来，您会发现这儿有许多事情有了使您吃惊的进展。”

上校招待参议员的殷勤是无以复加的，因此他一定是自己在心头留下了一个印象，觉得参议员在这儿的时候，他曾经在自己的公馆里款待过他；不管怎样，他后来就常常说参议员在他家里做过客，并且还动辄提到参议员对于他所预备的菜很欣赏某几样。事实上，参议员临别的那一天早晨，他的确是极力邀请过他去吃饭的。

狄尔沃绥参议员是个身材又大又胖的人，只是个子并不高——他是个说话很动听的人，在老百姓当中很受欢迎。

他对这个市镇和整个邻近的乡村感到浓厚的兴趣，多方探询这儿的农业、教育和宗教的进展，尤其是关于解放了的人种的情况。

“上天把他们托付给我们了，”他说，“将军，即使你我有意在宪法之下对他们的命运另作安排，究竟还是上天的意旨最正确。”

“您拿他们简直没有多少办法。”赛勒斯上校插嘴说，“他们是一个光会取巧的种族，先生，要是没有保障，他们就不情愿替白种人干活儿，老是打算着光给自己做事情过日子，懒着哩。先生，您瞧我那园子里，简直成了一片乱草了。他们一点儿也不踏实。”

“上校，你这话也有些道理，可是你必须教育他们才行。”

“您要是教育黑人，那就会使他们比从前更加投机了。要是现在他就不肯钉住什么事情好好儿干，您再一教育他，那岂不更糟了吗？”

“可是，上校，黑人受过教育之后，就会把他的投机事情做得更有收获了。”

“不会的，先生，决不会的。那只能使他自己找罪受的场合

更多起来。黑人做事是没有把握的，先生。白种人可以想出伟大的计划来，并且把事业做成功，黑人可不行。”

“也许如此。”参议员回答说，“即使从人间的观点来看，他可能自找罪受，可是他受过教育之后，精神就要高尚起来，来世的机会总要多一些呀——归根说起来，这才是最重要的哩，上校。并且不管结果怎样，反正我们必须对这种人尽我们的责任才行。”

“我宁愿使他的灵魂高尚一些，这倒是正合我的心思。”上校连忙回答说，“为了使他的灵魂永生不朽，无论下多大功夫都不为过，可是对黑人本身，我可不会去动他。对了，先生，使他的灵魂不朽，可是对黑人本身还是随他去，不要打搅他才好。”

当然，对参议员的招待少不了一个公开的欢迎会，那是在法院里举行的，参议员在会上对同胞们作了一次演说。赛勒斯上校当了司仪。他陪着乐队从都市旅社到鲍斯威尔将军家里去；他指挥游行队伍，参加的人有互济会会员、奇人共济会会员，有健行社社员、共济禁酒会会员、戒酒子弟团团员、禁酒生徒会会员、瑞白佳女儿会会员、主日学校的学生，还有一般市民，全部行列跟着参议员到法院去；上校在大家都就坐以后，还在会场上来回地忙乱了很久，大声地嚷着“秩序！请守秩序！”其实在鲍斯威尔将军向大家介绍参议员之前，全场已经是鸦雀无声了。这次机会正好让上校显一显威风，这原是他早就很开心地盘算过的。

我们这部书究竟不是一部《国会名言集》，因此也就不可能把参议员狄尔沃绥的演说全文记录出来。他开始大致是这么说的：

“同胞们：我能够这样跟诸位相见，和大家在一起，暂时放下我所担任的繁重职务加在我身上的重大责任，在贵州和我的朋友们用亲切的谈话交换意见，真是感到莫大的愉快。在我为国家大事满怀忧虑的时候，各党各派的同胞们的高明意见对我是最亲切的安慰。我渴望将来总有一天能够摆脱我的公务——”（“见鬼！”门口近处有个醉汉嚷道。随即就有人大喊：“把他撵出

去！”）

“朋友们，不用叫他出去。让这个误入歧途的人待在这儿吧。我知道他是那种染上了坏习惯的牺牲者，现在一般的国民道德都被这种恶习完全败坏了，社会的基础也有被它挖倒的危险。我再接着刚才的话说下去吧，将来我能够摆脱公务，我就要退下来过甜蜜的隐居生活，那时候我一定要找一个像郝契依这样的地方，又愉快、又安静，住的都是些聪明的、头脑清醒的、爱国的人（掌声）。我到过许多地方，我们这个光明灿烂的联邦，各处我都看见过，可是我从来没有见过一个比你们这个村镇更可爱的地方，也没有见过一个工商业和宗教比这儿更有发展希望的地方（又是一阵掌声）。”

随后参议员就把我们这伟大的国家描绘了一番，谈到它的繁荣，也谈到它所遭遇的各种危险，详详细细地谈了一小时以上。然后他又虔诚地谈到宗教团体的问题，谈到我们如果打算维持公共道德，就有力求私人品质纯洁的必要。他说：“我相信在这里听我讲话的人当中，一定有一些儿童。”于是他就对儿童们说了一些话，在结束他的演说的时候，还把他们比作“一只手带着主日学校的校规、另一只手拿着禁酒的戒条，向国会大厦光荣的阶梯上走去的美国自由的守护神”，夸奖了他们一番。

赛勒斯上校当然没有失掉机会把哥伦布河应该改进航运的问题向参议员这么一位有势力的大人物吹嘘一番。他和布利尔里先生领着参议员到拿破仑去，向他说明了他们的计划。这个计划用不着多加解释，参议员就能明白，因为他似乎是对于别处的类似的改进计划早已很熟悉了。但是他们到了斯东码头的时候，参议员向四周张望了一下，问道：

“这就是拿破仑吗？”

“这是城市的中心地带，中心地带。”上校一面把地图打开，一面说，“这儿是仓库、教堂、市会议厅等等地方。”

"啊，原来如此。哥伦布河离这儿多远呢？那条小河沟是不是流到……"

"那条小河沟吗？咳，那就是鹅溪。这儿根本就没有什么哥伦布河，除非是在郝契依那边。"有几个本地人出来瞪着眼睛望着这几个陌生人，其中有一个插嘴说道，"今年夏天有一条铁路上这儿来过，可是后来再也不见影儿了。"

"不错，先生，"上校连忙加以解释，"照过去的记载，哥伦布河本是叫做鹅溪。您看它就是这样绕着这个市镇流过去——离密苏里河四十九英里；一路都通单桅帆船，来往的船还不少；这一带地方全靠它排水；经过改修之后，汽船就可以一直开到这儿来。必须把它加宽、加深才行。您瞧地图上写得很清楚，哥伦布河。这带地方非有水路交通不可呀！"

"赛勒斯上校，这可得要申请一笔相当大的拨款才行哩。"

"我想会要一百万；你估计的数字是这么多吗，布利尔里先生？"

"照我们勘察的结果，一百万可以够了；给这条河花上一百万，就可以使拿破仑值二百万哪。"

"我明白了。"参议员点着头说，"可是你们最好还是先申请二三十万吧。照一般的办法，有了这笔拨款，你们就可以开始标卖城市的地皮了，明白吧。"

说句公道话，参议员本人对于这带地方或是这条小河都不大感兴趣，可是他还是赞成申请这笔拨款，并且他还向上校和布利尔里先生表示他会设法使这个申请在国会里通过。亨利自以为很聪明，懂得华盛顿那些大人物的脾胃，于是他就提议给参议员分点儿回扣。

可是他看出了他这个提议伤了参议员的面子。

"你要是再提这种话，那就得罪我了。"他说，"我无论干什么事情，都是为了大众的利益。这笔拨款是当然要分出一部分来作为必要的开支，我说起来真有点儿难为情，有些议员是需要活

动活动才行的。不过你们尽管靠我来效劳吧。"

关于这个问题，这方面的话以后就再也没有提过了。参议员了解了一些事实，但是这并不是根据他对当地的考察，而是凭着赛勒斯上校的一张嘴，于是他就把这个拨款计划和他的另外一些为大众造福的计划放在一起，留待将来解决了。

参议员和华盛顿·郝金士先生相识，也是在他这次访问期间的事情，他对华盛顿的心地单纯、态度老实大为欣赏，也许还因为他容易迁就，乐于参加别人提议的计划，所以很喜欢他。

赛勒斯上校一看华盛顿在这方面产生了兴趣，觉得很高兴，尤其是因为这大概可以助长他对田纳西的土地所存的希望；参议员对上校说过，只要增进私人的利益同时也能为大众谋福利的话，他很乐于帮助任何值得栽培的青年人。他觉得毫无疑问，这回就是遇到这种机会了。

由于参议员和华盛顿几度商谈的缘故，他提议叫华盛顿同他到首都去，当他的私人秘书和他那个委员会的秘书；这个建议马上就被华盛顿热心地接受了。

参议员在郝契依过了一个礼拜天，而且还到教堂去做了礼拜。他对那位高尚而又热心的牧师的辛劳表示同情，还对当地的宗教情况多方垂询，这使牧师心里感到鼓舞。这儿的宗教情况并没有多大起色，这位善良的人觉得他如果能够得到参议员狄尔沃绥这么一个大人物的赞助，他的工作一定会轻松得多了。

"亲爱的牧师先生，我看到你给他们传播教义，真是高兴。"参议员说，"现在我们这个国家里道德败坏得可怕，就是由于大家忽视教义的结果。我真恨不得把你请到华盛顿去——现在就去当参议院的专任牧师哪。"

这位老好人免不了有几分受宠若惊的感觉，从此以后，他在那干得不大起劲的工作中，要是转转念头，想到将来可能有一天被请到华盛顿去当参议院的专任牧师，那是不足为奇的。参议员

的赞扬至少对他帮了一种忙——这使他在郝契依的人们心目中身价提高了。

萝拉那一天独自上了教堂，后来是布利尔里先生陪她一同走回家去的。他们有一段路跟鲍斯威尔将军和参议员狄尔沃绥走在一起，于是亨利就给他们介绍了一下。萝拉自有她的目的，希望认识参议员，而参议员又不能算是一个对她这样的美人无动于衷的人。这位羞羞答答的姑娘在这短短的一段路的步行当中给了参议员很好的印象，因此他就声明第二天要去拜访她；亨利对于他这番盛意觉得不大开心，于是到了参议员听不见的时候，他就把他叫做“老糊涂蛋”。

“哎，”萝拉说，“亨利，我相信你一定是吃醋了。他是个很可亲的人哪。他还说你是个大有作为的青年哩。”

第二天参议员果然去拜访了萝拉，他这次访问的结果使他确信自己的想法不错——他的确是对女人大有吸引力的。于是他在郝契依停留期间，一次又一次去看萝拉，越来越感觉到她那女性的美的微妙作用，这种妙处，凡是跟她接近的人，个个都感觉到了。

参议员停留在这个镇上期间，亨利简直气得发疯；他说女人老是水性杨花，一碰到更阔气的对象，就把一个男人甩下了。他把自己的不幸归咎于参议员的出现。这个小伙子真是被她的美貌弄得神魂颠倒了，现在简直懊恼得想要自杀。也许萝拉看见他这样受罪倒很开心，但是她还是说一些讨好卖乖的话来安慰他，结果就使他的热情更加高涨，于是她暗自微笑着想起他虽然拼命表示他的爱情，幸好还始终没有提起过结婚的话。也许这位精神饱满的角色从来就没有往这上面想过吧。总而言之，他后来终于离开郝契依的时候，他和这个地方的关系并不见得比起初亲密一些。但是谁也不敢说他那一股热情会不会使他干出什么不顾一切的事情来。

萝拉以依依不舍的柔情和他告别，但是这并没有搅扰她的心

境安宁，也没有打乱她的计划。参议员狄尔沃绥的拜访对她更为重要，这桩事情后来终于产生了她所渴望的结果，因为她接到了参议员的邀请，要她在国会的冬季会期内到首都去他家里做客。

第二十一章　露思进了学院

人人都要知道如何顺着自己的道路前进才行。

——普洛佩特《挽歌》

啊，发挥你们的精力吧，
接受我们的方针：争取你们的自由。
姑娘们，知识已经不是封锁着的源泉；
尽情地痛饮吧，直到奴隶的习气
以及空虚无聊、拨弄是非、恶意待人
和造谣污蔑的败德消灭干净的时候。

——《公主颂》

无论医学是一门科学，或者只是愚弄人类的无知来混饭吃的一种庸医的法门，反正露思在医科学校还没有读完第一学期的时候就感觉到她还有许多别的东西必须知道，那也和医学书里所教的知识同等重要，她认为如果没有一般的文化，就决不能满足她的志愿。

“你们的医生有什么知识吗？——我当然不是说对医学的知识，而是一般的知识——他是个学识渊博、头脑清楚的人吗?”有一次有一个开业的老医生提出过这么一个问题，“如果他除了医学之外，什么也不知道，那恐怕他就要算是连医学也不懂。”

露思由于专心钻研这个专门学科，渐渐使她那柔弱的身体受了影响，一到夏天，她就只是觉得疲乏，无意干任何劳心的事情了。

在这种身心状态之中，她家里那种安静的环境和她身边那些人陪着她过的那种平淡无奇的日子，就显得比从前更加令人厌烦了。

她以更大的兴趣体会着斐利普关于他的西部生活的光辉灿烂的叙述，渴望着能有他那些经验，很想认识那个与她自己的世界大不相同的地方的一些人，这些人是有时使她开心，有时使她厌恶的。斐利普至少是在见识世界上的事物，不论好的和坏的方面，他都可以看到，这原是每个要在世界上有所成就的人必须经历的过程。

但是露思在她的信里写道，女子受着风俗习惯的约束，被抛入特定的环境里，几乎无法解脱，那么她有什么办法呢？斐利普想着将来有一天要去把露思解脱出来，可是他并没有写出这个念头，因为他凭直觉知道这不是她所梦想的解脱，知道她一定要靠着自己的经验寻求她内心所渴望的境界。

斐利普当然不是一个哲学家，可是他却有一种旧式的观念，认为一个女人对于人生无论抱着什么见解，迟早会要走上结婚的路，只是要等一些时候罢了。他心里的确想得到一个女人——他从来不知道还有谁比她更高贵——她抱着单纯的人生目的，把全副心灵专注于某一种慈善的事业，而且相信她的一生是要贡献给这个事业的。后来这个女人也还是一碰到婚姻的关头，就像冰柱被阳光融化似的抵挡不住了。

露思无论是在家里，或是在别处，都没有叫过苦，也没有承认过疲劳，或是怀疑自己是否有能力走她自己拟定的那条路。但是她母亲却分明看得出她与衰弱的身体挣扎的情形，无论是她装出的那副高兴的样子，或是在她应付那些落到她身上的日常责任的时候所装出的愉快、沉着的态度，都骗不过她。她分明看得出，露思需要完全变换一下环境和生活。也许她相信这种变化会

把她引到另一个天地，给她一些新的见闻，因此就能把她从原来所走的那条路上引开。她觉得露思身体那么坏，走原来那条路是完全不相宜的。

于是当秋天来到的时候，叫露思上另外一个学校就符合了一切有关的人的愿望。她选择了新英格兰的一个规模很大的学院，这是她常常听斐利普谈到的，这个学校兼收男女生，几乎具有大学教育的水平。她在九月间到那儿去了，于是就在这一年中第二次开始过一种对她来说很新奇的生活。

这个学院是有居民两三千人的法尔契尔镇的主要部分。这是个很发达的学校，有三百来个学生，一大批教师，男女都有。校舍是在一片有树阴的广场上的一排庄严古老的、学院式的建筑。学生在当地的私人家里住宿和寄餐，因此一方面这个学校对于维持镇上的生计大有贡献，另一方面这个市镇也使学生们获得社交的机会，尝到家庭生活的甜蜜滋味。我们说家庭生活的滋味是甜蜜的，这至少是句严肃的话。

由于斐利普的介绍，露思在一个日子过得比以往都好的人家寄住着——这种人家无论在实际生活或是在小说里都是少有的例外。也许还是说明一下为好，蒙泰格这一家人当初原是打算乘“五月花号”[①] 渡海到美国来的，可是因为有一个孩子害了病，就在得尔夫特港耽搁了一些时候。他们搭了另外一只船渡海来到马萨诸塞海湾，因此就避免了“五月花号”的那批最初移民的后代一直承继下来的名义上的光荣身份，这种身份对他们其实是一种精神负担。蒙泰格这家人虽然没有顶上什么人为的体面头衔，他们却是自从登岸那一天起，一直都在不断地改善他们的生活情况，在我们这个故事所叙述的时候，他们比以往都更加蓬勃，更

① “五月花号”是一只航海的大帆船，曾于1620年载着第一批清教徒从英国渡海到美国（当时是英国殖民地）去。

加兴旺。他们的性格虽然受到过两世纪以上的清教徒的清规戒律的影响，可是他们只保留了那种传统的优良和纯洁的一面，抛弃了它的狭隘性，现在正在自由自在的现代生活习惯的影响之下，像花儿似的开放着。奥利弗·蒙泰格老爷是个律师，他住在离草场四分之一英里的一所方形的旧式新英格兰大公馆里，除了偶然的例外，他已经不执行律师的业务了。这所房子之所以叫做大公馆，是由于它是独立的，周围有广大的田野，还有一条林阴路从大路上通着它，西边还可以望得见一个漂亮的小湖，湖边有些斜度不大的山坡，长着枝叶低垂的丛林。但是这个住宅其实只是一所朴素而宽敞的房子，能给许多客人以不讲排场的款待罢了。

这个人家有蒙泰格老爷和他的太太，还有结过婚的、不在家里住的一个儿子和一个女儿，一个在堪布里治读大学的儿子，另一个在本地的学院里的儿子，还有一个名叫爱丽思的女儿，比露思大一岁以上。这家人的财富只够满足适度的欲望，但是这些欲望得到了满足，就老是令人感到新鲜和愉快。因此他们虽然达不到小康之家的水平，但是难得的是使人只觉得快乐，决不会感到不满。

露思在这个人家虽然看不到像她自己家里那样的豪华气派，但是这儿却显出了文化的氛围，充满了智慧的活动和关心全世界大事的热忱，这些情况都给予她很深的印象。每个房间里都摆着书橱或是书架，多少可以算是一个书房；每张桌子上都摆着一些新书、新刊物和日报。阳光充足的窗台上摆着各种植物，墙上挂着一些精美的雕刻品，还有彩色油画和水彩画；钢琴照例是敞开的，上面铺满了曲谱；另外还有到处摆着的一些照片和国外旅行的小纪念品。屋角里并没有摆什么陈列古董的架子，所以也就没有一排一排地陈列一些可爱的贝壳、印度的神像、中国的菩萨和一堆一堆的无用的木头漆器，这也许会被人认为是表示这家人到国外旅行的时候兴头不够，但是这种想法也许是不公道的。

总而言之，关于外界生活情况的消息好像流水一般，源源不断地传到这个好客的人家来，在他们这里，经常有人大谈当前的消息，以及新书和作家，此外还常常谈到波士顿的激进思想、纽约的文明和国会的品德，因此琐碎的闲话就很难有机会出现了。

这一切对露思都是非常新鲜的，所以她似乎是转移到另一个世界来了，她在这里体验到她一向不知道的一种自由和内心的兴奋。在这种影响之下，她以深深的快感开始了她的学业，她在蒙泰格这个人家的令人陶醉的社交生活中，暂时获得了她所需要的一切轻松愉快的调剂。

她在给斐利普偶然写去的一封信里说，真奇怪，你为什么从来没有给我多谈一谈这个可喜的家庭的情况，并且几乎提都没有提过爱丽思呢？其实她是这个家庭的生命，的确是个最高尚的姑娘，既不自私，又会做许许多多的事情，才气也挺大，还爱绷着脸说趣话，对各种问题也有她的一套特别看法。可是她时常都很沉静，甚至还很严肃——真是你们新英格兰的“有本事的”姑娘之一，我们会成为亲密的朋友。斐利普却从来没有想到过这个家庭有什么值得提的特别出色的地方。他暗自想道，像爱丽思这样的姑娘，他认识好几十个，但是像露思这样的，他却只知道有这么一个。

这两个姑娘从一开始就是好朋友。在爱丽思看来，露思是一个令人很费思索的人物，她是爱丽思完全没有经历过的一种教养所培养出来的。她对于某些事情孩子气十足，对于别的事情又显出充分的成年女子的态度。另一方面，我们也不能不承认，露思有时候用她那双严肃的灰色眼睛探察着爱丽思，也觉得摸不清她的人生目的是什么，不知在目前看到的她所过的这种生活之外，是否还有什么目标。因为露思认为人生必须专心致力于成就某一确定的事业，除此以外，她很难想到其他的空虚生活；她毫不怀疑地认为，就她自己的情况来说，无论什么别的事情都不应该阻

碍她所计划的那种专门职业生活。

“那么你当然认识斐利普·斯特林喽?”有一天这两个姑娘坐着做针线活儿的时候，露思说。她从来没有刺绣过，也没有做过缝纫。但是要躲避，她就不干。真糟糕!

“啊，是呀，我们是老朋友哩。斐利普上大学的时候，常到法尔契尔来。有一次他在这儿耽搁了一个学期。”

“耽搁了?”

“因为在学校里惹了祸，被勒令停学了。他在这儿是个很招人欢喜的角色。我父亲跟他是挺要好的朋友。父亲说斐利普满脑子都是些荒唐念头，并且还常常出岔子，可是他毕竟是个了不起的好角色，将来一定会很有出息。”

“你觉得他是不是有些三心二意呢?”

“咳，我从来没有想过他是不是这样。”爱丽思抬起头来望着，回答说，“我猜他老是在谈恋爱，不是跟这个姑娘好，就是跟那个姑娘好，反正大学生都是这样。他从前时不常儿地跟我谈知心话，一来就烦恼得要命。”

“他干吗来找你谈这种心事?”露思追问道，“你比他还年轻呀!”

“这我可真是不明白。他常到我们家里来。有一次在湖边野餐，他冒着生命危险，从水里救起了蜜丽妹妹，所以我们大家都欢迎他上我们家里来。也许他以为他既然救了我的妹妹，到了他倒霉的时候，我就应该帮他解解愁吧。反正我不懂他的意思。”

事实上，爱丽思是一个容易使人向她说知心话的人，因为她从来不会泄露出来，并且还对人家的心事表示充分的同情。我们都知道，有些人是这样的，别人的知心话，以及苦恼和伤心的事情，都可以像小河里的水自自然然地流到一个平静的湖里那样，向他们尽情地倾吐出来。

这毕竟不是法尔契尔的历史，也不是蒙泰格这一家的历史——虽然这两者都是值得记载的——因此这个故事不能老像这样

离题，把他们的事情说个没完。读者如果在今天去访问这个村镇，当然还是会有人给他指出当初露思住过的蒙泰格的房子，还有她到学院去所走的那条穿堂路，和那悬着一口破钟的庄严可敬的教堂。

在这个地方的小小社会里，这位教友派的姑娘是一个宠儿，无论哪个较大的社交集会或是娱乐会，如果缺少了她，就不会被人认为完全满意。在这个表面上显得一眼可以看到心底、实际却相当深沉的角色身上，在她那稚气的快活表情和她对那些接近她的人们所表现的欣赏的态度上，在她那常有的独自沉思的习惯上，很有几分令人难忘的神态。即便后来没有发生什么事情让别人想起她来，那也会使这个地方的人长久怀念着她。

很使爱丽思惊异的是，露思对这个村镇上的无谓的欢乐居然感到非常欣赏，竟至大为迷恋起来，这种表现对于她这么一个本着极高尚的动机献身于一种严肃的职业的人，似乎是很希奇的。爱丽思觉得她自己也是很喜欢社交的，但是法尔契尔的社交并没有什么令人兴奋的地方，你在这儿的社交场中所碰到的那些有教养的上流青年的殷勤，也没有什么新奇之处。想必是露思对这一切有一种不同的看法，因为她起初参加这儿的社交是出自好奇心，然后是由于兴趣，最后终于表现了一心一意的放纵态度，谁也想不到她会沉醉到这种地步。同乐会、野餐会、划船比赛、月夜散步、十月里到树林去采坚果的短足旅行——爱丽思肯定地说这一切简直是一个放荡生活的大旋涡。露思毫不掩饰地表示喜欢跟那些会讨好的年轻小伙子混在一起，听他们说些毫无意识的话，这使爱丽思有了机会，跟她开玩笑开个没完。

"亲爱的，你是不是把他们当做'实验品'呢?"她有时候这么问。

于是露思就兴高采烈地大笑一阵，然后又显出清醒的神色来。也许她在想，究竟她自己是否明了自己的心情。

假如你在撒哈拉大沙漠的中心把一只鸭子养大，后来你把它带到尼罗河里，不消说，它还是会游泳的。

当初露思离开费拉得尔斐亚的时候，当然谁也预料不到她会对这种与她心里所渴望的生活大不相同的生活热中到这种地步，而且会如此快活。可是谁也说不准一个女人在任何情况下都一定会怎样行动。小说家们之所以在他们要使书中的女人行动的时候，几乎照例都写得不好，就是由于他们根据自己看到过的某个女人在某一时候的行动，让书中的女人也照那样行动。这就是他们犯错误的地方，因为一个女人决不肯再做从前有人做过的事情。正是由于这种不可捉摸的特点，才使作为小说材料的女人对她们自己和别人都非常有兴趣。

秋天渐渐过去，接着又是冬天。在这段时间里，露思在法尔契尔学院并没有成为一个十分出色的学生，但是这个事实显然并没有使她焦虑，也没有减少她由自己内心觉醒起来的一种新的力量所引起的快感。

第二十二章　斐利普在法尔契尔恋爱

当爱人的神色显出她心头的快乐，
人间还有什么事更能使人狂喜？
人生哪会有同样的愉快
能与爱人心中的幸福相比？
啊！没有恋爱过的人从来没有尝过
人生最高洁的快乐是个什么滋味！
然而恋爱之乐尽管如此美妙非凡，
如果缺少高尚的品德，那还是毫不足贵。

——康诺尔情诗

爱情是一种特别吸引人的东西，它的魔力胜过山芋酱和鱼丸子（岛上的居民最爱吃的两种食品）。

——夏威夷谚语

在那年仲冬的时候，发生了一件事情，使蒙泰格家里所住的人和追求那两位姑娘的男朋友们都感到非常有兴趣。

这就是，有两位从西部来的青年绅士来到了萨塞卡斯旅社。

新英格兰有一种风尚，旅社客栈都爱取印第安人的名字，这并不是因为那个已故的野蛮人懂得开旅馆，而是因为他那勇武的名字可以使那些卑微地求宿的旅客肃然起敬，只要他们临走的时

候，能保住头皮不被剥掉，他们就会感激那位高贵的、绅士气派的账房先生。

这两位青年绅士既不是法尔契尔学院的学生，也不是生理学讲师，又不是人寿保险公司的跑街；旅馆里的人们看到旅客登记簿上写着“斐利普·斯特林，亨利·布利尔里，密苏里”这么两个名字，就纷纷揣测，但是经过上面那三种推测之后，大家就再也想不出别的身份来了。这两个青年都是相当漂亮的角色，这是显而易见的，他们都因为常在外面晒太阳，以致把肤色晒黑了。他们表现出一副大方而威严的气派，几乎连旅馆里的账房先生都被吓倒了。事实上，他很快就把布利尔里先生当做一位大财主，认为他一定拥有绝大多数的股份。亨利惯爱随便谈及修筑西部铁路和货运企业的投资，以及经过印第安人地区修到加利弗尼亚南部那条铁路的投资，这种大话是故意说来引人注意，借此使他最无足轻重的言谈都被人重视的。

“老兄，你们这个市镇倒是挺可爱的，这个旅馆也不错，除了在纽约以外，我所见过的旅馆就算这个显得最舒适了。”亨利对账房先生说，“你要是能给我们一套宽敞的房间，我们就在这儿住几天。”

亨利无论到什么地方去，所有的东西经常都是要最讲究的，在这个有求必应的世界上，像他这样的人照例是要用最好的东西。斐利普本来只要住比较廉价的房间就心满意足的，可是亨利对于这种事情很舍得花钱，你简直没法子阻止他。

一到冬季，密苏里的铁路测量和地产企业都停顿下来了，这两个年轻人就趁着这个闲空的机会到东部来。斐利普为的是看看他那些承包修筑铁路的朋友们是否有意让他在太平洋铁路盐湖支线这项工程里承包一部分，亨利为的是向他的伯父说明斯东码头的新城的发展前途，还要争取国会的拨款，修筑商埠，并使鹅溪通航。亨利带来了这条伟大的河和这个商埠的一份地图，周围画

了四通八达的一个十分完备的铁路网，另外还有一些图画，有的画着密密地停靠着许多小火轮的码头，有的画着河边的许多谷类起卸机，这一切都是由赛勒斯上校和布利尔里先生两人的空想拼凑起来的。上校对于亨利在华尔街和国会议员方面的情面是完全信任的，他深信他能够把他们的计划设法完成，一心在郝契依那所空无所有的房子里等着他回来，同时对他那穷得要命的妻子儿女天花乱坠地说一大堆非常了不起的希望，让他们望梅止渴。

"千万别让他们占的股份太多，可不能超过必要的限度。"上校对亨利说，"分给他们一小点儿股份吧；一个议员只要在码头的郊外给一小块地皮就够了，可是我看你得把城内的一部分地皮抵押给经纪商人才行。"

亨利在华尔街并没有发现人们像赛勒斯上校所期待的那样热心对斯东码头贷款（他拿出来的那种地图，那儿的大亨们早已见得太多了），但是他的伯父和几位经纪商人对于改进哥伦布河航运的拨款倒是比较有好感，并且还有意为这桩事情组织一个公司来干一下。如果能够把拨款弄到手，那毕竟是个可靠的东西，无论它做什么用都是好的。

在进行这些重大交涉之前，斐利普说服了亨利，要他陪他到法尔契尔去作一次短途旅行。这是不难办到的事情，因为那位年轻人无论在什么时候，只要一看到一张新见面的漂亮面孔，就会把西部所有的土地忘到九霄云外去了，而且我们不能不承认，他对谈恋爱是有一种便利条件的，这使他的恋爱丝毫也不妨碍他的生活当中更重要的事情。他当然不能理解斐利普怎么会对一个研究医学的姑娘感到兴趣，但是他并不反对去走一趟，因为他毫不怀疑，法尔契尔一定还有别的姑娘，值得他去欣赏一个星期。

这两位青年在蒙泰格家里做客，被这家人以那向来就很殷勤的盛意接待下来。

"我们又和你见面了，真是高兴得很。"主人热情地大声说，

“布利尔里先生，很欢迎你到这儿来，斐尔[1]的朋友在我们家里个个都是受欢迎的。”

“除了我自己的家，我觉得您这儿比什么地方都更像个家。”斐利普一面向这个喜气洋洋的人家张望了一下，一面跟大家一个个地握手，同时这么说。

“可是你上这儿来说过这种话之后，过的时间可不短了。”爱丽思也像她的父亲那样态度爽直地说，“我猜这次你的光临还是幸亏由于你对法尔契尔学院忽然感兴趣了。”

斐利普脸红了，他那副不善遮掩的脸老是爱杀风景，动辄就红起来；可是没等他吃力地回答，亨利就替他解了围：

“这就说明斐尔为什么希望在我们密苏里那个斯东码头办个学院，赛勒斯上校可是坚决主张要办大学的。斐尔似乎是对学院有偏爱吧。”

“你那位朋友赛勒斯如果特别喜欢地方小学，那大概还要好一点儿哪。”斐利普回嘴挖苦他，“爱丽思小姐，赛勒斯上校是亨利的一个好朋友，他老爱好高骛远，从顶上动手来盖房子。”

“我看在纸上盖一所大学反正也跟盖一所学院一样省事，并且还显得神气一些。”这是亨利的意见。蒙泰格先生听了就大笑起来，还说他很表同意。这位老先生一听这话，就知道斯东码头是怎么回事，要是他和这两位未来的业主当中任何一位谈上一个钟头之后，那反而会弄糊涂了。

这时候，斐利普正在斟酌一个非常难于措辞的问题，恰巧房门悄悄地打开，露思走进这间屋里来了。她向屋里的那些人迅速扫了一眼，眼睛里就露出喜色来。她含着愉快的微笑，走上前去和斐利普握手。她的态度是毫无拘束的，而且又很真诚亲切，以致相形之下，使我们这位西部英雄多少有些觉得不很大方，而且

---

① 斐利普的简称。

不大自在。

好几个月以来，他一直在想着这次会见，并且在心中暗自把它描绘过一百次了，可是他从来没有想像到结果会像这样。他原来想着他也许会在露思独自从学校回来的时候意外地和她相遇，否则就会在他等待着她的屋子里和她见面，她就会喊一声："啊，斐尔！"随后又迟疑地停住脚步，也许还会红一红脸，于是斐利普镇定而又热烈地以他那亲切的态度使她安下心来，情意缠绵地握着她的手，她就羞答答地抬头望着，并且在和他长久别离之后，也许会让他……天哪！他的念头转到这上面，转过多少次了啊，他老猜想着事实会不会是这样。得了，得了，他从来没有想到过感到狼狈的会是他自己，尤其是想不到会因为受到诚恳而热烈的欢迎而狼狈。

"听说你住在萨塞卡斯旅社。"这是露思的第一句话，"我猜这位是你的朋友吧？"

"对不起，"斐利普终于笨嘴笨舌地说，"这位就是我给你的信里说过的布利尔里先生。"

于是露思很亲切地对亨利表示欢迎。斐利普虽然觉得她对他的朋友这么殷勤，当然是应该的，但是和她接待他自己的态度比较起来，似乎未免过于一视同仁。不过亨利受到异性这样的接待，却心安理得，认为那是理所当然。

露思问了一些关于他们的旅行和西部情况的问题，于是谈话就成了一般性的。直到后来，斐利普终于不知不觉地和蒙泰格先生谈起关于土地和铁路的话来，另外还谈到一些别的事情，可是他简直无法把心思放在那上面，尤其是在他听到露思和亨利谈得劲头十足的时候，他心里更加安定不下来。他听见"纽约""歌剧"和"招待会"这些字眼，知道亨利又在心花怒放地让他的想像力在那时髦世界里大大地活动起来了。

亨利对于歌剧和剧场的后台情况以及一切事情都很熟悉（至

少他自己是这么说)，他懂得许多歌剧，关于它们的结构，他可以挺有趣地说出一大套来，说明某处是女高音，某处是男低音，并且还一面说，一面哼出那些歌剧里的调子的开头——咚的咚的咚的的——能够表达出低音吟诵调里那股深沉的哀怨情调——“伴—死—者—长—眠”——给整个曲子添上一种相当迷人的轻飘飘的神韵；其实他要了命也不能把一只曲子唱到底，而且究竟唱得对不对，他也没有辨别的能力。虽然如此，他对歌剧还是非常入迷，他在歌剧院定了个包厢，偶尔溜到那儿去听一出特别喜欢的戏，会一会社交场中的朋友。如果露思将来到纽约去，他一定乐于把他的包厢让给她和她的朋友们用。不消说，她对这番盛意是很高兴的。

后来她把这话告诉斐利普的时候，这位小心的年轻人只微笑了一下，说他但愿她碰巧某天晚上在纽约，赶上亨利没有把他的私人包厢让给别的朋友使用才好。

蒙泰格先生极力要求这两位客人让他派人去把他们的行李取过来，劝他们到他家里来住，爱丽思也跟她父亲一起表示欢迎，可是斐利普自有他的理由，谢绝了他们的邀请。但是他们还是留在那儿吃晚饭。到了晚上，斐利普就单独和露思作了一次长谈，这段时间是使他很愉快的，她还是像过去一样，畅谈她自己的事情，谈到她在费拉得尔斐亚的学业和她的计划，后来她又探听他在西部的新事业和前途，表示一种真诚的、几乎是姊妹般的关怀；但是她这种态度并没有使斐利普十分满意——她的关怀太普通了，未免不够亲切，不合他的脾胃。而且她尽管痛痛快快地大谈她自己的愿望，斐利普却一点儿也听不出这些话里有什么连带提到他的地方；而他却无论干什么事情，从来没有不把露思联系在一起来考虑，他从来没有定过什么与她不相干的计划，无论什么事情，如果没有她的份儿，他就决不会觉得这桩事情是美满的。财富和名誉——这些东西如果不在露思心目中起作用的话，

对他就没有什么价值，有时候他似乎还觉得露思如果不在这个世界上，他就要窜到一个遥远的荒野里去，过一种毫无目的的孤独生活。

“我本是希望靠这条新铁路找个小小的出路。”斐利普说，“多少赚几个钱，好到东部来干点儿更适合我的脾胃的事情。我不喜欢在西部住下去，你呢？”

“我从来没有想到过究竟是喜欢不喜欢。”露思毫无难色地说，“我们那儿有一个毕业生上芝加哥去了，业务相当发达。我不知道自己将来上哪儿去。要是我坐着一辆大夫的马车在费拉得尔斐亚到处跑，我母亲可要难受死了。”

斐利普听到她这种想法，就大笑起来，“现在还像你没有到法尔契尔来之前那样，你仍旧觉得必须这么做吗？”

这是个关键问题，产生了斐利普意想不到的作用，因为露思马上就想到在这个村镇上开业，给她所认识的青年男女服务；但是她还不愿意对自己承认，她对终身事业的计划已经起了什么变化。

“啊，我并不觉得我应该到法尔契尔来行医，可是我在学校毕业以后，反正得干点儿什么事情才行。为什么不行医呢？”

斐利普倒是愿意解释一下为什么不好，可是他所要说的道理，如果在露思看来并不见得很有力的话，那就说出来也没有用。

亨利对于许多事情都是同样内行，他一会儿指点蒙泰格老爷在密苏里投资的办法，一会儿谈到哥伦布河的改修工程，还有他和纽约的几位先生商定的一个另修一条比现有的连接密西西比河和太平洋的铁路还要短的路线的计划；再不然就给蒙泰格太太表演他在工棚里做菜的经验，给她解解闷儿，或是给爱丽思小姐画一张挺有趣的图画，表示新英格兰和他所到过的边境的社会风俗习惯的对照。总之，无论对什么事情，他都是显得很出色的。

亨利是个很讨人欢喜的角色，他有丰富的想像力帮助他的记忆，谈起一些事情来，好像他自己真正相信似的——也许他的确

相信吧。爱丽思觉得亨利非常有趣，她十分认真地听着他那天花乱坠的一套，以致他得意忘形，比平日吹得更加不像话了。他偶尔提到他在城里那个独身的住所和他家里在哈德逊河上的宅第，即便是出自一个百万富翁口里，也不能比他说得更自然。

“我觉得，”爱丽思表示怀疑，“你还不如在纽约待着，比你刚才所说的那样到西部去找那种罪受强多了。”

“啊，那是冒险嘛。”亨利说，“我在纽约住腻了。并且我还参与了几项事业，非得亲自去看看实际情况不可。就在上礼拜还有些纽约的朋友叫我上亚利桑那去搞一个大钻石矿的事业。我对他们说，不行，不行，投机事业我可不干。我的事业在密苏里，并且我不愿意离开斐利普，只要他在那儿待着，我就不走。”

这两位年轻的绅士在他们回旅馆的路上走着的时候，斐利普先生心里不大高兴，他突然问道：

“真见鬼，亨利，你对蒙泰格他们这家人干吗要吹牛吹得那么天花乱坠?”

“吹牛?”亨利大声嚷道，“我为什么不该把晚上的空气尽量弄得愉快一点儿？还有呢，我说的那些事将来不是迟早会实现的吗？把语气稍微变一变，时间提前一下，那有什么关系？我伯父不是上礼拜才对我说过，叫我不妨上亚利桑那去寻找钻石矿吗?我们给人家的印象，要好要坏，全靠自己嘛。”

“胡说。往后你简直会相信你自己瞎编的那一套了。”

“嘿，等着瞧吧。赛勒斯和我把那笔拨款申请到手的时候，我就要叫你看看城里的住宅和哈德逊河上的另外一所，还有歌剧院里的包厢。”

“对了，那就和赛勒斯上校在郝契依的种植场一样。你看见过吗?”

“哎，你别生气呀，斐尔。她真是了不起，那个小娘儿们。你从来没有告诉过我呀。”

“谁真是了不起?”斐利普很不耐烦地说，他对这个转换过来的话题比对原来所谈的话更不高兴了。

“呃，你要是一定要知道的话，我说的是蒙泰格太太。”亨利说到这儿就住了嘴，点起一支雪茄烟，不声不响地喷吐起来。

这场小小的争吵还没有过一夜就平息了，因为亨利向来不记恨，过不了半秒就忘记了，斐利普又很通人情，也不愿意无缘无故地老吵下去，而且亨利是他邀到这儿来的。

这两位年轻人在法尔契尔住了一个礼拜，每天都上蒙泰格家里去，参加这个村镇上的冬季娱乐。有好几处举行过同乐会，露思和蒙泰格这家人的朋友当然都被邀请了。亨利凭着他那慷慨的性格，也在旅馆里回请大家吃了一顿晚饭，这顿饭的确是简便得很，不过饭后还在大厅里举行了舞会，另外还拿了一些点心给大家吃。后来到了斐利普付账的时候，这次招待的全部费用都开上去了。

这一个礼拜还没有过完，斐利普就觉得他对露思的性格有了一种新的发现。她对这儿的社交场中那些无谓的娱乐竟然这么入迷，简直使他大为吃惊。他和她谈起话来，很难得有机会谈什么正经的问题。随时都有些油头粉面的小伙子在她身边晃来晃去，这个走了，那个又来了，斐利普在态度上表示不高兴的时候，露思就很开心地大笑起来，并且还挖苦他那么一本正经——她说他这样下去，会变得太冷淡，跟人家合不来。事实上，他和爱丽思谈话，谈得比他和露思还多些，而且他也不大对她隐瞒自己心中的苦闷。其实也用不着他明说出来，因为她看得很清楚，知道事情的趋势怎样，她对自己的姊妹们的性格是相当了解的，所以她知道这桩事情目前无法挽救，惟有日子久了，才能不了自了。

“露思是个可爱的姑娘，斐利普，她的志向还是像过去一样坚定，可是你难道还看不出吗?——她刚刚发觉她喜欢社交生活呀。你可别让她看出你对她这种举动抱着自私的心理，这就是我

的忠告。”

他们在法尔契尔度过的最后一个晚上，还是在蒙泰格家里过的，斐利普希望他会发现露思的情绪有些变化。但是她比过去更加快活，而且她的眼光和笑声里都有些调皮的意味。“真糟糕，”斐利普暗自想道，“她简直是神魂颠倒了。”他很想跟她吵闹一场，照悲剧的派头从这个人家跑出去，也许就不顾一切地往乡下瞎窜，一直走出好几英里去，让他那跳动着的脑门子在冷清清的星光中沉浸着，像小说中的人物那样；可是他没有机会。因为露思有时候又显得从容自在，对自己的调皮毫不自觉，充分表现出女性的特点来。她对他说些好像是认真、也好像是亲密的话，使他比一向更加着迷了。有一次为了他开始说了一句尖刻的话，她甚至骂了他一声“你这活宝”。这几个甜蜜的字眼儿使他的心像机器上的一只杵棰似的跳起来，因为她这辈子从来还没有骂过他一声“你这活宝”哩。

难道她为亨利那种漫不经心的温情和悠游自在的态度而着迷了吗？他们俩老是兴高采烈地聊个没完，使得那晚间的时光在极为欢乐的气氛中飞快地混过去了。露思给亨利唱歌，这位青年人就在钢琴旁边替她揭歌集的页子，间或还在他认为凑得上腔的时候，用低音的调子和唱一两句。

不错，这的确是个愉快的晚上。后来晚会结束了，大家费了很大工夫向主人告别，连这也完结了的时候，斐利普真是满心欢喜。

“再见，斐利普。再会，布利尔里先生。”他们顺着人行道走开的时候，露思在他们后面发出了清脆的声音。

斐利普心里想，她把亨利的名字放在后面哩。

第二十三章　斐利普和亨利进行工作

啊，你是否看见前面那条狭窄的小路，
那上面遍地布满了荆棘？
那就是德行的道路，
虽然少有人把它放在眼里。
你是否看见前面那条宽阔的大道，
它从百合花丛中穿过？
虽然有人说它通往天堂，
它却会把你引向罪恶。

——歌手汤玛斯

斐利普和亨利怀着大不相同的心情来到了纽约。亨利是轻松愉快的。他接到赛勒斯上校寄来的一封信，催他到华盛顿去，和参议员狄尔沃绥磋商。请愿书在他手里，凡是密苏里稍有地位的人物，个个都在上面签了名，现在这份请愿书马上就要呈递上去了。

"我本该亲自来运作，"上校说，"可是我正在忙着发明一种利用水给圣路易这个城市照明的方法；无论在什么地方，只要把我的机器接到水管子上，水就会开始分解，你只要花一部机器的

钱，就可以得到源源不绝的光。照明的部分我差不多已经弄好了，可是我还要在那上面添一个取暖、烧饭、洗涤和熨衣服的机件。这将是一件了不起的事情，可是我争取完成这个新发明的同时，我们最好还是解决这个拨款的问题。”

亨利带着他的伯父和多夫·布朗的信去访问几位国会议员，这两位先生在参众两院都有很多朋友，他们在两院都很有名气，大家都知道他们是从事一些为公众谋福利的大规模私人企业的。不但如此，照当时的俗话说，他们这种人还懂得“聚散和沉默”①的奥妙。

参议员狄尔沃绥把这份请愿书提交到参议院去，他在那上面批注了他的意见，声明他对在请愿书上签名的人都直接相识。他说这些人固然是热心于改善家乡的情况，但是他相信他们毫无自私的动机，就他所知，签名的人都是忠于国家的。他看见这个文件上有许多黑人的名字，这使他相当高兴，他认为凡是主张人道的朋友知道这个刚刚获得解放的种族已经很有脑筋来参加他们家乡的资源的开发事业，一定都会欢喜的。他提议把这份请愿书交给专管这种问题的委员会处理。

参议员狄尔沃绥把他这位年轻的朋友介绍给一些有势力的议员，说他对太平洋铁路盐湖支线的情况非常熟悉，而且是曾经仔细测量过哥伦布河的工程师之一；他让他把他那些地图和计划拿出来给大家看看，说明一下，为了给全国谋福利，国库与拿破仑城和立法机关之间有些什么关系。

亨利在参议员狄尔沃绥家里做客。无论有什么好的运动，参议员很少有不关心的。所有努力从事绝对禁酒运动的人，他家里都一律招待，他还花了许多工夫参加这个运动的集会。在他做礼拜的教堂里，他就领一个主日学校的查经班。他还提议要亨利在华盛顿暂住期间也领一个查经班，华盛顿·郝金士先生也领了一

① 指拼命捞钱、大家分赃和保守秘密。

班。亨利问参议员是否有一班年轻的姑娘可以让他来教一教，从此以后，参议员就不再认真提这个问题了。

如果必须说明真相的话，斐利普对他那西部的前途是不大满意的，他对他所结识的那些人也大为不满。那些铁路承包商虽然答应人家有很大的希望，但是那都是相当渺茫的。他并不怀疑密苏里有发财的机会，但是对他自己来说，他觉得最好的谋生之道莫过于掌握他当初在无意中开始学习的那种业务。那年夏天，他研究工程学有了相当的进步；他很用功，并且使他自己成了他所参加的工作中一个相当重要的角色。承包商们常常找他商量，研究他所勘察过的地区的特点和修筑铁路的成本，以及筑路工程的性质等等问题。

然而斐利普还是觉得他如果打算靠当工程师出名或是发财，那还要下一番苦功夫，多多研究才行。他并没有因此畏难，这总算是他很令人佩服的地方。亨利在华盛顿奉承着国会里的大人先生们，并且还和那些包围国会的政客们广泛地交游的时候，斐利普却竭尽他的全副精力，专心致志地日夜努力钻研他那门行业的学识和理论，学习铁路建筑的科学。他在这个时期给《耕犁、织布机和铁砧》这个刊物写过几篇文章，讨论材料力学上的问题，特别是关于桥梁建筑的问题；他这些文章引起了相当的注意，并且还在英国的《实用杂志》上转载了。无论如何，这些文章至少在他那些承包工程的朋友们心目中抬高了他的身份，因为注重实际的人们对于别人写文章的能力是有几分迷信的，虽然他们也许有些轻视天才，却很乐于利用它。

斐利普把他这些成绩给露思的父亲和别的几位先生寄了几份去，因为他很希望获得他们的赏识，可是他并没有满足于这点儿成就而不图继续进取。事实上，由于他努力钻研的结果，后来到了他回西部去的时候，他觉得自己至少在理论上是可以胜任领导一个野外测量分队了。

第二十四章　华盛顿的市容

纪度途[1]：这座花言巧语的城市，我听说过；我还记得，
　　人家说这是阔气的地方。
私心：对了，一点儿也不错，的确是这样；我就有许多
　　阔气的亲戚本家住在那儿。

——〔达科塔苏兹族文〕
班扬的《天路历程》译本

这个伟大的共和国的首都对于乡间生长起来的华盛顿·郝金士来说是一个新世界。圣路易是个更大的城市，但是它的流动人口并没有来自遥远地区的，因此那个城市就富于一般的乡土气息，人口大体是固定的；但是华盛顿的居民却是来自天南地北，因此那儿的风俗习惯以及面貌和时尚都显出一副五光十色、变化无穷的情景。华盛顿在圣路易从来没有和"上流社会"往来过，他对那儿比较阔气的居民的生活方式一点儿也不知道，他们的住处，他也从来没有参观过一处。因此在时髦和豪华方面的一切现象对他来说都是些新奇的事物。

华盛顿这个地方对我们任何人来说都是个有趣的城市。我们

① "基督徒"的谐音。

去访问它的次数越多，它就好像是越来越有趣似的。读者也许从来没有到那儿去过吧？那也不要紧。你或者在夜里到达，那时候已经太晚，非等到第二天早晨，因为什么事情也不能做，什么东西也看不见了。否则你就在清早天还不亮的时候到达，于是你就只好到旅馆里去，睡一两个钟头的觉，让太阳在大西洋上慢慢地移过来。你休想在这两者之间的一个适意的时候到达，因为铁路公司掌握着通往这个城市和由这个城市出去的惟一门户的锁钥，它已经费心替你安排好了。你在到达的时候，大概是精神很爽快的，因为由巴尔第摩尔到首都只有三十八英里，所以你在这段路程上还只碰过三次钉子（如果你不在卧车里的话——要是在那儿，受气的平均次数还要多一点儿）：一次是你在巴尔第摩尔下车以后换购车票的时候，另一次是你没有认出“妇女专车”就糊里糊涂地走进去的时候，还有一次是你向乘务员探询什么时刻可以到达华盛顿的时候。

你刚由车站出来，走上人行道的时候，就有一长排出租马车的车夫举起鞭子在你面前挥动，向你进攻；于是你踏进人家在首都的所谓“马车”，就不免会觉得奇怪，他们为什么还不叫这些车子退休，把它们送到博物馆去陈列起来：我们的古物够少的了，而我们却不大想办法把我们所有的少数古物保存下来，这真是不大体面的事情。你随即就到了旅馆——我们发点儿慈悲，不要描写这儿的情形吧——因为不消说，你是找错旅馆了。你既然是个陌生人，怎能不上当呢？一共有一百一十八个坏旅馆，好的却只有一个。所有的旅馆当中最有名气、最受人赏识的一个，也许就是有史以来最坏的旅馆。

那是冬天，又是夜里。你到达首都的时候，正在下雪。你到达旅馆的时候，正在下雪珠。等你上床睡觉的时候，又下起雨来。一夜里什么都冻成冰了，有些烟囱被大风刮倒了。第二天早晨你起床的时候，外面到处是雾。等你在十点钟吃完了早饭出去

的时候，却是一片灿烂的阳光，天气和暖而爽适，街上的稀泥烂浆也很深，到处都有。你迟早会喜欢这种气候——只要你习惯了就行了。

你当然愿意游览这个城市；于是你就带着一把雨伞、一件大衣和一把扇子出门去了。你不久就找到了主要的景物，很快就熟悉了。首先你瞥见一长排高耸在一个矮树林之上的雪白的宫殿顶上的装饰建筑，还看到一个高高的、优美的白圆屋顶，那上面有一座雕像，高踞在这个宫殿之上，在蓝色天空的背景衬托下很好看。这个建筑就是国会大厦。闲谈的人会告诉你，按照原来的估计，这座大厦的造价预定是一千二百万金元，结果政府用这笔款盖这所房子，也不过超支了二千七百万金元。

你站在国会大厦背后，想看看风景，饱一饱眼福，这儿的景色可真是了不起。你知道吧，国会大厦在一片高地的边缘，地势很好，可以看得很远，在大厦的前面可以眺望这片兴建一座城市的气派雄伟的基址——可是却看不见什么城市，原因是决定在国会大厦附近扩建市区的时候，附近的地产主人马上就把地皮的价格涨到不近人情的地步，以致大家都到下面去，在自由神殿后面的泥泞低湿地带盖起这座城市来了；因此现在这座大厦的前面，尽管有那些气派很大的柱廊，那些向两旁突出的、优美的边厢，那一组一组的生动的雕像，那一层一层的、白色大理石砌成的很长的阶梯，像波浪似的一直由上面铺到地下，但从大厦门前向外展望，却只能看见一些卑陋的公寓所组成的一小片可怜的荒凉景象。

于是你就说，你要从国会大厦的后面观赏风景。可是你要知道，你并不能从圆顶建筑那高耸空中的望楼去眺望，因为你要想到那儿去，就不得不经过圆形大厅；而要经过圆形大厅，又不得不看到那儿所挂的一些神奇的历史画和浅浮雕——你究竟造了什么孽，要去受这种活罪呢？不但如此，你还可能要穿过这座大厦的旧建筑部分，那你就无法避免看到一位年轻的女艺术家取得一

万金元的酬金所雕刻的林肯先生的石像——他在手里展开和仔细看着的那张石头的解放宣言，你也许会以为是一张折叠着的餐巾；你从他的表情和态度来看，也许会觉得他是在嫌那条餐巾洗得不大干净。其实当然不是这么回事。谁也不知道他究竟犯了什么毛病，可是人人都会对他表同情。唉，你反正不应该到那圆顶建筑里去，因为你要到那上面去，就绝对非看到里面的壁画不可——你为什么要对那些发酒疯的艺术家的作品感兴趣呢？

国会大厦是一座非常雄伟、非常美丽的建筑，无论内部和外表都很壮观，可是你现在且不忙去仔细察看吧。不过你如果实在觉得还是要到圆顶建筑里面去看看才好，那你就去吧。现在你一眼扫过去，就可以瞥见左方有一片一片风光如画的、闪闪发光的水，水里有东一只西一只的帆船，岸上有一个疯人院；在隔水的另一边，一处远远的高地上，你看见一座矮矮的黄色神殿，于是你的眼睛就会透过一层模糊的、感情脆弱的眼泪，亲切地注视着它，因为它使你回忆起逝去了的童年，和当初用糖蜜做成的、使童年生活幸福而美好的巴塞农神殿①。再远一些，在水的这一边，而且是紧靠着岸的地方，国父的纪念碑从泥泞中高高地耸起来——这片泥泞，照习惯的说法叫做神圣的土地。这座纪念碑的样子倒有点儿像一个工厂的塌掉了顶的烟囱。它的顶部周围还残存着一个朽坏了的脚手架，据传说，华盛顿的英灵常常下凡，坐在这个木架子上，欣赏这份表示敬爱的献礼，因为这是全国人民建筑起来象征大家感激不尽的爱戴之情的。这座纪念碑迟早总有一天会修成，到那时候，我们的华盛顿就会更加受全国人的敬爱，占着更加崇高的地位，并且将被尊称为我国的太曾祖父哩。这个烟囱似的纪念碑耸立在一片幽雅的、富于田园风光的地方，充满了静穆的气息。你戴上眼镜，就可以看得见它脚下那些牛棚，还

① 古希腊祭祀雅典女神的神殿。

有那些心满意足的绵羊，在它周围那一片荒凉的原野上细嚼着地下的小石子，一些疲倦的猪儿在它的阴影的庇护之下，懒洋洋地躺在那圣洁的宁静气氛中睡觉。

现在你再展开你的视线，朝前面往下望过去，就可以看见那宽阔的宾夕法尼亚路一直向前伸展一英里以上，终于在一座有石柱的花岗石大建筑物前面的铁栅栏跟前止住了，那就是财政大楼——这座大厦在任何首都也是足以令人肃然起敬的。夹在这条宽阔的大道两旁的商店和旅馆都是又寒碜、又卑陋、又肮脏的，我们最好不去品评它们吧。财政部大楼的外面有一座挺讲究的白色大谷仓似的房子，周围有一片一片的宽大而不美观的场地，总统就住在那儿。这所房子外表相对丑陋，可是与它的内部情况比起来，就不算难看了。如果内部的情况至今还像过去那样的话，你到里面去看看，就会发觉一股无以复加的阴沉、浮薄和俗不堪耐的味道。你再看看前面和右方的景物，就对全城的面貌看到个大概了。那是一大片简陋的砖房子，东一处西一处有些雄伟的高大建筑从那中间高耸起来——那都是政府办公的大楼。如果你下来到城里去走动走动的时候，还在化雪的话，你把那些街道视察一遍，就会对这个城市的祖先们眼光太浅感到惊讶，因为他们只要把街上的稀泥再冲淡一些，就可以把街道当做运河使用了。

如果你再多到各处去访问一下，就会发现华盛顿每一平方英亩的地基上公寓的数目也许比全国其他任何城市都多。如果你到一个公寓里去要求寄住，女主人就会用严厉的眼光打量你，随即问你是不是国会议员，这是不免使你觉得奇怪的。也许你为了开玩笑，故意说是的。那么她就会对你说，她那儿已经“客满”了。于是你把她在早报上登的广告拿给她看，这就使她哑口无言，而且很难为情。她会极力装出脸红的样子，你也只好客气一点儿，看到她装出难为情的样子，就作为她真是难为情吧。随后她领着你看房间，让你租一间——可是她得叫你预付租金。你要

冒充国会议员，就会得到这样的报应。如果你老老实实地当一个普通老百姓，你的行李就足够作为膳宿费的担保了。如果你为了好奇，探询这桩事情，大概你这个公寓的女主人就会大发脾气地说，国会议员的人身和财物是不许扣留的，她还会说，她曾经眼睁睁地含着泪看着几位议员老爷赖了账各自回到他们的州里和准州里去，还把她那些没有填收据的房租伙食账单装进口袋里带去做纪念品哩。你在华盛顿还没住上几个星期，也就会觉得很晦气，不由得相信她的话了。

当然你要极力设法了解一切，把一切情况都弄清楚。你首先发现的、最使你吃惊的事情之一，就是你在华盛顿这个城市里所碰到的人差不多个个都有几分来历——给公家做事的人简直个个都没有例外，上自最高级的局长，下至给各部的大厅擦洗地板的女仆，以及那些给公家的大楼守夜的人和给各部洗痰盂的黑人，没有一个不是靠政界人物的人情找到差事的。除非你能使一位参议员或是众议员以及某局某部的长官倾听你的请求，说服他替你说情，否则你就休想在华盛顿获得一个最卑微的职务。你要是没有“人情”，光有品德、资历和才能，那对你徒然是一种包袱，一点儿用处也没有。华盛顿的人口几乎全部都是政府的公务人员和开设公寓供给他们膳宿的人们。这儿有成千上万的这种公务人员，他们是从全国四面八方聚集到首都来的，大家都靠着各自的本州参议员和众议员说情才能找到工作（也许还不如说是靠这些大人物运用他们的权力吧）。假如有谁看见一个姑娘并没有什么政界的大人物给她撑腰，只是因为她有德有才，而且是这个“对一切人同等看待”的自由之邦的善良公民，于是就居然在一个大规模的公众娱乐场所里找到了一个职业，每星期可以赚三四块钱，那就算是一桩怪事了。华盛顿的人对于这种事情是要很温和地表示大惊失色的。如果你是一位国会议员（请不要见怪），有一个选民来找你，他什么也不懂，也不愿意劳神去学什么本事，

他既没有钱，又没有职业，无法生活，他来缠住你，求你帮忙，你难道对他说“喂，朋友，你要是有本领能做事情，那就到别处也找得到工作——这儿用不着你”吗？啊，当然不会这么说。你把他带到一个部里去，吩咐一声“喂，给这个人一个什么差事，让他混混日子吧——还要给他一份薪水”——当然是照办喽。你把他交给国家负担，他是国家的儿女，就让国家来供养他吧。华盛顿真是有一种博爱的、慈母般的作风；这个仁爱为怀的、给无依无靠的人作栖身之所的、老资格的全国大收容所，真是功德无量啊！

这一大批公务人员所得的工资是很优厚的，都赶得上有资历的技术工人的水平。直接在国会的参众两院工作的人不但薪俸优厚，而且还可以在那照例的额外津贴项下沾到一点油水，这笔开支的提案每年都在会议的最后一天晚上那一阵普遍的趁火打劫的行动中很灵巧地通过了，因此他们的薪俸之外就可以另加两成，这是为的——不消说，为的开心呀。

华盛顿·郝金士的新生活使他快乐无穷。参议员狄尔沃绥过着豪华的生活，华盛顿住的地方也很惬意——有煤气设备，有自来水，冷热两全，有浴室，有煤炉，有讲究的地毯，墙上还挂着美丽的图画，还有各种的书——关于宗教的、关于禁酒的、关于公共慈善事业和财政计划的都有。还有穿得整整齐齐的黑种仆人，还有美味的饮食——任何人所能想到的，都应有尽有。至于文具，那更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一切都由政府供给；邮票是用不着的——如果有必要的话，参议员老爷只要盖上一个免费章，就连他的马都可以交邮政局寄递出去哩。

此外，他还看到那些经常往来的耀眼的人物。有名的将军和海军上将时常在他跟前走进走出，或是和参议员同桌吃饭。当初他在偏僻的西部的时候，这些角色好像是巨大无比的神话中的人物一般，而现在却分明是有血有肉、伸手可以摸得到的了；著名

的政治家天天都和他碰面；还有那从前曾经使他不胜敬畏的人物——国会议员——现在成了个家常便饭般的角色——这种角色简直是非常平凡，以致他尽可以仔细打量他而不感到兴奋，甚至连不自在的感觉都没有了；有时候赶上运气好，连外国的使节都可以用肉眼看到；他连总统都见过，并且还没有被吓死。还有更可喜的，就是这个神奇的世界充满了投机的气氛——这种气氛正好比是华盛顿·郝金士的天然空气，再没有别的空气能够这样满意地使他的肺部舒畅了。他终于找到了天堂。

他对他这位长官参议员老爷见得越多，就越是尊敬他，他那德高望重的人品也就越是显得卓越非凡、超人一等。华盛顿给露意丝的信里写道，得到这样一个人物的友谊和亲切的关怀，对于他这么一个一向怀才不遇、前途受阻的青年，真是个难逢的幸运。

时光一星期又一星期地飞驰过去了；亨利老在跟人家调情和跳舞，替参议员的盛大招待会添些光彩。他为了促成哥伦布河的计划，千方百计地和国会议员们攀谈，跟他们纠缠不休；同时参议员狄尔沃绥也为了同一目的非常卖劲——他为了其他同等重要的有关国计民生的大事，也是十分热心的。亨利常常给赛勒斯写信，每次都说些令人鼓舞的话；从这些信里很容易看出亨利成了整个华盛顿的宠儿，很可能顺利完成他们的计划；"老狄尔沃绥"给他的帮助是很可观的，亨利说："你知道吗，他的帮助真是无微不至的啊。"

华盛顿间或给赛勒斯写一些公函式的信。有一次他的信里透露出这样的消息：全院委员会起初没有一个人赞成这个计划，可是现在只要再多一票就可以达成多数通过了。结尾的一句是：

上天似乎是有意赞助我们的企图。

美国参议院议员阿布纳·狄尔沃绥

私人秘书华盛顿·郝金士代笔

到了一个星期终了的时候，华盛顿终于能够报告一个喜讯了

——照例还是写的公函式的信——他在这封信里说，原先所差的那一票已经设法凑足，这个议案已经由委员会签了赞成的意见，向大会提出报告了。其他的信件中还叙述了这个提案在全院委员会中所遭遇的危险，后来又说到了它在三读和最后通过的时候那种侥幸获得胜利的情况。然后又有一些信叙述狄尔沃绥先生在参议院他自己那个委员会里与顽固的多数派进行斗争的经过；说明了这些先生们后来怎样一个又一个地屈服了，直到狄尔沃绥获得了多数为止。

然后停顿了一个时期。华盛顿仔细注视着一切动态；他所处的地位是很便于观察情势的，因为他是这个委员会的书记，同时还在另外一个委员会里担任同一职务。他当私人秘书是没有薪俸的，可是他的恩人替他找到的那两个书记职务总共每天可得十二元，另外在会议最后一天晚上将要投票决定分给他的那百分之二十的额外津贴，当然还不在内。

后来他又看到这个议案提交全院委员会，再度为争取生存而奋斗，最后终于拼命把重重难关熬过去了。临到酝酿成熟的时候，他就注意它的二读，后来好容易到了最后考验的日子，这个议案终于被提交大会最后表决。华盛顿屏住气息静听参加表决的议员们“赞成”“反对”“反对”“赞成”的声音，提心吊胆地一直听了几分钟。后来实在熬不下去了，他从旁听席跑下去，急急忙忙地回家去等待消息。

过了两三个钟头之后，参议员回来与家人团聚了，这时候家里已经把饭预备好了等着他。华盛顿连忙迎上前去，准备提出那个急切的问题，但是还没等他问，参议员就说：

“现在我们可以痛痛快快地庆祝一下了，孩子——苍天不负苦心人，我们总算没有白费气力，终归还是成功了。”

第二十五章　拿破仑（斯东码头）方面的工作

这是个极伤脑筋的地方。

——〔古亚述文〕斯密士《阿塞斑尼帕尔》[1]

那天晚上，华盛顿就给赛勒斯上校发出了欢天喜地的好消息。他写信给露意丝说：

"当他心中充满了对于上天赐福的感激之情的时候，听听他谈话真是愉快极了。你将来总有一天会认识他，我的露意丝，你一和他相识，就会对他肃然起敬，和我一样。"

亨利在他给上校的信里写道：

"上校，这事情是我设法克服困难，极力促成的，可是费劲真不小，这是不在话下的。当我开始进行的时候，众议院委员会里没有一个人赞成这个方案，参议院里除了老狄尔本人以外，也没有一个人赞成。后来我把我的主力往上一顶，就把两院的委员会都收拾了，结果这个方案就获得多数赞成，由两个委员会提交大会讨论了。人人都说要想叫国会通过什么提案，就非一手交

① 第二百六十九页。

钱，一手交货，买通各委员会不可，可是我觉得我总算教他们增长了几分见识——只恐怕我不能使他们相信。我给这里的老居民说，我们根本没有收买一张票，也没有答应人家什么条件，就叫这件事情在国会通过了，他们就说：'这未免太不可信了。'我说无论可信也好，不可信也好，反正这是个事实，于是他们又说：'嘿，你难道真相信吗？'我就说我根本不是什么相信不相信，而是知道这件事情，结果他们就笑着说：'哎，你真是太天真了，要不然就是过于盲目地相信，二者必居其一——反正逃不出这个圈子。'哎，他们当真以为我们花钱收买了一些人投票哪——他们的确是那么想。可是让他们扭转这种念头吧。我发现了一个秘诀，一个人只要知道怎么对女人家谈话，又有一点儿天才，懂得怎么跟男人家讲道理，他就可以和阔佬竞赛，活动拨款，并且还可以让他一手。不管人家怎么说，我们反正是捞到了山姆大叔①的二十万元——而且将来我们再需要的时候，还可以照样从原处取得，我简直有点儿相信，我只要自己打算那么干，就有本事混到里面去，把持一切，不过这种话也许是不该说的。不出一星期，我就会来跟你在一起。请你把你所能找到的人都找出来，马上叫他们开始干起来吧。我到的时候，就打算要搞热闹一些。"

这个喜讯简直使赛勒斯高兴得上了天，他立刻就动手开始工作。他东奔西跑，跟人家订合同，雇用工人，全副精神都贯注在工作上，干得劲头十足，他是密苏里最快乐的人了。而露意丝就是最快乐的女人，因为不久她就接到华盛顿一封信，那里面说：

"陪我一起高兴吧，因为长久的痛苦已经结束了！这些年来，我们一直都在耐心地怀着坚定的信心等待着，现在终于得到报偿了。有一个人要出四万元买我们家里那块田纳西的地！我们如果再等一等，还可以多得许多的钱，现在这个数目比起那个来，实

① 美国政府的绰号。

在是微不足道。可是我非常迫切地盼着看到和你结合的日子，因此我就对自己说，最好还是接受这笔钱，将就着及时行乐吧，免得老在这种痛苦的别离中消磨我们的大好春光。并且我还可以把这笔钱投资于这里的事业，几个月之内就可以增长一百倍，是呀，一千倍也说不定哩。现在简直是到处都有这种机会，我知道我们家里的人一定会马上同意，让我把他们的钱和我自己的一份一齐拿去投资。毫无疑问，从现在起，一年之内我们就可以有五十万家财——我这是照最低的数字说的，因为无论什么时候，总以稳重一点为好——作最低的估计也能有五十万，那时候你父亲就会表示同意，我们终于可以结婚了。啊，那可是个欢天喜地的日子呀。你把这个好消息告诉我们的亲人吧——我希望大家都分享我们的快乐。”

于是她果然告诉了她的父母，不过他们说暂时还是不要声张为好。谨慎的父亲还吩咐她写信给华盛顿，警告他不要把这笔钱拿去搞投机事业，千万要稍等一等，找一两个有见识的老手请教请教才行。于是她照办了。她极力抑制自己，把这个好消息保守了秘密，不过即使是最粗心的旁观者也可以从她那一跳一蹦的轻快脚步和她那满脸的喜色看得出，一定是有什么幸运的事情降临到她身上来了。

亨利到斯东码头和上校相会了，于是那个死气沉沉的地方就突然活跃起来。一大群人在那儿拼命工作，沉闷的空气中也就充满了劳动的愉快歌声。亨利被派为总工程师，他就把全副精力倾注在他的工作中了。他在那些雇用的工人当中走来走去，简直像个国王一样。他的权力似乎是给他添上了一层光彩。赛勒斯上校以一个伟大的公众事业的总监督的身份，显出一副不可一世的气派——也许还要更神气一些——任何一个凡人至多也不过有这样的威风。这两位大人物进行他们那堂皇的“改进事业”，真是派头十足，活像是他们受了委任来变更全世界的基础一般。

他们首先注意到的一桩事情就是要把这条河在斯东码头上面一点的那一段修直，因为它在那儿转了一个急弯，地图上和工程设计里都表明了这项修直的工程不但可以缩短距离，还可以增加“流量”。他们开始横穿那河湾所形成的半岛，修一条运河，把它切断；工人们奉到命令，马上就拼命地挖起来，大家在烂泥里转来转去，干得劲头十足。这番热闹情景，是这带地方从来没有见过的。那儿的甲鱼当中发生了一场大大的惊慌，因此只过了六个钟头，在斯东码头附近三英里之内就连一只甲鱼也看不见了。它们把小的和老的、以及衰弱和有病的都背在背上，排成狼狈不堪的行列，向河口的深水地带转移，后面还有蝌蚪跟着撤退，大蛙在最后压队。

星期六的晚上到了，工人们不得不停工等待，因为拨款还没有来。亨利说他写过信去催这笔钱，大概马上就要到了。于是工作又在星期一继续进行。这时候斯东码头在它邻近一带已经大为轰动起来了。赛勒斯在市场上出卖一两块地皮，作为试探，结果居然很容易脱手。他给家里的人都换了新装，储备了大量的食品，另外还剩下了一些钱。他在银行里立了个小额存款的户头，信口向朋友们提到他的存款，对陌生人也要说一说。事实上，他无论对谁都要提到，可是他并不是把这桩事情当做什么新鲜事情来谈——恰恰相反，他是把它作为一件向来如此的事情来谈的。他每天都忍不住要买一些并不十分必要的小东西，现在他不再采用从前惯用的方式，叫人家“记在账上”了，他老爱拿出支票簿子来，开一张支票，这才真是派头十足哩。亨利也卖了一两块地皮——他在郝契依摆酒席请了一两次客，花着这笔钱过了一些痛快日子。但是他们两位都拼命地稳扎稳打，等待着未来的好行市。

一个月完了之后，情况就显得不妙了。亨利连续不断地向哥伦布河改修河道航运公司的纽约总公司提出了许多要求，这些要求随后又变成了命令，最后又变成了恳求，但是一切都毫无结

果。拨款始终没有来，他的信甚至连答复都得不到。这时候工人们吵闹起来了。于是上校和亨利就私自商量对策。

“怎么办呢?”上校说。

“真糟糕，我才不知道怎么办哩。”

“公司有什么表示吗?”

“一声不响。”

“你昨天打电报去了吗?”

“打过的，前天也打了。”

“没有回电吗?”

“没有——真他妈的可恶!”

然后他们沉默了很久。最后两人同时说：

“我有办法了!”

“我有办法了!”

“你的办法怎样?”亨利说。

“我们欠这些伙计们的工钱，用公司的名义给他们开出三十天的期票好了。”

“对了——我的主意也正是这样，丝毫不差。可是往后——可是往后……”

“啊，我知道。”上校说，“我知道他们等不及让这些期票寄到纽约去兑现，可是他们难道不能在郝契依打折扣变出钱来吗?”

“那当然可以喽。这就把难题解决了。人人都知道拨款已经通过了，公司是十分可靠的。”

于是他们就给工人开出了期票，工人们起初虽然有点儿抱怨，风潮却总算是平息了。这些期票稍打一点儿公平合理的折扣，用来买日用杂货和诸如此类的东西，居然相当流通，因此这个工程又痛痛快快地进行了一些时候。有两三个采购商在斯东码头盖起了木架子房屋，搬进去住下了，于是自然而然地有一个眼光很远而又懒散的、出了师的印刷工人东飘西荡地荡到这儿来，

创办了一个《拿破仑每周电讯与文学宝库报》——这个报纸采用了一句足本大字典里引出来的拉丁文格言，登着许多对话式的“秘闻”和行距加宽的诗——每年总共只收报费两元，必须预先收款。商人们当然把那些期票马上就寄到纽约去兑现——从此就石沉大海，永远没有下文了。

过了几个星期之后，亨利的期票在市场上就成了没人要的废物——无论打什么折扣，也没有人接受了。第二个月是闹了一阵风潮收场的。当时赛勒斯到别处去了，亨利自己也拼命东躲西藏，后面老有吵吵闹闹的一群人跟着。但是他骑着马，所以占了便宜。他并没有在郝契依停留，还是继续往前走，因此就对债主们失了几次约，没有跟他们会面。他一直向东方逃出很远，第二天早晨天亮的时候，他就完全逃出危险境地了。他打了个电报给上校，叫他到工地去，平息工人们的风潮。他自己要到东部去筹款，一个星期之内，就会万事如意了。他还说，把这话告诉工人们吧，叫他们信赖他，不用担心。

赛勒斯到达斯东码头的时候，发现那些工人倒是够安静的。他们已经把航运公司的办事处里捣毁得一塌糊涂，把那些边上刻着缺口的漂亮存货簿和别的东西堆在屋子当中的地下，烧起了一堆火，趁它还没有熄灭的时候，围着取乐。他们对上校是有好感的，可是他们还是打算把他吊死，作为一种解恨的办法；他们既然抓不到罪魁来足足地开一阵心，就不妨暂时把他当做一个泄愤的对象了。

但是他们却犯了一个错误，不该等着听他先把他的一套话说出来。在十五分钟之内，他那张嘴就起了作用，这些人个个都成为阔人。他把斯东码头这个城市郊外的未来邮局和火车站一英里半之内的地皮给他们每人分了一块，于是他们就答应只等亨利到了东部，筹到钱陆续兑过来，他们就马上恢复工作。这么一来，一切事情又活跃起来，重新有了喜气洋洋的景象。可是工人们没

有钱，无法维持生活。上校把他在银行里的剩余存款分给他们——这种举动并没有什么令人惊奇的地方，因为他无论自己有什么，只要别人需要，他就老是情愿和人家分享。也正是由于他有这种特性，他家里的人才老是过着穷苦的日子，有时候甚至大闹饥荒，窘得要命。

工人们心里冷静下来，赛勒斯走开了之后，他们就恨自己太傻，不该被他的花言巧语所愚弄，可是现在已经悔之晚矣——于是他们就一致打定主意，预备下一次再吊死他——且等老天爷再给他们机会吧。

第二十六章　波路顿先生又做一次投机生意

钱财非常稀有。

——丹莫尔文

关于露思在法尔契尔的轻浮和放纵的谣言不久就传到费拉得尔斐亚来了，于是在波路顿的亲戚本家当中就引起了不少的私议。

汉纳·邵克拉夫特向另外一个表姊妹说，照她看来，她从来就不相信露思比别人的意志坚强多少；浩尔达表妹还说她向来就觉得露思喜欢博得人家的爱慕，她认为她之所以不愿意穿朴素衣服，参加教友派的年会，就是由于这个缘故。另外还有人传说露思和法尔契尔的一个阔人家的少爷订了婚，这种说法也跟着别的消息传过来，这就使得人们对露思想当医生的愿望所说的讥讽话显得更有力了。

玛格丽特·波路顿是够聪明的，她听了这些谣言，既不表示惊奇，也不表示慌张。这些传说可能是真的，她对女人的天性非常了解，所以她决不会认为那是不会发生的事情。但是她也知道露思的意志多么坚定，正如一条小河，也要激起一些微波和旋涡，一路蹦蹦跳跳、嬉嬉闹闹，但是它毕竟还是一直往海里流；

露思的天性也是这样，她对人家向她表示亲近和共同欢乐的请求也不免报以愉快的反应，表面上甚至显得逍遥自在，不慌不忙，好像是在阳光中嬉戏似的，其实她那坚决的意志却像一股潮流不断地向前奔流。

露思竟能如此热中于这种逢场作戏的社交生活——譬如说，她对那种所谓“卖弄风情”的、多少有些认真的穿插戏居然会感兴趣，她居然会乐于运用向人讨好和招人爱慕的那些小小的技巧，觉得这些把戏虽然不是智慧的表现，却还是很自然的、令人陶醉的——这一点，露思本人在没有到法尔契尔去之前是从来没有想到过的。她曾经认定她应该收敛她那贪玩的脾气，而不该让任何事情引诱她放弃所谓严肃的生活。在她那有限的生活经历中，她让每件事情都受她自己的良心裁判，把世间一切事情都在她自己那个肃静的裁判所里解决。也许她母亲看出了这一点，并且也明知教友派这个小圈子里没有什么力量足以阻止她的性格的发展，使她不越来越固执己见。

露思回到费拉得尔斐亚的时候，我们不能不承认——虽然她是不会承认的——对她来说，以行医为业的生涯似乎是不像从前那么显得有必要了；她回家的时候，简直是有一股得意扬扬的劲头，心里深深地感到自己在那活跃的社会里和那新的充满同情的友谊之中那种自由自在和生气勃勃的意味；因此她就打算着要冲破自己家里那种死板平滞的气氛，把法尔契尔那种非常愉快的活跃而爽朗的生活情调灌输一点儿到这个枯燥的环境里来；她有了这种企图，就预感到一番快意了。她期待着新交的朋友来访问她，她需要有人陪伴，需要看到全世界都在谈论的那些新书和期刊，总而言之，她需要有意义的生活。

她在随身带来的这种气氛中稍微生活了一些时候。她母亲看到她这种变化，看到她的健康情况好转，并且还发现她对家里的事情表示很有兴趣，就觉得很欢喜。她父亲有了爱女在身边，也

感到高兴，而他对别的事情是很少像这样有兴致的；他很喜欢她那高高兴兴的顽皮举动，有时候为了她所读过的东西引起一场激烈的争论，他也同样感到兴趣。他一生是最爱读书的，他那惊人的记忆力给他脑子里积下了百科全书一般的丰富知识。露思喜欢特意研究一个偏僻的问题，给自己塞满一肚子的知识，然后就打算把她的父亲考住，这是她寻开心的办法之一；但是她几乎每次都失败了。波路顿是喜欢有朋友往来的，他老爱满屋都是客人，对年轻人的快乐很感兴趣；关于教友派，只要露思提出什么革命性的主张，他一定会心甘情愿地参加。

但是露思不久就发觉，习惯和成规比她这位最热心、最富于叛逆精神的姑娘还要更有力量。她虽然那么大胆地努力干，虽然常和朋友们通信，自己坚决地保持活泼的情绪，还有她的书和音乐帮忙，可是她终于感到自己落入了那种单调的旧生活的魔掌中。后来她发觉她的努力是毫无希望的，于是从事医学的计划重新支配了她，使她觉得那似乎是逃出这种环境的惟一办法。

“妈妈，您不知道法尔契尔的情况跟这儿多么不同，在那儿碰到的人多么有趣，比这儿的人强多少，也不知道那儿的生活多么活跃，一点儿也不像这儿这么沉闷。”

“可是孩子，等你多懂一些人情世故的时候，你就会觉得世界上到处都是一样。我从前也曾经跟你有过同样的见解，也像你一样，根本没有打算过做一个教友派的会员。也许等你见识得多了，就会对安静的生活比较欣赏吧。”

“您结婚结得早。我可不会早结婚，也许根本就不结婚哩。”露思摆出一副经验丰富的神气说。

“也许你还不明白自己的心思哪，我认识一些跟你年龄相同的人，他们就不明白自己的心思。你在法尔契尔见到过什么人，觉得愿意跟他做终身伴侣吗?”

“说不上终身。”露思小声笑了一下，回答说，“妈妈，我想

在我没有职业的时候，我还不能像人家一样有独立的本领，那就不会对任何人说出‘终身’这两个字。一定要到自己能独立的时候，我的恋爱才会是一种自由行动，无论从哪方面说也不至于是迫不得已的事情。”

玛格丽特·波路顿听到这种新奇的人生观，就微笑了一下，说道：“露思，你将来总会明白，爱情这东西一旦来到，你就不能跟它讲什么道理，也不能对它计较得失。你来信说过斐利普·斯特林在法尔契尔吧。”

“对了，还有他的朋友亨利·布利尔里；他是个很招人喜欢的小伙子，不像斐利普那么一本正经，不过也许有点儿花花公子的派头。”

“那么你是不是觉得这个花花公子比那个一本正经的角色更中你的意呢？”

“我对谁也不特别中意，可是跟亨利·布利尔里交朋友倒是挺痛快，斐利普可就不一定老叫人高兴。”

“你知道你父亲跟斐利普一直在通信吗？”

露思吃了一惊，抬头望着，眼睛里显然含着疑问的神情。

“啊，并不是为了你的事情呀。”

“那么谈的是什么呢？”如果说露思的声调里有一点儿失望的意味，也许她自己还并不知道。

“是为了大河上游的一块地的问题。毕格勒那家伙又叫你父亲参加了一个投机事业。”

“那个讨厌的人呀！爸爸为什么偏要跟他打交道？还是要修那条铁路吗？”

“是呀。你父亲给他垫了款，让他拿土地作担保，现在不管那笔钱和证券的下场怎样，反正他手头弄到了一大片荒地。”

“那么斐利普与这有什么相干呢？”

“那地方有木材，要是运得出来才好。你父亲说那儿一定还

有煤矿，那块地皮是在出煤的地区里。他要斐利普去测量一下，调查出煤矿的迹象来。"

"我看这又是爸爸的一份财产吧。"露思说，"他为我们置下的产业实在是太多了，我真担心我们永远也弄不清这些产业到底在什么地方哩。"

但是露思对这件事情还是很感兴趣，这也许主要是因为斐利普将要与这个事业发生关系吧。第二天毕格勒先生又来跟她父亲一同吃饭，把波路顿先生那一块了不起的土地谈了许久，极力称赞他取得这份产业是很有见识的举动，后来又把话题转到另外一条铁路上去，这条铁路是要开展北方的交通，一直通到这片土地那儿的。

"彭尼白克说那地方满处是煤，他认为这是毫无疑问的，只要有一条铁路通到伊利，就可以靠这块地发财了。"

"你买下这块地来，把这个发财的事情搞成功好不好，毕格勒先生？只要你出三块钱一英亩，我就转让给你。"

"那么，你是打算把它甩掉吧。"毕格勒先生回答说，"我可不是一个好占朋友便宜的人。不过你要是打算把这块地抵押出去，筹款来投资修这条北方的铁路，那我倒是未尝不可以帮个忙，只要彭尼白克愿意就行；可是你要知道，彭尼白克是不大搞地产的，他专门盯着国会方面下功夫哪。"毕格勒先生说到这里就笑起来了。

毕格勒先生走了之后，露思就向她父亲探询斐利普和这个土地计划的关系。

"现在还没有什么明确的关系。"波路顿先生说，"斐利普对他这门职业表现出才能来了。我在纽约听说他的名声非常好，不过那些骗子手只是利用他，根本就不会替他设想。我给他写过信，提议请他担任测量和调查这块土地的工作。我们要弄清楚这块地到底是怎样。假如那儿果然有什么出息的话，只要他有干劲

儿把它挖掘得出来，我就可以给他一些股份。我倒是乐于栽培栽培这个青年人哩。”

艾利·波路顿一生老爱栽培青年人，每逢事情弄得不顺利，他就把损失都承担起来。他的总账整个儿算下来，右方总是不会有余额的；可是假如换个世界，改用一种不同的方式记账的话，也许他的账簿上的亏损就会变成赢利了。从另一方看去，总账上的左方就会像是右方一样。

斐利普给露思来信，把拿破仑城和改进航运的计划垮台的情形，以及亨利的逃跑和上校的狼狈，作了一番滑稽的叙述。他说亨利走得非常匆忙，以致没有来得及给萝拉·郝金士小姐告辞，但是他觉得毫无疑问，亨利只要再看到一副漂亮的面孔，又要心满意足了——他说这句话是有意给露思进忠告的。这时候，赛勒斯上校的脑子里一多半又有另一种同样异想天开的投机计划了。

至于那条铁路呢，斐利普心中有数，明知那只是华尔街耍的花头，无非是为了投机的目的才进行的，所以他不打算参加这个勾当。他心里在琢磨着，露思听说他要到东部来，会不会高兴呢？因为他的确是要来，亨利虽然从纽约写了一封信给他，劝他坚持下去，且等他跟人家签订合同，有了一些适当安排的时候再说，他还劝斐利普对赛勒斯稍加点儿小心，因为他有几分爱幻想的毛病，但是斐利普并不打算理会亨利的意见。

这个夏天对于露思来说，没有多少令人兴奋的事情，平平淡淡地混过去了。她和爱丽思经常通信，爱丽思答应秋天来看她；此外她还看书，并且还挺热中地极力想要对家务和那些来访的客人发生兴趣。但是她却发觉自己越来越沉溺于幻想，对眼前的事情感到厌倦起来。这时候有两个亲戚到波路顿家里来做客，他们是父子俩，是来自俄亥俄的一个震教派教会的。他们穿着一模一样的服装，举动也相仿，露思觉得所有的人迟早都会变成这两个客人那样。那个儿子还没有成年，却显得比他的父亲更加超乎凡

俗，更加装出一副虔信宗教的样子；他老是把他父亲称为“蒲伦木会友”，他的举动老是显出一副自命不凡的气派。露思简直看不顺眼，恨不得在他的椅子上弄一些弯曲的别针，跟他开开玩笑才好。父子俩都穿着他们那个教派的无领长上衣，胸前是整片的，前后都没有纽扣，只有前面的两边各有一排钩子和小孔。要是照露思的主张，这种上衣就应该改良一下，还不如在腰部的背后通常有纽扣的地方，缝上一个钩子和一个小孔。

这两个教友派信徒那一副震教派的怪相虽然是挺好玩的，却使露思感到无比的苦闷，增加了她的窒息的感觉。

这种感觉是非常不近情理的。无论哪个家也不能比露思的家更令人愉快。她家的房子在离城很近的郊外，是那些华丽的乡村住宅之一，凡是到费拉得尔斐亚郊外去游览的人，看了都觉得非常诱人。这是一幢新式的住宅，一切都很豪华，凡是阔人为了讲究舒适所能想得出的设备，样样都齐全了。它的周围是修剪得非常仔细的草坪，还有一丛一丛的树，有各种颜色配合着栽培的花坛，有养花的温室，有葡萄园，还有花园。花园的一边是一个像波浪那样稍有起伏的斜坡，向下伸展到一条浅水的小河边上。这条小河在鹅卵石的河床上奔流，在树林底下发出潺潺的水声。四周的乡村是绝妙的、经过人工培植的风景，当中有乡村别墅点缀着，还有一些大革命时代遗留下来的堂皇的大宅邸。这地方简直像英国的乡村那么美丽，无论是在百花盛开的、柔媚的五月里，或是在十月末尾那种丰美的成熟时期，看起来都是一样令人赏心悦目。

只要内心能够保持平静，就可以使这个家成为一个天堂。谁要是骑着马在老泽曼坦路上走过这所房子，看见一个年轻的姑娘在外廊上的吊床上摇荡着，全神贯注地在读一本旧诗或是一部最近出版的小说，他就无疑会要羡慕这种富于田园风味的生活。他决不会想到这个年轻的姑娘是在阅读一本临床实验的记录，一心

渴望着到别处去哩。

即使露思身边的一切财富都像梦一般的空虚，她所感到的不满也不可能更大。也许她心里正是觉得一切都是空的吧。

有一次她对她父亲说："我觉得我好像是住在一所纸壳做的假房子里似的。"

"难道你想把它变成一个医院吗?"

"不。可是爸爸，请您告诉我，"露思并不甘休，还是继续说，"毕格勒那家伙和另外那些人老上这儿来哄您，您还是偏要跟他们打交道吗?"

波路顿先生微笑了，正如一般男人跟女人家谈起"生意经"的时候那种态度，"这些人也有他们的用处呀，露思。他们老是把世界上搞得挺热闹，我有好些个最好的企业都是由于他们的功劳才搞成的。拿这次新买的这块地来说吧，我也承认这笔买卖让毕格勒占的便宜太多了，可是露思，谁知道这块地就不会给你和其余的孩子们变成一份财产呢?"

"啊，爸爸，您对一切事情老是爱打如意算盘。我相信您要不是因为我去学医对您有一种试验性质的新奇意味，您就决不会那么轻易让我去的。"

"那么你对学医满不满意呢?"

"如果您的意思是问我是不是学得腻味了，那我就告诉您吧——还没有。我刚刚开始了解我在这方面能有什么作为，知道行医对妇女是一种多么高尚的职业。难道您情愿叫我老在家里坐着，像只鸟儿坐在树枝上一样，等着别人来把我装进笼子里去吗?"

波路顿先生让他们的谈话离开了他自己的事情，也并不觉得心里难过；就在那一天，他又干了一桩事情，可是他认为这是无须向他家里的人说的——这完全是他特有的作风。

露思尽可以说她觉得好像是住在一所纸壳做的假房子里，不过波路顿这家人却根本没有想到有多少危机在他们头上盘旋。这

正如成千上万的美国家庭一样，他们的富裕和奢侈的生活依赖着一些商业上的投机勾当和随时可以发生意外的事业，只是他们并不自觉罢了。

波路顿先生接到了一个筹措巨款的要求，这笔钱非立刻汇去不可，这时候他正陷入了十几种冒险的投机事业当中，每一桩都是连一块钱都收不回来的。他找生意场中的相识和朋友想办法，但是毫无结果；因为当时正逢着一个突然的恐慌时期，大家都没有钱。“十万呀！波路顿先生。”普伦木莱说，“老天爷，哪怕你只要我筹一万块钱，我也不知道上哪儿去找呀。”

偏巧就在那一天，斯莫尔先生（彭尼白克—毕格勒—斯莫尔公司的）来找波路顿先生，怪可怜地报告一个煤矿企业遭到破产的情况，如果他不能筹到一万块钱，就无法挽救。只要一万元，他就担保能发一笔大财。如果没有这笔钱，他就会变成一个乞丐。波路顿先生已经在他的保险箱里保存着斯莫尔的巨额借款的字据，那上面还贴着“不可靠”的标签；他曾经屡次帮过他的忙，每次的结果老是一样。但是斯莫尔先生以战栗的声调谈到他的家属，谈到在学校里念书的女儿，谈到那还不知他遭到了不幸的妻子，他把他的痛苦描写得十分动人，因此波路顿先生就搁下他自己的更加迫切的急需不管，把这一天的工夫专门用来到处奔走，想方设法替这个不要脸的东西凑集那一万块钱。其实这个家伙从来就没有对他守过一次信，也从来没有还过一次债。

真是了不起的信任啊！这就是现代社会的基础。谁能说这不是一个互相信任和无限信赖人类诺言的黄金时代呢？报纸上登过一个大家都熟悉的故事，那里面由一个有名的从事土地和开矿的大投机家嘴里说出了这么一句话：“两年前我还一钱不值，现在我居然欠到二百万的账了。”刚才所说的那种社会上的特殊情形就使全国人都能立刻看出这个故事的真正意义了。

第二十七章　赛勒斯上校雄图失利

我准备应付一些事情。我准备了一条道路。

——〔埃及古籍〕《死者书》[1]

他发现你的眼睛掉出来了，
就使尽全副气力，
跳进另外一个灌木丛中，
把他们塞到眼眶里。

——〔希腊文〕巴特勒主教

可怜的赛勒斯眼看着他那心爱的事业停工了，工地上那一番嘈杂和忙乱的热闹场面曾经使他的心灵感到莫大的愉快，现在却出了毛病，呜呼哀哉了，这对他实在是一个严重的打击。他当过了总监督和当地社会上最显要的人物之后，现在又要叫他降低身份，再来过那无聊的平凡生活，真是令人难堪。看到他的名字从报纸上消失，也是伤心的事情；更令人伤心的是，间或还要看到他的名字重新登出来，可是再也没有从前那些恭维话把他打扮得漂漂亮亮，只由得人家舞文弄墨，把他骂得一塌糊涂，好像给他身上涂上了柏油，贴上了鸡毛一般。

① 第四十四章。

但是他的亲人为了他所感到的痛苦却比他更厉害。他本人简直像一个浮子似的，你把它按到水底下，过不了多久，它又浮出水面来了。

他不得不随时给他的妻子打气，使她把精神振作起来。有一次他在安慰她的时候说：

“不要紧，亲爱的，没关系；稍过一会儿，就一切都顺手了。有二十万块钱要来，那就要把场面又弄得热闹起来。亨利似乎是遇到了一些困难，可是那也是意料之中的事情——你知道吗，要想一帆风顺地推动这种大事业是不行的。可是亨利不久就会把这笔款汇来，到时候你瞧吧！现在我天天都在盼着消息哪。”

“可是柏利亚，你不是老早就在天天盼着消息，一直盼到现在吗，对不对？”

“呃，是呀，是呀——我也知道是那样的。可是无论如何，反正是多耽搁一天，就离那汇款来的日子更近一天——正像你每天多活一天，就使你更接近……更接近……”

“更接近坟墓吗？”

“呃，不是——并不见得是这样。可是波莉，亲爱的，你不懂这些事情——你知道吗，女人家对于企业方面的事是不大有头脑的。你只管痛痛快快地过日子吧，老伴儿，反正你总会看到我们把这桩事情再干下去。嗐，真见鬼，就算这笔拨款老拖延下去吧，只要它愿意拖——那也并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情——还有比这更多的钱财哪。”

“比二十万还多呀，柏利亚？”

“还多呀，小傻子！——哎，二十万算个什么？一笔零用钱！只能算一笔零用钱！你看那条铁路吧！你把那条铁路忘了吗？再过不了几个月就是春天了，春天马上就会来到，铁路也就跟在后面飞快地过来了。等到夏季，铁路就可以修到什么地方？你只要安静下来，稍想一下吧——只要稍微想一想就行了——那时候的

光景岂不等于分明摆在眼前吗？哎呀，你们这些宝贝女人家一辈子老是过着眼前的日子——可是一个男子汉大丈夫呢，哎，一个男子汉大丈夫可就得过……”

“过未来的日子吧，柏利亚？可是我们难道不正是过未来的日子过得太多了吗，柏利亚？我们老是今年还没有熬过去，就靠着明年的玉米和马铃薯的收成过活，倒也好像是很能对付一气，不过有时候这种食物是不顶事的，柏利亚。可是你别那么难过吧，亲爱的——别理会我说的话，我并不是有心要烦躁，我并不是有心要着急，我实在没有这种意思，一个月难得有一回，是不是，亲爱的？可是有时候我一泄气，心里不痛快，我就有点儿发慌，有点儿苦恼，可是这根本就算不了什么。马上就过去了。我也知道你是尽力要把事情搞好，我并不愿意显出老是埋怨、不知好歹的样子——因为我的确是丝毫没有这种心思，柏利亚——你知道我不是那样，对不对？”

“老天爷保佑你吧，宝贝，我知道你是从来没有的最好的小娘们儿——全世界都从来没有你这样好的女人！我知道我要是不拼命为你苦干，为你设想，为你打主意，那我简直就是一条狗。好吧，我还是会把事情搞得顺当起来，宝贝——别灰心，别害怕。那条铁路……”

“啊，我的确是把那条铁路忘了，亲爱的，一个人悲观起来，就把什么都忘光了。对了，还有那条铁路——你给我谈谈那条铁路的事情吧。”

“啊哈，我的姑娘，你明白了吗？事情并不像那样晦气是不是？我可是没有忘记那条铁路。你只要稍微想一会儿——只要把将来那些十拿九稳、绝对有把握的事稍微合计合计就行了。譬如说，且把这只托盘叫做圣路易吧。

“我们把这只叉子摆下（代表铁路），从圣路易通到这只马铃薯这儿，这就是懒汉堡。

“然后我们拿这把大餐刀继续把铁路从懒汉堡修到愚人庄，现在且把这瓶黑胡椒代表这个地方吧。

“然后我们叫它顺着——对——顺着这把梳子再往前去——把它修到这只大玻璃杯这儿——那就是布林姆斯东。

“从这儿拿这只烟斗再修到白尔沙萨，那就是这只盐缸子。

“从这儿再修到，再修到——这支鹅毛笔——鲶鱼镇——玛丽·安东涅特，把那个针插儿递给我吧。

“从这儿一直顺着这把大剪刀修到这只马这儿，这就是巴比伦。

“然后拿这只调羹修到血水河——谢谢你，把墨水拿给我。

“从这儿再修到海尔·哥伦比亚——给我那把烛花剪子吧，波莉，劳驾——把那只杯子和茶碟搬拢一点儿吧，那就是海尔·哥伦比亚。

“然后——我来把折刀打开吧——再修到墓穴来音镇——我们在这地方摆下蜡烛台吧——从海尔·哥伦比亚到墓穴来音镇距离很短——一直都是下坡路。

“这下子我们就修到哥伦布河了——递给我两三轴棉线吧，就算是这条河；糖钵子可以当做郝契依，耗子笼就算是斯东码头——我说的是拿破仑——你可以看得清楚，拿破仑的位置比郝契依强得多了。现在你瞧怎么样，咱们这条铁路全部修成了，还可以看得出它再往前去会通到阿利路亚和败德镇。

“得了，那么——你瞧怎么样！真是一条了不起的铁路，真了不起。杰夫·汤姆生拿起气压表或是经纬仪来测量筑路工程，简直是赛过随便哪个工程师。他使的那个玩意儿的名称可没有一定——有时候他把它叫做这个，有时候又叫做那个——我看他只图放在他说的哪一句话里最顺口就行。可是这条路是不是呱呱叫呢，咦？我跟你说吧，它一修到这儿来，准会热闹起来。你瞧它走过的是些多么好的地方！那儿有懒汉堡的洋葱——世界上最了不起的出洋葱的地方；愚人庄附近一带全是出萝卜的地方——好

家伙，只等他们把那个从萝卜里提炼橄榄油的新发明完全研究好了之后——如果萝卜里果真有橄榄油的话，那该能发多大的财呀；我猜是有的，因为国会已经拨出专款来实验这个办法，假如只是一种猜想的话，他们当然不会这么办哪。现在我们来到布林姆斯东这个地区了——那儿喂的牲口，简直是多得数也数不清——还有玉米，还有诸如此类的东西。再过来通过白尔沙萨，这儿有一小块地方，现在什么东西也不出产——至少是除了石头以外，什么也不出产——可是灌溉可以解决问题。再过来，从鲶鱼镇到巴比伦，这一带稍微有点儿低湿，可是这一带的地底下有些地方藏着许多泥煤。再过来就是血水河和海尔·哥伦比亚这带地方——那儿可以种很多烟叶，足够维持两条这样的铁路。再过来就是出产菝葜的地带。我想沿着折刀这条铁路线上，从海尔·哥伦比亚到墓穴来音这一带，这玩意儿可真是不少，足够治好所有害肺病的人，把他们都养得胖胖的，从亨利法克斯到圣地，所有的医院里住的病人都能治好了。这种东西简直像野草似的，长得满地都是！我在那儿买下了一小块长菝葜的地，毫不碍事地藏在那儿，等着我脑子里把那个万灵除痰药想好了再说。你知道吧，我会琢磨出来的。过不了多久，我就能叫全世界各国害痰症的……"

"可是柏利亚，亲爱的——"

"别打断我的话吧，波莉——我不愿意让你把这张地图甩下——得，杰姆士·费兹—杰姆士，你要是非要你那只玩具马不行的话，你就拿去吧——快走开。得了，你瞧——把这块肥皂当做巴比伦就行了。咦，我想想看——我刚才说到哪儿了？啊，对了——现在我们一直往斯东码头——往拿破仑来——现在我们一直往拿破仑来了。这条路真了不起。你瞧瞧吧，完全是一条笔直的线——就像上坟墓去的路那么直。你瞧它把郝契依甩到哪儿去了——简直叫它冷落透了，亲爱的，冷落透了。这个市镇是准会消灭的，就好比……唉，这个镇要是归我所有的话，我现在就要把

它的讣文预备出来，通知人家来吊丧。波莉，记住我的话吧——从现在起，三年之内，郝契依就会变成一片野兽嗥叫的荒凉地带。你等着瞧吧。你看看那条河——它在这带缺水的地方流过，真是顶了不起的一条小河哪！——这是一条最平静、最和缓的大血管，它能使这地方的疲劳的胸膛舒展舒展！铁路在这儿四通八达，穿过各处——踏着高跷从水里走过。三英里半之内有十七座桥——从墓穴来音到斯东码头，总共有四十九座桥——四十九座桥，还有许多暗沟，简直能把整个世界的水都排得光！要想把所有的暗沟都在这儿摆出来，我们可没有那么多线束——可是你反正明白个大概吧——七十二英里铁路上的桥，桥架都是呱呱叫的。你知道吧，全是杰夫·汤姆生和我合计出来的；他要去跟人家订合同，我负责在分水线上完成计划。修这些桥可赚的钱简直就多得数不清。我对这条铁路感兴趣的只有这一部分——沿线所有的桥梁——我所需要的也只有这一部分。据我想，这也就足够了。得，我们在这儿到了拿破仑了。这地方可真是够好的——实在太好了——所差的只有人口。那是不成问题的——人口自然会来嘛。现在这地方清静一点儿、偏僻一点儿，我跟你说吧，也并不算坏呀——虽然现在还弄不到什么钱，当然喽，钱是没有，可是一个人总得休息休息，总得安静安静——谁也不愿意一年到头老在外面拼命东奔西跑呀。好了，我们再从这儿一直往阿利路亚去，简直像一根线那样直——坡度也妙得很——一路过去全是呱呱叫的上坡——再过去我们就到败德镇了，那是个好到家的出产早种的胡萝卜和花菜的地方，简直是——也是个传教的好地方哩。除了非洲中部那些丛林地带而外，像这样适宜于传教的地方，再也找不到了。那么，这地方的人是不是爱国呢？——咳，连他们给这个镇取名，都是根据国会的精神取的呀。啊，我提醒你一下吧，亲爱的，好日子快来了，你还莫名其妙，它马上就会来到了。那条铁路会把好日子给我们带来。我说过的这一段，你

都知道是怎么回事了，我要是还有许多瓶子、肥皂和鞋拔子这类东西，可以把它一直修到离这儿一千四百英里以外，修到和太平洋干线接轨的地方的话，我就可以使你明白，这个内地的小小建设事业真是个惊天动地的壮举。那么，你明白了吗？有了这条铁路，我们就有依靠了。关于那二十万元的拨款，我们干吗要着急呢？那是不成问题的。无论叫我拿什么东西打个赌，我都愿意，管保亨利再写来的一封信就会……”

恰巧在这时候，最大的一个孩子进来了，他拿着一封信，那是刚从邮局送来的。

“归根到底，情况的确是大可乐观的，柏利亚。我真后悔不该那么悲观，可是刚才我好像觉得一切事情都跟我们作对，作了好几辈子似的。打开这封信吧——快点儿打开，且等弄清楚究竟是怎么样，我们再上外面去吧。我心里简直是七上八下，急着要知道这信里说些什么。”

并没有无故耽搁，这封信随即就拆开了。

第二十八章　通过拨款案的经过

谁要想向一只狗买腊肠，就必须拿咸肉和它交换。

——丹麦谚语

斯拉西勒斯如果只凭自己的才智，没有别人帮忙，他是不会成功的；可是像他那样的要人，随时可以找到出卖脑筋的坏蛋给他出主意，这也就跟自己有了脑筋一样。

——〔德文〕魏兰德

无论亨利给上校的信里是如何措辞，反正它带来的消息是根据他到纽约之后下面这么一段经过说的——也许是说得很简略，也许有点儿夸张，反正总有点儿出入吧。

他摆出一副十足的公事派头，去访问华尔街××号，那儿挂着一块金字招牌，表示那是“哥伦布河改修河道航运公司”总办事处的所在。他走进去，把他的名片交给一个穿得挺讲究的传达，那个人就请他在一间接待室似的屋子里等一会儿。传达马上就回来了，问他要跟谁接头。

“公司的总经理嘛，当然是。”

“他还在跟几位先生忙着谈话，您哪。他说马上就可以谈完了。”

一张印着“总工程师”的头衔的铜版纸名片居然受到这么冷淡的接待，这是使布利尔里先生很有几分懊恼的。可是他不得不

容忍着。事实上，还有很长的时间让他的懊恼情绪大大地增长哩；因为人家把他安顿在那间接待室里坐冷板凳，足足地坐了半小时，那几位先生才出来，然后他才被引见。他发现一位气派十足的大亨在一张蒙着山羊皮的绿色长桌子后面，坐在一把很讲究的公事房的椅子上。他那间屋子里铺着华贵的地毯，摆着富丽堂皇的家具，还有许多画片装饰着。

“早呀，先生。请坐——请坐。”

“谢谢，先生。”亨利说，他的自尊心受了伤害，使他很不痛快，因此他就极力装出冷淡的神气。

“我们看了你的报告和总监督的报告，知道你们把工作干得很有进展，令人相当满意。我们大家都非常高兴。”

“真的吗？我们可没有从你们的信里看出来——我们还没有接到你们的信哪；我们开出的付款单也碰了钉子——你们都置之不理——这也不像是好意的表示；还有，连一点儿拨款都没有收到，我们一个钱也没有拿到手哩。”

“哎，亲爱的布利尔里先生，一定是出了什么差错吧。我准知道我们新近还给你写过信，也给赛勒斯先生写过——等我的书记来了，他可以把底稿拿给你看——那两封信是把你们应缴十分之一股款的事情通知你们的。”

“啊，当然，那两封信我们收到了。可是我们需要的是进行工程的钱——付工资的钱。”

“当然，当然——一点儿也不错——可是我们把你们应缴的股款很大一部分拨到你们的账上了——我相信这一点是我们的信里说清楚了的。”

“当然说过这个话——我还记得。”

“啊，那么，好极了。现在我们渐渐互相了解了。”

“咳，我看这倒不见得。现在欠了工人们两个月的工资，还有……”

“怎么啦？你们还没有付人家的工钱吗？”

“付工钱！我们开的付款单，你们不兑现，我们怎么能付人家的工钱？”

“哎，亲爱的先生，我不知道你怎么能埋怨我们。我相信我们办事是完全按照爽爽快快的公事手续的。现在我们来看一看，把问题搞清楚吧。你认了一百股的资本，每股是一千元，对不对？”

“对了，先生，我是认过股。”

“赛勒斯先生也认过这么多股吧？”

“对了，先生。”

“好极了。无论什么事业，没有钱就不能进行。于是我们就先收十分之一的股款。当初我们商量好了，你和赛勒斯上校担任你们现在所干的职务，在服务期间，各人支月薪六百元。你们是正式当选担任这两个职务的，而且你们都同意了。我说的对不对？”

“一点儿也不错。”

“好极了。公司给你们发出了指示，叫你们去开展工作。按照你们的报告，大概你们进行这个工程总共已经花掉了九千六百四十元。你们两位职员两个月的薪金总共是两千四百元——你瞧，这就差不多占了你们应缴的股款的八分之一；两下相抵，你们还欠公司应缴股款的八分之七——也就是说，每人欠八千多元。可是公司里并没有要求你们把这一笔一万六七千元的款汇到纽约来，却一致表决同意了让你们把这笔钱随时转付承包商和工人，账上就记作你们的来款。他们都毫无怨言地这么做了，因为大家都认为你们干得成绩不错，相当高兴，并且还愿意向你们说那几句夸奖的话——我相信那几句话也是说得很得体的。你们进行的工程还没有花到一万元，这倒是微乎其微。我算算看——两万减去九千六百四十元——再加上薪金两千四百元——啊，对了，你和赛勒斯先生欠公司的数目是七千九百六十元，这笔钱我负责答应让你们暂时欠着，除非你愿意现在就开张支票，那就……”

"岂有此理，难道你是说公司里不但不欠我们两千四百元，我们反而欠公司七千九百六十元吗？"

"对了，正是这样。"

"另外我们还欠工人和承包商将近一万元吗？"

"欠他们？哎呀，真糟糕，你难道是说你们没有付钱给这些人吗？"

"我就是这么说的！"

总经理站起来，在屋子里走来走去，好像一个肉体上感到什么痛苦的人一般。他的眉头皱拢了，他举起手去，揪住脑门子，一面不住地说："啊，这可是太糟糕了，太糟糕了，太糟糕了！啊，这种事情准会让人家知道的——没法子防止——毫无办法！"

然后他突然倒在椅子上，说：

"亲爱的布利尔逊先生，这可是太糟糕了——实在是糟透了。这会让人家知道的，准会使公司的名誉受到影响，我们的信用会受到严重的损失，非常严重的损失。你怎么这样没有脑筋呀——哪怕是叫我们大家全都变成叫花子，工人的钱也是应该付的呀！"

"应该付，是不是？那么，他妈的为什么——喂，顺便告诉你，我并不叫做布利尔逊——真见鬼，为什么公——嗐，那笔拨款的下文究竟怎么样呢？拨款上哪儿去了？——当股东的该可以大胆地提出这个问题吧？"

"拨款吗？——你是说，那少得可怜的二十万元吗？"

"当然喽——可是我原来并不知道二十万元是这样少得可怜。当然我也承认，严格地说，这个数目是不算大。可是钱在哪儿呢？"

"亲爱的先生，你真叫我大吃一惊。你对这种事情显然是不大在行。否则你决不会指望这么一点儿初步的拨款会有多少结果。根本就没有谁打算靠这点儿钱做什么用场，这只不过是一个留窝蛋似的，为的是将来靠这个招来一些真正的拨款哪。"

"真的吗？那么，这到底是神话，还是事实呢？这笔钱究竟

做了什么用场呢?”

“哎，这事情简单得很。要叫国会拨款，是要花很多本钱的。比如说，你只要仔细想一想吧，要争取众院委员会的多数，每人就算是给一万元吧——一共是四万；参院委员会的多数，每人也要那么多——又算它四万吧；再额外孝敬孝敬这些委员会的一两位主席，又得稍微破费一点儿，就算每人一万吧——又是两万元；于是才一开头，这笔钱就去掉了十万。还有那些国会外围活动分子，七个男的，每人三千——总共是两万一千元；一个女的，还得送她一万元；众议员和参议员当中还有些德高望重的人物，东一个西一个的——对这些德高望重的议员就得多花几个钱，因为他们能给一个议案增长声势——这种人物就算十个吧，每人三千元，一共又是三万；另外还有一些小地方来的无足轻重的议员，要是不给报酬，他们就无论对什么议案都不投票赞成——这种人就算二十个吧，每人五百元，总共又是一万元；此外还要请议员们吃许多顿饭——总共就算一万元吧；另外还要送许多小玩意儿给议员们的太太和孩子们——这是大有作用的——在这方面花钱，反正不会嫌多——得，这些东西通共就算是花一万元吧——大致总差不多是这个数目；再有就是印刷品——你得印些地图，印些网纹版的图画，印些小册子，弄些带灯光的广告牌，还得在一百五十种报纸上登广告，每行都得花不少钱——因为你非得让那些报馆高兴才行，要不然你就完蛋了，你要知道。啊，亲爱的先生，印传单也是能叫人倾家荡产的。我们印的，算到现在为止，已经有——我想想看——十种；五十二种；二十二种；十三种——另外还有十一种；十四种；三十三种——得了，别算这些细账了吧，直到现在为止，印这些玩意儿总共花掉十一万八千二百五十四块四角二分了!”

“什么!”

“啊，千真万确。我跟你说吧，印刷可不是什么闹着玩儿的

事情。此外还有哪，你得以公司的名义，给芝加哥的火灾和波士顿的火灾捐款，还得给孤儿院和诸如此类的地方捐款——把公司的全名写在捐款簿的前头，另一边写上一千元——这可是挺好的广告哪，先生——简直是全世界最妙的广告之一。要是宗教的捐款，讲道的牧师就会在讲坛上提起——慈善性质的捐款才真是世界上最巧妙的广告哪。我们捐的款算到目前为止，总共已经有一万六千块还挂点儿零了。”

“我的天哪！”

“啊，就是这样。我们在广告方面所下的最大的功夫也许还要算请人写文章吧。我们找了一位美国政府的官员，他的地位简直像喜马拉雅山那么高，我们请他给一个销路大得出奇的宗教报纸写了一篇文章，鼓吹我们这个开发内地的小小建设事业——我跟你说吧，这么一来，就使我们的股票在那些虔诚的穷教友当中能够畅销了。宗教的报纸登这类文章是最好不过的，比什么都强得多，因为他们会把你的文章登在前头，干脆跟正文混在一起。如果文章里面引上几句《圣经》上的话，再加点儿关于戒酒的滥调，东一句西一句地插进一些关于主日学校的感情话，再对那些‘上帝最心爱的人，老实的、稳重的穷苦人’前前后后说一些假慈悲的怜恤话，亲爱的先生，那就能像魔法似的，叫全国人都看了入迷，谁也不会怀疑那是一份广告。普通的报纸老是把你摆在广告栏里，当然人家就不会上当了。每回登广告，都让我登在宗教的报纸上吧。你只要看一看它们登广告的那几面，你就会看得出别人的想法也和我大致相同——尤其是那些有了某些小小的经济计划要进行，想借此叫大家都发财的人。当然我指的是那些大都会出的大规模的宗教报纸，它们才懂得一面给上帝效劳，同时还可以赚钱——这才是个好办法哪，先生，这才是个好办法哪——要是一个宗教的报纸不是为了赚钱办的，先生，那它就不能作为一个广告的媒介，对我们是毫无用处的——凡是搞我们这个

行业的人，谁也用不着它。我想我们其次一步的新花样就是派了一批新闻记者到拿破仑去观光。一个钱也没有给他们，只把香槟酒给他们灌了个够，让他们大吃大喝一场，趁他们兴致正好的时候，把纸、笔和墨水摆在他们面前。好家伙，你看看他们写的通讯吧，你简直就会以为他们上过天堂了。即使这些人当中有一两个感情用事的，犯了吹毛求疵的毛病，并不把拿破仑看得那么前途无量，至少我们的款待也把他们的嘴封住了，于是他们就一声不响，因此也就对我们没有什么害处。咦，我想想看——我刚才说的那些开支，是不是全都说了呢？不，还没有，我差点儿忘掉一两项了。还有职员的薪金哪——你要想找些有本事的人帮忙，总不能叫人家白干吧。薪金的开支也是很可观的。另外还有那些鼎鼎大名的富翁的名字列在我们的广告里面，算是股东——这又是一种宣传手段——他们的的确确是股东呀，真的，可是你得把股份白送给他们，不能向他们收股款——所以用这些人的名义也是代价很大的。整个儿算起来，搞一个开发内地的大规模建设事业，花钱可真是不少，真是不少啊——可是这一点你自己也明白了，布利尔逊先生——你自己也明白了，老兄。"

"可是你听我说。我想你说的花了什么钱活动国会投票，大概是弄错了吧。我偏巧对这桩事情知道一点底细。我刚才尽让你说了个够——现在你也让我说说吧。我并不愿意对谁说的话起疑心，因为我们大家都难免有弄错的时候。如果我说当初这个议案还没有通过的时候，我一直在华盛顿，你觉得怎样？——我要是再补充一句，说是我亲自把这个议案弄成功了，那又怎样？是的，先生，这桩小小的事情就是我干的。不但如此，我根本就没有花过一块钱收买过谁的票，也没有答应过拿钱给什么人。有些做事的办法跟别的办法一样高明，可是别人偏不打那种主意，即便他们想到那种办法，也没有成功的诀窍。亲爱的先生，我不得不对你所说的那些开支当中的某一部分来个当头一棒——因为这

个航运公司从来就没有拿过一个钱给哪一位众议员或是参议员。"

亨利理直气壮地说这一番话的时候，那位总经理始终是温和地微笑着，甚至还笑得很亲切，后来他说：

"当真是这样的吗？"

"一字不假。"

"呃，这么说来，这桩事情的情况倒好像是稍微有点儿变样了。你当然是跟那儿的议员们熟识喽，否则你总不能把事情办得那么顺利吧。"

"我通通认识他们，先生。我连他们的太太、他们的儿女、他们的小娃娃都认识——我甚至还拿定了主意，跟他们的佣人都搞得很有交情。我跟每个国会议员都熟识——甚至还很亲密哩。"

"那好极了。他们的签名，你认得出是哪一个的吗？他们的笔迹你认得出吗？"

"哎，他们的笔迹我都认得，就跟认识我自己的一样——跟他们通信通得不少了，我想是。他们的签名呢——哎，我连他们简称的名字都认得出。"

总经理走到一只秘密的保险箱那儿，把锁打开，拿出几封信和一些便条来。然后他就说：

"好，你看看这个吧。你相信这是一封靠得住的信吗？你认识这个签名吗？——还有这个，你知道这些简称代表谁吗？——是不是假造的呢？"

亨利吓得目瞪口呆。他面前摆着一些材料，叫他看了脑子发晕。随后他在这些信当中看到了一封，认出了末尾的签名，这就使他的心情安定下来，这个名字甚至还使他脸上露出了微笑的光彩。

总经理说：

"这个名字使你很高兴吧。你从来没有怀疑过他吗？"

"当然我应该早就对他怀疑，可是我想我大概是从来没有起过这个念头。得了，得了，得了——别人且不说，你怎么居然会

有胆量找到他头上去了呢?"

"哎，朋友，我们没有他的帮助，根本就不能打算把什么事情搞成功，他是我们的台柱呀。可是你对这些信感觉怎样?"

"我感觉哑口无言！我真是个地道的瞎了眼的大傻瓜呀!"

"喂，整个儿说起来，我猜你在华盛顿那些日子准是挺开心吧。"总经理一面把那些信收拾起来，一面说，"当然你是挺开心的。难得有几个人能够上那儿去，使一个拨款的议案顺顺当当地通过，居然不用收买一张——"

"算了吧,总经理先生,这已经很够受的了!关于这桩事情,我说的话全部收回。说老实话,我今天总算比昨天多了一番见识。"

"我也觉得你的确是这样。事实上，你长了这番见识，我是很满意的。可是我把这些东西拿给你看，是要保守秘密的，你知道吧。事实你尽管跟人家说，爱说多少说多少，可是别把名字向任何人说出去才行。这一点我可以相信你吧，是不是?"

"啊，当然。我懂得那是有必要的。我决不把那些名字泄露出去。可是话又说回来了，看样子你好像是根本就没有看到过什么拨款吧?"

"我们看到的有将近一万元——也就只有这么几个钱。我们有几个人轮流在华盛顿大吹大擂，如果我们帮这种忙也要过什么报酬的话，那就连那一万元也不会弄到纽约来了。"

"假如你们没有收那一成股本,我看你们就不免有点儿窘吧?"

"窘呀?我刚才给你说的那些开销，你算过一下总账没有?"

"没有，我根本没有想到这个。"

"那么，我们来算算吧：在华盛顿花掉的钱，大约是……十九万一千元，印刷、广告等等，大约是……十一万八千元，慈善捐款，大约是……一万六千元，总计……三十二万五千元。

"应付这些开支的钱的来源是国会的拨款……二十万元，暂收股款一百万元的百分之十……十万元，总计……三十万元。

"收支相抵，目前我们还负了两万五千元左右的债。公司内部的职员还得继续支薪金；印刷和广告也得继续花钱才行。下个月的窘劲儿可够瞧的！"

"到那时候——就只好垮台吧，我猜是！"

"绝对不会。再收一部分股款。"

"啊，我明白了。那可是不妙呀。"

"绝对不怕。"

"为什么不怕？有什么出路吗？"

"再搞一笔拨款嘛，你还不明白吗？"

"真见鬼，还搞什么拨款！那不是得不偿失吗？"

"下一次的拨款就不会了。我们要申请五十万——拿到了手之后，下个月再申请一百万。"

"对呀，可是那些开支怎么得了！"

总经理微笑着，心爱地拍一拍他那些秘密信件。他说：

"这些人通通都会在下一届国会里。我们连一分钱都用不着给他们。不但如此，他们还得挺卖劲儿地为我们效劳——也许那才对他们有利哪。"

亨利深深地思索了一会儿，然后他说：

"我们派出许多传教士到别的地方去，要拯救那些愚昧的种族。如果能叫那些人上这儿来，在我们这种文明的源泉所在的地方吸取我们的文明，那岂不是可以省许多钱，而且效果更大得多吗？"

"我完全同意你的意见，布利尔里先生。你要走了吗？好吧，再见。以后路过这儿的时候，请进来坐坐吧。关于我们的事情和前途的希望，只要我能告诉你什么消息，我是乐于效劳的。"

亨利的信并不算长，可是至少包括了上面的谈话里那些吓死人的数字。上校感觉到自己陷入了一种相当为难的地步——一千二百元的薪金是没有来路了；他们欠工人们那九千六百四十元，他自己还得负一半的责，更不消说他还欠了公司将近四千元的

债。波莉的心几乎碎了，她的晦气心情又来势汹汹地恢复了，于是她无论如何也控制不住眼泪，只好走到屋子外面去，不让别人看见。

另外还有个地方，也有人在伤心，因为露意丝也接到了一封信。华盛顿临到最后，终于拒绝了作价四万元出卖田纳西的土地，要求人家给他十五万！于是这笔买卖就告吹了，现在华盛顿因为自己太傻，正在痛哭流涕。可是他在信里说，他那个主顾不久也许会回到那城里来，那时候他即便不得不作价一万元，也决计要卖给他。露意丝痛哭了一场——其实是哭了好几场——她家里的人惟恐增加她的悲伤，都好心好意地忍住，没有表示什么意见。

春天开了花，夏天又来到了，炎热的日子慢慢地熬过去，这时候上校的精神又一天天振作起来了，因为铁路工程进展迅速。可是后来却发生了一种情况。郝契依这地方的人向来不肯对这条铁路出点儿钱，因为他们都想像着这个地方的商业很发达，一定会发生强大的影响，迫使铁路往它这里修。可是现在郝契依却慌张起来了，赛勒斯上校还没有来得及弄清情况，郝契依的人们就在一阵惊恐中奋勇向前，出了一笔巨款，结果就使拿破仑的吸引力突然降到无足轻重的地位了，那条铁路就决定走一条直一些的路线，而不从那些英里以外绕道到斯东码头那一片泥泞的荒地里，在那儿把一座城市建设起来。

这真是晴天霹雳。上校虽然深谋远虑地苦心设计，虽然绞了不少脑汁，费了许多唇舌，企图引起大家对他那宝贝计划的注意，使大家感到兴趣；他虽然忠心耿耿地用双手苦干了一场，两脚不停地东奔西跑；他虽然存过很大的希望，说过天花乱坠的预言，临到最后，命运却偏偏背弃了他，于是片刻之间，他的空中楼阁就在他身边烟消云散了。郝契依从惊慌之中抬起头来，得意扬扬，兴高采烈，斯东码头却呜呼哀哉了！夏季快完、秋天渐近的时候，这地方的极少数居民一个个卷起铺盖，搬到别处去了。

市区的地皮再也卖不出去了，交通也停顿了，死气沉沉的昏睡状态又降临了这个地方，《每周电讯》钻进了一个短命者的坟墓，小心谨慎的蝌蚪又从流放的地方回到老家来，大蛙也在这儿恢复了它那历史悠久的歌唱，安闲的甲鱼又在河岸和木头上晒起太阳来，正如在从前那些甜美的日子里似的，懒洋洋地过着它那称心如意的生活了。

第二十九章　斐利普勘察伊利恩木

于是他们就走去了，走遍那带地方，把那里的情况记在册子里（按照城市分成七部分）。

——乔克图《圣经·旧约》译本①

斐利普·斯特林正在前往宾夕法尼亚州的伊利恩木的途中。伊利恩木是离波路顿先生委托他去调查的那块荒地最近的一个火车站。

在这次旅行的最后一天，斐利普所乘的火车正在离开一个大城市的时候，有一位妇女含羞地走进特别车厢来，犹豫地在当时没有人坐的一个位子上坐下了。斐利普从窗户里看见刚才有一个男人在火车开动的时候把她送上车来。过了一会儿，乘务员进来了，他不待那位女客解释，就粗声粗气地对她说：

"嘿，你可不能坐在那儿，那个座位有人。上另外那个车厢里去吧。"

"我并没有打算占这个座位，"那位女客一面站起来，一面说，"我只是暂时坐一会儿，等乘务员来给我找个位子。"

---

① 《约书亚记》第十八章第九节。

“没有位子了，座位全都有人。你非离开这儿不行。”

“可是，先生，”那位年轻女人恳求说，“我还以为……”

“管不着你以为怎样——你反正得上另外那个车厢里去才行。”

“现在车走得很快，让我在这儿站着，且等停车的时候再走吧。”

“这位女客可以坐我这个位子。”斐利普猛一下站起来，大声喊道。乘务员转过身来向着斐利普，他脸上每条皱纹里都含着鄙视的神气，冷冰冰地、从从容容地把他从头到脚打量了一番，然后一声不响，又转过身去背着他，对那年轻女人说：

“喂，我没有工夫老跟你废话。你得马上就走。”

那位女客遭到这种无礼，简直弄得不知如何是好，她吓得什么似的，向车门走过去，打开门出去了。火车正在左摇右摆地走得很快，两个车厢之间的踏板是很长的，两旁又没有安全栅。那位女客试了一下，结果在风力和车厢的动荡之中失却了平衡，一下子摔倒了！斐利普迅速地在她后面跟过来，要不是他揪住她的胳臂，把她拉起来，她一定会掉到车轮底下去了。随后他就帮助她走过踏板，替她找到了一个座位，受到她一番惊慌之余的感谢，然后回到他的车厢里来。

那个乘务员还在那儿，他正在查票，一面牢牢骚骚地说些什么关于蒙混行为的话。斐利普一直向他走过去，骂道：

“你那么对待女人，真是个畜生，穷凶极恶的畜生。”

“你大概是爱多管闲事吧。”乘务员讥讽他说。

斐利普的回答是一个耳光，这一下打得突如其来，而且恰好端端正正地打在乘务员脸上，因此就把他打得往一个胖子乘客身上滚过去，撞在车厢边上——那位胖子乘客原是抬头望着的，他相当惊讶，不知道怎么居然会有人胆敢和一个乘务员发生争执。

乘务员重新站起来，伸手去拉铃铛的绳子，一面说：“浑蛋，我要教训教训你！”于是他走到门口，叫了两个制动机手来，随后火车的速度迟缓了一些的时候，他就大声吼道：

“你下车去吧。”

“我不下车。我跟你一样有权利在车上待着。”

“等着瞧吧。”乘务员和那两个制动机手一面走上前去，一面说。旅客们提出抗议，有几个人互相说：“这太不像话了。”他们遇到这种情形，老爱这么说，可是谁也不出面援助斐利普。那几个人揪住他，把他从座位上拖起来，拉着他顺着车上的过道往外走，把他的衣服都撕破了。他们把他从车上推下去，然后把他的毡制手提包和大衣、雨伞跟着丢下去。于是火车又继续往前开了。

乘务员满脸通红，又因为刚才使了那么大的劲，还在喘气。他一摇一摆地在车厢里走过去，一面咕哝着：“不识相的东西！我要教训教训他。”他走开之后，旅客们才大为愤慨，纷纷议论起来，他们还说要联名抗议，可是只说了一说，就此了事。

第二天早晨胡弗维尔的《爱国者与号角报》上登出了这么一条“新闻”：

丢脸下车

本报讯：昨日午时下行快车离开H埠的时候，有一位女士（其实不配）企图强入业已人满的特等车厢。乘务员斯伦木很客气地告诉她，车中乘客已满；斯伦木是个很老练的角色，当然决不会叫人蒙混过去。这位女客坚持不走，他就说服了她，叫她到她所乘的车厢里去。这时候却有一个来自东部的恶少，忽然像一只上海雄鸡似的大叫起来，胡说八道地对乘务员出言不逊。这位先生就伸出左手干净利落地赏了这个居心捣蛋的小伙子一拳，打得这家伙惊慌失措，于是他就伸手去摸手枪。这时候斯伦木先生就从从容容地把小伙子揪起来，把他拉到外面，推下车去，好让他冷静冷静。这个年轻的冒失

> 鬼是否已经走出了巴斯堪木沼泽地带，现在还没有消息。乘务员斯伦木是铁路上最有礼貌和最干练的职员之一，但是他却是不大好惹的。听说铁路公司给七点的早班车装了新机车，并将特等车厢全部换了新家具，装饰一新。公司为了使乘客舒适，改善设备，不遗余力。

斐利普从来没有到过巴斯堪木沼泽地带，这个地方也没有什么诱人之处足以使他留恋。火车走开了之后，他就从荆棘和烂泥里爬出来，爬到了轨道上。他多少摔伤了一点儿，但是他气得太厉害，以致连身上的伤都忘记了。他踏着枕木挺费劲地一步一步往前走，心里怒火在燃烧，身上也是热辣辣的。他在那场扭斗中，把车票挤掉了，他发现了这个损失的时候，凄惨地想着，如果公司知道他没有车票，不知是否还会容许他在轨道上走。

斐利普只得步行了五英里左右，才到了一个小车站，他在那儿可以等火车，因此也就有充分的时间来思索。起初他对铁路公司满怀着复仇的心，他要控告它，要叫它赔偿一切。但是随后他就想到，他不知道证人的名字，不能找他来作证，如果单凭自己一个人和一个铁路公司打官司，那是天下最没有把握的事情。后来他又想到，他要找到那个乘务员，在某个车站埋伏起来等着他，把他痛打一顿，或是自己挨他一顿打。

可是他渐渐冷静下来的时候，就觉得这个办法对于一个体面人物是不大相宜的。一个有身份的人怎么能跟一个乘务员那种家伙一般见识，和他较量呢？他想到这里，就开始问他自己，他的举动是否很像一个大傻瓜。他并不懊悔打了那个家伙——他还希望给他留下了伤痕哩。可是归根到底，那究竟是不是最好的办法？你瞧他这个斐利普·斯特林，自命为有身份的人，却为了一个从来没有见过的女人，跟一个下流的乘务员打了一架。他为什么使自己陷入了这种可笑的境地呢？他把座位让给那位女客，还

把她救了，没有让她遭到意外，甚至是救了她的命，难道还不够吗？假如他只向那个乘务员说一声："先生，你这种行为是野蛮的，我要告你。"那岂不很好？在场看见这桩事情的旅客们也许会联名控告那个乘务员，他也许还能真正达到目的哪。可是，唉！斐利普望一望他那撕破了的衣服，就很心烦地想起他不该那么急躁，竟然跟那种霸道的家伙打起架来。

斐利普在他候车的小车站上遇到一个人，原来是那带地方的治安法官，于是他就把他的遭遇告诉了法官。这个人是相当和善的，听了似乎非常关心。

"这些家伙真浑蛋。"他听完了这段叙述就说。

"你看还有什么办法吗，先生？"

"唉，我看那是没有用的。你说的话，我一点儿也不怀疑。可是打官司也是白搭。这一带的人都是归铁路公司支配的，连法院里的法官都在内。你的衣服弄坏了吗？唉，'要不惹祸，少说为妙'。你跟公司斗，不会有便宜占的。"

第二天早晨，他读到《爱国者与号角报》上那段滑稽"新闻"的时候，就看得更加明白，假如他跟铁路公司打官司，会要当众受多大的委屈。

然而斐利普的良心还是对他说，即便一定要败诉，他也应该把这桩事情向法庭控诉——这分明是他的天职。他承认无论是他，或是任何公民，只要是亲眼看到国家的法律被人违犯了，就没有权利考虑自己的情绪或是良心上有怎样感受。他承认逢着这种事情，每个公民首要的天职就是放下自己的事情，不惜花费时间，尽最大的努力，务必使得那违法的行为立即受到惩罚。他知道一个国家的全体公民都应该虔诚地经常在心头牢牢记住，大家都是法律的守护人，司法人员不过是执行法律的机器，并没有别的权威，除非这样，国家才能治理得好。想到最后，他不得不承认他是个不好的公民，不得不承认自己根深蒂固地染上了这个时

代里一般人的毛病，那就是遇事不闻不问的态度，对于社会的任何部分都缺乏责任感，只顾及自己一个人，因此他也就觉得自己并不比别人好。

由于这个意外遭遇的缘故，斐利普直到第二天清早天亮的时候才到达伊利恩木。他从一列慢车上下来，又困倦，又酸痛，向四周张望了一下。伊利恩木在一条狭窄的山峡里，有一条湍急的山溪从那儿流出去。这个小镇包括他站在上面的木板月台和一所漆了一半的木头房子，那房子前面有一道没有屋顶的肮脏的外廊，还有一块招牌挂在一根倾斜的柱子上，写着“皮·杜生海莫尔旅馆”的字样；山溪下面不远还有一个锯木厂，一个铁匠铺，一个杂货店，三四幢带树皮的木板钉成的、没有漆过的简陋房子。

斐利普走近那个旅馆的时候，看见一只好像野兽似的东西在外廊上蹲着。可是它并没有动弹，他随即就发现那不过是一只剥制的标本。这个摆在客栈门前引人注意的好玩儿的东西是几个星期以前在这带地方打死的一只大豹子的遗体。斐利普使劲敲了一阵门之后，就在外面等着进去，一面仔细看一看那只豹子的丑恶形象和那强健的弯曲的前腿。

“等一会儿，我得穿上裤子呀。”窗户里传出一个德国音调的声音来，随后老板就打着哈欠把门打开了。

“早呀！刚才没听见火车到了。孩子们闹得我很晚才睡觉。快进来吧。”

斐利普被引进了一个肮脏的酒吧间里。那是个狭小的房间，当中有一只火炉，放在一只浅而长的、装着沙子的木匣子里，那是为了便于大家啐唾沫的。这间屋子的一头有一个横着的酒吧——那不过是一个简单的柜台，后面摆着一只斜玻璃柜，里面有几瓶牌子怪响亮的酒，一个角落里还有一个洗脸的水槽。墙上贴着一个巡回马戏团的一些黄黑两色的鲜艳招贴画，那上面印着杂技演员们叠罗汉的图片，还有腾空飞跃的马，穿着仙女服装的窈

窕的女子，踮着脚尖稳稳地站在狂跑乱跳的快马的光背上，一面吻着她们的手向观众甩出去。

斐利普这时候并不情愿要一个房间，因此老板就请他在那脏得要命的水槽里洗脸，这一着比擦干他脸上的水还多少容易一点儿，因为水槽上面那根圆棍上挂着的毛巾显然也是和那水槽本身大致差不多的设备，正如墙上挂着的刷子和梳子似的，都是归旅客们公用的。斐利普用他的手帕勉强把脸洗完，老板问了他一声："你不吃点儿东西吗?"但是他谢绝了他这番盛意，到外面去站在露天地里，等着开早饭。

他所看到的这带地方是一片荒野，风景并不优美。他面前的一座山大概有八百英尺高，这只是那条山溪后面的一条很长的绵延不绝的山脉的一部分，山上长满了野生的树木。旅馆后面，在那条淙淙的小河对岸，还有另外一条山顶平齐的、长着树林的山脉，和刚才说的那一条完全一模一样。至于伊利恩木本身，一眼看去，也可以看出它已经相当古老，到了倾坍的程度了。如果说由于这条新铁路把它做了一个添柴加水的小站，多少有了一点儿新气象，那也无非是换上了另外一副肮脏和荒凉的面貌罢了。火车停下来加水的时候，皮·杜生海莫尔在他那个寒碜的下等酒店门口站着，从来没有听到过旅客们对他说过什么表示赏识的话，他所听到的只有人家对于他的外表的一些滑稽的评语。"特罗伊英雄"[①] 这个名称，他大概已经听到过一千次了，人家多半都接着就称呼他为"埃涅阿斯"[②]，并且还问一声"安喀西斯[③] 在哪儿?"起初他还回答说："这儿没有这么个人。"可是后来因为人

---

① 特罗伊是古代小亚细亚西北部的一个都城。曾被希腊人围攻十年，终于陷落。

② 是特罗伊战争中的一个英雄人物。

③ 是埃涅阿斯的父亲。

家老是毫无意识地重复着这句问话，把他惹得冒火了，于是他就照例骂一声：“你浑蛋！”

斐利普正在默察着伊利恩木的景色，忽然被旅馆里的一阵当啷当啷的锣声惊醒了。这阵噪耳的锣声越来越响，直到后来，旅馆里显然是容纳不下了，于是它就从前门迸发出来，向全世界通告，早餐已经摆好了。

餐厅是一个又长、又低、又窄的房间，一张狭长的餐桌从这头摆到那一头。桌上铺着一块台布，看样子大概和酒吧间里那条毛巾用过的日子同样久远了。摆在桌上的是通常的餐具和饮食，无非是些裂口很多的笨重瓷器，一排镀过的、长了锈的调味瓶，还有一些糖缸子，里面插着锌制的茶匙，还有一堆一堆的黄色饼干和一碟一碟的叫人看了很丧气的黄油。老板伺候着，斐利普看出他改变了态度，觉得很高兴。他在酒吧间里是个脾气温和的老板。他在坐着吃饭的客人们背后站着，显出一副强制性地照顾大家的神气。斐利普拿起碟子来的时候，他就突然问了一声：“要牛排，还是要肝子？”那声音简直把斐利普吓得不知选择哪样才好。他尝了一尝那种叫做咖啡的发绿的东西之后，就请求老板给他一杯牛奶，于是他就用这杯牛奶和几片挺硬的薄饼干当了早餐。这些饼干好像是伊利恩木这地方见到铁马儿[①] 之前早就从外地运过来的，看样子也许是经历过经常寄食的客人们——包括希腊人和别处的人——十年的围攻了。

斐利普到这儿来调查的那块土地离伊利恩木车站至少有五英里远。它有一个犄角接触了铁路，可是其余几乎尽是一片未曾开发过的荒野，通共有将近一万英亩的生荒地，而且大部分是他在伊利恩木所看到的那种山脉。

他的第一步行动是雇来三个森林居民，给他做伴。他靠他们

① 指火车。

帮忙，搭起了一个木头小屋子，在那块土地上成立了工地。然后他就开始勘察工作，一面往前走，一面把勘察的结果绘成测量图，在那上面记上树木的所在和土地的方位，同时还在可能有煤矿的地方做了一些表面观测的记录。

伊利恩木的客栈老板极力劝斐利普雇用当地的一个堪舆专家帮忙，他说这位先生带着他的法杖在地面上走一遍，就能毫无差错地给他说出地下是否有煤，并且还能准确地说出煤层在什么地方。可是斐利普宁肯相信他自己对这地方的调查和他研究地质所得的知识。他花了一个月的工夫，走遍了这块土地，做了各种估计，后来他终于认定有一条很好的煤矿脉贯穿着离铁路一英里左右的山里，并且断定可以挖进采矿坑道的地点就在半山腰上。

斐利普做事向来是迅速的，他现在取得了波路顿先生的同意，马上就动土了。还没有到下雪的时候，他就弄好了一些简陋的采矿建筑，准备第二年春天积极进行开采。这地方固然没有露出地面的煤层，而且伊利恩木本地的人还说，他“还不如在那儿挖板烟哪”，可是斐利普深信大自然在过去若干年代中的变化是有一定规律的，他认为当初使“金蔷薇公司”发了财的那个丰富的矿脉，他一定能在这个地方发掘出来。

第三十章　参议员狄尔沃绥邀请萝拉到华盛顿去

我想出了一个伟大的计划；
只要你肯给予亲切的指点，
就能使我的希望实现，
我绕线，你织布，要织得色彩鲜艳；
谨慎的老人开了个端，
最后的成功还要靠大胆的美人把身手显。

——塔索

美丽的姑娘，假如你愿意的话，我急需你的帮助。

——普罗旺斯谚语

露意丝又一次从她的华盛顿那儿得到了好消息——参议员狄尔沃绥准备把田纳西那块土地卖给政府！露意丝私自告诉了萝拉。她还告诉了她的父母和几个知心朋友，可是除了萝拉以外，其余的人听了这个消息，个个都显出一副愁容。萝拉一听这个喜讯，脸上就突然放出光彩来——固然是只有片刻的工夫，可是可怜的露意丝甚至对这暂时闪现的一道鼓舞她的光辉也感到欣慰。后来萝拉只剩下自己一人的时候，就起了一连串的思潮，内容大致是这样：

"如果参议员当真打算办这桩事情，我就随时可以指望他实现当初那次邀请。我真是想去，想得要命呀！我很希望知道，我究竟是否仅只算是这儿的这些小矮子当中比较大一点儿的一个，只要有人敲打一下，马上就很轻巧地翻起跟头来，或者还是一个真正的……"她的心思暂时转到别的方向去了。然后她又继续想道："他说如果他觉得有办法处理我们那块土地，我就能对一个很大的慈善事业有所贡献，帮忙把拯救贫苦和愚昧的人们那种神圣的工作搞好。哎，那倒是毫不相干的，我所希望的只是到华盛顿去，看看我到底有多大的身价。我也很想要钱，如果可以根据传闻来推想的话，机会可多得很，只要你是个……"她也许打算说，只要你是个诱人的女子，可是她没有这么说。

果然不错，一到秋天，参议员的邀请就来了。这封信是由她的哥哥华盛顿——参议员的私人秘书——正式写来的，他在末尾还附加了几句话，说他又有了见到这位公主的机会，真是说不尽的欢喜。他说只要能再看看她的面孔，就够快乐的了——何况在这种快乐之外，还要加上一种快乐，那就是，她还会把刚从露意丝嘴里说出来的一些口信带来，这就几乎要使他感到天大的幸福了。

华盛顿的信里还附寄了几种重要的东西。譬如，其中之一是参议员开的一张两千元的支票——叫她"到纽约去买一些合适的衣服"。这笔钱作为借款，等土地卖掉之后再归还。两千元——这可实在是不错。露意丝的父亲是被称为阔人的，可是萝拉却怀疑露意丝一辈子是否曾经有一次买过四百元的新衣服。和支票一同寄来的还有两张直达车票——可以乘火车从郝契依经过纽约到华盛顿去——而且这两张车票还是铁路公司送给参议员狄尔沃绥的免票哩。参议员和众议员们都由政府付给成千上万块钱的旅费，可是他们来来往往，照例总是免费乘车，然后他们就采取一切有身份的、人格高尚的人所必然采取的办法——谢绝政府送给他们的旅费。参议员有的是火车免票，分两张给萝拉是很容易的

——一张给她本人，一张给一个男性护送人。华盛顿主张她找一位家里的老朋友陪她同来，并且还说只等她把首都的风光看腻了的时候，参议员马上就会再用免票把她送回家去。萝拉把这个问题考虑了一下。起初她对这个办法觉得很高兴，但是她随即就渐渐有了不同的想法。最后她就说："不行，我们郝契依这些沉着、稳重的朋友们对某些事情的看法跟我不一样——现在他们还看得起我，我也看得起他们——最好还是随它这样吧——我决定一人独自去，我才不怕单身出门哩。"她一面这样想着心思，就在下午出了门，打算到外面散散步。

她刚走到门口，就碰到了赛勒斯上校。她把参议员邀请她到华盛顿去的消息告诉了他。

"哎呀哈！"上校说，"我也差不多打定了主意，自己上那儿去一趟。你知道吧，我们还得再叫国会批准一笔拨款才行，公司里要我到东部去，活动国会通过这个议案。亨利倒是在那儿，当然他会尽力进行；亨利是个好角色，他老是用尽脑筋，拼命把事情搞好，可是他毕竟还年轻——你知道吧，叫他干这种事情，有些地方是年轻了一点儿——还有呢，他也太爱说话，他的话实在是太多太多了；有时候他还似乎有点儿爱幻想，我觉得——这种毛病对于一个事业家是最糟糕不过的。那种人迟早难免泄露自己的机密。这类事情需要一个沉着、稳重的老手去干——你知道吧，需要一个有经验的冷静头脑，总得能把别人看得很透，搞惯了大事业才行。我正在等着公司给我寄薪金来，另外还有点儿股息，如果能早点儿收到这些钱，我就和你一同去，萝拉——我可以护送你——你可千万不能一个人去。天哪，我真希望马上就能接到这笔钱才好。可是不久就会有很多的钱——多着哪。"

萝拉自己在心里盘算了一下，既然这位和善的、心地单纯的上校也要去，她要是仍旧单独出门，丢掉和他同伴的机会，那有什么好处呢？于是她就告诉他说，她很乐于接受他的好意，而且

感激得很。她说他如果愿意陪她去，保护着她，那简直是莫大的照顾——搭火车的费用，当然不用他出；她也不能让他白给她费那么多心，还要自己出钱付饮食账。可是他不肯让她付他的饭钱——他能替她效劳，已经是很荣幸了。萝拉坚持要给他提供车票，后来争执了半天，说不过他，她就说明车票根本用不着她花一分钱，也不用别人掏腰包——她有两张——她自己只需要一张——如果他不要多余的那一张，她就不跟他一同走。这么一来，就把问题解决了。他接受了车票。萝拉手头有那张购置新衣服的支票，心里很高兴，因为她觉得很有把握，以后东住西住，她一定能让上校从这笔钱里借一点儿去付住旅馆的钱。

她写信要华盛顿等着她和赛勒斯上校在 11 月底到达首都，果然不错，大致在约定的日期，这两位旅客就平安到达了。

第三十一章　斐利普断了胳臂

他让这位忠实的医生给他治病，
心头会感到一股温情；
把你这只治病救人的手
在这年轻人的胸膛上抚摩，
那该是何等的快乐！

——塔索

她这位好心的姑娘，为了解除他的苦痛，
为了给他治病，真是煞费苦心：
她用了许多万灵的奇方
和珍贵无比的仙丹，
一心只想治好他那顽固的疾病。

——〔英国〕斯宾塞《仙后》

亨利·布利尔里先生在纽约非常忙，这是他给赛勒斯上校的信里说的，可是他要搁下一切的事情，到华盛顿去。

上校相信亨利是国会外围活动分子当中的出色人物，他觉得他也许是有点儿过于自信，还喜欢投机，可是他总算是人缘很广。哥伦布河航运计划在国会通过，几乎是完全仗着他帮忙的。现在又需要他来协助着把另外一个计划办成功，这是个慈善事

业，由于郝金士这家人的关系，赛勒斯上校对这件事情是深切关心的。

“你知道吧，我对黑人是不大关心的。”他写信给亨利说，“但是政府如果买下这块土地，就可以把郝金士这家人又支撑起来——使萝拉成为一个财产继承人——这么一来，我柏利亚·赛勒斯如果又把自用马车置备起来的话，那也就不足为奇了。狄尔沃绥对这桩事情的看法，当然是不同。他完全是为了办慈善事业，为有色人种造福。你看老巴伦木吧，他是内地的——原来是伊阿华州的阿生·巴伦木牧师——他给印江人[1]搞慈善事业，落得个名利双收，还成了安抚印江人的名人和大地产商。巴伦木把印江人的事情一手包办了，我想参议员狄尔沃绥大概觉得现在除了黑人的事情以外，没有剩下什么别的让他来干了。我实在觉得他是黑人在华盛顿的最好的朋友。”

亨利虽然急于要到华盛顿去，却在费拉得尔斐亚停留下来了，他在那儿一天又一天住下去，这对他在纽约和华盛顿两方面的公事，都是大有妨碍的。但是在波路顿家里和那些人在一起，日子实在过得痛快。有了这个充分的理由，即便有更重要的事情，也不妨暂时搁下。斐利普也在那儿，他现在跟波路顿先生合伙搞那个新的煤矿事业，有许多事情要预先安排，准备第二年春天开工，于是斐利普就流连在这个好客的人家，一星期又一星期地住下来。爱丽思正趁着冬季到这儿来做客。露思每星期只到城里去听两次课，这家人的生活很合波路顿先生的脾胃，因为他喜欢大家在一起高高兴兴，晚上还有些花样。亨利受到热烈的邀请，人家要他把行李搬到那儿去，他当然无须多劝，乐得接受这番盛意。他和那两位姑娘在一起，相当惬意，甚至想到他在首都和萝拉见面也并不着慌；不消说，两只捉到了手的鸟儿当然抵得

[1] “印江人”是“印第安人”的讹音。

上一只树林里的鸟儿。

斐利普也觉得很自在——有时候他还希望他并不感到那么过于自在才好。他觉得不是过于自在，就是不够自在，这是必然的事情。他初到的时候，露思热诚而爽快地接待了他，她的态度始终是毫无拘束的。她既不追求和他在一起，也不故意和他疏远。这种十足的不即不离的待人方式比任何别的态度更加使他懊恼。跟这种人谈恋爱，她并不给你什么阻碍，也不对你隐瞒什么心思，也没有什么难为情的表示，可是你一接触到儿女柔情上去，就很可能引起一阵狂笑，这种恋爱是不可能有多大进展的。

“哎，斐尔，”她爱这么说，“今天你怎么又这样郁郁不乐呀？你这副冷冰冰的神气，真像做礼拜的时候坐在台上的那排人一样哩。我只好去叫爱丽思来给你开开心，我在你面前似乎是使你挺不痛快吧。”

“那并不是因为你在面前，而是因为你人在心不在。”斐利普苦恼地开始这么说，他自以为他说的是一句意味深长的话，“可是你并不打算了解我。”

“对了，我承认我不能了解你。如果你的心情居然真有那么沉重，以致认为我是人在心不在，那可是一种了不起的神经错乱的现象；我得叫爸爸把杰克逊医生请出城来才行。你是不是觉得爱丽思心在人不在呢？”

“爱丽思反正是有几分人情味儿。她除了陈腐的书和干枯的骨头以外，还对一些别的事情感兴趣。露思，我打算将来死了之后，把我的骨头留给你。你也许会喜欢吧。”斐利普说——他想要把话说得又冷酷，又刻薄。

“比起你现在有时候那副神气来，你的骨头也许还要显得高兴一点哪。”露思哈哈大笑地回答道，“可是你千万要先和爱丽思商量商量，才作决定。她也许不愿意那么办哩。”

“我不知道你为什么每回老爱把爱丽思抬出来。你以为我在

跟她恋爱吗?”

“哎呀，我可没有那么想，我脑子里从来没有这个念头。你跟她恋爱？斐利普·斯特林居然会跟人家恋爱，这种想法可真是太可笑了。我看你一天到晚差不多有一半的工夫和爸爸谈那伊利恩木的煤矿，还以为你只跟煤矿谈恋爱哪。”

这就是斐利普求爱的情况的一个实例。他老是暗自想道，这姑娘真可恶，她怎么从来不逗一逗亨利，也不跟上这儿来的谢普莱那个小伙子开玩笑呢?

爱丽思对待他却大不相同。她至少是从来不拿他取笑，而且跟一个对他表同情的人谈话也是一种安慰。他也的确爱和她谈话，一谈就是个把钟头，谈的都是露思。这位不善于说话的青年对她倾吐他的疑团和焦虑，把她当成罗根广场上的教堂里那些木头的小忏悔室里听人忏悔的女修道似的。一个听人忏悔的女修道，如果她年轻貌美的话，是否也有感情呢？把她称为姊妹，是否能减少一点儿尴尬的意味呢?

斐利普把爱丽思叫做他的好妹妹，对她谈恋爱和结婚的问题，心目中是以露思为对象，好像当姊妹的就绝对不可能对这种事情感到切身的利害似的。他问这问那，比如，露思谈到过他吗？她觉得露思喜欢他吗？露思在法尔契尔是否对谁有好感？她除了自己所学的那一行以外，还对别的什么事情有兴趣吗？诸如此类的话。

爱丽思对露思是忠心的，即便她知道她有什么心思，也不泄露朋友的秘密。无论如何，她总不使斐利普得到多大鼓舞。在这种情形之下，哪个女人会那么傻呢?

“我可以告诉你一点，斐利普。”她说，“露思·波路顿如果恋爱起来的话，那就会全心全意地爱，她那一股深厚的热情会冲毁一切障碍，甚至使她自己都要吃惊哩。”

这句话是没有给予斐利普多少安慰的，他想像着惟有一种非

凡的英勇行为才能引起这一颗心的爱恋；可是斐利普又觉得自己恐怕不是一个英雄。他也不知道一个女人在心里创造形象的时候，究竟是拿什么材料构成一个英雄人物。

亨利蹦蹦跳跳地闯进这些人当中来，还是像他平日那样轻松愉快。他的好脾气真是没有底，他虽然喜欢谈他自己的功绩，却也有他的一套小小的机智，善于迎合听众的脾胃。他不久就发现爱丽思喜欢听别人谈到斐利普，于是亨利就打开话匣子，把他的朋友在西部的经历大谈特谈，他天花乱坠地加了许多自己捏造的事实进去，弄得连他自己这位主演都不免吃惊了。他是世界上最豪爽的人物，生动的谈话是他的特长，他干这一行从来没有坍过台。他在波路顿先生面前，就成了一个一本正经的事业家，他说纽约有许多和波路顿先生相识的阔人都很信任他，他还和他们共同经营铁道事业，承包政府的工程和订货。斐利普虽然早已和亨利相识，但是他始终猜不透，亨利在他所夸谈的那许多大事业当中，把自己说成一个主导人物，是否连他自己也不相信。

亨利对孩子们也很殷勤，同时还自称对教友派的信仰有极深厚的兴趣，借此博得波路顿太太的欢心，这是他不曾忽略的事情。他说他向来觉得教友派是最和平的宗教；他认为人生依靠内心的灵光，一定比遵守许多外表的规矩容易得多；他有个亲爱的教友派的姨妈在普洛费登斯，波路顿太太就常常向他提起她。一到礼拜天，露思、爱丽思和斐利普他们那些“俗人”到城里的教堂去做礼拜，他却偏要陪着波路顿太太和孩子们到教友派的教堂里去；他戴着帽子坐在那儿熬过那静默的一个钟头，表现出模范的耐性。总而言之，这位惊人的演戏能手跟波路顿太太搞得关系非常好，因此有一天她对斐利普说：

“你那个朋友亨利·布利尔里似乎是个人情世故很深的青年人。他有没有什么信仰呢?”

“啊，当然有。”斐利普大笑着说，“他对许多许多的事情都

有信仰，赛过我所见过的任何人。”

在露思心目中，亨利似乎是和她意气很相投的。首先他从来不发脾气，凡是她所爱好的事情，他总是乐于给她帮忙。他一会儿兴高采烈，一会儿又一本正经，完全相机行事。对于她的独立生活的打算，也显然是没有谁比他体会得更清楚的了。

“我父亲原来就是学医的。”亨利说，“后来培养成了一个医生，在他到华尔街去改业之前，还稍微行过一下医哩。我向来是有志学医的。我小的时候，我父亲的书房套间里挂着一副人骨架子，我老爱拿旧衣服把它打扮起来。啊，我对人身的骨骼弄得相当熟悉了。”

“你准是弄得挺熟悉了。”斐利普说，“你就是在那儿学会要骨头[1]的吗？露思，他玩那种乐器可真是本事不小，他玩得实在太好，简直可以上舞台哪。”

“斐利普随便对哪种科学都讨厌，也反对苦干。”亨利还嘴说。他不喜欢斐利普的挑战，后来斐利普出去了，露思问道：

“布利尔里先生，你干吗不学医呢？”

亨利就说：“我倒是有这个打算。要不是华盛顿有要紧的事情需要我去的话，我相信今年冬天我一定会开始听课。可是医学毕竟是一门对妇女特别合适的学问。”

“那是为什么？”露思觉得很有趣，就这么问。

“呃，治病主要是靠同情心。妇女的直觉比男人的要强一些。你知道吧，实在说起来，谁看病也不见得真有把握，可是妇女猜起症候来，比男人家猜得能着边际一些。”

“你真是恭维我们妇女呀。”

“可是我对医生还是要选择的。”亨利直率地说，“要是遇上一个丑陋的女大夫，那我可就完蛋了；我一看到她，我的病就一

① “要骨头”是北京土话，意思是“瞎聊胡扯”。

定会厉害起来，马上把我的命送掉。我想一个漂亮的大夫，要是再有几分迷人的姿态，那就能哄着病人再活下去，不管多么厉害的病都熬得过去。”

“我看你恐怕是个专爱开玩笑的人吧，布利尔里先生。”

“恰恰相反，我是很诚恳的。不是有一位某某老先生说过，只有美的才是有用的吗？”

露思老爱跟亨利在一起，除了借此解闷以外，究竟是否还有别的用意，斐利普无法断定。无论如何，他反正不屑于说亨利的坏话，借此抬高自己的身价。一方面是因为他自己也不免有些喜欢这个角色，同时也因为他或许知道那么做并不见得能更有把握地在露思心中引起同情。露思并没有对亨利发生什么特殊好感的危险，这是他觉得很放心的；他一想到她对她的学业那么专心苦干，就更认为那是毫无问题的。他不免暗自想，真糟糕！她除了纯粹的理智以外，简直是什么也没有了。只有当她眼睛里含着那股嘲弄的神情，开起玩笑来的时候，他才觉得她有点儿不可捉摸。在那种时候，她似乎是宁愿和亨利在一起，而不喜欢跟他接近。斐利普为了这桩事情而苦恼的时候，他就老是跑到爱丽思那儿去寻求安慰，因为她从来没有不高兴的时候，老爱给他大笑一场，把他那感情用事的毛病笑得烟消云散。他和爱丽思在一起，就觉得心里很自在，而且从来不会找不到话来谈。他简直不明白他为什么极力想要在露思面前显得高高兴兴，而事实上他和她在一起却老是那么沉闷。

亨利对他自己的处境是十分满意的。一只候鸟既不要扎窝，又没有什么负担，经常是逍遥自在的。他随随便便地和斐利普谈到露思，说她是个十全十美的好姑娘，可是他简直不明白她究竟为什么要研究医学。

有一天晚上音乐基金大会堂举行音乐会，这四个青年商量好了去听演奏，预备搭泽曼旦区的车子回来。这是斐利普的主意，

座位就是他去定的，他暗自想着可以和露思在一起玩一晚上，跟她一同走路，在大会堂里坐在她身边，享受享受充当保护人的滋味，这种保护女性的心情原是男人家在公共场所对同伴的女子经常具有的。他也可以算是爱好音乐的，至少他知道露思喜欢音乐，这就足够使他满意了。

也许他还打算趁这次机会，向她说几句要紧的话。他并没有对波路顿太太隐瞒他对露思的爱情，而且他觉得几乎不成问题，这家人是不会反对他的。波路顿太太说话是很谨慎的，可是有一天她回答他的问题的时候，却使他把一切都猜透了。她说："你对露思说过你的心思吗?"

他为什么不把心思说出来，消除心中的疑团呢？那一天露思比平日更加顽皮，她表现的那副兴高采烈的神气，对于一个专心研究学问的年轻姑娘，似乎是不大协调。

露思是不是从斐利普的神态里对他的意图有了预感呢？也许是吧，因为两位姑娘下了楼，预备去上车的时候，在门廊里遇到斐利普和亨利，露思就笑着说：

"两位身材最高的应该在一起走。"还没等斐利普明白这是怎么个来由，露思已经挽着亨利的胳膊，于是斐利普这天晚上的兴致就扫尽了。他那十足的文雅、理智和厚道使他没有在表面上露出他精神上受了打击的神色来。因此他对亨利说：

"这就是个子太矮吃了亏呀。"那天晚上，他丝毫没有使爱丽思感觉到，假如让斐利普选择同行的伴侣，她自己不会是优先的对象。可是无论如何，他还是感到懊恼，他对于当时的局面所起的变化，相当生气。

大会堂里挤满了全市的时髦人物。这个演奏会是那些拼凑的、枯燥无味的场合之一，大家之所以有耐心来参加这种音乐会，只是为了赶时髦罢了。会上有钢琴绝技演奏，有歌剧的片段，这些表演由于没有布景，简直是索然无味，每两段之间还要

隔一些时候，更令人感到厌烦。此外还有那滑稽的低音歌手，他唱得很有趣，而且和听众搞得关系非常好，唱的老是《理发师》这个曲子；还有那个爱耍派头的次中音歌手，唱他那苦苦相思的《啊，夏天的夜晚》；还有那女高音歌手唱她那“柏第柏第”，她歌喉婉转，颤悠悠地唱着，一会儿又急唱一阵，换换气再唱，最后发出一声惊心动魄的尖叫，引得听众狂风暴雨似的鼓起掌来，她就在掌声中一面微笑着，一面鞠躬，向舞台后面倒退出去。那天的演奏会就是这样，斐利普觉得这是他一辈子枯坐着熬到底的最糟糕的一次音乐会。他正在这么想着，偏巧那女高音歌手唱那动人的小调《从黑麦地里走过来》，唱到当中的时候（这位女高音歌手每回都在向听众谢幕之后重唱《从黑麦地里走过来》这支歌——斐利普记得，这位出色的歌手高声唱出“如果有人跟别人亲吻”这一句的时候，老是使人神魂颠倒），忽然有人喊了一声：“着火了！”

这个音乐厅又长又窄，而且只有一个出口。听众立刻就一齐站起来，开始向门口冲过去。男人们大声嚷起来，妇女尖声号叫，一阵惊恐侵袭着乱窜的人群。其实只要稍微想一下，就可以使人人都相信出去是不可能的，而且乱跑的惟一结果无非是要踩死许多人。可是大家偏偏就不想一下。有几个人喊“坐下，坐下”，可是人们还是向门口跑。妇女们在过道上倒在地下，被人践踏，壮健的男人们完全失去了自制力，只顾从长椅上跨过去，好像是要向着入场的门口从人群头上赛跑一般。

斐利普已经勉强叫那两位姑娘坐下了，可是他突然看出了新的危险，于是就赶忙站起来挡住椅子上冲过来的人潮。再过一秒钟，那些疯狂的人就会跨过座椅，伸过靴子来把露思和爱丽思踩在脚底下。他跳到前面一排的座位上，用尽全副气力向前面猛打，把一个向他冲过来的人打倒了，暂时挡住了那一阵人潮的冲击，也许还不如说是把人潮分开了，使它往两边流过去。可是这

只坚持了片刻的工夫；后面的压力太大了，斐利普随即就被冲倒在座位上。

但是这一片刻的抵挡大概就救了那两个姑娘的命，因为正当斐利普倒下来的时候，管弦乐队忽然非常轻快地奏起《花旗傻瓜》来了。这个熟悉的调子吸引了大家的注意，使他们惊异地安静下来，让乐队的指挥报告的消息有机会被人听见——“这是一场虚惊!”

骚动的场面马上就结束了，随即就听见了笑声，不少的人都说“我早就知道并没出什么事”，“大家在这种时候多么傻呀!”

但是演奏会还是结束了。有许多人受了伤，其中有几个伤得还相当重，斐利普·斯特林就是重伤者之一。他弯着身子在座位上横躺着，失去了知觉，他的左臂软弱无力地下垂着，头上还有个流血的伤口。

他被抬到露天地方的时候，就苏醒过来了，还说了一声不要紧。大家请来了一位外科医生，都认为最好是先把他立刻用车子送到波路顿家里去。斐利普被医生搀着，一路都没有说话。医生给他把断了的胳臂接上了，又包扎了头部，并且说第二天早晨他就会好转。这时候他是很虚弱的。爱丽思在音乐厅里的骚乱继续着的时候，并不十分害怕，现在看见斐利普这样苍白，并且满头是血，她却吓坏了。露思极端冷静地做了外科医生的助手，她以熟练的动作帮忙给斐利普包扎了伤口。她做这些事的时候是相当专心的，而且非常卖劲，假如斐利普精神正常的话，大概可以看出她是有几分热情的。

但是他并不十分清醒，否则他就不会小声地说：“让爱丽思来帮忙吧，她并不太高。”

这是露思的第一次临床实习。

马克·吐温十九卷集
第六卷

Mark Twain

镀金时代·下卷

(1873)

张友松 译

DUJIN SHIDAI XIAJUAN

第一章　萝拉在华盛顿社交场中的成功

看呀，女人家手段真高明，诡计真不少，
她们老是像蜜蜂那么忙，到处向人讨好；
满嘴尽是蜜语甜言，弥天大谎，
无非是要哄着傻汉们上她们的当。

——〔英国〕乔叟

华盛顿对他这位美丽的妹妹感到无限的高兴。他说她向来就是全国最出色的美人，但是和现在比较起来，她从前不过是平平常常的；那些讲究的时装对于增加她的美貌所起的作用实在是太惊人了。

"可是华盛顿，你的批评含着做哥哥的偏见太多，不足为凭。别人的评判一定会不同的。"

"人家也不会反对我的意见。等着瞧吧，华盛顿决不会有哪个女人可以和你相比。你在两个礼拜之内就会出名了，萝拉。人人都会跟你攀交情。你等着吧——自然会明白的。"

萝拉心里很希望这种预言会成为事实；她还暗自相信大概会如愿以偿——因为她把她离开家里以后所看到过的女人通通都经

过一番严格的审查，结果是使她并不怎么失望的。

在一两个礼拜之中，华盛顿每天乘着车子陪她到全城各处去逛，使她饱览首都的一切瑰丽景物。她对这个城市本身渐渐觉得非常习惯，跟她在狄尔沃绥家里吃饭的时候所碰到的那些出色的人物，也很快就谈得很自然。她从郝契依带来的那一点点乡下姑娘的不大方的神气，也完全消失了。她暗自高兴地发觉，每当她穿着华贵的晚装走进客厅的时候，客人们的脸上每次都要流露出几分因羡慕而吃惊的神情；同时她还快慰地注意到，这些客人很乐于把他们很大一部分的谈话时间用来和她攀谈；她吃惊地听出那些有名的政治家和军人谈起话来，一般都并不像什么超人，多半都只说些普普通通的话；她心满意足地发现她自己反而说得出许多很俏皮的话来，有时候还说得实在是了不起，不但如此，她的话还在全城的社交场中渐渐被人到处转述起来。

国会开始举行大会了，华盛顿每一两天就要陪着她到会场去，把她送到专为参议员和众议员的家属而设的妇女旁听席上。这儿的场面更大，竞争的范围也比较广泛了，可是她还是看见许多人抬起眼睛来望着她，并且一个又一个地唤起身边的人对她注意；她并不怎么迟钝，尽可以看得出有些年轻的政治家所做的演说，对着她说的和对着主席说的差不多占同样的分量，甚至还要更多一些；此外，她还相当得意地看到，那位活泼伶俐的伊阿华青年参议员一见她走进旁听席来，马上就跑到主席的桌子前面那块空地上站着，把他那双脚露出来，而她从大家的闲谈中曾经听说过，他平日的习惯是把脚翘在自己的桌子上，只顾自己欣赏着，对于别人的渴慕却一味置之不理。

大家的请帖陆续给她送来了，不久她就当真成了社交场中的“时髦角色”。热闹的日子开始了，交际界出现了一片生气勃勃的气氛，很快就要举行第一次贵宾招待会——那就是说，只有特别邀请的客人才能出席的招待会。

参议员狄尔沃绥这时候已经深信，他对这个密苏里的乡下姑娘的重视并没有使他上当——她对于他给她安排的任务，显然会是一个无比有用的角色。因此他把她全副武装起来，让她去担任她的工作，那是十分稳妥，也十分相宜的。于是他又给她添置了许多更讲究的新衣服，并且还买了一些贵重的首饰，使她的服装显得更加华丽诱人——所花的钱都以将来卖掉那块土地所得的价款作担保，算是暂时的借垫。

第一次贵宾招待会是在一位阁员的——或者还不如说是部长的——官邸里举行的。那天晚上，大约九点半或是十点钟左右，萝拉和参议员来到的时候，客厅里已经相当拥挤了，可是站在门口的那个戴着白手套的黑种仆人却还在接待着像潮水一般涌进来的客人。那些客厅里都有煤气灯，照得很亮，而且热得像炉灶里一般。男女主人站在刚刚进大门的地方。萝拉被介绍给他们，随后她就再往里面走，走进那些满身珍珠宝石、衣着华丽、衣领很低的女客和戴着白羊皮手套的、服装笔挺的男客的大旋涡里去；无论她走到什么地方，背后老是跟着一阵表示赞美的低声私语，这使她的一切感官都非常痛快——简直是痛快到极点，以致她那张白白的脸泛出了微红，美丽的面孔由于蒙上了那层隐隐约约的红晕而更加美丽了。她听到这么一些话：“她是谁？”“真是个绝代佳人！”“那就是新近从西部来的那个美人”以及诸如此类的话。

每逢她站住的时候，马上就有一些部长、将军、议员和各种高贵人物把她包围起来。随即就要经过一番介绍，然后人家就提出那个照例的新鲜问题：“您喜欢华盛顿吗，郝金士小姐？”另外还要补充另一个照例的新鲜问题：“您这回是初次到首都来吗？”

大家把这两个令人兴奋的问题谈得无话可说的时候，谈话大致就转入比较平静的话题，但是后来又要随时被打断，萝拉又要一次一次地被人介绍给新见面的朋友，于是又有人问她是否喜欢华盛顿，她这回是不是初次到首都来。就像这样，这位公主在嘈

杂而拥挤的人丛中狂喜地走来走去，走了一个钟头以上，因为现在她的疑团已经无影无踪了——她知道她在这个地方是可以获得成功的。人群中出现了一个熟识的面孔，亨利·布利尔里很吃力地挤到了她身边，眼睛里闪出心花怒放的光彩，好像是向她欢呼一般。

“啊，这可真是叫人高兴呀！请问，亲爱的郝金士小姐……”

“嘘！我知道你要问什么。我喜欢华盛顿呀——我简直喜欢得要命！”

“我不是问这个，我要问问你……”

“是呀，我猜得到，很快就猜到了。我这回是第一次到首都来。我想你自己也知道吧。”

马上就有一阵人潮把她冲开，使他够不着了。

“唉，这个姑娘究竟是怎么回事？当然她喜欢华盛顿——我并不是傻瓜，当然不需要问她这个。至于她这回是不是初次到首都来，唉，真见鬼，她也知道我是知道的呀。难道她以为我变成了白痴吗？总而言之，真是个古怪的姑娘。可是他们都包围在她身边，多么热闹！从今天晚上以后，她就是华盛顿压倒一切的美人了。还不等今晚上的无聊场合结束的时候，她就会认识这个城市里五百个最有名的人物了。而且这还根本算不上什么。正如我从前说过的——她可以做一张宣传广告，帮我们……是呀，先生！她可以把男人弄得神魂颠倒，我可以把女人弄得昏昏沉沉！我们两个在这儿配合起来搞政治活动，真是妙不可言。我在这次国会的会期里所能做到的事情，即使有人出二三十万块钱来收买，我也不干——真是不干哩。可是眼前这个场合——我简直一点儿也不喜欢。那个公使馆里的小小的秘书也在……咦，她居然也望着他笑哪，好像他——唉，她又在望着那个海军大将笑哪！现在她又在对那个臃肿的马萨诸塞议员送秋波哪——那个庸俗的、狗屁不通的开铲子铺的家伙——卑鄙的、黑心肠的无赖汉。这套把戏我可是不喜欢。看样子她倒不大急于要找我——她连一

次也没有往这边望一望。好吧，我的天仙，只要你爱这么搞，那就搞下去吧。可是我想我也懂得你们女人家的心理。我也到处去望着别人笑一笑，且看那对你又起什么作用吧。”

于是他果然“到处去望着别人笑一笑”，还尽量走到她身边去看看效果如何。可是这一着失败了——他根本不能引起她的注意。她似乎是完全没有把他放在心上，所以他跟别人调情，也就没有什么劲头了；他说话也说得上气不接下气；他跟那些迷人的姑娘说话，也不能把眼睛盯住她们；他烦躁起来，心里很妒忌，很不痛快。后来他终于放弃了他的企图，把一个肩膀靠在一根有槽的墙柱上，撅着嘴定睛望着萝拉的一切动作。拥挤的人群中有许多美人的脸蹭着他另外那个肩膀，在那上面蹭了一些脂粉，可是他根本没有注意到。他内心正在忙着痛骂自己不该是那么一个自命不凡的低能儿。一个钟头以前，他还想着让这个乡下姑娘归他来保护，并且打算领着她去见见世面，尝尝神妙和喜悦的滋味——现在她却分明在他眼前，在这种场合里比他自己更显得自在一些。于是他的愤怒的批评又开始了：

“嘿，她又在给老巴伦木教友耍甜嘴哪；他呢——唉，不消说，他在邀请她参加国会的祈祷会——最好是让老狄尔沃绥看看，才知道她并不是不理睬这种邀请。瞧，这会儿又来了一个纽约的耍漂亮的角色；这会儿又来了几个新汉普什尔的酒色之徒——现在又跟副总统勾搭上了！得，我还不如退场吧。我实在看够了。”

但是他并没有看够。他一直走到门口——然后又拼命挤回来，再看一眼，同时老在恨自己太没骨气。

快到半夜，宣布开晚饭的时候，客人成群地拥挤到餐厅里去，那儿有一张长餐桌上摆满了吃的东西，看样子倒像是一些珍奇的美味，其实那些东西只是叫人饱一饱眼福倒还不错，吃起来却不敢恭维。女客们随即就被请到靠墙的一边坐成长排，东几个

西几个坐在一起，于是黑人侍役把菜放到碟子里，再在酒杯里斟上酒，男客们就拿着菜、端着酒东走西走，送给他们乐于伺候的女客们。

亨利端起一杯冰淇淋，在餐桌旁边跟别的男客站在一起，一面吃，一面听着嘁嘁喳喳的谈话。

从这些谈话中，他听到了许多关于萝拉的话，都是他从来没有听到过的奇谈。譬如说，她是西部一个有名望的人家的小姐；她受过高等教育，还很阔气，而且是个大地产的继承人；她虽然并不正式信仰宗教，其实照基督教徒的本义说起来，她却要算是个地道的教徒，因为她全心全意要努力办成一个伟大的、高尚的事业——甚至不惜牺牲她的地产，要拯救那些被践踏的黑人，使他们从迷途中走上光明和正义的大道。亨利看到一个人听完了这段新闻，就马上转过身去，转述给他身边的人听，这个人又赶快往下传过去，就是这样，他看见这种奇谈在男客们当中传遍了之后，又往后面传到女客们当中去了。他不能追究出这个消息的来源，因此也就说不清究竟是谁起的头。

有一件事情使亨利大为懊恼，那就是，他想起了自己本来可以在许多天以前到华盛顿来，趁萝拉对首都还很生疏的时候，对她下一番功夫，把她弄得神魂颠倒，永远对他保持好感，而不应该白白地老在费拉得尔斐亚鬼混。照他自己的说法，他恐怕是“错过一副好牌”了。

在那次晚宴的欢乐终了之前，他只获得一个小小的机会，又跟萝拉谈了几句话。这一回，他那轻松愉快、自鸣得意的神气简直显不出来了——这是多年来的第一次——他那运用自如的口才也大大地打了折扣，于是他就感觉到这是一种很不争气的胆怯的表现。他只好赶快走开，找个地方去暗自鄙视自己，设法使剪掉了的羽毛再长出来。

萝拉回到家里的时候，虽然很疲乏，却很得意，参议员狄尔

沃绥也很高兴，很满意。第二天早晨他把萝拉称为“我的女儿”，又给了她一点儿钱，照他的说法，算是“买针线的钱”，她把这笔钱分了一百五十元寄给她母亲，还借了一点儿给赛勒斯上校。然后参议员就和萝拉进行了一次很长的密谈，向她说出了他的一些计划，那都是为国家谋福利，对宗教、对穷人、对禁酒运动有益的，他还给她说明了，她可以怎样帮他的忙，开展这些很有价值的高尚事业。

第二章　上流人物拜访萝拉

私心先生列举他在花言巧语城的亲友们的名字："有望风转舵老爷、趋炎附势老爷、花言巧语老爷——这个城市就是由他的祖先而得名的；还有八面玲珑先生、两面派先生和无所谓先生等等。"

——〔印第安苏兹族〕《天路历程》译本

全国最阔的女人都在这里，
还有名门闺秀，
她们都穿着华丽的衣裳，
全国的人都很羡慕她们，
因为她们个个都觉得自己在别人之上。

——〔英国〕雷雅门

萝拉不久就发现华盛顿有三种界限分明的上流人物。有一类绰号叫做"古董"的，包括一些有教养的、出身高贵的世家，这种人家的祖先自从共和国诞生以来，一向在国家的政务会议和战争中都有丰功伟绩，他们也就以此自豪。这个特殊的圈子是很难钻进去的。第二类是中间派的上流人物——关于他们，等一会儿再谈吧。再往下就是第三类，关于这种人，我们要在这里稍谈一下。我们把他们叫做"暴发户"吧——事实上大家都是这么称呼

他们的。官场的职位，无论是怎么得来的，都可以使一个人在这里面占到一个位置，并且还可以把他一家人带进去，不管他们是从哪儿爬上来的，反正都一样。谁要是有大量的钱财，那就比官场的职位还要更好一些，在这里面占的地位也就更高、更了不起。如果这份财富是凭着出色的心机赚来的，其中稍微搀杂着一点点无伤大雅的非法手段，那就更吃香了。这一类的上流人物是爱享乐的，他们都喜欢讲究排场。古董派的上流人物是看不起暴发派的；暴发户也爱嘲笑那些古董（暗地里却是羡慕他们）。

社交场中有一些重要的习惯，处在萝拉这种地位的人是必须懂得的。譬如，一个稍有身份的上流女子来到我们的某一个城市，在那儿住下来的时候，和她同一等级的妇女就通通对她很客气，依次来对她作初次拜访。她们都在门口把名片交给仆人，自行介绍。有时候，她们单独来访，有时候结伴而来——反正一定是打扮得很讲究的。她们只谈两分钟又四分之一的话，随后就走了。如果被拜访的女子愿意跟人家进一步交朋友，就必须在两个星期之内回拜；如果超过那么久还不回拜，那就表示"让它吹台"。可是她如果在两个星期之内果然去回拜了，对方就有了权力，可以随意决定是否让这份交情继续下去。她只要在一年之内任何时候再去拜访一次，那就是表示她愿意保持这份交情。从此以后，只要一年之中双方互相拜访一次，在我们这些大城市里，这就足够了，彼此的友谊关系也就算是正式成立了。这下子双方的往来就一帆风顺。每年彼此互相拜访，都是规规矩矩、一成不变的，而且大家都感到心里挺舒服、挺满意。不过互相拜访的两位女士并不是每回都当真见面，只要几年之中相见一次就行了。她们的名片可以保持彼此的亲密关系，使双方的友谊没有破绽。

譬如，甲夫人出去进行一年一度的拜访，她只要坐在马车里，把折了右下角的名片递进去，这就是表示她"亲自来访"了；乙夫人就叫用人传出话来，声明她"事忙"，或是"因故不

能奉陪，抱歉之至”——再不然，如果她是个暴发户或是教养较差，她也许叫用人来声明她不在家。好极了，甲夫人就高高兴兴、心满意足地乘着车子到别处去了。假如甲夫人的女儿结了婚，或是她家里添了小娃娃，乙夫人就来拜访她，递进一张折了左上角的名片，然后就干自己的事情去了——因为叠起左上角就是代表“恭喜恭喜”的意思。如果乙夫人的丈夫从楼梯上摔下来，摔断了脖子，甲夫人就来拜访她，留下一张折了右上角的名片就走了，这个角是表示“慰问”的。折角千万要折得对才行，否则一个朋友举行婚礼，你可能无心地向她表示“哀吊”，或是人家家里有丧事，你却给她道喜。如果两位女士之中有一位将要离开这个城市，她就到另外那一位家里去，留下一张名片，那上面在名字底下印着“辞行”二字——这就是“临别告辞”的意思。但是这些礼节,只说这么多就够了吧。萝拉早就有一位合格的顾问把社交的秘诀教给她了,因此就能免于犯一些伤脑筋的错误。

首先到她这儿来做社交性访问的贵客是一个名门望族——也就是古董派，后来这一支上流人物对她的一切访问也和这次访问是一模一样的。这次来访的贵客是富尔克·富尔克生少将夫人和她的女儿。她们在下午一点钟乘着一辆相当古老的车子过来了，车子的嵌板上还有一个褪了色的纹章，驾驶座上坐着一个白发的老年黑人车夫，他身边还有个年纪较轻的黑人，那就是跟班。这两个仆役都穿着全身棕色的号衣，那都是穿了多年的。

这两位女客摆出十分恰当的气派走进了客厅，这就是说，那位年长的高贵寡妇显出一副伊丽莎白时代的庄严神态，而那位年轻的姑娘却有一种潇洒而又高贵的派头，其中很有几分无以名之的意味，流露出有意识的优越感来。这两位女客的服装，材料都非常讲究，可是以颜色和装饰而论，却显然是很朴素的。大家一齐坐下之后，这位高贵寡妇说出了下面这么一句话，虽然词句并没有什么不平凡的地方，可是由她嘴里说出来，就像《圣经》上

的经文似的，予人以深刻印象：

“近来的天气是不大爽快的，郝金士小姐。”

“可不是吗，真的。”萝拉说，“气候好像是变化无常哩。”

“这儿的气候还是那个老脾气。”女儿说——她显然只是把它当成一种事实说了出来，看她那态度，她本人对这句话却又要推脱一切责任，“您说是不是这样，妈妈？”

“一点儿不错，孩子。您喜欢冬天吗，郝金士小姐？”她说出“喜欢”这两个字来，好像是认为它们在字典里是做“赞成”解释的。

“还不如对夏天那么喜欢哩——不过我觉得一年四季各有各的妙处。”

“这个说法倒很公道。将军当年所持的见解就跟这差不多。他认为冬天下雪是恰当的；夏天闷热是合法的；秋天降霜也是一样，春天下雨也不讨厌。他是个不爱苛求的人。现在我想起来了，他一向顶爱打雷。你还记得吧，孩子，你父亲不是一向顶爱打雷吗？”

“他喜欢得要命。”

“不消说，打雷就使他联想到战争吧。”萝拉说。

“是呀，我想大概是这样的。他对大自然是很有敬意的。他常说海洋有些了不起的气派。你还记得他说过这句话吧，女儿？”

“记得，常说哪，妈妈。我记得很清楚。”

“还有大旋风。他对大旋风也很感兴趣。还有畜生，特别是狗——打猎的狗。彗星他也喜欢。我看我们大家都有各人的嗜好。我看也就是因为这个，我们的脾胃才有各式各样的。”萝拉的见解是跟她一致的。“郝金士小姐，您离开家和亲人这么远，是不是觉得难受、觉得寂寞呢？”

“有时候我的确是觉得有点儿闷得慌，可是我在这儿，到处都可以看到许多新奇和有趣的事物，所以我过的日子就像是充满

了阳光，难得见到阴影。”

“华盛顿在这个季节倒不是一个枯燥无味的城市。”那个年轻的姑娘说，“这儿的社交环境的确很不错，谁也用不着发愁，决不怕没办法痛痛快快地消遣。您喜欢海水浴场吗，郝金士小姐?”

“我倒是对那种地方毫无经验，可是我向来就怀着强烈的愿望，老想看看海水浴场那种时髦生活的光景。”

“我们在华盛顿的人在这方面所处的境地是很不幸的。”阔寡妇说，“这儿离纽波特太远，真是讨厌。可是这也无可奈何。”

萝拉心里想：“长川和梅伊海岬都比纽波特还近，准是这两个地方太卑下吧。我来试探一下，且看如何。”于是她就大声说：

“咦，我还以为长川……”

用不着再往下试探了——她面前那两张脸上都露出一股神气，使她一看就明白了。阔寡妇说：

“谁也不上那种地方去呀，郝金士小姐——只有在社会上没地位的人才去哪。还有总统也去[①]。”她若无其事地加了这么一句。

“纽波特又潮湿、又冷、又爱刮风，简直是讨厌极了。”那女儿说，“可是上那儿去的人都是很有身份的。你要是没有别处可去，那就只好不去挑剔那些细节了。”

这时候这次拜访差不多已经拖长到三分钟了。两位女客都非常庄重地站起来，正式要求萝拉去光临她们家，随后就告辞了。萝拉留在客厅里，让她们自己找路出门去——在她看来，这似乎是太不客气，可是她是遵照人家的指示行事的。她陷入沉思，站了一会儿，然后说：

“我想无论什么时候我都能欣赏冰山——要是作为风景的话——可是跟冰山交朋友，我可受不了。”

---

① 美国总统格兰特（1822—1885）作风朴素，曾有几年在长川消夏。这里含有鄙视他的语气。

但是她却由这两个人的名声知道她们的为人，她了解她们只要在自己人当中和正常环境里，就不会像冰山一样。恰恰相反，她们这种人因为具有无疵的品格，是受人敬爱的，又因为具有社交的美德和仁慈的心肠，是受人尊重的。她觉得她们逢着讲究礼节的场合，就不得不变成那么阴阳怪气，真是可惜得很。

在我们刚才所描写的那次拜访之后，紧跟着又有一批客人来拜会萝拉，那是华盛顿上流社会中另一个极端的人物对她的初次拜访。这次来访的客人是奥利弗·希金士代表夫人，巴特利克·欧里莱议员夫人，布利瑞·欧里莱小姐，彼得·盖希里太太，盖希里小姐，爱美琳·盖希里小姐。

她们乘的三辆马车从三个不同的方向同时来到了。车子都是新的，光彩夺目，马具上的黄铜零件都擦得非常亮，那上面刻着一些复杂的花押字。车上还有气派十足的纹章，纹章上有拉丁文的格言。车夫和跟班都穿着漂亮的新号衣，颜色分外鲜艳；他们戴着烟筒式的高帽子，帽子两旁插着黑色的玫瑰花结，那上面还有两束向上伸出的刮脸刷子似的东西。

这几位客人大摇大摆地走进客厅的时候，使房间里充满了闷人的香气，那是从香水店里买来的。她们的服装以式样而论，比最新的时尚还进了一步；颜色是五彩缤纷的；还镶了许多宝石——主要是金刚钻。无论谁的眼睛都容易看得清楚，这些女人的装饰是花了不少钱的。

奥利弗·希金士夫人是一个远方的准州的国会代表的太太——这位先生原来在他那偏僻的地区的主要村镇上开设最大的一个"沙龙"，出卖最好的威士忌酒，因此当然就被公认为他那个准州里最出色的人物和最恰当的代表。他在家乡是个势力顶大的角色，因为他是热心公众事业的人，又是消防队的队长，他特别富有骂人的口才，曾经骂倒过一些"对手"。他的衬衫的假胸经常是洁净无比的；靴子老是擦得很亮；要是偶尔不慎有一点儿灰

尘落在他的靴子上，他就要抬起一只脚来，用一条白手帕使劲把它掸掉，那种斯文样子，真是谁也赶不上；他的表链子有一磅重；他手上戴的戒指上的金子值四十五块钱；他戴着一个花簇形的钻石别针，头发是向后面分开梳的。他一向被人认为是他那个准州里最风雅的一位绅士，大家还公认他最善于讲淫秽的故事，除了年高德劭的白发州长以外，附近一带谁也不及他。希金士代表大人来到华盛顿为国家效劳，并不是毫无企图的。由于他的活动，国会里通过的一笔救济他那个准州的印第安人的拨款，如果到了那些野人手里的话，那原是足以使他们人人都发财的。

希金士代表夫人是个颇有姿色的女人，谈话的口才也很不错，她在暴发户这个阶层里占着相当高的地位。大体说来，她的英文总算还好——不过因为她是在纽约生长的，所以也像那个城市的其他本地人一样，有一些特别的发音，譬如"看见"和"法律"，她说起来就好像是"坎肩"和"发绿"似的。

盖希里这家人是靠煤油起家的，这种东西把他们从乡村里的俭朴勤劳的老实人突然变成这个城市里的派头十足的上流人物和装点场面的角色了。

巴特利克·欧里莱议员大人是原籍科克的一个有钱的法国人。并不是说他从科克初到此地的时候就有钱，而是恰好相反。他带着他的妻子在纽约初上岸的时候，只在城堡花园[1]停留了几分钟，取得一些证明他曾经在美国住过两年的文件，再把它们交给海关检查——后来他就投了民主党的票，随即就到城里来找住宅。他找到了一所房子，然后就到一个建筑师和营造商那儿去充当助手，整天拿着烟斗，一到晚上就研究政治。他仗着勤劳和节俭，不久就能够在一个肮脏的地区开设一个下等酒店，这就使他

① "城堡花园"是纽约曼哈坦岛上移民检查局的所在，海外移入美国的居民都要在此办理入境手续。

有了政治上的势力。在我们这个国家里，大家最关心的事情一向就是要使人民有机会投票，把他们最爱戴的人选举出来，当他们的代表，治理国家——我们不容许我们的大官委任小官。我们宁愿把这种绝大的权力操在自己手里。我们认为最妥当的办法，莫过于选举我们的法官和其他的公职人员。在我们的城市里，选区大会举出代表去参加候选人提名大会，并且指示他们给谁提名。酒店老板和他们的经常主顾操纵着选区大会（因为其余的人个个都厌恶政治的麻烦，待在家里不出来）；选区大会推选出来的代表们就组成一个候选人提名大会，拟定候选人名单——一个提名大会提出一个民主党的候选人名单，另一个大会提出一个共和党的——被提名的都是些清廉无比的人物；然后谦虚温顺的大众就在指定的时刻出场，一帆风顺地把那些人选出来，并且还谢天谢地，庆幸他们生在一个自由之邦，决不致被任何形式的专制制度所侵扰。

巴特利克·欧里莱迅速结交了许多朋友，形成了自己的势力，因为每逢他的主顾在他的酒店里打死了人，他照例总要给他们帮忙，到警察局去替他们作保，证明出事的时候他们不在场。因此他不久就成了一个政治领袖，当选到市政府里担任了一个小小的职务。他不久就从那微薄的薪俸里节省了一笔钱，在比较热闹的市区开了一个相当时髦的大酒馆，还附设了一个推牌九的赌场，并且有充足的资金经营业务。这就使他大为出名，非常受人尊敬了。于是大家就强求他担任了市参议员的职务，这就等于送给他一个金矿。从此他就有了讲究的马和马车，他的酒馆也就停业了。

后来他又成了一个市政建设的大承包商，和那伟大而有德行的威廉·韦德先生结为知己。这位韦德先生盗窃了这个城市的两千万元公款，但他是个极受羡慕、极受尊敬、极受崇拜的人物，以致执法官到他的办事处去以盗窃罪逮捕他的时候，居然觉得不好意思，并且还向他道歉。当时有一种带插图的报纸还把这个场

面绘了一张漫画，报纸的编者提到这桩事情，还表示像韦德先生这么一个要人，竟然有人胆敢逮捕他，实在是令人遗憾。

欧里莱先生供给新修的法院所需要的木瓦钉，每桶作价三千元，还有六角钱一个的寒暑表十八罗，每打作价一千五百元；会计检查官和检查委员们核准了这些账单，一位只是不明内幕而并不贪污的市长也在那上面签了字。欧里莱先生领到货款的时候，敬慕他的人们就模仿韦德先生的朋友们那种慷慨的作风，送了他一个榛子那么大的独粒钻石的别针。然后欧里莱先生就从活跃的生涯中引退出来，大量购置房地产，用别人的名义保持产权，专门借此消遣。不久报纸上揭穿了这些黑幕，把韦德和欧里莱叫做“盗窃犯”——这么一来，选民们却一致起来给他们撑腰（接连投了几次选票），把这两位先生选上了适得其所的舞台——纽约州议会。报纸上又大吵大闹地攻击他们，于是法庭就着手审判这两位新议员的小小的违法事件。我们那妙不可言的陪审制度使这两位被控诉的前任官员能够由他们自己物色陪审的人，于是他们就从附近的一个疯人院里请来九位先生，再加上三位辛辛监狱的犯人，组成了陪审团，因此他们马上就伸雪了冤屈，恢复了名誉，逍遥法外了。舆论呼吁州议会把这两个败类清除出去，可是州议会不肯照办。这好像是要求孩子们抛弃他们自己的父亲一样。要知道，这种州议会是现代式的州议会呀。

现在欧里莱先生既有钱，又有声望，就带着家眷渡海到欧洲去游历；他的名字前面仍旧保留着州议会议员的头衔（因为头衔在美国是百年长寿的，虽然我们爱拿这种玩意儿开开玩笑，还因此为共和国公民的这种自由而感到得意）。他们到处旅行，对一切都瞧不上眼，而且他们这么做并不感觉困难，因为这种人的脸上天生就有一种目空一切的特点。后来他们终于在巴黎住定了，那是他们这一类美国人的天堂。他们在那儿住了两年，学会了用外国腔调说话——并不是说他们从前说话向来不带外国腔调（事

实上是有的)，不过现在他们的外国腔调的性质已经改变了。最后他们又回到老家来，成了特等时髦的人物。他们以巴特利克·欧里莱议员及其家属的名义在这儿上了岸，直到今天还是被人这么称呼的。

萝拉给她的客人安排了座位，于是她们随即就开始了一阵说说笑笑的活泼谈话，那种自自然然、推心置腹的态度，只有在习惯于上流社会生活的人当中才看得到。

“我本想早点儿来拜访的，郝金士小姐。”欧里莱议员夫人说，“可是天气实在坏得太不像话了。您对华盛顿印象何如?”说实话，萝拉是非常喜欢这个地方的。

盖希里太太：“这回您是初次到首都来吗?”

“是的，这是初次。”

大家齐声说：“真的吗?”

欧里莱夫人：“郝金士小姐，恐怕您对这儿的天气还是讨厌吧。实在是糟糕到极点了，老是这样。我跟欧里莱先生说过，这种气候我实在受不了，也不打算熬下去。要是非在这儿熬下去不可，我倒也不在乎；可是我们并没有在这儿受罪的必要，所以我就不明白老待在这个地方究竟有什么好处。有时候孩子们想巴黎想得要命，真叫人看着觉得怪可怜哪——你不要这么难受呀，布利瑞，Ma Chère[①]——可怜的孩子，她一听人提起巴黎，马上就显出一副想得要命的样子。”

盖希里太太：“哎，欧里莱太太，我看这也难怪。谁要是在巴黎，那才有点儿生活的味道，在这儿就只是住着罢了。我简直对巴黎喜欢得要命，我宁肯在那儿每年只花一万块钱，俭省着过日子，也不愿意在这儿受这个活罪。哪怕有很好的收入，也引不起我的兴致。”

---

① 法文，意思是“亲爱的”。

盖希里小姐："呃，那么，我希望您再带我们回去吧，妈妈，我实在是恨透了这个没巨的[1] 国家，即便它是我们的亲爱的本乡本土，那也不相干。"

爱美琳·盖希里小姐："怎么，难道把可怜的江尼·彼得逊甩下吗？"(大家听了这句俏皮话，一齐轻松地大笑了一阵，表示喝彩)

盖希里小姐："妹妹，我看你说这种话真该害臊呀！"

爱美琳小姐："啊，你用不着这么大发脾气。我不过是开开玩笑呀。他每天晚上到我们家里来，当然没有别的用意——只不过是来看看妈妈罢了。当然喽，没有别的意思！"(大家又笑起来)

盖小姐相当狼狈地说："爱美琳，你怎么这么讨厌！"

盖太太："爱美琳，你别跟你姐姐捣蛋吧。我从来没见过这么个顽皮鬼！"

欧里莱夫人："您这些珊瑚首饰多么漂亮呀，郝金士小姐！快来瞧瞧吧，布利瑞，亲爱的。我对珊瑚也是非常喜欢的——只可惜这种东西现在不大希罕了。我有几个挺漂亮的珊瑚——不过那还赶不上您的珊瑚这么漂亮——可是这些玩意儿我现在当然不戴了。"

萝拉："我看这种东西的确不希罕，可是我对这些珊瑚首饰还是有很深的感情，因为这是我们家里的一位很要好的老朋友送我的，他叫做穆飞。他是个挺招人喜欢的人，可是性情古怪得很。我们老以为他是个爱尔兰人，可是他发了财之后，就上国外去了一两年，等他回来之后，却对洋芋特别感兴趣，那副神气才真是叫你看了好笑哪。他居然问那是什么东西！唉，您也知道，老天爷造好一张嘴，是特为叫它能吃洋芋的，那么，这张嘴闲着不吃东西的时候，你也还是可以一眼就看出这一点来——上国外去游历一下，也决不能把这个特征去掉吧。可是他毕竟还是个非

① "没趣的"讹音——这是这位小姐故意夹杂一点儿洋腔洋调。

常招人喜欢的人，他那点儿小小的毛病对他并没有丝毫妨碍。我们大家都有些虚伪的毛病——我想每个人都在某一处有点儿虚伪的地方，只要我们能想办法去找，总可以找得出来。我倒是非常想到法国去。我想我们这儿的社会跟法国的社会比较起来，一定很有些长处，对不对，欧里莱太太？"

欧夫人："一点儿长处也没有呀，郝金士小姐！法国社会高雅得多了——高雅得多了。"

萝拉："这倒使我听了怪难受哩。我想我们的社会近来大概是退步了吧。"

欧夫人："退步得多了，真是。我们这儿的社会上有些人，维持生活的钱还没有我们给用人的工钱多哪。不过我还是承认有些人是很好的——而且还很文雅哩。"

萝拉："我听说那些资格老一些的上等人家似乎是有点儿摆架子，不愿意跟别人往来。我猜您现在在社交场中，跟十几年前常来常往的人大概很少见面吧。"

欧夫人："啊，是呀——很难得见面。"

欧里莱先生当年开了那个小酒店，掩护他的主顾们，不让他们受法律制裁，现在把话题转到这方面去，未免有点儿使他的夫人感到狼狈，不像别的话那么合她的脾胃。

希金士代表夫人："现在弗朗斯瓦的身体怎样，欧里莱太太？"

欧夫人（很感谢她这么插嘴解围）："还是不大好。谁也不能指望他恢复健康。他向来是很脆弱的——尤其是他的肺部——他现在在巴黎那个天气特别好的地方。住过一阵之后，这儿这种讨厌的气候对他的害处是很大的。"

希夫人："我也觉得是这样。我丈夫说波赛要不换换环境，就活不下去了，所以我打算换换地方，且看能有什么办法。上礼拜我看见一位佛罗里达的太太，她主张我们到契威斯特去。我告诉她说，波赛受不了那儿的风，因为他有转成肺病的危险，于是

她又叫我到圣奥格斯太因去试试。那地方远得要命——听说有一千多英里——可是遇到这种情形，就不能为了怕麻烦而不敢走动一下，您知道吧。"

欧夫人:"是呀,当然不能只图省事喽。假如弗朗斯瓦不快点儿见好,我们也只好另找个别的地方,要不然就到欧洲去。我们还想到过好几处温泉,可是我不知道好不好。这是责任重大的事情,要慎重行事才好。希尔德布兰德又能走动了吗,盖希里太太?"

盖太太："能走动了，可是也不过是这样。他的毛病是消化不良，您知道吧，看样子好像是慢性的。您知道我是最怕胃弱这个毛病的。我们为了他都操心不少。医生主张叫他吃烤苹果和变了味的肉，我觉得这倒是对他很有好处。现在只有这种东西，他吃到肚子里才不反胃。我们现在是请邵夫尔大夫看病。你们的大夫是谁，希金士太太?"

希夫人："呃，我们请斯庞纳大夫看过很久，可是他太爱开催吐的药，我觉得这是伤气的，所以我们就换了换人，改请了莱萨尔大夫。我们很喜欢他。他在欧洲都挺有名气哪。他首先提出一个办法，叫我们每天下午把波赛带到后院里去，身上一丝不挂，做做户外运动。"

欧夫人和盖太太："怎么会这样!"

希夫人："千真万确。而且做了两三天，居然还对他有了好处，的确是见了效。可是试了那么几天之后，医生又说这种办法似乎是太厉害了，于是就叫他改为晚上用热水洗脚，清早用凉水冲澡。可是我想这儿的气候坏到这种地步，随便什么办法也不会对他有多大好处。我看我们要是再不换换地方，恐怕会要把他断送了。"

欧夫人："我猜您上礼拜六大概听说过我们在两个礼拜以前遇到的那次吓死人的事情吧？没听说吗？哎，那倒是奇怪——可是我想起来了，你们全都上理治满去了。弗朗斯瓦从二楼的廊子

里那个天窗摔出去，一直摔到楼下——”

大家齐声说：“哎呀！”

欧夫人：“是呀，真的——还摔断了两根肋骨哪——”

大家齐声说：“怎么会这样！”

欧夫人：“千真万确。起初我们以为他准是摔伤了内脏。那时候已经是晚上八点十五分。当然我们简直吓得不知如何是好了——大家都手忙脚乱，到处乱跑，谁也没有干出什么名堂来。后来我就跑到隔壁去，把斯普拉格博士拽过来，他是医科大学的校长——当然来不及去请我们的大夫喽——谁知他一见弗朗斯瓦，马上就说：‘太太，你去把你们自己的医生请来吧。’——他说话的神气简直就像个狗熊那么凶，说完就转过身去，什么也没干就溜掉了。”

大家齐声说：“这个下流的、可耻的畜生！”

欧夫人：“呃，你们这么骂他也并不冤枉。这时候我简直是想不出办法来。我们赶快叫当差的去请我们自己的大夫，还打了个电报告诉我母亲——她在纽约，马上就搭头一班火车赶来了。后来大夫一到，哎呀你瞧，他一检查，才知道弗朗斯瓦还摔断了一条腿哪！”

大家齐声说：“天哪！”

欧夫人：“真的。大夫把他的腿接上了，又包扎起来，再给他接好肋骨，开了一点儿什么药，给他定一定神，然后就安顿他睡觉——可怜的小家伙，他浑身发抖，吓得要死，真叫人看了怪可怜哪。我们把他抬到我床上——欧里莱先生在客房里睡，我就躺在弗朗斯瓦身边——可是我并不是打算睡觉——天哪，我可没有想到睡觉。布利瑞和我坐着守了一夜，大夫也待到第二天早上两点才走，他这个好心肠的人呀，老天爷可得保佑他才好。我母亲赶到那儿的时候，已经因为心里太着急，弄得精疲力竭，于是她就只好到床上去躺下，还得请大夫来。可是后来她听说弗朗斯

瓦的伤势并不太严重，不至于马上有什么危险，她就恢复了精神，到了晚上，她自己居然也能轮班担任守护了。唉，我们三个人一连守了三天三夜，始终没有离开过床边，只打一会儿瞌睡，每回也只有个把钟头的工夫。后来医生说弗朗斯瓦已经脱离危险了。要是世界上有一伙谢天谢地的人的话，那就是我们了。"

萝拉对这几位女客的敬意，在这次谈话之中逐渐增长了，这是很自然的。一个人尽管在别的方面不大招人喜欢，甚至还令人厌恶，只要他有感情，有热诚，就能把那讨厌的品格掩饰起来，使它显得漂亮了。

盖希里太太："说老实话，欧里莱太太，我要是处在您那种地位，我相信我一定急死了。当初希尔德布兰德害肺炎害得身体很虚弱的时候，爱美琳和我大部分的时间都跟他在一起，我们一直守了两天两夜，连一分钟都没有睡。那时候我们在纽波特，我们不敢相信雇来的护士。有一天下午，他忽然神经病发作了，一下子跳起来，跑到旅馆的走廊里，身上一丝不挂，外面的风刮得冰冷，我们吓得要命，在他后面直追。那些男男女女的人一看他发了神经病，女人个个都赶紧往自己屋里跑，男人也没有一个人帮帮忙，这些浑蛋！唉，后来他那条命简直是千钧一发，一直拖了十天才脱离危险，这时候爱美琳和我都累得精疲力竭，病倒在床上了。我可是一辈子也不愿意再受这种罪了。可怜的弗朗斯瓦呀——他摔断了哪一条腿呢，欧里莱太太？"

欧夫人："是他右边的后腿。跳下来吧，弗朗斯瓦，宝贝，让这几位太太小姐看看你现在还瘸得多么厉害吧。"

弗朗斯瓦偏不听话，但是欧夫人哄了他一下，再把他轻轻地放到地下，他就翘起右边的后腿，做了一番令人非常满意的表演。大家看了都很心疼——连萝拉也觉得怪难受——不过她是恶心得胃痛。这个几百克重的、肤色棕黑的瘦小畜生，披着绣花的红色小毡子，在这次访问中始终坐在欧里莱夫人怀里休息着，萝

拉这乡下生长的姑娘简直没有料想到他的痛苦居然激活了她的天性中潜在的仁爱之心。

"可怜的小宝贝！要不是您招呼得好，恐怕早就没有他了！"

欧夫人："啊，请您别提了吧，郝金士小姐——一提起这个，就使我神经紧张得要命哩！"

萝拉："还有希尔德布兰德和波赛——他们也——他们也像这个样子吗？"

盖太太："不，我想希里[1]的性子倒是挺倔强的。"

希夫人："波赛也是这样，不过他大两个月零十天，耳朵是剪平了的。他父亲马丁·法丘哈·托泊身体也很虚弱，年轻的时候就死了，可是他的性情是可爱至极的。他母亲害心脏病，可是非常温柔，抱着听天由命的态度，还是个捉老鼠的能手哪。"[2]

客人们对于这番家庭琐事的谈话所感到的兴趣使她们非常入迷，以致她们待的时间大大地延长，到了很不礼貌和不合时宜的地步，可是后来大家终于突然清醒过来，于是就一齐告辞了。

萝拉对这些贵客感到无限的鄙视。她越想起这些人和她们那离奇的谈话，就越觉得她们讨厌。但是她承认如果叫她在这两种极端的上流人物之中挑选一种的话，那么，大体说来，要是绝对从实际利害的观念出发，那就最好是多跟暴发户这个阶层周旋。她到华盛顿来是专为策划某种事情的，她必须不惜任何代价把它搞成功才行；这些人对她也许是有用的，而她的目的和为了达到目的所进行的计谋在古董派心目中却难于获得赞助。如果到了抉

① 希尔德布兰德的简称。

② 无论谁听了这段谈话，只要不是个白痴，就会觉得这实在是叫人吃不消，简直要把人气死，可是我们在一个美国家庭的客厅里却真能听到这种谈话。我们在这里写下的，无论在哪方面都不算是故意夸张；否则我们既然打算在这部书里描写社会上可能发生的事情，就不会大胆地把这么一章写在里面。——马克·吐温原注



择的时候——这个时候迟早是要到来的——她相信她一定能够决定取舍，而不致感到有多大困难和痛苦。

但是华盛顿上流社会的三种阶层之中，最好的和实际上势力大得多的一个阶层却要算中间派。这个阶层是各种公职人员的家庭组成的，他们来自全国各地，几乎每一州的都有——这些人有的在政府的行政机关担任职务，有的在立法机关里，他们的人格无论在家乡和首都，多少年来一直都是毫无污点的。这些先生们和他们的家属都是些不讲究排场的人；他们都受过教育，相当文雅；他们对其他两个阶层的上流人物是不大介意的，只顾风平浪静地在他们那宽阔的生活轨道上来来往往，对自己的实力满怀信心，而且深知他们的潜在势力。他们无须勉强支撑什么场面，无须煞费苦心去应付什么对手，也无须担心遭人妒忌。他们尽可以只管自扫门前雪，至于别的集团是否愿意照他们这么做，或是另有作风，那都各随其便，他们是一概不管闲事的。这些人简直是无可指责，这也就足够了。

狄尔沃绥参议员和这三个阶层都处得很好，从来没有跟他们发生过什么冲突。他给每个阶层都效劳，也跟他们合作。他说四海之内，皆兄弟也，像他这么一个信奉基督教的园丁，在公众的果园里辛勤地劳动着，人人都可以得到他的忠实无私的援助和支持，他对大家是一视同仁的。

萝拉经过思考之后，就决定随机应变，且看将来情况的变化，再来决定她对待这几个阶层的上流人物，究竟采取什么方针最为妥当。

前面说过，萝拉和欧里莱夫人谈到珊瑚问题的时候，她曾经说过几句暗示的话，读者也许会觉得她那些话讽刺得过于露骨，未免太不礼貌，可是萝拉自己却没有想到这一层。她并不是一个特别文雅的人，事实上，形成她的性格的社会环境和各种影响都不足以把她培养成那样，因此她就认为“礼尚往来是光明正大的

事情”，人家向她挑衅，她就说几句挖苦话，还他一枪，这才是合情合理的办法。有时候她和别人说话的态度，不免使某些上流妇女觉得大吃一惊；可是萝拉却因为自己凭着这种本色，干了一些痛快事，心里相当自豪。我们不能把她写成一个十全十美的女主角，实在抱歉得很，可是我们之所以不能这么写，正是因为她是富于人性的。

她认为自己是个特别善于谈话的人。很久以前，当她心里初次估计到自己将来有可能到华盛顿的社交场中跟别人周旋的时候，她就知道在那种场合里，熟练的口才是一种必要的武器；同时她还明白，她在那儿主要是必须跟男人打交道，而那些男人在她心目中又是些文化程度高人一等、而且非常有才干的人物，因此她的火药库里就必须准备一些比较厉害的弹药，光靠一些漂漂亮亮的、无所谓的“社交辞令”是不行的。于是她就立即开始一番孜孜不倦、煞费苦心的阅读，从此以后，老是把每一分钟的空闲时间用在这种准备工作上，一直没有间断过。现在她已经东一点儿西一点儿地获得了一些五花八门的粗浅知识，很可以应付一下，于是她就运用起来，果然效果很好——她在华盛顿居然可以冒充一个知识渊博得惊人的女子。下了这番功夫之后，她对文学的欣赏能力自然也就有了经常的进步，同时她运用语言的能力也同样有了进步。不过不可否认，她有时候还是要说出一些不大文雅的词句，犯些文法上的错误，这就不免使她过去的生活情况露出马脚来。

第三章　萝拉在国会外围的活动

少女的一根头发，拉力比二十头牛还强。

——丹麦谚语

萝拉在华盛顿住过三个月之后，她只有一点还和初到的时候是一样的——这就是说，她仍旧保持着原来的姓名，叫做萝拉·郝金士。在其他方面，她显然是起了很大的变化。

她初到华盛顿的时候，心里简直着急得要命，苦于不知道自己和东部的妇女比较起来，在外貌和智慧方面究竟要像个什么样子；现在她却相当满意地知道她的姿色已经被人公认，她的头脑也比一般人高出一筹，她的诱人的魅力更是异乎寻常。所以她对这几点都很安心。她初到的时候，还保持着节俭的习惯，而且也没有钱；现在她却穿得非常讲究，对于东西的贵贱，她简直不大操心，而且经济上已经很有实力了。她随意把金钱供给她的母亲和华盛顿，对赛勒斯上校也是同样慷慨——上校老是极力要给她写借据，还加认利息：他对这种事情是决不苟且的，无论如何，非叫她接受利息不可。上校老爱算一算他的账，看看这些越来越多的息金达到了多么可观的数目，他觉得萝拉将来万一遭到逆境，这笔息金虽然有限，她却可以舒舒服服地靠它过日子——这

是上校的一件最感快慰的事情。老实说，他不由得不感觉自己是萝拉预防穷困的一个有力的保障；因此即使她那奢侈的习惯偶尔使他有点儿担心，他却马上就打消这种顾虑，暗自想道：“随她去吧——即使她把一切都花光了，还是很有保障的——这笔息金会使她经常有足够开销的收入哩。”

萝拉和许多国会议员的交情都搞得好极了，于是有些方面的人就对她起了隐隐约约的怀疑，认为她可能是所谓“国会外围活动分子”那种可恶的角色；可是在这样一个城市里，哪个美人能够免于被人中伤呢？心地公正的人们不肯单凭怀疑就断定她是坏人，因此那种恶意的流言就传播得不十分厉害。她现在是非常快活的，而且也很有名气，很可能遭到各式各样流言的攻击。她对于别人的赞誉渐渐习以为常，已经能够沉着地在剧场里坐着，让几十只望远镜集中火力望着她，还假装着若无其事，甚至还可以在她顺着大街走的时候，听见人家低声说“那就是她”而不露出恼怒的神色来。

整个空间弥漫着关于一个不大明确的庞大计划的风声，据说这个计划实现的结果，将使萝拉钱袋里装满千百万元的巨款；关于这个计划，大家的说法各有不同，可是没有人得到了十分可靠的消息。大家认为确有把握的只有几点：一是萝拉的地产价值非凡，范围也非常大；二是政府急于要买到这些地皮，作公家的用途；三是萝拉虽然愿意出卖，却丝毫也不渴望着这件事情成功，而且决不性急。有人在悄悄地说，参议员狄尔沃绥是一块绊脚石，他使这份地产买卖不能立即成交，因为他认定政府必须答应一个条件，即决定把这份地产专作拯救黑人的用途，否则就不能把这些地皮卖给政府。据说这些地皮究竟作什么用途，萝拉是满不在乎的（但是也有许多传闻与此大大相反），不过另外还有几位继承人，他们是完全会以参议员的意旨为转移的。还有一点就是，许多人肯定地说，要把这份地产卖给政府，为黑人造福。只

要采取通常的办法，说服议员投票，那是轻而易举的事情，可是参议员狄尔沃绥不愿意让这么一个神圣的慈善事业被贪污的行为所玷污——他决定一张票也不能收买。关于这些问题，谁也不能从萝拉那儿探听出确实的消息，因此流言就只好以揣测为主要的依据了。但是这一切风声的结果，就使萝拉被人认为非常富有，而且不久还要大大地阔起来。因此就有许多人向她大献殷勤，同时她还很受别人的羡慕。她的财富吸引了许多人向她求婚。也许这些人本来是崇拜她的钱财，到后来他们却崇拜她本人了。当时最高贵的人物当中，有些人被她迷得神魂颠倒。无论哪个求爱的人开始追求她的时候，她一概不表示拒绝，可是当他后来完全堕入情网，迷恋得不可开交的时候，他就要听到她亲口声明，她是早已打定了主意，永不结婚的。于是他就失望而去，痛恨所有的女人，把她们骂得一塌糊涂，她也就从从容容地把她的胜利记在账上，同时沉思着当初赛尔贝上校把她的爱情和自尊心一脚踩得粉碎的时候那个伤心的情景。过了一些时候之后，人们就说她的路上铺满了伤透了的心。

可怜的华盛顿渐渐从大梦中醒过来，发觉他自己也像他那多才的妹妹似的，成了一个具有非凡智慧的角色。他无法理解这究竟是怎么回事（他并没有想到人们关于他家里那份巨大财富的无稽之谈与这有什么关系）。他不能用任何推理的办法说明这个问题，只好干脆承认这个事实，不再企图揭穿谜底了。他发觉自己被人拉进社交场中，并且受到逢迎，人们都对他表示惊异和羡慕，这使他想起有时候有些外国理发匠带着一个自封的贵族头衔，跑到我们美国来招摇撞骗，还娶到一个傻瓜财主的糊涂女儿，现在他自己就像那种角色一样。有时候在宴会上或是招待会上，他发觉自己成为大家注意的中心，并且由于看出这种情形而感到说不出的难受。他常常被人强请着发表谈话，于是就只好搜尽枯肠，瞎吹一阵。等到烟尘散尽的时候，他感觉到那一堆废话

好像是脑子里喷出来的一团炉灰渣子似的，可是他发现大家居然都听得很入神，还极力赞赏，好像他挖出了一两吨纯金似的。凡是他说出来的话，句句都使他的听众高兴，而且使他们不得不喝彩。他无意中听到人们说他是个绝顶聪明的人——这种话主要是做妈妈的和到了结婚年龄的姑娘们说的。他还发现他所说的那些美妙的话有一些居然到处被人转述。每逢听到这一类被人转述的话，他就把它记在心头，回家之后再暗自加以分析。起初他简直看不出那种话有什么了不起，似乎并不比一只鹦鹉所能想得出的话更妙，可是后来他就渐渐感觉到，也许是他把自己的口才估计得太低了；从此以后，他就常常分析他那些妙语，还得到很大的安慰，结果居然发现那些话里的确有几分才气，要是在从前，他是不会看得出来的。于是他把这些话写下来，以后再跟一批新交的朋友在一起的时候，他就照样重说一遍。过了不久，他已经积蓄了一大堆漂亮的话；从此以后，他就专门重复这些话，而不再创造新的，以免说得不好反而败坏他的名声。

每逢开招待会的时候，经常有一些年轻的姑娘拥到他身边来，惹他注意；在舞会上，也有许多姑娘纠缠着他。不久之后，他就觉得自己是这样被人有意地折磨着；后来他就因为经常担心遭到这些女性的埋伏和突击，而不能感到社交生活的乐趣。他很苦恼地发现，几乎每次他对一位年轻的姑娘表示一点儿殷勤的好意，马上就会有人散布谣言，说他跟那个姑娘订婚了；这些谣言偶尔还在报纸上登出来，因此他就不得不常给露意丝写信，告诉她说那是造谣，叫她务必要相信他，不要理睬那些流言，或是因此而伤心。

关于这大笔财产的问题，华盛顿也和别人一样，始终是莫名其妙，只听见人们传得满城风雨，这笔财富似乎是马上就要落到他们这家人手里了，可是究竟是怎么回事，他却不知道。萝拉老是不肯满足他的要求，一直没有把实情告诉他。说来说去，她反

正只有这么几句话：

“等着吧，耐心点儿。你迟早会明白的。”

“是不是快见分晓了呢，萝拉？”

“我看不会太久吧。”

“可是你怎么知道不会太久呢？”

“我自有理由——充分的理由。你干脆就等着吧，耐心点儿好了。”

“是不是会有人们所说的那么多钱呢？”

“人们说有多少钱呢？”

“啊，那可多得很哪。好几百万！”

“是呀，钱数是会很大的。”

“可是到底多少呢，萝拉？是不是有好几百万呢？”

“嗯，你可以那么说吧。对，的确是有好几百万。得了，那么——这该叫你满意了吧？”

“这可真是了不起！我可以等待。我可以耐心等待——顶耐心、顶耐心地等着。有一次我几乎把这块地作两万块钱卖掉了；有一次作价三万；那回以后又有一次只作价七千；还有一次作价四万元——可是每回都好像有个神仙提醒我似的，老是叫我别卖掉它。我要是只要那么可怜的一点点钱就把它卖掉了，那该是多大的一个傻瓜！快要给我们带来这笔钱财的，就是这块土地吧，对不对，萝拉？这一点你总该可以告诉我吧，行不行？”

“行，我告诉你这么一点，倒是不要紧。的确是那块地。可是你得记住——千万别泄露天机，让人们知道这个消息是从我这儿听到的。你谈起这桩事情，根本就不用提到我，华盛顿。”

“好吧——我不会乱说。好几百万呀！这岂不是妙透了吗！我打算去找一块盖房子的地皮，要有漂亮的矮树丛点缀着，其他一切条件都齐全的地皮。我今天就去找。我也许还要去找一位建筑师谈谈，叫他着手画一所房子的设计图。我不打算省钱，我要

盖一所顶讲究的房子，只要金钱办得到的，样样都要做到。”然后稍停了一会儿——他没有看到萝拉的微笑——“萝拉，你愿意在大厅里铺瓷砖呢，还是用硬木铺上带花纹的地板呢?”

萝拉照过去的老派头大笑了一阵，她这个笑声流露出了从前的本来面目，比好几个星期以来她嘴里发出的任何声音都要自然一些。她说：

“你那个老脾气还是没有改，华盛顿。你听说老远有一笔钱财要到手，马上就随意挥霍起来；这笔钱财当中的头一块钱离你还有一百多英里，你就等不及了。”——于是她就和她的哥哥亲吻告别，让他沉迷在梦想中。

他站起来，兴奋得发疯似的在屋里走来走去，一直走了两个钟头；等他坐下的时候，他已经和露意丝结了婚，盖了一所房子，生了一些儿女，还把他们抚养大了，又叫他们结了婚。光在奢侈品方面就花掉八十万元之多，后来他临死还留下了一千二百万元的遗产哩。

第四章　多数票是怎样获得的

我撒下了高明的罗网，布下了巧妙的圈套，亮出我的雕花金手镯和戒指，施展我的魅力，终于叫他上了当，逮住了他，把他捆起来了。

——〔危地马拉奎舍族〕《拉宾诺尔·阿奇》

每个人的掌心都是朝着自己的。

——古代法国谚语

萝拉走到楼下，敲了敲书房的门，她还没有等到里面有应声，就进去了。参议员狄尔沃绥独自在书房里，手里捧着一本揭开的《圣经》——倒拿着。萝拉微笑着说：

"并非他人，是我也。"她简直忘记了她已经学会了的那种得体的辞令了。

"啊，进来吧，请坐。"参议员合上那本书，把它搁下，"我正想找你谈谈。该是你报告全院委员会进展情况的时候了。"参议员脸上显出他那国会议员的清醒神态，放出了光彩。

"全院委员会里一切都进行得很顺利。我们在一个礼拜里干出的成绩可真是不小。我相信您和我两个人配合起来，是可以把这个政府控制得挺好的，老伯。"

参议员脸上又放出光彩来了。他很喜欢被这个美貌的女人称

为“老伯”。

“昨天晚上开完国会祈祷大会之后，你见到霍柏生了吗?”

“见到了。是他来找我的。他这个人有点儿……”

“咦? 他是我的朋友呀，萝拉。他这个人还不错，好得很哪。我每回要干什么基督教的慈善事业，一定首先找他帮忙，我觉得他比谁都可靠。他说什么来着?”

“啊，他有点儿推脱。他说他倒是很愿意帮助黑人，对黑人很关心，还有诸如此类的话——他们这种人差不多都爱说这一套——可是他对田纳西的土地这个议案有点儿顾虑，他说要不是参议员狄尔沃绥参加了这桩事情，他就会怀疑有人对政府进行讹诈哩。”

“他说了这种话，真的吗?”

“真的说了。他还说他恐怕不能投赞成票。他是个胆小鬼。”

“不是胆小，孩子，是谨慎。他是个很谨慎的人，我跟他在许多协商委员会里相处的日子很久了。他老是叫人家拿出理由来——充分的理由。你指出了他对这个议案的看法是错误的吗?”

“我说了。我把这整个问题仔细谈了一下。我还不得不把从旁活动的办法告诉他一些，把我们……”

“你没有提到我吧?”

“啊，没有。我说您对黑人问题和这个议案里的慈善事业这一方面是热心得如痴如狂的，这本是实话嘛。”

“说如痴如狂未免有点儿过火了，萝拉。不过我要不是为了公众福利设想，为了黑种人的福利设想的话，那我虽然对这份产业的继承人很关心，愿意让他们有个出头之日，还是不会沾这个议案的边儿。”

萝拉稍微露出了一点儿不大相信的神色，于是参议员又接着往下说：

“你不要误会我呀，萝拉。我并不否认，这个议案如果能通过，当然对我们大家都有好处，而且我相信一定能够通过。我对

你并没有隐瞒什么。不过我在政治生活中却有一个原则，我希望你也把它记在心里。这个原则向来是我的指南针，即如果一件对私人有利的事情并不牵涉到更大的公众利益，使它既合理，又伟大，那我就决不强求这件事情成功。假如一个基督教徒只顾自己得救，而他的行为并不能帮助他的同胞得救的话，那我就怀疑他是否应该那么做。"

参议员很激动地说着，然后又补充了一句：

"我想你总该对霍柏生说过，我们的动机是纯洁的吧?"

"说过的，后来他对这个议案的看法好像是有些改变了。我相信他会投赞成票。"

"我希望是这样，他的名字可以助长这个议案的声势。我知道你只要给他说明这件事情是光明正大的、动机纯洁的，就可以获得他的热诚赞助。"

"我想我已经说服了他。是呀，我确有把握，相信他现在一定会投票赞成。"

"那就好了，那就好了。"参议员微笑着，搓着手说，"另外还有什么别的问题吗?"

"您看看吧，我原来所估计的有些变化了。"萝拉把一张印好的名单交给参议员，"画了钩的那些人已经不成问题了。"

"啊——唔——唔，"参议员把眼睛顺着名单往下溜，"这倒是令人鼓舞的。有些名字前面写着个'服'字，有些前面写着个'七'字，那是什么意思?"

"那是我自己的暗号。那个'服'字是表示已经用道理说服了的。'七'字是代表'亲戚'的意思。您瞧，委员会里有三个委员的名字前面就写着个'七'字。我打算今天跟委员会的主席巴克斯东先生见见面。"

"你非见见他不可，应该赶快找他谈谈，千万不能耽搁。巴克斯东是个注重名利的人，可是他倒有些慈善心肠。我们要是能

把他争取过来，就可以使委员会作出对我们有利的报告。逢着适当的场合，我们还可以私自向人家说出这个事实来，那可是能起很大的作用呀。"

"啊，我还会到了参议员巴龙哪。"

"我想他总会帮我们的忙吧？巴龙是个挺热心的人。他虽然滑稽得很，爱开玩笑，我还是不由得不喜欢他这个人。有时候他故意装出一副轻浮的样子，可是参议院里没有一个人像他那样熟悉《圣经》了。他没有表示反对吗？"

"他说并不十分反对——我要不要把他说的话告诉您呢？"萝拉偷偷地望了他一眼，问道。

"尽管说吧。"

"他说他并不怀疑这是一桩好事情；只要有参议员狄尔沃绥参加，谁肯帮帮忙总是不会吃亏的。"

参议员笑了一下，但是笑得不大带劲。他说："巴龙老是爱开玩笑。"

"我给他解释了一下。他说不成问题，不过他要跟您谈一谈。"萝拉继续说，"他是个漂亮的老先生，以老人而论，他对女人是够殷勤的。"

参议员带着一副庄重的神色说："我相信他的态度没有什么太放肆的地方，是吧，我的女儿？"

"放肆？"萝拉脸上露出气愤的神情，重复了这两个字，"跟我呀！"

"得了，得了，孩子。我并没别的意思，巴龙跟男人在一起谈话，有时候是有点儿放肆。可是他的心眼儿是正派的。他的任期明年就要满了，我想他恐怕不能再当选了。"

"我在他家里那一天，他好像是在收拾行李。他那些屋子里到处都是装干货的空箱子，他的用人把各式各样的旧衣服和乱七八糟的东西都往里面塞。我猜他会在这些箱子上涂上'公文要

件’这几个字，把它们免费邮递回去。这个办法可真是经济得很哪，是不是?”

“是呀，是呀，可是，孩子，国会议员们都是这么干的。这也许是不算十分老实，要是他不把一些公文要件和旧衣服搀在一起的话，那简直就是不老实的行为哩。”

“这个世界可真是有趣呀。再见，老伯。我要去见见那位主席。”

于是她哼着一个轻松愉快的歌剧调子，回到自己房间里，打扮起来，准备出门。但是她在打扮之前，先把笔记本子拿出来，随即就全神贯注地研究那里面的内容，还拿笔做些记号，画些杠子，又拿橡皮擦掉一些东西，一面还计算着数字，自言自语地说话。

“放肆？说到底，我不知道狄尔沃绥究竟把我当成个什么人！一个……两个……八个……十七个……二十一个……唔唔……要凑成多数，真是要一大堆人才行哩。巴龙对我说的某些话，狄尔沃绥要是知道的话，他倒是可以长点儿见识。哈！……靠霍柏生的影响，可以搞到二十票……哼，这个假貌伪善的守财奴。女婿……对黑人的学校很热心……这就差不多摸清他的底儿了……委员会这三个委员……都是女婿。女婿在华盛顿这儿比什么都强……舅子也行……人人都有些女婿和舅子……我算算看……六十一个……都安插好了……二十五个……说服了的——总算有进展……到时候我们就可以争取到国会三分之二的票数……狄尔沃绥一定知道我看透了他。狄尔沃绥老伯……巴龙老伯！……没有女人在场的时候……就说些挺开心的事情……我想大概是这么的吧……唔……唔。八十五个……好了。我非去找到那个主席不行。奇怪……巴克斯东的举动有点儿……他好像是堕入情网了……我准知道。他答应上这儿来……可是又没有来……真是怪事。太奇怪了……今天我一定要想法子和他碰个头儿才行。”

萝拉穿好衣服就出去了。她觉得也许去得太早，巴克斯东先生恐怕还不会从家里出来，可是他住的地方离书店很近，所以她

不妨到书店里去，在那儿注意他的行动。

萝拉对于华盛顿的生活已经相当熟悉，并不会辜负参议员狄尔沃绥对她的器重；她所知道的事情，还有一部分是不便向他说的哪。我们趁着萝拉出去找巴克斯东的时候，把这一点说明一下，也许并不算是不适当的吧。现在她已经结识了报馆街的许多年轻人，常跟他们闲谈，这是对双方都有些好处的。

这条街上经常都有人在闲谈，天上地下，聊个没完。大家老是爱开玩笑，爱用讽刺的口气称赞一些事情，他们那种聊天的语调好像是一种希奇的杂拌儿，把认真的话和挖苦人的话搀在一起。赛勒斯上校对于这种闲谈喜欢得要命，不过有时候他却有点儿莫名其妙——这也许并不足以减少那些记者对这种谈话的兴趣。

有一天上校走进来的时候，他们似乎是得到了关于巴龙收拾行李的消息，知道他把旧衣服之类的东西装进了许多空木箱。他们正在那儿谈论着这桩事情，上校想要知道全部事实，希克斯就告诉了他。然后希克斯又一本正经地继续说道：

"上校，你要是发一封挂号信，那就是表示这封信是很贵重的，对不对？你花了一毛五分钱的挂号费，政府就得对这封信特别加点儿小心，要是把它遗失了，还得赔偿它的全部价值。是不是这样？"

"对。我想是这样的。"

"好了，那么，参议员巴龙在那装着旧衣服的七个挺大的木箱子上每个贴上了一毛五分钱的邮票，居然把那一大堆乱七八糟的旧东西和破靴破裤等等作为挂号邮件，从邮局寄出去了！这倒是个聪明办法，而且还有点儿地道的幽默意味哩。我看从今天的政界人物当中可以比从旧时代的人物当中发现更多的真正天才——他们的想像力丰富得多，脑筋灵活得多了。哎，上校，你能设想杰斐逊、华盛顿或是约翰·亚当斯[①] 从邮局把他们的衣箱免

① 华盛顿、亚当斯、杰斐逊是美国最初的三个总统。

费寄出去，再用滑稽的办法，只花一毛五分钱的挂号费，就叫政府对这批东西负责吗？当初那些政治家简直是些傻头傻脑的家伙。我对参议员巴龙可是敬佩得多了。”

“是呀，巴龙是个有才气的人，这是无可否认的。”

“我也觉得是这样。听说他快到中国或是奥国去当公使了，我倒是希望政府派他去。我们很需要有些模范人物到国外去，作为我们的国民性的好榜样。约翰·杰伊和本加明·富兰克林[①] 在他们那个时代倒是很适当的，可是从那个时代以后，我们的国家已经有进步了。巴龙这个人，我们知道而且相信他是忠于——忠于他自己的。”

“是呀，巴龙还有充分的为公家办事的经验哪。他是我的老朋友。他在一个准州当过一个时期的州长，成绩很不坏。”

“实在是不坏。依据他的职权，他还是管辖印第安人的事务官。要是别人的话，谁都会把国会拨出的印第安人救济专款拿去，专门供这些走投无路的野人解决衣食问题，因为白种人为了促进文明起见，已经把印第安人的土地拿过来了；可是巴龙却更了解这些野人的需要。他拿这笔款在保留地区[②] 建了一个官办的锯木厂，木材卖的价钱挺高——他有一位亲戚在那儿尽义务，担任全部工作——这就是说，他除了木材所能赚到的钱以外，并不要别的报酬。”

“可是好些可怜的印江人哪——我对印江人是并不十分关心的——他替他们干了些什么事情呢？”

“把木材外面那层带皮的板子给他们，让他们拿去给保留地

---

① 杰伊和富兰克林都是美国的政治家，当过驻外使节。

② 白种人强夺了美洲印第安人的土地之后，给他们留下极小的地区，限制他们在那里生活，以达到消灭这个种族的目的。这种地区叫做“保留地区”。

区做一道木栅栏围起来。巴龙州长对那些可怜的印第安人真是像个父亲似的。可是巴龙并不是惟一的人物，现在给我们这个国家办事的，还有许多像巴龙这样真正伟大的政治家。参议院里就充满了这种人物。你说是不是这样呢，上校?"

"呃，我不知道。我对我们这个国家的人民公仆是非常尊敬的，无论谁也不能比我更尊敬他们。先生，我天天和他们见面，我见到他们的次数越多，就越敬仰他们，而且也越感谢我们的制度，使我们有机会找到他们为国家效劳。别的国家是难得像我们这样幸运的。"

"这是实话，上校。当然你尽可以随时收买一位参议员或是众议员；可是他们并不知道这是不对的，所以他们也就不以为耻。这些人物又温和、又坦白、又天真，依我看来，这些品质就足以使他们显得人格高尚，无论有多少坏心肠的鬼聪明，也赶不上这个。我完全同意你的看法，赛勒斯上校。"

"呃，"上校支吾着说，"恐怕他们有些人当选的确是花钱买来的——是呀，恐怕是有这种事——可是参议员狄尔沃绥亲自对我说得好，那是有罪的——那是大错特错的——那是可耻的；但愿上天保佑我，不让我背上这个罪名。狄尔沃绥就是这样说的。可是你要是考虑考虑这个问题，先生，那你就不能否认，我们要是不将就一点儿，就不能得到我们现在的某一些最能干的人为国家服务；所以我们这个国家究竟还是不应该反对……反对……贿赂行为。这种字眼儿未免太刺耳了。我可不愿意用这种字眼儿。"

这时候上校中断了他自己的谈话，要去赴一位奥国公使的约会，于是他照例行了一个很客气的鞠躬，就向大家告辞了。

第五章　书店的店员

全是书。

——丹莫尔文

“我的书多得很，而且都是好的。”

“他的书虽然是好，他却不大翻开来看。”

——〔契帕威〕《巴拉加》

后来萝拉在书店门口下了车，走进去站在柜台前面，开始看那上面摆着的一排漂亮的书的名字。有一个短小精悍的店员，年纪大约是二十来岁，头发从正当中分开，亮得出奇。他兴头十足地走过来，脸上带着一副漂亮的笑容，在柜台上斜靠着身子，殷勤地说：

“我很愿意给您效劳——您是不是特别要找什么书呢？”

“你们有泰纳[①] 的英国史吗？”

“请问您是说……”

“泰纳的《英国史纲》。”

这位年轻人从他的脑袋旁边把一枝杉木铅笔从它的支架上取下来，搔一搔鼻子的一边，仔细想了一会儿：

① 泰纳（1828—1893），法国史学家和文艺批评家。

“啊——我知道了，”他含着伶俐的微笑，“您说的是泰伦——不是泰纳。乔治·弗兰西斯·泰伦。没有，小姐，我们……”

“我是说的泰纳——对不起。”

这位店员又想了一想，然后说：

“泰纳……泰纳……您要的是赞美歌集吗？”

“不，不是赞美歌集。我要的是那本书，现在大家嘴里都在谈，名气很大哪——只有卖书的才不大理会它。”

这位店员向她脸上瞟了一眼，看看她那句含糊的话里是否隐含着一点儿讥讽的意味，可是和他的眼睛对碰的那双漂亮眼睛分明流露出一副温柔的天真神态，这就排除了他的疑心。他随即走开，向店主探询这本书。可是他们两人都显出为难的样子。他们想一想又谈一谈，谈一谈又想一想。然后他们一齐走过来，店主说：

“小姐，那本书是美国出的吗？”

“不是，那是个美国翻印的英国译本。”

“啊！对了——对了——现在我想起来了。我们天天都在盼着这本书。还没有印出来哪。”

“我想你准是弄错了，因为你们一个礼拜以前就登过广告了。”

“呃，没有吧——难道会有这种事情？”

“是呀，我绝没记错。哎，你瞧，这本书就在这儿摆着，在柜台上哪。”

她买了这本书，店主就退出柜台了。随后她又问那位店员有没有《早餐席上健谈录》这本书——可是她痛心地发现刚才她的美貌所引起的爱慕神色忽然从那位店员脸上消失了。他摆出一副冷淡的高傲神气说，他们对于烹调的书不大在行，不过她要是想买，他们可以代为订购。她说不必麻烦。然后她又聚精会神地看起那些书名来了，她望着那些霍桑的作品、郎法罗的作品和丁尼逊的作品，以及她闲暇的时候最爱看的其他书籍，心里感到很愉快。同时那位店员的眼睛又忙起来了，不消说，他又恢复了对她

的爱慕心情——也许他不过是运用一种聪明的测量法试探她对文学的脾胃吧——这种方法是只有他们这一行的人才懂得的。于是他就开始“帮助”她选择书籍，可惜他的企图并没有获得成功——事实上，那徒然使她心烦，而且打搅她的沉思，使她很厌恶。后来正当她把一本《威尼斯生活》拿在手里，东翻西翻地阅读一些熟悉的章节的时候，那位店员忽然拿起一本用纸盖着的书，往柜台上使劲敲了一下，把灰尘敲掉，一面兴致勃勃地说：

“您瞧，这部书我们卖得很多。看过的人都喜欢它。”他还把它硬塞到她面前，“这本书我是敢于推荐的——《海盗覆灭记》，即《海贼的末日》。我想这一季里出版的书当中，这一本要算是最好的。”

萝拉伸手把它轻轻地推开，继续偷看着《威尼斯生活》。

“我想我不需要这本书。”她说。

那位店员又搜寻了一会儿，他望望这本书，又望望那本书，可是显然没有找到中意的。后来终于找到了，于是他就说：

“您看过这本书吗，小姐？我相信您一定会喜欢它。这是《哈肯塞克的无赖少年》的作者写的。书中充满了恋爱纠纷和神秘情节，以及诸如此类的事情。女主角把她自己的母亲勒死了。请您看看书名吧，多么有趣！——《吸血鬼冈得丽尔》，即《死的舞蹈》。还有这本《笑匠的宝库》，即《滑稽人的知心朋友》。好玩极了！——我看过四遍哩。小姐，现在我一见这本书就可以笑起来。还有这本《冈得丽尔》——我向您保证，这是我看过的书当中最了不起的一本。我知道您会喜欢这两本书，小姐，因为这都是我自己看过的，我知道它们的内容怎样。”

“啊，刚才我还莫名其妙——可是现在我明白了。你一定是以为我要求过你告诉我需要哪一类书吧——因为我有时候心不在焉，就容易说出一些无意识的话来，其实我并不是真有那个意思。我想大概是那么要求过你吧，是不是？”

“没有，小姐——我是想……”

“不，我一定要求过你，否则你决不会自告奋勇，免得人家说你冒失。可是你不用难过——这完全是我的过错。我不应该那么粗心——我不应该要求你帮忙。”

“可是您并没要求我呀，小姐。我们照例是尽力帮买主的忙。您知道我们是有经验的——一天到晚都在书当中过日子——这种经验就使我们能够帮助买主选择好书，您知道吧。”

“原来如此——真的吗?那么,这也是你的职务以内的事吗?”

“是的，小姐，我们经常为买主效劳。”

“你们这番好意可真是难得。也许有人会认为这是不揣冒昧，可是我并不那么想——我认为这是真正的善意——甚至是慈悲心肠。有些人根本不动脑筋，就马马虎虎地下结论——你注意过这个毛病吗?”

“啊，是的。”这位店员有点儿糊涂，不知道究竟应该觉得舒服，还是难受，他连忙说：“啊，是的，的确不错，我常常注意到这个哪，小姐。”

“是呀，这些人老爱轻易下结论，简直粗心得可笑。譬如说，你现在这么年纪轻轻的，自然也就有那种少年人的脾胃和天真烂漫的热情，于是你就因为自己爱看吸血鬼和讲给孩子们听的笑话，居然以为一个年纪较大的人也会对这种书发生兴趣，有些人就会觉得你太古怪——可是我一点儿也不觉得这有什么古怪。我认为这对你来说是很自然的——十分自然的。并且还是一片好心。你好像是那么个人，不但是碰到什么文学方面的小玩意儿使你很开心的时候，自己就极感兴趣，而且还很乐于和别人同享这种愉快——我觉得这就是很高尚、很可钦佩的品质——实在是非常高尚、非常值得钦佩的。我认为我们大家都应该和别人同享自己的愉快，彼此都应该尽力使对方快活才对，你说是不是?”

“啊，是呀。啊，是呀，一点儿也不错。对了，您说的真是

有道理，小姐。”

可是萝拉的态度虽然是那么平易可亲，语调也几乎是很有感情，他却显然是局促不安起来了。

“是呀，的确是那样。有许多人都会以为一个书店老板或是他的店员即便把文学当成文学，而不把它当成商品，他们在这方面的知识也不足以帮助买书的人选择精神食粮——尤其是对于成年人，更没有什么好处——总觉得他们只会包包书、扎扎麻绳、拿糨糊粘一粘，反正是搞这类事情才内行——可是我决不这么想。我觉得你无论帮我干什么，都是出于一片热心，我也就非常感谢，好像你对我的帮助就是莫大的恩惠似的。而且那的确是对我有好处——当然是有好处的。怎么能没有好处呢？如果你把你看过的一本书拿给我看——不是你马马虎虎看过一遍，或是随便望了一眼的，而是认真读过的——你告诉我说，你爱看这本书，你能把它看三四遍，那么我就知道哪种书是我所……”

“谢谢您！——谢……”

“……是我所不该买的。是呀，这是实话。我认为无论人家给我什么指教，都不会没有益处。我曾经有一两次乘火车旅行——在车上，你知道吧，卖书的小贩老是瞟着眼睛把你打量一番，再递一本书给你。你要是喜欢神学，他递给你的也许是关于谋杀案的书；你要是喜欢诗歌，他递给你的也许是一本塔伯[1]的书或是一本字典，也许是一本亚赛的书；再不然他就递给你一本糟糕的笑话书或是一本《美国杂谈》，即使你特别厌恶这一类味同嚼蜡的东西，他也不管——正和任何一个书店里善于说话和用意很好的一位先生一模一样。可是我现在老在这儿说个滔滔不绝，好像做生意的人除了听女人说话以外，就没有别的事可干似的。千万请你原谅，因为我刚才说那些话，简直就没有想一想。而

① 塔伯（1810—1889），英国作家。

且你帮了我的忙，我还要请你让我向你再道一声谢。我很爱读书，差不多天天都会上这儿来；我很不愿意让你觉得我这个顾客说话说得太多，买书却买得很少。请你把时间告诉我，好吗？啊——两点……二十二分。多谢多谢。我趁机会把我的表对一下吧。”

但是看样子她似乎是弄不开表盖子。她试了又试，还是不行。于是那位店员就战战兢兢地要求她让他帮忙，惟恐自己太冒昧了。可是她居然让他帮忙。他果然替她把表盖子打开了，于是她脸上就露出高兴的神色来，同时还说了一些道谢的话，他也就在她这种脸色和声调的陶醉之下，不禁喜笑颜开了。然后他又给她报了一次准确的时刻，关切地望着她慢慢拨动表针，直到长短针都拨到了准确的地点，既没有出事故，也没有死人，于是他就显得非常快活，好像是帮助别人完成了一个重大的事业，满心快慰地知道自己并没有枉自活这一辈子似的。萝拉又向他道了一次谢。她的话使他听着就像音乐那么悦耳；可是这和她那浸润着他的周身的、令人销魂的微笑比较起来，算得了什么！当她鞠躬告别、转身走开的时候，他已经不再像刚才那一段哭笑不得的时间里那样，感觉到自己被她夹在颈手枷里受活罪了。他成了她的俘虏之一，成了一个受宠若惊、满心欢喜的奴仆，忽然有一道爱情的曙光遥遥地照在他的心头。

现在大致是那位国会慈善事业拨款委员会的主席露面的时候到了，于是萝拉就走出门去进行侦察。她顺着大街望了一眼，果然不错……

第六章　萝拉和巴克斯东调情

我们来互相摆弄吧。

——〔古亚述文〕斯密士《阿塞班尼帕尔》

这个耍妖媚的女子用尽一切迷人的手腕，
勾引一个新近爱上了她的人陷入她设好的圈套；
她的诡计变化多端，她并不是对谁都一样，
她老是使自己的风姿投合人人的嗜好。

——塔索《重见天日的耶路撒冷》

那位主席根本就不见踪影。这种大失所望的事情在小说里是少见的，而在实际生活中却常常会发生。

她不得不另想一个办法。于是她派人送了一封短信给他，请他晚上来找她——他照办了。

她含着爽朗的微笑接待了巴克斯东议员先生。她说：

"巴克斯东先生，我不知道我怎么居然有胆量给您送封信去，因为大家都说您对我们女人是不大喜欢的。"

"唉，要是真有人说这种话，我相信这实在是冤枉了我，郝金士小姐。我是曾经结过婚的——这难道不能替我洗刷洗刷那个罪名吗?"

“啊，对了——这就是说，也许可以，也许不见得。您既然已经领略过十全十美的女人是什么样儿，那别人因此就认为您对次等角色不会有兴趣，也是理所当然喽。”

“即使这是事实，那对您还是没有影响呀，郝金士小姐。”主席殷勤地说，“您的鼎鼎大名就使您不在那十全十美的标准以下了。”

这两句巧妙的话使巴克斯东先生本人感到了莫大的愉快，萝拉也似乎露出了喜悦的神情。但是他并没有因此而觉得怎样慌张，而萝拉却显得相当难为情似的。

“我十分真诚地希望我当得起这么好听的恭维话。可是我毕竟是个女人，所以这种话虽然过奖，但我还是很满意，并不希望把它改变一下。”

“可是这并不只是恭维话——我是说，这不是空空洞洞的恭维话——而是事实。所有的男人都会承认这种说法。”

萝拉露出高兴的神色，她说：

“您这么说，实在是盛意可感。像我这么个乡下生长的姑娘，居然让您这种智慧和教养都高人一等的人物这么称赞，真是无上的光荣。您对我太好了，我知道您一定会原谅我，不致因为我麻烦您今儿晚上到这儿来而见怪吧。”

“啊，这根本说不上什么麻烦，这是很愉快的事情。郝金士小姐，我自从太太死了以后，一直就是孤零零的，人们说我不喜欢跟你们女人接近，其实是恰恰相反，我是常常渴望着跟你们往来的。”

“您这么说，叫人听了很高兴。我相信这是实话。我在这儿有许多新朋友，已经跟我搞得挺亲热，可是我有时候还是因为和从前的老朋友离得很远，不免觉得有些寂寞。您死了太太，又为了国家大事老是操劳，得不到适意的调剂，当然会更加觉得寂寞喽。您无论是为自己设想，或是为别人设想，都得好好保重，应该多参加一些社交活动才行。我很少看见您参加招待会，有时候

即便看见您在场，您对我也是不大在意的。”

“我从来就没有想到您会愿意跟我接近，否则我很乐于找您谈谈，借此使我自己痛快一下。不过在那种场合，谁要是想跟您多说两句话，很难得到机会。您老是成为一群人的中心——这种情况，您自己也许看出来了吧。可是只要能上您这儿来，那就……”

“哎，您不管什么时候来，我都竭诚欢迎，巴克斯东先生。我常常希望您来多给我谈谈开罗和金字塔，这是您从前答应过我的。”

“呃，您至今还记得这个吗，郝金士小姐？我还以为女人是三心二意的，不会有那么好的记性哪。”

“啊，女人的记性并不见得太坏，总比男人家答应人家的事情靠得住些。还有哩，我要是健忘的话，那我就……您还记得从前给过我一样什么东西作纪念吗？”

“真的吗？”

“您想想看。”

“我好像记得有这么回事，可是我现在想不起那是什么东西了。”

“以后可千万千万不要再说女人的记性靠不住了吧！您还认得这个吗？”

“一截黄杨的小枝子！我输了——甘拜下风。可是您难道一直把这个保存了这么久吗？”

萝拉那副难为情的神气是很漂亮的。她想要把它隐藏起来，可是她越想隐藏，就越显得明明白白，同时也更叫人看了神魂颠倒。随后她就装出一副懊恼的样子，一面把那根黄杨树枝子扔开，一面说：

“我简直是忘形了。我实在太傻。我请求您忘记这桩无意中的事情吧。”

巴克斯东先生把那根枝条拾起来，在沙发上靠近萝拉身边坐下，说：

“请您让我把它保存起来吧，郝金士小姐。我现在觉得它是

非常宝贵的。”

“还给我吧，巴克斯东先生，请您别这么说。我那么没有脑筋，已经受够了惩罚了。您可不能故意增加我的痛苦，拿我开心哪。请您还给我吧。”

“我实在不愿意使您难受。可是您别把这桩事情看得太严重了吧，您并没有做什么委屈自己的事呀。您本来也许是忘记了自己还把那根树枝子留着的；可是当初如果是您把它送给我的话，我一定会保存起来——并且还不会忘记哩。”

“别这么说吧，巴克斯东先生。请您还给我，把这桩事情忘掉吧。”

“我要是不照办，您就那么苦恼，那我未免太狠心，所以我还是交还给您。可是您如果肯给我半截儿，留下其余那一半，那就……”

“那就可以在您高兴拿我的糊涂念头取笑的时候，想起我这个傻瓜来，是不是?”

“啊，绝对不是那样，绝不是！这只是为了使我自己记住我曾经有一次给您添了些烦恼，借此提醒我不要再犯这种错误罢了。”

萝拉抬头望着，仔细看了看他的脸色。她正打算折断那根树枝，随即又迟疑了，她说：

“我要是准知道您……”她又把那根树枝扔掉，继续说，“这是痴想！我们谈谈别的事情吧。不行，您别勉强叫我这么做——这回我一定要固执下去。”

于是巴克斯东先生就把他的兵马撤退下来，另外在苦心策划的巧计和战略的掩护之下，狡猾地向那座堡垒迂回进攻。但是他碰上了一个机警而多疑的对手，所以足足相持了两个钟头之后，他分明知道并没有获得多少进展。不过他至少有了一点儿进展，这是他确有把握的。

萝拉独自坐着，想起心思来了：

“他差不多是上钩了，这可怜的家伙。我只要得空，随时都可以玩弄他，爱在什么时候就在什么时候把他钓起来。很久很久以前，他早就可以让我捉到手了——我看得非常清楚。他一定会投票赞成我们这个议案——这是用不着担心的；并且在我没有把他甩掉的时候，他还会为这桩事情卖力气哩。他要是长着一双女人的眼睛，就会看得出那根黄杨树枝子在他给我之后，已经长了三英寸了。可是男人家什么事情也看不出，什么也不会怀疑。我哪怕是拿一大堆黄杨树枝给他看，他也会以为那就是原来他送我的。好吧，今儿晚上总算成绩不坏，委员会这方面没有问题了。可是近来我要的这套把戏真是不顾一切——这种把戏简直是又累人、又肮脏、又狠心。我要是搞输了，那就把一切都要输光——连我自己也要输掉。假如搞赢了的话，我出了那么大的代价，究竟是否值得呢？我也不知道。有时候我不免有点儿怀疑。有时候我甚至有几分后悔，觉得不该这么做。可是不要紧，我反正已经开始这么做了，就决不后退。只要活着一天，就要一直干到底！”

巴克斯东先生回家去的时候，一面在路上走着，一面沉醉在幻想之中：

“她是精明机警、心计很深的，她的牌打得相当谨慎——可是尽管如此，她还是会输的。用不着忙，到了适当的时机，我终归会获得胜利。她的确是世界上最美的女人，今天晚上她显得比平常更美了。我想归根到底，我大概还是非投票赞成这个提案不行；可是这倒没什么了不起——政府反正吃得起这个亏。她有意要叫我当她的俘虏，这是显而易见的；可是往后她终归会明白，她心目中的一个睡大觉的堡垒原来是打好了埋伏的。”

第七章　萝拉与赛尔贝上校重逢

这个惊人的消息使她神志昏迷，晕倒地下，
四肢都不能动弹，好像已经死了，
幸好她那亲爱的哥哥来了，才把她搀起，
于是她就伤心地说，可怜我的心都碎了。
——《巴纳德堡的悲剧》

“你看他那样子是不是挺出色呢?”

“怎么！你是说的跟郝金士小姐在一起的那个笨头笨脑的人吗?”

“你瞧！他在跟斯康梅克太太说话哪。他那副出身高贵的派头，冷冷淡淡的、满不在乎的神气，真是了不起。丝毫也不做作。你瞧他那双漂亮的眼睛。”

“真是。现在他们正在朝这边走，也许他是上这儿来吧。可是他那样子实在是呆板得要命，简直像个布做的娃娃似的。他是谁呀，布兰施?”

“他是谁？格雷思，你在这儿待了一个礼拜，难道连他都不认识吗？他是现在社交场中大家追求的对象呀。那就是华盛顿·郝

金士——她的哥哥呀。”

“怎么，真的吗?”

“他们家是个历来有名的人家，肯达基的世家吧，我猜是。他大概是在田纳西有一份大得出奇的地产。他们家在大战期间把一切都损失了，奴隶和别的东西都丢光了，可是他们还有许多土地、矿产、矿山等等，都多得很。郝金士先生和他的妹妹也是对于改善黑人的境况这个问题很关心的；他们和参议员狄尔沃绥一起定了个计划，要把他们的地产分出一大部分来替那些解放了的黑人办个什么事业。”

“你这话是真的吗?我还以为他是从宾夕法尼亚来的一个什么人哪。可是他的确与众不同。也许他一辈子一直住在他的种植场里，没有出过门吧。”

这是众议员斯康梅克的太太举行的一个白天的招待会，她是个很讨人喜欢的女人，态度朴实而诚恳。她家是华盛顿的人们最爱去的人家之一。她那儿不像某些人家那么爱铺张，大家都喜欢到这种地方来，因为她这里的气氛容易使人感到宁静和单纯的家庭意味。斯康梅克夫人在华盛顿社会里也是自自然然、毫不做作的，正如她在纽约那个家里一样，她跟丈夫和孩子住在一起，老是保持着家庭生活的风味。这也许就是那些文雅的人们喜欢到她家里来的原因吧。

华盛顿是一个小天地，你可以在半径一英里以内随意和任何社会阶层往来。在常到华盛顿去或是在那儿居住的大多数人心目中，那些超级时髦、徒有其表、贪赃枉法的一派人是极端讨厌的，正如他们在一个新英格兰的高尚城市里那样被人唾弃。斯康梅克先生在众议院里并不能算是一个真正的领袖人物，但是他那出色的才能和诚实的品质使他很受人尊敬。谁也不会打算自告奋勇，替他在国会里活动一份补助国家开发事业主持人的津贴。

在这种白天的招待会里，到会的女客多于男客；由于这种情

况，凡是对于在场的妇女的服装问题感兴趣的人，也许在这方面曾经用心研究过，借此看看女人打扮起来，究竟是为了让妇女看，还是为了对男人发生作用。这是个非常重要的问题，曾经被大家讨论过多次，所得的结论可以形成一个确定的哲学基础，用来衡量妇女的品格。我们都情愿采取中间立场，认定妇女的打扮是为了使她自己高兴，同时也是由于服从她自己的天性中的一种法则。

“他们往这边来了。”布兰施说。给他们让路的人们都转过脸去看看他们。华盛顿渐渐感觉到大家的眼睛也在盯着他，于是他的眼睛就乱转起来，一会儿望着天花板，一会儿望着地板，一心只想显出一副没有在意的神气。

“您好呀，郝金士小姐。真高兴见到您，郝金士先生。这是我的朋友，麦德勒小姐。”

郝金士先生想要站好姿势行个鞠躬，一不小心，却把一只脚踩到波布林参议员夫人的衣裾里去了，于是她就绷着脸转过头来望着，可是她看清楚了那是什么人之后，马上就做出一副笑脸来。郝金士先生心里一方面要注意他的帽子，同时又想着人家给他介绍了那位小姐，因此他在撤开他那只脚的时候，又踉踉跄跄地撞到布兰施小姐身上了。这位小姐说了一声“对不起”，声音非常悦耳，好像反而是她感到难为情似的。于是郝金士先生就把姿势站好了。

“您是不是觉得今天很热呢，郝金士先生？”布兰施小姐没话找话地问了这么一声。

“真是热得要命。”华盛顿说。

“在这个季节要算是热。”布兰施小姐很愉快地继续说，“可是我想您大概是习惯了。”她又补充了这么一句；她心里有个笼统的观念，以为从前蓄奴的那些州里，温度表通通都是经常保持着九十度哩，“一般而论，华盛顿的天气大概是不十分合您的脾

胃吧?”

华盛顿面有喜色地说:“只要它不冰天雪地,我就欢天喜地。”

“那就好极了。格雷思,你听见了吗?郝金士先生说,只要它不冰天雪地,他就欢天喜地。”

“你说的什么呀,亲爱的?”格雷思正在和萝拉说话,所以她就这么问。

现在谈话相当活跃了。华盛顿主动地发出了一句问话:

“您看见那几个小日本了吗,利维特小姐?”

“啊,看见了,他们是不是有点儿古怪?可是气派倒是挺高尚,服装也挺雅致。您觉得肤色有没有关系呢,郝金士先生?我从前对有色人种是偏见很重的。”

“是吗?我可从来没有这种偏见。我从前老觉得我那黑人保姆挺漂亮哪。”

“您的生活想必是非常有趣的。我很想听您谈谈。”

华盛顿正想把心情安定下来,改成叙述的口气,偏巧麦克芬格尔将军夫人让他一眼看见了。

“今天您到国会大厦去过吗,郝金士先生?”

华盛顿说没有去过,又问道:“是不是有什么特殊的事件在进行呢?”

“听说今天的场面非常热闹。还是扯的阿拉巴马事件[1],您知道吧?马萨诸塞那位索特勒将军向英国挑战了,他们说他主张宣战。”

“他想借此出出风头,多半是。”萝拉说,“您也注意了吧,他说话的时候,老是把一只眼睛望着旁听席,一只眼睛望着议长。”

“咳,我丈夫说,鼓吹战争简直是胡闹、可恶。他可是知道战争的滋味。我们要是非打仗不可,我希望我们是帮着古巴的爱

---

① “阿拉巴马”是一艘英国船,在美国南北战争期间归南军使用,使北方船只大受损失。战后美国指责英国违反中立原则,由英国道歉赔款了事。

国分子打。郝金士先生，您不认为我们需要古巴吗?”

“我想我们是急于需要这个地方，”华盛顿说，“还有圣多明各。参议员狄尔沃绥说，我们一定要把我们的宗教传播到海外各岛去才行。我们必须把我们的领土扩张一些，还要……”

华盛顿的下文被萝拉打断了，她一下子把他轻轻地拉到屋子里的另一个地方，提醒他说，他们必须告辞了。

“这些人多么愚蠢，多么讨厌呀。”她说，“我们走吧。”

他们转过身去，准备向女主人告辞，萝拉却偏巧在这时候看见一个男人正在和斯康梅克夫人说话，猛然把她的注意力吸引住了。片刻之间，她的心停止了跳动。那是个四十来岁的漂亮男子，也许还要大一点儿，他长着灰白的头发和络腮胡子，走路要用手杖，好像是稍微有些瘸似的。他也许还不到四十岁，虽然他的脸上因焦虑而显出了深深的皱纹，脸色也是苍白的。

她心里想：不对，这不可能是他，不过是模样儿相似罢了。但是那位先生转过身来，萝拉看见了他的整个面孔的时候，她就伸出手去，揪住华盛顿的胳臂，以免她自己倒下来。

华盛顿经常是对任何事情都不在意的，他含着惊异的神色，向周围张望了一下。萝拉眼睛里迸发出愤怒和仇恨的光来，他从来没有看见过她显出这样的神情，她的脸色是铁青的。

“咦，怎么回事，妹？你的脸色像纸一样白呀。”

“那是他,那是他。走吧,走吧。”她一面说,一面拽着他走开。

“是谁呀?”他们走到了马车那儿的时候，华盛顿问道。

“我没有说什么人，什么事也没有。我说了个‘他’吗？我热得发晕了。你别提这桩事情吧。千万别跟别人说。”她揪住他的胳臂，恳切地补充了一句。

她回到自己房间里的时候，走到镜子前面，看见了一副惨白的、憔悴的面孔。

“我的天哪，这可是绝对不行呀。”她喊道，“要是做得到的

话，我早就该杀了他才对。这个坏蛋居然还活着，胆敢上这儿来哪。我应该弄死他，他没有权利活下去。我多么恨他呀！可是我当初还爱他哩。啊，天哪，我当初把那个人爱成什么样子！他为什么没有把我弄死呢？还不如那么着更好哪。我身上一切宝贵的东西都让他毁掉了。啊，现在他可逃不了，这回他可逃不掉了。他也许已经忘记了。我要叫他知道，女人的仇恨是并不健忘的。哼，法律吗？法律除了保护他，把我弄成个无家可归的人，还能干什么？华盛顿的太太小姐们要是知道这件事情，她们就会撩起她们那贞洁的裙子，赶紧躲开我。我不知道他是不是也像我恨他那样恨我呢？"

于是萝拉说起胡话来，一会儿痛哭，一会儿暴怒，她非常激动，烦乱得不知如何是好，只顾尽情发泄，并不企图控制自己的感情。

一个仆人来请她去吃饭。她说她头痛。后来总统的招待会时间又到了。她说她头痛得要命，参议员就只好独自去参加。

这个伤心的夜晚又像她回忆起来的那个夜晚一样。当初的情景在她脑海中重现出来，多么清楚啊。她记得那时候她还以为她或许是弄错了，他也许还会回来找她。说到底，或许他多少还是有点儿爱她吧。现在她当然知道他是不爱她的。她知道他是个冷血的坏蛋，毫无同情心的家伙。许多年来，居然杳无音讯。她原来还以为他已经死了。他的妻子是否还活着呢，这也是一个疑团。于是她揪住这个问题不肯放松，激起了心中一股新的思潮。也许她终于还是不得不和他见见面吧。她要是不和他见面，简直就活不下去了。他会像从前非常爱她的时候那样微笑呢，还是像他最后和她分手的时候那样冷笑呢？假如他摆出那副面孔，她就恨他。可是他假如叫她一声"萝拉，宝贝儿"，并且脸上的神气是那样呢？她非去找他不可。她必须消释心中的疑团。

萝拉以各种借口在她的房间里待了两天——一会儿说是神经

性头痛，一会儿说是着了凉——把参议员全家都弄得非常焦急。有些来访的客人走了之后，就说她的病是由于玩得太过分了——他们没有说是“放荡”，可是有些人心里也许是这么想的。像萝拉这么一个在社交场中特别引人注意的、风头十足的角色，居然有两天不露面，当然就免不了有人议论，而且这些闲话决不会都是恭维她的。

后来她下楼来的时候，神色还是和往常一样，也许有点儿苍白，可是态度毫无改变。虽然眼睛周围有些加深了的皱纹，她却把它们掩饰起来了。她的行动方针已经完全决定了。

吃早饭的时候，她问头一天夜里是否有人听见什么特别的响声。可是谁也没有听见。华盛顿闭上眼睛之后，向来是任何响声都听不见的。有人还认为他即使在睁开眼睛的时候，也听不见什么声音。

参议员狄尔沃绥说他回来得晚了一些。他在国会祈祷会之后又跟别人商量了一点儿事情，结果就耽搁了一下。也许是他进门的声音吧。

萝拉说，不对。他进来的时候，她也听见了，她说的是后来的声音。也许是她神经过敏，可是她觉得好像有人打算进屋里来。

布利尔里先生幽默地说，那是可能的，因为议员当中并没有人在那天夜里开会。

参议员皱了皱眉头，他说他不喜欢听这种新闻记者的隐语，也许是外面有小偷吧。

萝拉说很可能只是她神经过敏。可是她说华盛顿要是能把他的手枪给她一枝，她就会觉得放心一点儿。于是华盛顿就把他的左轮拿了一枝给她，还教给她怎样上子弹，怎样开枪。

那天上午，萝拉乘着马车到斯康梅克夫人家里去作友谊的访问。

“您的招待会每回都是很愉快的。”她向那位议员太太说，“快活的人们好像都爱上这儿来。”

“我听您这么说，真是高兴哩，郝金士小姐。我相信我的朋友们都爱到我这儿来。虽然华盛顿社交场中有各式各样的人物，我们可是各种花样儿都有一点儿。”

“不过我想你们跟从前的乱党[1]那种人总该没有多少来往吧？”萝拉微笑着说。

这位小姐天天都在社交场中和“乱党”见面，现在居然问出这种话来，斯康梅克夫人虽然觉得有点儿奇怪，却丝毫没有表示出来，只是说：

“您知道我们现在再也不说‘乱党’这个名称了。我们还没有到华盛顿来的时候，我还以为乱党的样子大概跟别人是不同的。后来我才发现我们彼此都差不多，大家亲亲热热，心平气和，就把原来的偏见都消除了。还有呢，您也知道，有许多事情是有共同利害关系的。我丈夫有时候说，他觉得南部联邦派的人也和联邦统一派的人完全一样，都是很想从国库里捞一把的。您知道吧，斯康梅克先生是在拨款委员会里的。”

“他认识许多南方人吗？”

“啊，是呀。前两天我那个招待会上就来了几个。其中有一个在南部联邦的军队里当过上校的——是个陌生人——长着灰白头发，倒是个漂漂亮亮的人——也许您没有注意他吧——走路还使拐杖哪。他是个非常招人喜欢的人。我起初不知道他为什么来了。后来我丈夫回到家里，一看名片，就说他要申请植棉场的救济金。那是个地道的南方人。我要是想得起他的名字来，也许您还认识他哩。对了，他的名片就在这儿——路易斯安那人。”

萝拉把那张名片接过来，仔细看了看，把住址记住了，然后才把它放下，说了一声：

“不认识，他不是我们的朋友。”

---

① 指南北战争中的南方军人和拥护南方政权的人。

那天下午，萝拉写了下面这么一封短信，赶快派人送出去。她写的是一种圆润的字体，不像她那流利的笔迹。那封信是送到乔治顿的某街某号的：

“参议员狄尔沃绥家里有一位女客要和乔治·赛尔贝上校见见面，商谈植棉场救济金的问题。请在星期三下午三时来访。”

星期三下午三点，除了萝拉以外，全家大概是不会有一个人在家的。

第八章　萝拉又和赛尔贝恋爱

亲爱的，请你可怜我，立刻回到我身边来。

——法国歌谣

你向我发过誓——不止一次，而是两次——说你终归要属于我。我仍旧像从前一样，始终没有变，因为我牢记着你的誓言，爱上你了。

——〔西班牙〕巴斯克民歌

赛尔贝上校是刚到华盛顿来的，他在乔治顿找到了住所。他所要接洽的事情是申请政府贴补他在战争期间被毁掉的棉花的损失。另外还有许多别的人在华盛顿进行同样的活动，其中有些人也跟他一样，所提的申请很难站得住脚。大家必须协同作战才行，因此他接到一个女人的信，约他到参议员狄尔沃绥家里去找她，也就丝毫没有感到惊讶。

星期三下午三点稍过一会儿，他就到了参议员的公馆，按了按门铃。那是总统的官邸对面的广场上一座漂亮的大厦。上校心里想，这所房屋的主人一定是个大富豪。他含着微笑想道，也许他在新奥尔良被攻下之后，用盐和奎宁换了我的一些棉花哩。这个念头在他心中闪过的时候，他正在望着新奥尔良的英雄那座雄伟的铜像。那位英武的军人使尽气力勒紧了缰绳，以免从那竖着

身子的马上溜下来，同时他举起帽子，显出精神十足的姿态，表示他在向那首《看，战胜的英雄归来了》的军乐调子答谢。上校暗自想道，“天哪，老胡桃棒[①] 应该下马，让位给索特勒将军——可是人们得把他绑在马背上才行哪。”

萝拉在会客室里。她听见了门铃响，也听见了门廊里的脚步声，还有那拐杖的沉重响声。她已经从椅子上站起来，靠着钢琴站着，用左手按住剧跳的心脏。门开了，上校走进来，站在对面那个窗户的明亮光线里。萝拉所在的地方是比较阴暗的，她站了一会儿，这工夫足够让上校看出她是一个非常漂亮的女人，心中暗自赞美。然后她向前走了一步。

“赛尔贝上校，是不是？”

上校踉跄地向后退，他被一把椅子抵住了，于是面向着她露出一副恐怖的神色来。

“萝拉？我的天哪！”

“是呀，你的太太！”

“啊，不，那是不会有的事。你怎么上这儿来的？我还以为你……”

“你以为我死了吗？你以为你把我摆脱了吗？你一辈子也别做这个梦，赛尔贝上校，你一辈子也别做这个梦啊。”萝拉满怀愤怒，急促地说道。

谁也没有指责过赛尔贝上校是个胆小鬼。但是他在这个女子面前却实在是个胆小鬼。也许他现在已经不是从前那个人了。他的冷静态度上哪儿去了呢？他从前那副冷笑的神气，那种镇定的态度，上哪儿去了呢？——只要他事先得到了警告，他本是可以拿那种态度对待他所糟蹋过的任何一个女人的。他现在觉得他必

---

① “老胡桃棒”是美国第七任总统安德鲁·杰克逊（1767—1845）的绰号。他是个军人，曾在新奥尔良击退来犯的英军。上面所说的铜像就是他的。



须随机应变，必须拖延时间。萝拉的声调里是含着威胁的。她那镇定的态度有些可怕的意味。她那双沉着的眼睛简直像要吞没他似的。

“你把我的一生毁掉了。”她说，“当初我那么年轻，那么无知，把你爱得要命。可是你辜负了我，抛弃了我，还拿我开心，把我踩在尘土里，使我成了个被玷污、被遗弃的可怜虫。你当初还不如把我弄死更好哪，那我也就不能恨你了。”

“萝拉，”上校鼓起勇气说，但他还是脸色惨白，说话的声音像是哀求一般，“你不要这么说吧。你尽管责备我，那是我应得的。我是个浑蛋，我简直是坏到家了。可是你的美貌使我发狂了。你说得对，我当初那样甩掉你，实在是个畜生。可是我有什么办法呢？我是结过婚的，而且……”

“而且你的太太现在还活着吗？”萝拉问道，她由于心情急切，把身子稍微向前弯了一下。

上校注意了她这个动作，他几乎说了一声“不”，可是他又想到了打算隐瞒是一桩傻事。

“是的。她就在这里。”

刚才萝拉脸上已经泛出的一点血色，现在又消失了。

她的心停止了跳动，四肢似乎都瘫软无力了。她已经丧失了最后的希望。那间屋子在她眼前转动了一会儿，上校向她走过来，可是强烈的怒火又冲上了她的心头，于是她就挥手把他挡住，一面说：

“你居然敢带着她上这儿来，还在这儿告诉我，来跟我开玩笑！你以为我能容忍吗，乔治？你以为我会让你跟那个女人在一起过日子吗？你以为我还是像当初晕倒在你脚下的时候那样毫无办法吗？”

现在她狂怒起来了。她激动得像暴风雨一般，含着威胁的神情向他走过去。上校心里想，要是她能把我打死，她一定会那么

干；可是同时他又想着，她多么美丽啊。现在他的头脑已经清醒过来了。他最初认识她的时候，她还是个天真烂漫的乡下姑娘，那时候她只是很可爱。现在她已经到了女性完全成熟的时期，简直是美得使人眼花缭乱。她是个非凡的美人，对于赛尔贝上校这样的人，她具有一个人间的女子所能有的一切魅力。现在这种魅力对他还是有充分作用的。他迅速地走到她面前，握住她的双手，说：

"萝拉，你先停一停！想一想！假定我仍旧爱你吧！假定我恨我的命运吧！那我又有什么办法？我被战争摧毁了。我几乎一切都损失光了。我宁愿自己已经死掉，一了百了，倒更痛快点儿。"

上校用萝拉所熟悉的一种低声调说话，这使她起了一阵深入心窍的感触。他望着她的眼睛，正如当年的神态一样——那时候他们散步走过的树丛里那些歌唱的鸟儿，没有一个曾经唱出预告不祥的调子。后来他受伤了，他受到了惩罚。她的气力随着她的愤怒一齐消失了，于是她就倒在一把椅子上，抽抽噎噎地说：

"啊！我的天哪，我还以为我恨他哩！"

上校在她身边跪下。他握着她的手，她也让他握着不放。她含着爱怜的神态，低头望着他的脸，用微弱的声音说：

"那么你终归还是有点儿爱我吗？"

上校发誓说他仍旧爱她。他亲吻她的手和嘴唇。他起誓说，他如果有不忠实的心，情愿下地狱去，遭到毁灭的下场。

这个女人啊，她是需要爱情的。她对乔治·赛尔贝的爱情难道不是比任何别的女人对他的爱情更深切吗？她难道没有权利占有他吗？凭她这种狂热的痴情，他难道不应该属她所有吗？至于他的妻子——除了依据法律以外，根本就不是他的妻子，不配做他的妻子。即使拿法律来说，他的妻子也没有权利夹在两个结合为一体的心灵之间来捣乱呀。乔治居然不得不和她牵连在一起，这真是社会上一种可耻的现象。

萝拉起了这种念头，而且相信这种想法，这是因为她有相信这个的欲望。她起了这种念头，要算是她独创的道理，这种道理是以她自己的天性的要求为基础的。她也许听说过——无疑地，她曾经听说过当时流行的一些类似的理论，有的说婚姻是残暴的，有的说婚姻是自由的。她甚至还听见那些女演说家说过，婚姻只应该在双方情愿的时期内才可以继续维护——一年，一月，或是一天都行。她从前对这种主张并没有注意，但是现在她却在一阵透露真情的欲望支配之下，发现这种主张是合理的。这一定是很有道理。如果说社会上应该在乔治·赛尔贝和她两人之间砌起一道壁垒的话，上帝就不会容许她那样爱他，也不会容许他爱她。他是属她所有的。难道他没有亲自承认过吗？

不知是什么缘故，萝拉在她的教养过程中漏掉了基督教的一种深厚的道义[1]。现在甚至连参议员狄尔沃绥家里那种信奉宗教的气氛，也不足以把这种精神灌输给她。其实也难怪，不正是在参议员家里，她听见过那些全国知名和包围国会的妇女发表过一些感想，使她觉得她给自己所拟定的途径是充分合理的吗？

他们现在并肩坐着，比较心平气和地交谈起来了。萝拉觉得很快乐，也可以说是自以为快乐吧。但是这种快乐是从欺诈的黑影中勉强获得的一种疯狂的快乐，当时局中人也明知那是短暂而危险的，只能战战兢兢地尽情陶醉一番罢了。她在爱着别人，也在被人所爱。那当然就是快乐。无论是暗淡的过去，恼人的现在，或是渺茫的将来，都不能从她身上把这种快乐夺去。

他们坐在那儿，谈些什么呢？在这种情形之下，无非是说些无意识的傻话，即便是七十岁的人，还不是一样吗？萝拉能够听到他的声音，坐在他身边，已经是很满意了。他坐在她身边，只要能够极力避免说些束缚自己的话，也就心满意足。反正他只图

---

① 指“十戒”的最末一条，这里是说不与有妇之夫谈恋爱的戒律。

眼前过一过瘾就行了。他从前遇到这种僵局，不是每回都有办法摆脱了吗？

无奈萝拉却并不十分满足，她非要追问明天的事情不可。上校究竟有什么办法摆脱他的妻子呢？还要很久吗？他能不能到一个可以迅速离婚的州里去呢？[①] 他不敢十分肯定。这一点，他们必须考虑，必须商量。还有些诸如此类的话。这在萝拉看来，是不是好像她在进行一个恶毒的阴谋，企图谋害一个姊妹——一个像她自己一样的女人的性命呢？也许她不是这样想吧。这个男人应该归她所有，这是不成问题的，只可惜还有点儿阻碍，如是而已。对于干坏事的人来说，干坏事也像干好事一样，是有充分理由的。谁要是违犯了“十戒”的最后一条[②]，其他各条就无足轻重了。

因此乔治·赛尔贝离开的时候，他向那阳光普照的广场走过去，萝拉几乎是以愉快的心情从窗户里望着他——这难道不是人之常情吗？“明天我又可以见到他了，”她想道，“后天也可以，再后天也可以。现在他是我的了。”

“这个女人真可恶！”上校一面顺着台阶往下走，一面说。后来他的心思转了一个方向，又接着说：“我的老婆要是在新奥尔良就好了。”

---

① 美国有些州的法律对于离婚的条件和手续都规定得松一些。

② 《圣经》里的“十戒”最后一条是：“不可贪恋他人的房屋，也不可贪恋他人的妻子、奴婢、牛驴及其他一切。”这里是指萝拉夺取别人的丈夫的行为。

第九章　华盛顿的消息是怎样泄露出来的

听吧，我这造谣大王高声叫嚷，
你们还有谁愿意把耳朵堵上？
由东到西，从早到晚，我驾着轻风当快马，
把世间的丑恶事到处宣扬，
我嘴里有无穷无尽的流言飞语，
说上十年八年也说不完；
我要用各国语言到处胡说八道，
用虚假的消息把大家的耳朵塞满。

——莎士比亚《亨利第四》

这时候柏利亚·赛勒斯上校已经成了华盛顿最知名的人物之一，这原是不难令人相信的事情。有生以来，他的天才第一次得到用武之地了。

他现在是在各种庞大计划和投机事业的策划中心，政治和社会流言的发源地。空中弥漫着关于一些绝大的、不着边际的奢望的大大小小的谣言。人人都急急忙忙地极力进行他个人的计划，而且都忙乱到狂热的地步，好像是经常都在担心，惟恐明天就到

了末日裁判的关头似的。心神不安的人说，快趁国会开会的期间努力干吧，因为到了休会期间就无事可做，谈不到什么计划了。

上校对这种忙乱的现象是非常欣赏的，他在那无限期望的气氛中大为得手。他自己的一切计划都扩大了规模，比从前更加显出奥妙和堂皇的气派。在这种适意的环境中，上校在他自己心目中也似乎是扩张成为一个巨大的神秘人物了。如果说他从前尊重自己的话，现在却几乎是崇拜柏利亚·赛勒斯，把自己奉为一个非凡的角色了。如果他可以在最高的职位中自己选择一个官职，他一定会觉得为难，不知选择什么才好。共和国的总统在宪法的限制之下，似乎是职权太小，活动范围太狭窄了。如果他可以当合众国的达赖喇嘛，那也许是与他理想中的职位最相近的。除此以外，他就宁肯享受一个特派记者那种毫不负责的神圣地位。

赛勒斯上校和总统是很熟识的，有时候有些官员在候见室里坐冷板凳，他却被总统接见了。总统喜欢听上校谈话，因为别人总谈公事和行政问题，永无休止地发挥他们对于公平合理和任命官职要适当分配这类事情的见解，在那种拘泥礼节的枯燥谈话之后，上校口若悬河的潇洒态度实在是一副清凉剂。上校对于农业和养马的爱好不亚于汤玛斯·杰斐逊[①]。他和总统聊天，一聊就是几个钟头，谈的是他那了不起的马群和他在郝契依的种植场，照他的说法，他那个种植场简直是像个小王国似的。他极力邀请总统在国会休会期间去访问他，看看他那个畜牧场。

“总统的酒席倒是很不坏。”他在威拉得旅馆常常向他身边围聚着的闲人说，“对于一个拿薪金的人来说，那当然算是很不坏，可是，哎呀，我真希望他见识见识老派人款待客人的派头——我是说好客的人家，你知道吧？人家看见我在家里宴客，也许会以为我完全不注意家里有些什么酒菜，不管什么东西随便搬进搬

① 美国第三任总统（1743—1826）。

出，都不过问。那他就猜错了。我所注意的是酒菜讲究不讲究，先生。总统那里花样倒是够多的，可就是不讲究！譬如蔬菜吧，在这儿当然就休想吃到好的。我席上的蔬菜，我可是非常讲究。就拿芹菜来说吧——我们国内只有一个地方才出芹菜。可是我对总统的酒实在是大吃一惊。我简直以为那是纽约海关制造的。我非从我家里的酒窖里拿点儿酒来送给总统不可。前几天吃饭的时候，我看见布拉克·贝依把他的酒留在杯里没喝，真有点儿替总统觉得难为情哩。"

上校初到华盛顿的时候，曾经打算到君士坦丁堡去当大使，为的是好就地照料他那种眼药水的推销工作，可是因为那种发明还没有十分成熟，他的计划就在更庞大的事业面前稍微退让了一下。此外，他还觉得他留在家乡，可以对本国有更大的贡献。他是那些经常被人称颂为衷心地"乐天安命"的南方人物之一。

"我算是一败涂地了。"他常常哈哈大笑地说，"政府实在叫我穷于应付。我把什么都输光了，除了我的种植场和那所大公馆以外，什么都完蛋了。我们下了挺大的赌注，结果全输光了，可是我这个人决不发牢骚。我主张把我们的国旗插到所有没人占领的地方。我对总统说：'格兰特[1]，你为什么不占领圣多明各[2]，把它整个儿吞并过来，事后再叫国会追认一下就行了。'我的主张就是这样。我可以设法控制国会。南方一定会支持这件事情。你必须跟南方和解才行，还要整理两次的公债，用钞票来还清，然后就勇往直前地干下去，这就是我的意见。关于纸币的用处，包特威尔[3] 所持的见解倒是不错，可是他缺少勇气。我很愿意掌管财政部，搞它六个月就行。我一定会弄得经济宽裕，工商业大

① 美国第十八任总统（1822—1885）。
② 现在的多米尼加共和国的首都。
③ 1869—1873 年的美国财政部长。

有起色。"

上校非常了解政府各部。他认识所有的参议员和众议员，和国会外围活动分子尤其熟识。因此他在报馆街是个很受欢迎的人物，常到那儿的报馆里去串门儿，透露一些秘密的官方消息，这些消息马上就被人记下来，打电报向全国各地报道出去。可是事后上校看到这些消息，连他自己也大为吃惊；这些消息都被报纸大加渲染，以致他简直看不出本来面目了。这个启示对他是起了作用的。于是他为了适合报纸的要求，就开始把他那一向单纯的谈话加以夸张。

那年的冬天，人们看了报纸都很诧异，因为"特讯"栏里登了一些惊人的消息，透露出总统和他的内阁一些极秘密的意图，还有政界领袖们隐秘的心事，以及每个运动的内幕意义，这些特讯每天早晨都要震惊全国。消息的来源就是赛勒斯上校。

事后人家问起他关于《纽约论坛报》登出的那条阿拉巴马条约[①]被盗的消息究竟是怎么回事，他却只露出一种神秘的表情，说他和参议员狄尔沃绥对这桩事情都完全不知道。但是平日和他偶然见面的人们都觉得他是一定知道内幕的。

我们千万不要误会，以为上校忙于一般的爱国活动，忽略了他自己的事情。哥伦布河的航运计划只占去他的一部分时间，所以他能够把充沛的储备精力投入田纳西的土地计划，这个庞大的事业是与他的才能很相称的。他在进行这个计划的时候，亨利·布利尔里先生日夜都在国会外围和各旅馆活动，用秘密的方法替这个计划增加声势，这是对上校大有帮助的。

"我们一定要造成一种舆论，"参议员狄尔沃绥说，"我所惟一关心的事情正是大家关心的，如果全国的人都需要这个学校，

① 阿拉巴马条约就是美英两国间为了解决阿拉巴马事件而签订的条约（参见328页注）。

国会就非顺从民意不可。”

大概是上校和参议员狄尔沃绥经过一番谈话之后，下面这个急电就被拍发到一家纽约的报馆去了：

本报讯：现在有一个与黑人有关的慈善事业计划正在酝酿，这个计划一旦成功，将使南部工业的全部性质发生彻底的变革。田纳西的一个实验学校正在筹划中，这个学校对那一州的贡献，将会像苏黎世的工业学校对瑞士的贡献一样。据本报消息，密苏里州已故的赛拉斯·郝金士法官的继承人在田纳西东部有一份宝贵地产，政府打算租借一部分来作这项用途，现在已经和他们进行磋商。据说参议员狄尔沃绥坚决主张政府必须有绝对的处理权，其他任何方案他都反对。私人的利益必须让步于公众的福利。现在惟有希望代表遗产继承人的赛勒斯上校能够接受意见，对这个问题也采取这种观点才好。

华盛顿·郝金士看到这个电讯的时候，就怀着几分急切的心情去找上校。他是主张租借的，不愿意放弃任何产权。上校估计政府能出多大的代价呢？二百万吗？

“也许是三百，也许是四百。”上校说，“反正比英格兰银行还要多值几个钱。”

“要是政府不肯租借，”华盛顿说，“那就让他们出二百万，产权归政府和业主共有。我不打算抛弃这份产业，绝不能全部抛弃。”

亨利告诉上校说，他们必须把这件事情赶快办完，因为只等春天一到，他就不能再在华盛顿耽搁下去了。斐尔正在宾夕法尼亚搞一个大事业，要他去帮忙。

“那是个什么事业？”上校探询道，凡是大事业，他照例是极感兴趣的。

“一座煤山，就是这么回事。他打算在春天挖通矿井。”

“他需要资本吗?”上校问道，听他的口气，很像一个经过仔细考虑之后才决定投资的人。

“不要。波路顿老头儿是他的后台。他有资本，可是我猜他在开办的时候，需要利用我的经验。”

“如果他需要我帮忙，你告诉他说，只等国会休会，我就可以来。我很愿意帮他一手。他缺乏胆识——我是说，关于哥伦布河那桩事情。他看不出发财的机会。可是他这个人倒是不错，你尽管告他说，赛勒斯决不会抛弃他。”

“顺便问你一声，”亨利说，“老守着萝拉身边转的那个漂亮角色是谁?我到处都看见他，有时候在国会大厦，有时候坐着马车，并且他还到狄尔沃绥家里来。他要不是瘸了腿的话，我想他准会带着她跑掉哪。”

“啊，那是不相干的。萝拉自有主张。他想申请政府津贴弥补棉花的损失。在战争时期曾经到过郝契依——他的名字叫做赛尔贝，是个上校。他是有妻室儿女的。赛尔贝这一家是些很体面的人。”

“啊，那就好了。”亨利说，“只要是为了正经事情，那就不要紧。可是我看见过她望着赛尔贝的时候那副神气；要是她像那样望着我的话，我就会心中有数。我跟你说吧，人家都在议论他们哪。”

不消说，妒忌心理使这位年轻人的眼光特别敏锐起来了。即使萝拉是希巴[①]女王，御驾光临我们这伟大的共和国，她对他也不可能摆出更大的架子，这是他所怀恨的。他和她在一起的时候，心里老是不痛快。他替她跑腿，传达她的闲话，或是向报馆街那些人吹嘘他和这个可爱的美人儿的亲密关系的时候，也觉得

① 阿拉伯南部的一个古国。

怪不对劲儿。

现在萝拉的生活简直是在诡秘的行动和时髦的纵乐的急流中汹涌前进。她在那些最放荡的人的舞会上成了显眼的角色，并且还有人怀疑她参加了那些夜深才开始、清早才结束的可疑的晚宴。参议员狄尔沃绥虽然向她提出过顾全体面的警告，她却有办法封住他的嘴。也许是她抓着了他的把柄，也许是他那改善黑人生活条件的计划必须靠她帮忙吧。

她常和赛尔贝上校会面，不管大家知道也好，不知道也好。无论他提出什么借口，无论他怎么回避她，她却非和他见面不可。她被狂热的爱情、仇恨和妒忌心理所怂恿着，这几种情绪互相交替地支配着她。有时候她抚爱他，说些好听的话哄他，试用她的一切迷人的魅力。有时候她又威胁他，责备他。他究竟在打什么主意呢？他为什么还不想办法摆脱家庭的牵累呢？为什么不打发他的妻子回老家去呢？她不久就会有钱了。他们可以到欧洲去——无论到什么地方去都行。至于别人的闲话，她怕什么？

于是他就答应听她的话，又向她撒谎，再捏造一些新的借口，故意拖延，就像个胆小的赌徒和浪子似的，同时又惟恐和她决裂，老是不愿意舍弃她。

“这个女人简直不知道什么叫做害怕，”他心里想，“她像只老鹰似的监视着我哩。”

他告诉他的妻子说，这个女人是个国会外围活动分子，他为了使国会批准他的请求，不得不容忍她和利用她，只等他的事情成功，他就要付给她报酬，和她断绝往来。

第十章　亨利堕入情网，好梦难圆

她越是拒绝，他就越是钟情，
花摘不到手，男人家哪会死心？

——阿拉伯诗

难道会有谁像我这样不幸吗？
我所倾慕的美人一点儿也不爱我，
而我又舍不得放弃她。

——〔西班牙巴斯克〕贝纳德·得舍贝尔[①]

亨利·布利尔里经常到狄尔沃绥家里去，他跟这家人的关系非常密切，因此进进出出都毫无问题。参议员并不是一个不好客的人，他喜欢家里有客，亨利那种兴高采烈的脾气和活泼的态度也很合他的脾胃；因为即使是最虔诚的人和最忙碌的政治家也必须有消遣的时间才行。

亨利自信他对这个创办大学的事情是很能尽力的，并且以为这个计划的成功多半要靠他的帮助。他在饭后花好几个钟头的工夫和参议员讨论这项事业。他甚至还考虑到他假如在这个新办的学校里担任土木工程学教授是否值得的问题。

① 《巴斯克诗歌集》。

但是使得亨利和这家人亲近的原因，既不是他喜欢和参议员接近，也不是他爱吃他家里的饭——这个冒失鬼在吃饭的时候还说过，他们的谢饭祷告太长，而酒却太少。事实上，这个可怜的青年天天到那儿去鬼混，无非是为了找机会和萝拉见见面，虽然每次只有五分钟，也是好的。为了要在吃饭的时候和萝拉同席，他宁肯在饭后萝拉出去参加什么集会或是以疲倦为理由而告退的时候，忍受参议员那种令人厌倦的长谈。他间或陪着她去参加某处的招待会，在没有约会的晚间，他偶尔也很幸运地能在客厅里和她在一起。那时候他就唱起歌来，而且很爱说话，显得活泼愉快，还要要许许多多模仿别人说话和腹语术的小把戏，千方百计地使自己招人喜欢。

他一切勾引的花样对萝拉都不起什么作用，这是使他大伤脑筋的。根据他和女人接触的经验，这种情形还不曾有过。有时候萝拉对他非常和气，和他还有点儿亲热，并且居然肯不惮其烦地施展她的媚态，使他越来越深地堕入情网。但是这只是秘密的举动，这一点他后来一想起就不免生气；至于当众的时候，她根本就使他没有机会接近，从来就不会使人猜想到她和他有什么特殊关系。她从来就不许他当众对她有什么认真讨好的表示，始终不让他有这种荣幸。

“你为什么这样对待我呢？”有一次他以责难的口气说。

“怎样对待你呀？”萝拉扬起眉头，用甜蜜的声调问道。

“你自己很明白。你在社交场中让别人霸占了你，对我却非常冷淡，好像我们是陌生人似的。”

“如果人家对我表示殷勤，我有什么办法？我能没有礼貌吗？可是布利尔里先生，我们是交情很深的老朋友了，所以我并没有想到你会妒忌哩。”

“那么，由你对我的态度看来，我想我一定是一个交情特别深的老朋友。按照同一道理，我估计赛尔贝上校一定是非常生疏

的吧。”

萝拉很快就抬起头来望着，好像是要拿一句愤怒的话来回敬这种无礼的挑衅似的，但是她只说道：“嘿，冒失鬼，赛尔贝上校怎么样?”

“也许你什么都不在乎吧。你常常跟他在一起，已经闹得满城风雨了，没别的。”

“别人说些什么呢?”萝拉镇定地问道。

“啊，说的话可多了。可是你听见我谈起这桩事情，好像有点儿生气了吧?”

“一点儿也不。你是我的忠实朋友。我觉得我可以信任你。你不会骗我吧，亨利?”她一面说着，一面在她眼睛里流露出一种信任和温柔的神色，这就使他所有的别扭劲儿和怀疑的心理完全消除了，“他们说些什么?”

“有些人说你对他失去了理智；有些人说你并不特别喜欢他，丝毫也不比你对许多别的人更好，可是他简直让你弄得神魂颠倒，准备抛弃他的老婆；还有些人说，如果认为你会跟一个结过婚的人纠缠不清，那简直是胡说，他们相信你跟他那么亲近，只是为了他申请棉花损失的津贴那桩事情，因为他要找你向狄尔沃绥说情。可是他也知道，无论谁在华盛顿也难免多多少少地遭人议论一下。要是我，才不管人家怎么说哪。可是我还是希望你不要跟赛尔贝搞得这么亲密，萝拉。”亨利继续说，他以为现在已经和她相当亲近，他的劝告大概会被她注意了。

“难道你相信这些鬼话吗?”

“凡是对你不利的话，我都不相信，萝拉，可是赛尔贝上校对你是不怀好意的。我相信你要是知道他的名声，那就决不会让人家看见你跟他在一起。”

“你认识他吗?”萝拉极力装出满不在乎的样子，问道。

“只有一面之交。一两天以前我和赛勒斯上校一同到他那乔治

顿的寓所里去过。赛勒斯有一种成药，大概是眼药水之类的东西吧，他想和赛尔贝谈谈，希望能推销到欧洲去。赛尔贝快出国了。”

萝拉虽然极力自制，还是吃了一惊。

“他的太太呢？他带家眷去吗？你看见他的太太没有？”

“看见了。是一个黑黑的小娘儿们，有点儿憔悴——可是她从前一定还漂亮吧。有三四个孩子，其中一个还是小娃娃。当然他们都要去的。她说她能离开华盛顿，实在高兴得很。你知道吧，赛尔贝的请求已经批准了，他们说新近他还在莫利赛赌场发了一笔财哪。”

萝拉以茫然的神情听了这些话，她瞪着眼睛一直望着亨利，却根本没有看见他。她心里想，难道这个下流的浑蛋东西说了那么多诺言都不算数，居然要带着老婆孩子把我甩掉吗？难道这里的人真在说我这么多坏话吗？她脸上露出一副苦痛的表情，继续想道——难道这个傻瓜还以为他能这么逃得掉吗？

“你生我的气了，萝拉？”亨利说，他丝毫没有摸清她心里在想什么。

“生气？”她强制着自己重新注意到亨利身上，于是就说：“生你的气？啊，没有的事。我是生这个冷酷的世界的气，因为它专跟一个独立的女子为难，对男人却从来不会这样。我很感激你，亨利，我感谢你把那个可恨的人的情况告诉了我。”

于是她从椅子上站起来，把她那漂亮的手伸给他，这傻头傻脑的家伙就抓住它，一面亲吻，一面揪住不放，他还说了许多痴情话。后来她才轻轻地收回她的手，说是快到赴宴的时候了，她得打扮一下才行。

于是亨利就走开了，他心里有些兴奋，还怀着几分希望，可是希望是很小的。这种快乐的心情只闪现了一下，随即就离开了他，使他陷入十足的苦恼中。她始终不爱他，而且还偏要走邪路。他对于他所看到的和听到的一切，是不能不闻不问的。

这位以爱情为儿戏的恋爱能手遇到了什么变化呢？眼看着这么一个花花公子被弄得焦头烂额，实在是可怜。归根到底，他究竟是否动真情了呢？事实上，他对这个女人简直是爱得发疯了。我们无法分析他这种痴情究竟怎样，也不能说这是不是高尚的感情。这种爱情迷住了他的全部心灵，实在使他够苦恼的了。如果说他应该受到惩罚，你还能叫他受到什么更大的折磨呢？也许这种爱情在他心中燃起了一种新的英雄气概吧。

关于萝拉的问题，他虽然并不相信他所听到的最糟糕的谣言，但是她所走的道路，他是看得相当清楚的。他之所以连片刻都不能相信别人的谣言，是因为他爱她爱得太热烈了。他似乎觉得他如果能够勉强使她认清她的处境和他自己的钟情，也许她就会爱他，他也就能把她挽救了。他对她的爱情一直是高贵的，从它在郝契依萌芽的时候起，早就成了一种很不平凡的东西。他是否想到过，假如他能把她从毁灭的道路上挽救过来，他自己尽可以放弃她，那是不成问题的。那种高尚的美德在实际生活中是少见的，尤其是像亨利这类性格的人，他们表现豪爽和无私的精神，只是凭一时的兴致，而不是由于一贯的习惯或宗旨。

他写了一封长信给萝拉，那是一封没有条理的、热情的信，把他不能当面表达的爱情倾吐出来，同时尽量大胆地提醒她注意她所处的险恶环境，以及她在许多方面做出损坏自己名誉的事情所引起的危险后果。

萝拉看了这封信，她想起往事，也许小声地叹了一口气，但是同时也怀着鄙视的心情，于是她就一面想着“他们都是一丘之貉”，一面把这封信扔到火里去了。

亨利惯爱畅所欲言地给斐利普写信，把他所干的事情也夸耀一番，因为他禁不住要这样做，老不能保持缄默。他爱谈谈他自己的丰功伟绩，和他以一个国会外围活动分子的身份每天获得的战果，尤其是关于创办大学这件事情的胜利——亨利在这个计划

当中是可以好好地捞一把的——除此以外，还搀杂着一些关于华盛顿社会的有趣的描写，关于狄尔沃绥的一些看法，关于业已成为知名人物的赛勒斯上校的一些趣闻，还有一些讽刺私人控制的立法机关为公众谋福利的俊语，这都是斐利普在他的养伤期内极感兴趣的消遣资料。

萝拉的名字在这些信件中常常出现，起初是把她作为一个轰动一时的美人偶然提一提，说她以才智和美貌深得人心，然后就说得比较认真一点儿，似乎表示亨利并不十分喜欢大家对她这样普遍地爱慕，并且为了她对待他的态度而感到有几分气愤。这与亨利平日谈到女人的口吻大不相同，因此斐利普对他这种表示大为惊奇。难道说他居然在精神上受了严重的刺激吗？随后他又说了一些关于萝拉的传闻，和满城风雨的谣言、七嘴八舌的闲话，这些无稽之谈，亨利都愤慨地否认了；但是他显然是很不安，最后他的信里终于流露出非常苦恼的情绪，以致斐利普索性问他究竟是出了什么岔子，他是否在恋爱呢？

这么一来，亨利干脆就把他的心事完全倾吐出来，把他所知道的关于萝拉和赛尔贝的暧昧关系，以及萝拉对待他的态度，通通告诉斐利普，说她有时候挑逗他，然后又把他甩开，最后还说他相信假如不设法把她从迷恋中唤醒过来，她就会遭到不幸的下场。他希望斐利普到华盛顿去。因为他认识萝拉，她对他的品格、他的意见和判断都是很尊重的。也许他以她所信任的一个局外人的身份，以公众一分子的身份，可以对她提点儿意见，使她看出自己的处境吧。

斐利普对这个局面看得相当清楚。他对萝拉并不深知底细，只知道她是个迷惑力非常大的女人，同时他从当初在郝契依对萝拉的观察看来，认为她对他和亨利的举动是没有多少原则的。当然他对她过去的历史一点儿也不知道，也不知道她有什么坏名声。既然亨利拼命地爱上了她，只要他能博得她的欢心，当然是

不妨努力进行的。但是假使她正如亨利所担心的那样，已经成了一个声名狼藉的角色，他难道不应该尽他的道义，去设法挽救他的朋友，以免他为了这么一个女人而干出太不值得的冒失事来吗？因为亨利虽然是个轻浮的角色和幻想家，却应该落个较好的下场。

斐利普决定到华盛顿去，亲自了解情况。此外他还有其他的原因。他渐渐对于波路顿先生的境况知道得多一些，不免替他担忧起来。彭尼白克在那年冬天到那儿去过多次，他猜想他大概是拉着波路顿先生参加了一个可疑的计划。彭尼白克在华盛顿，斐利普觉得他也许可以到那儿去了解一些他的情况和他的计划，那可能是对波路顿先生有好处的。

斐利普这个踩断了胳臂、碰破了脑袋的人，过了一个非常惬意的冬天。有了露思和爱丽思这两位护士，养病的生活对他似乎是一个很舒服的休假。他养伤期间，每分钟都是宝贵的，而且过得太快了。对于具有斐利普那种习惯的年轻人，受这么一点儿伤，不能作为耽搁太久的理由，即便为了恋爱也不行，于是斐利普就发觉自己的身体迅速地强壮起来，甚至好得太快，使人很不开心。

在他起初那几个星期的疼痛和衰弱的日子里，露思不断地医护着他，不声不响地照顾着他，并且以温柔而坚定的态度谢绝爱丽思或是其他任何人把她的负担分担得太多。她无论干什么事情，都是采取爽朗的、坚决的、断然的态度，但是斐利普最初在痛苦中度过的那些日子当中，每逢他睁开眼睛，发现她站在病床旁边，他就在她那张关心的面孔上看出一种温柔的神色，这使他那原已剧烈的脉搏更加快起来，她这种神情在他闭上眼睛之后，还要在他心里萦绕很久。有时候他觉得她把手按在他的额上，他也就故意不睁开眼睛，惟恐她把手收回去。他期待着她到他的卧室里来；他听见她那轻轻的脚步声，就可以辨别它和别人的脚步

不同。斐利普暗自想道，如果女人行医就是这么回事，那我倒是很感兴趣哩。

“露思，”有一天，差不多完全恢复了健康的时候，他说，“我很相信这个。”

“相信什么？”

“唉，相信女医生呀。”

“那么我最好还是把你的医生郎斯垂特太太找来吧。”

“啊，不用。一个就行了，一次只要一个。如果我一辈子能不要别的大夫，我看我明天就好了。”

“你的大夫认为你千万不能说话，斐利普。”露思一面把手指按住他的嘴唇，一面说。

“可是，露思，我要告诉你，我觉得我还不如没有好过来更快活，要是……”

“得了，得了，你千万不要说话。你又说梦话了。”于是露思又把他的嘴按住，同时她自己嘴上露出笑容来，后来她跑开的时候，她的微笑就变成快活的大笑了。

但是斐利普并没有泄气，他仍旧爱说这类的话逗她，他觉得这是很有趣的。可是每逢他想要说些儿女柔情的话，露思就要把他打断，她老是对他说一两句用意很严肃的话，大致像这样：“你以为你的医生会在你这么衰弱的时候，利用你养病的机会，混水摸鱼吗？如果你有什么临终的自白要说出来的话，我就去把爱丽思叫来好了。”

斐利普逐渐复原的时候，爱丽思越来越代替了露思，给他解闷，他不愿意谈话的时候，她就念书给他听，一连念几个钟头——谈话也是谈露思，他有许多时候都要谈她。这种情况对斐利普也不见得十分不满意。他经常都很快乐，对爱丽思也很满意。在他所认识的人当中，她是最安静的一个。她比露思知识更丰富，所受教养也比她涉及的方面广泛得多，她又聪明伶俐，而且

富于同情心。即使他不因为有她在身边而感到非常兴奋，至少也是决不因此而厌倦的。她对他的心灵有一种宁静的影响，正如波路顿太太偶尔带着活计在他床边坐着的时候对他所起的作用一样。有些人是有这种影响的，就和花儿放出香气相似。这种人走到一个人家，就带来宁静的意味；他们走进一个充满了各色人物的房间里，就营造出安闲的心满意足的气氛。他们虽然很少说话，而且对于自己的本领显然是并不自觉，事实上却是很有作用的。

虽然如此，斐利普并不是不希望露思在他身边。后来他已经很好了，可以在屋里到处走动走动，于是她又忙着研究医学了。她间或又要说出一些顽皮的幽默话来。她对他的儿女柔情，老是用一套开玩笑的办法做挡箭牌。斐利普有时候说，她是没有柔情的，随后他又怀疑，假如她也重感情的话，不知道他究竟是否会喜欢她。他觉得她对于这种事情具有他所谓的优美的稳健风度，这是使他很高兴的。在他所见过的人当中，她要算是最潇洒的一个正经人了。

也许他对她不像对爱丽思那么自在、那么安心，但是他却最爱她呀。自在和安心与恋爱有什么相干呢？

第十一章　特罗洛普先生中了圈套，成了同盟者

萨　特　尔：我还不如当初让人家绞死了更好！我要顺应潮流。

都尔康门：是吗，先生？那你就那么办吧，还得快点儿才好，你发个誓。

萨　特　尔：发什么誓呢？

都尔康门：先生，你就发誓脱离你那一派，替大家的事情好好地尽点儿力吧。

——本·琼生《炼金术士》

老鼠钻进笼里，笼子就把它关住了，它要是不进去，笼子也就捉不着它。

——西非艾斐克族谚语

巴克斯东先生的战役很快就结束了——比他所估计的要快得多。他开始的时候，打算叫萝拉做他的俘虏，而他自己却不上她的圈套；但是他的经验正如从前在这个战场上作过战的那些人的遭遇一样，他煞费苦心地继续对她下功夫，希望把她弄到手，可是不久就发觉他还不敢十分有把握地说他已经俘虏了她，自己却非常明显地成了她的俘虏了。他的战斗虽然很快就结束了，但这

一仗毕竟还是打得很漂亮，这至少是他的一件光荣事情。现在他有很好的伙伴了，他和一些出色的俘虏一起，被拴上了皮带牵着走。这些不幸的角色无可奈何地追随着萝拉，因为她每回捉到一个俘虏，他从此就永远是她的奴隶了。有时候他们也为了失去自由而生气，有时候居然从束缚中挣脱出来，认为他们的奴隶地位结束了；但是这些人迟早总是怀着后悔和崇拜的心情回到她身边来。萝拉仍然采取她一贯的老办法，她一时使巴克斯东先生存着希望，一时又把他弄得很苦恼；有时候把他捧上天，有时候又把他拽下来。她派他作士高达大学[①]提案的首要拥护人，他也就接受了这个任务。起初他是不大情愿的，后来却把这桩事情作为伺候她的宝贵手段——他甚至认为这是一件非常幸运的事情，因为这使他可以经常和她接触。

萝拉由巴克斯东那里知道议员特罗洛普先生是极力反对她那个议案的死对头。他极力劝她不要企图用任何方式笼络特罗洛普先生，并且向她解释，她如果对他下那种功夫，她的活动就一定会被他用来作为诋毁她的宣传资料，难免要招致惨重的后果。

她起初说她认识特罗洛普先生，“并且知道他有一个某某人”[②]，但是巴克斯东先生说，他固然无法猜出所谓“某某人”这个奇怪的称呼究竟是代表什么，而且也不愿意探听这个问题，因为这可能是秘密的，不过他“还是要大胆地说句武断的话：在这个特殊的事件上，在这次特殊的会期内，任何手段也不会生效，惟一的办法就是格外小心一点儿，对特罗洛普先生采取敬而远之的态度，其他的行动都会遭到致命的打击”。

看样子，好像是毫无办法了。萝拉着急得要命。一切都显得

① “士高达”是“死疙瘩”的谐音（“死疙瘩”是郝金士在田纳西东部山地的一块不值钱的地产，见本书上卷第一章第二段）。

② 这是她的暗语，指的是“连襟”或是“女婿”之类。——马克·吐温原注

相当顺利，然而有了一个强有力的、坚决的对手，就可能最终把她的一切计划推翻，这又是很显然的。随后她灵机一动，计上心来，于是她就说：

“您不会反对他那个养老金的提案，逼着他惟命是从吗?”

“啊，那可不行；他和我对那个议案好比是拜把弟兄，我们是同心协力的，而且彼此非常亲善——我对那件事情是竭尽全力给他帮忙的。可是我对他的移民案却拼命反对——正像他反对我们这个大学一样顽固，一样怀着报复心理。我们谈起话来，半截儿谈得很不投机，互相仇恨，半截儿谈得非常融洽。我们是互相了解的。他在国会外面也是个了不起的活动能手；他对养老金案一定会拼命活动，比谁的本领都大；我希望他为这个提案所要发表的一篇演说能够讲得很好——然后我再另外演说一次，我们就有把握了。”

“呃，他既然想要发表一篇高明的演说，那为什么还不发表呢?”

别的客人打断了他们的谈话，于是巴克斯东先生就告辞了。萝拉的问题没有得到回答，那是丝毫不重要的，反正这桩事情与她不相干；不过她毕竟是像一般人一样，愿意把它弄清楚。后来不久就有了个机会，于是她就向另外一个人提出同一问题，得到了一个使她满意的答复。那天晚上，她上床之后，仔细想了很久，后来她终于翻过身去，准备睡觉的时候，却想出一个新计策来了。第二天晚上，她就在格劳斐逊太太的晚会上对巴克斯东先生说：

“我希望特罗洛普先生发表他鼓吹养老金案的那篇伟大的演说。”

“真的呀！可是您还记得吧，我被人打断了，没有向您说明一下……”

“不要紧，我知道了。您务必想法子叫他发表那篇演说，我特别希望听听他的宏论。”

“啊，想法子叫他发表演说，光说一说倒是容易，可是我怎

么能去叫他发表呢?"

"那太容易了，我已经完全想好了办法。"

于是她就把她的办法详细告诉了他。后来巴克斯东先生说：

"现在我明白了。我相信我准能办到。真是，我不知道他为什么自己就没有想到这个办法——先例多得很哪。可是我设法办到了之后，那又怎么会对您有好处呢？这就是秘密所在。"

"不过我一定要注意这件事情。这对我是大有好处的。"

"我只希望我能明白其中的奥妙，这实在是异想天开、非常奇怪的念头。您好像是打算绕一个大弯，达到某种目的——可是您总该是说正经话吧，对不对?"

"是呀，我的确是说的正经话。"

"好吧，我一定照办——可是您为什么不告诉我，您怎么会认为这可以对您有帮助呢?"

"迟早会告诉您的。现在没有人跟他谈话，赶快去跟他交涉吧，好人哪。"

一两分钟之后，养老金案的两位拜把弟兄就在一起恳切地交谈起来了，他们好像是对于周围移动着的人群毫无感觉似的。他们谈了一个钟头，然后巴克斯东先生就回话说：

"他起初不大情愿这么办，可是过了一会儿，他就爱上了这个办法。并且我们还订了个约。我必须替他保守秘密，他将来做好了准备，向大学案的拥护者进攻的时候，就会饶了我——我很容易相信他这次会守信。"

两个星期过去了，大学案在这段时间里又找到了许多朋友。参议员狄尔沃绥渐渐觉得时机已经成熟了。于是他私自和萝拉进行磋商。关于众议院投票的情况，她已经能够确有把握地把她的估计告诉他了。他们已经掌握了多数——这个案子是可以通得过的，除非有些软弱的议员临到最后又吓坏了，来个临阵脱逃——这种事情是很可能发生的。参议员说：

“我希望我们再有一个得力的人就好了。特罗洛普先生应该在我们这一边才对，因为他是黑人的朋友。可是他却反对我们，是我们的死对头。假如他只投个反对票，而且不声不响，并不伤害我们，我倒是会觉得十分高兴、心满意足。可是这种想法是枉然的。”

“呃，我在两个礼拜以前想了个小小的办法，帮了他一个忙。我看他也许还好对付。他今天晚上会上这儿来。”

“千万要当心他呀，我的孩子！他准是不怀好意的。据说他向人家声张，说他知道有人为了这个提案采取了非法手段，他觉得他找到了机会，只等这个议案提出来，他就可以掀起一场大风波。千万要警惕，千万要特别、特别小心才行，亲爱的。你要拿出最好的口才来对付他。你只要努力做，无论什么事情你都能把对方说服。你必须使他相信，即便有人施展了非法手段，至少你是完全不知道这回事，而且不以为然。如果你居然能够劝他放弃对这个提案的敌视态度，那就更好——可是不要做得过分，不要显出太急切的神气来吧，亲爱的。”

“我不会那样，我一定会特别小心。我会给他说一大堆甜蜜的话，好像哄自己的孩子似的！您尽管相信我——真的，您尽管放心吧。”

门铃响了。

“现在那位先生来了。”萝拉说。于是参议员狄尔沃绥就退到他的书房里去了。

萝拉对特罗洛普先生表示欢迎。他是个严肃的人，衣着相当讲究，显出一副令人起敬的样子，秃头，竖领，挂着旧式的表链子。

“守时是一种美德哩，特罗洛普先生，我看您就有这种长处。您应我的约会总是很守时的。”

“无论哪种约会，我照例都是准时赶到，郝金士小姐。”

“我相信这种美德现在在社会上比从前更难得了。我希望和

您见见面，是为了要跟您商量一件事情，特罗洛普先生。”

“我也估计是这样。我能帮您什么忙呢?”

“您知道我那个提案吧？——就是那个士高达大学案。”

“啊，我想那的确是您的提案。我忘记了。是呀，我知道这个提案。”

“呃，您可否把您对这个提案的意见告诉我呢?”

“说实话，您既然是想叫我毫不客气地发表意见，我不得不声明我对这个提案是不大赞成的。我还没有看见这个提案，不知道究竟是怎么回事，可是据我所听到的消息，那——那——唉，那似乎有点儿不对头吧。那——”

“干脆说吧——一点儿不用顾虑。”

“呃，那——人们说那是打算对政府进行敲诈。”

“那又怎么样?”萝拉镇静地说。

“怎么样！我也要问一声‘怎么样’呀。”

“好吧，就假定那是敲诈吧——其实我觉得我是能够否认这种说法的——即便是这样，难道这是破天荒第一次吗?”

“你简直把人吓得透不过气来了！难道你——你难道希望叫我投票赞成这个提案吗？你要跟我见面，就是为的这个吗?”

“您的感觉是很正确的。我的确是打算过要您赞成——现在仍旧希望您投赞成票呀。”

“投票赞成一个敲诈——赞成大家都认为至少是有问题的一个提案吗？我恐怕我们是谈不拢的，郝金士小姐。”

“是呀，特罗洛普先生，我也知道那恐怕是不行——假如您又恢复了德行的话。”

“你叫我来，是专为了侮辱我的吗？现在我该告辞了，郝金士小姐。”

“不——稍等一下吧。不要为了一点儿小事就动气嘛。别这么冷冷淡淡的、不讲交情吧。轮船津贴案也是敲诈政府的。您是

投票赞成这个提案的，特罗洛普先生，虽然您向来反对这个办法，直到后来，有一天晚上您和一位麦卡特太太在她家里谈过一次话之后，您才改变了主张。她是我的代理人，是替我办事的。啊，那才对哪——再坐下来吧。只要您愿意讲交情，您是很容易跟人亲近的。怎么样？我等着哪。您无话可说吗？"

"郝金士小姐，我投票赞成了那个提案，那是因为我把它仔细研究了一下……"

"啊，对了。您把它仔细研究了一下。好吧，我也只要您仔细研究一下我这个提案就行了。特罗洛普先生，您不肯对那个津贴案出卖您的票——那是千真万确的——可是您接受了一部分股票，讲好了由您的舅子出面。"

"这是毫无证——我是说，这是毫无根据的，郝金士小姐。"但是这位先生似乎是多少有几分局促不安。

"呃，也许是没有充分根据的吧。不过当初你们接头的时候，我和另外一个人，现在我们把她叫做某小姐吧（她的真名实姓且不管它），我们就在您身边的一个小套间里藏着哪。"

特罗洛普先生畏缩了一下——然后他又神气十足地说：

"郝金士小姐，难道您真能干得出那种事情来吗？"

"那倒是恶劣，我承认这一点。的确是恶劣得很，差不多和出卖自己的票那么恶劣——可是我记错了，您并没有出卖您的票——您只替您的舅子接受了一点儿小礼物，一点儿表示敬意的东西。啊，我们打开窗子说亮话，干脆彼此坦白一点儿吧。我是了解您的，特罗洛普先生。我跟您打交道已经有三四次了，当然，我从来没有提出过什么条件来败坏您的德行——连这种意思都没有露过，可是每回我把您试探完了之后，就委托一个代理人把您控制起来了。我们还是坦白地谈吧。您这种漂亮的道德伪装留着在公众面前去穿比较合适——那是能起作用的，可是在这儿就不大得体。亲爱的先生，国会不久就会对几年前那个全国建设改进

事业主持人救济法案进行调查，您非常明白，只等调查完毕之后，说不定您就要成为一个遭殃的人了。”

“您总不能证明一个人只因为有了那点儿股份，就算是个坏蛋吧。我并不因为那个全国改进事业救济法案而着急呀。”

“啊，真是，我并不打算使您着急。我只希望证明我刚才说的那句话——我是了解您的。你们那些先生们有几位都买了那种股份（一个钱也没有付），还分了红利（想想看，分文不出，就得到股份，分到红利，而且数目还很大，这岂不是妙不可言）。在这种勾当里，你们一直都不出面；你们如果接受股份，也是用别人的名义接受的。那么，您要知道，有两桩事情您总该明白一桩才对，这就是说，您或者是知道这一切不近人情的慷慨举动的用意是要贿赂您，跟您在以后的立法工作上攀交情，否则您就是不知道人家用意何在。换句话说，二者必居其一，您不是一个坏蛋，就是一个——呃，一个傻瓜——没有什么中间立场。您当然不是个傻瓜喽，特罗洛普先生。”

“郝金士小姐，您太恭维我了。可是说句正经话，您该没有忘记吧，国会里有些最有德行和最廉洁的人物不是也像那样接受了那种股份吗？”

“某参议员也在内吗？”

“呃，不——我相信是不在内。”

“当然您相信是不在内的。您猜是不是曾经有人为了这个问题跟他接过头呢？”

“也许没有吧。”

“譬如说，假定您因为知道国会里有些最有德行和最廉洁的人物如何如何，心里就有恃无恐，因此曾经跟他接过头，您猜结果会怎么样呢？”

“呃，结果会怎么样？”

“他会把您撵出去！因为某先生既不是个坏蛋，也不是个傻

瓜。参议院和众议院里还有些别的人，谁也不敢冒冒失失地用那种慷慨得出奇的方式，提出那种救济股份来，跟他们接头，可是这些人并不属于您所认为最有德行和最廉洁的那一类人物。对吧，我说我了解您哩，特罗洛普先生。这就是说，我们不敢向某先生提出的事情，却不妨向特罗洛普先生提出。特罗洛普先生，贫寒议员追加救济专款案快要提出来讨论了，您是保证要在这次会期或是下次会期内支持这个提案的。您即使是当众的时候，也不否认这一点。投票赞成这个提案的人，就会在任何其他方面也违犯'十戒'的第八条[①] 哩，先生！"

"可是他还是不会投票赞成您那个贪污的法案哪，小姐！"特罗洛普先生很生气地从坐位上站起来，大声地说。

"啊，可是他会投票赞成的。再坐下吧，让我来说明道理。唉，别这么不讲礼貌嘛，这是很不愉快的。乖乖的吧，我就把您那篇伟大的演说里遗失的那一页稿子还给您。就在这儿！"——她拿出一页原稿来。

特罗洛普立刻就从门口转回身来。他脸上闪出的也许是喜色，也许是别的神情；可是无论如何，其中搀杂着很多惊讶的神色。

"好啊！您在哪儿拾到的？给我吧！"

"嘿，别忙嘛。坐下，坐下来谈谈，我们来讲讲交情吧。"

这位先生动摇了。然后他说：

"不对，这是骗人的。我要走了。这不是我遗失的那张稿子。"

萝拉从那张稿子底下撕下两行来。

"瞧，"她说，"您总会知道这个笔迹对不对。您当然知道这个笔迹是丝毫不假的。那么，只要您肯听一听，您就会知道这一页正是那个统计表，也就是您那篇宏论的'精髓'。统计表下面

---

① 《圣经》里的"十戒"第八条是"不可偷盗"。

那段鼓吹的话就是那一套精彩的大道理的开端，下面那一页是接着这个说下去的——您会听得出您演说的时候忽然停顿下来的地方就在那儿。”

她把那一页稿子念了一遍。特罗洛普说：

“这真是骇人听闻。不过这对我有什么要紧呢？毫无关系。这是与我不相干的。演说已经过去了，事情也就完结了。我的确是停顿了一下，并且是在一个使人很窘的地方停顿的，因为我先说了一大套冠冕堂皇的话，引到那些统计数字上面来，那一下中断未免叫议员们和旁听席里的听众开心，我是有点儿难堪。可是现在已经不算一回事了。一个星期已经过去了，人们拿这件事情开玩笑，也停止了三四天了。这件事情对我来说，整个儿是个无关紧要的问题，郝金士小姐。”

“可是您道歉了，并且还答应第二天把统计数字拿出来。您为什么不守信呢？”

“这件事情并不见得十分重要。现在已经过了这么久，再把那些统计数字搬出来，也不能起什么作用了。”

“可是我听说另外有些拥护军人养老金案的人非常希望知道那些数字。我想您应该告诉他们才好。”

“郝金士小姐，我的誊写员犯了这个可笑的错误，显然使您很感兴趣，我可是觉得没有什么意思。我可以派我的私人秘书来找您，让他跟您把这个问题详细讨论一下吧。”

“是他替您誊写演说稿的吗？”

“当然是他干的喽。您问这些干吗？告诉我吧——您是怎么把那张原稿弄到手的呢？那才是在我心里暂时引起了一点儿兴趣的问题。”

“我就要说到这上面去。”然后她就说，“一个人雇用别人替他起草一篇冠冕堂皇的演说词，然后又另外找个人给他抄好，再拿到议会去宣读，这倒似乎是可以省掉许多不必要的麻烦哩。”

她那口气好像是自言自语一般。

“郝金士小姐，您说这种话，究竟是什么意思？”

“哎，我相信我是不怀恶意的——无论对谁都没有存什么坏心眼儿。我记得很清楚，我无意中听到过巴克斯东先生说，他大概是答应了替您写那篇伟大的演说稿，否则就是答应了替您找一个适当的人代写。”

“这完全是无稽之谈哪，小姐，完全是无稽之谈！”特罗洛普先生还故意发出一阵嘲笑的声音。

“哎，这种事情早就有过的。我的意思是说，我听说过国会议员们有时候雇那些文丐替他们起草演说稿子。请问，我说听到过刚才所说的那次谈话，难道是假的吗？”

“呸！当然您也许听到过那种随便开开玩笑的话。可是难道谁还会认真干那种滑稽事情吗？”

“哼，假如只是开玩笑的，您为什么要当真那么干呢？您为什么叫别人替您写那篇演说稿子，连抄都不抄一遍，就拿到议会里去宣读呢？”

这回特罗洛普先生可没有笑，他似乎是慌张得厉害。他说：

“好吧，把你的玩笑开到底吧，郝金士小姐。我不懂你在要什么花招——可是这似乎使你很感兴趣——那么请你往下说吧。”

“会往下说的，我保证。可是我希望使这件事情对您也很有趣哩。您的私人秘书根本没有抄您那份演说词。”

“真的吗？你好像对我的事情比我自己还清楚呀。”

“我相信的确是这样。您连自己的抄写员的名字都说不出嘛。”

“这可实在是糟糕透了。也许郝金士小姐说得出吧？”

“是呀，我真能说得出。您的演说词是我写的，您是照我的草稿念的。嘿，怎么样？”

特罗洛普先生浑身冒着冷汗，脸上惨无人色，但是他并没有惊跳起来，而是用手拍拍脑门子——不，他只说了一声：“我的

天哪！”脸上露出非常惊骇的神色来。

萝拉把她的记事簿递给他，请他注意看看，那上面的字体和演说稿的字体是一样的。他很快就信服了。他把那本记事簿放到一边，镇定地说：

“得了，一出惊人的悲剧已经演成了。你帮我写了那篇演说稿，原来我还承你的情，可是那又怎么样？说到底，你搞这套把戏，究竟用意何在呢？这能起什么作用呢？你打算利用这桩事情干什么？”

“啊，没什么。无非是开开心罢了。那回我无意中听见了那个谈话，赶快就找个机会问巴克斯东先生，是否知道有谁需要请人代写演说词——我有一个朋友，如何如何。我本人就是那个朋友，当时我想着我可以给您帮个忙，希望您以后也能帮帮我的忙。我一直等到最后的时刻，才把演说词交给巴克斯东先生，于是您连忙拿着到议会去的时候，当然就不知道那里面缺少一页，我可是知道。”

“那么，也许你想着我要是不肯支持你那个提案，你就要把我彻底揭露一下吧？”

“呃，我还没有想到那么办。我留下了那一页，只是为了开开玩笑；不过您既然提到了这个问题，我也就很难说我假如生了气，是不是会干出什么不客气的事情来。”

“亲爱的郝金士小姐，您要是说出去，叫别人知道我的演说词是您写的，那您也很明白，大家就会说那只是您跟我开玩笑，专爱叫别人受罪，牺牲别人，让大家开心罢了。郝金士小姐，像您这么一个足智多谋的天才，想出这种办法，未免太没劲了——您想个更漂亮的主意吧。嘿！”

“那是很好办的，特罗洛普先生。我要雇一个人，把这张稿子用别针别在他胸前，上面写明这么一句话：‘议员特罗洛普先生那篇伟大的演说里漏掉的一页——那篇演说词是萝拉·郝金士

小姐代写的，双方曾经秘密约定，酬金一百元——但是这笔钱并未照付。'我要在这页稿子周围再别上我给一些显要的朋友写的短信——我可以向他们要回来，专作这个用途；同时还要把'议事录'里印出的您那篇演说也别在一起，让大家看得出加了括弧的语句和我这页原稿之间的关系。我向您发誓保证，一定要把那个活广告牌竖在国会大厦的圆形大厅里，叫它在那儿待一个星期！你瞧，特罗洛普先生，您那句话说得太早了一点儿，因为这出惊人的悲剧根本还没有演完哪。怎么样，这么办岂不是更妙吗？"

特罗洛普先生一看这桩事情居然这么尴尬，就睁大了眼睛望着。他站起来，来回地走着，让自己有机会思考一会儿。然后他就站住，把萝拉的面孔打量了一下，最后他才说：

"唉，我不得不相信你真会冒冒失失地干出这种事情来。"

"那么，就请您不用考验我了，特罗洛普先生。我们还是不谈这件事情了吧。我的玩笑已经开过了，您也乖乖地把这阵痛苦熬过去了。要是一个玩笑已经开得大笑了一场，还要一遍又一遍地重复，那就未免太煞风景了。我倒很希望谈谈我那个提案。"

"我也有同感，我的秘密书记。和某些别的事情相形之下，就连讨论您那个提案，也要算是个愉快的话题哩。"

"好极了，真是！我本来就想着我可以说服您的。现在我相信您一定会对可怜的黑人大发慈悲，投票赞成这个提案吧。"

"对了，我现在对那受压迫的黑人比原先心肠软一些了。现在就以我投票赞成这个提案为条件，我们言归于好，彼此做好朋友，互相保守这点儿小小的秘密，怎么样？"

"正中下怀，特罗洛普先生。我向您保证遵命。"

"一言为定。可是您是否还有点儿别的东西可以给我呢？"

萝拉以探询的神气望了他一会儿，然后她就明白了。

"啊，可以。现在可以还给您了，我已经用不着它了。"她拿起那页原稿，但是她又重新考虑了一下，是否交还给他，然后

说："不要紧，我会好好地把它保存起来，谁也不会看见。只等您的投票一公布，我马上就还给您好了。"

特罗洛普显出失望的神气，但是随即就告辞了。他刚刚走到门廊里，萝拉心中又起了一个念头。她暗自想："我并不只需要叫他出于不得已而投票——他也许会投票赞成，暗中却为了报复，拼命破坏这个提案。这个人是不择手段的，什么事都干得出来。我不仅要争取他投票赞成，还得叫他心甘情愿地合作才行。要想做到这一步，只有一个办法。"

她又把他叫回来，说：

"我很重视您的投票，特罗洛普先生，可是我更重视您的影响。只要您愿意，您就有许多办法，可以帮助一个提案顺利进行。我是想请您除了投票赞成我的提案以外，还要替它活动活动。"

"那可是挺费工夫的哩，郝金士小姐——时间就是金钱哪，您也知道。"

"是呀，我知道——尤其是在国会里。现在你我之间用不着找什么借口来搪塞，商量事情也不用拐弯抹角。我们彼此心照不宣——假装是毫无意义的。我们还是干干脆脆地谈吧。我拿定了主意，要请您替我鼓吹鼓吹这个提案。"

"请您别把话说得太露骨了吧，那是大可不必的。有些小小的礼貌，最好还是要顾到才行。您打算怎么办？"

"呃，这样。"她说出了几个重要的国会议员的名字，"这几位先生都会投票赞成这个提案，还要帮忙活动活动，只是因为对黑人的慈爱——我纯粹本着慷慨的精神，把他们每人的一个亲戚本家安插到那个大学里去当个董事。他们按照职务可以支配一百来万元的公款，可是并不拿薪金。另外还有一批更多的政界人物也得投票赞成这个提案，替它出一把力——那也是为了对黑人的慈爱——那些先生们是没有多大势力的人物——我纯粹本着慷慨的心肠，准备设法让他们的亲戚本家在那个大学里担任职务，那

是有薪金的，而且位置还不错哪。您也得投票赞成这个提案，还得替它活动活动，只是因为对黑人的好心肠，我也希望用适当的酬劳表示谢意。请您随意选择一种办法吧。您是否愿意给哪位要好的朋友送个人情，让他在我们那个大学里担任一个有薪金的或是没有薪金的职务呢?”

“呃，我有个舅子——”

“老是那个舅子呀，您这位好心肠的、毫不自私的东道！我从我的代理人那儿常常听说他。他简直是每逢有机会就要‘出面’，真是。他准能很廉洁地掌管那好几百万元的款子，并且还把事情办得挺好——可是，您当然还是愿意让他担任一个有薪金的职务喽?”

“啊，不，”这位先生滑稽地说，“我们是没有奢望的，一点儿奢望也没有，我们不想要钱，我们完全为了国家效劳，并不需要报酬，只求问心无愧，就谢天谢地了。叫他当一个不拿薪金的、埋头苦干的董事吧，让他运用那几百万元替大家造福吧——他自己尽可以挨饿！我准备替这个提案尽点微力。”

特罗洛普先生回到家里之后，坐下来把这件事情仔细考虑了一下。他大致是这样想的——假如他大声说出来，他的心思是这样：

“我好像有点儿声名狼藉了，我本打算在最后关头把这个提案的黑幕揭露出来，借此给自己挽回体面，带着这份儿光彩大摇大摆地回到国会里去。我要是有那页稿子在手，还是要那么干。我要是那么做，就可以多捞一些钱，总比我的舅子担任那个董事所能捞到的还要多。那个差事虽然是个肥缺，可还是赶不上我这一手。可是那张稿子我却弄不到手——她决不会让它从她手里跑掉。这可真是一座大山呀！它把我的路完全堵住了。本来她还打算把它交给我哩。她为什么又不给我？准是个很有心机的女人，心眼儿很深的魔鬼！她就是这么个角色，是个漂亮的魔鬼——并且还什么都不怕哪。她说要把那张稿子别在一个人身上，叫他站

在圆形大厅里，这个主意乍看起来好像是挺可笑。可是她真会那么干呀！她什么都干得出。我去找她，满以为她会贿赂我——那么一来，我就可以抓到一个很好的把柄，作为揭露黑幕的时候的一笔本钱。哎，我猜想的倒是灵验了，她果然想要收买我，可是我上了她的当，只好尽量迁就，让她收买。我中了她的圈套了。我必须想个新的办法，恢复我在国会里的声望。好吧，把一只兔子抓到手里总比追两只野兔强，我决定替这个提案卖劲——董事的职位毕竟还是个好差事。”

特罗洛普先生刚刚告辞，萝拉马上就跑到参议员狄尔沃绥那儿，开始说起来，可是他打断了她。他正在写字，连头都不转过来望她一眼，只顾懊恼地说：

“只谈了半个钟头！你撤手撤得太早了，孩子。不过还是这样好，还是这样好——我准知道还是这样好——最妥当。”

“撤手！我呀！”

参议员高兴得满脸通红，猛一下跳起来：

“我的孩子，你难道是说……”

“我叫他答应了今儿晚上一定想出个妥协的办法，明天早晨把决定告诉我。”

“好！总算还可以希望……”

“算了吧，老伯。我叫他保证了绝对不过问关于田纳西地产这个提案！”

“不可能！你……”

“我叫他答应了投票赞成我们的提案！”

“哪会有这种事情！绝……”

“我叫他发过誓，他答应替我们活动！”

“异—想—天—开！简直是异—想——快把窗户打开吧，孩子，别叫我透不过气来！”

“不要紧，反正我说的是真话。现在我们可以敲着鼓、打着

旗子，大摇大摆地上国会去了！”

“哎呀——哎呀——哎呀！这可把我弄得莫名其妙，真是莫名其妙呀。我简直不懂这是怎么回事——你真是个特别了不起的女人，从来……今天是个大喜日，是个大喜日。好了——好了——让我把手按在你这宝贝头上，给你祝福吧。啊，我的孩子，可怜的黑人一定会替你祝……”

“啊，管他什么可怜的黑人哪，老伯！您且到演说的时候再提到他们好了。不早了，再见——我们要把队伍整顿一下，明天一清早儿就进军！”

萝拉回到自己房里，独自沉思了一会儿，然后她就安安静静地笑起来了。

“人人都替我出力，”她心里这样想着，“我叫巴克斯东怂恿特罗洛普先生，让他代写一篇演说稿，这个主意真是不错。巴克斯东先生把演说稿写完之后，我就替他抄写一遍，留下了一页，这也是那个主意里面的得意之作。后来特罗洛普在国会里坍了台，巴克斯东先生才明白我那个神秘的诡计目的何在，于是他就把我大大地夸奖了一番。我要是把这件事情的后果给我们带来的好处告诉他，我想他还要说一些更好听的话哩。

“可是那个人怎么那么胆小呢，竟至于相信我会把那张稿子在圆形大厅里揭露出去，连带着叫我自己也露出马脚来。但是那也说不定——那也说不定。我再想一想吧。假定他投反对票；假定这个提案失败了；假定我拼命玩了这么久的这场庞大的赌局竟至一败涂地，不可收拾；假定人家都跑过来可怜我——那可真是讨厌透了！他只要帮忙说说话，本来是可以挽救我的。哼，假如他偏要对我捣蛋，我真会揭露他的黑幕！反正我跟赛尔贝到欧洲去了，人们为了这件事情议论我，我还在乎吗？反正大家都会七嘴八舌地谈我的身世和我的不光彩的事情，这一点又算得什么？到了那个关头，拿别人来出口气，也可以算是一桩痛快事情哩。”

第十二章　报纸攻击大学案

那时因为这事，引起不小的风波。

——〔阿拉瓦克族〕《圣经·新约》译本[①]

果然不错，这个战役第二天就展开了。众议院议长顺次宣布议程，终于到了"提案报告"这一项，于是巴克斯东议员从他的座位上站起来，报告了"创办士高达工业大学"这个提案，然后什么话都没有说就坐下了。记者旁听席里那些忙碌的先生们在记事本子里急急忙忙地写下了几句话，跑到发报室里的电报台那儿，给他们报馆里的写稿室发过消息去，然后又连忙跑回他们在旁听席里的座位上。他们各回原位的时候，刚才他们交给发报员的那一行消息已经被几百英里外的大小城镇的电报局收到了。这条消息有两个特点，一是措辞直率，二是简单明了：

"婴儿终于出世了。巴克斯东报告了那个企图盗窃的士高达大学的把戏。据说赞成的人数已经清点过了，主谋者已经收买了足够的票数，可以使这个提案通过。"

在这以前，这些记者已经根据传闻向他们各自的报馆把这个

① 《使徒行传》第十九章第二十三节。

提案的黑幕报道过一些时候了，他们还天天报告了华盛顿方面关于这件事情的街谈巷议。因此第二天早晨几乎全国稍有地位的报纸都攻击这个提案，并且把巴克斯东先生骂得狗血淋头。华盛顿的报纸照例要客气一些——并且照例采取调和的论调。凡是勉强说得过去的提案，它们一般都是予以支持的。当它们不能支持某一提案的时候，它们就对其他报纸所发表的激烈抨击提出“真诚的抗议”。每逢有引起纷争的趋势的时候，它们总是要提出抗议的。

虽然如此，《华盛顿联谊日报》还是对这个提案表示热烈的赞扬。这个报是参议员巴伦木办的——也许不如说是巴伦木“教友”办的，因为他年轻的时候曾经当过牧师，大家都爱这么称呼他。现在他虽然转入了新闻界和政界，他这个人和他的一切行动却始终是散发出一股尊严圣洁的气味。他在国会祈祷大会里是一个权威人物，在一切以宣扬宗教和戒酒节欲为宗旨的运动当中，也是一个台柱。他的报纸以迸发的热情支持这个新提案，宣称这是个高尚的方案；这是个光明正大的方案；这是个博爱的方案；这是个纯洁的方案。有了这些长处，这个提案在这腐败的时代就值得赞扬了。最后还有一点，即便根本不知道这个提案的性质何如，《联谊报》反正是要毫不迟疑地予以支持，因为参议员狄尔沃绥是这个方案的最初倡议者，就凭这一点，就足以保证它是打算着干出一番崇高的、光明正大的事业来。

参议员狄尔沃绥非常急切地想知道纽约的报纸对这个提案的言论，因此他曾经托人打电报把各报社论的摘要告诉他。他不能等待那些报纸由邮车慢慢地运过来，因为自从铁路修成以后，邮车从来不曾比一条牛跑得更快——理由很简单，无非是因为它从来没有赛过一条牛的本领。火车头前面照例装置着“排障器”，准备把前面挡着路的牛撞开，可是那只是摆摆样子罢了。这个东西应该装在末尾的车厢后头，那也许还会有些好处。可是那个地方反而没有这种保障旅客安全的设备，所以居然会常常有牛爬到

火车上来，混在旅客当中，这也是不足为奇的事情了。

参议员在早餐席上大声地念着他收到的电报。萝拉一听那些论调的语气，感到无限的焦虑，她说那种评论恐怕会使这个提案失败。可是参议员说：

“啊，决不会的，决不会的，我的孩子。这正是我们所希望的。现在遭到攻击，正好合乎我们的需要——其他一切力量都已经具备了。只要报纸上尽量攻击我们，我们就有把握了。一个提案有时候是专靠猛烈的攻击才能在国会通过哩，亲爱的。你要是首先有了多数投票起头，再加上舆论的攻击，就可以获得加倍的效果。有些软弱的拥护者固然会因此吓得开小差，可是坚强的人们反而很快就会变得更加不可动摇了。然后，舆论的趋势随即就会发生变化。社会上大多数的人都是心肠很软的，大家都爱感情用事。每逢报纸上大嚷大叫，要求叫一个凶手偿命，他们照例是马上改变意见，反而替这个可恶的家伙伤心痛哭，为他祈祷，并且还到监狱里去送花给他，还要包围州长，恳求他开恩。总而言之，社会上一般软心肠的人都爱发泄发泄感情，而有人遭到攻击，就正是他们发泄感情的绝妙机会。”

“呃，亲爱的老伯，您的理论如果是正确的话，我们就欢天喜地地高兴一场吧，因为这些社论所提出的指责实在是登峰造极，谁也不能指望更猛烈的攻击了。”

“这一点我还不敢说准，我的女儿。这些评论当中，有一部分的口气我还不十分喜欢。那里面缺少劲头，缺少恶毒的字眼。这儿有一条把这个提案叫做‘可疑的方案’，呸，这种说法是没有力量的。这一条好一点儿，它把它叫做‘明火打劫’，这倒是有点儿意思。可是这一条把它叫做‘邪恶的阴谋’，似乎就觉得心满意足了——‘邪恶’这种字眼并不足以叫人生气，太软弱了——简直是孩子气。无知的人还会认为这是有意恭维哪。可是另外还有这么一条——这是我最后念出来的一条——这倒是个真正

有劲的说法：‘这是一种卑鄙龌龊的盗窃国库的企图，所谓国会其实是一个肮脏的强盗窝，那里面充满了穷凶极恶、贪得无厌的流氓和骗子，专干这种勾当！’——这才是妙不可言，妙不可言哪！我们还要多有些这种论调才行。可是那自然会有的——不用担心，他们的劲头儿还没有上来哪。再过一个礼拜，你就会见到分晓。”

“老伯，您和巴伦木教友是知己之交——您怎么不叫他的报纸也攻击我们呢？”

“那是不值得的，我的女儿。他的拥护对于一个提案并没有什么害处。除了他自己，谁也不看他的社论。可是我希望纽约的报纸上把话说得更直率一点儿。现在还要等一个礼拜，他们才会上劲，这可真是恼人。我还指望着他们手头有更好的货色哪——时间是宝贵的啊。”

巴克斯东先生按照他原先的报告，到了适当的时刻，就提出了他的提案，叫做“创办士高达工业大学案”，他建议交给有关部门审查，随即就坐下了。

众议院的议长像放连珠炮似的说道：

“如无异议即付审查！”

常到议会的人懂得这句闪电似的话就是表示如果没有人提出异议，这个提案就要按这类方案的一般程序，交给慈善事业拨款委员会审查，同时还表示这个提案就是这样交付审查了。外行的人都会以为那只是议长的嗓子有点儿毛病，漱了一下口罢了。

记者们立刻就打电报把这个提案在议会里提出的消息传播出去了。他们还补充了两句：

有人认为这个提案可以通过，这种说法未免过早。据说有许多赞成的人到了新闻界对他们猛攻的时候，就会临阵脱逃。

猛攻果然开始了，经过十天之久，攻势一天比一天激烈起来。“黑人大学的大骗局”成了全国各地惟一使人感兴趣的话题。个人攻击它，报纸刊物攻击它，公众集会也攻击它，画报上登载一些漫画，挖苦拥护它的人，全国都似乎为了这个事件而疯狂了。同时华盛顿的通讯记者们还向全国各地发出这样的电报：

星期日——国会议员杰克斯和弗鲁克动摇了。大家相信他们会临阵脱逃，不再支持这个恶劣的提案。

星期一——杰克斯和弗鲁克果然开小差了！

星期四——达布斯和哈斐昨晚离开了这只正在沉没的破船。

随后：

又有三人开小差。大学案的贼帮着慌了，不过他们还是不肯服输。

再往后：

为首的人物越来越顽强了——他们断定这个提案可以通过，但是现在他们已经不能保持多数了，这几乎是确定无疑的。

再经过一两天勉勉强强、含糊其辞的电报之后，消息就成了这样：

公众的情绪似乎起了变化，大家稍微有点儿偏袒这个提案——但也只是稍有这种倾向而已。

再往后：

据暗中传说，议员特罗洛普先生倒向贼帮那一边去了。这大概是传闻之误。特罗洛普先生一向维护正义，代表民众反对这个提案，表现得最勇敢、最得力；毫无疑问，这个消息只是无耻的捏造罢了。

第二天的新闻是：

趋炎附势、胆小如鼠的无耻之徒，口是心非的特罗洛普玩弄他特有的诡计，居然投降敌人了。现在传说自从这个提案在国会提出的时候起，他就一直是暗中的赞助者，并且他之所以如此，为的是捞一笔钱。但是他本人却声明他之所以倒向对方，是由于报纸上对于这个提案的恶意攻击引起他注意，使他仔细研究了提案的内容，比过去更加认真地作了一番分析，而研究的结果证明这个方案无论从哪一方面说，都是值得拥护的（恐怕不大说得过去吧）。他这种背叛行为已经产生了瓦解军心的作用，这是不可否认的。杰克斯、弗鲁克和其他七八个才能更差的角色也恢复了他们那效忠于贼帮的不义立场。据传说，大家还相信达布斯和哈斐也准备回到敌人的阵营里去。现在大学案这个骗局的声势恐怕是比以往更加壮大了。

再往后——半夜的消息：

据说委员会将在明天向大会提出关于这个提案的审查报告。双方都在整顿实力，为了这个提案的一场恶斗显然会成为这次会期里一个最猛烈的回合。整个华盛顿都沸腾起来了。

第十三章　斐利普表达他对亨利的友谊

人在邪恶的生涯中，必然会走荒唐的下坡路。

——辛尼加[1]

因为人们如果抛弃了理智，马上就会受情欲的支配；他们那脆弱的感情就要为所欲为，像一只船似的，漫不经心地驶入深海，找不到抛锚的地方。

——西塞罗[2]

"别人随便说说倒是挺容易的。"亨利把他对自己的处境的看法告诉了斐利普之后，意气消沉地说，"你要是对她无意，当然很容易说一声'放弃她吧'，可是叫我放弃她，那究竟该怎么办呢?"

在亨利看来，这似乎是一个需要采取积极行动的局面。他那么死心塌地地堕入情网，而对于占有他的恋爱对象并没有获得应有的权利，这真是叫他想不通。如果放弃了他所需要的东西，还要他采取逆来顺受的态度，那是不合他的脾胃的。并且他还觉得，他如果放弃萝拉，就好像是撤除她走向毁灭的惟一障碍；当

① 古罗马禁欲主义哲学家（约生于公元前4年，死于公元65年）。

② 古罗马政治家兼演说家（公元前106—前43年）。

他有了这种念头的时候，如果还指望他懂得应该放弃她，那就未免太不近情理了。

亨利对他自己的计划一向是满怀信心；凡是与他自己有关系的事情，他都以为可以马到功成，万事如意。这种想像力超过判断力的毛病，使他关于自己的谈话和通信都显得过于夸张，这么一来，有时候就给人一种印象，使人家觉得他说的不是老实话。据说和他熟识的人们曾经说过，他们对他所说的话照例要打个对折，而其余那一半也要留待别人证实才行。

关于现在这桩事情，斐利普从亨利所说的话里弄不十分清楚，不知道萝拉对亨利究竟表示过多少好感，也不知道他想博得她的欢心，究竟能有多大希望。他过去从来没有看见亨利表示过懊丧。现在"牛皮大王"的本色似乎在他身上完全无影无踪了，他那轻浮的态度也只是间或流露出来，好像是以滑稽的神气模仿过去的老毛病似的。

斐利普需要一些时间，先了解一下情况，才能决定怎么办。他对华盛顿是不熟悉的，他感到很难使他的情绪和知觉适应这个地方的特点。他刚从波路顿家里那种头脑清醒的愉快气氛中出来，不免觉得相形之下，这个新的地方简直是个意想不到的最疯狂的"浮华世界"。在他看来，这似乎是个狂热的、不健康的环境，疯癫的毛病在这里大概是很容易发展的。他觉得每个人都过分地把自己看得了不起，其实也无非因为他们在全国的首都，这是政治势力的中心，是获得权贵的赏识和提拔、以及钻营求职等等机会的源泉。

人们互相介绍，都只说是这一州或是那一州的人，而不说是哪个城市或是哪个村镇的，这就使他们的代表性广泛得多了。所有的妇女都谈论政治，正如她们在别的地方谈论时尚或是文学那么自然而流利。经常都有关于国会大厦的动听的话题，否则就有什么惊人的丑闻四处传播，好像波多迈克河上腾起的一股恶臭的

瘴气似的，来势汹汹，谁也不知道究竟会要降落在什么地方。每两个人之中总有一个在钻营一个职位，如果他是有职位的，就要钻营一个较好的职位，或是希图较高的薪俸；几乎每两个人之中总有一个要申请某种权利、某种照顾或是救济；连妇女们也都对某人的升迁予以拥护，每当有一个议案对她们的亲友发生了利害关系，她们就要对这个议案表示热烈的拥护或是猛烈的攻击。

恋爱、旅行甚至死亡，都以国会的两院和各委员会的会议厅里每天的赌博胜负为转移。如果提案通过了，恋爱便可以更加成熟，进入结婚阶段，出国旅行的渴望也就可以如愿以偿了。至于无数的老资格申请人在国会门口耐心地困守多年，始终是满不在乎，好像他们盼待拨款还不如需要六尺葬身之地那么迫切似的，那一定是由于他们心中起了永久的希望，才有这股劲头。凡是等待得特别久，幸而熬到了获得成功的一天、却只好去进棺材的人，照例是提出合理要求的那些人。

大家都有代表各州的身份，谈起国家大事甚至国际大事来，都谈得随随便便，好像家乡的邻居们谈起收成不好和他们的牧师生活太奢侈的时候那样，这种情况起初不免使斐利普产生一种错觉，以为聚集在这儿的人都很了不起似的。

有一个在斐尔的故乡当过小报编辑的人，当初是一个供人消遣的周刊的助理编辑，年年都爱说他那个“摆在我们桌上的第一个蛋”的笑话。他是镇上每个小商人的走狗，和人家约定了经常替他们“鼓吹”，只有棺材匠才是例外，老爱毫无顾忌地拿他的职业开玩笑。这个人在华盛顿却成了个重要人物，既是通讯记者，又是国会里两个委员会的书记，还是政治“活动家”，他对华盛顿所有的男人和女人都是个大胆的批评者。不消说，他迟早会到某一个外国商埠去当领事，虽然他对那个地方的语言一窍不通，那也不要紧；如果说对于语言文字的外行也算是一种资格的话，他原是可以在本国当领事的。他和大人物在一起那种随随便

便的亲密的样子，真是叫人看了怪有趣。斐利普听说这个不学无术、自吹自擂的家伙居然在暗中具有绝大的势力，从此他就再也不对那些希奇的委任和希奇的立法感到惊异了。

斐利普不久就发现了华盛顿的人并不见得与别的人有多大差别；他们所表现的小气、慷慨和脾胃等等，都跟别人一样。华盛顿的公寓也像全世界各地的公寓那样，发出一股公寓的气味。

赛勒斯上校还是依然如故，正如斐利普所见到的任何一位旧相识一样。华盛顿对于这位先生，正是他得其所哉的活动场所。他那不可一世的派头和他在这个地方所遇到的任何人都不相上下。他在华盛顿的社会上所看到的一切，都赶不上郝契依的那么好；每逢坐在席上吃饭，他总要把桌上的饭菜跟他的老家的美味比一比，认为不如那儿的好；即便是在首都被大家吹得非常热闹的一种异想天开的计划，规模的大小也只能赶上他的一些次要的主意，只相当于他那富于创造力的脑子里附带想出来的小花样罢了。

“我们的国家总算是进展得很顺利，”他对斐利普说，“可是我们那些政界人物未免太胆小了。我们所需要的是更多的钱。我把这话对包特威尔说过了。据说币制要采取金本位，你用猪肉做本位也是一样呀。金子不过是一种产品。应该以各种东西做本位呀！你还得替西部想想办法哪。我的农作物怎么能搬得动呢？我们还必须搞些新的建设才行。格兰特是有这种打算的。我们要从杰姆士河修一条运河通到密西西比河。这应该归政府来修呀。”

上校只要打开话匣子，把这些大题目高谈阔论起来，你想叫他转到别的话题上去，那是很难的。但是斐利普还是转移了他们的话题，谈到萝拉和她在这个城市里的名声问题上去了。

“不见得吧，”上校说，“我还没有看出多大问题。我们为了这个大学，简直是忙得不可开交。这个计划可以使萝拉发财，我们大家也都会沾光；她出的力可真不少，简直像是个男人似的。她是很有才气的，当然要找个如意对象喽。我看见那些外国公使

之类的人物追求她哩。不错,闲话是有的,像她这么一个时常在社交场中露面的漂亮女人,反正是免不了被人议论的。有些无聊的谣言传到我耳朵里来了,可是我都置之不理。赛·郝金士家里的孩子大概不至于有哪一个会有这种行为吧——她也跟他的亲生儿女一样呀。可是我还是对她说过,叫她当心一点。"上校补充了这么一句,好像他这番神秘的忠告可以把一切都挽救过来似的。

"关于赛尔贝上校的事情, 你是否知道一点呢?"

"他的一切我全知道。是个好角色。可是他是有妻子的;我还以朋友的关系告诉过他,叫他最好是回避萝拉。我猜他也明白了这个道理,果然是回避她了。"

但是斐利普不久就把真相弄清楚了。萝拉虽然还被某一批人所追求,并且社会上的人们一面在窃窃私议她的名声不好的事情,却仍旧和她往来,但是她在那些最体面的人物当中,已经失去身价了。她和赛尔贝的亲密关系是大家公开的闲谈资料,而且每逢她走过任何一群人身边的时候,人家总是要使一使眼色,伸一伸舌头。事实已经十分明显:亨利的妄想一定要成泡影,他的痴情所能发生的微弱阻力决不能挽救萝拉的命运了。斐利普决定去见她,要把他所估计的真实情况弄个明白,以便让亨利明白他只是空想一场。

萝拉在她和亨利最后谈过那次话之后,对她的处境有了一种新的认识。她本来已经看出了大家对她的态度有一些变化的形迹,男人家对她的敬意稍微减少了一点,女人家干脆就避开她。她对于女人方面的这种表示,认为是出自嫉妒心理,因为无论什么人被他的朋友疏远了,只要能找到一个比较适宜的理由来解释,就决不愿意承认自己的毛病。现在萝拉打定了主意,如果社会上的人都跟她作对,她也就偏偏不肯甘休。她的性格是不甘退缩的。她知道她已经被人糟蹋过,她知道她是无可救药了。

她听到了赛尔贝上校打算离开的消息,这使她比对任何别的

事情都更加惊慌，于是她就沉着地下了决心，如果他想要再骗她一次，那就得叫它成为最后一次。社会上如果愿意让这出悲剧终场，也就只好叫它终场吧；后果何如，她是不在乎的。她赶紧抓了一个机会，指责赛尔贝有抛弃她的意图。他毫不害羞地否认有这种打算。他说他根本没想到要到欧洲去，他只是把赛勒斯的计划想着玩罢了。他发誓说，只待她的提案获得成功，他就准备陪着她逃到海角天涯。

她并不十分相信他，因为她知道他是害怕她，于是她开始怀疑他的声明只是胆小鬼争取时间的手段罢了。不过她并没有让他看出她的怀疑。她只是天天监视着他的行动，经常准备着迅速采取行动而已。

斐利普来到这个妩媚的女人面前的时候，简直无法理会她就是他所听到的一切流言飞语的主题。她还是完全以当初在郝契依时的那种坦率和热诚的态度接待他，并且马上就开始谈起他们在那儿的一段短期相识的往事来。他要想把他打定了主意来向她说的话对她说出来，好像是根本不可能似的。像斐利普这种人，对女人下判断是只凭着一个标准的。

毫无疑问，萝拉也看出了这个事实。她那女性的理智明白了这一点。这么一个男子在多年以前，本是可以改变她的性格的，即使在她被人残酷地遗弃之后，也还是可以使她的一生的结局大为不同，现在可是不行了。她隐隐约约地有这种感觉，现在她很愿意跟他搞得融洽一些。她心中剩下的一颗真诚和道义的火种，由于他来到面前而死灰复燃了。正是这种力量支配着她在这次会谈中的行动。

“我是从我的朋友布利尔里先生那儿来的，”斐利普直截了当地说，“你并不是不知道他对你的感情吧？”

“也许是知道的。”

“可是你受到许多人的爱慕，也许并不知道他对你的爱情是

多么真诚、多么热烈吧?”斐利普心中惟一的愿望就是要引得萝拉有所表示，以便打断亨利的痴情，要不是这样，他的话也就不会说得这么露骨了。

“难道真诚的爱情真有那么希罕吗，斯特林先生?”萝拉把她的脚稍微移动了一下，略带几分讽刺的口气问道。

“在华盛顿也许不算什么。”斐利普也受了她的感染，于是用同样的语调回答。“请原谅我笨嘴笨舌，”他接着说，“可是你知道他对你的爱情，知道他对你的忠诚，是否会因此使你在华盛顿的生活发生一些变化呢?”

“关于哪一方面?”萝拉迅速地问道。

“呃，关于对待别人的态度。我也用不着含糊其辞——干脆说你对赛尔贝上校的态度吧?”

萝拉脸上因愤怒或羞愧而涨红了，她定睛望着斐利普，开始说：

“你凭什么权利，先生——”

“凭友谊的权利，”斐利普理直气壮地插嘴说，“这对你也许没有多大关系，对他可是头等大事。他有一种吉诃德式的念头，认为你会为了他而改变方针，放弃眼前那条路。现在满城风雨的议论，你总该不会一点也不知道吧。”斐利普毅然决然地说出了这句话，而且还有几分痛心的语气。

萝拉足足过了一分钟才说话。他们两人都站起来了，斐利普好像是要走的样子，萝拉憋住了一股激动的情绪。后来她说话的时候，声音是很不平静的。她把眼睛望着地下。

“是呀，我知道。我完全明白你的用意。布利尔里先生是一钱不值的——简直是一钱不值。他是一只烧掉了翅膀的飞蛾，如此而已——这个专爱和女人胡缠的小丑还自以为是一只黄蜂哪。我对他并没有什么同情，丝毫也没有。你可以告诉他不用再和自己开玩笑，叫他躲开吧。我是看在你的面子上才说这种话，并不是为了他。你和他不一样。你有意叫我摊牌，这就使我心满意足

了。”然后她抬起头来望着，继续往下说；她眼眶里含着泪，这与她说话的倔强口吻是互相矛盾的。“斯特林先生，你要是知道我的身世，也许就不会觉得他可怜；你对于你所听到的某些事情，大概就不会感到惊奇了。算了吧，你用不着问我为什么非这么干不可。人的一生是不能重新活过一遍的——即便你想那么做，社会上也不会容许你——我这一生只好是听其自然地活下去了。得了，先生，我并没有生气；可是你再说别的话，也是没有用处的。”

斐利普走开了，他心里替亨利感到轻松愉快，可是他对这个女人的身世稍微看到了一点点影子，这却使他深深地难过。他把这次谈话必须转述的部分通通告诉了亨利：她拿定了主意要自行其是，他是没有丝毫希望的——她说过，他居然以为自己有希望，简直是个傻瓜。

亨利乖乖地听了这些话，心里却暗自想道，斐利普对女人是不大理解的。

第十四章　巴克斯东先生为什么拥护大学案

“我们要是怜恤你们的话，你们拿什么来报答我们呢?”他们说。

“啊，那我们就送银子给你们吧。”请愿的人们回答说。

——〔危地马拉奎舍族〕《圣书》

在那重大的日子，众议院的旁听席里挤满了人，这并不是因为委员会向大会报告它对一个重要提案的审查意见有什么令人兴奋的地方——假如在报告之后，这个提案还要经过一般的程序的话，那原是算不了一回事的。大家要是为了这种事情兴奋起来，那就好像是法院里开庭审理一个杀人案，刚刚召集验尸团来报告情况的时候，大家就感到兴奋一样；事实上，好看热闹的人总是留着他们的一股劲头，且等两年之后，一切烦琐的法律手续都完备了的时候，在犯人被处绞刑的重大场合再发泄出来。

但是假定你知道这个验尸团会摇身一变，忽然变成一个伪装的自警团[1]，只听一个钟头的证词，就当场把凶手处以死刑的话，

① 是民间自行组织的一种执法团体，它不按法律程序处理案件；现在这个名词含有“假公济私，任意处理事件”的意思。

情况又会怎样？那就会使这桩事情的形势不同了。要是按照惯例，一个提案在众议院里总要经过各种合法手续，每每要因此拖延好几天，甚至好几个星期，然后才能表决。现在大家私下传说，国会对这个提案将要取消这些程序，直截了当地予以解决；因此原来只是有验尸团出庭的公审，就很可能一变而为一种大不相同的场合了。

在这一天的议事过程中，"各委员会的报告"这一项终于轮到了。疲乏的听众听到议长嘴里宣布这个可喜的项目的时候，他们就再也不为那令人厌倦的拖延而烦恼了，大家马上把精神振作起来。慈善事业拨款委员会主席站起来，作了报告，正在这时候，一个穿蓝制服、戴铜帽子的小厮把一张字条交到他手里。这是参议员狄尔沃绥叫他送来的。参议员到众议院的议员席里待了片刻的工夫，又匆匆忙忙地走了。他那张条子上写着：

> 大家都期待着一次强力的大举猛攻；你无疑地也会和我有同一信念，认定我们应该这么干；我们是实力强大的，一切都准备成熟，只待交战了。特罗洛普赞助我们的提案，对我们有莫大的帮助，现在我们的力量不断地壮大了。有十个反对派的人物在中午前后被人邀请出城去了（但是据说只走动一天）。另外有六个害了病，但是有个朋友告诉我说，他们明后天就可以出门了。大胆的突击是值得试一下的。宣布取消例行程序吧！你会知道我们可以操纵三分之二的票——我对这一点是十分满意的。上帝的真理定能获胜。
>
> 狄尔沃绥

巴克斯东把他那个委员会的提案一个一个地报告了，只把那一个提案留到最后。大会对于他的报告里所包括的各项提案投票通过或是否决了之后，终于只剩下如何处理最后这个提案的问题

了，于是，巴克斯东先生向大会声明，他要提出几点意见，请大会予以注意。他的委员会授权让他报告赞成这个提案的审查意见；他愿意说明这个方案的性质，借此证明委员会的行动是合理的；经过解释之后，报纸上掀起的反对舆论就会烟消云散，这个提案就会显出它的本来面目和伟大的意义，放出光芒来。他说这个提案的条款是简单明了的。它规定创办士高达工业大学，校址设在田纳西东部，宣布不分男女、肤色或宗教信仰，所有的人都可以入学，管理权归终身任职的董事所组成的理事会，该会有权在理事出缺时决定补缺人选。提案规定给大学建筑若干房屋，有宿舍、教室、博物馆、图书馆、实验室、车间、熔铁炉和工场等。同时还规定要为建设这个大学购买田纳西东部死疙瘩的七万五千亩的土地（详细说明了地皮的情况）。提案申请拨款若干元，用于购地，此项地皮应属受托监督用途的全国董事会所有。

巴克斯东先生说，倡议人曾尽一切努力，希望由业主郝金士的继承人方面取得购买全部地产七万五千亩的优先权。但是华盛顿·郝金士先生（继承人之一）却表示反对。他其实是根本就不愿意出卖这份地产的任何一部分，无论代价多大都不干；只要我们想到这份地产的价格是在怎样地不断暴涨，也就可见他不愿出卖是很有理由的了。

巴克斯东先生继续说，南部所需要的是技术工人。没有技术工人，就不能开发矿山和修筑道路，不能在有利条件下经营它那富饶的土地，免于遭受大量的浪费，也不能开办工厂，或是开始走上繁荣的工业道路。南部的工人几乎全部是不懂技术的。只要把他们变为有智慧的、受过训练的工人，马上就可以增加资本，开发整个南部的资源，使南部进入前所未闻的繁荣境界。五年之内，地方财富的增长不仅足以补偿政府支付的这笔拨款，还可以使国库源源不断地充实起来。

这是从物质方面提出的主张，照这位可敬的议员先生看来，

这还是最不重要的一部分（说到这里，他参看了一下参议员狄尔沃绥给他的几份说明，然后才继续往下说)。上帝委托我们照顾这几百万黑人。我们受了上帝的重托，将要怎样向他交代呢？我们使他们获得了自由。难道我们可以老让他们愚昧无知，不想办法吗？我们没有帮他们的忙，使他们只好自谋出路。难道我们可以老让他们没有工具，不想办法吗？上天对于这些特别的人究竟打算怎样安排，我们固然不得而知，但是我们的责任是很明显的。士高达工业大学将要成为一个大规模的近代科学和实习的学校，这与一个大国的身份是很相称的。它将同时具备苏黎世、弗莱堡、克勒佐和舍菲尔德科学技术大学这些学府的长处。上天显然是特意留下了田纳西东部的山丘，专作这项特殊的用途。此外它还有什么用处呢？一直经过三十余年，经过一代人以上，这片土地的精华部分始终在一家人手里，原封不动，好像是专献给一项伟大的用途似的，这岂不是一桩神奇的事情！

也许有人要问，政府有成百万千万亩的土地，比铁路公司所希望买到的还要多，尽可以拿来作这项用途，为什么还要购买这块土地呢？他回答说，政府没有这么好的一片土地。为了开办大学，政府没有什么地皮可以比得上这块土地。这个学校是要包括矿业、工程、冶金、化学、动物、植物、制造、农业等等部门的。总之，凡是足以使一个国家显出伟大气派的一切复杂的工业部门，都要包括在内。无论什么地方都赶不上田纳西东部的山冈这么适宜于作这种学校的校址。山里蕴藏着一切金属的丰富矿产，其中有各种成分的铁矿，有铜矿，还有少量的铋和金矿、银矿，他相信还有白金，以及锡和铝；满山都是森林和希奇的植物；树林里还有浣熊、负鼠、狐狸和鹿，以及在博物学的领域里活动的许多其他动物；煤的蕴藏量也是异常丰富的，同时还无疑地有油矿；这地方对农业实验也是个最好的实习场所。任何一个学生，只要在这里学习好了，随便到全国哪一个地区去，也会很

容易进行工作的。

无论什么地方也不能对采矿学、冶金学和工程学提供这样好的实验条件。他盼望自己能多活一些年，亲眼看到将来南部的青年常到这里的矿山、车间、实验室、熔炼炉和工厂来，在一切伟大的工业学术部门求得实际的知识。

一场喧嚷和恶毒的辩论随即展开了，一个钟头又一个钟头地继续下去。支持这个提案的人们获得了领导人物的指示，不要阻挡这场争论；他们认为要把反对派搞得精疲力竭，才是较好的策略；他们决定投票反对一切休会的提议，把这次会一直拖到夜里；那时候对方的人也许就会一个个退出会场，削弱他们那一派的声势，因为这个提案对于他们是没有什么切身利害关系的。

直到天黑的时候，这场论战还在继续着；煤气灯点起来了，旁听席里的听众逐渐稀少起来，但是舌战还在继续下去；过了一会儿，退席的人们解除了饥渴的痛苦之后，又回来了，他们显出一副得意和舒适的神气，这就使得会场里那些又饿又渴的议员们更加冒火了；但是这场舌战仍然丝毫没有失去它那激烈的气氛。反对派以凄惨的声调提议暂时休会，每次都被大学案的队伍反对掉了。

到了午夜的时候，众议院里呈现出一种足以使局外人感兴趣的景象。宽大的旁听席上仍旧是挤满了人——不过现在却只有男人了；原先使这些旁听席上显得五彩缤纷、好像空中花园似的那些艳丽的颜色，现在已经随着妇女听众的退场而消失了。记者旁听席上只剩下这个摇笔杆的行业中一两位特别专心的守望人；会场上大部分的人对这场辩论已经毫不关心了，因为舌战已经变得黯然无光，只剩下几位令人厌恶的演说家信口开河地乱吹一阵，有时候还为了会场秩序的问题发生一点短暂的争吵；但是记者休息室里却有异常众多的新闻记者到场，大家一面闲谈，一面抽烟，一直以警戒的紧张心情等待着那座国会火山的大爆发，反正

他们知道只待时机成熟，这座火山是必然要爆发的。参议员狄尔沃绥和斐利普都在外交界的旁听席里，华盛顿坐在公众的旁听席里，赛勒斯上校在离他不远的地方坐着。这天晚上，上校一直都在走廊里东奔西跑，拼命和国会议员们攀谈，他自信是做出许多有价值的成绩来了；可是现在疲劳终于对他起了作用，于是他就老老实实、不声不响了——总算有这么一回。下面有几位参议员在几张专为来宾预备的沙发椅上懒洋洋地斜靠着，和一些闲着的众议员交谈。这时候有一位枯燥乏味的议员先生正在发言；主持会场的人打着瞌睡；东一堆西一堆的议员站在过道里，在一起低声谈话；议会里到处还有许多别的人，坐成形形色色的姿势，显出疲劳的样子；有些人把椅子向后翘起，把腿伸到桌子上放着；有些人懒洋洋地削着铅笔；有些人毫无目的地在纸上乱画；还有些人打哈欠、伸懒腰；有许多人把胸膛靠在桌子上，睡得很酣，并且还发出微微的鼾声。画着精美图案的屋顶上挂着的煤气灯洒下一片亮光，照耀着这个宁静的会场。除了那位发言的先生滔滔不绝地演说以外，很少有什么声响搅扰这种沉寂的气氛。时而有一位反对派的战士在这种沉重的压力之下无法支持下去，于是他就甘拜下风，只好回家去了。

巴克斯东先生认为现在“着手进行”，大概是有把握了。于是他就跟特罗洛普和另外一两个人磋商了一下。参议员狄尔沃绥走下楼来，到了会场里，他们就去和他相会。那几位众议员稍微交换了一下意见之后，随即各就原位，派侍役送了一些字条子给他们的朋友们。这些人立刻就把精神振作起来，打了打哈欠，开始显出一副警醒的神态。等到讲台上没有人说话的时候，巴克斯东先生马上就站起来，露出委屈的神色；他说反对这个提案的人们显然是在强词夺理，故意拖延时间，希图用这种岂有此理的办法把拥护这个提案的人搞得精疲力竭，使提案遭到失败。这种举动如果是在一个村镇的辩论会上，也许是很体面的，但是在政治

家当中，这却未免太无聊；在美国的众议院这么一个庄严的集会上，这种手段是不相宜的。提案的拥护者不仅情愿让反对的人们发表意见，而且还热烈地希望他们尽量说话。他们非常愿意经过充分的、畅所欲言的讨论；但是他觉得这种公正的态度并没有获得对方的正确认识，因为这些先生们正好利用这一点来达到自私的、卑鄙的目的。现在这种耍花枪的把戏已经玩得够多的了。他要求就这个问题表决。

巴克斯东先生刚一坐下，会场上立刻就掀起了一阵风暴。十几位议员一下子从席位上跳起来。

"议长先生！"

"议长先生！"

"议长先生！"

"秩序，秩序！请遵守秩序！有异议，有异议！"

议长把小槌子敲得响声很大，压倒了那阵嘈杂的声音。

有人把那可恨的"辩论终结"作为"先决问题"提出来，而且通过了。一切辩论当然就突然终止了。这是第一个胜利。

然后又投票表决采纳委员会的报告，结果也以惊人的多数通过了。

巴克斯东先生又起来发言，他提议暂时打破惯例，初读这个提案。

特罗洛普先生："附议！"

议长："有人提议……"

一阵沸腾的喊声："提议休会！附议！休会，休会！秩序，秩序！"

议长（把小槌子使劲地敲了一阵之后）："有人提议本院现在休会，并且有人附议。凡赞成……"

呼声："表决，表决！计数表决，计数表决！"

于是决定计数表决休会的问题。这可是一场认真的战争。全

场激动好像狂风暴雨一般。旁听席里也立刻就骚动起来了，记者们都拥挤到他们的席位上，闲荡着的议员们也成群地赶回他们的坐位，神经紧张的议员先生们猛然站起来，侍役们四处飞跑，活跃的气氛随处都可以看得出来，整个会场中一长排一长排的面孔都发出光彩来了。

“从这种情况就看出分晓来了！”巴克斯东先生想道，“可是尽管让这场斗争进行吧。”

于是计数表决开始了，除了宣读姓名和“赞成！”“反对！”“反对！”“赞成！”的应声以外，一切声音都停止了。议员们谁也不动一动，大家都似乎是屏住气息了。

投票终结了，书记计数的时候，全场呈现出一片死一般的沉寂。赞成大学案的票数占三分之二——还多出了两票哪！

议长：“多数表决暂行取消常规，提案初读的提议已经通过了！”

所有的旁听席里同时一股劲儿爆发出狂风暴雨似的掌声，连议员当中也有一些人不能完全抑制住他们的兴奋情绪。议长的槌子帮忙解决了问题，他随即就发出了清脆的声音：

“请遵守秩序，诸位！议会要保持秩序才行！旁听者如果再犯规，纠察员就要把他们从旁听席赶出去！”

然后他把眼睛向上望着，瞪着眼睛朝一个什么目标仔细望了一会儿。全场的目光都跟着议长的视线望过去，随即就满场哧哧地笑起来。议长说：

“请纠察员告诉那位先生，他的举动侵犯了众议院的尊严——而且就现在的天气来说，他这么做也是不应该的。”

犯规的是可怜的赛勒斯。他坐在旁听席的前排座位上，把两只胳臂和疲乏的身子伸到栏杆外面去了——他酣睡着，对一切的激动和骚乱的场面都毫无感觉。也许是由于华盛顿的天气变化无常，影响了他的梦境吧，因为在刚才那一阵风暴似的掌声中，他撑开了他那把雨伞，安然地继续着他那甜蜜的酣睡。华盛顿·郝

金士看见了他这个举动，但是他却离得不够近，无法挽救他的朋友，而近在他身边的人又不愿意破坏这个绝妙的镜头。可是后来因为全场都在注视着上校，就有一个邻近的人把他唤醒了，于是这位大梦想家就像一个阿拉伯人似的，把他的帐篷收拾起来了。他说：

“天哪，我一想起事情来，就完全心不在焉了！我从来没有在屋子里打过伞呀——有谁看见了吗？怎么——睡着了？真的吗？是你把我弄醒的吗，先生？谢谢你——多谢多谢，真是。要不然我这把伞还可能从我手里掉下去，说不定会摔坏哪。这可是了不起的货色，先生——是一位香港的朋友送我的礼物；美国可是见不着这么好的绸子——我听说这是真正的杨熙春造的洋伞哩。”

这时候大家已经忘记了这件趣事，因为议会里又在进行舌战了。现在胜利差不多已经在望，拥护这个提案的人们劲头十足地拼命力争。他们不久就提议进行再读，而且获得了通过。再经过一场猛烈而尖锐的斗争之后，又通过了一个动议，将提案交全院委员会审查。于是议长当然就离开了主席的位子，大会另外指定了一位主席。

这下子双方的论战比原先更加剧烈了——因为众议院正式举行会议的时候那种维持秩序的权力，一到它作为一个委员会来开会的时候，就大大地失灵了。主要的争论当然是在填写购买那块土地所应拨付的款项的数目这个问题上。

巴克斯东先生：“主席先生，我向你建议，填上‘计三百万元整’这几个字。”

哈德莱先生：“主席先生，我提议填上‘两元半’这三个字。”

克劳生先生：“主席先生，我提议填上‘二角五分’这几个字，因为这才真是代表这块荒山野地的真正价值。”

按照惯例，这个问题就以首先提出最小的数目这一方式表决。结果是被否决了。

然后提出了其次的一个最小的数目表决，也被否决了。

最后提出了三百万元这个数字表决。经过一场拖延得相当久的激战之后，这个提议被通过了。

然后这个提案就一句一句地经过宣读和讨论，还在一些无关紧要的细节上加以修订，于是委员会的委员们就站起来，向大会报告了这个提案。

众议院重新举行大会，接受了报告之后，巴克斯东先生立刻就提议进行提案的三读，而且获得了通过。

关于钱数的剧烈争辩又展开了一次，现在由于即将举行提名计数表决，而且要记录下来，每个人都不得不被提名对三百万元这个数目投票赞成或是反对；事实上，整个提案的每一段，从开始的词句一直到末尾，都要大家投票表决。但是现在仍旧像从前一样，这个方案的拥护者还是坚持到底，每次都全体团结一致地投票赞成，对方也一致投票反对。

现在终于临到最后关头了，但是结局如何，已经十分明显，因此也就没有一个人建议休会了。敌人的士气大大地衰败下去。提案几乎是毫无异议地交付最后表决，于是提名计数表决的手续又开始了。这项程序结束的时候，提案的一方获得了完全的胜利——三分之二的票数仍旧保持住了；在众议院这个阶段，要想否决这个提案是不可能的！

巴克斯东先生打定了主意，现在既然已经确有把握，好比一颗钉子似的，已经深深地钉进去了，他就偏要在反面把它敲弯，叫它永远也掉不了。他提议把通过提案的投票结果重新考虑一遍。这个动议当然被否决了，于是在众议院的权力范围之内，伟大的工业大学法案就算是成为一个大功告成的事实了。

现在无须提议休会了。最后的动议刚刚表决，大学案的对手们马上就站起来，大家含怒地谈论着，蜂拥地走出会场，拥护这个议案的人们兴高采烈，互相道贺，成群地尾随着他们。楼上旁

听席所在的边厢也卸掉了它们的负担，整个众议院的会场随即就无声无息，一个人影儿也没有了。

赛勒斯上校和华盛顿走出会场的时候，他们吃惊地发觉早已天亮，太阳已经升得很高了。上校说：

"跟我拉拉手吧，老弟！你终于大功告成了！你已经是个百万富翁了！至少可以说你快成百万富翁了。这桩事情是十拿九稳的，你用不着担心参议院那一关。让我和狄尔沃绥来对付好了。现在你赶快回家去，告诉萝拉吧。天哪，这真是了不起的好消息——十足地了不起呀！快跑吧，嘿。我要打电报告诉我的太太。非叫她上这儿来，帮我盖一所房子不行。现在已经一切都妥当了！"

华盛顿因他的幸运而感到眼花缭乱，脑子里已经有一长串美妙的梦，一个跟着一个闪过，弄得他神魂颠倒，以致他脚下东游西荡，不知走到哪儿去了，因此他在路上耽误了很大工夫，当他最后到了家的时候，忽然如梦初醒地发觉一件令人懊恼的事情，那就是，这个消息对萝拉一定是已经不算新闻了，因为不消说，参议员狄尔沃绥一定已经在一个钟头之前就回到家里，把消息告诉她了。他敲了敲她的房门，但是没有应声。

"这位公主就是这样，"他说，"老是那么冷静。谁也不能使她兴奋起来——无论如何也不能使她保持兴奋的心情。现在她又睡起大觉来了，她真睡得舒服呀，好像是每过一两天她就能拾到一百万元，已经习以为常似的。"

然后他就上床睡觉去了，可是他却睡不着；因此他又起来，给露意丝写了一封狂喜的长信，另外还给他母亲写了一封。两封信末尾的大意都是这样：

现在萝拉将要成为美国的女王了，她将要受到全国的赞美、敬仰和爱慕。她的名字会比过去更加被人传颂。大家将要拼命向她求爱，随时引述她那聪明的谈话。还有我的话，

我想他们也会随时提到，其实他们现在就爱提我说的话，尽管毫不希奇，人家却偏要把它当成宝贝。啊，现在这个世界真是无限光明，无限愉快；满天乌云已经散开了，我们的长期挣扎已经结束了，我们的苦难已经过去了。再也不会有什么事情能够使我们不幸了，你的忠实的亲人们现在都可以享受你所耐心等待的好报应了。父亲的智慧终于获得了多么显著的证明啊！从前有些时候，我竟至丧失了信心，认为父亲在一个漫长的年代以前替我们积下来的幸福只是一种穷年累月的祸根，对我们大家都是一种灾殃；想起这一点，我是多么懊悔啊。但是现在一切都好了——我们已经摆脱了穷困和辛苦，摆脱了疲劳和悲伤；整个世界，到处都是阳光普照了。

第十五章　萝拉杀害了赛尔贝上校

美酒的醋味是很浓的。

——意大利谚语

一个女人即使长得漂亮，
居然干出这种事情，
毕竟是违反常规——
她本是风平浪静地过日子，
只是为了妒火中烧，
竟至费尽心机，
夺去心爱的人的性命。

——《贝奥伍尔夫》①

斐利普离开了国会大厦，和参议员狄尔沃绥一同顺着宾夕法尼亚路往前走。那是个明朗的春天早晨：空气是清新而爽神的，路旁的草地绿意渐浓，一片浅红的桃花正在盛开，阿林顿村的高地上照耀着柔和的阳光，还有一股温暖的南风气息，这一切都表示每年一度的大地回春的奇景已经分明地呈现在眼前了。

参议员摘下帽子来，似乎是要向清晨的良辰美景倾吐他的心

① 8世纪时英国最早的史诗。

事。在议会里那个沉闷的、点着煤气灯的玻璃屋顶底下，熬过了会场的闷热和喧嚷，以及通夜的激烈斗争和疯狂似的紧张场面之后，现在这广阔而宁静的世界真好像是天堂一般。参议员的心情并不是欢天喜地的，而是在一种圣洁的愉快状态之中，这种心境对一位虔信基督教的政治家是恰如其分的，他那些慈善计划已经被上天当成它自己的事情，而且表示赞成了。一场大战业已结束，但是这个方案还要经过参议院的仔细审查，而有时候上天在两院的行动却又并不一致。然而这位参议员是很镇定的，因为他知道参议院里有一种友爱精神，那是众议院里所没有的，而这种精神的作用是使议员们对于各人的计划彼此都予以亲切的关怀，并且还互相帮忙，这种互相关怀在那比较庸俗的团体里，就要被人认为是“互相包庇”了。

“老天之佑，这一夜的功夫可真是做得很好呀，斯特林先生。政府创办了一个学府，可以借此给南部解决一半的困难。而且这对郝金士的继承人也是件好事，实在是好得很哩。萝拉几乎可以得到百万家财呀。”

“狄尔沃绥先生，您认为郝金士这家人真能从这笔拨款里得到很多钱吗？”斐利普想起了哥伦布河那笔拨款的下场，于是就天真地问了这么一声。

参议员望着他的同伴，仔细打量了一会儿，看看他的话里是否含着影射个人的意味，然后才回答说：

“毫无疑问，毫无疑问。他们的利益我是十分关心的。当然也免不了有一些开支，可是这家的寡妇孤儿们总可以得到一些好处，当初郝金士先生替子孙后代打算的一片苦心也就不至于落空了。”

总统官邸的广场上已经遍地是绿色的草皮和鲜嫩的枝叶，显得色调鲜明。他们穿过广场的时候，鸟儿已经在歌唱了。这两个人走上了参议员公馆的台阶之后，稍微站了一会儿，欣赏着下面这幅可爱的景色。

"这真像是上帝的和平境界哩。"参议员虔诚地说。

参议员走进屋里，叫了一个女仆来，说道："你去告诉萝拉小姐，我们等着要看看她。我本来应该在半小时以前派个骑马的信差来给她报信才对。"他对斐利普补充了这么一句，"她听说我们的胜利，一定会高兴得要命。你千万要留在这里吃早饭，看看她的兴致才好。"女仆不久就回来了，她露出惊讶的神色，报告说：

"萝拉小姐没在那儿，先生。我琢磨她这一夜都没待在那儿。"

参议员和斐利普一齐惊跳起来。萝拉房间里有一些行迹，表示她是慌慌张张、匆匆忙忙离开的，有些抽屉半开着，满地撒了许多零碎东西。床铺完全没有动过。询问的结果，才知道萝拉头一天就没有出来吃晚饭，她对狄尔沃绥夫人借口说头痛得厉害；并且她还吩咐仆人们，不要打搅她。

这一下可把参议员吓坏了。斐利普马上就联想到赛尔贝上校。萝拉难道是跟他私奔了吗？参议员认为不至于。事实上，这种事是不可能的。新奥尔良的议员勒分威尔将军昨天晚上在众议院里无意中对他说过，赛尔贝和他的家属昨天早晨就到纽约去了，准备今天搭船到欧洲去哩。

斐利普还有另外一种想法，但是他没有说出来。他拿起帽子，说是要出去看看能够探听出什么消息；于是他就跑到亨利的寓所去——自从昨天下午，他和亨利分手到众议院去之后，就再也没有和他见面。

亨利不在家。他在昨天六点钟以前，带着一只手提包出门去了，他说他必须到纽约去一趟，第二天就会回来。斐利普在亨利房间里的桌子上发现这么一封短信：

亲爱的布利尔里先生：你可否到六点钟那班火车上去找我，陪我一同到纽约去？我要为这个大学案去跑一趟，因为我们这里一定要把一位缺席的议员请回来参加投票才行。参

议员狄尔沃绥不能去，只好由我去跑一趟。

萝　拉

“真糟糕，”斐利普说，“这个傻瓜又中了她的圈套了。她还答应过我，以后不再答理他了哪。”

他只待了一会儿，随后派人给参议员狄尔沃绥送个信去，把所发现的情况告诉他，说明自己要马上到纽约去，然后他就连忙赶到火车站去了。他得等一个钟头才有一班火车，后来好容易火车开了，又好像蜗牛那么慢。

斐利普非常着急，心里像火烧一般。他们到哪儿去了呢？萝拉把亨利带走，究竟目的何在呢？他们这样偷跑，与赛尔贝有没有关系呢？亨利难道会那么傻，情愿卷入某种遭人议论的丑事里去吗？

火车好像是永远也不会到达巴尔第摩尔似的。后来到了哈弗德格雷斯，又停了很长的时间。到了威尔明顿，又有一只太热的轴承箱须待冷却，才能继续开车。难道永远走不动了吗？只有在火车绕着费拉得尔斐亚这个城市走过的时候，才不显得太慢。斐利普站在上车的踏板上，瞪着眼睛寻找波路顿家的所在，他想像着他可以从树木当中把它的房顶分辨出来，还想着露思如果知道他离她那么近，还不知会做何感想哩。

然后又到了泽西——永远走不完的泽西，无聊的、讨厌的泽西啊！——旅客们老爱在这儿打听他们搭的是哪一路的火车，应该从哪儿出站，是否已经到了伊丽莎白等等。火车开进泽西之后，旅客就会有一种模糊的念头，恍惚觉得他乘的火车在几条铁路上走，却又弄不清究竟走的是哪一条，而且还觉得他随时都有被火车开到伊丽莎白的可能。至于伊丽莎白究竟是个什么地方，他又完全莫名其妙，老是打定主意，下次他往那边去的时候，就要从窗户里往外望，看看它到底怎样；可是他从来没有看到过。

即便看到的话，他大概也会发现它原来就是普林斯顿或是诸如此类的地方，于是他就觉得很生气，无论如何也不明白，泽西这个地方的车站都有不同的名称，究竟有什么好处。随后又到了纽瓦克，也好像是有三四个纽瓦克似的；然后是一片一片的池沼地带，又是一长条一长条的凿平了的岩石，那是专为成药和现成服装以及纽约制的医治泽西疟疾的药品画推销广告用的，然后——泽西城终于到了。

渡船上有一个报童喊道："看《电讯晚报》呀，全是登的谋杀案！"斐利普买了一份，倒吸着气匆匆忙忙地把下面这条新闻扫视了一遍。

骇人听闻的凶杀案!!!

上流社会的悲剧!! 美女在南方饭店枪杀南部联军著名军官!!! 争风吃醋，预伏杀机!!!

今天早晨又发生了一件惊人的凶杀案。这类事件几乎成了报纸上每天必登的材料，这是社会主义学说和妇女权利的宣传鼓动所引起的直接结果，每个妇女都受了这种宣传的影响，替她自己所受的委屈采取报复手段，把整个社会作为她进行报复的活动场所。

九点钟左右，有一位上流妇女在南方饭店的公共大客厅里有意枪杀了一个男人，随后她丢掉手枪，束手待捕，同时还冷静地说："这是他自寻报应。"本报立即派记者前往出事地点，采访的结果如下：

昨天下午，乔治·赛尔贝上校和他的家属从华盛顿来到这个饭店，他们已经买了船票，准备今天中午搭斯科希亚轮到英国去。上校是一位四十来岁的美男子，富有家财，社会地位也很高，是新奥尔良的居民。他在南部联军中立过功

勋，腿部受过伤，始终没有完全治好，至今还要拄着拐杖才能行动。

今天早晨，大约九点钟左右，有一位女客由一个男人陪着，到饭店的账房里要见赛尔贝上校。上校正在吃早饭。她问店员可否去告诉他，说有一位女客和一位男客要请他到大客厅里来稍谈一会儿。据店员说，那位男客问她："你找他有什么事情?"她回答说："他要到欧洲去，我应该来给他送行呀。"

店员通知了赛尔贝上校，并且把那位女客和男客引到大客厅里，当时还有另外三四个人在场。五分钟之后，那里发出急速连放的两响枪声，于是大家都朝枪声的方向拥到大客厅里来。

大家发现赛尔贝上校躺在地板上，正在流血，但是还没有死。有两位刚刚赶到的男人已经把这个女子捉住了，她并不抗拒，随后来了一位警官，就把她看管起来了。关于出事经过，原来在大客厅里的那几个人所说的大致相同。赛尔贝上校拄着拐杖进来的时候，他们恰好在望着门口，大家都望着他，因为他站住了，好像显出吃惊和害怕的样子，同时他还向后退了一步。就在这时候，那个戴着无边帽的女人向他走过去，好像是说了"乔治，你跟我走行不行"这么一句话。他举起双手，向后退却，一面回答说："天哪，我不能呀，别开枪!"随即响了两枪，他就倒在地下了。这个女人好像是因愤怒或激动而发狂似的，那两位男客抓住了她的时候，她抖得很厉害；她说的"这是他自寻报应"这句话，就是对他们说的。

赛尔贝上校马上就被抬到他的房间里，并且有人把著名外科医生蒲弗尔大夫请来了。检查的结果，发现他胸部中了一枪，腹部中了一枪。另外还请了别的医生来帮忙，但是赛

尔贝上校受了致命伤，只过了一小时就很痛苦地断气了；他直到临死的时候，始终是神志很清楚，并且还做了充分的口供。供词的大意是说凶手叫做萝拉·郝金士小姐，她是个国会外围活动分子，他和她是在华盛顿相识的，并且为了某件事情和她打过交道。她对他大献殷勤，极力追求他，企图使他抛弃他的妻子，和她一同到欧洲去。他拒绝了她，回避了她，于是她就对他进行威胁。就在他离开华盛顿的前一天，她还说过，如果不跟她在一起，他就休想活着离开那个城市。

这似乎是一个预谋杀人的凶杀案，这个女人从华盛顿跟踪他，就是专为实行谋杀计划的。

据本报探悉，凶手是一个容光焕发、美貌非凡的女子，年约二十六七岁，她是参议员狄尔沃绥的外侄女，最近她在他家里做客，度过冬天。她出身于南部一个望族，大家都传说她是个遗产继承者。但是她也正如华盛顿的某些别的美人和交际花一样，据大家窃窃私议，她与国会外围活动是有些关联的。根据大致可靠的消息，她的名字和政府收买田纳西那块土地开办士高达大学这件事情牵连在一起，这个议案昨天晚上已经在众议院通过了。

她的同伴是亨利·布利尔里先生，他是个纽约的花花公子，因事到华盛顿去的。他和她的关系以及他和这个惨剧的关系何如，现在还不知道，但是他也被看管起来了，至少要把他扣留着，做个见证人。

续讯：当时在大客厅里的那几个人之中，有一个说萝拉·郝金士放了两枪之后，又把枪口转向自己，但是布利尔里跑上前去，从她手中把手枪夺掉，枪就是他丢在地下的。

本案详情将在下期连同有关人物的小传登载出来。

斐利普立刻就赶到南方饭店，他发现那里仍旧非常热闹，大

家嘴里传说纷纷，把这件事情加以夸张，编成了千奇百怪、各种不同的说法。出事的见证人把这个凶杀案的经过说过不知多少遍了，因此他们已经把它说成了一件非常富于戏剧性的离奇事情，并且还绘声绘色地大加渲染，尽量增加它的恐怖气氛。局外人也捏造了一些情节。据他们说，上校的妻子已经发疯了。他的孩子们曾经飞跑到大客厅里，在地下打滚，浑身沾满了父亲的鲜血。饭店的职员说，他最初看见那个女人的时候，就看出了她眼睛里含着一股杀气。有个人在楼梯上遇见她，也产生了一阵毛骨悚然的感觉。有些人认为布利尔里是个同谋犯，说他故意怂恿这个女人行凶，杀掉他的情敌；也有人说这个女人神色镇定，若无其事，那就是表示她神经失常了。

斐利普听说亨利和萝拉两人都被送进本市的监狱里去了，于是他就赶到那里去，可是管监的人不许他进去探望。因为他不是报馆记者，当天晚上要见他们当中任何一个都办不到；但是看守官怀疑地盘询他，问他是什么人。第二天早晨，他也许可以和亨利会面吧。

各个晚报的最后一版登出了验尸的结果。对于验尸陪审团来说，这原是一个非常明显的案子，可是他们还是为这件事情开了很久的会，倾听着医生们的反复争辩。蒲弗尔大夫坚持死者是因胸部枪伤的结果而丧命的。多布大夫同样坚决地认定腹部的枪伤才是致命的根由。戈莱特里大夫却说，照他看来，死亡是两处枪伤错综的结果，此外也许还有些别的原因。他还询问了餐厅的侍者，赛尔贝上校是否用过早餐，还问他吃的是什么，胃口怎样。

验尸陪审团最后又回过头来抓住那个无可置疑的事实：赛尔贝反正是死了，而且两处枪伤的任何一处都可以致命（医生们都承认这一点），于是他们就做出结论，断定他是由萝拉·郝金士手里所拿的手枪发出了两枪，以致因伤毙命的。

各个早报非常显著地用大字刊载了这条新闻，满篇登着这个

凶杀案的详情。前一天的晚报上的记载，和现在这阵倾盆大雨比较起来，只不过是骤雨将至的时候落下来的预告性的雨点罢了。当时的情景被记者大肆渲染，写得有声有色，很富于戏剧性，洋洋洒洒，占了一栏又一栏的篇幅。其中有传记性和背景材料的特写。此外还有华盛顿的长篇“特讯”，把萝拉的身世做了详尽的叙述，还列举了一些据说和她很亲近的男人的名字，参议员狄尔沃绥的公馆和他的家属，以及萝拉在他家里住的房间，也描写了一番，连参议员的仪表和他所发表的谈话都写进这些“特讯”里去了。关于萝拉的美貌和她的才艺，以及她在社会上的出色的地位和她那令人怀疑的身份，报上都说得很详细。另外还有一篇赛勒斯上校访问记，和一篇凶手的哥哥华盛顿·郝金士的访问记。有一家报纸上登载了郝契依发来的一个长篇电讯，报道那个幽静的村镇接到这惊人消息的时候的激动情况。

一切有关的人物都被“采访”了。记者们访问过饭店职员、侍应生、餐厅的侍者和所有的见证人，以及警察和店主（他希望记者声明一下，他这个饭店里虽然经常有南部上流社会的贵客光临，这种事情却从来没有发生过），还有赛尔贝上校的太太——记者们和这些人的谈话都在报上发表了。此外还刊载了一些说明枪击的现场情况的图，以及饭店和街道的照片，还有一些有关人物的相片。

报上还登出了医生验伤的三份详尽而又各自不同的报告，其中术语非常之多，以致谁也看不懂。亨利和萝拉也被“采访”了，连斐利普也有一篇谈话，那是一位记者半夜里把他从床上吵醒，请他发表的，至于那位记者是怎么把他找到的，斐利普本人却无论如何也猜不透。

有些报纸关于这个事件的记载占的篇幅不够长，它们就登了一大堆关于其他类似的凶杀案和枪击事件的消息，借此补充篇幅。

萝拉的谈话是不完全的，事实上，她谈得很零碎，记者说的

话占了十分之九，萝拉的话却只占十分之一，而且记者意味深长地说，她的话是“毫无条理的”。但是萝拉似乎是自称为赛尔贝的太太，或是曾经是他的太太，说他抛弃了她，玩弄了她，还说她打算尾随他到欧洲去。记者问她：“你为什么要开枪打他呢，郝金士小姐?”

她却只简简单单地做了这么一个回答：

“我对他开枪了吗？人家说我开枪打他了吗?”别的话她就再也不肯说了。

这个凶杀案的消息成了轰动一时的新闻。全城到处街谈巷议，都把它当做了话题。大家仔细分析报纸上所登的事实，讨论有关人物的身份，并且还对报纸上所吹嘘的关于谋杀动机的种种不同的见解发生了争辩。

当天夜里，奇妙的电报把这个故事从全洲所有的电线和海底电缆传遍了各地；从大西洋到各个准州，再往西去，一直到太平洋沿岸，全美国所有的村镇和城市，甚至伦敦、巴黎和柏林等地，那天早晨都有千千万万的人谈着萝拉·郝金士的名字，而这位女主角本人——多年前的一个可爱的孩子，华盛顿社交场中美丽的女王——却在纽约监狱的一个潮湿而阴暗的牢房里，坐在她那小床铺上哆嗦着。

第十六章　萝拉在纽约监狱里

我的勇敢和才能都对我毫无益处！哎，我要天地鬼神都听我申冤！上有天，下有地，难道我真是非死不可，非死在这里不可？

——〔危地马拉奎舍族〕《拉宾诺尔·阿奇》

斐利普首先努力设法要把亨利从纽约监狱里保释出来。他获得了允许，白天在一个狱吏的监视之下和他见了面，发现这位英雄人物非常懊丧。

"我从来没有打算到这么个地方来呀，老朋友。"他对斐利普说，"这种地方不是上流人物来的，他们简直不懂得怎么对待一个上流人物哩。你瞧瞧这种猪食吧。"他指着他那份没有吃过的犯人口粮说，"他们告诉我说，我是作为见证人被扣押起来的。可是我却跟一些凶手和肮脏的流氓混在一起过了一夜——再跟这些家伙在一起住上一个月，我这个当见证人的可就很像个样儿了。"

"可是究竟是什么事情引着你跟萝拉到纽约来的呀？"斐利普问道，"你打算来干什么？"

"干什么？唉，是她要我来的嘛。我对那个该死的赛尔贝，什么也不知道。她说是为了大学案来进行外围活动的。她究竟为

什么要把我拉到那个倒霉的饭店里去，我简直是莫名其妙。我猜她大概是知道南方人都上那儿去，想着她可以找到她的冤家吧。啊，天哪！我要是听你的劝告就好了。像我这样让人家登在报上丢脸，还不如谋害了一个什么人，背个不好的名声哪。她真是个地道的魔鬼呀，那个姑娘。你没看见她对我说话，嘴多么甜哪。我真是个大傻瓜!”

“算了吧，我不打算跟你这个可怜的囚犯吵嘴。可是我首先得把你从这里保出去才行。我把萝拉给你写的那封短信带来了，这是第一点，另外我还去见过你的伯父，把这个案子的真相跟他说明了一下。他不久就会上这儿来。”

亨利的伯父和别的几位朋友一同来了，他在这一天对监狱的负责人大大地炫耀了一下自己的身份，于是亨利具结保证在需要他出庭作证的时候随传随到，办完这个手续就被释放了。他刚刚走出中心街，马上就兴致勃勃，显出平日那股活跃的劲头；他坚决地邀请斐利普和他的朋友们到德摩尼科餐馆去吃一顿讲究的饭。现在他恢复了快乐情绪，这种奢侈行为也许是情有可原的；他在招待人家的时候，也还是满不在乎，像平日那样慷慨。酒菜是亨利叫的，至于结账呢，也许用不着说，自然是斐利普的事了。

这两位青年谁也没有打算在哪一天去看萝拉，于是她除了新闻记者以外，再也见不着什么人，直到后来，才有赛勒斯上校和华盛顿·郝金士快马加鞭地赶到纽约来探望她。

他们在女监的上层一个牢房里会见了萝拉。这个牢房比男监的牢房稍大一些，大约有八尺宽，至少有十尺长。墙壁是石头砌的，地板等等都齐全，屋顶像个炉灶的样子。屋顶上有一个狭长的天窗，放进足够的光线，这个天窗也就是惟一的通风设备；敞开窗户的时候，雨飘进来就没什么东西挡住。取暖全靠把门稍稍打开，放进过道里的热气来，因此牢房里是相当冷的，而且在这个时候，还有些潮湿。牢房里刷过白灰浆，相当干净，但是稍微

有点监狱的气味；惟一的家具是一张狭窄的铁床，上面铺着草垫，还有几条毯子，都不十分干净。

赛勒斯上校被女牢头引到牢房门口，往里面望了一望，他的悲伤情绪简直使他受不了，于是眼泪顺着两颊往下流，他的声音也发抖了，以致简直不大说得出话来。华盛顿也是什么话都不能说；他把脸转开，不看萝拉，以一种说不出的厌恶心情望着那些在过道里走动的可怜虫。萝拉独自在一处，她眼看着她的亲人和朋友那么难受，虽然并不是无动于衷，却保持了镇定和自制的神态。

“你舒服不舒服，萝拉？”这是上校勉强说出来的第一句话。

“您瞧，”她回答说，“我总不能说这是十分舒服吧。”

“你冷不冷？”

“相当冷呀。这石头地简直像冰一样。我踩在上面，浑身都凉透了。我只好在床上坐着。”

“可怜的孩子，可怜的孩子！你能吃点东西吗？”

“不，我不饿。我根本不知道是否能够吃得下什么东西。反正那种东西我是吃不下去的。”

“啊，亲爱的，”上校继续说，“这真是糟透了。可是你得提起精神来，亲爱的，你得提起精神来。”上校说到这里，简直支持不住，不禁伤心痛哭起来。

“可是我们会支持你，”他接着说，“我们会替你想尽一切办法。我知道你决不是有心干的。准是神经错乱，或是这类原因，你知道吧。过去你从来没干过这种事情哪。”

萝拉有气无力地微笑了一下，说：

“是呀，就是这一类原因。简直是一桩天旋地转、不由自主的事情。他是个坏蛋，您不知道呀。”

“宁肯是我把他杀死的，堂堂正正地跟他决斗了一场，你知道吧。是那样倒好了。可是你别丧气，我们会把你救出去——找最好的辩护律师，纽约的律师真是本领大，什么事情都办得好；

我见过一些处理案件的记录。可是你现在得舒服一点才行。我们把你放在饭店里的衣服带了一些来。你还要我们送什么来呢?”

萝拉表示她希望能有些床上用的铺盖，和一块垫在地下踏脚的地毯，还要给她送饭来；如果能得到允许，她还需要几本书和写字的纸笔等等。上校和华盛顿答应替她办到这一切的东西，然后就和她伤心地告别，他们对这个犯人的处境显然是比她本人更加焦心得多了。

上校临走的时候对女牢头说，她如果能注意关照萝拉，使她舒服一点，一定吃不了亏；牢房的看守让他们出去的时候，他也摆出一副派头十足的样子对他说：

“你们这所房子可不小，真是给这个城市增光呀。我有个朋友在这儿——下次再见吧，伙计。”

第二天，报上又开始登出一些萝拉自述的往事，并且都在记者先生笔下有声有色地被渲染了一番。其中有些人把赛尔贝上校的一生描写得阴森可怕，说对他下手的这个牺牲者是个复仇的美人，因为被他断送了青春，才对他施行报复；另外有些人把她描写成他的心甘情愿的姘妇，说她是个狠心的杀人犯。她和记者们的通讯在她的律师被聘定之后，去和她会面的时候，马上就被打断了，但是尽管如此，这一招儿还是没有能够防止报纸上东一段西一段地登出这种通讯的片段——也许反而促成了这些材料的发表哩——这种表白的文字登载出去，可能是足以引起大家对这个可怜的姑娘表同情的。

那些主要的大报都没有把这个事件轻易放过，而不惜借题发挥一番。斐利普对其中三四种的社评特别感兴趣，于是他就把它们保存起来。后来他常常把这些文章念给他的朋友们听，并且还要他们猜想每一篇是从什么报上剪下来的。有一篇是用这种朴素的笔调开始的：

历史从来就不重演，但是眼前的事情老是五光十色，正如万花筒中千变万化的奇景，每每好像是古代的传奇故事的零星片段拼凑起来的一般。华盛顿不是科林斯[①]，狄曼德拉[②]的美丽女儿雷伊思[③]，也许不是平民阶级的郝金士家里这个迷人的女儿萝拉的原型。但是当初的演说家和政治家们向那位美女大献殷勤，力求博得她的欢心，而今天我们这个共和国的政治家们却被这位华盛顿的国会外围活动分子那张甜蜜的嘴说得神魂颠倒，跟她谈情说爱，随她的意思投票表决议案，或许那些古代人物也跟我们这些政治家们是同样地品格高尚、不走邪路吧。假如今天也有基诺克拉狄斯[④]那种人物，不被她的花言巧语所勾引，即便只有一个这样的人物，那位现代的雷伊思也许根本就不会离开首都吧。但是引古喻今，就只能到此为止。当初雷伊思和她那年轻的情人希波斯特拉台斯出外漫游，终于被那些妒忌她的美貌的女人所杀。而萝拉同她的青年情人亨利游荡到她的赛萨利，却杀了另外一个情人，成为一位替女性报仇的巾帼英雄了。

另外一家报纸在社论开始的时候，没有用这么浓厚的抒情笔调，但是语气也是同样地有力。它的末尾是这样的：

关于那姿色媚人、倾城倾国的萝拉·郝金士，和那行为放荡、自寻恶报的败军上校，我们都无话可说。但是这出可

---

① 希腊南部古城，曾因美丽的妓女特别多而闻名，1858年毁于地震。

② 雅典军事冒险家奥西拜亚底士的情妇。

③ 科林斯的红妓，约生于公元前420年，当时的达官要人和其他风流人士都为她所倾倒。最后她和她的情人希波斯特拉台斯到赛萨利游玩，当地的一些妇女因为妒忌她的美貌，用石头把她砸死了。

④ 希腊哲学家，柏拉图的学生。当时只有他没有被雷伊思的美貌所迷惑。

怕的悲剧开幕的时候，我们却窥见了今天这个政府之下的首都社会的一斑；为国家前途设想，我们看到这种情况，是不能不感到惶恐的。

第三种报纸谈到这个问题，却是用的一种不同的语调。它说：

我们屡次说过的预言已经证实了。我们所说的那些流行于美国社会的有害的学说，现在又有事实证明了。这个城市越来越声名狼藉了。我们坚决地揭露了那些大贪污犯，也许是多少起了一点作用，使它免于毁灭。现在我们决不踌躇，一定要主张维护法纪，使大家的生命能有保障，至少使人在白天可以大胆地上街，或是走进公共场所，而不致有被人枪杀的危险。

此外还有一种报纸的评论是这样开始的：

今天早晨本报向读者详尽地报导了赛尔贝—郝金士凶杀案，这要算是现代新闻界的一个奇迹。事后的继续调查也不能给这篇报道增添多少新鲜材料。这个事件无非是过去的老一套罢了。一个美丽的女人硬着心肠枪杀了她那背信潜逃的情人；毫无疑问，我们迟早总会知道，她即便不像三月里交春的野兔那么疯狂，至少也是在“暂发性神经错乱”的心理状态下才干出了这桩事情。

我们可以毫不夸张地说，惨剧的真相初次公布出来，社会上一般人就对纽约监狱里那个女凶手表现出普遍的愤怒情绪，关于她的美貌的报道也只是使这种义愤更加增长起来。大家都觉得她好像是仗着自己长得漂亮，仗着她是个女人，就故意藐视法律；

因此大家都热切地希望国法予以应有的制裁。

然而萝拉并不是没有朋友，而且还有几个是很有势力的。她也许掌握着人家的许多秘密和许多名誉攸关的黑幕。谁肯不揣冒昧，推断人们的动机呢？一个女人遭了不幸，犯了罪，以致她那光辉灿烂的一生忽然被葬送了，我们难道不可以对她表示同情吗？在华盛顿和她特别熟识的人们也许会觉得不可能相信这个迷人的女子心中还会隐藏着杀人意图；当时流行着一种感情用事的说法，认为她是由于受了个人的不幸遭遇的刺激，以致一时神经错乱，那些跟她亲近的人对于这种说法是很容易听得入耳的。

参议员狄尔沃绥当然是大为惊骇，但是他对于这个过错却充满了宽恕。

“我们大家都是需要慈悲的，”他说，“从萝拉在我家里做客的情形看来，她是个十足的模范女子，又温柔、又亲切、又忠实，也许有点太爱玩耍，对于外表上的宗教规矩不大注意，可是她终归是个有分寸的女人。她也许有些经历是我所不知道的，可是她如果是心理正常，那就决不会这样走极端。”

我们应该说句赞扬参议员的话：在萝拉和她家里的人遭到这种可怕的逆境的时候，他是愿意帮助他们的。萝拉本人也并不是没有钱，因为华盛顿的国会外围活动分子每每比华盛顿申请权益的人更加幸运、更加阔气，所以萝拉很有办法，尽可以获得许多奢侈的享受，借此减轻她的狱中生活的痛苦。她因为有钱，也就可以让她家里的人常在近处，天天都可以见到其中的几个。监狱里的看守们对于悲哀动人的场面本是早已看惯了的，但是现在萝拉的母亲那种慈祥的关怀和她那稚气的悲伤，以及她对她的女儿的确无罪的坚定信念，却把他们都感动了。

郝金士太太刚一拿到旅费，马上就赶到她的女儿这里来了。她没有说什么责备女儿的话，只对她表示了慈爱和怜恤。她固然不能不理会这个案子的严重事实，但是她的女儿在她们第一次会

面的时候曾经说过："妈妈，我简直是莫名其妙地干了那桩事情哩。"这句话就足以使她放心了。她在监狱附近找到了住所，把全部精力用来照顾她的女儿，好像她是自己亲生的孩子一般。假如可以得到允许的话，她是情愿日日夜夜都在监狱里待着的。她已经上年纪了，身体也很衰弱，但是这件万不得已的事情好像是给了她一股新的生命力似的。

关于这位老太太专心照顾女儿和她心地单纯、信心坚定的种种感人的传说，不久也在报上登出来了，这也许给这个不幸的女人的命运添上了一些凄怆的意味，这种感觉在社会上一般人的心中本已开始萌芽了。的确有些维护她的人认为她所遭受的摧残应该拿来抵消她的罪行，这种情绪渐渐流露出来，以各种方式传达到她这里来了。有些人来访问她，还有人送水果和花给她做礼物，这总算给她那艰苦和凄凉的牢狱生活带来了几分快慰。

萝拉谢绝了会见斐利普和亨利，这倒是使得斐利普感到轻松愉快，因为他认为萝拉对他失信之后，如果和他见面，难免会觉得惭愧，但是亨利却因此大为扫兴，因为他始终还感到她的魅力，而且还认为她拒绝见他是太狠心了。他对斐利普说，他跟这么一个女人当然是告吹了，可是他还是想和她见见面。

斐利普为了防止他再干出什么痴心事来，劝他跟他一同到费拉得尔斐亚去，在伊利恩木的采矿事业上帮帮忙，做些有价值的事情。

萝拉的案子按照法律程序起诉了。法庭控诉她犯了谋杀罪，把她继续拘留着，等待夏季开庭审讯。纽约的两位最出色的刑法律师被邀请来替她辩护，这个意志坚定的女人就把她的全部时光用在这桩事情上，和她的律师进行了磋商，懂得了在纽约对付刑事审判程序的方法，于是她的勇气就高涨了。

但是华盛顿传来的消息却使她大为懊丧。国会已经休会了，而她那个提案却没有在参议院通过。这桩事情只好等到下次会议再见分晓了。

第十七章　波路顿先生帮助毕格勒先生渡过难关

我们干的事情，竟是毫无用处，
一切都是徒劳，尽管千辛万苦；
我们所花的本钱也落了空，
糊里糊涂，不知是什么缘故。

——乔叟

债务是一条毒蛇。

——夏威夷谚语

不知为什么，这个冬天对于彭尼白克—毕格勒—斯莫尔公司是不利的。这几位有名的承包商在亨利斯堡议会开会期间所赚到的钱，照例比夏季的买卖所赚的要多一些，而今年冬季却没有什么收获。这在毕格勒看来，实在是莫名其妙。

"你瞧，波路顿先生，"他说——他们谈话的时候，斐利普也在座，"这下子可叫我们都上当了。看样子搞政治投机这一招儿似乎是行不通了。我们本来是指望着今年西蒙重新当选，现在他倒是当选了，可是我还不知道他当选了究竟对谁会有什么好处。"

"你难道是说他没有花钱活动就当选了吗？"斐利普问道。

"一个钱也没花，我听说他的确是一个屁钱也没花。"毕格勒

先生气愤地连说了两遍，“我说这简直是把咱们这一州都骗了。这究竟是怎么搞的，我实在不懂。我从来没见过亨利斯堡的银根像现在这么紧哪。”

“这次选举难道没有牵涉到一些联合企业和修筑铁路、开采矿山这类计划吗?”

“据我所知，并没有这种事情。”毕格勒摇摇头，表示遗憾，一面说，“事实上，他们公开说，这次选举当中简直捞不到钱。这真是闻所未闻的怪事儿。”

“也许这回是照保险公司所谓‘养老保险’或是‘预付保险金’的办法搞的吧。”斐利普表示他的意见说，“按照这种办法，保户经过一段时间之后，不用再缴款，就可以领到保险单。”

波路顿先生微笑着说：

“那么，你是认为一个慷慨而又聪明的政客只要把人家哄一阵，过些时候就可以当选为议员，至于自己说的话兑不兑现，他可以不必操心吗?”

“不管是怎么搞的，反正是个绝妙的手段。”毕格勒先生插嘴说，“这真是出乎我的意料之外；我还以为是十拿九稳，谁知结果却输得精光。不瞒你们两位说，我真打算要改邪归正，不要这些把戏了。州议会到了要选出参议员去的时候，简直是搞得一塌糊涂呀。”

这种情况是很令人沮丧的，但是毕格勒先生并不是遭到一次挫折就垂头丧气的人，他也不会因为人家有了一次假装老实的表现，就对人类的天性失去信心。他已经又稳定起来了，也许可以说，只要波路顿先生肯帮他渡过九十天的难关，他就会稳定起来了。

“我们捞到了一笔赚钱的买卖，”他向波路顿先生解释说，“这是碰巧走运才弄到手的。我们承包了摩比尔城用道卜生新发明的办法铺修马路的全部工程，已经订了合同。你瞧瞧吧。”

毕格勒先生写了几个数字：承包工价若干，人工和材料费成

本若干，赢利若干。三个月之后，摩比尔城就要欠他们这个公司三十七万五千元——其中有二十万是赢利。全部工程至少可以让公司赚到一百万元——也许还要多一些。这些数字是不会有错的，合同就在这儿。材料的价格怎样，人工要花多少钱，好在波路顿先生是知道的。

波路顿先生根据他的惨痛经验，深深地知道凡是毕格勒或是斯莫尔写出来的数字，照例总是要弄错的，而且他也知道他应该叫这个家伙滚蛋。可是他并没有这样做，仍旧让他往下说。

他们只需要筹五万块钱来进行这项承包工程——花完这笔钱，他们就可以获得市政建设贷款。波路顿先生说他没有钱。可是毕格勒却说可以用他的名义去筹借这笔款子。波路顿先生说他没有权利使他一家人冒这种危险。可是全部承包工程可以转让到他名下来——有充分的担保——这笔买卖只要一转手，他就可以发个大财。还有呢，毕格勒先生倒了霉，他为了解决一家生计，简直不知如何是好。这回只要波路顿先生能再帮他一个忙，他相信一定会搞得好的。他恳求他的援助。

于是波路顿先生就答应了他。遇到这种求助的场合，他是从来不能拒绝的。他只要给过某人一次援助，上了他的当，这个人就好像可以永远把他纠缠下去。但是这回的事情他却不敢告诉他的妻子，因为他知道如果有谁比斯莫尔更叫他家里的人厌恶的话，那就要算毕格勒了。

“斐利普告诉我说，毕格勒那家伙今天又来找过你，”那天晚上波路顿太太说，“我希望你千万别再跟他搭什么往来吧。”

“他近来很倒霉。”波路顿先生不安地回答说。

“他老是在倒霉，也老是给你惹祸。可是你这回该没有再听他的话吧？”

“唉，太太，他家里很困难，我让他用我的名义借了一笔钱——我取得了充分的保证。大不了叫我稍微受点儿窘吧。”

波路顿太太显出严肃而焦虑的神色，可是她并没有抱怨，也没有提出抗议；她知道所谓“稍微受点儿窘”是个什么滋味，可是她也知道这是无可挽救的事了。波路顿先生即便是带着口袋里仅有的一块钱到市场上去给家里买一顿吃的东西，要是偶然在路上碰到一个乞丐求他施舍，他也会拿给他。波路顿太太只问了一声：

“可是你给斐利普预备了钱用作开煤矿吗？”这个问题表示她只要对一件事情发生了兴趣，在花钱这方面就不见得比她的丈夫更精明。

“预备好了，我已经筹妥了一笔专款，作为开采这个矿所需要的经费，如果挖不出煤来，这笔钱我们还赔得起。这桩事情归斐利普去经营，除去我所投的资本以外，他在这个企业里是和我平分股权的。他对成功抱着很大的信心，我为他设想，也希望他不至于失望才好。”

斐利普不能不感觉到，他在波路顿家里简直是被人家当做亲人看待——全家人都是这样对待他，只有露思反而有点不同。他那次受了伤，恢复健康之后回到家里，他母亲还装出对波路顿太太非常妒忌的神气，问了许许多多关于她和露思的问题，简直问个没完——不消说，她那种假装忌妒的表示其实也隐藏着一种真正伤心的感觉，这种情绪是每个母亲在她的儿子走入社会、跟别人发生新的联系的时候所常有的。斯特林太太是个寡妇，她住在马萨诸塞州一个偏僻的村子里，靠一点微薄的收入维持生活。因此在她心目中，费拉得尔斐亚当然是个非常繁华的都市。她以为这个地方所有的居民都很有福气，大家都住着舒舒服服的房子，享受着种种优越的条件。她有些邻居在费拉得尔斐亚有亲戚本家，这些人似乎觉得这就使他们自己有了受人尊敬的保证。斯特林太太眼看着她的儿子能在这种阔人当中谋出路，当然并不觉得难受，而且她还相信，她的儿子有许多长处，无论让他碰上多大的好运道，也不能算是过分。

“哈，先生，原来你还在一出了不起的悲剧里演了个配角呀！”斐利普从纽约来到露思那儿的时候，她就说，“我在报上看到了你的名字。你在西部的朋友都是像她这样的角色吗？”

“我只是在设法想叫亨利不上当的时候，算是演了个配角，”斐利普有点儿生气地回答说，“可是我终归还是失败了。他中了她的圈套，受到了报应。我打算把他邀到伊利恩木来，看他能否钉住一桩事情沉着地干下去，打消他的痴想。”

“她是不是像报上说的那么美呢？”

“我也不知道，不过她总算是个美人儿——她不像……”

“不像爱丽思吗？”

“啊，她倒是漂亮得很；人家都说她是华盛顿最美的女人——挺爱打扮，你知道吧，还爱挖苦人、爱说俏皮话哪。露思，你相信一个女人也能变成一个魔鬼吗？”

“男人是常有的，我不知道女人为什么就不该变成魔鬼。不过我还从来没见过这种女人哩。”

“唉，萝拉·郝金士就离这差不多了。可是你要想想她的下场，那可真是可怕呀。”

“咦，难道你认为他们会把一个女人处绞刑吗？你认为他们会野蛮到这种地步吗？”

“我倒没想到这个——纽约的陪审团是否会认为一个女人竟至能犯这种罪，那还是很成问题的。可是你想想看，假定她被判无罪开释，她以后的日子怎么过呀。”

“那是很惨的，”露思沉思地说，“可是最糟糕的还是你们男人家不愿意让女子受到能有所作为的教育，不愿意让她们凭自己的努力过上堂堂正正的生活。她们所受的教育只是为了装装场面，好像她们一辈子只应该受人爱怜，靠男人吃饭，永远不会遭到不幸似的。我看你们大家都想叫我待在家里吃闲饭，放弃我的职业吧。”

“啊，不，”斐利普诚恳地说，“我很佩服你的决心。可是，露思，你认为干你那种职业就会比自己有个温暖的家庭更幸福、更能于人有益吗？”

“那怎么就会妨碍我自己成立一个家庭呢？”

“也许没什么，不过你会常常不在家里——只要有了病人，你就会日夜都在外面跑；那样的家对你的丈夫会算个什么家呢？”

“一个男人当了大夫，成天驾着马车到处去给人家看病，那样的家对他的妻子又算个什么家呢？”

“啊，你要知道，这么说是不公平的。女人是应该料理家务的呀。”

斐利普和露思常常发生这样的争论，每逢这种场合，斐利普老是要把他个人的看法搬出来。现在他快要到伊利恩木去了，这一季都不会回来，他在临别之前，总希望露思对他透露一点意思，表示他将来配得上她的爱情的时候，她也许会爱他——到那时候，他一定能够让她享享福，而不至于使她陪着他过穷日子。

“露思，假如我知道你对我有一点儿好感，那我干起事情来就会劲头大得多了。”他在告别的那天早晨说。

露思低下头去望着地下，脸上微微地涨红了，迟疑着没有做声。斐利普心里想，她大可不必低下头去，因为她比高个子的斐利普矮得多了。

“伊利恩木这个地方算不了什么，”斐利普接着又说，他觉得这时候提一提地点的问题，好像是和提到别的事情一样合适似的，“我会有充分的时间来考虑我所承担的责任，并且还能……”他的话好像是文不对题，显得毫无意义似的。

但是露思却抬起头来望着他，眼睛里露出一股光彩来，使得斐尔的脉搏都加快了。她握着他的手，用一种一本正经的温柔语调说：

“你千万别泄气，斐利普。”然后她又换了口气，接着说，

“你知道我今年暑假毕了业，就可以拿到文凭。要是出了什么事故——有时候矿井会爆炸呀——你就可以叫我去。再见。”

伊利恩木煤矿的开采工程很紧张地开始了，但是看不出多少成功的预兆。斐利普深信煤层应该是在山腰上，于是他就在那儿往里面打了一个洞。他应该挖进多深，他相信他是知道的，可是谁也说不准。有些矿工说，他们也许应该把这座山打通，打成的洞就可以当铁路的隧道。不管怎样，开矿的工地总算是成了个挺热闹的地方。一大片木板子和整根木头钉成的工棚建筑起来了，还开了一个打铁工场、一个小型机器厂和一个供应工人日用品的临时杂货铺。斐利普和亨利搭起了一个宽大而舒适的帐篷，悠哉游哉地住在里面，尽量享受着自由生活的滋味。

在地下挖个洞是并不费劲的，只要你有钱付挖洞的开支就行，可是尝试这种工程的人每每是刚挖个小洞，就大为吃惊，觉得花钱太多了。大地总是不情愿把它肚子里蕴藏着的某一种产品拿出来，非叫你拿另外一种东西和它交换不可；要是有人跟它要煤，它就很可能叫你拿金子跟它交换哩。

这种工作对于所有的局中人都是很令人兴奋的。坑道往岩石里挖得越来越深的时候，每天都有财运亨通的希望。每放一次炸药，都可能把财宝炸出来。

工程一个星期又一个星期地进行着，后来干脆就不分昼夜地干个不停。一班一班的工人互相接替，坑道每个钟头都在一寸又一寸、一尺又一尺地往山里钻。斐利普老是怀着希望和兴奋的心情，紧张到极点。每到发工资的日子，他就发觉他手头的钱渐渐少起来，而矿工们所说的矿苗的“征兆”，眼前却还只能隐隐约约地看到一丝丝影子罢了。

这种生活倒是很合亨利的脾胃，他那兴高采烈、充满希望的心情始终没有受到搅扰。他老在用各种方法推测矿苗的位置，他搞的究竟是一些什么名堂，那可是谁也莫名其妙。他到矿工当中

东站站、西站站，显出一副忙得要命的样子。他到了伊利恩木镇上的时候，就自称为工程局的工程师，他老爱在客栈的廊子里跟那荷兰老板坐在一起，抽着烟斗，一连消磨几个钟头的工夫，天花乱坠地谈起他从前在密苏里修铁路的事情，使那些闲人听了大为羡慕。此外他还跟老板谈到扩大客栈的问题，谈到他要在这个村镇买几块地皮，说是将来煤矿开成之后，地价就会上涨。他教给这个荷兰人调制各种夏季冷饮品的方法；还在客栈里立了个赊账的户头。杜生海莫尔先生一看他记的账越来越多，就非常高兴，满怀希望地望着账簿出神。亨利无论到什么地方，老是一个很能帮忙和使人欢喜的角色。

夏天过掉一半了，斐利普还是只能向波路顿先生报告工程进展的情况；这时候他常常接到费拉得尔斐亚的来信，越来越急切地探询消息，他老给那边写这种泄气的回信，实在不是一桩痛快事情。斐利普自己也老在提心吊胆，精神上受尽折磨，怕的是煤矿还没有找到，就把钱花光了。

正在这时候，萝拉的律师来信叫亨利回纽约去，出庭给萝拉·郝金士作证。信里还说，斐利普可能也得去一趟才行，但是他们希望能延期开庭。还有些重要的证据，他们一时找不到，他希望法官不会强迫他们在没有准备好的时候就出庭。延期开审的理由很多，但是究竟是些什么理由，却向来是提也不提；不过纽约的法官有时候根据某种申请，批准延期开庭，虽然在社会上一般人看来，似乎是理由很不充足，法官却一定是认为很有道理的。

亨利到纽约去了一趟，不久就回来了。审讯已经决定延期。据那位博学的律师布雷木说，我们只要多拖延一个星期，就能多有几分希望。社会上的愤怒情绪是不会持久的。

第十八章 斐利普采煤心切

太阳开始照耀，可惜时间不久；只一转眼，就无影无踪了。

——俄罗斯谚语

我差点儿打中了那只鸟儿。

可是谁也不能把“差点儿”炖来吃。

——非洲约鲁巴谚语

“挖着了！”

深更半夜里，这个闪电似的消息在帐篷门口一响，马上把斐利普从酣睡中吵醒过来，他的睡意也就无影无踪了。

“什么！在哪儿？什么时候？是煤吗？让我瞧瞧。质量怎么样？”斐利普连忙穿起衣服，很快地发出一连串的问题。“亨利，快醒来，伙计。煤车快开来了！真的挖着了吗，咦？让我瞧瞧！”

工头放下灯笼，把一块黑东西递给斐利普。这是决不会有错的，果然是一块挺硬的、亮晃晃的无烟煤，它那刚被敲碎的表面在灯光底下闪闪发亮，就像磨光了的钢一样。在斐利普的眼光中，连钻石也从来没有发出过这么可爱的光彩。

亨利欢天喜地，可是斐利普那天生的谨慎性格却在下面这句话里表现出来了。

"喂，罗伯兹，你确有把握吗？"

"什么——你问这是不是煤？"

"不，我是问这是不是主要的矿脉。"

"啊，不会错吧。我们猜着是这样。"

"一开头就是这么想的吗？"

"我不敢说一开头就是这么想的。不，开头没有这么想。我们已经看出了许多形迹，都表示主要的矿脉就在这儿，可是还没十分把握，还没十分把握。所以我们就想着还得再探一探才行。"

"结果怎么样？"

"煤层倒是挺厚，看样子倒像是主脉——似乎应该是主脉。随后我们又往下挖了一会儿。好像是越来越有起色哩。"

"你们是什么时候挖着的？"

"大约是十点钟吧。"

"那么你们差不多挖了四个钟头了。"

"是呀，大概挖了四个多钟头吧。"

"四个钟头恐怕挖不了多深吧——是不是？"

"啊，挖得可不浅哪——里面松得很，尽是些挺好挖、挺容易凿开的东西。"

"嘿，这倒的确像是叫人怪起劲，真的——可是还差几样征兆，究竟……"

"要是样样齐全倒好喽，斯特林先生，可是我年轻的时候，看见过好些个经久的好矿，都没发现那些征兆就采出煤来了。"

"啊，这也是叫人起劲的。"

"是呀，当初的联合矿、阿拉巴马矿和黑莫浩克矿——都是挺好、挺丰富的矿，你知道吧——我们起初挖到煤的时候，那光景就正跟这个矿一模一样。"

"好，我渐渐觉得放心一些了。我看我们真的挖着煤了。我记得从前听见人家说过黑莫浩克矿的情况。"

“我可以大胆地说，我的确相信是不错，伙计们也都是这么想。他们干这一行都是老手呀。”

“走吧，亨利，咱们到矿上去瞧瞧，也好开开心哪。”斐利普说。他们过了一个钟头就心满意足、欢欢喜喜地回来了。

那天晚上，他们两个再也睡不着了。他们点起烟斗来，把一块煤的样品放在桌子上，让它成为引起思潮和谈话的磁力中心。

“当然，”亨利说，“这儿非修一条支路不可，山上还得有一条上坡的铁路才行。”

“对了，现在要筹款来修铁路，不会有什么困难了。明天就可以把这个矿让给人家包采，准能弄到不少钱。这种好煤在离铁路一英里之内不怕没人要。我不知道波路顿先生是否愿意让别人包采，还是要自己开采？”

“啊，还是自己干好，”亨利说，“现在你既然把这个矿挖成了，说不定整个儿山里全是煤哪。”

“归根到底，这个矿脉可能没什么了不起哩。”斐利普提醒着说。

“可能是了不起，我敢打赌，煤层准有四十尺厚。我早就跟你说过的，我只看一眼，就把情况摸清了。”

斐利普随后就想到给他的亲人写信，向他们报喜。他给波路顿先生写了一封简短的公事信，极力保持了镇定的语气。他说他们已经挖着了质量极好的煤，可是矿脉究竟怎样，他们还不敢说有绝对的把握。试掘的工作还在继续进行。斐利普还给露思写了一封信；但是这封信虽然写得心花怒放，这个花可并不是燃烧着的无烟煤发出来的火花。他坐下来给露思写信的时候，根本用不着外来的热力帮忙，笔下自然就有一股劲头，心中热情也像火一般燃烧起来。但是他过去的信从来没有写得这么滔滔不绝，这一点是无可否认的；他一直兴致勃勃地写了一个钟头，满篇尽是一些异想天开的话。露思看了这封信，不免怀疑这位先生是否害了神经病。直到她在信末看到一句“附及”的话，才明白他那一股

劲头的来由，“我们挖着煤了——附及。”

波路顿先生得到这个喜讯，真是赶得再巧没有了。这时候他恰好到了空前的焦头烂额的地步。他参加了十几种企业，个个都有发财的可能，现在却通通快要垮台了，每个企业都需要再添一点钱，才能挽救原先投下的资金。他所有的房地产，没有一样不是抵押了几遍的，连斐利普正在试采煤矿的那块荒地也在内，这些产业如果照市价出卖，至多也只能抵偿债务罢了。

那天他很早就回家了，精神异常沮丧。

“我们恐怕非把这所房子出卖不行了，”他对妻子说，“我自己倒不在乎，只是担心你和孩子们。”

“这根本就算不了什么倒霉的事情，”波路顿太太高高兴兴地说，“你为了债务老在着急，把身体都急坏了，现在只要你能了清债务，免得发愁，我们随便上哪儿去住都行。你也知道，我们当初住的地方比这儿寒碜得多，可是我们那时候不是快活极了吗？”

“事情是这样的，玛格丽特。毕格勒和斯莫尔那个买卖又弄到我头上来了，正赶上我这么一筹莫展的时候。他们把这个买卖又弄垮了。我早就该看出他们会搞成这样；他们这几个家伙不是骗子手，就是傻瓜，我也说不清究竟是什么，他们简直是成心要拖累我，现在我得担负第一次的垫款三倍那么多的责任。担保品倒是在我手里，可是对我毫无用处。我没有钱去进行这个承包的工程。”

露思听到这个晦气的消息，并不感觉十分惊骇。她早就觉得他们这家人是在一座随时都可能爆发的火山上住着。她受了她父亲的遗传，也有他那种灵活的脑筋和采取新行动的勇气，但是她的性格却不大像他那么轻易乐观，以致忽视前途的困难和可能的失败。她父亲曾经搞过许多计划，都好像是能够把他从窘境里挽救出来，使他大发横财，但是她从小时候起，对这些计划一向就缺乏信心；后来她长大了，一看家里似乎很兴旺，而且她父亲尽

管搞了那么多派头十足的计划，居然没有垮台，这不免使她有点怀疑。她不过是个女人，并不懂得商场的内幕。其实表面上的繁荣多半都靠借贷和投机撑持场面，简直像泡影一般；一个个的事业都是外强中干，创办了这个又创办那个，只不过是互相维持罢了；如果那个会打主意的人忽然脑筋不灵，想不出办法来，或是发生什么意外变故，突然引起恐慌，全部的投机事业就可能一齐完蛋，搞成一团糟。这些情况，露思是不明白的。

“也许我倒可以维持一家生计哩，”露思一面这么说，心里几乎感到几分高兴，“等我们搬到城里去住在一所小房子里的时候，您可不可以让我在门口挂上一块招牌呢？——露思·波路顿大夫！您知道，郎斯垂特太太当医生，收入挺好呢。”

“谁拿钱做招牌呢，露思？”波路顿先生问道。

仆人把办事处当天下午收到的信件送进来。波路顿先生无精打采地把他的信接到手里，简直不敢打开来看。他分明知道信里说的是什么，无非是又有新的难关，又叫他赶紧筹款救急罢了。

“啊，这儿有一封斐利普写来的信。可怜的小伙子！我对他的懊丧也像对自己的霉运一样难过。年轻的时候碰起钉子来，真是受不了啊。”

他把这封信打开来看。他一面看，一面露出喜色，随后他轻松愉快地长叹了一声，使得波路顿太太和露思一齐惊喊起来。

“你们看看，”他喊道，“斐利普挖着煤了！”

片刻之间，整个世界都变了样。这就是那短短的一句话产生的效果。从此没有困难了。斐利普挖着了煤，那就是说，他们都得救了。也就是说，他们发财了。大家消除了沉重的心情，全家人都在那神奇的力量鼓舞之下精神振奋起来。神通广大的金钱呀！可爱的财神呀！你的法术太高明了！露思觉得斐利普既然采到了煤，她自己在这个家庭里就不那么重要了；不过这种感觉也许并不使她难过吧。

第二天早晨，波路顿先生就年轻了十岁。他进城去，跑到交易所把那封信拿给人家看。这种消息，他的朋友们是很愿意听到的。于是大家对他又热心起来。只等这个消息证实了，波路顿马上就可以重新抬头。他要筹到他所需要的款子，那是毫无困难的。银根吃紧的情况似乎远不及前一天那么严重了。波路顿先生在他的办事处里痛痛快快地待了一天，回家的时候，又为一些新的主意转起念头来，同时还有一些从前的计划，他因为缺少资金，搁置了很久，现在他又盘算起来了。

那一天，斐利普也过得同样兴奋。天刚亮，斐利普的信就交邮了，接着就在伊利恩木传开了挖着了煤的消息，于是有一群性急的人清早就赶到矿山上来，亲自看看究竟怎样。

“试掘”不分昼夜地继续进行，一直搞了一个星期。起初四五天里，情况挺好，希望越来越大，斐利普不断地打电报和写信给波路顿先生，向他报告一切。可是后来终于起了变化，大好的希望以惊人的速度逐渐消失了。最后事实终于毫无疑问地证明，这回发现的丰富“矿藏”只不过是一个毫不足道的煤层罢了。

斐利普大为懊丧，尤其是因为他还没有弄清楚究竟是什么情形，就糊里糊涂地写信到费拉得尔斐亚去报告了消息，更使他难过。现在他不得不把自己说的话一笔勾销。“我们找到的原来不过是一个薄薄的煤层，”他在信里说，“不过就这种迹象看来，我们推测前途还是大有希望的。”

哎呀！波路顿先生的事情可是等不及这种“前途的希望”了。将来也许是大有可为，眼前可是一片漆黑、走投无路。他即便不惜牺牲，是否能够挽救自己的厄运，还没有把握。可是因为希望能从大势已去的局面中多少保存一点财产，他不得不决定牺牲了，而且非立刻采取行动不可。

他只好和那可爱的乡村别墅分手。那才能马上卖到现钱。这所房子是他亲自建筑起来的，当初他设计那些豪华的房间时，为

把它们装饰得漂漂亮亮，曾经煞费苦心，替他家里每个人都设想过；房屋周围的庭园也是他布置的，因为他的太太特别喜欢乡村风味，又爱培植珍奇的花木，伺弄花园、草坪和温室，他曾经兴头十足地依照她的脾胃安排一切；他本来是希望他的儿女将来在他去世之后，永远住在这里享福，可是他这个苦心经营的家宅现在却非跟他分手不可了。

他的妻子和女儿忍受这个牺牲，比他还自在一点。她们说——女人真爱说假话——在乡下住了那么久，她们很喜欢搬到城里来住住（那时候是八月了），无论就哪方面来说，都要方便千倍百倍。波路顿太太说，这么一来，倒可以省得为那所大房子操心，乐得轻松一点，露思也提醒她父亲说，她不久反正也是要搬进城里来住的。

波路顿先生也松了一口气，正如一只漏进了水的船似的，把船上装的货物最值钱的一部分甩到水里，总算是减轻了负担——可是漏洞还没有堵住。事实上，他这个谨慎的举动不但没有挽救他的信用，反而还贬低了他的声誉。人家都认为这充分证明他走投无路，从此他要找人帮忙，就更加困难了；假如他不采取紧缩的步骤，却另外进行一个新的投机事业，那也许还要好得多哩。

斐利普非常懊恼，他把波路顿先生的不幸遭遇夸大其词地归罪于他自己。

“你千万不要这么想吧！”波路顿先生写信给他说，“其实你对我虽然没有帮什么忙，却也没有使我受累——可是你也知道，你可能迟早对我会有帮助的。即便我们根本没有动手去挖那个洞，还是一样会弄到这个地步。那一点点算不了什么。你还是努力干下去吧。我仍旧存着希望，相信会有转机，使我得到解救。总而言之，我们只要稍有一线希望，就不应该放弃这个煤矿。”

唉！波路顿先生所盼望的转机还没有盼到，新的灾祸又落到他头上来了。毕格勒的骗局全盘揭穿之后，波路顿先生再也没有

摆脱责任的希望，于是他这个老实人的最后一着就只有把他的全部财产交出来，任凭债权人处理，此外再也没有什么办法了。

秋天到了，斐利普还在继续干，劲头虽然小了一些，他却还是存着希望。他一次又一次地发现好兆头，得到了鼓舞，可是一次又一次地落了空。他再也不能支持多久了；除了他本人以外，谁都觉得老像他那么傻干下去，反正是徒劳无功的。

波路顿先生破产的消息传来之后，采矿的工程当然就停顿了。工人被遣散了，工具被收藏起来，十字锹和钻头发出的充满希望的响声停止了，开矿的工地也就变得冷冷清清、一片凄凉，这种景象照例是要笼罩在一个垮了台的事业上的。

斐利普在那一片废墟当中坐下来，恨不得自己就埋葬在那里，倒也一了百了。现在露思正是最需要他帮忙的时候，他和她之间的距离却是多么遥远啊。费拉得尔斐亚这个一向显示着幸福与繁荣的理想世界现在整个儿变了样了。

他仍旧怀着信心，认定这座山里是有煤的。他幻想着自己在坑道旁边一个木棚子里住着，过着隐士的生活，独自拿着一把十字锹，推着一个手车，继续挖掘下去，一天又一天、一年又一年，挖个不停，一直挖到老年，头发也白了，附近一带人都知道他，把他叫做山中老人。也许总有一天，他会挖出煤来——他觉得迟早非有这么一天不可。可是即便有那么一天，那又怎样？到那时候，还有谁活在世上，关心这桩事情呢？对他自己，又有什么意义呢？唉，一个人要在年轻的时候，感觉到世界上一切都生气勃勃、趣味无穷，才需要钱财哪。他心里有些纳闷，老天爷为什么不把通常的过程颠倒一下，让大多数的人首先获得财富，慢慢地把它花掉，然后在他们不需要再有钱的时候，变成一个穷光蛋死去呢？

亨利回到城市里去了。矿山上显然已经用不着他帮忙了。事实上，他接到了他伯父的来信，希望他到旧金山去，替他照料在

那个海港上承包下来的几项政府的工程。不过他却没有把这封信念给斐利普听。

斐利普也不得不设法张罗一点事情做做。他好像亚当[1]一样，前途茫茫，全凭他自己选择出路。他还没有到别处去之前，首先怀着相当沉痛的心情到费拉得尔斐亚去了一趟，不过这次访问虽然使他感到沉痛，却也不是没有几分甜蜜的滋味。这家人对他表示了从来未有的亲切，他们都似乎是把他的失望看得比他们自己的不幸遭遇更加重要。露思的态度，无论从她答应他的要求或是表示拒绝的种种方面看来，都流露出一种特殊的情意，即便是一个远不如他斐利普·斯特林那么有出息的角色，在这种情况下，也会精神焕发，自觉是个英雄人物了。

伊利恩木那块地皮也连同波路顿的各项资产卖掉了；斐利普在举行公卖的时候，花了极少的几个钱就把它买到了手，因为除了他自己以外，即便叫谁赎取这份产业的抵押权，也没有人肯干。他以这份产业的业主身份离开了这个城市，回到家里的时候，已经是 11 月了；他在到家之前，有充分的时间，尽可以盘算清楚，他买下这块地皮，究竟使他自己更穷了多少。

① 《圣经》上所说的世界上最初的男人。

第十九章　斐利普突破难关

尽管烦恼萦绕在你的心头，
无情的鞭子抽在你的脸上，
所有的人都不理你，
欢乐嘲笑你的悲伤：
这时候你却要想一想——
祸福无常，循环不已，
否极泰来，乐极生悲，
岁月推移，万事如意。

——〔冰岛〕西戈德·彼得逊

一个小说家即便怀着最善良的意图，要想控制事物的发展，或是强使他的小说中的人物把事情做得聪明一些，使他们万事如意，那是不可能的。如果只要看出种种事情如何能够安排得妥当一些，那倒是容易；譬如现在我们写的这本书里，如果东一处西一处稍微把事实改变一点，这个故事就会大大地不同了。

假如斐利普选定了一个正规的职业，哪怕只是学了一门手艺，他现在也许成了一个有名望的编辑，或是一个规规矩矩的铅管匠，再不然就是一个老老实实的律师，很可能从储蓄银行借到

了钱，盖了一所小住宅，把它陈设起来，预备给露思和他自己去住。但是他并没有走这条路；他只一知半解地稍懂一点点土木工程，现在他在母亲家里，为了自己的运气不好，为了别人太狠心、太不忠实，心里很烦恼、很生气。他一心盘算着怎样从伊利恩木的山里把煤挖出来，此外就什么也不想了。

假如当初参议员狄尔沃绥没有到郝契依去过，郝金士家里的人和赛勒斯上校现在也就不会向国会钻营，想方设法要引诱这个毫不苟且的机构通过一笔拨款，让国会议员们占点便宜，弄得议员们苦于不好向选民交代；萝拉也不至于关在纽约的监狱里，听候谋杀案开审，一面还靠着能干的律师帮忙，千方百计地企图实行贿赂，玷污纽约刑庭的清白。

亨利·布利尔里第一次在密西西比河上搭小火轮的时候，原是很可能出事故、被炸死的。假如真是那样，他和赛勒斯上校也就根本不会进行什么哥伦布河航运计划，并且也许还不会进行田纳西东部的土地出售计划，现在他也就不会被迫甩下太平洋沿岸非常重要的企业活动，留在纽约来出庭作证，证实一个女人犯了杀人罪，而这个女人是他生平第一次拿出了半分诚意爱上了的。

假如波路顿先生当初对毕格勒先生说了一声“不行，”爱丽思·蒙泰格现在很可能在费拉得尔斐亚过冬，斐利普也会在那儿(等待着春天到矿山上去复工)；露思也不会在费拉得尔斐亚的一个医院里当助理医师，天天干那吃力的值班工作，累得要死，为的只是替她那不幸的家庭稍稍减轻一点负担。

事情真是糟糕透顶。一个诚实的小说家既然已经把从前的经过写到了这个阶段，把一切事情都引到了这种大祸临头、不上不下的地步，也许还不如干脆把这个故事写到这里为止，添上一句“今后之事，听其自然”，就此结束，还比较妥当一些。他惟一可以自慰的一点就是，想到源头，他对于书中人物的遭遇和事实的演变是无须负责的。

最恼人的事情是，只要有很少的一点钱，如果运用得恰当，就可以使这些人物当中的大多数人免于困窘和焦虑；但是事情似乎是偏不凑巧，正当人们最急需用钱的时候，钱却偏不容易到手。

波路顿先生从前轻易拿给那些无耻之徒的钱，现在只要能有一小部分就可以使他一家人维持相当舒适的生活，还可以免得露思劳累过度——她天生身体柔弱，精力有限，对于这种艰苦的工作，原是不胜任的。赛勒斯只要稍有一点钱，就会像个王爷那么高兴；另外再有一点钱，就可以解除华盛顿·郝金士对萝拉的焦虑，因为只要有了钱，那就无论审判的结果何如，他都有把握可以在最后的关头把她救出来。斐利普如果稍有一点钱，就可以撬开山里那扇石头的门，让金光闪烁的财富像河水似的流出来。必须有一根黄金的魔杖，才能把那块顽石掀开。假使士高达大学案能够通过，这部小说里大多数人的处境该会发生多大的变化啊。就连斐利普也会因此得到一些好处；因为那么一来，亨利就会有些钱，赛勒斯上校也会有些钱。这两位谨慎的人物不是表示过决心，要在时来运转的时候参加伊利恩木的采矿事业吗？

斐利普有意到法尔契尔去一趟，他简直抑制不住这种欲望。自从他在蒙泰格家里见到露思以后，一直没有再上那儿去过，现在他又为了职业的问题，要去找蒙泰格先生请教。他拿定了主意，决不再听天由命地耽搁时间，好歹要干点什么事情，即便除了到法尔契尔学院去教书或是在兴干木的海滩上拾蛤蜊以外，再没有较好的出路，他也不在乎。也许他还可以一面在学院里当教师，维持生活，一面在蒙泰格先生的办事处里学习法律哩。

我们不能不承认，斐利普陷入这种境地，并不能完全归咎于他自己。美国社会里像他这样的青年多得很，他们的年龄、机会、教育程度和才能都跟他相等，事实上并没有学到什么专长，只让自己随波逐流，一心指望着会有意外的因缘，忽然交个好运，走上发财致富的康庄大道。他一不爱鬼混，二不偷懒；他有

充沛的精力，尽可以替自己开辟出路，并且也有这种志愿。但是他偏巧生在这么一个时代，像他那种年龄的青年人都染上了投机的毛病，老希望回避自古以来人生必经的某些正常过程，做着一步登天的大梦。别人的例子多得很，都可以使他壮胆。他看见自己前后左右，都有一些幸运儿，昨天还是穷光蛋，今天却成了阔佬，他们突然致富的途径并不能列入任何正规职业的范畴。一场战争就可以使这种角色走上好运，也许还能使他出名。这种人或许是“铁路大王”，或许是政客，或许是地产投机家，再不然就属于那些神秘人物之类，到处乘火车、搭轮船都不花钱，经常都在横渡大西洋，跑来跑去，日日夜夜都忙得要命，也不知究竟干些什么事，可就是专靠搞这套把戏，大发其财。斐利普想来想去，有时候露出一丝奇妙的微笑，暗自想道，也许想到源头，最后一着就是当个保险公司的掮客，劝人家投保寿险，好让他得点好处。

也许斐利普并没有想到，法尔契尔有了爱丽思，究竟会对他增加多大的吸引力吧。他跟她老早就相识了，天长日久，她似乎已经和他的生活分不开了，以致他不用细想，也能料得到和她在一起就会感到愉快。近来他只要一想起她，就会连带着想起露思，如果说他居然会注意到这个问题的话，那也许只是他心里有一种模糊的意识，觉得爱丽思对他的恋爱问题很表同情，并且认为她随时都乐于听他谈这件事情。虽然他偶尔也会觉得奇怪，不知爱丽思本人为什么没有和人家恋爱，从来没有谈到过她自己可能有结婚的一天，可是那种念头一转眼就过去了——因为对于她这么一个又沉静、又稳重、自己又有那么多开心事儿的人，恋爱似乎是没有十分必要的。

爱丽思的心事究竟怎样，斐利普是不知道的，本书作者也同样猜不透。如果她有苦说不出，心头的烦闷比谁都大，却因为她不得不独自受这种折磨，于是表面上就故意装做没有那么回事，

那也不过是和成千上万的女人采取了同样的办法，抱定了自我牺牲和成人之美的宗旨；这种心情，性情急躁和爱发牢骚的男人家是不能体会的。这些长了胡子的大娃娃不是给一切文学作品中充满了叫苦和感伤的呼声吗？只有女性才老是被写成心肠狠毒、反复无常、决不饶人的角色。

“你以为你能安心住在法尔契尔，常到地方法院去出庭吗？”斐利普把他的新计划向爱丽思提出的时候，她就这样问道。

“日子长了也许不敢保，”斐利普说，“我可能会到波士顿去开业，也可能到芝加哥去。”

“说不定你还会当选为国会议员哪。”

斐利普望了望爱丽思，看看她究竟是不是认真这么说，而不是有意挖苦他。她的神色是十分严肃的。乡村里有许多爱国妇女都相信国会议员至今还是由那些才德出众、胜任这个职务的人们当选，爱丽思也正是这么一个好心的糊涂虫。

“不，”斐利普说，“照现在的情况看来，谁要是不耍些下流手段，就休想当选为议员，其实一要手段，本是不配当议员的，当然也有例外。可是你知道吗，我要是当了律师，又混入政界，岂不是要降低我本行的地位，至少难免使人怀疑我，认为我是别有企图、自私自利吗？唉，假如有一位国会议员老老实实、大公无私地投票，不肯利用职权，盗窃国家财产，全国报纸上就会登出专电来，把这种事情传为奇谈。”

爱丽思仍旧坚持己见地说：

“可是国会尽管这么糟糕，当议员的还是可以尽一份力量，把它纠正过来，所以争取当个议员，究竟还是个高尚的志愿。如果小说里所说的是实话，我相信从前英国的国会恐怕还要更腐败，可是我想连那么糟糕的国会大概也改好了吧。”

“我准知道要想改革，根本就不会有我下手的机会。我屡次看见过一个本事十足的老实人跟一个不学无术的骗子手竞选，结

果都失败了。我想大家如果需要正派人当国会议员，他们就会选举这样的人。”随后斐利普微笑了一下，继续说，“女人也许应该参加投票才对呀。”

“呃，如果有必要的话，我倒是情愿参加，正如我愿意从军作战、尽力贡献一份力量一样，如果国家有了危险，我不这么做就不能把它挽救过来，那我是情愿牺牲的。如今这种年头，假使我是个年轻的男子的话……”爱丽思慷慨激昂地说着，斐利普虽然自以为很了解她，现在却对她这股劲头感到惊讶。

斐利普不禁大笑起来，说道：“你这正跟露思常说的那句话一样，‘她要是一个男人，就要怎样怎样’。我不知道是否所有的年轻姑娘们都在盘算着要变成男人哩。”

“不，我们倒不想变成男人，而是担心男人变得不像男人了，”爱丽思还嘴说，“我们所担心的主要是那些应该关心某些事情，而实际上却毫不在乎的那种年轻的男子。”

“呃，有些事情我是很关心的，譬如说，你和露思我就常常放在心上，也许这是不应该的。也许我应该关心国会之类的事情吧。”

“别装傻吧，斐利普。昨天露思给我来信，已经泄露天机了。”

“我可以看看那封信吗？”

“啊，那可不行。不过我很担心，她的工作太吃力，对她的身体很有影响，加上她又为她父亲担忧，那就更够她受的了。”

“爱丽思，依你看的话，露思是不是宁肯行医，而不——而不愿意结婚呢？”斐利普这句问话表示了一个自私的念头，这一类的念头每每是和真正的爱情搀杂在一起的。

“斐利普，你真是个地道的瞎子。”爱丽思一面站起来，准备离开这间屋子，一面大声说道。她说得很急，好像她的话是逼出来的一般，“露思为了你，哪怕是马上叫她砍掉右手，她也会心甘情愿呀。”

斐利普根本没有注意爱丽思脸上涨红了，声音也有些发颤；

他只想到他所听见的那句悦耳的话。那忠于露思、忠于斐利普的可怜的姑娘一直回到她自己的房间里，锁起门来，扑倒在床上，才抽抽噎噎地哭起来，好像心都要碎了似的。然后她又祷告上帝，求他给予她力量。过了一阵儿之后，她又平静下来，于是走到梳妆台跟前，从一个隐蔽的地方取出一张因日久而发黄的小纸片。那上面用别针别着一枝干枯了的四叶苜蓿花[1]，颜色也变黄了。她盯着这个痴情的纪念品，望了很久。这枝苜蓿花的叶子下面写着一行女学生的字迹——“186×年6月，斐利普赠”。

蒙泰格老爷对斐利普的建议非常赞成。他认为斐利普当初从大学出来的时候，假使马上就开始研究法律，那当然更好，可是现在也还不算太晚，并且他在社会上获得了一些广泛的知识，也是有用处的。

“不过你难道打算放弃宾夕法尼亚的土地吗?”蒙泰格问道，在这位兼营农业的律师看来，这片土地似乎是一个希望无穷的财源，“那儿不是有很好的木材吗？铁路不是差点儿修到地界上了吗?”

“现在我拿它可是一筹莫展。也许将来能有点办法吧。”

“你根据什么理由，认定那儿有煤呢?”

“根据我所请教过的一位最了不起的地质学家的意见，加上我亲自勘察那带地方的结果，还有我们找到了的那一点矿脉，我断定那儿一定有煤。迟早总有一天我会挖出煤来。我有把握。只要我能保住这块地，等将来赚到了钱，再去试试，准不会落空。”

斐利普从口袋里掏出一张无烟煤区的地图来，把他开始挖过矿井的那座伊利恩木山的位置指给蒙泰格老爷看。

“看样子岂不像是有煤吗?”

“当然像是有喽，”蒙泰格很感兴趣地说。一位老老实实待在

---

① 即金花菜，通常每小枝只有三叶，偶有四叶的，照英美习俗，被人认为是幸福的象征。

家乡的绅士比一个投机家更热中于这种冒险事业，那原是不算希奇的，因为投机家的经验比较丰富，明知这种事情靠不住，就不会那么起劲了。当初石油狂盛行的时期，新英格兰的牧师们参加采油的投机事业，人数之多，真是惊人。据说华尔街的经纪们给那些农村的牧师做了不少的小额交易，不消说，这些好心的传教士的动机是高尚的，他们都是怀着一种值得赞扬的愿望，想要把纽约的股票市场变得纯洁一些，才参加这些勾当的。

“我看这不会有多大危险，”蒙泰格老爷终于说，“光是山上的木材就比抵押的钱值得多些；假如煤层果真在那儿，那简直就是一个了不起的财源了。斐尔，你愿不愿意在春天再去试一试?”

愿不愿意试一试！他只要能得到一点点援助，就愿意亲自拿着十字锹、推着手车去干活，哪怕只吃点干面包充饥也心甘情愿。只要再给他一次机会就好了。

经过这次谈话，这位谨慎的蒙泰格老先生就被卷入了这个年轻小伙子的投机事业里，从此他那晚年的宁静生活就受到了焦虑的搅扰，同时也被大发横财的希望所激动了。

“当然喽，我不过是为了这个年轻人，才关心这桩事情。”他说。这位老先生也跟别人一样，迟早他总是要“碰碰运气”的。

大概是由于妇女缺乏冒险精神，所以她们不像男人那样喜欢证券投机和开矿办企业这类事情。妇女只有到了精神沮丧的时候，才会对赌博性的勾当发生兴趣。所以爱丽思和露思对于斐利普重新进行开矿事业的前途，并没有兴致勃勃的感觉。

但是斐利普简直是欢天喜地。他写信给露思，那口气就好像是他已经发了财似的，好像笼罩在波路顿这一家人头上的阴云已经埋葬在蕴藏煤矿的深山里去了。快到春天的时候，他重新干起来的时机已经成熟了，于是他就怀着抑制不住的热情，带着他的计划到费拉得尔斐亚去了。

“斐利普来了，斐利普来了!”孩子们喊道，好像又有什么了

不起的好运道降临到这家人头上来了似的；后来露思在医院里精疲力竭地巡视病房的时候，还觉得这阵欢乐的声音在她心里回旋。波路顿先生一见斐利普那副英俊的面孔，听到他那兴致勃勃的声音，就觉得勇气百倍，比最近几个月来心情好得多了。

现在事实已经证明，露思所走的路是不错的。她的决心和勤劳已经收到了显著的效果，而斐利普却除了未来的希望以外，什么也拿不出来，根本不能跟她相比，所以他也就不配和她争辩了。露思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认定她自己做得很对，相信她可以自立了。她到处忙着干活的时候，她那处女的心中还是有那一阵隐约的声音响着："斐利普来了！"这种声音减轻了她的疲劳，使工作显得轻松愉快，但是她也许不大在意吧。

"你来了，我真替爸爸高兴哩，"她对斐利普说，"我看得出，你有没有办法，对他是大有影响的。他老是认为女人做事不能持久。"露思补充了这么一句，一面又露出了斐利普始终猜不透的那种笑容。

"你对于这种苦干的生活，有时候是不是感到厌倦呢？"

"厌倦？是呀，我看人人都不免厌倦吧。可是这种职业是很光荣的。你难道希望我依靠别人吗，斐利普？"

"呃，是呀，有那么一点儿。"斐利普说，他借此试探一下，想趁这个机会把心里的话说出来。

"比方说，现在依靠什么呢？"露思问道。斐利普觉得她的话里有点儿挖苦的意味。

"唉，依靠……"他说不下去了，因为他忽然想到，他在目前的处境中，简直像是一根不大稳当的支柱，经不起人家依靠，而他面前这个女子却至少和他自己一样，有自立的本领。

"我并不是说依靠，"他重新开始说，"可是我爱你，那就得了嘛。难道我对你什么也算不上吗？"斐利普露出了几分挑战的神气，好像他刚才说出来的话应该能够把男女之间相互的义务那

一套道理一笔勾销似的。

露思也许看出了这一点。她一向认为男女双方在两颗心结合为一之前，应该先做到能力相等才行，现在她似乎是觉得自己这套高调未免唱得太过火了。也许她有时候感觉到自己有些软弱，终归还需要有人像斐利普那样向她表示亲切的同情和温柔的关怀。无论她的感触何如——这是开天辟地以来的一个谜——反正她只是抬头望着斐利普，低声说道：

"你是我的一切。"

于是斐利普紧紧地握住她的双手，低头望着她那双眼睛，同时她以一个真诚的女性所具有的那种如醉如痴的热情，一饮而尽地喝下了他那杯温情的美酒——

"啊！斐利普，快出来吧。"小艾利猛然把门推开，大声嚷道。

于是露思连忙躲开，上她自己的房间里去了；她心里又出现了那歌唱似的声音："斐利普来了！"她那颗心简直欢喜得好像要迸裂一般。

那天晚上，斐利普接到亨利拍来的急电："明日开庭。"

第二十章　华盛顿触怒了赛勒斯

你要是参加麻雀的跳舞会，就得给它们带点谷穗去。

——非洲乌鱼夫族谚语

你仆人算什么，不过是一条狗，焉能行这大事呢？

——匈牙利《圣经·旧约》译本[1]

18××年12月，华盛顿·郝金士和赛勒斯上校为了监视大学案的进展，又到国会大厦来了。华盛顿垂头丧气，上校却满怀希望。华盛顿心里发愁，主要是为了萝拉。他说法院不久就要开庭，审判她的案子，因此为了进行活动，必须有很多的现钱才行。这次大学案一定可以通过，最后就可以弄到一笔巨款，可是这笔钱是否会来得太晚，帮不上忙呢？国会刚刚复会，恐怕还会有些耽搁。

"是呀，"上校说，"我看你的话多少有些道理。现在我们先来估计一下国会的准备工作吧。我认为国会向来是自有它的主张，总是尽可能把事情处理得恰当一些。谁也不能要求它做得更公正了。首先进行的第一项准备工作，照例是澄清内部——可以这么说吧。它要检举两三打议员，也许有四五打吧，追究他们去

① 《列王纪下》第八章第十三节。

年冬天受了贿，投票赞成某某提案。"

"居然有几打那么多呀，真的吗？"

"唔，真的。像我们这么个自由的国家里，谁都可以竞选国会议员，人人都可以投他的票，你当然不能希望国会经常保持纯洁——那是不近情理的。难免有七八十个或是一百个，乃至一百五十个不是神仙下凡的角色混进去，这是那位年轻的通讯记者希克士说的；可是这个比例究竟还是很好，的确要算是好得很。只要人数的比例是这样，我觉得我们就应该非常满意。即便在这个年头，大家都老是埋怨，报纸上也爱大发脾气，国会里究竟还是有少数值得敬佩的老实人哩。"

"唉，上校，少数值得敬佩的老实人是不会起什么作用的。"

"啊，那倒不然，人少还是能起作用。"

"唉，那又怎么能行？"

"啊，能起作用的方面多得很哪，多得很哪。"

"可是究竟是哪些方面呢？"

"呃——我也说不清——这个问题可得有工夫琢磨一下才行；每个问题都叫人马上回答出来，那是办不到的。可是的确能起作用倒是真的，这一点我很有把握。"

"那么，好吧，就算是能起作用。请你再谈谈国会的准备工作吧。"

"我正是要往这上面谈哪。第一步，我刚才说过，他们会要审查许多受贿投票的议员。这就要花掉四个礼拜的工夫。"

"是呀，又像去年一样。国家拿钱给这些人，原是叫他们好好地办事，他们偏要搞这些名堂，简直是浪费时间——就是这么回事。人家盼望他们通过一个议案，真是急得要死。"

"浪费时间？这是澄清立法机关，怎么能说是浪费时间？唉，我从来没听谁发表过这种见解。可是即便这是浪费时间，那也要归咎于少数人，因为这些程序不是多数人制订的。这就是少数派

发生障碍作用的地方——可是我们究竟还不能说它做得不对。得了，他们把贿赂的事件审查完了之后，接着就要审查某些议员用收买选票的手段当选的事件。这又要花掉四个礼拜。"

"好吧；再往下说。您已经把整个会期的三分之二开销掉了。"

"其次一步，他们就互相审查，检举各种次要的违法行为，譬如出卖西点士官学校的名额和诸如此类的事情——这不过是他们找几个零用钱的手段，根本就无关紧要，也许不闻不问还要好些；可是我们这国会的两院都偏要把一切污点洗刷得一干二净，才肯放心——这总该是一桩值得赞扬的事情吧。"

"为了清除这些小小的污点，进行消毒工作，要花多少工夫呢？"

"呃，一般而论，大约要两个礼拜吧。"

"那么，国会在每次会议期间就得听天由命地搞十个礼拜的检疫工作。这倒是叫人挺起劲儿的。上校呀，这样看来，可怜的萝拉根本就得不到我们这个议案的好处了。国会的消毒工作还没有搞完一半，她的案子就会审完了。还有一点，您想到过没有，国会把那些腐化分子通通清除出去之后，剩下的议员岂不是不足法定人数，没法儿办事了吗？"

"唉，我并没说会要把谁清除出去呀。"

"呃，并不打算把谁清除出去吗？"

"没有必要。去年清除了谁吗？从来没有这么做过。要是这么办，那倒违反常规了。"

"既然是这样，干吗要把整个的会议期浪费掉，搞那一套审查议员的傻事呢？"

"这才是常规哪，照例要来这一套，全国都要求这样做。"

"那么全国的人都是傻瓜了，我认为。"

"啊，不对。大家都**以为**会有人被清除出去哩。"

"那么，**事实上**没有谁被清除出去，大家又做何感想呢？"

"到了那时候，这个问题已经拖了很久，大家都厌烦了，不

管三七二十一，都愿意换换空气。不过这种审查工作并不算白搭，这是能起很好的道德作用的。”

“这种道德作用到底起在哪一方面?”

“呃——我也不知道。我看大概是对外国有作用吧。我们一向都是被各国所注视的。老弟，世界上再没有哪个国家，像我们这样深恶痛绝地追究贪污事件的。也没有哪个国家的国会议员像我们这样认真地互相审查，而且坚持到底，一口气干那么久。华盛顿，我觉得我们美国能够给整个文明世界做个模范，倒是挺光荣的。”

“您这说的不是什么模范，只是出丑的榜样。”

“呃,那反正是一样;模范也好,榜样也好,反正都是一样。这无非是证明谁要是在我们美国贪污,就非吃苦头不可,我敢说。”

“得了吧，上校，您刚才说过，我们对于坏蛋的恶劣行为，根本就不惩治呀。”

“可是，天哪！我们审查他们呀，是不是？只要表示有意淘汰坏蛋，严格追究他们的罪行，那还能说是毫无意义吗？我敢说那是能起作用的。”

“唉，什么作用，活见鬼！——他们究竟搞些什么名堂？究竟怎么处理？您是很熟悉的——我看全是胡闹。喂，您说说吧，他们怎么处理?”

“啊，他们正正经经、规规矩矩地处理这些事情——绝不是胡闹呀，华盛顿，绝不是胡闹呀。他们成立一个委员会来进行调查，这个委员会就花三个礼拜的工夫来受理检举，搜集证据，于是同在一方面的证人都宣誓说被告接受过人家的钱，或是股票之类的东西，受贿投票赞成某个议案。然后被告又站起来，证明他也许干过这种事情，可是他当时接受的钱不只这么一笔，因为经手的钱太多了，也就记不起这桩事情的具体情况——至少是记得不大清楚，没法子彻底交代。因此当然就证据不足——判决书里

就是这么说的。他们既不判他无罪，也不判他有罪。他们只是说：‘所控未能证实。’这么一来，就使被告在全国人面前处于一种风雨飘摇的地位，既能澄清国会，又能使大家满意，同时还并不给任何人严重的打击。我们这个制度是经过很长久的研究，才制订得这么完善的，现在总算是全世界最了不起的制度了。”

“原来这些无聊的调查工作拖延很久，结果照例是这样敷衍了事呀。对，您说得不错。我觉得您对这个问题的看法大概是与众不同吧。您想想看，假如有个混账王八蛋犯了罪，只要他是个议员，我们还能定他的罪吗?”

“好孩子，你别为了这些拖延时日的程序耽误了你的事情，就对国会起反感呀。别说这种激烈的话吧，你这种口气简直跟报纸上的论调差不多呀。国会对违法的议员是给过严厉制裁的——这个你也知道。他们审问费洛克先生的时候，一大堆的证人都证明他是个——呃，你也知道他们证明他是个什么——他自己的证词和口供也证明他是那么个角色，结果国会怎么处理这件事情呢？你说吧!”

“哼，国会究竟怎么处理呀?”

“你知道国会是怎么处理的嘛，华盛顿？国会明明白白地表示，他们认为他几乎是国会里的败类；于是他们对这个问题还没考虑到十天的工夫，就一致议决，对他加以谴责，宣布他们不赞成他的行为！这个你是知道的，华盛顿。”

“那可真是够他受的——无可否认。假如证明了他犯了盗窃罪、放火罪、淫荡罪、杀婴罪和盗墓罪，我相信他们会给他停职两天的处分。”

“那是不成问题的，华盛顿。国会只要清醒起来，那可真是执法如山、毫不留情哪，老弟。到了这种时候，它为了保全体面，是不惜采取任何严厉手段的。”

“哎呀，我们又把这一早晨聊完了，近来等得怪着急的这些

日子里，老是这样，聊了半天，结果反正是一样。总而言之，我们是白聊了一阵，无济于事。我们的土地案还是遥遥无期，萝拉的案子开审的日期可是越来越近了。我们干脆放弃一切希望，死了完事吧。"

"干脆死了，剩下我们的公主，让她独自打出生路来吗？啊，不，那可不行。喂，小伙子，别说这种泄气话吧。一切都会顺利的，你等着瞧吧。"

"决不会有好结果，上校，无论如何没希望啦。好像有鬼给我报了信似的。我一天天越来越没劲、越来越泄气了。我看简直是毫无希望，活着也只是受罪。这几天我真痛苦极了！"

上校把华盛顿搀起来，挽着他的胳臂在屋里来回地走。这位好心的老投机家想要安慰安慰他，可是他不知从何说起。他试了几次，都不中用，老是显得劲头不够。他的话尽管是鼓舞人的，可是那毕竟只是些空话——他没法子使他的话真有力量。现在他已经没有从前那股热情，不能老像当初在郝契依的时候那样，一说话就劲头十足了。后来他的嘴唇发抖，声音也颤抖起来了。他说：

"咱们这只船还没翻哪，小伙子，你可不能撒手——千万别灰心。风向一定会转过来，让我们顺顺当当。我准知道没错。"

前途未免太令人乐观，他禁不住激动得掉泪了。于是他拼命使劲擤了擤鼻子，差点儿把手绢儿都擤破了，随后几乎是用他当年那种潇洒的态度说：

"皇天不负苦心人，咱们这全是瞎操心！黑夜总有个完的时候，迟早会天亮的。泰极否来[①]，这是一句老话；我虽然怎么也看不出这句话有多大意思，可是它却老是能鼓起我的勇气来。大家都爱引用这句话，而且都靠它得到安慰。我希望他们想出个新

① 原文是一句谚语，意译大致相当于中国的成语"否极泰来"。赛勒斯把这句话说颠倒了，故译作"泰极否来"。

鲜的词儿来才好。喂，咱们打起精神来吧，海里的鱼多得很，反正捞不完，现在还是一样。我总不能叫人家说我柏利亚·赛勒斯……请进!”

原来是个送电报的。上校伸手把电报接过来，一口气把它看完了。

“我早就说了吧！船还没翻，千万别撒手！法院宣布延期到二月间开审，这么着我们就来得及救这个孩子了。谢天谢地，纽约的律师真是本事大呀！只要拿钱给他们去活动，再找出一点点勉强说得过去的理由，他们就可以想办法把天大的事情都延搁下去，除非是赶上千年至福，耶稣下凡那一类的事情，他们才阻挡不住。现在再干起来吧，小伙子。萝拉的案子会要拖到 3 月半，准没错；国会 3 月 4 号就休会了。会期的最后三天之前，他们就可以搞完准备工作，然后就可以讨论国家大事了。我们的提案四十八小时之内就可以通过，我们跟着就可以电汇一百万元给陪审团——我是说汇给律师——陪审团就会判决：‘由于神经失常，误伤致命，情有可原’——反正是这类的话，反正是这类的话。现在一切都有十分把握了。嘿，怎么了？你为什么这么没出息？千万别像女孩子那样呀。”

“啊，上校，我遭惯了苦恼和失败，碰惯了钉子，倒惯了霉，现在得到一点好消息，我心里反而难受起来了。原来一切都叫人绝望，所以现在忽然有了好消息，我简直就受不了。这个消息实在太好了，真叫人不敢相信哪。您没看出咱们那种鬼运气把我折磨成什么样子吗？我的头发也白了，好几天夜里我都根本睡不成觉。我宁肯万事俱休，好让我们得到安息。宁肯让我们躺下，把一切都忘得干干净净，让一切都成为一场做完了的噩梦，永远不再来折磨我们就好了。我真是疲惫不堪哪。”

“啊，可怜的孩子，别说这种晦气话吧——打起精神来——前途是很光明的，别泄气吧。你一定能救出萝拉，露意丝也会是

你的，你母亲也可以和你在一起，钱更是会堆成山、用不完——那时候你要是愿意离开这儿，尽可以上别处去，跑到老远老远，把这个鬼地方忘得干干净净。向天发誓，我一定跟你一道去！我一定跟你去——一言九鼎。提起精神来吧。我要出去跑一趟，给朋友们报告这个消息。"

于是他紧紧地握住华盛顿的手，正想赶快往外跑，可是这时候华盛顿由于一阵感激和敬佩的冲动，向他说道：

"赛勒斯上校！我觉得您是我有生以来所见到过的心肠最好、品格最高尚的人，假如大家都像我这样了解您的话，您一定不会这么无声无息，在这儿东飘西荡——那您就可以当选为国会议员了。"

上校脸上的喜色马上消失了，他把一只手按在华盛顿肩膀上，一本正经地说：

"华盛顿，我是你家里的老朋友，我自信一向是尽了我的心，本着忠厚待人的宗旨，从来没有亏待过你们。我觉得我的所作所为并没什么错处，照理说，不至于使你说出这种话来呀。"

随后他就转过身去，慢慢地往外走；华盛顿被他甩在那儿，心里觉得怪难为情，而且也有些慌张。后来华盛顿心情平静下来，把刚才的事情前前后后想了一下，他就自言自语地说："唉，老实说，我本是有意恭维恭维他哩——真是，我无论如何也不愿意惹他生气呀。"

第二十一章　扩大赞助大学案的实力

世间的一切，最高贵、最美妙的
莫过于虔诚信仰的热情。

——〔法国〕莫里哀《达杜夫》[1]

他们用惬意的谈话打发了夜晚的时光，
因为那老头儿肚里装着许多动听的话，
说起来就滔滔不绝，冠冕堂皇。

——〔英国〕斯宾塞《仙后》

列那狐装出一副仁慈而温柔的神气，
一面说着“老天爷保佑你们”，就向他们问好，
还邀请所有的人分享他的友爱。

——〔法国〕《列那狐·序曲》

这时候，几个星期的时光溜过去了，日子过得相当单调。国会的“准备工作”继续拖延下去，赛勒斯和华盛顿都感到生活太乏味，心里不免七上八下。这么令人厌烦地等待着，可能把他们的心都急碎了，幸亏他们偶尔到纽约去看看萝拉，还可以借此调剂一下心情。太平无事的时候，在华盛顿或是任何其他地方守候

---

① 《达杜夫》即《伪君子》，引自第一幕第六场。

动静，并不是什么令人起劲的事情，可是这两位朋友所不得不做的，却偏偏是守候动静的工作。需要他们做到的，只是在一旦发生紧急情况的时候，他们必须在场，准备应变。现在他们简直无事可做，一切都办妥了。这次的会议只是去年冬季召集的国会举行的第二次大会，它对大学案所能采取的行动只能有一个结果——通过决议。众议院当然不得不把讨论和通过这个议案的程序重新搞一遍，可是议员还是原先那些人，他们不过是依样画葫芦罢了。参议院也没问题——参议员狄尔沃绥自有办法，可以使大家对这个议案消除疑虑。事实上，参议院已经凑足了三分之二的人数，只等大学案交到这里来，他们就会投票赞成；这种情况在华盛顿已经成为公开的秘密了。

头年冬天华盛顿参加首都社交活动的劲头很大，现在又到了社交季节，他却没有去凑热闹。他对这种事情已经失去了兴趣；焦心的事使他心情太沉重了。参议员狄尔沃绥对华盛顿说，赶上心情痛苦的时候，最好是老老实实，少出风头，只有这么一个办法，才能使烦乱的心获得十足的安息和平静。这个意见在华盛顿内心起了作用，参议员从他脸上看出反应来了。

从那以后，人们就常常看见这个青年人和参议员在一起，甚至比他和赛勒斯上校在一起的时候还要多些。这位政治家主持大规模的戒酒会的时候，他就把华盛顿安排在最前面那一排，跟那些引人注意的高贵人物坐在一起，这些人物是给大会壮声势、给讲台增光彩的。这位青年身边尽是些秃头的角色，这就使他更加引人注目了。参议员在这种大会上发言的时候，常常着重地提到这位百万家财、在社会上最出色、最受欢迎的青年，宁肯牺牲浮华生活的虚荣，立下高尚的、舍己为人的志愿，把他的本领和财富贡献给一个崇高的事业，拯救不幸的同胞，使他们摆脱人间的羞辱和苦痛，来世也免得抱恨无穷。在祈祷会上，参议员每次都要挽着华盛顿的胳臂，引着他从过道走过，让他坐在显著的位

置；他在祷词中老爱用牧师那样的伪善词句表扬华盛顿，他这么做，也许是无意的，大概他以为自己是在传教吧。此外他还用其他的种种方法使华盛顿受人注意。他带他去参加那些为黑人或是印第安人谋福利的集会，以及为海外的异教徒谋福利的集会。他还屡次带他到主日学校去做礼拜，作为叫别人仿效的榜样。每逢这种场合，参议员都要顺便提到他这位热心的青年朋友计划着要举办的许多慈善事业，他说他只等大学案通过之后，就可以运用他那充分的财力，实现他的计划，改善远近各国不幸的人们的生活。于是经过若干星期之后，华盛顿又渐渐成了一位派头十足的红人，不过这个红人却只在平静的宗教集会和戒酒场合中活动，再也不到那时髦人物纸醉金迷的社交场中去鬼混了。这样一来，就产生了一种有力的道德作用，加强了大家拥护大学案的力量，最有势力的赞助者都集合在这种号召的旗帜之下；拼命反对的人们也认为再搞下去是徒劳无益的，他们在会战的日子还没有到来的时候，就不声不响地投降了。

第二十二章　狄尔沃绥准备重新当选

为了达到他所追求的目标，
他用尽了心机，手腕要得很高妙，
他那活泼的脑筋和漂亮的口才，
还有无数的花招，都运用得很灵巧；
他明知他的信誉已经是风雨飘摇，
好在经过风波的老手不怕人家耻笑。

——〔英国〕斯宾塞《仙后》

伪君子达杜夫说：
“善恶的标准不妨变换，
良心的尺度尽管放宽，
只要动机纯洁，
行为丑恶也就情有可原。”

——〔法国〕莫里哀《达杜夫》①

国会快要休会了。参议员狄尔沃绥觉得他应该到西部去跑一趟，跟他的选民们拉拉手，让大家看看他的风采。州议会职责所在，将要重选他为参议员，现在已经开会了。狄尔沃绥先生认为

① 第四幕第五场。

他确有把握，准能重新当选，可是他是个慎重的、不辞劳苦的人，如果他回本州去一趟，能有机会多说服几个州议员投他的票，他就认为这次旅行很有代价了。大学案保险可以通过；他暂时走开一下，用不着再为这担心，现在已经无须他亲自镇守了。但是在他本州的州议会里却有一个人，需要加以提防才行——据参议员狄尔沃绥说，这个人是个胸襟狭窄、爱发牢骚、叫人头痛的不满分子——他是个反对改革、反对进步、也反对他的死对头——他认为这个人可能是被人收买，专跟他作对的，既然反对他，也就等于反对全国的利益，反对政治的澄清。

有些给狄尔沃绥先生捧场的人们举行了一个宴会招待他，他当场发表了一篇简短的演说，其中有这么几句话："假如诺布尔这个家伙只希望牺牲我一个人，那我倒是愿意为了亲爱的故乡的福利，放弃我的政治生涯，并且还会高高兴兴、心甘情愿地这么做；可是他如果只是把我当成一个烟幕，用来掩饰他那更阴险的诡计，打算借着打击我来击中本州的要害，那我可就要大发雷霆了——我就要对他说，我偏要在这儿把守着，虽然是匹马单枪，可是毫不畏缩，毫不退让，因为我所负的神圣职责使我勇气百倍。我的故乡是指望着我保护的，谁要想越过我这一关，去侵犯这块美好的地方，他就除非能把我打死，休想过去。"

他接着又说，假如诺布尔是个心地纯洁的人，只是一时误入迷途，他倒是可以容忍；可是假如他居然利用行贿的手段，实现他那恶毒的阴谋，结果就会给本州留下污点，以致对大家的道德为害无穷，那他可就不能不闻不问了。公众的道德是不许让人败坏的。他打算找到诺布尔这家伙，跟他讲理，好好地说服他，劝他顾全体面。

他回到本州，果然发现他的朋友们也毫不惊慌，他们还是坚决地拥护他，大家都勇气百倍。诺布尔也干得挺起劲，可是情况对他却不利，他搞得没有多大进展。狄尔沃绥先生趁早把诺布尔

先生请来，跟他深夜交谈，极力劝他放弃恶劣手段。他还要求他再来几次，诺布尔也照办了。最后一次，他在清早三点钟才把这个人打发出去。这家伙走了之后，狄尔沃绥先生才暗自想道：

“现在我放心得多了，放心得多了。”

参议员现在把他的注意力转移了方向，专门干些感动人们的心灵的事情。他到教堂里去，在祈祷会中担任主要角色；他和许多戒酒会接头，对它们加以鼓励；他还亲自到妇女们办的那些慈善缝纫组去，给它们增加光彩，甚至还随时拿起针来，在一件做给南洋的可怜的异教徒穿的印花布衫上缝一两针；他这种举动简直使妇女们入了迷，她们认为那些衣服既然有了这种光荣，就算是具有圣洁的意味了。参议员也到查经班去活动，他还不辞一切辛苦，常到主日学校去——无论是疾病、风雨或是疲劳，都阻挡不了他。他甚至还为了顺从那可怜的卡特尔维尔小镇的请求，搭一辆东歪西倒的小驿车辛辛苦苦地赶了三英里路，好让那儿的主日学校一睹他的风采。

参议员到达的时候，全镇的人都聚集在驿车站迎接；那儿还烧着两堆祝火，大家摆着一排铁砧，敲得丁丁当当地响，好像放礼炮一般。因为这些小地方的老百姓从来没有见过比地方法官更大一点的人物，在他们心目中，美国的参议员简直是神仙下凡似的。在他们看来，美国的参议员简直是一个伟大无比的、不可捉摸的巨人，是一个令人肃然起敬的神秘人物。

第二天，全镇的人在主日学校开会之前足足半小时就赶到教堂去了；周围五英里之内的牧场上和农庄上的人们都带着妻子儿女上这儿来，怪眼馋地想要看看这位大人物——这位老爷可真是了不起，他到过华盛顿，见过美国总统，甚至还跟他谈过话，他还亲自看到过华盛顿纪念碑——说不定还用手摸过哪。

参议员来到的时候，教堂里已经挤满了人，连窗户上都坐满了，过道上也挤得水泄不通，连门廊里和教堂前面的院子里也到

处都是人。他由牧师挽着手穿过人丛，挤到讲坛上去的时候，后面跟着镇上那些受人羡慕的本镇长官，人人都伸长脖子，把眼睛东张西望，从挡住视线的人丛中找个空隙，反正要看一眼才甘心。年纪较大的人互相指引着说："瞧，那就是他！——他那脑门子挺宽、挺神气哪！"孩子们用胳臂肘互相推一推，一面说："嗨，江尼，他过来了！那儿，那就是他——就是那个秃脑瓜儿！"

参议员在讲坛上坐下了，一边坐着牧师，另一边坐着主日学校的校长。镇上的显要人物在圣坛下面的栏杆范围内一本正经地坐成一排，也很显眼。主日学校的小学生们占着前面的十排坐位，他们都穿上了最讲究的衣服，简直有些别扭，头发也梳得整整齐齐，脸也洗得干干净净，显得怪不自然。他们看见一位活生生的美国参议员摆在面前，不免有些畏惧，因此一直有三分钟之久，居然没有丢一个纸团。随后他们就渐渐恢复了本性，那股威慑的力量不久也就完全消失了，于是他们又一面背诵经文，一面揪起头发来了。

主日学校的例行仪式敷衍过去之后，牧师就站起来，按照主日学校的成规，说了一长篇使全场厌烦的话；然后校长也发挥了一通；镇上的显要人物也都发了言。他们都把"他们的朋友参议员先生"恭维了一番，说他是一个多么伟大、多么了不起的人物，他对国家、对宗教和戒酒运动有多大贡献，并且还勉励小孩子们规规矩矩、用功念书，将来努力像他这样成为大人物。这些发言的人耽搁了许多时间，简直使全场都恨之入骨，可是后来终于结束了，大家才重新有了希望。现在总算盼到那位大人物发表不同凡响的高论了。

参议员狄尔沃绥站起来，满面春风地望着全场的人，足足沉默了一分钟。然后，他又向孩子们格外温和地微笑着，开始说道：

"小朋友们——我把你们叫做小朋友，是因为我希望你们这些伶俐的儿童都是我的朋友，也让我做你们的朋友——小朋友

们，我到过的地方很多，在我们这个伟大、光荣的国家里，无论什么地方我都去过，多谢上帝的恩赐，我有过许多机会看到这样的集会——可是我很自豪地说，的确是非常自豪地说，我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高兴地看见过你们这么可爱的一些小面孔，流露出这么多的智慧，这么多文雅的品质，这么温柔可爱的性格。我刚才坐在这里，老是问我自己，我在什么地方呢？我是不是在一个遥远的王国里，眼看着一些小王子和小公主呢？不是的。我是不是在我们本国的一个繁华的大城市里，看见了全国选出来的一些最优秀的儿童，聚集在一起，到一个评奖会上来领奖品呢？不是的。我是不是在一个希奇的外国地方，看见了我们所没有听说过的一些小神仙似的儿童呢？不是的。那么，我究竟在什么地方呢？是呀——我究竟在什么地方呢？我是在我的亲爱的本州里一个朴实的、偏僻的、不讲究排场的小地方，这些儿童就是选举我当了参议员的那些高尚的、有德行的人们的儿女！我一想到这个，心里就感到万分惊叹！我们都是很渺小的，和上帝比起来，我们大家都不过是尘土里的小蛆虫罢了。现在我老老实实地感谢上帝，因为他居然乐于吩咐我替这些忠实的同胞效劳！对于我来说，天下再没有比这更崇高、更光荣的职务了。金光闪闪的、俗气的王冠，让那些国王和皇帝去戴吧，我可不希罕，我的心就寄托在这里！

“后来我又想，这是不是一个剧场呢？不是的。是不是一个音乐会或是一个豪华的歌剧场呢？不是的。是不是一个别的浮华、讲究、漂亮的场所，大家在这里搞些玷污心灵的消遣和欢乐呢？不是的。那么这究竟是个什么地方呢？你们猜猜，我的良心是怎么回答的？小朋友们，我问你们，我的良心是怎么回答的？它的回答是，这是上帝的神殿！啊，大家想想看。我简直忍不住要掉眼泪，因为我太感激了。啊，看着这么多满脸喜色的小朋友们一排一排地坐在这儿，学习做人的道理，学习美德，学习本

领，学习虔诚地信仰上帝，学习做伟大的、了不起的人物，学习做国家的栋梁，在讨论国家大事的会议上做光芒万丈的火炬，在人生的艰苦奋斗中做领队的旗手、做神圣的十字军，来世灵魂得救，升入天堂，过快乐的日子。

“孩子们，你们要敬爱父母，他们办了主日学校，给你们这么多宝贵的便利条件，你们应该感谢他们。

“亲爱的小朋友们，乖乖地坐正了吧——对，这样才好——你们要注意听着，让我给你们讲一讲我从前认识的一个主日学校的小穷学生吧。他住在西部老远的地方，父母很穷。他们出不起钱供他受阔人的教育，可是他们都是善良和聪明的人，所以他们把他送去上主日学校念书。他很爱主日学校。我希望你们也爱你们的主日学校——啊，我看你们的脸色，就知道你们很爱它！那就好了。

“那个穷苦的小孩子每逢上课的钟一响，他老是在座位上坐好了，功课也学得很好；因为他的老师们要他好好地念书，他也很爱他的老师。孩子们，你们可千万要时常都爱你们的老师，因为他们都非常爱你们，不过你们现在还小，不大明白罢了。我说的那个孩子不听坏孩子的话，礼拜天不跟他们去玩。有一个坏透了的孩子老想劝他去玩，可是始终没有做到。

“后来这个穷苦的小孩子长大成人了，他不得不远离家乡和亲人，到社会上去，挣钱维持生活。四面八方都有各种诱惑，有时候他差点儿要掉进泥坑了，可是他老是想起很久以前在主日学校里得到的宝贵教训，于是他就得救了。后来他当选为州议员。于是他就尽力给各处的主日学校帮了许多忙。他设法使州议会通过了一些扶助主日学校的法律；还想尽办法在许多地方开办了主日学校。

“再过了些时候，大家又选他当了州长——他说这完全要归功于主日学校。

“又过了不久，大家选他当了美国众议院的议员，这下子他就名声很大了。于是四面八方的诱惑向他一齐进攻。许多人都想引诱他，劝他喝酒，劝他跳舞，劝他上戏园子；他们甚至还想要收买他的选票。可是他决不上当，一想起他从前上过的主日学校，他就摆脱了一切的危害。他还记得当初常常在礼拜天找他去玩的那个坏孩子，这家伙后来长大了，就成了个醉鬼，结果被处了绞刑。他想起这个孩子的事情，很高兴自己从来没有听他的话，没有在礼拜天玩耍过。

“嘿，到后来，你们猜猜结果怎样？啊，大家给了他一个万人之上的显要职位，一个崇高的、堂皇的职位。你们想想，那到底是个什么职位呢？孩子们，你们说说那是什么？就是美国的参议员哪！当初爱上主日学校的那个穷苦的小孩子成了这个人物。这个人物现在就站在你们面前！他有那么大的成就，完全要归功于主日学校呀。

“亲爱的孩子们，你们要爱父母，爱老师，爱主日学校，要诚心诚意地信仰上帝，要乖乖地听话，要老老实实，要好好地用功，你们那么做，将来才会有成就，才会受大家尊敬。孩子们，千万要诚实，这比什么都重要。心地要像白雪那么纯洁，这是最要紧的。我们一齐来祷告吧！”

参议员狄尔沃绥离开卡特尔维尔之后，这个地方就有三十多个小孩子开始安排终身大计，他们的最终目标就是要当美国的参议员。

狄尔沃绥半夜里回到省城，诺布尔先生就来了，他们举行了三个小时的会谈，后来诺布尔临走之前说：

“我干得很卖劲，终于把他们争取过来了。其中有六个人都不大有骨气，不敢突然掉转头来，明天第一次投票就选您；为了装装样子，他们预备在第一次投票的时候故意不选您，到第二次投票的时候就全体一致选您——我把一切都交涉好了！明天吃晚

饭的时候，您就可以重新当选。您尽管安心睡个好觉吧。”

诺布尔先生走了之后，参议员说：

“唉，到西部来这一趟，居然把事情搞得这么圆满，总算是划算啊。”

第二十三章　萝拉案开审

暗之等差有八，痴同之。大痴等差凡十，重暗等差凡十八，盲暗亦复如是。

——〔印度古籍〕《僧侣颂》①

谁也不能光凭学识就当法官；即便长期苦学，如果没有才智，也当不成法官；但是绝顶聪明的人，如果才智不与学问相配合，要当法官，也还是不行。

——威尔士古法典

纽约州法院对萝拉·郝金士的起诉最后定于2月15日开审，离乔治·赛尔贝被枪杀的时候差不多一年了。

即便社会上一般人已经把萝拉这个人和她的罪行几乎忘记了，现在报纸上把即将开审的消息登了好几天，也就引起了他们的回忆，想到这个凶杀案的一切详情了。但是大家还没有忘记，由于犯人是个女子，而且又年轻貌美，在华盛顿还有很高的社会地位，当初行凶的时候又是那么无比地镇定，所以这件事情就在大家心中生了根；虽然后来已经发生了将近三百六十五件别的凶

① 是印度六派哲学中的数论学派（即僧侣学派）典籍之一。这段引文摘自《金七十论·卷下》，《金七十论》是数论学派的主要经典。

杀案，调剂首都生活的单调气氛，大家却还是忘不了那一个特殊事件。

社会上的人们随时在报纸上看到一些关于这个可爱的犯人的消息，知道她在纽约市的监狱里过着苦恼的日子，因法律上的拖延而成了一个受尽折磨的牺牲者。后来一个月又一个月的时光过去了，她当初行凶的恐怖情景也就在人们的记忆里稍微模糊了一些，同时人们对这位女主角也就寄予几分温情的关怀，这都是很自然的事情。这种变化，也许她的律师早已估计到了。大概是由于他们的指点，萝拉对那些和她同在一起坐牢的不幸的犯人表示关切，自己拿出钱来，接济其中一部分穷苦的可怜虫，解决他们生活上的困难。大家看了当时的报纸，都知道她做了这些好事，这种消息就给她的性格涂上了一层柔和的色彩。

法庭上在法官、律师和犯人都没有来到之前，一清早就挤满了人。在某些人心目中，除了行刑以外，最开心的事情莫过于眼看着一个处在生死关头上的犯人受审的时候慢慢地受着折磨。人类的聪明智慧和本领的表现，最具有吸引力的，也莫过于一个重要案子开审的时候，那些老练的律师所表现的一套了，无论在什么其他场合，谁也显不出他们那种智谋和机敏，还有心思灵巧和口才熟练，也赶不上他们。

一切令人紧张兴奋的条件都在审问凶杀案的法庭上齐备了。悬而未决的生死攸关的问题使得随随便便的一句话或是一个眼色都显得重要起来。观众们敏捷的眼睛转来转去，从那死板的陪审团身上转到那些机警的律师们身上，再转到那无动于衷的法官和焦心的犯人身上，多么紧张！辩护律师关于法律上的论点所发表的尖锐的争论，法官所下的慎重的判断，律师和证人之间的争辩，大家都用心听着，决不肯轻易放过。观审的人们怀着深表同感的兴致倾听着变化多端的证词，他们的情绪也就随着其中的曲折而波动，大家对于法官的意见更是鸦雀无声地听得入神。无论

是站在被告这方面的或是反对她的人，都是很快就决定了立场，他们在律师们当中发觉他们所喜欢的角色，也是同样迅速。大家都爱听到一个见证人猛烈的反驳，也爱看到一个讨厌的律师那副狼狈相，再没有什么事情更使他们开心了。在凶杀案的审判中如果有人开开玩笑，即便开得并不恰当，也能引起浓厚的兴趣，马上受到欢迎，无论在其他任何场合，都不会有这么大的效果。

在法庭的围栏里，除了案桌跟前留给与本案有关的人们坐的席位以外，所有的坐位都被年轻的律师们和那些幸运的随从人员坐满了。围栏外面，观审的人们占据了所有的座位，连窗台上和站得下人的地方也都挤满了。这种气氛是相当可怕的。这是刑庭上弥漫着的特殊气味，好像形形色色的犯人带着男男女女的人们所能犯的一切罪行，已经把这个地方变成了一个罪恶的场所一般。

检察官带着两个助手走进来，在案桌跟前坐下，把文件摊开，放在面前，这时候大家就稍微有点紧张。随后被告的律师们一出场，大家就更加紧张起来了。这几位就是主辩律师布雷木先生，助理律师奎格尔先生和欧契夫先生。

布雷木先生是有名的专办刑事案件的律师，法庭上人人都认识他，他一面向围栏里他的朋友们鞠躬，一面往他的席位上走过去的时候，也知道他是大家注目的对象。他是个身材高大而又相当瘦的人，肩膀很宽，脑袋很大，满头长着栗色的鬈发，一直垂到上衣的领子上来，他老爱把它甩一甩，就像人们想像中的狮子甩它的鬃毛似的。他的脸刮得挺光，长着一张大嘴，一双相当小的黑眼睛几乎长在一起了。布雷木先生穿着一件褐色的礼服，胸前扣上了纽扣，翻领上的纽扣眼里插着一朵玫瑰花蕾；下身穿着浅色的裤子。他胸前别着一颗宝石别针，人们可以看见它闪闪发光；他坐下来脱掉手套的时候，又在他那只雪白的左手上露出了一只分量很重的图章戒指。布雷木先生坐定之后，仔细把全场打量了一番，然后向他的一个助手说了一句什么话，再从口袋里掏

出一把象牙柄的小刀来，开始修手指甲，同时还慢慢地前后摇动着他的椅子。

片刻之后，奥尚纳西法官从后门进来，在法官席的一个座位上坐下。他是一位体面人物，穿着黑呢子的衣服，茶色的头发稍微有些卷曲，他那圆圆的、稍微有点发红的面孔很有几分喜色，看样子相当精明，却并不怎么聪明，他于是摆出一副自负的神气。他的一生经历并没有什么了不起的地方。他是一长串爱尔兰国王的后裔，在这个皇族的后代当中，他是首先来到他这个王国的第一人——这个王国就是纽约城。事实上，他和从前当国王的祖先相隔了许多代，已经没落得不像话了，所以他小的时候不过是纽约街头的一个流浪儿。可是他很有志气，也有一些天生的机智，很快就擦起皮鞋来了，后来又干上了卖报这一行，再往后又当了一个法律事务所的听差和跑街，他就借此机会学到了一点法律知识，居然在警察局的法庭上找到了一个差事，后来又当了律师，成了一个步步高升的年轻政客，当选了州议员，最后终于当选了法官，至今还荣膺着这个职位。他在这个民主的国家里，不得不隐瞒他那皇族的出身，装做平民身份。奥尚纳西法官当律师的时候，业务并不发达，他给公家做事，也从来没有得过多高的薪俸，可是他很谨慎地存下了一些钱——他相信一个经济上仰仗别人的法官是决不能大公无私的——他的房地产值得三四十万元。就连这个法庭，难道不是他帮忙建筑起来、陈设起来的吗？难道他不知道，连他这位法官大人所用的痰盂也花掉了市政府一千块钱吗？

法官坐定之后，马上就开庭了，执行吏用他的家乡土话连声说“是，是”，随即就宣布了这个案子，叫法警把犯人带上庭来。萝拉由执行吏扶着走进法庭的时候，全场鸦雀无声，她的律师把她引到一个座位上。她后面跟着她的母亲和华盛顿·郝金士，他们都在她身边坐下了。

萝拉脸色很苍白，可是这种苍白的颜色反而增加了她那双大眼睛的光彩，使她那副富于表情的面孔显得凄楚动人。她穿着一身朴素的黑衣服，非常雅致，什么首饰也没有戴。一块薄薄的挑花面纱把她的脸遮住了一部分，这不但没有掩盖她的美，反而使她更漂亮了。她即便是走进一个会客室，也不能比现在更自在，即便是进教堂去，也不过是像这样显出一副谦逊中带几分高傲的神气。从她的态度和脸色上既看不出羞耻，也看不出放肆的表现。她在半数观众的注视之下就坐的时候，眼睛是望着地下的。一阵低沉的赞美声传遍了全场。各报记者挥动铅笔，飞快地写着。布雷木先生又向全场扫视了一遍，似乎是表示满意。后来萝拉终于把眼睛稍微向上望了一下，于是她就看见了斐利普和亨利也在围栏里，可是她并没有向他们打招呼。

随后书记宣读按照成规写就的起诉书。这份起诉书实际上是控诉萝拉·郝金士预谋杀害了乔治·赛尔贝，她可能是用手枪把他打死的，也可能是用的左轮枪、霰弹枪、来复枪、速发枪、后膛枪、连珠枪、六响枪、步枪，或是某种别的凶器；再不然就是振打弹、大头棒、切肉刀、猎刀、削笔刀、擀面杖、车钩、短剑、簪子，或是用的铁锤、螺丝刀、钉子，或是其他任何凶器，各式各样的家伙；地点可能是在南方饭店，或是其他任何饭店，不知什么地方；日期可能是3月13日，或是耶稣纪元以来其他任何一天。

书记宣读这篇冗长的起诉书的时候，萝拉一直站着不动。后来法官问她的时候，她才用清晰而低微的声音回答道："我是无罪的。"于是她坐下来，庭上就进行选定陪审员的手续。

首先被提名的是酒吧老板迈克尔·兰尼根。

"你对这个案子是否有了一定的见解？曾经发表过意见吗？你认识与本案有关的人吗？"

"我没有考虑过这个案子，跟有关的人都不认识。"兰尼根先

生说。

“你在良心上对死刑是否反对呢?”

“不反对，阁下，照我的理解，死刑是应该有的。”

“你看过关于这个案子的报道吗?”

“报纸我当然是看过的，大人。”

布雷木先生根据法律上充分的理由，表示反对，于是庭上就没有选这个人。

其次是柏特利克·考夫林。

“你是干哪一行的?”

“呃——我并没有什么专门职业。”

“咦，没有专门职业?那么，你平常干些什么事情呢?你靠什么维持生活?”

“我养着几只小狗，阁下。”

“咦，养着几只小狗?还开了个捕鼠场吧?”

“有钱的人爱来玩玩。我可绝不是专门伺候他们的。”

“啊，我明白了——你大概是在市参议会办游艺委员会的吧。你听说过这个案子吗?”

“直到今天早上才听到的，阁下。”

“你识字不识?”

“小字我可不认识，大人。”

这个人正待宣誓的时候，布雷木先生问道：

“你父亲识字吗?”

“老头儿当初倒是识字挺多的，阁下。”

布雷木先生认为这个人不合格，法官不以为然，于是这个问题引起了争执。结果庭上决定回避这个人，把他甩下了。

其次是赶大车的艾生·道布。

“你识字吗?”

“字倒是认识，可是不爱看书看报。”

“你听说过这个案子吗?”

“我觉得好像是听说过——不过那也许是另一回事儿。我对这个案子没什么意见。”

地方检察官：“得了——得了——得了！稍等一等！是不是有谁告诉过你，叫你说对这个案子没有意见呢?”

“没——没谁告诉我，阁下。”

“当心点，当心点吧。那么你怎么会想起自动说这句话呢?”

“我每回当陪审员的时候，他们老是这么问我嘛。”

“那么，好吧。你良心上对死刑有什么顾忌吗?”

“有什么鸡?”

“要是凭着证据判定一个人犯了杀人罪，你反对不反对?”

“要是我认为他没犯罪，那大概是要反对的，阁下。”

地方检察官觉得他发现了一个关键问题。

“你这种感情作用会不会使你有反对死刑的倾向呢?”

这位陪审员说他根本没有什么感情作用，死者和被告双方的人，他一个也不认识。于是庭上认为他是合格的，就让他宣誓了。

其次是工人丹尼斯·拉费林。他既没有一定的见解，也没有发表过什么意见，从来没听说过这个案子。他相信对罪有应得的人判处绞刑是应该的。如果有什么非看不可的东西，他可以勉强看得懂。

布雷木先生表示反对，他说这个人显然是心肠狠毒的。于是庭上又决定回避这个人。

其次是承包商拉里·奥图尔。他是个服装华丽的人，属于大家所谓“俗气的绅士派头”那一类的；他的眼光很敏锐，口才挺好。他看过报纸上关于这个案子的报道，可是他对这些东西并没有什么印象。他的意见要以证据为转移。要说他不能做一个大公无私的陪审员，他认为是没有任何理由的。

于是地方检察官对他提出问题。

"你说你对报上的新闻没有什么印象，这是怎么回事呢?"

"我在报纸上看到的东西，我向来就一点也不相信。"

(大家都哈哈大笑，法官大人和布雷木先生也微笑着表示赞赏）于是这个人又宣誓当了陪审员。布雷木先生悄悄地对欧契夫说："这个人才顶合适哪。"

其次是卖花生的小贩艾弗里·希克士。检察官问他是否听说过这个案子，这个人摇摇头。

"你识字吗?"

"不。"

"对死刑有什么顾忌吗?"

"不。"

正要叫他宣誓的时候，地方检察官忽然向他转过脸来，随随便便问了他一句：

"懂得宣誓的道理吗?"

"在外面。"这个人指着门口说。

"嘿，我问你懂不懂宣誓是怎么回事呀?"

"五分钱。"这个人说。

"你是有意侮辱我吗?"检察官大吼着说,"你难道是个白痴吗?"

"才妙好的。我耳朵聋呀，您说的话我一句也没听见。"

这个人被打发掉了。布雷木先生低声说："可是他当陪审员倒不错哩。我刚才看见他望着被告，挺表同情哩。这一点我们是应该注意的。"

搞了一整天的结果，只选定了两个陪审员。可是布雷木先生对这两个人都很满意。他不认识的人，都让他反对掉了。这位专办刑事案件的大律师最明白陪审员的选定是法庭上决战的胜负关键，关于这一点，谁也不如他那么清楚。随后审查见证人的手续，以及对陪审团说的那一大套话，都只是装点场面罢了。至少布雷木先生的见解是这样的。可是他也承认，人性是个古怪东

西；选定陪审员的时候，你尽管特别小心，有时候他们还是摇摆不定，简直不可思议。

整整费了四天工夫，弄得大家精疲力竭，才把这个陪审团组织起来；可是陪审团终于成立之后，那可真是给被告的律师增光不少。据布雷木先生所知，只有两个人是识字的，其中之一就是那个衣着华丽的承包商，他是布雷木先生的朋友，当了陪审长。这些陪审员个个都是脑门子很低的，脸色都很阴沉，有几个显出一副本能的机警相，大多数简直是些呆头呆脑的角色。全体陪审员形成了大家所夸耀的那种传统组织，一般人都把这个制度称为“自由的保障”。

地方检察官麦克弗林先生代表本州法院宣布开庭。他说话稍有一点点外国口音，这是遗传下来的，而不是故意学来的。他只把案情简单报告了一下。本州法院要证实被告席上的犯人萝拉·郝金士是一个披着美人外衣的恶魔，她在某时某地把南部的上流人士乔治·赛尔贝枪击毙命；这场命案是凶手冷酷无情地干出来的，她是存心杀人，死者并没有惹她；她早已预谋杀人，并曾对死者进行威胁；她还从华盛顿尾随死者到纽约来行凶。这一切都有无可置疑的证人可以证明。检察官还补充了几句：陪审团的职责无论有多么艰难，究竟是简单明了的。他们都是公民，自己都是做丈夫的，也许还有子女。他们都知道这个大都会里生命多么没有保障。明天他们自己的妻子就可能变成寡妇，自己的孩子就可能变成孤儿，也像那个旅馆里遭到横祸的一家人似的，让一个吃醋的女凶手夺去了丈夫和父亲。检察官坐下了，于是书记喊道：

“亨利·布利尔里。”

第二十四章　渊博的辩护律师

魔王在两个律师当中坐下来说："善居于中。"

——丹麦谚语

这真是一位出色的辩护人！你听见他替人家辩护吗？

——古布列达尼语

亨利·布利尔里走上证人席。地方检察官要他把他关于这个凶杀案所知道的事都告诉陪审团，他就把这些情况一五一十地叙述出来，他所说的事实，读者在前面已经都知道了。

他是应郝金士小姐的要求，陪她到纽约来的，满心以为她是来找缺席的议员到国会去开会，解决一个悬而未决的议案。他一面说着，就把她给他的那封短信交到庭上。她在华盛顿车站里，看样子是很激动的。在她问了站上的乘务员几个问题之后，他听见她说了一声："他跑不了。"见证人问她："谁?"她回答说："没谁。"那天晚上，他没有和她见面。他们乘的是卧车。第二天早晨看样子她是一夜都没合眼，只说是头痛。过渡的时候，她向他探听眼前那些船只，于是他就把丘那德公司横渡大西洋的船只停泊的地方指给她看。那天早晨他们在一个饭馆里喝了一杯咖啡。她说有一位缺席的议员赛蒙先生住在南方饭店，她急于要趁他没有出去以前就赶到那里去。她是十分镇定的，她控制着异常

的激动，并没有什么不自然的举动。她向赛尔贝上校放了两枪之后，就把枪口转向她自己的胸腔，见证人一下子就把枪从她手里抢过来了。她在华盛顿的时候，赛尔贝常和她在一起，看样子是被迷住了。

(他被布雷木先生盘问着)“呃——呃——布利尔里先生!”(布雷木先生把律师捉弄见证人的手法要得非常拿手，他首先“呃——呃——”地拖拉一阵儿，好像想不起那个人的名字似的，直等到见证人相当冒火的时候，他就突然提高音调，大大地出其不意地冲着他把他的名字喊出来)“呃——呃——布利尔里先生!你的职业是什么?”

“土木工程师，先生。”

“啊，偷——摸——工程师呀（说着就向陪审团看了一眼)。偷偷摸摸的，是不是?跟郝金士小姐在一起的时候也干这一行吗?”(陪审团的人都笑了)

“不，先生。”亨利一边说着，一边脸红了。

“你和被告相识多久了?”

“两年了，先生。我是在密苏里州的郝契依认识她的。”

“唔——唔唔。呃——呃——布利尔里先生!你从前不是郝金士小姐的情人吗?”

检察官反对这种问法。但是他说：“法官阁下，我认为我有权利把这个不情愿出面的见证人和被告的关系明确一下。”于是法官就表示同意。

“啊，先生，”亨利吞吞吐吐地说，“我们是朋友。”

“你的举动倒像是朋友!”他讥讽地说。陪审团的人们都恨起这个穿得整整洁洁的小伙子来了。“呃——呃——布利尔里先生!郝金士小姐曾经拒绝过你吗?”

亨利涨红了脸，张口结舌地望着法官。“你必须回答这个，先生。”法官大人说。

"她——她——没有答应我。"

"对呀。我猜她就不会答应。布利尔里！你敢对陪审团说，你丝毫没有感到铲除你的情敌赛尔贝上校，于你有什么切身利害的关系吗？"布雷木先生声若巨雷地吼了出来。

"完全没有这么回事，先生，完全没有这么回事。"见证人抗议地说。

"就说到这儿吧，先生。"布雷木先生正言厉色地说。

"还有句话，"地方检察官说，"一直到放枪的时候，你是不是对于被告的意图一点影子也不知道呢？"

"一点影子也不知道。"亨利诚恳地回答说。

"当然不知道喽，当然不知道喽。"布雷木先生向陪审团点点头。

检察官把饭店里的枪杀案的一些别的见证人以及店员和当时在场的医生都唤到证人席来。这件杀人案的真相终于搞清楚了。在回答布雷木先生的问题时，店员说了一件事实，他说被告打听赛尔贝上校的时候，神气是很激动的，眼睛里闪出了一股疯狂的杀气。除此以外，证人们再也没有说出什么新鲜的事情。

然后就把赛尔贝上校临终的口供当庭公布出来了。口供里说出了萝拉的恐吓，但是那里还附加了报纸上所没有报道的几句意义重大的供词。事情好像是这样的，在人们把口供像报纸上报道过的那样记录下来以后，医生告诉上校说，他的伤是没有救了。他显得心理上极其痛苦和害怕，说他还没有说完他的口供。他说一下停半天，非常吃力地添了以下这么几句话："我——还——没——说——完。我非说不可——记——下——来——吧——我——糟——蹋——过——她。多——年——以——前——我——看——不——见了——啊——上帝——我——罪有——应得。"他说到这里就完了。他昏了过去，再也没有醒过来。

华盛顿铁路管理局的乘务员作见证说，被告曾问过他，是否

有一位先生带着他的家眷乘晚车开出去了，她所描写的那些人物，他以后才知道就是赛尔贝上校和他的家属。

参议员狄尔沃绥家里的黑女仆苏珊·科伦木也宣誓做了见证人。她说她认识赛尔贝上校，常见他到参议员家里去，还独自在客厅里跟郝金士小姐在一起。在他被枪杀的前两天，他还来过。她把他让了进去，他显得有点儿慌张的样子。她听到他们俩在客厅里说话，像是在吵嘴，怕是出了什么事儿，就把耳朵贴在客厅后门的钥匙洞儿上，听到个男人的声音："我不能呀，我不能呀，慈悲的上帝啊！"像是在哀求的口气。又听到年轻的小姐的声音："那好吧，随你的便。你要是把我抛弃了，你自然知道会有什么后果。"然后他就从屋子里冲出去。我走到里面，我说："小姐，您按铃了吗？"她正在那儿站着，像只老虎似的，眼睛里闪出一股杀气来。我马上就出来了。

苏珊的见证，大意就是这样，虽然经过严厉的盘问，也没有丝毫的动摇。布雷木先生问到被告是否并不像是神经错乱，苏珊在回答这个问题的时候说："老爷，啊，不，先生，她简直疯得就像一只大黄蜂似的。"

华盛顿·郝金士也宣誓当了见证人。被法官证实为被告行凶时所用的那枝手枪也拿到庭上来了。华盛顿承认那是他的。有一天早晨她说觉得头天夜里听到有贼，向他索取了这枝手枪。他说他从来没听说那个住宅里闹过贼。在那以前，是否发生过什么异乎寻常的事情呢？他记得是没有。一两天以前，他是否陪着她参加过斯康梅克太太的招待会呢？是的。发生了什么事情呢？当时的经过一点一滴地从见证人嘴里被套出来了，他说萝拉在那儿的行动有些奇怪，显得有病的样子，后来他就把她带回家去了。又经过一番追问，他才供出她后来承认过在那儿看到了赛尔贝。于是华盛顿自动地宣称赛尔贝是个黑心肠的坏蛋。

地方检察官以相当不耐烦的口气说："得了——得了！不用

多说了。”

辩护律师暂时还不肯追问郝金士先生。法庭调查到此结束。谋杀案毫无疑问地成立了，被告确实是怀着谋杀的意图追随死者到纽约去的。陪审团必须根据这些确凿的证据，宣布被告有罪，并且还很可以无须离席商讨就能宣布的。陪审团选出以后两天之内的案情就是这样。自从开审以来，已经过了一个星期，并且当中还隔着一个星期日。大家看了罪证记录，就估计被告没有任何幸免于罪的机会了。曾经观审的那一大群旁听的人都对萝拉怀有极其深厚的同情。

布雷木先生开始替被告进行辩护。他的态度是很和缓的，说话的声音小极了，只是因为法庭里鸦雀无声，人们才听得见他的话。可是他说得很清楚，如果在他的发言里还能听出他从前的国籍的话，那就仅仅是由于他的语音里有一种爽朗和洪亮的声调罢了。

他开头就说他对自己所负的责任，感到很惶恐；并且要不是他面前有十二位才智非凡的人士所组成的陪审团，他就会感到完全绝望的；幸好这些人士明察秋毫的头脑一定能戳穿公诉人那一套强词夺理的诡辩，他们都是具有荣誉感的，这就会使他们对本州检察官加于这个遭难的女子的无情迫害大抱不平，同时这些人士本着他们的良心，对她身受的冤屈一定是深表同情的。他说他绝对不会对本州这些精明能干、多才善辩、脑筋灵活的起诉律师们的动机加以任何怀疑，他们是公事公办，他们的职责就是要给被告定罪。而我们的职责呢，各位先生，那就是要设法保证正义得以伸张。

“各位先生，现在我有一种职责，要在你们面前把所有伤心史中最动人的悲剧之一说明一下。我不得不引着你们看看一个人的生活过程，这个人受尽了命运和环境的摆弄，在变化无常的狂风暴雨和温暖的阳光中飘荡一生，一时由于天真烂漫的赤子之心

而感到光明，一时又由于遭到丧尽天良的蹂躏而陷入黑暗。这个人的一生老是在爱情、遗弃和痛苦之中飘荡着，并且还经常在一个精神失常的暗影笼罩之下——这种精神失常是由遗传而来，也是由于心灵上受了折磨所引起的——直到后来，终于为了一个可怕的意外奇祸而断送生命——如果这条生命必须由你们的判决而断送的话——其实那种意外的奇祸，根本就没有人了解其中的秘密，只有上帝才知道。

"各位先生，我要请求你们随着我离开这个法庭和里面的警察和狱吏们，离开这幕悲剧的现场，到一个遥远的日子，我希望那可以说是一个比较快乐的日子。我要叙述的故事是关于一个可爱的小姑娘的，她长着金光闪闪的头发和经常欢笑着的眼睛，随着她那显然是富有和文雅的父母，在一只密西西比河的汽船上旅行。后来发生了爆炸，这种极可怕的惨剧，给幸免于难的人们留下了胆战心惊的印象。好儿百人粉身碎骨，离开了人间。破船漂走之后，人们就在那些惊魂未定的幸存者当中，发现了这个可爱的小姑娘。当时的一片惨象，连神经最健全的人看了都会吓得要命。她的父母已经失踪了，甚至连尸首也找不到。这个丧魂失魄的孩子——谁敢说这个可怕的事件在她那柔弱的心灵上引起了什么变化呢？——她就依附在第一个对她表示同情的人身上。那个人就是郝金士太太。这位善良的夫人至今还是她的慈爱的亲人。萝拉就这样过继到郝金士夫妇的家里来了。也许天长日久，她就忘记她不是他们的孩子了。她是个孤儿。不，各位先生，我决不骗你们，她不是孤儿。比这还要不幸哪。随后又来了另外一个痛心的日子，她知道了她父亲还在世。可是他是谁呢，他在哪里呢？唉，我无法告诉你们。在这个悲惨故事情节演变之中，他总是忽东忽西，忽隐忽现，成了一个疯子！即便他寻找他的女儿，那也不过是一个疯子的漫无目的的寻找罢了，一个失去理智的人四处流浪，叫喊着，我的孩子在哪儿？萝拉也寻找她的父亲。一

场空！她刚要找到他的时候，他又一次一次地不见了，他走开了，无影无踪了。

“但是这也只不过是这出悲剧的序幕而已。在我叙述的时候，请大家耐心一点吧（布雷木先生拿出他的手帕来，慢慢地把它打开，又把它抓在他那颤抖的手里使劲地揉，然后把它丢在桌子上）。萝拉在她那平凡的南方家庭里长大了，她长成了个美人儿，成了全家的心肝宝贝，东邻西舍的宠儿，整个阳光普照的南方一个最可爱的花朵。她本来还是可以快乐的，事实上她也的确很快乐。但是摧残者闯进了这个天堂。他把那儿长着的最可爱的花苞采摘下来，闻够了它的香味之后，就把它践踏在他脚下的泥坑里。死者乔治·赛尔贝这个仪表非凡、才艺兼备的南部联邦的上校，就是这个披着人皮的恶魔。他用赖婚的手段骗了她；过了几个月之后，他就毫无人性地遗弃了她，还把她一脚踢开，就像她是个最可鄙的东西一样；在这个期间里，他在新奥尔良一直是有个妻子的。萝拉就是这样被摧残了。有好几个星期，她都神经错乱，昏迷不醒地漂浮在生死之间，关于这一点，我就要拿她的义母义兄的见证给你们说明真相。各位先生，她是否曾经从这个神经错乱的病症里恢复过来呢？我将要给你们证明，后来她的身体虽然恢复了健康，她的神经可起了变化，她不是从前那个样子了。你们自己可以判断一下，她那飘摇不定的理智是否恢复了原状。

“多少年过去了。她到了华盛顿，看起来显然是一个豪华社会里幸运的宠儿。她的家庭由于突然获得红运，发了大财，这种意外走运的事情，是美国的居民所熟悉的——在他们产权所有的一些荒山野地里发现了无尽的矿藏。她用这笔财富，从事于一个规模宏大的慈善事业。但是，哎呀，甚至就在此时此地，那个无情的命运还在追踪着她。赛尔贝那个坏蛋又登场了，好像是不把她这一生摧残到底不甘休似的。他出场来拿她从前那段不光彩的

事情要挟她，恐吓她说，如果她不肯再做他的情妇，他就要把她的秘密揭露出去。各位先生，这个女子这样被追踪着，要是她失去了理智，由于恐惧而发了疯，并且她所受的冤屈折磨着她的心灵，直到她不能对她的行动负责的地步，请问你们会觉得惊奇吗？虽然老天的报应是公正的，我却不愿意睁眼看着，所以我还是不赞成（布雷木先生好像是由于感情过于激动而停止了说话。郝金士太太和华盛顿都在流泪，很多旁听人也都是如此。陪审团也显出吃惊的样子)。

“各位先生，在这种情况下，仅仅只要从这花花公子布利尔里，从这个被拒绝了的情敌的身上放出一点星星之火——我还不是说什么示意，还不是说什么暗示——那就足以引起爆炸了。我并不控诉任何人，但是如果说这个女子在同布利尔里从华盛顿跑到这个城里来的时候，要是精神正常的话，那我简直就不知道什么才叫做神经错乱了。”

布雷木先生坐下的时候，他觉得他已经博得了陪审团的同情。接着就爆发了一阵掌声，法警立刻把它制止下去了。萝拉满眼噙着泪，转过脸来，含着感激的心情，向她的辩护律师看了一眼。所有在旁听席里的妇女们都看到了她的眼泪，也都哭了起来。她们还看了看布雷木先生，心里都想着，他多么漂亮呀！

郝金士太太走上了证人席。她处在众目睽睽的情况下，有些心慌，但是她那副诚实善良的面孔立刻就产生了对萝拉有利的效果。

“郝金士太太，”布雷木先生说，“可否请你费神，叙述一下你当初找到萝拉的情况呢?”

“我反对，”麦克弗林先生一边站起身来，一边说，“法官阁下，这和这个案件是没有任何关系的。即便是在我这位学识渊博的朋友说了这段特别出色的话之后，我听到他这个要求还是感到

诧异。"

"布雷木先生，你认为这有什么关系呢?"法官问道。

"如果庭上允许我申诉的话，"布雷木先生做出一副使人印象深刻的姿态站起身来，一边说，"法官阁下已经允许了公诉人为了确定凶杀的动机而追问到最特殊的见证上去，而我却一句抗议的话也没有说。公诉人硬栽在我们头上的杀人动机，由于某种精神状态，其实是绝对不能成立的，阁下何以就不让我们申辩一下呢？但愿法官阁下准许我这样的申诉，我的目的是要说明神经反常的原因和根源，再用其他类似的证据来补充一下，把它一直贯穿到杀人的一刹那，证明被告的神经反常的情况使她对凶杀事件不能负任何责任。"

"庭上一定要坚持异议，"地方检察官说，"他显然是企图给一大堆毫不相干的见证人开方便之门，其目的就在于对陪审团起一种作用，法官阁下对这种作用是十分了解的。"

"或许庭上应该听听见证人的供词，"法官提议说，"假如是不切题的话，以后再勾销它就是了。"

"法官阁下愿意听听对这个问题的辩论吗?"

"当然。"

于是法官阁下果然听了所有的律师轮流发表意见，互相争辩，他也许是假装着听了，反正一直搞了整整两天。在这个过程中，律师们旁征博引，从一本又一本的记录里读出了各种互相矛盾的判决，简直是引遍了所有的《判案大全》之类的书，这么一来，就使得双方的理由都可以完全站得住脚，后来无论什么人也弄不清那些法规究竟是怎么回事了。自然，关于神经错乱这个问题的一切法律观点都在这番争论中提出来了，而这个论据对此案是否可以适用，也有人予以肯定，有人予以否定。大家都感到如何定案，就要以承认证据或否认证据为转移了。这简直是律师之间的一种实力测验。后来在这番所谓辩论上浪费了很多时光之

后，法官终于决定让见证人提供证词，这原是法官在这种情况下通常采取的办法。

于是郝金士太太就得到了许可，让她继续说下去。

第二十五章　审判的进展

特林卡梅耶问道："是呀，朋友，不过在刑事案件中，如果被告是个现行犯，被捕受审，那你又怎样进行审讯呢？"

布莱德尔古斯（法官）回答说："跟你们其他的法官大人们采取同样的办法。"

——〔法国〕拉伯雷《庞大固埃》

你有什么替她申冤的话要说吗？

——古布列达尼语

郝金士太太慢条斯理、真诚谨慎地把汽船怎么爆炸以及她怎样找到萝拉和收养她做女儿的经过都说了出来，好像她家里的事情每一件细节都很重要似的。赛拉斯，也就是郝金士先生，和她一向把萝拉当做亲生女儿那样地疼爱。

然后她就把萝拉如何受了骗婚的害，如何被遗弃，如何大病一场，都叙述了一番，她说话的神气把全场听众的心都感动了。她说萝拉在那以后就完全变样了。

于是庭上进行盘问。在汽船上最初发现萝拉的时候，她看出了她的神经有什么错乱的迹象吗？她说她不能说她曾经发现这种情况。萝拉久病初愈之后，郝金士太太感觉到她有什么神经错乱

的迹象吗？见证人供认她在那个时候也没有感觉出来。

再追问了一句："可是在那以后，她却变了样吗？"

"呃，就是呀，先生。"

华盛顿·郝金士谈了谈萝拉和赛尔贝上校之间的关系，补充了他母亲的证词。她和他在哈丁同居的期间，他正在那儿。赛尔贝上校遗弃了她以后，她简直就跟死了差不多，一直经过好几个星期，她都神志不清。他加上了一句自己的意见，说他从来没见过赛尔贝那样的坏蛋（地方检察官制止了他）。他是否曾经发现萝拉病后有什么变化呢？呃，是有变化。每逢人家提到什么事情，只要是使她想起赛尔贝来，她就显出可怕的样子——好像她恨不能把他杀了似的。

"你的意思是说她眼睛里闪出一股反常的、疯狂的光来吗？"布雷木先生说。

"是呀，当然是呀。"华盛顿慌慌张张地说。地方检察官对于这一段问答都表示反对，可是这些话都是当着陪审团说的，因为在这以后，布雷木先生也根本就不理会究竟有多少次被检察官认为不合规矩了。

柏利亚·赛勒斯是其次一个被召到庭上的见证人。上校用一种神气十足而又温和沉着的态度一直走到证人席上。先宣了誓，又吻了一下《圣经》——为了表示他对这本书的崇高敬意，他吻得又响又脆——然后他就向法官庄严地鞠了一躬，向陪审团亲热地行了个礼，最后转过脸来向着律师们，用一种矜持的聚精会神的姿态站住了。

"我想你是赛勒斯先生吧？"布雷木先生开始问道。

"柏利亚·赛勒斯，密苏里人。"赛勒斯客客气气地承认律师说对了。

"赛勒斯先生，你认识这里的几个当事人吧，你是这家人的朋友吗？"

“全认识，从小就全认识，先生。当初劝赛拉斯·郝金士，郝金士法官到密苏里来发家致富的就是我呀，先生。就是由于我的建议，他跟我同伙，先生，才参加了……”

“好了，好了。赛勒斯先生，你认识一个莱克兰少校吗？”

“熟得很，先生，不但认识他，还佩服他哪，先生。他是咱们这个国家里最了不起的人物之一哩，先生。是一位国会议员。他常在我的公馆里，一待就是好几个星期呀，先生。他总是对我说：‘赛勒斯上校，如果你肯投身政界，我要是有你这么一个人共事，咱们就得给高尔洪和韦布斯特[①]瞧瞧，让他们知道国内最有才能的人物并不在阿利干尼山脉的东边。’可是我说……”

“好了，好了。我想莱克兰少校已经不在世了吧，上校？”

上校一见人家马上承认他的头衔，脸上就露出一丝丝几乎难以看出的快感来。

“哎呀，他不在世了。多年以前就死去了，先生，他死得很凄凉，临死的时候已经成了个身败名裂的人，成了个可怜的酒鬼。人家怀疑他在国会里出卖了他的选票，也许他是那么做了吧。这件丢脸的事把他毁了，他成了个被人唾弃的人，先生，他厌恶自己，他的选民也厌恶他。我觉得，先生……”

法官：“赛勒斯上校，你说话的范围要以律师所提的问题为限才行。”

“当然喽，法官阁下。”上校用亲切的解释口吻继续说，“这是二十年前的事了。现在我本来是不应该往这么一件琐碎的情节上提的。我如果没有记错的话，阁下……”

说到这里，庭上把一束信递给了见证人。

“你认得出这个笔迹吗？”

---

① 高尔洪（1782—1850）和韦布斯特（1782—1852）都是美国政治家，他们都是东部的人。

“这就跟认识我自己的笔迹一样呀，阁下。这是莱克兰少校写的。郝金士法官收到这些信的时候，我就知道（关于这点，上校的记忆力可有点毛病。郝金士先生根本就没有和他谈过这件事的细节）。他总是把这些信拿给我看，还说：‘赛勒斯上校，你的脑子很灵活，可以解开这类事情的谜。’天哪，过去的事情都一件件回到我的记忆里来了，多么清楚呀！萝拉那时候还是个小家伙哪。郝金士法官和我正在计划着去买舵手山，我们还……”

“上校，等一会儿吧。”布雷木先生说，“法官阁下，我们是把这些信件交来做物证的。”

这些信是莱克兰少校和赛拉斯·郝金士通信的一部分，有一些是遗失了，还有些信里提到的一些重要信件也不在这里。读者都知道，这些信件里所说的是萝拉的父亲。莱克兰当初发现有一个人寻找多年前在密西西比河上一只汽船爆炸的时候遗失了的孩子。那个人有条腿是瘸的，他似乎是神出鬼没地到处飘荡着。从信里看来，莱克兰少校曾经追踪他，好像是追得很近了，因此他可以把那个人的样子说得清清楚楚，还知道他的姓名。但是写着这些具体情节的那封信已经遗失了。有一次他听说他在华盛顿的一个饭店里；但是在少校到那里的头一天，那个人就走了，只留下一口空箱子。他的一切行动都有一股非常神秘的味道。

赛勒斯上校继续提供证词，说他看见过这封遗失了的信，可是现在想不起那个人的名字来了。莱克兰、郝金士和见证人本人都曾继续寻找这个假想中的父亲，一直找了几年，可是因为怕在萝拉脑子里引起空虚的希望，所以直到郝金士死后才把这件事告诉她。

说到这里，地方检察官站起来说：

“法官阁下，我必须坚决反对让见证人这样漫无边际地扯到这些毫无关系的细节上去。”

布雷木先生：“法官阁下，我认为这样打断我们是不应该的。

我们已经让本州的检察官为所欲为了。那么现在有这位见证人，他从被告小时候就认识她，并且对于她的生死关头的一个重大问题有做见证的资格。很明显，他是个品格高尚的绅士。从本州检察官对被告所采取的态度看来，他已经有陷害无辜的倾向，如果把这位见证人对案情所知道的内幕置之不理，那就会使被告更加含冤莫白了。”

这场舌战继续发展下去，越来越激烈。上校一看律师和全庭的注意力都从他身上移到别处去了，就觉得他趁此找到了一个机会。他转过身来，满面春风地向着陪审团，干脆就说起话来了，可是后来他越扯越觉得自己派头很大，他的语调也就不知不觉地洪亮起来，变为一种口若悬河的雄辩气势了。

“各位先生，你们看她的处境多么凄惨；可怜的孩子，让她的脑子总在这种事情上纠缠不清，这真是会使她伤心而死的。你们看，从我们所能了解的情况看来，她父亲的左腿是瘸的，左额上还有个很深的疤痕。因此自从她发现她还另外有个父亲的那天起，她每次遇到瘸腿的生人，就禁不住要全身发抖，几乎就地昏死过去。并且她随即就一直跟着那个人跑。有一次她碰到了一个瘸腿的生人，马上就觉得谢天谢地，自以为是世界上最幸运的人了——可是那条瘸腿人又不是她要找的，这么一来，她就怪伤心地在床上躺了好多日子都起不来。有一次她发现一个人额上有块疤，就想扑到他怀里去，可是那个人正好在那时候走开了，原来他那两条腿什么毛病都没有。陪审团的各位先生啊，这可怜的受苦受难的孤儿一次又一次地眼里含着满心感谢的热情，猛然跪在又有疤痕、又瘸腿的退役军人面前，可是每次都失望了，每次都是陷入了新的绝望的苦痛中——如果人家的腿对了，他的疤又不对，疤对了，腿又不对。永远也找不到一个正合她的条件的人。陪审团的各位先生，你们都有良心，你们都有感情，你们都有温暖的人类的同情心，你们一定能感觉到这个可怜的受难的孩子的

痛苦。陪审团的各位先生，如果我有时间，如果我有机会，如果我能得到允许，继续告诉你们这个可怜的女孩子怎样把成千上万、成千上万的有残疾的生人吓跑，然后从一个城市追踪到另一个城市，一个州到另一个州，一个大陆到另一个大陆，直到她把他们追到了，才发现她追错了人，那我准知道你们的心……”

说到这时候，上校已经是劲头十足，他的声调已经高得比正在舌战中的律师们还要高；律师们忽然停住了，他们和法官都转向上校，对这人新奇的表演感到非常惊奇，以致待了几秒的工夫，连话都说不出来了。在这静默的片刻中，观众们也在不知不觉中渐渐对这个场合欣赏起来，接着就爆发出一阵哈哈大笑，甚至连法庭上的人员和律师都禁不住跟着大家哄堂大笑起来。

执法官：“请遵守法庭秩序。”

法官：“见证人的谈话范围要以回答问题为限才行。”

上校转过身来，彬彬有礼地对法官说：

“当然，法官阁下，当然喽。我不大熟悉纽约法庭上的司法程序，要是在西部的话，阁下，在西部呀……”

法官：“得了，得了，这就够了，这就够了！”

“您瞧，法官阁下，既没问我什么问题，我想我就趁着审问程序中断的这么一会儿工夫给陪审团解释一串很有重大意义的……”

法官：“这就够了，先生！往下说吧，布雷木先生。”

“赛勒斯上校，你是否有理由相信这个人现在还活着呢？”

“有充分的理由，先生，有充分的理由。”

“说明一下为什么吧。”

“我从来没听说过他死了呀，先生。我从来不知道有这回事。实际上，先生，正像我有一次跟州长说的……”

“你可否给陪审团说明一下，郝金士小姐知道了她那假想中的父亲在外面到处流浪，显然是居无定所，在过去那许多年来，

这对她的精神上有什么影响呢?"

这个问题又遭到了反对。法官也宣布禁止提这种问题。

于是又开始讯问:"赛勒斯少校,你的职业是什么?"

上校向四周得意地扫视了一下,好像是在心里盘算着,像他这么一位干过那么多五花八门的事业的人物,什么才算得上他的适当的职业。然后他就庄严地说:

"是一位绅士,阁下。从前我父亲常说,阁下……"

"赛勒斯少校,你看见过这个人吗,这个假想的父亲?"

"没有,阁下。可是有一次,老参议员汤普森跟我说:'在我看来,赛勒斯上校……'"

"你看见过什么人确实看到过他吗?"

"没有,阁下。有那么一段时期,大家都传说……"

"这就够了。"

然后被告辩护人用了一天的时间询问疯病医学专家们,据他们说,根据所听到的证词,足见已经有了充分的原因足以在被告心灵上产生神经失常的现象。为了证实这个意见,他们举出了无数的例子。有一种毛病叫做偶发性疯狂症,犯这种病的人,平时看着和好人完全一样,犯起病的那一会儿就失去了理智,不能对他的行动负责了。这种偶发性的疯病的根源常常可能在病人的生活史里追究出来(事后大家才知道,辩护人中为首的专家受了一千元的酬劳,作为研究这个案子的代价)。

公诉人方面也费了一天的时间,询问一些反驳这种疯狂症的说法的专家。据他们说,这些原因固然可能产生疯狂症,但是如果说在这个案件中这些原因引起了被告的疯狂症,或是说被告在犯杀人罪的时候并不是神志正常,那就没有证据了。

这时候审判已经延续了两个星期。律师们还需要四天的工夫才能做好"总结"。他们这场争辩在他们的朋友们看来是很重要的,并且也大大地提高了他们在法律界的声誉;可是对于我们却

是索然无味的。布雷木先生作他的最后发言，显出了有生以来空前的本领。他这篇杰作后来收在纽约的刑事年鉴里，至今还在人们的记忆中被认为是最出色的。

布雷木先生给陪审团重新描绘了一幅萝拉幼年的情景，他把那段骗婚和遗弃的惨痛经过也说了很长的时间。他说：各位先生，赛尔贝上校是属于所谓“上层阶级”的，而蹂躏人民的子女又是“上层阶级”的特权。郝金士一家虽然与南方的名门望族有血统上的关联，但在当时却处于窘境。他又谈到她的亲生父母的问题。也许她那极端痛苦的父亲在他间或神经正常的时候，还在寻找着他那失踪的女儿，难道有一天还要让他听到她已被处极刑吗？社会迫害了她，命运迫害了她，于是她就在神经失常的时刻转过身来，反抗命运和社会了。他还着重地说到赛尔贝上校临终时承认了他糟蹋萝拉的卑鄙行为。他活生生地描绘了这个坏蛋终于报应昭彰地遭到天罚的情景。这种正义的报复行为，分明是一个受到蹂躏和欺骗的女子被极端残酷地欺凌逼得失去理智的时候，施之于她的仇人身上的，难道陪审团还会认为这是预谋杀人的罪行吗？“各位先生，我看到这位女界的才貌双全的出色人物的一生被那个男性当中毫无心肝的败类所摧残，已经就够难受了，还不用等到后来再看到绞架的可怕景象啊。各位先生，我们都是人，我们都造过罪孽，我们都需要慈悲。你们虽然是社会的监护人，是可怜的流浪者的监护人，是社会上有时遭受迫害的牺牲者的监护人，但是我并不是要求你们大发慈悲。我只是要求你我在人生的最后一刻所需要的那种公正的裁判，到那时候，如果我们能够回想一生从来没有冤枉过一个好人，死的恐怖就会减去一半。各位先生，这位可爱的、曾经是快乐的姑娘，这位现在落了难的妇女的性命，就掌握在你们手里了。”

陪审团显然是受了感动。法庭里有一半的人都流着眼泪。如果那时候观众和陪审团都能投票表决的话，裁判的结果很可能是

这样的："放了她吧，她已经受够了罪了。"

但是地方检察官最后发表了总结的谈话。他心平气和地、既无恶意也不激动地再把证词检查了一下。无情的事实一点一滴地被揭露出来，于是恐惧心理也就把听众笼罩住了。凶杀和预谋的罪名是摆脱不掉的。萝拉在华盛顿从事国会外围活动的身份，证词里无意中提到了，这也是对她不利的。检察官指出被告辩护人的全部证词都是毫不切题的，他们提供那些证词只不过是为了博得同情，并不足以使那荒谬绝伦的神经错乱之说显得有丝毫的可能性。检察官随后又谈到城市里的生命难保安全的情况，和妇女无法无天、动辄杀人的事件越来越多的问题。麦克弗林先生发表了一个很精彩的演说，他只诉之于理智，而不涉及感情。

法官在他对陪审团的训词里以极端公正的态度把证词再检查了一遍。他最后说裁判必须是无罪释放或是一级杀人罪。如果你们觉得被告是在理智健全和预谋的情况下犯了杀人罪，你们的裁判就要按着这个来定。如果你们觉得她那时是丧失了理智，认为她是疯狂症的患者，无论是遗传性的或是偶发性的，像见证人所解释的那样，你们的裁决就要考虑到这些才行。

法官把他的训词宣布完毕的时候，观众都急切地盯着陪审团的脸色。但是这番观察却没有什么结果。在法庭上，一般的情绪是偏袒萝拉的，可是无论这种情绪是否也波及到了陪审团，反正从他们那些发呆的面孔上什么也看不出来。法庭外面的群众希望给被告定罪，这原是照例的情况，他们想叫这个案子做一个惩一儆百的范例；报纸都表示相信陪审团会有勇气履行它的职责。一旦把萝拉定了罪，如果州长不赦免她，群众可又该反过来责备他了。

陪审团退庭了。布雷木先生保持着他那不动声色的自信心，可是萝拉的亲友们却都显得垂头丧气。华盛顿和赛勒斯上校都迫不得已地到华盛顿去了，他们临走时都有一番无言的恐惧，担心裁决会是不利的——他们最多只能希望陪审团的意见不一致，钱

是非花不可的。大学案到了这时候是亟待通过的了。

庭上等了些时候，可是陪审团还不像要出来的样子。布雷木先生说这是异乎寻常的。于是庭上宣布休会两小时。复庭以后，又传来消息，说是陪审团还没有取得一致的意见。

但是陪审团有一个问题没有解决。他们还有一点需要获得指示：他们想要知道赛勒斯上校和郝金士一家人是否有亲戚关系。于是庭上宣布延会，第二天早晨再开庭。

布雷木先生有点生气，他对欧契夫先生说，他们一定是上了当——原来那个破鼻梁的陪审员是识字的呀！

第二十六章　等待电报

我不知道可能出了什么事情；也许我们会听到坏消息哩！

——〔契帕威〕《巴拉加》

事关重大的一天眼看就要来到了——这是将要永远注定郝金士一家财运兴衰的一天。华盛顿·郝金士和赛勒斯上校两个人都起得很早，因为他们俩谁也睡不着。国会快要断气了，它正在通过一个又一个的法案，好像这些法案都是临终的喘息一般，每一个都很可能是它的最后一息。这一天大学案的三读已经列入了议程，第二天，华盛顿就会变成百万富翁，赛勒斯也不会再是那么穷困了。可是这一天，最迟也不过是第二天，也就是陪审团对萝拉的案件好歹总得做出个决定的一天——华盛顿暗自担心，他们恐怕会认定萝拉是有罪的，那么一来，一切的忧虑和烦忙又将从头开始，于是又要消耗好几个月折磨人的时光，去包围法官，申请重审。此外，这一天还是参议员狄尔沃绥先生重选的日子。因此华盛顿的脑子里简直是乱成一团，临到紧急关头的切身之事太多了，这简直使他不能处之泰然。他一想到百万的财富，就觉得欢天喜地；一想到萝拉，心中就充满了恐惧。可是赛勒斯却兴高

采烈、快快活活。他说：

“一切都很顺利，一切都非常顺利哩。再过一会儿，电报就会啪嗒啪嗒地打来了，到那时候，你就明白了，我的孩子。陪审团爱怎么办就怎么办吧，那有什么关系呢？明天咱们就能把一百万汇到纽约去，叫律师们活动法官。你放心吧，他们会把那些法官一个个都找遍，连劝告带央求，连求情带痛哭流涕。他们照例是那么办，而且也照例能达到目的，这次也会如愿以偿的。他们会弄到一份人身保护令，会使诉讼程序中止，还会弄到一份中止令状，随后就会重审，宣布不起诉了，那就万事大吉了。那是例行公事，对于纽约的律师，根本就不算什么窍门。那就是一般的例行公事——你要知道，法律上一切都是官样文章，一切都是例行公事。这对于你当然完全是莫名其妙，可是对于一个熟知这些内幕的人来说，这只不过是……我以后有机会再给你解释吧。现在一切都会一帆风顺，非常惬意，非常痛快。你就会明白的，华盛顿，你就会明白这是怎么回事。那以后——我想想看……狄尔沃绥今天就会当选，后天晚上他就会到纽约去，准备着尽好他一份力量——你在华盛顿这么多时候也没有白住，当然知道一般人走过一个任期满了的参议员身边，连睬都不睬他，可是等他重新当选上任的时候，就特意跑到车站上去接他，还说：‘欢迎您回来，上帝祝福您，参议员，我真高兴见到您，阁下！’就是这样，你知道吧。好了，你瞧吧，他离开这里的时候，他的势力自然就要低落一些，可是现在他又重新开始一个六年的任期了，那么到了后天，他的意见，简直每一条都得有一两吨重的分量。谢天谢地，他回来以后，如果他想那么做的话，他简直可以匹马单枪、劈里啪啦地替萝拉把什么人身保护令和什么中止令状以及所有那些玩意儿完全弄到手。”

“我没想到那个，”华盛顿脸上显出喜色来，一面说，“可是这话的确不假。一个新当选的参议员的确是威风十足，那我是知

道的。"

"是呀，他实在是够神气的。唉，这本是人之常情哪。就瞧我吧。咱们才到这儿的时候，人家一会儿叫我赛勒斯先生，一会儿叫我赛勒斯少校，一会儿又是赛勒斯上尉，从来就没有人叫对了，不知怎么的；可是咱们的提案一提交国会讨论，大家可就每次都叫我赛勒斯上校了。谁都对我巴结得不得了，我不管说句什么话，都成了至理名言，老弟，每回都是至理名言啊，我好像根本就没说过一句枯燥无味的话似的。总说上校啊，请您赏光到我们那儿来吃饭吧；要不就是上校啊，我们怎么老没看见您到我们家里来呢；一来就是上校说过这个话，上校说过那个话；还有人说我们知道某件事情是如何如何，因为丈夫听赛勒斯上校那么说的。这你还不明白吗？哈，参议院休会了，把咱们的提案高高挂起来了，真糟糕，从那天起，人家又把我叫做老赛勒斯，一直到上星期咱们的提案又交到国会讨论，才改过口来，现在我又是上校了。我要是把请我吃饭的地方都吃遍的话，我估计着只要一两个星期，我就得把我的牙磨得跟牙床子一般齐了。"

"哎呀，上校，我不知道明天总统签署了这个议案以后，人家又会给您加上个什么头衔呢？"

"将军嘛，老弟！当然是将军喽，毫无疑问。是呀，老弟，明天就该是将军了，我向您道喜吧，阁下；将军，您可做了一件伟大事业，阁下；您可替黑人做了一件伟大事业；各位先生，请允许我荣幸地介绍我的朋友赛勒斯将军，黑人的仁慈的朋友。谢天谢地，你就要看到报纸上说，赛勒斯将军携带仆从人等昨夜到达本城，寄居五马路；还说赛勒斯将军已应邀参加四海一家俱乐部主办的欢迎宴会等等；你也会看见将军的意见到处被人引用——还有，我敢担保，关于不幸的郝金士小姐这个案子应该重审和给予人权保护这个问题，将军所要发表的意见在权贵人士当中是不会没有分量的。"

“我要首先来和您这忠实的老朋友握手，还要用您这新的光荣称号称呼您，我现在就这么做吧——将军！”华盛顿说，他说到也就做到，一面说，一面亲切地和他握手，眼睛里还流露出意味深长的神色来。

上校受到了感动，他也觉得愉快与自豪，这种情绪也在他脸上表现出来了。

早饭后不久，电报就开始拍来了。第一封是布雷木打来的，内容是：

估计裁判今天定可宣布。无论好坏，我们必须立即作下一步的准备。

“这才像个话哪，”赛勒斯说，“布雷木这个人是个了不起的角色。那儿只有他一人才真正了解我，他后来亲口跟我那么说过。”第二封电报是从狄尔沃绥先生那里来的：

我不但争取了无敌大王，还通过他争取了反对派十余人。今天将以绝对多数重新当选。

“又是个好消息！”上校说，“那个人的组织天才真是有些惊人。他原来要我到那里去活动那件事，可是我说，不，狄尔沃绥，我得在这儿随时准备着，一面是为了萝拉，同时也是为了我们的提案——可是我说，你自己的组织天才也不算小呀——我总算是说对了。我说，你尽管去干——你能搞得好——结果他就真搞好了。可是我对这件事并不居功——如果我给他撑了撑腰，打了打气，那也不过是使他打起精神上阵罢了——反正不是我亲自把这件事办成的呀。他把诺布尔俘虏过来了——我认为那是个很漂亮的外交手段——很漂亮呀，老弟！”

不一会又从纽约来了一个电报：

陪审团仍未复庭。萝拉安静而镇定，稳如石像。传闻陪审团宣布她有罪，不符事实，且言之过早。

“过早！”华盛顿倒吸了一口气，脸都吓白了，“那么到了宣布的时候，人家都指望着这样的裁判呀。”

其实他自己也是这样估计的，只不过他还没有足够的勇气，不敢把它说出来就是了。他早已在做准备，考虑着万一事情坏到极点，又该怎么办，可是尽管准备了那么久，却在人家刚刚提到有这种裁判的可能的时候，就吓得要命，浑身都发凉了。

两位朋友到这时候渐渐有些急躁起来了；电报来得不够快，就连闪电都赶不上他们那焦急的心情。他们在屋里踱来踱去，一边上言不接下语地交谈着，一边倾听着门铃。电报一封又一封地来了。始终还是没有结果。不一会儿来了一封只有一行的电报：

短时间休会后复庭，听取裁判。陪审团准备完毕。

“呃，我希望他们快点结束吧！”华盛顿说，“这么悬着简直像拿刀子把我一寸一寸地剐似的！”

然后又一封电报来了：

又生意外阻碍。陪审团要求再延长一些时间，并请予进一步的指示。

“哎呀呀，这可实在是折磨人。”上校说。停了一会儿，他又说：“现在有两个钟头没有接到狄尔沃绥的电报了。哪怕是他那儿来个电报，也比什么都没有强呀，只要能打破这个沉闷的局面

也是好的。”

他们等了二十分钟。那简直像是二十个小时似的。

“唉！”华盛顿说，“我可不能老等着送电报的从那么远上这儿来了。咱们自己到报馆街去——半道儿去截住他吧。”

他们正顺着大街走过的时候，就看见有个人在一家报馆的布告牌上张贴一大张报纸，一群热心的读者正在那儿聚集起来。华盛顿和赛勒斯也跑到那个地方，看到了这么一段新闻：

> 骇人听闻的事件！圣安息传来的惊人消息！在选举美国参议员正要开始投票的时候，诺布尔先生从席位上站起来，掏出一个纸袋子，走到前面去，把它放在议长的桌上，说：“这里边有七千块钱的钞票，这是参议员狄尔沃绥为了收买我选他的票，昨天夜里十二点在他的卧室里给我的——我希望议长把钱清点一下，存起来作为控诉这个无耻的奸贼贿选的诉讼费。”整个州议会都弄得惊慌失措、哑口无言。诺布尔进一步宣布，在场还有五十个议员口袋里装着钱，都是狄尔沃绥贿选的赃款。于是在无比的愤激情绪中举行了投票，裘·乌·斯密士当选为美国参议员，狄尔沃绥一票未得！诺布尔宣称他还要揭露一些有关狄尔沃绥的丑事，和他在国会里提出的悬而未决的议案，予以致命的打击。

“天哪，天哪！”上校惊喊起来。

“到国会大厦去！”华盛顿说，“快步跑！”

他们真的快步跑起来了。在他们到达以前，报童们早已跑到他们的前头了，他们手里拿着才出版的号外，嘴里喊着这个惊人的新闻。

这两个朋友赶到参议院的旁听席，却发现一个希奇的景象——每位参议员手里都拿着一份号外，非常关心地看着，好像那

里面登载着一条地球毁灭的消息一样。没有一个议员对当场正在讨论的问题稍加注意。

秘书正在开始大声读提案的名称：

“国会——提案——第——四千二百三十一号——创办——士高达——工业——大学案！业经——一读——二读——并经——全体——委员会——考虑——加以——整理——和誊清——提交——三读——和——最后——通过！”

议长：“提案三读！”

这两位朋友浑身直抖。参议员们丢掉手里的号外，彼此用耳语很快地交谈了一两句话。议长把小锤子在桌上敲着，叫大家保持肃静，同时有人唤着议员们的名字，让他们声明赞成或反对。在这个冗长的名单慢慢地拖下去的时候，华盛顿越来越脸色惨白，越来越瘫软无力；名单念完了的时候，他的头无可奈何地向前一磕，就伏在他那两只胳臂上了。这一仗是打完了，漫长的斗争也结束了，他终于成了一个一钱不名的穷光蛋。没有一个人投票赞成这个提案！

赛勒斯上校自己也被弄得头昏脑涨，几乎瘫了下去。可是眼看着华盛顿这么苦不堪言，谁也不能老想着自己的烦恼。他把他扶起来，搀着他——其实简直是背着他——出了大楼，上了一辆马车。在回家的路上，华盛顿都是把脸趴在上校的肩膀上，只是呻吟和哭泣。上校在这种悲惨的情况下，尽了一切的力量给他宽心，可是毫无用处。这时候华盛顿连一点儿高兴的希望都没有了。他只是说：

“呃，一切都完了——这辈子一切都完了，上校。咱们现在只好讨饭过日子了。咱们再也抬不起头来了。那是咱们最后的机会，现在这个机会也完蛋了。他们会绞死萝拉！我的天哪，他们会绞死她！现在无论想什么办法，都救不了这个可怜的姑娘了。呃，我诚心诚意地希望他们叫我替她受绞刑呀！”

到了家之后，华盛顿倒在一把椅子上，两只手捂着脸，尽情地痛哭了一场。上校简直被弄得晕头转向，不知如何是好了。女仆敲门递进一封电报来，说那是他们出去的时候来的。

上校把它撕开，用战船上排炮齐鸣的那种声调念道：

“陪审团裁判，萝拉无罪开释！”

第二十七章　法庭宣判萝拉无罪开释

皂白不分。

——中国成语

纸上糊涂，公理不彰。

——西班牙谚语

大家期待着陪审团宣判的那天早晨，法庭里挤得水泄不通。到场的还是那一大群旁听的观众，他们自从开审以来，每天都挤在法庭上，以极大的兴趣注视着审判的进展。

常去法庭听审的人都知道得很清楚，这种场合照例有一片深刻有味道的令人兴奋的时候，这点滋味他是无论如何也不愿意错过的。那就是陪审长站起来准备宣判，还没有张嘴宣判被告的生死之前那一刹那的工夫。

庭上的人都到齐了，大家等待着。这个陪审团是挺固执的。到了这天早晨，它甚至还有一个问题要问法官——这真是个聪明的陪审团呀。

问题是："医生是否弄清楚了，死者究竟是否害过什么不治之症，假如不被枪击，他是否也会不久就丧命呢?"显然是有一位陪审员不愿虚耗生灵，一切都愿意采取折中办法。陪审团处理民事案件老爱这么办，不按罪证裁决，而是通过一种玄妙的心理

过程进行裁判。

在耽搁的时间内，旁听的观众表现出向无前例的耐心，他们注意法庭人员以及被告和律师们的一点点轻微动作，借此开心解闷。全场的注意力平分在布雷木先生和萝拉身上。执法官的助理们推测着宣判的结果来打赌，大多数人都推测着结果会是陪审团意见分歧，因此他们都把赌注下在这一方面。

宣布陪审团要到庭的时候，已经是下午了。新闻记者各就席位，聚精会神地等待着；法官和律师们也都坐好了；陪审团走进来，一声不响地站定了的时候，群众就显出急切盼望的神情来回地攒动，互相拥挤着。

法官："各位先生，你们对裁判取得了一致的意见吗？"

陪审长："意见一致了。"

法官："怎么裁判呢？"

陪审长："无罪。"

全庭发出一阵响亮的喊声，到处都是沸腾的欢呼，庭上极力制止，也制止不了。很有一会儿，全场秩序大乱。旁听的观众拥进了被告席所在的地方，团团围住了萝拉；她反倒比任何人都镇静些，只顾搀着她那年老的母亲，这位老太太因为欢喜过度，几乎昏过去了。

这时就发生了一个任何小说家所不敢想像的妙不可言的情景，那真是一个感人肺腑的场面，对我们这个罪孽深重的人类，总算是值得赞美的。在旁听席里的妇女们心目中，布雷木先生是当时的英雄，他救了被告的性命。此外，他还是个非常漂亮的角色哩。这些妇女不能再抑制她们心里憋了很久的热情了，在一阵忘形的感激之情支配之下，她们都拥过去抱住布雷木先生；她们把他不断地吻了又吻，年轻的和上了年纪的，已婚的和一团火热的单身妇女们，大家都去吻他；她们以感人的自我牺牲精神充分地利用了这个机会；照当时的一份报纸的记载来说，她们"毫不

吝惜地给了他无数的香吻”。这是个甜蜜的事情，一个妇女多年之后回忆她曾经吻过布雷木，那该是多么甜蜜呀！布雷木先生也以他本国特有的风流倜傥的气派，接受了这些儿女柔情的突击，对于长得丑的就忍耐一下，对于长得美的就心花怒放地照样回敬一番。

这个美妙的场面至今还被纽约的人们称之为“布雷木被吻记”。

一阵道贺的沸腾狂热的劲头稍微收敛了一点儿，恢复了秩序以后，奥尚纳西法官说，现在他必须负责安排，给予开释了的被告以适当的监管和医疗。陪审团的宣判既然无疑地说明了这个女人的神经是不健全的，认定她具有一种危及社会安全的疯狂症，当然就不能让她在外面随便活动。“按照有关同样案件的法律条文的规定，”法官说，“为了遵从明智的人道主义的宗旨，我现在特地把萝拉交与州立疯癫犯人医院院长看管，一直拘留到本州疯人管理委员会有令开释为止。执法官先生，请你立即执行这项法令吧。”

萝拉吓得完全不知所措。她原来想着一会儿就可以出去，恢复自由了。这个意外的变化太可怕了。她母亲也好像是个忽然发了疟疾、全身直打哆嗦的人一样。萝拉疯了！就要跟疯人关在一起了！她可从来没想到过这个。布雷木先生说他立刻就要申请庭上发给一张人身保护状。

可是法官不能不按他的职责办事，法律也必须要执行。郝金士太太被这晴天霹雳吓呆了，她还没有完全了解这是怎么回事，就眼看着萝拉被法警带走了。

连一点儿想的工夫都没有，萝拉很快就被押着坐上囚车，到了火车站，然后就被送到疯癫犯人医院了。她被关进了那宽大而阴森的疯人拘留所之后，才明白了她那处境的可怕。她被一位仁慈的医生接待着，从他的眼光里体会到他的同情。可是她企图向他说明她并没有疯，却又发现他脸上显出一副无法挽回的不肯相信

的神气。她走过被指定的牢房时,看到了那些可怕的可怜虫——双重灾难的牺牲者——他们那些吓死人的面孔她从此以后就要天天看到。随后她终于被锁在一间一无所有的小屋子里,以后就要在这里住下去。经过这些事情之后,她那不屈不挠的精神就全都烟消云散了。别人刚刚离开,剩下她一个人在屋里——女管监已经搜了她的身——她就倒在床上,打算想一想自己的事情。可是她的脑子简直是天旋地转,昏昏沉沉。她回想到布雷木在法庭上的发言,回想到有关她的疯狂的证词。她弄不清她究竟是否没有疯;她觉得她不久也就会像这些令人作呕的可怜虫一样了。与其在这个拘留所里慢慢地变成个疯子,也许还不如死了更好哪。

说到这里,我们可得请求读者原谅。刚才写的这一段并不是有根据的事实。假如这是一部小说,事情的演变大概就会是这样。如果这本书是一部虚拟的作品,我们就不敢以任何别的方式去安排萝拉的下场。无论是为了艺术的真实,或是顾及戏剧性的效果,都必须这样做才行。小说家如果释放一个疯了的女凶手,让她到社会上去逍遥自在,那他就一定会逃不掉人们的谴责。此外,社会的安全、刑法程序的尊严和我们的所谓现代文明,这一切都要求我们按照上述的方式处理萝拉。如果结局不是这样,这个悲惨故事的外国读者也会无法理解。

可是这本书写的是事实,而不是虚构。上面所说的法官阁下引用的法律或成规,事实上根本是没有的;即便是有的话,奥尚纳西法官也丝毫不会在意。根本也没有什么疯癫犯人医院,也没有什么疯人管理委员会。法庭上那一阵沸腾平息了之后,实际上发生了什么事情,贤明的读者现在就会明白了。

萝拉由她的母亲和别的亲友陪伴着,在观审的人们的祝贺中离开了法庭。她上车的时候,人们还为她欢呼,随后她就乘着马车走了。阳光多么柔和可爱,自由的感觉多么爽神呀!这些跟着她的欢呼声难道不是表示大众的赞许和亲切关怀吗?她岂不就是

当时的风头人物吗?

萝拉回到饭店，是有一种凯旋之感的，她利用社会本身的弱点做武器，战胜了它，所以她就有了这种藐视一切的自豪心理。

郝金士太太一点也没有同感，耻辱的感觉和长期的焦虑把她折磨坏了。

“感谢上帝，萝拉，”她说，“这件事总算完结了。现在我们就离开这个可恨的城市，立刻回家吧。”

“妈妈，”萝拉用相当温柔的语调回答说，“我不能同您回去。哎，别哭呀，我不能再回去过那种生活了。”

郝金士太太抽抽噎噎地哭泣着。这个打击比什么都更惨痛，因为她心里有一种模糊的概念，料得到她如果让萝拉自由行动，结果会是怎样。

“不行，妈妈，您向来是我最心爱的人。您也知道我多么热爱您。可是我不能回去。”

一个侍役送进一封电报来。萝拉接过来念道：

大学案失败。狄尔沃绥垮台了。

华盛顿

这些字在她眼前晃动了一会儿，她把电报交给她母亲的时候，眼睛里闪出一股怒火来，接着她就咬牙切齿地说：

“所有的人都跟我作对呀。好吧，随它的便吧，随它的便吧。我也就跟他们干上了。”

“这对你和华盛顿都是个惨痛的失望，可是我们只好逆来顺受吧。”郝金士太太说。对于她这饱经忧患的人来说，现在多一样或是少一样倒霉的事情，反正是没有什么关系了。

“哼，逆来顺受，”萝拉用嘲笑的语气回答着说，“我这一辈子老是忍受、忍受，命运却一直就挡住我的路，叫我寸步难行。”

有一个仆人到门口来说，楼下有位先生想找郝金士小姐谈话。萝拉一看名片上印的是“杰·阿道尔夫·格利勒”，她说：“我不认识这么个人呀。他也许是从华盛顿来的，叫他上来吧。”

格利勒先生进来了。他是个小矮子，穿得衣冠不整，说话总带着几分鬼鬼祟祟的语调，外表毫无生气，脑门子以下所有各部分都长得很突出——尤其是喉结特别显著——头发光溜溜的，一根也不乱，握起手来一点劲儿都没有，脸上是一副毫无骨气的小人相。他简直是活生生的虚伪的化身，因为从他的外表上一切的表现看起来，虽然处处都说明了他是个可怜的、愚蠢的、没出息的草包，而事实上，他却有计划大事业的头脑和干到底的勇气。他就是以此闻名的，并且还名不虚传。

他细声细气地说：

“郝金士小姐，我有件事情来找您商量。您看见我的名片了吧？”

萝拉点了点头。

格利勒先生像猫打呼噜似的继续说下去，还是像刚才那样细声细气地说：

“我就要谈到正事上来了。我是个生意人，郝金士小姐，我是个兜揽演讲的掮客。我一看到您被开释了，就想到趁早找您谈谈，对我们双方都会有好处的。”

“我不明白你的意思，先生。”萝拉冷淡地说。

“是吗？您看，郝金士小姐，这是您的好机会。您要是肯干演讲这一行，只要有适当的人给您安排一下，您就会一帆风顺。”

“可是，先生，我从来没有演讲过，也没有什么可讲的，我对演讲是一窍不通呀。”

“啊，小姐，那没关系——实在是没什么关系。干演讲这一行，并不需要有演讲的本领。如果一个人已经全国闻名，尤其是她如果长得又美，那就一定能吸引大批的听众。”

“可是我又该讲些什么呢？”萝拉问道，这时候她不由自主地

开始感到几分兴趣，并且还觉得怪好玩。

“呃，谈妇女嘛——随便什么关于妇女的问题都行，我敢说，比如婚姻关系啦，妇女的命运啦，诸如此类的问题都行。就管它叫‘一个女子的经验秘谈’吧，唉，这个题目真是妙透了，我看再没有比这更好的题目了。郝金士小姐，我准备给您出个价钱，大大方方的价钱——三十个晚上一万二千元。”

萝拉想了想，她犹豫了一下。为什么不干呢？这可以使她有事情做，还能挣到钱。她总得干点什么呀。

“我先考虑考虑，过一会儿再答复你。不过我恐怕还是不能……反正我们现在就不往下谈了吧。”

“您可得记着，郝金士小姐，我们着手越早越好，群众的好奇心可是变化无常的呀。再见吧，小姐。”

审判结束后，亨利·布利尔里先生也得到解脱了，他尽可以自由自在地动身到太平洋海岸去干他那夸谈了很久的事业。他把这件事情弄得挺神秘，就连对斐利普谈起来也是吞吞吐吐。

“这是不给外人说的，老朋友，”他说，“是我们想出来的一个小小的妙计。我可不瞒你说，这比密苏里那个计划可大得多了，而且是十拿九稳的。单拿我这份来说，就算白给我五十万，我也不肯出让。这还能给你找个出路咧，斐尔。你不久就会接到我的消息。”

几个月之后，斐利普果然从亨利那里接到了消息。一切都大有希望，只是得稍微耽搁一下。斐尔可否暂时借给他一百元呢？大概过九十天归还，好吗？

斐利普也自有打算，他赶快到费拉得尔斐亚去，才一开春，就到伊利恩木矿上去了。他把蒙泰格先生那里筹来的贷款渐渐当工资发掉了。百般的焦虑使他心神不安；首先是露思在医院里的工作使她劳累过度，斐利普觉得他好像必须拿出惊天动地的本事，把她从这样的辛劳中拯救出来。他那日积月累的债务也压得

他透不过气来。他觉得自己好像也是造成波路顿这家人的不幸的原因之一，而且还觉得他把每个跟他有联系的人都拖进倾家荡产的泥坑里去了。他在焦急万分的情况下，一天又一天、一星期又一星期地苦干着。

要是为了财运去祈祷上帝的话，在斐利普想来，简直就得算是邪恶和亵渎神明的行为；他觉得他干的事情不过是碰运气的勾当，也许根本就不应该祈求上帝保佑。可是尽管如此，这位满身缺点和有些矛盾的青年信徒每天祈祷的时候，还是相当诚恳地为了露思、为了波路顿一家人、为了他所爱的人和信赖他的人求福，恳求着他这一生不会给他们带来不幸，也不会使自己遭到失败。

自从这个小伙子离开他那新英格兰的老家，踏入社会以来，他干过一些不大聪明的事情，简直不愿意让他母亲知道，也许还有些不敢向露思提起。年轻的少爷们在某一个不知天高地厚的时期，每每是怕人家说他们没出息。而那些和斐利普来往的朋友们，又不见得都是些头等角色，无论是本书作者所要替他选择的，或是在他年纪稍大以后自己所要选择的，都要高明一些。比如说，他这一生居然和他那大学里的同学亨利·布利尔里纠缠得那么深，这就似乎是很费解了。

可是斐利普究竟有个不可抹杀的长处：不管他跟什么样的朋友在一起，他一向是坚持他过去从母亲那里学来的立身处世之道，从来没有觉得不好意思；挖苦也好，诧异也好，反正不能使他抛弃从前在他母亲膝前所学到的那种天天祷告的习惯。就连轻浮的亨利都佩服他这一点，也许这就是亨利和斐利普所有的熟人都绝对信任他的理由之一吧。可是我们也必须承认，斐利普并没有给大家留下一个印象，使人觉得他是个慎重的青年，或是一个不大容易受诱惑的人。谁要打算寻找一个真正的英雄人物，那还是要到别处去找才行。

萝拉和她母亲的离别，对于双方都是极端伤心的。这就好像是两个朋友在一片广阔的原野上分手，一个往东，一个往西，背道而驰，彼此都体会到从今以后，每走一步都要使他们在人生旅程上的距离越来越远了。

第二十八章　参议院惩治贪污

一只猴子吃饱了肚子，另一只猴子看见就不高兴。

——非洲艾斐克族谚语

螃蟹用他的钳子抓住了蛇，就责备他不该拐着弯儿走路。

——《希腊文选》

他们大大张口攻击我，说：啊哈啊哈，我们的眼已经看见了。

——〔马萨诸塞印第安文〕
《圣经·旧约》译本①

诺布尔先生的炸弹投进狄尔沃绥参议员的阵营里的时候，这位大政治家一时不免感到仓皇失措。但是这究竟只有一会儿的工夫，根本就算不了什么，随即他就沉着地活动起来。从我们这个国家的中心一直到它的边界，大家所谈论的无非都是诺布尔先生骇人听闻的揭发，人们都显得怒不可遏。注意呀，他们之所以生气，并不是因为我们的社会生活中贿赂是少见的事情，而是因为现在又出现了一个例子。也许全国善良可敬的人们还没想到，只

① 见《诗篇》第三十五篇第二十一节。

要他们总在家里舒舒服服地待着，把我们的政权的真正源泉——“预选会”——让酒店老板们、爱玩狗的人们和整天叼着烟斗游手好闲的人们去操纵，那么他们就永远都只好不断地指望着这类事件接连发生，甚至会有几十件、几百件，永远也不会落空。虽然如此，他们也许是认为待在家里发发牢骚，总会有一天能把这种坏风气矫正过来。

是的，全国都激动起来了，但是狄尔沃绥参议员却是沉住了气——这就是说，炸弹爆发之后，他在丧魂失魄之余所剩下的一点点劲头总算稳定下来了。不但沉住了气，而且还振作精神干起来了。他第一步先做什么呢？假设你因为你的母亲给你在咖啡里搁多了糖，就拿战斧把她劈死在早餐桌上的话，那么你第一步怎么办呢？你会要求舆论对你“冷静一点”。狄尔沃绥参议员也就是这么办的。这原是个照例的办法，大家也果然以一般的冷静对待他。远近四方的人们都骂他是个坏蛋，是个行贿犯，是个倡议轮船补助金、进行铁路大骗局、盗用各式各样的手段敲诈政府的骗子手。各家报纸和报界以外所有的人都骂他是个假装信奉上帝的伪君子，是个油头滑脑的骗子，骂他是条毒蛇，专会利用戒酒运动和祈祷会之类的场合，以及主日学校、公共慈善事业、布道事业等等，无非为了他的私人利益。这些罪状似乎都有十足可靠的证据，因此全国一致都相信了。

随后狄尔沃绥先生又采取了另一个步骤。他立刻赶到华盛顿去，“请求国会调查真相”。就连这一招儿也不能轻易过关，还是遭到了抨击。很多报纸的措辞是这样的：

狄尔沃绥参议员在丧魂失魄之余，要求调查真相。这叫人听着倒好像是很好，很有胆量，清白无罪；可是我们只要想一想他是向美国参议院申请的，这就简直成了个滑天下之大稽的笑话了。这种自欺欺人的办法如果说得过去的话，我

们干脆就叫监狱里拘留着的囚犯们互相审问好了。这个调查很可能又像参议院所有其他的“调查真相”一样——光只好玩，可是没用。请问：为什么参议院还老爱用“调查真相”这个冠冕堂皇的名词，舍不得换一换呢？谁也不能先把自己的眼睛蒙上，再去审查一件事情呀。

狄尔沃绥先生在参议院里露了面，提出了组织一个委员会来审查他这件事情的议案。这当然是通过了，委员会也组成了。各家报纸立刻就报道出来：

> 参议院以组织委员会调查前任议员狄尔沃绥先生事件为名，昨天组成了一个委员会调查他的告发人诺布尔先生。这就是那个决议案的实际精神和意图，除了诺布尔先生之外，这个委员会无论审问任何别的人都要算是越权。狄尔沃绥先生竟会有这么厚的脸皮，提出这种决议案，这是不足为奇的；参议院竟会接受了这种提案，不以为羞，并且予以通过，而不感到可耻，这也是谁都不会感到惊奇的。这使我们联想起臭名昭著的夜贼穆飞从前给我们寄来的一封信，他在那封信里指出了我们发表的一条关于他的报道的错误。我们说他曾经坐过一个时期的牢，还在美国参议院当过一任议员。他提出抗议说：“你们的报道后半段与事实不符，这种说法使我受到很大的委屈。”有了这种无心的讽刺之后，我们就无须再加批评了。

虽然如此，参议院还是为了狄尔沃绥的纠纷闹得不可开交。很多人都发言了。有一个参议员说：“像诺布尔这种家伙居然在京城出面作见证，攻击他们这个机构里的一位弟兄成员，这简直是对参议院的侮辱。”（这位议员曾被报刊揭发过，说他以五万元

的代价把他重新当选的机会卖给了他的政敌，而他对这个罪状始终没有否认过）

另外一个参议员说："让调查工作进行下去吧；让它把诺布尔这个家伙当做惩一儆百的榜样吧；让这次调查教训教训他和他这一类的人，叫他们明白，要想破坏美国参议员的名誉，就非受到惩罚不可。"

另一个说他因为就要进行调查而感到高兴，"因为参议院早就应该狠狠地打击诺布尔这样的狗杂种，现在再也不能姑息下去了，这样一来，还可以叫他那一帮畜生看看，参议院毕竟是有能力、也有决心去维护它历来固有的尊严。"

一位旁观者听到这几句讲得很妙的结语，就哈哈大笑起来，他说：

"呸，这就是上星期把行李免费邮寄回家去的那个参议员——并且还挂了号哪。可是，他那一招儿也许只不过是在'维护参议院历来固有的尊严'吧。"

"不对，是维护它现代的尊严，"另一位旁观者说，"这并不像它的历来固有的尊严，可是这和现代的作风简直是符合到极点了。"

既然没有禁止对美国参议员出言不逊的法令，这个谈话和别的类似的谈话就毫无阻碍地继续下去了。可是我们所要谈的还是那个调查委员会。

诺布尔先生在参议院的委员会面前出现了，他提供了下面的证词：

他说他是迦南乐土的州议员；某月某日他和州议会的弟兄议员们在省城圣安息城开会；人家都知道他是狄尔沃绥先生的政敌，坚决反对他重新当选；后来狄尔沃绥先生到了圣安息，据说他拿钱收买选票，叫人家预先担保选他；他还说这位狄尔沃绥邀他夜里到旅馆里去，上他的房间里去见他，于是他就去了；狄尔沃绥先生接见了他，以后又约他去了两三次——通常都是在后半

夜；狄尔沃绥先生极力劝他投他的票；诺布尔拒绝了；狄尔沃绥又说了许多道理，叫他不要固执；他说他反正会当选，如果他（诺布尔）不投他的票，狄尔沃绥就能把他毁了；他说州里的每一条铁路、每一个机关和政权机构都在他手掌心里，他随便爱提拔什么人，或是把谁搞垮都行；他举出了一些实例，证明他在什么地方、用什么手段施展过他这种威力；如果诺布尔投他的票，并且说他不相信狄尔沃绥能够当选，狄尔沃绥就拿一张名单给他看，那上面写的都是决定选他的人，占州议会的大多数；他还把反对党在秘密会议上所说的话和所做的事，都告诉诺布尔，借此进一步证明他的势力有多大；他说他的密探把一切情报都报告给他，并且还……

说到这里，委员会的一个委员反对他提供这种证词，认为这与本题无关，并且也违反委员会的指示精神，因为他所说的这些事情如果足以中伤什么人的话，吃亏的无非是狄尔沃绥先生。主席说，让这个人往下说吧——凡是与本案无关的证词，委员会尽可以置之不理。

于是诺布尔先生继续说下去。他说他如果投狄尔沃绥先生的票，他的党就会把他开除；狄尔沃绥说那反而会对他有利，因为那么一来，他不会被人公认为狄尔沃绥的朋友了，他（狄尔沃绥）也就可以名正言顺地在政治上提拔他，还叫他发财；诺布尔说他很穷，这么诱惑他可实在叫他为难；狄尔沃绥说他自有办法来安排；他说："干脆把你的条件告诉我吧，只要你保证投我的票就行了"；诺布尔说不出口；狄尔沃绥就说："我给你五千元吧——"

有一个委员急躁地说，这些废话完全与本案无关，简直是浪费宝贵的时间；这分明是对一位弟兄参议员的诽谤。主席说这才是进行得最快的方式，反正证词并不一定占什么分量。

于是诺布尔先生又继续往下说。他说他当时对狄尔沃绥说，

拿五千元收买一个人的名誉和人格，以及一切值得保全的东西，未免太少一点；狄尔沃绥说他觉得很惊讶；他认为五千元对于某些人来说，就要算是一笔大财了；他问诺布尔想要个什么数目；诺布尔说他觉得一万元就不能算太少了；狄尔沃绥说那可就多了去了；要是对别的人，他决不肯出这么大的代价，可是他对诺布尔已经有了好感，只要他喜欢一个人，他就心甘情愿地要帮助他；他知道诺布尔很穷，还要养活一家人，他也知道他在家乡名誉很好，毫无污点；为了这么一个人和他所能起的作用，他尽可以多帮些忙，而且还觉得帮助这么一个人会有好报应；他对穷人的困苦向来是深表同情的；他相信诺布尔会把这笔钱用得很恰当，并且认为这笔钱可以使许多发愁的人心里高兴起来，还有许多穷苦的人家可以得到一些周济，大家也好欢喜欢喜；于是他就决定出这一万元；他所希望得到的报答只不过是在开始投票的时候，诺布尔必须投票选他，并且向州议会说明一下：人家控诉狄尔沃绥先生有贿赂和贪污的行为，还在国会里促成一些盗窃国家财产的方案，他对这些罪状进行调查的结果，发现那都是对于一个动机纯洁、人格无瑕的人物所施的卑鄙的诽谤；随后他就从口袋里拿出两千元钞票，交给诺布尔，又从箱子里拿出另外一包五千元的钞票，也给了他。后来他还……

一个委员跳起来说：

“主席先生，这个无耻之徒终于说到关键问题上来了。这就够了，他的罪行已经无可分辩了。他不打自招，承认他受了贿，而且是有意这么做的。主席，这个严重的罪行，决不能不闻不问，轻易放过。按照我们所得的指示，我们现在就可以开始磋商一个办法，给这个恶意破坏美国参议员的尊严的家伙一种适当的惩罚。他的证词，我们不用再听下去了。”

主席说最好还是按照通常的方式进行审查，这也是比较正规的程序。诺布尔先生的口供是要记下来的。

于是诺布尔先生又继续说下去。他说那时候早已过了半夜；他告辞之后，马上就去找某些州议员，把一切经过都告诉了他们，叫他们把那些钱数了一下，还告诉他们说，他要在联席会议上把这件事情揭露出去；后来他果然这么做了，这是人人都知道的。那一万元里没有付清的数目，约定在狄尔沃绥当选的第二天交款。

这时候委员会就请狄尔沃绥参议员出来作证，要他说说他对诺布尔这个人所了解的情况。这位参议员拿手帕擦擦嘴，把他的白领带扶正一下，随后他就说，要不是为了社会道德需要一个惩一儆百的榜样，借此警告未来的诺布尔之流，他就要请求委员会本着基督教的博爱精神饶恕这个误入歧途的可怜虫，把他释放了。他说这个人存着受贿的希望来接近他，这是显而易见的事情；他一次又一次冒冒失失地闯上门来，老是把他的贫困的情况说一大套，说得非常可怜。狄尔沃绥先生说他心里替他难受到极点——甚至于他有几次都想要找个什么人帮他的忙。他从一开始就凭着直觉看出这是个坏人，是个居心叵测的人，可是他对这种人缺乏经验，以致看不出他的真正动机，因此他连做梦也没想到过他的目的是要败坏一位美国参议员的清白名声。现在事实分明摆在眼前，这个人的目的就是如此，如果不予以惩罚，参议院的荣誉就难免遭到危险，这是他深感遗憾的。他很痛心地说到，神妙莫测的万有之主，对世间的事情有一些不可思议的安排，这些天意随时宣示给人间，原是出自神的智慧，也是为了实现他的目的，这次却偏巧让这个阴谋家利用上了，以致使他所说的一大篇谎话表面上显得很有道理，可是真理的光辉现在就要使这件事情水落石出，这个家伙的鬼话马上就要站不住脚了。

据这位参议员说，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大约在前面谈到过的那个时候，我有个年轻的穷朋友，住在我那州里一个边远的市镇上；他打算开个银行，要我把他所需要的一笔钱借给他；我说

我当时没有钱，不过可以设法去转借。选举的头一天，一个朋友对我说，我的竞选费一定很大——特别是我住旅馆的开销——因此他主动要借一点钱给我。我想起那位年轻的朋友来了，于是我就说，我想当时借几千，以后再借几千；他就给我两包钞票，说是有一包是两千元，另外那一包是五千元；我并没有打开来数一数，也没有出什么借据或收条；我没有把这件事情记录下来，我的朋友也没有记。当天晚间这个险恶的人诺布尔又来打搅我。虽然我的时间很宝贵，我也没法子把他撵出去。他提到我那位年轻的朋友，说他急于要七千元，好开办他那个银行，其余的款子可以再等一些时候。诺布尔希望把这笔钱带给他。最后我就把那两包钞票交给诺布尔；我没跟他要借据或收条，也没有把这件事情记录下来。我根本没想到别人会口是心非，或是有什么欺骗行为，就像我不会怀疑我自己一样。后来我就把这个人完全忘在脑后了，直到第二天，突然听说他那么不顾廉耻地利用了我对他的信任和托他带的钱，扯了个大谎，我才大吃一惊。诸位，整个的经过就是这样。我对天起誓，保证我所谈的每一个细节都是绝对的实话，并且我请求上帝作见证，他才是真理，是一切不愿说谎的人的慈父；我以参议员的荣誉作保证，我所说的一切全是实话。但愿上帝饶恕这个罪人——像我一样饶恕他。

诺布尔先生："狄尔沃绥参议员，从你的银行往来账里可以看出，一直到那天，甚至就在当天，你所有的银钱往来都是用的支票，而不是用的现钞，这也就是说，你每一项银钱往来都有了仔细的记录。为什么单单在这个场合上你就用的是现钞呢？"

主席："请你记住，案情的调查是由委员会主持的。"

诺布尔先生："那么委员会是否要问这个问题呢？"

主席："委员会是要问的——它想知道的时候就会问。"

诺布尔先生："那恐怕就不是这一世纪之内的事情了。"

主席："先生，你再说一句这样的话，可就得请警卫官来伺

候你一下子了。"

诺布尔先生："他妈的警卫官，连这个委员会也是男盗女娼！"

好几个委员："主席先生，这是侮辱呀！"

诺布尔先生："侮辱谁？"

"侮辱委员会！侮辱美国参议院！"

诺布尔先生："那么我就成了全国公认的民意代表了。你们都跟我一样清楚，全国的人把五分之三那么多的参议员都看得一钱不值。你们有五分之三都是狄尔沃绥之流。"

警卫官很快就制止了这位全国民意代表的发言，使他相信了现在可不是在他那迦南乐土的过分自由的气氛里。

狄尔沃绥参议员的说明对于各位委员心里自然是具有说服力的。这段话真是严丝合缝、条理分明、无可辩驳，它具有很多内在的根据，足以证明那是真实可靠的。比如说，买卖人大宗放款，都是用现钞，而不用支票，这是世界各国的一般习惯。放款人不把这种银钱往来记录下来，这也是一般的习惯。借款拿了钱并不记下来，也不给个收条借据，这也是一般的习惯——因为借钱的人大概是不会死的，也不会忘掉这桩事情。随便借钱给人家去开银行，几乎不管是谁都肯借，尤其是你没钱可借，不得不特为向人转借，那当然更加要帮人家的忙才行：这也是一般的习惯。把大批的现款放在身上，或是放在箱子里，这也是一般的习惯。把大批现款交给一个刚才结识的人（如果他要你这么做的话），托他带到一个遥远的市镇上去，转交给别人，这也是一般的习惯。要是把这项银钱往来记录下来，那可是不合习惯的；带钱的人要打个收条字据，也是不合习惯的；要是要求他到那遥远的市镇上那位收款人那里索取一张收条字据，也是不合习惯的。假如你要向那位自愿替你带钱的人说："你可能被抢咧；我还是把钱存在银行里，给我的朋友寄张支票去吧。"那至少是显得你这个人太古怪了。

好了。既然狄尔沃绥参议员的话显然是绝对可靠，而且又由他加上了“参议员的荣誉”这么一项担保，就使这种明显的事实更有力量了。因此委员会就宣布“行贿受贿，均无实据”。这么一来，也就连带着把诺布尔开脱了，让他逃出了法网。

委员会向参议院报告了调查结果，参议院就开始考虑批准这个报告。有一个参议员——其实是好几个参议员——提出了反对的意见，认为委员会没有尽到它的责任；因为这些委员证明了诺布尔这个人什么罪都没有，他们没有给他适当的惩罚；如果他们这个报告被批准了，他就要逍遥法外，不损毫发，一面还要对他的罪行感到扬扬得意，这也就等于默认随便哪个下流东西都可以侮辱美国参议院，阴谋破坏参议员神圣的名誉，而不受惩罚；参议院应该负起责任来，把诺布尔这个家伙做个惩一儆百的榜样，才能维护它历来固有的尊严——这个人是必须予以痛击的。

一位年长的参议员站起来，对这件事情表示了不同的意见。这位参议员属于不识时务的、古板的那一派，他仍旧留恋过去那种陈腐的作风，落后于时代精神。他说大家对这个案件的看法好像是有一种离奇的误解。各位同仁对于维护参议院的荣誉和尊严，似乎是特别热心。

光去审问一个无名的冒险家，怪他希图引诱一位参议员对他行贿，这难道是适当的办法吗？如果先调查清楚，这个参议员是否有可能被引诱做出这种无耻的勾当，然后来审问他，岂不更好吗？唉，当然对喽。可是现在参议院的全部意图似乎是要袒护这个参议员，把查究的目标转移到别人身上。要想维护参议院的荣誉，正确的办法就是除了正人君子以外，不容许任何人留在这个机构里。如果这个参议员已经向诱惑低了头，向别人行了贿，那他就是个有了污点的人，就应该立刻被清洗出去；因此他要求审查这个参议员，并且还不是用通常那种自欺欺人、敷衍了事的办法，而是要彻底地干。他要求了解这个事件的真相。照他自己的

看法，他相信狄尔沃绥参议员的罪行已经是毫无疑问地确定了；他认为参议院对这个案件采取躲躲闪闪、视同儿戏的办法，实在是个可耻的、没出息的行为——这种做法就表示它甘愿跟这种败类继续相处下去，也就是承认和他同流合污，因此和他在一起也不以为羞了。他希望对于狄尔沃绥参议员的案件进行严格的调查，如果有必要的话，就把调查工作一直进行到快要举行的临时会议都行。决不能拿时间不够这种站不住脚的借口把这件事情搪塞过去。

有一位体面的参议员答辩说，他认为还不如马虎了事，通过委员会的报告也就行了。他带着诙谐口吻说，谁要是把这件事情拼命声张，谁就越倒霉。他不能否认他相信狄尔沃绥参议员是有罪的——可是那又有什么了不起呢？这难道是个特别少见的事件吗？据他想，就算这位参议员是有罪的，他也并不觉得在大会剩下的这几天里，让他继续出席，会把参议院玷污到一个臭不可闻的地步（这句幽默的俏皮话博得了眉开眼笑的赞赏——可是这并不完全是独创的，最初想出这个警句的还是马萨诸塞州的那位将军，一两天以前，众议院里有人提议驱逐一个出卖选票的议员，那位将军就发表过这种妙论）。

参议院承认再跟狄尔沃绥参议员在一起多待几天，并不会使自己受到玷污，因此就通过了委员会的报告，把这个无足轻重的事件搁下了。

于是狄尔沃绥先生在他的席位上一直待到大会结束的时候。他说他的选民对他付托很重，他可不应该辜负他们。如果有必要的话，他宁愿留在他的岗位上，一直到死。

他最后一次发表了意见，投了一票，赞成马萨诸塞州的那位将军所筹划的一个巧妙的方案。那个方案提议把总统的薪金增加一倍，并且给每个国会议员额外发几千元津贴，作为酬劳他们从前的功绩；这种津贴是按照原已批准过的一种方案支付的，而且

从前曾经发过一次，大家都出了字据照收了。

狄尔沃绥参议员回到家乡，受到了他的亲友们大规模的热烈欢迎，大家都说他们对他的爱戴和信任仍旧不变，绝对没有因为他所受到的陷害而减少丝毫，并且说他仍旧是他们的一位很好的代表。①

① 诺布尔先生交给他本州议会保管的那七千元已经好好地存起来了，等待着合法的原主去申请领取。狄尔沃绥参议员稍微想了个办法，托他手下的那位即将出世的银行家去替他收回这笔款子，可是因为既没有收条，又没有别的文件证明他有申请领款的权利，所以他就碰了钉子。这件事的教训就是，谁要把钱借出去给人开银行，他就应该叫收款人写一张字据，承认有这么一回事才行。——马克·吐温原注

第二十九章 萝拉的命运

呜呼哀哉！

——爪哇语

我虽临近死亡，

心中还很自豪。

——〔英国康瓦尔语〕《混沌初开记》

萝拉重新过着自由的生活，已经有好几天了。在这个期间里，她有了几种经历——首先，她经历了两三天的得意、兴奋和祝贺的日子，还在一个凄凉、焦急的漫长黑夜之后，经历了一种拨云见日的喜悦；然后就是两三天心情逐渐平静下来的日子——大潮大浪逐渐退了，狂风暴雨的冲击逐渐平息下来，变成了细浪拍岸的低吟，猛烈的狂风的威力大减了，渐渐成了一种柔和的调子，其中含着休战的意味——这些日子完全消磨在孤寂、安息和暗自思量之中，同时她想来想去，才恍然大悟，知道自己果真摆脱了铁窗生活的恐怖和死亡的威胁；最后终于有一天，时间是慢慢熬过去的，每一小时都充满了关于最近才结束的那段生活的片断回忆——后来这一天终于拖到了傍晚，过去的一切像个渐渐消失的海岸甩在她的背后了，她的眼光转向了未来的茫茫大海。我们多么迅速地丢下已死的过去，转过头来回到我们的行列中的原

位，重新在人生旅程中前进啊！

太阳重新升起来，带来了萝拉所认为新生命的第一天。

过去的一切已经沉没在地平线下，对她来说是不再存在了，她和这一切都永远一刀两断了。现在她正在用踌躇的眼光远眺着一片渺无人迹的荒野似的未来。生命必须重新开始——虽然她已经二十八岁了。究竟从何处开始呢？满篇是空白，只等待着它的第一项记录；因此这一天实在是个重大的日子。

她的思潮一段又一段地回顾着过去的生涯。在那条贯穿着她的生命的原野的漫长大道上，两旁一直都排列着她的雄心所建筑起来的金碧辉煌的高楼大厦，只可惜完全倒塌了，长满了野藤；每一块里程碑都标志着一个灾难；任何地方也没留下一点点绿野，足以纪念一个没有落空的希望；冷冰冰的大地上完全没有开出美丽的花朵，证明这里曾经有一个幸运的人走过这条大道。

她的一生已经是一败涂地了。她说，那是很明显的。不必再往这上面想了吧。现在她要正视未来，她要在人生的航行图上标出她的航线来，然后顺着这条航线前进，毫不犹豫地顺着它走，越过悬崖和浅滩，经历风暴和平静的境界，到达一个安息的、太平的避风港——否则，就任它船破人亡吧。无论结果如何，她也要即刻标出她的航线来，然后顺着它前进。

她的桌子上放着六七封短信，都是情人们写给她的。这些人是国内的几位知名人士；他们对她始终如一地钟情，虽然法院已经揭露了她的丑事，他们却仍旧为她倾倒；现在这些人已经看穿了她是怎样一个人，却还是不顾一切，恳求这个女凶手能让他们荣幸地称她为妻子，好像哀求饶命那么恳切。

她念着这些热情的、崇拜的、乞求的信件的时候，内心的女性就流露了出来；一种强烈的渴望涌上她的心头，她想把她的头倒在一个忠实人的怀里，摆脱人生的挣扎，获得安息，使她的悲伤得到抚慰，使她那受了创伤的心得到爱情的医治。

她把手托着前额，坐在那里左思右想；她只顾那么沉思着，时间却不知不觉地飞过去了。这正是一个初春的早晨，大自然似乎刚刚从漫长的精疲力竭的冬眠中蠕动起来，进入半苏醒的状态；这时候第一股芬芳的微风四下里飘荡着，悄悄地低语着新起的变化的秘密；饱经风霜的枯草刚刚从积雪中解脱出来，似乎是在考虑，是否值得煞费苦心，设法再把它的绿衣披上，因为到头来又不过是再和那毫不容情的严冬打那无法避免的一仗，然后又被摧毁、被埋葬；这时候太阳射出光辉，几只小鸟壮着胆子飞出来，高声唱出一只被人忘掉了的歌；一种神妙的寂静和忐忑不安的气氛弥漫在静待春神降临的空中。这时候，不知为什么，人们的心情都有些低沉愁闷；过去的一切好像是被狂风暴雨所摧毁的一片荒野，人生不过是一场空梦和沉重的负担，而未来也不过是一条走向死亡的路。在这种时候，人们充满了渺茫的渴望，梦想着飞到海角天涯的平静的孤岛上去，否则就抄起手来说，再挣扎下去，老是那么辛苦，有什么好处呢？算了吧，什么也不用打算了吧。

萝拉从她那些情书所引起的思潮转入了以上所说的那种心境。这时候她抬起头来，才惊讶地发现这一天的时光消失得多么快。她把信丢在一旁，起身走到窗前站住了。可是过一会儿又沉思起来，目不转睛地望着眼前的茫然一片。

过一会儿她又转过身来；她脸上的愁容烟消云散了；梦幻的神色从她脸上消失了；一切犹疑不决的情绪都无影无踪了；从她那仰着头、紧闭着嘴唇的姿态看来，便知她已经下了决心。她向桌子那边走过去，举止还是像从前那么庄严，她的风度还是像从前那么自豪。她把那些情书一封一封的拿起来，划根火柴把它点着，然后目不转睛地看着它慢慢地烧成灰烬。然后她说：

“我已经破釜沉舟，在一个陌生的地方登岸了。现在只有这几封信才使我藕断丝连地对旧日的生活有些留恋。从今以后，那

段生活和当初的一切对我已经毫无意义，和我离得老远，就像我已经变成了另一个世界上的人一样。”

她说爱情和她无缘——它能满足她的愿望的时候已经一去不复返了；机会已经失去，绝对无法挽救了。她说没有敬就没有爱，而她对于一个能够满足她这种要求的男人，却只能鄙视。她说爱情是女人最迫切的需要；爱情一旦落了空，那就只剩下一种东西，能够使一个虚度了一生的人感到暂时的兴趣，那就是名誉、赞美和大家的捧场。

因此她就下了决心，她要采取失望的女性的最后一着，走上演讲台去。她要穿上华丽的衣服，戴上讲究的首饰，亭亭玉立、光彩夺目地站在观众面前，靠她的口才和她那可望不可及的美貌使他们心醉神迷。她要像一个风流的绝代佳人一样，从一个城市到另一个城市，到处走动，背后甩下赞赏不绝的观众，前面老有望眼欲穿的人们等待着她的光临。她每天一小时在讲台上的生活将使她感到狂欢的陶醉——等到幕也落了、灯也熄了、人也散了，大家各自回家安处，把她忘掉了的时候，她就要在睡梦中忘却她那无家可归的痛苦，这是说如果她能睡得着的话。如果睡不成，她就要孤孤单单地硬着头皮把整夜熬过去，专等着第二天那一小时的狂欢。

总之，继续生活下去，重新开始，也不算什么了不起的坏事情。她终于找到出路了。她要勇敢，要坚强；她要善于利用今后给她剩下的一切机会才行。

她把那兜揽演讲的掮客找了来，不久就把一切商量好了。

所有的报纸立刻就登出了她的名字，冷清清的墙上也到处都贴上了这个消息，马上热闹起来了。报纸都诅咒她；他们把她骂得狗血淋头；他们质问这个无耻的女凶手，这个厚脸皮的国会外围活动分子，这个毫无心肝，专门诱惑意志薄弱、走上邪路的男人的妖精，是否完全不顾体面了；他们请求大家为了他们的贞洁

的妻子、为了他们的天真无邪的女儿、为了体面、为了社会道德，给这个卑鄙无耻的东西一顿臭骂，好让她和她的同类得个十足的教训，使她们知道，她们在世人面前夸耀她们的丑恶行为和意见，是应该有止境的；有些报纸技术比较高明，它们并不辱骂她，可是老爱用嘲笑的赞美和讽刺的爱慕的口气谈论她，这对她是更难堪的残酷，更恶毒的折磨。人人都谈到这件新奇的事情，讨论她预定要讲的题目，怀着好奇的心情揣测她会如何讲法。

萝拉所剩下的寥寥无几的朋友写信给她，或是来找她谈话，苦劝她趁早赶快退却，千万不要打算冒着即将来临的暴风雨猛冲上去。可是他们的劝告毫无结果。报纸上的批评把她刺激得痛入骨髓；这时候她的血气被激发起来，她的雄心也高涨了。她比以前更加下定了决心。她偏要叫这些人看看，一个被人穷追、受人迫害的女子能干出什么事情来。

这个成败关头的夜晚终于来到了。萝拉在预定演讲之前只差五分钟的时候，坐个篷子车到了演讲大厅的前面。她下车的时候，心跳得挺快，眼里闪出得意的光芒。整条街上都挤满了人，她简直很难挤到大厅里去了！她到了休息室，扯下了头巾，站在穿衣镜前面。她转来转去地照着镜子——一切都满意，服装算是尽善尽美。她拢拢头发，东一处西一处地把身上的首饰重新安排了一下，她的心一直都像是在歌唱一般。她似乎觉得有好多年没有像现在这么高兴过了。啊，还不只如此，她简直是一辈子从来没有这么如醉如狂地心满意足、欢欢喜喜。那位兜揽演讲的经纪人走进门来。她挥手叫他出去，一面说：

“别来打搅我。我不需要你介绍，也别替我担心。时针一指到八点，我立刻就走上台去。”

她去了。她把表放在眼前。她急得要命，秒针走得慢腾腾，好像分针似的拖拖拉拉地转着圈儿走。最后那至关重要的时刻到了，她仰着头，摆出一位女皇似的风度，神气十足地走出门去，

站在台上。她往台下一看，只看见——

灯烛辉煌的大厅里空空如也——全场还不到四十个人！只有为数很少的一些老粗和十一二个更粗鄙的女人，吊儿郎当地靠在条椅上，这儿一个那儿两个地待着。

她的脉搏停止了跳动，四肢颤抖起来，脸上的喜色马上消失了。首先有一会儿鸦雀无声，然后听众就向她发出一阵粗暴的狂笑，跟着是一片嘈杂的怪声喊叫和嘶嘶起哄的声音。这种嘈杂的声音越来越凶，越来越大，接着大家又大声给她说了许多辱骂的话。一个半醉的汉子站起来，向她抛出一个什么东西，虽然没有打中，可是溅在她身旁的一把椅子上。这又引起一大阵狂笑和沸腾的喝彩。她弄得不知所措，全身都像是软瘫下来了。她踉跄地奔下台去，退到休息室里，有气无力地瘫倒在沙发上。经纪人跑了进来，慌慌张张地有一句要问的话挂在嘴边上；可是她挥着手，双泪直流地说：

"呃，不用说了！把我送走——请把我送走吧，让我离开这个可怕的地方！啊，这就正像我一生的遭遇一样——无非是失败、挫折、倒霉——永远是倒霉，永远是失败。我究竟犯了什么过错，非叫我受这种活罪不可呢！把我送走吧，我请你，我恳求你！"

她走到人行道上，暴徒们又把她挤过来、推过去，势如潮涌的人群高声叫着她的名字，用各种各样侮辱的词句把她骂个狗血淋头。他们挤到马车后面，怪声起哄，尽量嘲笑和辱骂，甚至还丢东西打到车里来。一块石头打穿了车帘子，打伤了萝拉的前额，这下子把她打得昏头昏脑，她简直连逃走的时候还发生了一些什么事情都不大知道了。

过了很久，她才完全苏醒过来，恢复了神志，这时候她发觉她在自己的客厅里，独自躺在沙发旁边的地板上。因此她猜想她一定是先坐在沙发上，然后倒下来的。她很吃力地扶着沙发才站了起来，因为屋里很冷，全身都发僵了。她拧开了煤气灯找到了

镜子。她一看自己显得疲惫不堪，而且非常苍老，满脸又弄得血迹模糊，几乎认不出自己的面孔了。这时候已经是深夜，一片死寂笼罩着大地。她坐在桌子旁边，把胳臂肘支在上面，双手托着脸。

她的思潮又飘回她旧日的生活里去了，眼泪不住地畅流。她的自豪感受到了打击，精神被摧毁了。在她的回忆中，她只找到一个安息的地方：她以一种情意缠绵的惋惜之情留恋着她的少女时代；她回忆着一生中这个短暂的时期，觉得只有那时候才是天真无邪。她又看到她自己回到那十二岁含苞未放的青春时代，戴着漂漂亮亮的花结，陪伴着蜜蜂和蝴蝶玩耍，还相信有许多小仙女；她老爱和花儿亲密地谈心，整天都忙于一些空洞的小事情，而这些小事对她来说，正像外交家和皇帝们煞费苦心的军国大事一样的重要。那时候她还是天真烂漫的，还没有尝到过悲痛的滋味；世界上充满了阳光，心里充满了喜悦，好像经常在奏乐一般；从那么一个境界——落到了眼前这步田地！

"我只要能死掉就好了！"她说，"只要我能倒回去，又回到那个时代，哪怕只是一个钟头——和我的父亲手拉着手，看着全家人都在我身边，就像在当初那种天真烂漫的日子里一样——然后再死去，那该是多好呀！天哪，我没脸见人了，我的自豪心理完全消失了，我的倔强的心只有悔恨了——怜悯我吧！"

春天的早晨破晓的时候，那个人影仍然坐在那里，双肘支在桌子上，双手托着脸。它在那里坐了一整天，阳光把它那贵重的衣服照得更加华丽，从它那珍珠宝石的首饰上反射出眩目的光芒；暮色又到了，不一会儿，星星也出来了，可是那个人影还在那里一动也不动；月亮出来，仍旧看到她在那里，它投下窗框的影子，框住这幅图画，然后用柔美的光线照在那上面；后来黑暗又吞没了它，再过一阵，淡淡的晨光又使它显现出来；这一天又快到中午了，可是那孤零零的倩影仍然一动也不动。

可是这时候旅馆里的侍役们感到有些诧异不安了，他们过一会儿就敲敲门，老是没有应声，于是他们就把门闯开了。

验尸官验出这是心脏病致死的，而且死得很快，死者毫无痛苦。就是这样完了，只不过心脏病而已。

第三十章　华盛顿·郝金士开始新生

善于转辔的车夫就是驾车的能手。

——丹麦谚语

我们走吧。你愿意去吗?

——达科塔苏兹族语

多年以前，克莱·郝金士经过屡次奋斗失败之后，早已被我们这个时代和我们这个民族的见异思迁和投机冒险的特性所同化，一步步向西方漂泊，越走越远，专门从事商业投机。最后他在澳大利亚的墨尔本寄居下来，不再东奔西跑，成了个一帆风顺的殷实商人，大大地兴旺起来。他的生活情况是在这个故事的范围之外的。

从他父亲去世的时候起，一直到最近萝拉由于在华盛顿的活动而能帮助他养家之前，他的汇款供给了郝金士一家人的全部费用。萝拉的灾难刚开始的时候，正赶上克莱出了远门，到澳洲东边的一些小岛上去了，他想要把一个骗人的经理搞得乱七八糟的一些买卖加以整顿（这一着几乎是毫无结果），因此他一直到回去之后，看到了信和报纸，才知道谋杀的事件。这个消息自然就引起了他的强烈愿望，想要赶快回到美国去，如果可能的话，就要把他的妹妹救出来，因为他对妹妹的感情是深厚而持久的。这

时候正赶上他的买卖弄得很不顺手，非常紊乱，如果放手不管，一定就得破产；因此他就不惜牺牲，把他的买卖全部顶给别人。他的财产虽然受了相当大的损失，但他不管，只顾起程往旧金山去了。到了那里，他从报上看到审判将要结束了。后来到了盐湖，又有电报向他报告开释的消息，他简直是欢天喜地，感激不尽——他实在是太高兴了，以致快慰的兴奋使他睡不着觉，连眼都合不上，这几乎和他前几个星期里急得睡不着的时候有同样的感受。他直接赶路回郝契依去，他跟他母亲和全家的团聚真是痛快极了——只是他离家太久，现在回到自己家里，差不多像个陌生人似的了。

可是大家的庆祝和道贺还没有完，全国所有的报纸就把萝拉不幸的死讯大登特登起来了。郝金士太太被这最后的打击弄垮了，幸亏有克莱在她身旁，说些安慰的话给她打气，还接手了主持家务的责任，把忧患的担子也承担起来了。

华盛顿·郝金士还不过刚刚进入我们所谓中年开始的阶段，这原是人生年富力强的黄金时代，可是他在首都住了一个短短的时期，就使他未老先衰了。最近一次国会开始举行大会的时候，他的头发已经渐渐变成灰白；在宣布萝拉为女凶手的那个难忘的日子之后，很快就变得更加灰白了；在那以后，接着就是一个拖拖拉拉、提心吊胆的时期，后来他终于遭了惨痛的打击，最后的希望完全落了空——大学案在参议院失败了，维护那个法案的狄尔沃绥也垮了台——经过这些风波之后，他的头发就越来越灰白了。几天之后，牧师在萝拉墓前致最后的祈祷的时候，华盛顿脱了帽子站在他身边，他的头发比在他耳边念祷词的可敬的牧师的头发还要白，他的面容也跟牧师的差不多一样苍老了。

一个星期之后，他和赛勒斯上校在华盛顿的一家廉价公寓里一间有双人床的房间里坐着。他们两人近来住在一起，赛勒斯有时候把他们俩这个共同的窝洞称之为他们的“公馆”，有时候称

之为他们的“公寓住宅”——特别是跟外人谈话的时候。一只新式帆布箱子，上面写着“乔·华·郝”的字样，竖立在门边，捆好了皮带，预备上路的；那上面放着个山羊皮的小皮包，也写着“乔·华·郝”的字样。紧靠在旁边另有个箱子——一个破烂不堪的鬃毛制的老古董，顶上有铜钉子钉成的“柏·赛”二字；那上面放着一副马褡裢，这个宝贝对于前一个世纪的事情大概相当熟悉，连它自己也说不完。华盛顿站起来，心神不安地在屋里来回踱了一会儿，最后才打算往那鬃毛箱子上坐下去。

“慢着，别坐在那上面！”上校大声喊道，“坐在那儿吧，嘿——这就对了——坐在椅子上好点儿。我再也买不到那样的箱子了——走遍美国都找不出那样的了，照我看。”

“我也想着是找不出的。”华盛顿说，他想要勉强笑一笑。

“是找不出，实在的；做箱子和马褡裢的人已经死了。”

“他的曾孙子们还活着吗？”华盛顿说，他只用了轻薄的字句，可没用轻薄的语调。

“呃，我不知道——我还没想到这点——不过无论如何，就算他们还活着的话，也做不出这样的箱子和马褡链了——谁也不行。”上校用老实天真的口吻说，“老婆不愿意让我带着那个箱子出门——她说那准会让人偷了去。”

“为什么？”

“为什么？唉，箱子不是常常让人偷走吗？”

“呃，是呀——有些箱子是容易被偷的。”

“唔，你说得很对，我这也是一种箱子呀——还是特别希罕的一种哪。”

“是呀，我相信这真是希罕。”

“那么，好了，人家要是有了机会，为什么不想偷它呢？”

“我实在说不清——他究竟为什么要偷呢？”

“华盛顿，我这辈子也没听过有谁像你这么说话的。假如你

是个小偷，那个箱子在附近放着，也没人看守——你难道不想偷吗？”

“唉，您既然逼着我说，那我就说老实话，大概是要把它拿走的——可是我并不认为那算是偷。”

“不算偷呀！嘿，这可把我弄糊涂了。你说吧，你管什么才叫偷呢？”

“唉，拿人家的财物才叫偷。”

“财物！唉，你这叫什么话呀。你猜那只箱子值多少钱？”

“那箱子没毛病吗？”

“棒透了。稍微蹭掉了一点儿毛，可是大架子完全没毛病。”

“有哪儿漏吗？”

“漏？你要拿它装水吗？你干吗要问它漏不漏？”

“呃——呃——衣服会从里头掉出来吗？我是说，把它——把它放在那儿不动的话。”

“胡说八道，华盛顿，你是在这儿拿我开玩笑呀。我真不知道你今天心里有什么鬼，你的举动实在古怪得很。你到底是犯了什么毛病呢？”

“好吧，我告诉您，老朋友。我今天有几分快活咧。唉，我实在是快活。并不是克莱的电报使我这么快就收拾好了，跟您一起走。实在是因为露意丝来了一封信呀。”

“好！是怎么回事？她说什么？”

“她说回家来吧——她父亲终归还是答应了。”

“我的孩子，我给你道喜；我要和你握手！这真是所谓‘花明柳暗疑无路，水尽山穷又一村’[1]呀，大概是这么说的吧。你熬了这么多年，老头儿终归想通了。你还有快活的日子在后头

---

① 这里赛勒斯又说错了一句成语，故译文把“山穷水尽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改成这样。

哪，我柏利亚·赛勒斯总还能亲眼看到吧，谢天谢地！”

“我相信你这话。鲍斯威尔将军现在几乎成了个穷光蛋了。那条什么铁路，原说是可以使郝契依兴旺起来，结果把他和其余那些人都很快就弄垮了。他现在再也不那么反对让一个没有财产的人做女婿了。”

“没有财产，你这是怎么说的呀！咦，田纳西那块土地……”

“上校，别提田纳西那块地了吧。我这一辈子跟它永远永远一刀两断了……”

“呃，不能！你总该不会说……”

“多年以前，我父亲在那老远的偏僻地方买了那块地，为的是留给子孙们享受的，可是……”

“的确不错，他是为了那个。赛·郝金士跟我说过……”

“这块地叫他一辈子都受累，而且还叫他的儿女吃尽了苦头，谁的儿女也没有像这样倒霉的……”

“我不得不承认你的话多少有些道理……”

“这块地从我生下来以后就使我受罪，直到今天，我这一辈子时时刻刻都在遭它的殃……”

“哎呀，哎呀，你这都是实话嘛！我老婆一次又一次……”

“我在幼年时期一直都依赖着它，从来没想到过为生计老老实实干点什么事情……”

“又说对了——可是你后来……”

“我一年又一年地老在追求这份儿财产，就像小孩子追蝴蝶似的。我们当初要是认定了受穷，安分守己地去工作，靠自己的劳动和血汗把生活搞好，那也许在这些叫人伤心透顶的年头里，我们大家都可以过富裕日子，都可以快快活活哪——”

“这话有理，这话有理；唉，我的天哪，我跟赛·郝金士说过多少次呀……”

“我们可偏不那么做，结果我们受的罪比打入十八层地狱里

的罪人还多！我爱我的父亲，我很怀念他，也承认他的好意；可是我对于他给儿女造福的那种错误想法感到痛心。我要从头开始我的新生活，我要从头到尾规规矩矩、脚踏实地地干！我给我的儿女可不留什么田纳西的地了！”

“这真像个男子汉大丈夫说的话，小伙子，真像个男子汉大丈夫说的话呀！再跟我拉拉手吧，我的孩子！你要经常记住，无论什么时候，只要我柏利亚·赛勒斯能出点主意帮帮你的忙，我总是愿意效劳的。我也要重新打鼓另开张了！”

“真的吗？”

“是呀，老弟。我的阅历够了，很可以看出我的错误究竟在哪些地方。我生来就应该搞法律的，我要开始研究法律了，天哪，那个布雷木可真是个了不起的人才——了不起的人才呀，老弟！人家的脑筋多么灵活！他那种风度也挺好呀！可是我还是能看得出他妒忌我。我在陪审团面前进行辩护的时候，那几句击中要害的话……”

“您怎么辩护起来了！唉，您是做见证人的呀。”

“呃，是呀，在观审的人眼里我当然是个见证人——可是我自己很清楚，哪些话是提供情况的，哪些话是趁机会偷偷地搀进一些辩护的成分，向庭上开炮。谢天谢地，庭上也知道我这一招儿，所以他们每次都让我说得泄了气呀！还有布雷木也知道。我只平心静气地提醒了他一下，让他知道我那些话所起的关键作用，他就悄悄地跟我咬着耳朵说：‘你这一手真帅，你这一手真帅，先生——可是千万请你替我设想，不要声张出去；我告诉你怎么办吧。’他说，‘你也来搞法律这一行吧，赛勒斯上校——来搞法律这一行准没错，先生；你天生就是擅长干这个的！’现在这位注定要干法律的人马上就要干法律这一行了。干这行，钱可是赚不完哪！——要多少有多少！先在郝契依开业当律师，然后到杰斐逊去，再到圣路易，然后就到纽约去干！在西方世界的大

都会干起来！往上爬呀、爬呀、爬呀——一直爬到最高法院的大法官为止。柏利亚·赛勒斯，美国最高法院首席大法官，真过瘾哪，老弟！那可真叫永垂不朽、万世留芳呀！这就是我给自己安排的出路，老弟——这条路清清楚楚地摆在眼前——万无一失！”

这些话华盛顿几乎全没听到耳朵里去。上校才一提到萝拉受审的话，就使他原来那副愁眉苦脸的神气又挂到脸上来了，他站着发呆，目不转睛地望着窗外茫然的一片，沉入了幻想。

外面有人敲门——邮递员送进一封信来。那是从田纳西东部的奥贝资镇寄来，给华盛顿的信。他把信拆开了。里面有一张短信，附寄已故赛拉斯·郝金士在田纳西的地产七万五千亩本年的完税单，并且还通知他必须在六十天内交清税款，否则就依法公开拍卖这块地产抵税。税单上写着一百八十元——这个数目也许比这份地产的市价多一倍以上。

华盛顿犹豫起来，疑虑的念头从他心中闪过。从前的一种习惯成自然的想法涌现在他的脑海里，他想再把这块地留在手里多抓一会儿，多给它一次发财的机会。他紧张得发狂似的在屋里踱来踱去，举棋不定的心情折磨着他。一会儿他站住了，把皮夹子拿出来，数一数里面的钱。一共有二百三十元——这就是他的全部家当了。

“二百三十元里……要拿出一百八，”他自言自语地说，“还剩下五十……足够回家的路费……我是交呢，还是不交呢？……我真希望有谁能帮我打定主意才好。”

皮夹子拿在手里，还是敞着的，里面露出露意丝那封小小的信封装着的信。他的眼光落在那上面，这就替他打定主意了。

“让这块地去抵税吧，”他说，“再也别叫它来诱惑我和我的亲人了！”

他打开窗户，站在那里把税单子撕得粉碎，眼看着微风把它吹走，随后所有的碎片都被吹得无影无踪了。

“这场迷梦总算是打破了，一辈子的活罪算是受到头了！”他说，“咱们走吧。”

行李车已经到了，五分钟之后，这两个朋友上了车，坐在行李上，车子轰隆轰隆地把他们载到车站去了；上校扯开嗓门儿唱起《回故乡》这个歌来，歌词他倒是还记得，可是调子呢，叫他这么一唱，真叫人听着难受死了。

第三十一章　否极泰来，喜出望外

忍耐的尽头就是天国。

——西非谚语

我到这儿来，消磨了这么多天，这么多夜晚，难道都是枉费精神，毫无所获吗？

——〔危地马拉奎舍族〕《拉宾诺尔·阿奇》

斐利普·斯特林的处境又窘起来了。前途是暗淡的。他那徒劳无功的开矿工作进行了很久，终于开始使他感到气馁；尤其使他懊丧的就是最后成功的希望显然是一天比一天小了，这是个无可否认的事实。那就是说，即便山里有矿脉的话，根据他的一切估计看来，坑道挖到的地方，也离矿脉应当经过的地点相当远了；因此现在再把坑道往深处挖，每挖进一尺都似乎是使它离目标更远了。

有时候他不免怀着侥幸的心理，但愿他把矿脉穿过山谷延伸到山里之后所必然要走的路线估计错了。每逢这种时候，他就到他所寻求的矿脉上最近的一个矿里去，再把矿藏的位置计算出来，画出它可能经过的路线。可是每次的结果总是一样的，他的坑道显然是已经在矿脉必然的交叉点以外穿过了，于是他的精神就更加低沉了一些。他的工人已经失掉了信心，他常常听到他们

背地里说，这个山里显然是没有煤的。

附近的煤矿有些工头和矿工，还有村里无数的老有经验的闲人，随时到他这个坑道里来参观，他们的判断也总是一样的，老是使人丧气——“那座山里没有煤”。斐利普时不常儿地坐下来，把这桩事情从头再考虑一番，总想要弄清其中的秘密到底是怎么一回事；然后他就再到坑道里去，问问那些工人是否还有出煤的征兆。回答是没有——总是一个“没有”。他就拿出一块矿石去检查，自言自语地说：“这是石灰石——这里面有海百合和珊瑚的花纹——这种矿石是不错的。”然后他又把它甩掉，叹口气说：“可是那不算什么；凡是有煤的地方，煤的底层差不多就有含着这类化石的石灰石，可是那不一定就等于说，有这种矿石的地方，上边或是前面就一定会有煤层呀。光有这个征兆还是不够的。”

随后他总是这么想：“反正总有个绝对没错的征兆——我只要能把那个挖出来就好了！”

在三四个星期里，他就有三四次自言自语地说：“我是个幻想家吗？我一定是个幻想家。这个年头，人人都是这样，谁都在搞些捕风捉影的勾当，每个人都想发横财，都不愿意埋头苦干，慢慢地发家致富。这是不对的，我要把工人遣散了，去干点老老实实的事情。这里没有煤。我干了多么可笑的傻事呀，干脆把它放弃了吧。”

可是他怎么也不甘心这么做。随后总是又要经过半个钟头的沉思默想；想到源头，他照例要站起来，挺直了腰说：“那儿还是有煤，我决不撤手；有煤也好，没煤也好，我反正要把坑道打通，一直穿过这座山去；只要我还活着，我就决不甘休。”

他再也不打算向蒙泰格先生要钱了。他说他现在只有千分之一的机会能找到煤，九百九十九的成分都是找不到，因此他这方面就不应该借款，蒙泰格先生那方面要是答应给钱，也是干傻事。

他一直都是用三班人轮换着干。最后，到周末一结账，就把他所有的钱都开销光了。他欠不起债，因此他就把他的工人们遣散了。不一会儿他们就到他的小屋里来，他正在那里把胳臂肘支在膝盖上，手托着下巴，简直是活生生的一副丧气像。工人们的代表说：

"斯特林先生，那回第木摔伤了，躺了一个星期，您还给他发了一半工资维持他，那对他家里的帮助是很大的；无论什么时候，我们不管是谁有了困难，您都尽力帮我们想办法对付过去；您每次对待我们都是公平合理，我想我们都是有良心的人，瞧见个好人，我们总是知道的。我们对这座山根本没有什么信心，可是我们佩服您这样有种的人；尽管大家都不赞成，您可还是打了个硬仗；我们只要能够饱着肚子干下去，就要跟着您硬着脖子干到底，要不我就不算人！伙计们都是这么说的。现在我们要来个临别纪念，再轰它一炮，碰碰运气。我们要再干三天；要是什么都没挖到，就不跟您要钱，我们来找您就是要说明这个意思。"

斐利普很受感动。他要是还有钱能叫大家"饱三天肚子"，他就会接受他们这番慷慨的好意，可是既然没钱，他就不肯比工人还欠豪爽，因此他向大家说了一番很有骨气的话，谢绝了他们，跟所有的人拉拉手，然后又独自沉思起来了。工人们回到坑道里去"来个临别纪念，再轰它一炮，碰碰运气"。他们干了一整天，然后才告别。他们到他的小屋里去找他，和他分手，可是并不能向他说，他们干了这一天，搞出了什么更有希望的结果。

第二天斐利普把所有的工具都卖了，只剩下两三套。他同时还把一个空了的小木头屋子当旧木料卖了，连同那里面的日常用具一齐卖掉，下了决心把卖到手的这点点钱买吃的东西，一个人再干下去。大约在下午过了一半的时候，他穿上最粗的衣服到坑道里去。他点上一支蜡烛，摸索着走了进去。不一会儿他忽然听见一把十字镐或是钻子的声音，不知那是怎么回事。这时候从坑

道深处的那一头透出一点点光来，他走到那里，才发现原来是那个工人第木在干活哪。第木说：

“我过些时候——一个星期或是十天之内——就要在金蔷薇煤矿找到个工作，现在我要在这儿一直干到那时候。一个人总得有点活干着才好，并且我那回受了伤，躺着不能干活的时候，您付了工钱给我，我总觉得是欠了您一笔债哩。”

斐利普说，呃，不对，你什么债也没有欠；可是第木坚持着非那么干不可，于是斐利普就说他手头还有点吃的，他们可以分来吃。这样一来，他们就在一起干了好几天，斐利普把着钻，第木专管打锤。起初斐利普急着要看每次放炮的结果，总是刚一爆炸，就冒着烟去眯缝着眼睛看。可是老没有什么令人鼓舞的结果，因此他后来几乎完全不感兴趣了，简直不愿意白费事去检查结果。他只是坚持着干下去，并不存什么希望了。

第木一直跟他干到底，然后在金蔷薇煤矿上了工；他跟斐利普在一起一连干了那么久，竟至毫无结果，看他那样子，显然也是跟斐利普同样的垂头丧气。从此以后，斐利普就单独作战，一天又一天，干得怪不带劲，他简直看不出有什么进展。

后来有一天下午，时间已经很晚了，他搞了两个多钟头才钻完了一个眼子；他把它揩干净，倒上炸药，装好引线；然后把那个眼子剩下的部分填满了土和小碎石渣子；再用黏土把它塞得结结实实的，拿蜡烛点着了引线，马上就跑开。一会儿那个沉闷的爆炸声音就传来了。他正要机械地往回走去，看看有什么结果，可是他停住了脚步，随即他就转过身来，没说出什么，只是在心里想着：

“不，这简直没用，简直是可笑。就算能找到什么的话，那也不过又是一个屁都不值的薄薄的煤层，徒然令人看了更生气，并且……”

想到这里，他已经在往坑道外面跑。他脑子里还是在往下想：

“我算是一败涂地了……吃的也完了，钱也花光了……我非撒手不可了……苦干一场，全落空了！可是我偏不服气！我要去做事情挣些钱，再回来跟命运拼它一场。啊，天哪，那也许还要好些年哪，也许还要好些年哪。”

他走到坑道口上，把上衣扔在地上，坐在一块石头上，眼看着渐渐西下的太阳和迷人的风景，山上的森林，像海浪似的一层又一层，一直伸展到金光万道的天边。

他脚底下发生了一件事情，可是那并没有引起他的注意。

他的幻想继续下去，沉重的心情愈来愈暗淡了。随后他站起来，往远处山谷里看了一眼，于是他的思潮又转了一个方向：

“那才是好地方哪！叫人瞧着多么痛快！可是那下面就跟这上面不同。好吧，我还是决定回家，快捆行李吧——再没有什么别的办法了。”

他心情沮丧地向他的小屋子走去。他走了一段路之后，才想起他的上衣来。然后他正要转身回去，又觉得这个念头可笑，于是他就继续向前走了——像那么一件上衣，在文明社会里简直是毫无用处。又走了几步，他忽然想起那件破烂古董的上衣有一只口袋里还有几张重要文件，于是他就很冒火地骂了一声，才转身回去，拾起上衣，披在身上。

他走了几十米，然后忽然停住了。他呆呆地站了一会儿，好像是想要相信一件什么事情，却又不敢相信似的。他从肩膀上伸过一只手去摸摸背上，不由得喜出望外，浑身微颤了一下。他非常兴奋地抓着上衣的边，马上又感到一阵惊喜。他把上衣从身上扯下来，很快地看了一眼，连忙把它往旁边一甩，就飞快地跑回坑道里去了。他去找他原来放上衣的那块地方——他得仔细瞧瞧才行，因为那时候已经快没有亮了——然后，为了要证实是否有把握，他把手按在地下，就觉得有一小股的水往他的手指上冲过来：

“谢天谢地，我终归还是把它挖到了！”

他点上一支蜡烛，跑到坑道里去；他拾起最后那一炮所炸出来的一个碎块，说：

“这块黏土似的东西就是我渴望已久的——我知道它后面藏着的是什么。”

他兴高采烈地抡着铁镐，一直干到黑暗把大地笼罩了很久才停止；最后他累得不得了，一步一步往回走的时候，他知道他已经找到了煤矿的矿脉，而且煤层的两壁之间足足有七尺厚。

他看见他那歪歪倒倒的破桌子上放着一个黄信封，马上就认出那是一个专爱打电报的人家拍来的。

他把它打开来看了之后，就用手使劲揉了一下，然后把它扔掉。电报上简单地说：

露思病重。

第三十二章　露思病愈，柳暗花明

以后我们就可以幸福了，到了晚年，就会儿孙满堂。

——夏威夷语

他必将提起你的精神，奉养你的老年。

——〔叙利亚文〕《圣经·旧约》译本[①]

斐利普在伊利恩木车站搭上火车的时候，已经是黄昏了。他的成功的消息早已跑在他的前面了，在他等车的时候，他被一群急于探询消息的人包围起来，大家向他百般询问煤矿的情况，并且还把他的红运尽量夸张了一番。这次可没错了。

走了运的斐利普突然之间就变成了一个了不起的人物了，他说的话都被人认为具有重大意义，他的表情也都显得意味深长了。一个蕴藏丰富的煤矿的东家说话的声音真是又响亮、又悦耳，即便是他的平平常常的谈话也要被人传来传去，好像句句都是金玉良言。

斐利普希望能一个人安静一下；这时候他的红运好像是空梦一场，有意嘲弄他似的，这简直是命运在作弄人，就像给一个毫无胃口的人摆出山珍海味的筵席似的。他原来渴望着成功，主要是

① 《路得记》第五章第十五节。

为了露思；而现在正在他获得了成功的时候，她也许快要断气了。

“斯特林先生，我说的话果然不错，”伊利恩木旅馆的老板一遍又一遍地说，“我跟杰克·史密特说过，他一定能找到，准没错。”

“杜生海莫尔先生，你当初该入个股呀。”斐利普说。

“可不是吗，我知道呀。可是我老婆她说：‘你还是钉着干你这个买卖吧。’所以我就钉着干我这一行。结果我什么也没赚着。那位布利尔里先生，他再也不会上这儿来了，是不是？”

“为什么？”

“唉，他喝了我许多啤酒，还有许多别的酒，我全给他记在账上了，专等他回来哪。”

斐利普觉得这一夜实在太长，他简直是心神不安。要是在别的时候，火车那么摇晃一定能使他睡觉，车轮在铁轨上喀哒喀哒的响声和飞驰的火车的吼声，都只能使他愉快地联想到又迅速又安全的旅行。可是现在这些声音对他来说，简直成了警告和嘲笑；火车并不显得是在迅速前进，反而像是蜗牛那样慢慢地爬。它还不光是在爬，而且还常常停住；只要一停，就像死了似的一动也不动，那种清静的气氛真叫人感到有个什么凶兆似的。他不免纳闷，该没有出事故吧。这儿也许只是个普通车站。可是他又想，也许是个有电报局的站吧，于是他就焦急地支起耳朵听着。乘务员是否就要开开门找斐利普·斯特林，递给他一封报告死讯的电报呢？

他好像是等了多么久呀。然后火车又慢慢地开动起来，继续前进，在一片茫茫的黑夜里摇晃着、震荡着、吼叫着。他不时地揭开窗帘往外看看。阴惨惨的天边衬托着树木丛生的山脉，火车就顺着下面爬行。苏斯魁哈纳河从附近流过，在月下闪闪发光。还有一片平坦的盆地，上面有幽静的农舍，居民全都在无忧无虑地安息着。另外还有一座教堂、一块墓地、一个磨房、一个村落。后来火车毫不迟疑也不畏缩地开上了一座架在半空的天桥，

顺着顶上向前爬过，百尺之下有一条急流，飞溅着浪花在奔腾。

早晨将会带来什么消息呢？甚至在他向她飞奔过去的时候，她那温柔的灵魂也可能正在向另个世界飞去，飞向他所不能追随的地方。他心里充满了凶多吉少的预感。后来他终于心神不安地蒙眬入睡了。他耳朵里似乎听到一股急流奔腾的声音，好像是春天爆发的山洪冲到小河里使它猛涨起来了似的。这好像是生命的毁灭；他在死神即将降临的意识中挣扎着；这时候露思穿着洁白的衣服，站在他身边，脸色像天使一样，容光焕发，满面微笑，手指着天上，一面说："来吧。"他叫了一声，惊醒过来——火车吼叫着开过一座桥，向晨光普照的地方飞驶过去。

清晨来临的时候，火车正在拼命地往前跑，穿过兰开斯特的平原，那上面有广阔的种植着玉米和麦子的农场，有简陋的石头房子，还有宽大的堆房和粮仓，好像是为了贮藏赫里欧盖巴拉斯[①]的财富而建筑的一般。然后就到了契斯特明媚的田野，到处都是绿茵如画，代表着英国式的风光，不一会儿又到了费拉得尔斐亚县的地界，接近一座大城市的景物愈来愈多地出现了。长串的煤车，有的装着煤，有的没装着，都停在岔道上；另外还有些路轨交叉着；在平行的铁轨上还看见别的火车头在冒烟；工厂愈来愈多；街道也出现了；空中开始弥漫着一座热闹大城市的喧嚣的声音；火车在连接的路轨和交错的侧线上，愈来愈慢地发出吭当吭当的响声，开进车站停下了。

这是八月里一个很热的早晨。宽阔的街道被阳光照得发亮，安装着白色的百叶窗的房子瞪着眼睛望着热乎乎的街道，好像是排列在路旁的面包房关着门的烤炉似的。斐利普被这种沉闷的空气憋得透不过气来。整个闷热得要命的城市好像是晕过去了，躺在那儿似的。他坐上电车，到这个城市的北部去，那是比较新式

---

① 古罗马皇帝巴西安纳斯（204—222）的别名。

的市区，从前是清泉花园的地段，波路顿家现在就在这里，住着一所小小的砖房子，这是适合他们转了败运以后的境况的。

他远远看到了这所房子的时候，简直抑制不住他那急躁的心情。百叶窗还没有放下来，[1] 这是应该感谢上帝的。足见露思还活着哩。他跑上台阶，按了一下门铃。波路顿太太到门口来迎上了他。

"欢迎欢迎，斐利普。"

"露思呢?"

"她病得很厉害，可是比以前安静一些了，烧也退了一点。等烧退净了，那才是最危险的时候。大夫说恐怕她元气不足，难得恢复健康。啊，你可以去看看她。"

波路顿太太领着斐利普到露思躺着的那间小屋子里去。她说："哎呀，要是她现在还在我们从前那所房子里住着她那个又凉爽又宽敞的房间，就好了。她说那儿好像是天堂一样。"

波路顿先生坐在露思的床边，他站起来默默无言地紧握着斐利普的手。那间屋子只有一个窗户，大大地敞开着通气，可是进来的空气却是又热又闷。桌上放着一瓶花。露思两眼合着，两腮烧得绯红；她烦躁地把头摆来摆去，显出痛苦的样子。

"露思，"她母亲在她身边弯下腰去，一面说，"斐利普来了。"

露思把眼睛睁开，放出一线微光，表示她认出人来了，她脸上露出勉强要笑的神色。斐利普把嘴唇吻着她的前额的时候，她尽力想举起她那只瘦弱的手来，于是他听到她喃喃地说：

"亲爱的斐尔。"

除了守候着无情的高烧自动退下去之外，简直是没有别的办法。郎斯垂特大夫告诉斐利普说，这场热病无疑是在医院里染上

---

[1] 西洋讲究迷信的人家有人死了，就把死者住过的屋子紧闭门窗，连百叶窗也放下来，以防鬼魂回来。

的，可是这种病不是恶性的，如果露思不是让工作累得那么疲惫不堪，或是她的身体不像那么虚弱，这种病是并不怎么危险的。

“全靠着她那不屈不挠的意志，她才支撑了这么几个星期。如果现在她失掉这股劲头，那可就毫无希望了。先生，你现在比我对她的帮助更大咧。”

“怎么帮法?”斐利普急切地问。

“只要有你在她身边，就可以鼓起她求生的欲望，这比什么都更加有效。”

露思退了烧之后,病情就十分危急了。有两天的工夫,她这条命就像风前残烛一般。斐利普时刻不离,她也好像是意识到他在身边,老要紧紧地揪着他,就像一个被急流冲下去的人紧紧地揪住岸上伸出来施救的一只手似的。只要他离开片刻的工夫,她那双焦急不安的眼睛就会四处张望起来,找不到他就要感到失望了。

斐利普渴望着使她起死回生，他强烈而热情地怀着这种愿望，于是他的意志显然使她也受了影响，她好像是慢慢地从他那里吸取了生命。

露思这样跟那不肯撒手的死神奋斗了两天之后，郎斯垂特大夫就明显地看出她的意志渐渐有了几分力量，能够向她的肉体发号施令了，她的气力也渐渐恢复了一些。又过了一天，就有了显著的好转。斐利普坐在她身边，握着她那瘦弱的手，只要她脸上有一丝一毫坚定的表情，他都观察得出，这时候露思居然能够对他低声说：

“我太想活下去了，为了你，斐尔!”

“亲爱的，你会活下去啊，你必须活下去。”斐利普用一种充满了信心和勇气的语调说，他这种口气含着一股决断和命令的劲头，把全身的神经都隐隐约约地渗透了。

斐利普逐渐把她的生命挽救回来了。她逐渐恢复了生命，好像一个心有余而力不足的人似的。对露思来说，她居然感到要依

靠别人的生命力，居然会有意识地从别人的意志里吸取力量，这还是她有生以来第一遭。她被救起来，回到这爱情的光辉普照一切的快乐世界，而救她的又是她爱得甚于自己生命的人，这在她也是一桩新鲜而又亲切的痛快事情。

“我的心肝宝贝，”她对斐利普说，“要不是为了你的爱情，我就不会再想活过来了。”

“不是为了你的职业吗？”

“呃，总有一天，你的煤矿挖光了，你跟父亲又没了着落的时候，你就会因为我有了这么个职业而高兴咧。”

后来露思能坐车的时候，他们就把她带到乡间去，因为要使她迅速地恢复健康，就必须有新鲜空气才行。全家都陪着她一道去了。斐利普不能分身离开她的左右，于是波路顿先生就到伊利恩木去看看那个了不起的煤矿，想办法去开发它，把矿藏的财富运到市面上来。斐利普坚持着非把伊利恩木的矿产权再转给波路顿先生不可，自己只留下最初打算分给他的那一份股权，因此波路顿先生又一度从事实业，随着也就再变成三号街上一个相当重要的人物了。煤矿居然比原先所希望的还要好一些，如果经营得法的话，就可以使他们全都发财。毕格勒先生对于这点似乎也有同样的看法，他像别人一样，很快就听到了这个消息。由于他那一类人没皮没脸的特性，他居然又来拜访波路顿先生，说他在一个车轮的专利事业里买了一些股份，请波路顿先生帮他一点忙。他说斯莫尔那个流氓把他所有的钱都骗光了。

波路顿先生告诉他说，他很表同情，可惜爱莫能助，并且建议他去控告斯莫尔。

斯莫尔先生也来了，他编了同样的一套谎话，说毕格勒先生坑害了他；波路顿先生也就爽爽快快地给他提出了同样的建议。他还加上了一句：“你跟毕格勒伪造了我承担债务的字据，现在你们俩互相控诉，准保都能如愿以偿，彼此都进监牢里去尝尝铁

窗滋味。”

可是毕格勒和斯莫尔并没有吵架。他们都在波路顿先生背后攻击他，说他是个骗子手，到处撒谎，说他假借着破产的名义，暗中发了一笔大财。

露思在山区的新鲜空气里，欣赏着九月间果实成熟的黄金世界，很快就恢复了健康。一个大病初愈的人，一切的感官都经过了一番洗练，她曾经一度临到了幽灵世界的边缘，因此她对于外界极微的影响都能敏锐地感觉到，她的心境对于温柔的大自然所给予的最微妙的照拂，都能发生充满快感的反应——对于这样一个病人，这个世界是多么美丽呀。仅仅活在世上，已经就是一种舒服的事情，何况又加上五光十色的花草和天空，还有树间的和风，天边远景的轮廓，奇形异状的云彩，这一切所引起的快感就像美妙的音乐传到渴望已久的知音人的耳朵里所起的作用一样微妙。对于露思来说，这个世界是焕然一新的，好像是刚刚为她创造出来的一般。全世界都充满了爱情，使她心中的幸福简直容纳不下了。

这时候在法尔契尔也是九月里的黄金世界。爱丽思在她的房间里坐在窗前，两眼望着外面草场上那些庄稼人收割第二季的苜蓿草。微风吹来，香气扑鼻。也许她并没有理会，她正在沉思默想。她刚才正在给露思写信，她面前的桌子上放着一张发黄的纸，那上面别着一枝枯萎了的四叶苜蓿——现在只不过是个纪念品罢了。她在写给露思的信里，倾吐了她对他俩的衷心祝福，表示了她永远永远的情意。

“感谢上帝，”她说，“他们永远都不会知道的。”

他们也确实是永远不会知道。世界上的人们永远也不知道有多少像爱丽思那样的痴情女子，她们那甜蜜而又孤独的、富于自我牺牲的一生，她们那温柔、忠诚、可爱的心灵，都不断地给人间带来了无限的幸福。

“她真是个可爱的姑娘。”斐利普在露思把信给他看的时候说。

“是呀，斐尔，我们完全可以把爱情匀出一大部分去爱她；我们自己的生命实在太美满了，爱情简直是多得容纳不下哩。”

事情的终局，强如事情的起头。①

① 此句原书中为希伯莱文。引自《旧约·传道书》第七章第八节。

卷 后 语

最能给一部书增加分量和光采的，

无过于卷后语了。

——希罗多德[1]

我们找不到萝拉父亲的下落，这一点也许是应该向读者道歉的。在一般小说里，失踪的人都很容易就找到了，所以我们估计要找到他的下落也不会太难。可是事实上却难得很，简直就不可能，因此本书作者就把叙述寻找这个人物的部分删掉了。这并不是因为那一段没有趣味——实际上那是很有趣的；不过这个人既然是终归没有找到，我们要是无缘无故地使读者大伤脑筋，叫大家凭空紧张一阵，那就未免太不聪明了。

马克·吐温

---

① 希罗多德（约公元前484—前425年），古希腊历史学家。